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后汉书

(下)

 **eBOOK**
内部资料 非卖品

后汉书卷六十一

左周黄列传第五十一

左雄字伯豪，南（郡）[阳]涅阳人也。安帝时，举孝廉，稍迁冀州刺史。州部多豪族，好请托，雄常闭门不与交通。奏案贪猾二千石，无所回忌。

永建初，公车征拜议郎。时，顺帝新立，大臣懈怠，朝多阙政，雄数言事，其辞深切。尚书仆射虞诩以雄有忠公节，上疏荐之曰：“臣见方今公卿以下，类多拱默，以树恩为贤，尽节为愚，至相戒曰：‘白璧不可为，容容多后福。’伏见议郎左雄，数上封事，至引陛下身遭难厄，以为警戒，实有王臣蹇蹇之节，周公谏成王之风。宜擢在喉舌之官，必有匡弼之益。”由是拜雄尚书，再迁尚书令。上疏陈事曰：

臣闻柔远和迓，莫大宁人，宁人之务，莫重用贤，用贤之道，必存考黜。是以皋陶对禹，贵在知人。“安人则惠，黎民怀之。”分伯建侯，代位亲民，民用和穆，礼让以兴。故《诗》云：“有渰凄凄，兴雨祁祁。雨我公田，遂及我私。”及幽、厉昏乱，不自为政，褒艳用权，七子党进，贤愚错绪，深谷为陵。故其诗云：“四国无政，不用其良。”又曰：“哀今之人，胡为虺蜴？”言人畏吏如虺蜴也。宗周既灭，六国并秦，坑儒泯典，划革五等，更立郡县，县设令长，郡置守尉，什伍相司，封豕其民。大汉受命，虽未复古，然克慎庶官，蠲苛救敝，悦以济难，抚而循之。至于文、景，天下康乂。诚由玄靖宽柔，克慎官人故也。降及宣帝，兴于仄陋，综核名实，知时所病，刺史守相，辄亲引见，考察言行，信赏必罚。帝乃叹曰：“民所以安而无怨者，政平吏良也。与我共此者，其唯良二千石乎！”以为吏数变易，则下不安业；久于其事，则民服教化。其有政理者，辄以玺书勉励，增秩赐金，或爵至关内侯，公卿缺则以次用之。是以吏称其职，人安其业。汉世良吏，于兹为盛，故能降来仪之瑞，建中兴之功。

汉初至今，三百余载，俗浸雕敝，巧伪滋萌，下饰其诈，上肆其残。典城百里，转动无常，各怀一切，莫虑长久。谓杀害不辜为威风，聚敛整辨为贤能，以理己安民为劣弱，以奉法循理为不化。髡钳之戮，生于睚眦；覆尸之祸，成于喜怒。视民如寇讎，税之如豺虎。监司项背相望，与同疾疢，见非不举，闻恶不察，观政于亭传，责成于期月，言善不称德，论功不据实，虚诞者获誉，拘检者离毁。或因罪而引高，或色斯以求名。州宰不覆，竞共辟召，踊跃升腾，超等逾匹。或考奏捕案，而亡不受罪，会赦行赂，复见洗涤。朱紫同色，清浊不分。故使奸猾枉滥，轻忽去就，拜除如流，缺动百数。乡官部吏，职斯禄薄，车马衣服，一出于民，廉者取足，贪者充家，特选横调，纷纷不绝，送迎烦费，损政伤民。和气未洽，灾眚不消，咎皆在此。今之墨绶，犹古之诸侯，拜爵王庭，舆服有庸，而齐于匹竖，叛命避负，非所以崇宪明理，惠育元元也。臣愚以为守相长吏，惠和有显效者，可就增秩，勿使移徙，非父母丧不得去官。其不从法禁，不式王命，锢之终身，虽会赦令，不得齿列。若被劾奏，亡不就法者，徙家边郡，以惩其后。乡部亲民之吏，皆用儒生清白任从政者，宽其负算，增其秩禄，吏职满岁，宰府州郡乃得辟举。如此，威福之路塞，虚伪之端绝，送迎之役损，赋敛之源息。循理之吏，得成其化；率土之民，各宁其所。追配文、宣中兴之轨，流光垂祚，永世不刊。

帝感其言，申下有司，考其真伪，详所施行。雄之所言，皆明达政体，而宦竖擅权，终不能用。自是选代交互，令长月易，迎新送旧，劳扰无已，或官寺空旷，无人案事，每选部剧，乃至逃亡。

永建三年，京师、汉阳地皆震裂，水泉涌出。四年，司、冀复有大水。雄推较灾异，以为下人有逆上之征，又上疏言：“宜密为备，以俟不虞。”寻而青、冀、杨州盗贼连发，数年之间，海内扰乱。其后天下大赦，贼虽颇解，而官犹无备，流叛之余，数月复起。雄与仆射郭虔共上疏，以为：“寇

贼连年，死亡太半，一人犯法，举宗群亡。宜及其尚微，开令改悔。若告党与者，听除其罪；能诛斩者，明加其赏。”书奏，并不省。

又上言：“宜崇经术，缮修太学。”帝从之。阳嘉元年，太学新成，诏试明经者补弟子，增甲乙之科，员各十人。除京师及郡国耆儒年六十以上为郎、舍人、诸王国郎者百三十八人。

雄又上言：“郡国孝廉，古之贡士，出则宰民，宣协风教。若其面墙，则无所施用。孔子曰‘四十不惑’，《礼》称‘强仕’。请自今孝廉年不满四十，不得察举，皆先诣公府，诸生试家法，文吏课笺奏，副之端门，练其虚实，以观异能，以美风俗。有不承科令者，正其罪法。若有茂才异行，自可不拘年齿。”帝从之，于是班下郡国。明年，有广陵孝廉徐淑，年未及举，台郎疑而诘之。对曰：“诏书曰‘有如颜回、子奇，不拘年齿’，是故本郡以臣充选。”郎不能屈。雄诘之曰：“昔颜回闻一知十，孝廉闻一知几邪？”淑无以对，乃谴却郡。于是济阴太守胡广等十余人皆坐谬举免黜，唯汝南陈蕃、颍川李膺、下邳陈球等三十余人得拜郎中。自是牧守畏栗，莫敢轻举。迄于永（嘉）[熹]，察选清平，多得其人。

雄又奏征海内名儒为博士，使公卿子弟为诸生。有志操者，加其俸禄。及汝南谢廉，河南赵建，年始十二，各能通经，雄并奏拜童子郎。于是负书来学，云集京师。

初，帝废为济阴王，乳母宋娥与黄门孙程等共议立帝，帝后以娥前有谋，遂封为山阳君，邑五千户。又封大将军梁商子冀襄邑侯。雄上封事曰：“夫裂土封侯，王制所重。高皇帝约，非刘氏不王，非有功不侯。孝安皇帝封江京、王圣等，遂致地震之异。永建二年，封阴谋之功，又有日食之变。数术之士，咸归咎于封爵。今青州饥虚，盗贼未息，民有乏绝，上求稟货。陛下乾乾劳思，以济民为务。宜循古法，宁静无为，以求天意，以消灾异。诚不宜追录小恩，亏失大典。”帝不听。雄复谏曰：

臣闻人君莫不好忠正而恶谗谀，然而历世之患，莫不以忠正得罪，谗谀蒙幸者，盖听忠难，从谀易也。夫刑罪，人情之所甚恶；贵宠，人情之所甚欲。是以时俗为忠者少，而习谀者多。故令人主数闻其美，稀知其过，迷而不悟，至于危亡。臣伏见诏书，顾念阿母旧德宿恩，欲特加显赏。案尚书故事，无乳母爵邑之制，唯先帝时阿母王圣为野王君。圣造生谗贼废立之祸，生为天下所咀嚼，死为海内所欢快。桀、纣贵为天子，而庸仆羞与为比者，以其无义也。夷、齐贱为匹夫，而王侯争与为伍者，以其有德也。今阿母躬蹈约俭，以身率下，群僚蒸庶，莫不向风，而与王圣并同爵号，惧违本操，失其常愿。臣愚以为凡人心，理不相远，其所不安，古今一也。百姓深怨王圣倾覆之祸，民萌之命，危于累卵，常惧时世复有此类。怵惕之念，未离于心；恐惧之言，未绝乎口。乞如前议，岁以千万给奉阿母，内足以尽恩爱之欢，外可不为吏民所怪。梁冀之封，事非机急，宜过灾厄之运，然后平议可否。

会复有地震、缙氏山崩之异，雄复上疏谏曰：“先帝封野王君，汉阳地震，今封山阳君而京城复震，专政在阴，其灾尤大。臣前后警言封爵至重，王者可私人以财，不可以官，宜还阿母之封，以塞灾异。今冀已高让，山阳君亦宜崇其本节。”雄言数切至，娥亦畏惧辞让，而帝恋恋不能已，卒封之。后阿母遂以交遘失爵。

是时，大司农刘据以职事被谴，召诣尚书，传呼促步，又加以捶扑。雄上言：“九卿位亚三事，班在大臣，行有佩玉之节，动有庠序之仪。孝明皇帝始有扑罚，皆非古典。”帝从而改之，其后九卿无复捶扑者。自雄掌纳言，多所匡肃，每有章表奏议，台阁以为故事。迁司隶校尉。

初，雄荐周举为尚书，举既称职，议者咸称焉。及在司隶，又举故冀州刺史冯直以为将帅，而直尝坐臧受罪，举以此劾奏雄。雄悦曰：“吾尝事冯直之父而又与直善，今宣光以此奏吾，乃是韩厥之举也。”由是天下服焉。明年坐法免。后复为尚书。永和三年卒。

周举字宣光，汝南汝阳人，陈留太守防之子。防在《儒林传》。举姿貌短陋，而博学洽闻，为儒者所宗，故京师为之语曰：“《五经》从横周宣光。”

延（熹）[光]四年，辟司徒李郃府。时宦者孙程等既立顺帝，诛灭诸阎，议郎陈禅以为阎太后与帝无母子恩，宜徙别馆，绝朝见。群臣议者咸以为宜。举谓郃曰：“昔郑武姜谋杀严公，严公誓之黄泉；秦始皇怨母失行，久而隔绝，后感颖考叔、茅焦之言，循复子道。书传美之。今诸阎新诛，太皇幽在离宫，若悲愁生疾，一旦不虞，主上将何以令于天下？如从禅议，后世归咎明公。宜密表朝廷，令奉太后，率厉群臣，朝覲如旧，以厌天心，以答人望。”郃即上疏陈之。明年正月，帝乃朝于东宫，太后由此以安。

后长乐少府朱伥代郃为司徒，举犹为吏。时孙程等坐怀表上殿争功，帝怒，悉徙封远县，敕洛阳令促期发遣。举说朱伥曰：“朝廷在西钟下时，非孙程等岂立？虽韩、彭、吴、贾之功，何以加诸！今忘其大德，录其小过，如道路夭折，帝有杀功臣之讥。及今未去，宜急表之。”伥曰：“今诏怒，二尚书已奏其事，吾独表此，必致罪谴。”举曰：“明公年过八十，位为台辅，不于今时竭忠报国，惜身安宠，欲以何求？禄位虽全，必陷佞邪之讥；谏而获罪，犹有忠贞之名。若举言不足采，请从此辞。”伥乃表谏，帝果从之。

举后举茂才，为平丘令。上书言当世得失，辞甚切正。尚书郭虔、应贺等见之叹息，共上疏称举忠直，欲帝置章御坐，以为规诫。

举稍迁并州刺史。太原一郡，旧俗以介子推焚骸，有龙忌之禁。至其亡月，咸言神灵不乐举火，由是士民每冬中辄一月寒食，莫敢烟爨，老小不堪，岁多死者。举既到州，乃作吊书以置子推之庙，言盛冬去火，残损民命，非贤者之意，以宣示愚民，使还温食。于是众惑稍解，风俗颇革。

转冀州刺史。阳嘉三年，司隶校尉左雄荐举，征拜尚书。举与仆射黄琼同心辅政，名重朝廷，左右惮之。是岁河南、三辅大旱，五谷灾伤，天子亲自露坐德阳殿东厢请雨，又下司隶、河南祷祀河神、名山、大泽。诏书以举才学优深，特下策问曰：“朕以不德，仰承三统，夙兴夜寐，思协大中。顷年以来，旱灾屡应，稼穡焦枯，民食困乏。五品不训，王泽未流，群司素餐，据非其位。审所贬黜，变复之征，厥效何由？分别具对，勿有所讳。”举对曰：

臣闻《易》称“天尊地卑，乾坤以定”。二仪交构，乃生万物，万物之中，以人为贵。故圣人养之以君，成之以化，顺四节之宜，适阴阳之和，使男女婚娶不过其时。包之以仁恩，导之以德教，示之以灾异，训之以嘉祥。此先圣承乾养物之始也。夫阴阳闭隔，则二气否塞；二气否塞，则人物不昌；人物不昌，则风雨不时；风雨不时，则水旱成灾。陛下处唐、虞之位，未行尧、舜之政，近废文帝、光武之法，而循亡秦奢侈之欲，内积怨女，外有旷夫。今皇嗣不兴，东宫未立，伤和逆理，断绝人伦之所致也。非但陛下下行此而已，竖宦之人，亦复虚以形势，威侮良家，取女闭之，至有白首歿无配偶，逆于天心。昔武王入殷，出倾宫之女；成汤遭灾，以六事克己；鲁僖遇旱，而自责祈雨；皆以精诚，转祸为福。自枯旱以来，弥历年岁，未闻陛下改过之效，徒劳至尊暴露风尘，诚无益也。又下州郡祈神致请。昔齐有大旱，景公欲祀河伯，晏子谏曰：“不可。夫河伯以水为城国，鱼鳖为民庶。水尽鱼枯，岂不欲雨？自是不能致也。”

陛下所行，但务其华，不寻其实，犹缘木（希）[求]鱼，却行求前。诚宜推信革政，崇道变惑，出后宫不御之女，理天下冤枉之狱，除太官重膳之费。夫五品不训，责在司徒，有非其位，宜急黜斥。臣自藩外擢典纳言，学薄智浅，不足以对。《易传》曰：“阳感天，不旋日。”惟陛下留神裁察。

因召见举及尚书令成翊世、仆射黄琼，问以得失。举等并对以为宜慎官人，去斥贪污，离远佞邪，循文帝之俭，尊孝明之教，则时雨必应。帝曰：“百官贪污佞邪者为谁乎？”举独对曰：“臣从下州，超备机密，不足以别群臣。然公卿大臣数有直言者，忠贞也；阿谀苟容者，佞邪也。司徒视事六年，未闻有忠言异谋，愚心在此。”其后以事免司徒刘崎，迁举司隶校尉。

永和元年，灾异数见，省内恶之。诏召公、卿、中二千石、尚书诣显亲殿，问曰：“言事者多云，昔周公摄天子事，及薨，成王欲以公礼葬之，天为动变。及更葬以天子之礼，即有反风之应。北乡侯亲为天子而葬以王礼，故数有灾异，宜加尊谥，列于昭穆。”群臣议者多谓宜如诏旨，举独对曰：“昔周公有请命之应，隆太平之功，故皇天动威，以章圣德。北乡侯本非正统，奸臣所立，立不逾岁，年号未改，皇天不祐，大命天昏。《春秋》王子猛不称崩，鲁子野不书葬。今北乡侯无它功德，以王礼葬之，于事已崇，不宜称谥。灾眚之来，弗由此也。”于是司徒黄尚、太常桓焉等七十人同举议，帝从之。尚字伯河，南郡人也，少历显位，亦以政事称。

举出为蜀郡太守，坐事免。大将军梁商表为从事中郎，甚敬重焉。六年三月上巳日，商大会宾客，宴于洛水，举时称疾不往。商与亲昵酣饮极欢，及酒阑倡罢，继以《露》之歌，坐中闻者，皆为掩涕。太仆张种时亦在焉，会还，以事告举。举叹曰：“此所谓哀乐失时，非其所也，殃将及乎！”商至秋果薨。商疾笃，帝亲临幸，问以遗言。对曰：“人之将死，其言也善。臣从事中郎周举，清高忠正，可重任也。”由是拜举谏议大夫。

时，连有灾异，帝思商言，召举于显亲殿，问以变眚。举对曰：“陛下初立，遵修旧典，兴化致政，远近肃然。顷年以来，稍违于前，朝多宠幸，禄不序德。观天察人，准今方古，诚可危惧。《书》曰：‘僭恒眇若。’夫僭差无度，则言不从而下不正；阳无以制，则上扰下竭。宜密严敕州郡，察强宗大奸，以时禽讨。”其后江淮猾贼周生、徐凤等处处并起，如举所陈。

时，诏遣八使巡行风俗，皆选素有威名者，乃拜举为侍中，与侍中杜乔、守光禄大夫周栩、前青州刺史冯羨、尚书栾巴、侍御史张纲、兖州刺史郭遵、太尉长史刘班，并守光禄大夫，分行天下。其刺史、二千石有臧罪显明者，驿马上之；墨绶以下，便辄收举。其有清忠惠利，为百姓所安，宜表异者，皆以状上。于是八使同时俱拜，天下号曰：“八俊”。举于是劾奏贪猾，表荐公清，朝廷称之。迁河内太守，征为大鸿胪。

及梁太后临朝，诏以殇帝幼崩，庙次宜在顺帝下。太常马访奏宜如诏书，谏议大夫吕勃以为应依昭穆之序，先殇帝，后顺帝。诏下公卿。举议曰：“《春秋》鲁闵公无子，庶兄僖公代立，其子文公遂跻僖于闵上。孔子讥之，书曰：‘有事于太庙，跻僖公。’《传》曰：‘逆祀也。’及定公正其序，经曰‘从祀先公’，为万世法也。今殇帝在先，于秩为父，顺帝在后，于亲为子，先后之义不可改，昭穆之序不可乱。吕勃议是也。”太后下诏从之。迁光禄勋，会遭母忧去职，后拜光禄大夫。

建和三年卒。朝廷以举清公亮直，方欲以为宰相，深痛惜之。乃诏告光禄勋、汝南太守曰：“昔在前世，求贤如渴，封墓轼闾，以光贤哲。故公叔

见谏，翁归蒙述，所以昭忠厉俗，作范后昆。故光禄大夫周举，性侁夷、鱼，忠逾随、管，前授牧守，及还纳言，出入京辇，有钦哉之绩，在禁闱有密静之风。予录乃勋，用登九列。方欲式序百官，亮协三事，不永夙终，用乖远图。朝廷愍悼，良为怆然。《诗》不云乎：‘肇敏戎功，用锡尔祉。’其令将大夫以下到丧发日复会吊。加赐钱十万，以旌委蛇素丝之节焉。”子颺。

颺字巨胜，少尚玄虚，以父任为郎，自免归家。父故吏河南召夔为郡将，卑身降礼，致敬于颺。颺耻交报之，因杜门自绝。后太守举孝廉，复以疾去。时梁冀贵盛，被其征命者，莫敢不应，唯颺前后三辟，竟不能屈。后举贤良方正，不应。又公车征，玄备礼，固辞废疾。常隐处窞身，慕老聃清静，杜绝人事，巷生荆棘，十有余岁。至延熹二年，乃开门延宾，游谈宴乐，及秋而梁冀诛，年终而颺卒，时年五十。蔡邕以为知命。自颺曾祖父扬至颺孙恂，六世一身，皆知名云。

黄琼字世英，江夏安陆人，魏郡太守香之子也。香在《文苑传》。琼初以父任为太子舍人，辞病不就。遭父忧，服阕，五府俱辟，连年不应。

永建中，公卿多荐琼者，于是与会稽贺纯、广汉杨厚俱公车征。琼至纶氏，称疾不进。有司劾不敬，诏下县以礼慰遣，遂不得已。先是，征聘处士多不称望，李固素慕于琼，乃以书逆遗之曰：

闻已度伊、洛，近在万岁亭，岂即事有渐，将顺王命乎？盖君子谓伯夷隘，柳下惠不恭，故传曰“不夷不惠，可否之间”。盖圣贤居身之所珍也。诚遂欲枕山栖谷，拟迹巢、由，斯则可矣；若当辅政济民，今其时也。自生民以来，善政少而乱俗多，必待尧、舜之君，此为志士终无时矣。常闻语曰：“峣峣者易缺，皦皦者易污。”《阳春》之曲，和者必寡，盛名之下，其实难副。近鲁阳樊君，被征初至，朝廷设坛席，犹待神明。虽无大异，而言行所守无缺。而毁谤布流，应时折减者，岂非观听望深，声名太盛乎？自顷征聘之士，胡元安、薛孟尝、朱仲昭、顾季鸿等，其功业皆无所采，是故俗论皆言处士纯盗虚声。愿先生弘此远谏，令众人叹服，一雪此言耳。

琼至，即拜议郎，稍迁尚书仆射。

初，琼随父在台阁，习见故事。及后居职，达练官曹，争议朝堂，莫能抗夺。时连有灾异，琼上疏顺帝曰：“间者以来，卦位错谬，寒燠相干，蒙气数兴，日暗月散。原之天意，殆不虚然。陛下宜开石室，案《河》、《洛》，外命史官，悉条上永建以前至汉初灾异，与永建以后讫于今日，孰为多少。又使近臣儒者参考政事，数见公卿，察问得失。诸无功德者，宜皆斥黜。臣前颇陈灾眚，并荐光禄大夫樊英、太中大夫薛包及会稽贺纯、广汉杨厚，未蒙御省。伏见处士巴郡黄错、汉阳任棠，年皆耆耄，有作者七人之志。宜更见引致，助崇大化。”于是有诏公车征错等。

三年，大旱。琼复上疏曰：“昔鲁僖遇旱，以六事自让，躬节俭，闭女谒，放谗佞者十三人，诛税民受货者九人，退舍南郊，天立大雨。今亦宜顾省政事，有所损阙，务存质俭，以易民听。尚方御府，息除烦费。明敕近臣，使遵法度，如有不移，示以好恶。数见公卿，引纳儒士，访以政化，使陈得失。又囚徒尚积，多致死亡，亦足以感伤和气，招降灾旱。若改敝从善，择用嘉谋，则灾消福至矣。”书奏，引见德阳殿，使中常侍以琼奏书属主者施行。

自帝即位以后，不行籍田之礼。琼以国之大典不宜久废，上疏奏曰：

自古圣帝哲王，莫不敬恭明祀，增致福祥，故必躬郊庙之礼，亲籍田之勤，以先群萌，率劝农功。昔周宣王不籍千亩，虢文公以为大讥，卒有姜戎之难，终损中兴之名。窃见陛下遵稽

古之鸿业，体虔肃以应天，顺时奉元，怀柔百神，朝夕触尘埃于道路，昼暮聆庶政以恤人。虽《诗》咏成汤之不怠遑，《书》美文王之不暇食，诚不能加。今庙祀适阙，而祈谷洁斋之事，近在明日。臣恐左右之心，不欲屡动圣躬，以为亲耕之礼，可得而废。臣闻先王制典，籍田有日，司徒咸戒，司空除坛。先时五日，有协风之应，王即斋宫，飧醴载耒，诚重之也。自癸已以来，仍西北风，甘泽不集，寒凉尚结。迎春东郊，既不躬亲，先农之礼，所宜自勉，以逆和气，以致时风。《易》曰：“君子自强不息。”斯其道也。

书奏，帝从之。

顷之，迁尚书令。琼以前左雄所上孝廉之选，专用儒学文史，于取士之义，犹有所遗，乃奏增孝悌及能从政者为四科，事竟施行。又雄前议举吏先试之于公府，又覆之于端门，后尚书张盛奏除此科。琼复上言：“覆试之作，将以澄洗清浊，覆实虚滥，不宜改革。”帝乃止。出为魏郡太守，稍迁太常。和平中，以选入侍讲禁中。

元嘉元年，迁司空。桓帝欲褒崇大将军梁冀，使中朝二千石以上会议其礼。特进胡广、太常羊溥、司隶校尉祝恬、太中大夫边韶等，咸称冀之勋德，其制度赉赏，以宜比周公，锡之山川、土田、附庸。琼独建议曰：“冀前以亲迎之劳，增邑三千，又其子胤亦加封赏。昔周公辅相成王，制礼作乐，化致太平，是以大启土宇，开地七百。今诸侯以户邑为制，不以里数为限。萧何识高祖于泗水，霍光定倾危以兴国，皆益户增封，以显其功。冀可比邓禹，合食四县，赏赐之差，同于霍光，使天下知赏必当功，爵不越德。”朝廷从之。冀意以为恨。会以地动策免。复为太仆。

永兴元年，迁司徒，转太尉。梁冀前后所托辟召，一无所用。虽有善人而为冀所饰举者，亦不加命。延熹元年，以日食免。复为大司农。明年，梁冀被诛，太尉胡广、司徒韩、司空孙朗皆坐阿附免废，复拜琼为太尉。以师傅之恩，而不阿梁氏，乃封为邠乡侯，邑千户。琼辞疾让封六七上，言旨恳恻，乃许之。梁冀既诛，琼首居公位，举奏州郡素行贪污至死徙者十余人，海内由是翕然望之。寻而五侯擅权，倾动内外，自度力不能匡，乃称疾不起。四年，以寇贼免。其年复为司空。秋，以地震免。

七年，疾笃，上疏谏曰：

臣闻天者务刚其气，君者务强其政。是以王者处高自持，不可不安；履危任力，不可不据。夫自持不安则颠，任力不据则危。故圣人升高据上，则以德义为首；涉危蹈倾，则以贤者为力。唐尧以德化为冠冕，以稷、契为筋力。高而益崇，动而愈据，此先圣所以长守万国，保其社稷者也。昔高皇帝应天顺民，奋剑而王，埽除秦、项，革命创制，降德流祚。至于哀、平，而帝道不纲，秕政日乱，遂使奸佞擅朝，外戚专恣。所冠不以仁义为冕，所蹈不以贤佐为力，终至颠蹶，灭绝汉祚。天维陵绝，民鬼惨怛，赖皇乾眷命，炎德复辉。光武以圣武天挺，继统兴业，创基冰泮之上，立足荆棘之林。擢贤于众愚之中，画功于无形之世。崇礼义于交争，循道化于乱离。是自历高而不倾，任力危而不跌，兴复洪祚，开建中兴，光被八极，垂名无穷。至于中叶，盛业渐衰。陛下初从藩国，爰升帝位，天下拭目，谓见太平。而即位以来，未有胜政。诸梁秉权，竖宦充朝，重封累积，倾动朝廷，卿校牧守之选，皆出其门，羽毛齿革、明珠南金之宝，殷满其室，富拟王府，势回天地。言之者必族，附之者必荣。忠臣惧死而杜口，万夫怖祸而木舌，塞陛下耳目之明，更为聋瞽之主。故太尉李固、杜乔，忠以直言，德以辅政，念国忘身，陨歿为报，而坐陈国议，遂见残灭。贤愚切痛，海内伤惧。又前白马令李云，指言宦官罪秽宜诛，皆因众人之心，以救积薪之敝。弘农杜众，知云所言宜行，惧云以忠获罪，故上书陈理之，乞同日而死，所以感悟国家，庶云获免。而云既不辜，众又并坐，天下尤痛，益以怨结，故朝野之人，以忠为讳。昔赵杀鸣犊，孔子临河而反。夫覆巢破卵，则凤皇不翔；割牲夭胎，

则麒麟不臻。诚物类相感，理使其然。尚书周永，昔为沛令，素事梁冀，幸其威势，坐事当罪，越拜令职。见冀将衰，乃阳毁示忠，遂因奸计，亦取侯封。又黄门协邪，群辈相党，自冀兴盛，腹背相亲，朝夕图谋，共构奸轨。临冀当诛，无可设巧，复记其恶，以要爵赏。陛下不加清澄，审别真伪，复兴忠臣并时显封，使朱紫共色，粉墨杂蹂，所谓抵金玉于沙砾，碎珪璧于泥涂。四方闻之，莫不愤叹。昔曾子大孝，慈母投杼；伯奇至贤，终于流放。夫谗谀所举，无高而不可升；[阿党]相抑，无深而不可沦。可不察欤？臣至顽弩，世荷国恩，身轻位重，勤不补过，然惧于永殁，负衅益深。敢以垂绝之日，陈不讳之言，庶有万分，无恨三泉。

其年卒，时年七十九。赠车骑将军，谥曰忠侯。孙琬。

琬字子琰。少失父。早而辩慧。祖父琼，初为魏郡太守，建和元年正月日食，京师不见而琼以状闻。太后诏问所食多少，琼思其对而未知所况。琬年七岁，在傍，曰：“何不言日食之余，如月之初？”琼大惊，即以其言应诏，而深奇爱之。后琼为司徒，琬以公孙拜童子郎，辞病不就，知名京师。时司空盛允有疾，琼遣琬候问，会江夏上蛮贼事副府，允发书视毕，微戏琬曰：“江夏大邦，而蛮多士少。”琬奉手对曰：“蛮夷猾夏，责在司空。”因拂衣辞去，允甚奇之。

稍迁五官中郎将。时陈蕃为光禄勋，深相敬待，数与议事。旧制，光禄举三署郎，以高功久次才德尤异者为茂才四行。时权富子弟多以人事得举，而贫约守志者以穷退见遗，京师为之谣曰：“欲得不能，光禄茂才。”于是琬、蕃同心，显用志士，平原刘醇、河东朱山、蜀郡殷参等并以才行蒙举。蕃、琬遂为权富郎所见中伤，事下御史[中]丞王畅、侍御史刁韪。韪、畅素重蕃、琬，不举其事，而左右复陷以朋党，畅坐左转议郎而免蕃官，琬、韪俱禁锢。

韪字子荣，彭城人。后陈蕃被征，而言事者多讼韪，复拜议郎，迁尚书。在朝有鲠直节，出为鲁、东海二郡相。性抗厉，有明略，所在称神。常以法度自整，家人莫见愆容焉。

琬被废弃几二十年。至光和末，大尉杨赐上书荐琬有拨乱之才，由是征拜议郎，擢为青州刺史，迁侍中。中平初，出为右扶风，征拜将作大匠、少府、太仆。又为豫州牧。时寇贼陆梁，州境雕残，琬讨击平之，威声大震。政绩为天下表，封关内侯。

及董卓秉政，以琬名臣，征为司徒，迁太仆，更封阳泉乡侯。卓议迁都长安，琬与司徒杨彪同谏不从。琬退而驳议之曰：“昔周公营洛邑以宁姬，光武卜东郡以隆汉，天之所启，神之所安。大业既定，岂宜妄有迁动，以亏四海之望？”时人惧卓暴怒，琬必及害，固谏之。琬对曰：“昔白公作乱于楚，屈庐冒刃而前；崔杼弑君于齐，晏婴不惧其盟。吾虽不德，诚慕古人之节。”琬竟坐免。卓犹敬其名德旧族，不敢害。后与杨彪同拜光禄大夫，及徙西都，转司隶校尉，与司徒王允同谋诛卓。及卓将李傕、郭汜攻破长安，遂收琬下狱死，时年五十二。

论曰：古者诸侯岁贡士，进贤受上赏，非贤贬爵土。升之司马，辩论其才，论定然后官之，任官然后禄之。故王者得其人，进仕劝其行，经邦弘务，所由久矣。汉初诏举贤良、方正，州郡察孝廉、秀才，斯亦贡士之方也。中兴以后，复增敦朴、有道、贤能、直言、独行、高节、质直、清白、敦厚之属。荣路既广，觖望难裁，自是窃名伪服，浸以流竞。权门贵仕，请谒繁兴。自左雄任事，限年试才，虽颇有不密，固亦因识时宜。而黄琼、胡广、张衡、崔瑗之徒，泥滞旧方，互相诡驳，循名者屈其短，算实者挺其效。故雄在尚

书，天下不敢妄选，十余年间，称为得人，斯亦效实之征乎？顺帝始以童弱反政，而号令自出，知能任使，故士得用情，天下喁喁仰其风采。遂乃备玄玉帛，以聘南阳樊英，天子降寝殿，设坛席，尚书奉引，延问失得。急登贤之举，虚降己之礼，于是处士鄙生，忘其拘儒，拂巾衽褐，以企旌车之招矣。至乃英能承风，俊义咸事，若李固、周举之渊谟弘深，左雄、黄琼之政事贞固，桓焉、杨厚以儒学进，崔瑗、马融以文章显，吴祐、苏章、种暠、栾巴牧民之良干，庞参、虞诩将帅之宏规，王龚、张皓虚心以推士，张纲、杜乔直道以纠违，郎f 阴阳详密，张衡机术特妙，东京之士，于兹盛焉。向使庙堂纳其高谋，（强场）[疆場]宣其智力，帷幄容其謇辞，举厝稟其成式，则武、宣之轨，岂其远而？《诗》云：“靡不有初，鲜克有终。”可为恨哉！及孝桓之时，硕德继兴，陈蕃、杨秉处称贤宰，皇甫、张、段出号名将，王畅、李膺弥缝袞阙，朱穆、刘陶献替匡时，郭有道奖鉴人伦，陈仲弓弘道下邑。其余宏儒远智，高心洁行，激扬风流者，不可胜言。而斯道莫振，文武陵队，在朝者以正议婴戮，谢事者以党锢致灾。往车虽折，而来轸方道。所以倾而未颠，决而未溃，岂非仁人君子心力之为乎？呜呼！

赞曰：雄作纳言，古之八元。举升以汇，越自下蕃。登朝理政，并纾灾昏，琼名夙知，累章国疵。琬亦早秀，位及志差。

后汉书卷六十二

荀韩钟陈列传第五十二

荀淑字季和，颍川颍阴人（也），荀卿十一世孙也。少有高行，博学而不好章句，多为俗儒所非，而州里称其知人。

安帝时，征拜郎中，后再迁当涂长。去职还乡里。当世名贤李固、李膺等皆师宗之。及梁太后临朝，有日食地震之变，诏公卿举贤良方正，光禄勋杜乔、少府房植举淑对策，讥刺贵幸，为大将军梁冀所忌，出补朗陵侯相。莅事明理，称为神君。顷之，弃官归，闲居养志。产业每增，辄以贍宗族知友。年六十七，建和三年卒。李膺时为尚书，自表师丧。二县皆为立祠。有子八人：俭、緄、靖、焘、汪、爽、肃、专，并有名称，时人谓[之]“八龙”。

初，荀氏旧里名西豪，颍阴令勃海苑康以为昔高阳氏有才子八人，今荀氏亦有八子，故改其里曰高阳里。

靖有至行，不仕，年五十而终，号曰玄行先生。

淑兄子昱字伯条，昱字元智。昱为沛相，昱为广陵太守。兄弟皆正身疾恶，志除阉宦。其支党宾客有在二郡者，纤罪必诛。昱后共大将军窦武谋诛中官，与李膺俱死。昱亦禁锢终身。

爽字慈明，一名谡。幼而好学，年十二，能通《春秋》、《论语》。太尉杜乔见而称之，曰：“可为人师。”爽遂耽思经书，庆吊不行，征命不应。颍川为之语曰：“荀氏八龙，慈明无双。”

延熹九年，太常赵典举爽至孝，拜郎中。对策陈便宜曰：

臣闻之于师曰：“汉为火德，火生于木，木盛于火，故其德为孝，其象在《周易》之《离》。”夫在地为火，在天为日。在天者用其精，在地者用其形。夏则火王，其精在天，温暖之气，养生百木，是其孝也。冬时则废，其形在地，酷烈之气，焚烧山林，是其不孝也。故汉制使天下诵《孝经》，选吏举孝廉。夫丧亲自尽，孝之终也。今之公卿及二千石，三年之丧，不得即去，殆非所以增崇孝道而克称火德者也。往者孝文劳谦，行过乎俭，故有遗诏以日易月。此当时之宜，不可贯之万世。古今之制虽有损益，而谅闇之礼未尝改移，以示天下莫遗其亲。今公卿群寮皆政教所瞻，而父母之丧不得奔赴。夫仁义之行，自上而始；敦厚之俗，以应乎下。传曰：“丧祭之礼阙，则人臣之恩薄，背死忘生者众矣。”曾子曰：“人未有自致者，必也亲丧乎！”《春秋传》曰：“上之所为，民之归也。”夫上所不为而民或为之，故加刑罚；若上之所为，民亦为之，又何诛焉？昔丞相翟方进，以自备宰相，而不敢逾制。至遭母忧，三十六日而除。夫失礼之源，自上而始。古者大丧三年不呼其门，所以崇国厚俗笃化之道也。事失宜正，过勿惮改。天下通丧，可如旧礼。

臣闻有夫妇然后有父子，有父子然后有君臣，有君臣然后有上下，有上下然后有礼义。礼义备，则人知所厝矣。夫妇人伦之始，王化之端，故文王作《易》，上经首《乾》、《坤》，下经首《咸》、《恒》。孔子曰：“天尊地卑，乾坤定矣。”夫妇之道，所谓顺也。《尧典》曰：“釐降二女于妫汭，嫔于虞。”降者下也，嫔者妇也。言虽帝尧之女，下嫁于虞，犹屈体降下，勤修妇道。《易》曰：“帝乙归妹，以祉元吉。”妇人谓嫁曰归，言汤以娶礼归其妹于诸侯也。《春秋》之义，王姬嫁齐，使鲁主之，不以天子之尊加于诸侯也。今汉承秦法，设尚主之仪，以妻制夫，以卑临尊，违乾坤之道，失阳唱之义。孔子曰：“昔圣人之作《易》也，仰则观象于天，俯则察法于地，睹鸟兽之文，与地之宜。近取诸身，远取诸物，以通神明之德，以类万物之情。”今观法于天，则北极至尊，四星妃后。察法于地，则崑山象夫，卑泽象妻。睹鸟兽之文，鸟则雄者鸣雌，雌则顺服；兽则牡为唱导，牝乃相从。近取诸身，则乾为人首，

坤为人腹。远取诸物，则木实属天，根荈属地。阳尊阴卑，盖乃天性。且《诗》初篇实首《关雎》；《礼》始《冠》、《婚》，先正夫妇。天地《六经》，其旨一揆。宜改尚主之制，以称乾坤之性。遵法尧、汤，式是周、孔。合之天地而不谬，质之鬼神而不疑。人事如此，则嘉瑞降天，吉符出地，五韪咸备，各以其叙矣。

昔者圣人建天地之中而谓之礼，礼者，所以兴福祥之本，而止祸乱之源也。人能枉欲从礼者，则福归之；顺情废礼者，则祸归之。推祸福之所应，知兴废之所由来也。众礼之中，婚礼为首。故天子娶十二，天之数也；诸侯以下各有等差，事之降也。阳性纯而能施，阴体顺而能化，以礼济乐，节宣其气。故能丰子孙之祥，致老寿之福。及三代之季，淫而无节。瑶台、倾宫，陈妾数百。阳竭于上，阴隔于下。故周公之戒曰：“不知稼穡之艰难，不闻小人之劳，惟耽乐之从，时亦罔或克寿。”是其明戒。后世之人，好福不务其本，恶祸不易其轨。传曰：“趾适履，孰云其愚？何与斯人，追欲丧躯？”诚可痛也。臣窃闻后宫采女五六千人，从官侍使复在其外。冬夏衣服，朝夕禀粮，耗费缣帛，空竭府藏，征调增倍，十而税一，空赋不辜之民，以供无用之女，百姓穷困于外，阴阳阻塞于内。故感动和气，灾异屡臻。臣愚以为诸非礼聘未曾幸御者，一皆遣出，使成妃合。一曰通怨旷，和阴阳。二曰省财用，实府藏。三曰修礼制，绥眉寿。四曰配阳施，祈螽斯。五曰宽役赋，安黎民。此诚国家之弘利，天人之大福也。

夫寒热晦明，所以为岁；尊卑奢俭，所以为礼；故以晦明寒暑之气，尊卑侈约之礼为其节也。《易》曰：“天地节而四时成。”《春秋传》曰：“唯器与名不可以假人。”《孝经》曰：“安上治民，莫善于礼。”礼者，尊卑之差，上下之制也。昔季氏八佾舞于庭，非有伤害困于人物，而孔子犹曰“是可忍也，孰不可忍”。《洪范》曰：“惟辟作威，惟辟作福，惟辟玉食。”凡此三者，君所独行而臣不得同也。今臣僭君服，下食上珍，所谓害于而家，凶于而国者也。宜略依古礼尊卑之差，及董仲舒制度之别，严（笃）[督]有司，必行其命。此则禁乱善俗足用之要。

奏闻，即弃官去。

后遭党锢，隐于海上，又南遁汉滨，积十余年，以著述为事，遂称为硕儒。党禁解，五府并辟，司空袁逢举有道，不应。及逢卒，爽制服三年，当世往往化以为俗。时人多不行妻服，虽在亲忧犹有吊问丧疾者，又私谥其君父及诸名士，爽皆引据大义，正之经典，虽不悉变，亦颇有改。

后公车征为大将军何进从事中郎。进恐其不至，迎荐为侍中，及进败而诏命中绝。献帝即位，董卓辅政，复征之。爽欲遁命，吏持之急，不得去，因复就拜平原相。行至宛陵，复追为光禄勋。视事三日，进拜司空。爽自被征命及登台司，九十五日。因从迁都长安。

爽见董卓忍暴滋甚，必危社稷，其所辟举皆取才略之士，将共图之，亦与司徒王允及卓长史何颉等为内谋。会病薨，年六十三。

著《礼》、《易传》、《诗传》、《尚书正经》、《春秋条例》，又集汉事成败可为鉴戒者，谓之《汉语》。又作《公羊问》及《辩讖》，并它所论叙，题为《新书》。凡百余篇，今多所亡缺。

兄子悦、彧并知名。彧自有传。

论曰：荀爽、郑玄、申屠蟠俱以儒行为处士，累征并谢病不诣。及董卓当朝，复备礼召之。蟠、玄竟不屈以全其高。爽已黄发矣，独至焉，未十旬而取卿相。意者疑其乖趣舍，余窃商其情，以为出处君子之大致也，平运则弘道以求志，陵夷则濡迹以匡时。荀公之急急自励，其濡迹乎？不然，何为违贞吉而履虎尾焉？观其逊言迁都之议，以救杨、黄之祸。及后潜图董氏，几振国命，所谓“大直若屈”，道故逶迤也。

悦字仲豫，俭之子也。俭早卒。悦年十二，能说《春秋》。家贫无书，

每之人间，所见篇牋，一览多能诵记。性沉静，美姿容，尤好著述。灵帝时阉官用权，士多退身穷处，悦乃托疾隐居，时人莫之识，唯从弟彧特称敬焉。初辟镇东将军曹操府，迁黄门侍郎。献帝颇好文学，悦与彧及少府孔融侍讲禁中，旦夕谈论。累迁秘书监、侍中。

时，政移曹氏，天子恭己而已。悦志在献替，而谋无所用，乃作《申鉴》五篇。其所论辩，通见政体，既成而奏之。其大略曰：

夫道之本，仁义而已矣。五典以经之，群籍以纬之，咏之歌之，弦之舞之，前监既明，后复申之。故古之圣王，其于仁义也，申重而已。

致政之术，先屏四患，乃崇五政。

一曰伪，二曰私，三曰放，四曰奢。伪乱俗，私坏法，放越轨，奢败制。四者不除，则政末由行矣。夫俗乱则道荒，虽天地不得保其性矣；法坏则世倾，虽人主不得守其度矣；轨越则礼亡，虽圣人不得全其道矣；制败则欲肆，虽四表不得充其求矣。是谓四患。

兴农桑以养其（性）[生]，审好恶以正其俗，宣文教以章其化，立武备以秉其威，明赏罚以统其法。是谓五政。

人不畏死，不可惧以罪。人不乐生，不可劝以善。虽使契布五教，皋陶作士，政不行焉。故在上者先丰人财以定其志，帝耕籍田，后桑蚕官，国无游人，野无荒业，财不费用，力不妄加，以周人事。是谓养生。

君子之所以动天地，应神明，正万物而成王化者，必乎真定而已。故在上者审定好丑焉。善恶要乎功罪，毁誉效于准验。听言责事，举名察实，无惑诈伪，以荡众心。故事无不核，物无不切，善无不显，恶无不章，俗无奸怪，民无淫风。百姓上下睹利害之存乎己也，故肃恭其心，慎修其行，内不回惑，外无异望，则民志平矣。是谓正俗。

君子以情用，小人以刑用。荣辱者，赏罚之精华也。故礼教荣辱，以加君子，化其情也；桎梏鞭扑，以加小人，化其刑也。君子不犯辱，况于刑乎！小人不忌刑，况于辱乎！若教化之废，推中人而坠于小人之域；教化之行，引中人而纳于君子之涂。是谓章化。小人之情，缓则骄，骄则恣，恣则怨，怨则叛，危则谋乱，安则思欲，非威强无以惩之。故在上者，必有武备，以戒不虞，以遏寇虐。安居则寄之内政，有事则用之军旅。是谓秉威。

赏罚，政之柄也。明赏必罚，审信慎令，赏以劝善，罚以惩恶。人主不妄赏，非徒爱其财也，赏妄行则善不劝矣。不妄罚，非矜其人也，罚妄行则恶不惩矣。赏不劝谓之止善，罚不惩谓之纵恶。在上者能不止下为善，不纵下为恶，则国法立矣。是谓统法。

四患既蠲，五政又立，行之以诚，守之以固，简而不怠，疏而不失，无为为之，使自施之，无事事之，使自交之。不肃而成，不严而化，垂拱揖让，而海内平矣。是谓为政之方。

又言：

尚主之制非古。釐降二女，陶唐之典。归妹元吉，帝乙之训。王姬归齐，宗周之礼。以阴乘阳违天，以妇陵夫违人。违天不祥，违人不义。又古者天子诸侯有事，必告于庙。庙有二史，左史记言，右史书事。事为《春秋》，言为《尚书》。君举必记，善恶成败，无不存焉。下及士庶，苟有茂异，咸在载籍。或欲显而不得，或欲隐而名章。得失一朝，而荣辱千载。善人劝焉，淫人惧焉。宜于今者备置史官，掌其典文，纪其行事。每于岁尽，举之尚书。以助赏罚，以弘法教。

帝览而善之。

帝好典籍，常以班固《汉书》文繁难省，乃令悦依《左氏传》体以为《汉纪》三十篇，诏尚书给笔札。辞约事详，论辨多美。其序之曰：

昔在上圣，惟建皇极，经纬天地，观象立法，乃作书契，以通宇宙，扬于王庭，厥用大焉。先王光演大业，肆于时夏。亦惟厥后，永世作典。夫立典有五志焉：一曰达道义，二曰章法式，三曰通古今，四曰著功勋，五曰表贤能。于是天人之际，事物之宜，粲然显著，罔不备矣。世

济其轨，不陨其业。损益盈虚，与时消息。臧否不同，其揆一也。汉四百有六载，拨乱反正，统武兴文，永惟祖宗之洪业，思光启乎万嗣。圣上穆然，惟文之恤，瞻前顾后，是绍是继，阐崇大猷，命立国典。于是缀叙旧书，以述《汉纪》。中兴以前，明主贤臣得失之轨，亦足以观矣。

又著《崇德》、《正论》及诸论数十篇。年六十二，建安十四年卒。

韩韶字仲黄，颍川舞阳人也。少仕郡，辟司徒府。时，太山贼公孙举伪号历年，守、令不能破散，多为坐法。尚书选三府掾能理剧者，乃以韶为嬴长。贼闻其贤，相戒不入嬴境。余县多被寇盗，废耕桑，其流入县界求索衣粮者甚众。韶愍其饥困，乃开仓赈之，所禀贍万余户。主者争谓不可。韶曰：“长活沟壑之人，而以此伏罪，含笑入地矣。”太守素知韶名德，竟无所坐。以病卒官。同郡李膺、陈寔、杜密、荀淑等为立碑颂焉。

子融，字无长。少能辩理而不为章句学。声名甚盛，五府并辟。献帝初，至太仆。年七十卒。

钟皓字季明，颍川长社人也。为郡著姓，世善刑律。皓少以笃行称，公府连辟，为二兄未仕，避隐密山，以诗律教授门徒千余人。同郡陈寔，年不及皓，皓引与为友。皓为郡功曹，会辟司徒府，临辞，太守问：“谁可代卿者？”皓曰：“明府欲必得其人，西门亭长陈寔可。”寔闻之，曰：“钟君似不察人，不知何独识我？”皓顷之自劾去。前后九辟公府，征为廷尉正、博士、林虑长，皆不就。时，皓及荀淑并为士大夫所归慕。李膺常叹曰：“荀君清识难尚，钟君至德可师。”

皓兄子瑾母，膺之姑也。瑾好学慕古，有退让风，与膺同年，俱有声名。膺祖太尉脩，常言：“瑾似我家性，邦有道不废，邦无道免于刑戮。”复以膺妹妻之。瑾辟州府，未尝屈志。膺谓之曰：“孟子以为‘人无是非之心，非人也’。弟何期不与孟轲同邪？”瑾常以膺言白皓。皓曰：“昔国武子好招人过，以致怨本。卒保身全家，尔道为贵。”其体训所安，多此类也。

年六十九，终于家。诸儒颂之曰：“林虑懿德，非礼不处。悦此诗书，弦琴乐古。五就州招，九应台辅。逡巡王命，卒岁容与。”

皓孙繇，建安中为司隶校尉。

陈寔字仲弓，颍川许人也。出于单微。自为儿童，虽在戏弄，为等类所归。少作县吏，常给事厮役，后为都亭（刺）佐。而有志好学，坐立诵读。县令邓邵试与语，奇之，听受业太学。后令复召为吏，乃避阴阳城山中。时有杀人者，同县杨吏以疑寔，县遂逮系，考掠无实，而后得出。及为督邮，乃密托许令，礼召杨吏。远近闻者，咸叹服之。

家贫，复为郡西门亭长，寻转功曹。时中常侍侯览托太守高伦用吏，伦教署为文学掾。寔知非其人，怀檄请见。言曰：“此人不宜用，而侯常侍不可违。寔乞从外署，不足以尘明德。”伦从之。于是乡论怪其非举，寔终无所言。伦后被征为尚书，郡中士大夫送至轮氏传舍。伦谓众人言曰：“吾前为侯常侍用吏，陈君密持教还，而于外白署。比闻议者以此少之，此咎由故人畏惮强御，陈君可谓善则称君，过则称己者也。”寔固自引愆，闻者方叹息，由是天下服其德。

司空黄琼辟选理剧，补闻喜长，旬月，以期丧去官。复再迁除太丘长。修德清静，百姓以安。邻县人户归附者，寔辄训导譬解，发遣各令还本司官行部。吏虑有讼者，白欲禁之。寔曰：“讼以求直，禁之理将何申？其勿有所拘。”司官闻而叹息曰：“陈君所言若是，岂有怨于人乎？”亦竟无讼者。

以沛相赋敛违法，乃解印绶去，吏人追思之。

及后逮捕党人，事亦连寔。余人多逃避求免，寔曰：“吾不就狱，众无所恃。”乃请囚焉。遇赦得出。灵帝初，大将军窦武辟以为掾属。时中常侍张让权倾天下。让父死，归葬颍川，虽一郡毕至，而名士无往者，让甚耻之，寔乃独吊焉。及后复诛党人，让感寔，故多所全宥。

寔在乡间，平心率物。其有争讼，辄求判正，晓譬曲直，退无怨者。至乃叹曰：“宁为刑罚所加，不为陈君所短。”时，岁荒民俭，有盗夜入其室，止于梁上。寔阴见，乃起自整拂，呼命子孙，正色训之曰：“夫人不可不自勉。不善之人未必本恶，习以性成，遂至于此。梁上君子者是矣！”盗大惊，自投于地，稽颡归罪。寔徐譬之曰：“视君状貌，不似恶人，宜深克己反善。然此当由贫困。”令遗绢二匹。自是一县无复盗窃。

太尉杨赐、司徒陈耽，每拜公卿，群僚毕贺，赐等常叹寔大位未登，愧于先之。及党禁始解，大将军何进、司徒袁隗遣人敦寔，欲特表以不次之位。寔乃谢使者曰：“寔久绝人事，饰巾待终而已。”时，三公每缺，议者归之，累见征命，遂不起，闭门悬车，栖迟养老。中平四年，年八十四，卒于家。何进遣使吊祭，海内赴者三万余人，制衰麻者以百数。共刊石立碑，谥为文范先生。

有六子，纪、谡最贤。

纪字元方，亦以至德称。兄弟孝养，闺门雍和，后进之士皆推慕其风。及遭党锢，发愤著书数万言，号曰《陈子》。党禁解，四府并命，无所屈就。遭父忧，每哀至，辄欧血绝气，虽衰服已除，而积毁消瘠，殆将灭性。豫州刺史嘉其至行，表上尚书，图象百城，以厉风俗。董卓入洛阳，乃使就家拜五官中郎将，不得已，到京师，迁侍中。出为平原相，往谒卓，时欲徙部长安，乃谓纪曰：“三辅平敞，四面险固，土地肥美，号为陆海。今关东起兵，恐洛阳不可久居。长安犹有宫室，今欲西迁何如？”纪曰：“天下有道，守在四夷。宜修德政，以怀不附。迁移至尊，诚计之未者。愚以公宜事委公卿，专精外任。其有违命，则威之以武。今关东兵起，民不堪命。若谦远朝政，率师讨伐，则涂炭之民，庶几可全。若欲徙万乘以自安，将有累卵之危，峥嵘之险也。”卓意甚忤，而敬纪名行，无所复言。时议欲以为司徒，纪见祸乱方作，不复辨严，即时之郡。玺书追拜太仆，又征为尚书令。建安初，袁绍为太尉，让于纪；纪不受，拜大鸿胪。年七十一，卒于官。

子群，为魏司空。天下以为公惭卿，卿惭长。

弟谡，字季方。与纪齐德同行，父子并著高名，时号三君。

每宰府辟召，常同时旌命，羔雁成群，当世者靡不荣之。谡早终。

论曰：汉自中世以下，阍竖擅恣，故俗遂以遁身矫洁放言为高。士有不谈此者，则芸夫牧竖已叫呼之矣。故时政弥愆，而其风愈往。唯陈先生进退之节，必可度也。据于德故物不犯，安于仁故不离群，行成乎身而道训天下，故凶邪不能以权夺，王公不能以贵骄，所以声教废于上，而风俗清乎下也。

赞曰：二李师淑，陈君友皓。韩韶就吏，嬴寇怀道。太丘奥广，模我彝伦。曾是渊轨，薄夫以淳。庆基既启，有蔚颖滨，二方承则，八慈继尘。

后汉书卷六十三

李杜列传第五十三

李固字子坚，汉中南郑人，司徒郃之子也。郃在（数）《[方]术传》。固貌状有奇表，鼎角匿犀，足履龟文。少好学，常步行寻师，不远千里。遂究览坟籍，结交英贤。四方有志之士，多慕其风而来学。京师咸叹曰：“是复为李公矣。”司隶、益州并命郡举孝廉，辟司空掾，皆不就。

阳嘉二年，有地动、山崩、火灾之异，公卿举固对策，诏又特问当世之敝，为政所宜。固对曰：

臣闻王者父天母地，宝有山川。王道得则阴阳和穆，政化乖则崩震为灾。斯皆关之天心，效于成事者也。夫化以职成，官由能理。古之进者，有德有命；今之进者，唯才与力。伏闻诏书务求宽博，疾恶严暴。而今长吏多杀伐致声名者，必加迁赏；其存宽和无党援者，辄见斥逐。是以淳厚之风不宣，雕薄之俗未革。虽繁刑重禁，何能有益？前孝安皇帝变乱旧典，封爵阿母，因造妖，使樊丰之徒乘权放恣，侵夺主威，改乱嫡嗣，至令圣躬狼狈，亲遇其艰。既拔自困殆，龙兴即位，天下喁喁，属望风政。积敝之后，易致中兴，诚当沛然思惟善道；而论者犹云，方今之事，复同于前。臣伏从山草，痛心伤臆。实以汉兴以来，三百余年，贤圣相继，十有八主。岂无阿乳之恩？岂忘贵爵之宠？然上畏天威，俯案经典，知义不可，故不封也。今宋阿母虽有大功勤谨之德，但加赏赐，足以酬其劳苦；至于裂土开国，实乖旧典。闻阿母体性谦虚，必有逊让，陛下宜许其辞国之高，使成万安之福。

夫妃后之家所以少完全者，岂天性当然？但以爵位尊显，专总权柄，天道恶盈，不知自损，故至颠仆。先帝宠遇阎氏，位号太疾，故其受祸，曾不旋时。《老子》曰：“其进锐，其退速也。”今梁氏戚为椒房，礼所不臣，尊以高爵，尚可然也。而子弟群从，荣显兼加，永平、建初故事，殆不如此。宜令步兵校尉冀及诸侍中还居黄门之官，使权去外戚，政归国家，岂不休乎！

又诏书所以禁侍中尚书中臣子弟不得为吏察孝廉者，以其秉威权，容请托故也。而中常侍在日月之侧，声势振天下，子弟禄仕，曾无限极。虽外托谦默，不干州郡，而谄伪之徒，望风进举。今可为设常禁，同之中臣。

昔馆陶公主为子求郎，明帝不许，赐钱千万。所以轻厚赐，重薄位者，为官人失才，害及百姓也。窃闻长水司马武宣、开阳城门候羊迪等，无他功德，初拜便真。此虽小失，而渐坏旧章。先圣法度，所宜坚守，政教一跌，百年不复。《诗》云：“上帝板板，下民卒瘁。”刺周王变祖法度，故使下民将尽病也。

今陛下之有尚书，犹天下之有北斗也。斗为天喉舌，尚书亦为陛下喉舌。斗斟酌元气，运平四时。尚书出纳王命，赋政四海，权尊势重，责之所归。若不平心，灾眚必至。诚宜审择其人，以毗圣政。今与陛下共理天下者，外则公卿尚书，内则常侍黄门，譬犹一门之内，一家之事，安则共其福庆，危则通其祸败。刺史、二千石，外统职事，内受法则。夫表曲者景必邪，源清者流必洁，犹叩树本，百枝皆动也。《周颂》曰：“薄言振之，莫不震叠。”此言动之于内，而应于外者也。（犹）[由]此言之，本朝号令，岂可蹉跌？间隙一开，则邪人动心；利竞暂启，则仁义道塞。刑罪不能复禁，化导以之寝坏。此天下之纪纲，当今之急务。陛下宜开石室，陈图书，招会群儒，引问失得，指撻变象，以求天意。其言有中理，即时施行，显拔其人，以表能者。则圣听日有所闻，忠臣尽其所知。又宜罢退宦官，去其权重，裁置常侍二人，方直有德者，省事左右；小黄门五人，才智闲雅者，给事殿中。如此，则论者厌塞，升平可致也。臣所以敢陈愚瞽，冒昧自闻者，傥或皇天欲令微臣觉悟陛下。陛下宜熟察臣言，怜赦臣死。顺帝览其对，多所纳用，即时出阿母还弟舍，诸常侍悉叩头谢罪，朝廷

肃然。以固为议郎。而阿母宦者疾固言直，因诈飞章以陷其罪，事从中下。大司农黄尚等请之于大将军梁商，又仆射黄琼救明固事，久乃得拜议郎。

出为广汉令，至白水关，解印绶，还汉中，杜门不交人事。岁中，梁商请为从事中郎。商以后父辅政，而柔和自守，不能有所整裁，灾异数见，下权日重。固欲令商先正风化，退辞高满，乃奏记曰：

《春秋》褒仪父以开义路，贬无骇以闭利门，夫义路闭则利门开，利门开则义路闭也。前孝安皇帝年任伯荣、樊丰之属，外委周广、谢恽之徒，开门受贿，署用非次，天下纷然，怨声满道。朝廷初立，颇存清静，未能数年，稍复堕损。左右党进者，日有迁拜，守死善道者，滞涸穷路，而未有改敝立德之方。又即位以来，十有余年，圣嗣未立，群下继望。可令中宫博简媵，兼采微贱宜子之人，进御至尊，顺助天意。若有皇子，母自乳养，无委保妾医巫，以致飞燕之祸。明将军望尊位显，当以天下为忧，崇尚谦省，垂则万方。而新营祠堂，费功亿计，非以昭明令德，崇示清俭。自数年以来，灾怪屡见，比无雨润，而沉阴郁决。宫省之内，容有阴谋。孔子曰：“智者见变思刑，愚者睹怪讳名。”天道无亲，可为祇畏。加近者月食既于端门之侧。月者，大臣之体也。夫穷高侧危，大满则溢，月盈则缺，日中则移。凡此四者，自然之数也。天地之心，福谦忌盛，是以贤达功遂身退，全名养寿，无有怵迫之忧。诚令王纲一整，道行忠立，明公踵伯成之高，全不朽之誉，岂与此外戚凡辈耽荣好位者同日而论哉！固狂夫下愚，不达大体，窃感古人一饭之报况受顾遇而容不尽乎！

商不能用。

永和中，荆州盗贼起，弥年不定，乃以固为荆州刺史。固到，遣吏劳问境内，赦寇盗前衅，与之更始。于是贼帅夏密等敛其魁党六百余人，自缚归首。固皆原之，遣还，使自相招集，开示威法。半岁间，余类悉降，州内清平。

上奏南阳太守高赐等臧秽。赐等惧罪，遂共重赂大将军梁冀，冀为千里移檄，而固持之愈急。冀遂令徙固为太山太守。时，太山盗贼屯聚历年，郡兵常千人，追讨不能制。固到，悉罢遣归农，但选留任战者百余人，以恩信招诱之。未一岁，贼皆弭散。

迁将作大匠。上疏陈事曰：

臣闻气之清者为神，人之清者为贤。养身者以练神为宝，安国者以积贤为道。昔秦欲谋楚，王孙圉设坛西门，陈列名臣，秦使懼然，遂为寝兵。魏文侯师卜子夏，友田子方，轼段干木，故群俊竞至，名过齐桓，秦人不敢窥兵于西河，斯盖积贤人之符也。陛下拨乱龙飞，初登大位，聘南阳樊英、江夏黄琼、广汉杨厚、会稽贺纯，策书嗟叹，待以大夫之位。是以岩穴幽人，智术之士，弹冠振衣，乐欲为用，四海欣然，归服圣德。厚等在职，虽无奇卓，然夕惕孳孳，志在忧国。臣前在荆州，闻厚、纯等以病免归，诚以怅然，为时惜之。一日朝会，见诸侍中并皆年少，无一宿儒大人可顾问者，诚可叹息。宜征还厚等，以副群望。琼久处议郎，已且十年，众人皆怪始隆崇，今更滞也。光禄大夫周举，才谟高正，宜在常伯，访以言议。侍中杜乔，学深行直，当世良臣，久托疾病，可敕令起。

又荐陈留杨伦、河南尹存、东平王恽、陈国何临、清河房植等。是日有诏征用伦、厚等，而迁琼、举，以固为大司农。

先是，周举等八使案察天下，多所劾奏，其中并是宦者亲属，辄为请乞，诏遂令勿考。又旧任三府选令史，光禄试尚书郎，时皆特拜，不复选试。固乃与廷尉吴雄上疏，以为八使所纠，宜急诛罚，选举署置，可归有司。帝感其言，乃更下免八使所举刺史、二千石，自是稀复特拜，切责三公，明加考察，朝廷称善。乃复与光禄勋刘宣上言：“自顷选举牧守，多非其人，至行无道，侵害百姓。又宜止槃游，专心庶政。”帝纳其言，于是下诏诸州劾奏

守令以下，政有乖枉，遇人无惠者，免所居官；其好秽重罪，收付诏狱。

及冲帝即位，以固为太尉，与梁冀参录尚书事。明年帝崩，梁太后以杨、徐盗贼盛强，恐惊扰致乱，使中常侍诏固等，欲须所征诸王侯到乃发丧。固对曰：“帝虽幼少，犹天下之父。今日崩亡，人神感动，岂有臣子反共掩匿乎？昔秦皇亡于沙丘，胡亥、赵高隐而不发，卒害扶苏，以至亡国。近北乡侯薨，阎后兄弟及江京等亦共掩秘，遂有孙程手刃之事。此天下大忌，不可之甚者也。”太后从之，即暮发丧。

固以清河王蒜年长有德，欲立之，谓梁冀曰：“今当立帝，宜择长年高明有德，任亲政事者，愿将军审详大计，察周、霍之立文、宣，戒邓、阎之利幼弱。”冀不从，乃立乐安王子缵，年八岁，是为质帝。时，冲帝将北卜山陵，固乃议曰：“今处处寇贼，军兴用费加倍，新创宪陵，赋发非一。帝尚幼小，可起陵于宪陵茔内，依康陵制度，其于役费三分减一。”乃从固议。时太后以比遭不造，委任宰辅，固所匡正，每辄从用，其黄门宦者一皆斥遣，天下咸望遂平，而梁冀猜专，每相忌疾。

初，顺帝时诸所除官，多不以次，及固在事，奏免百余人。此等既怨，又希望冀旨，遂共作飞章虚诬固罪曰：

臣闻君不稽古，无以承天；臣不述旧，无以奉君。昔尧殂之后，舜仰慕三年，坐则见尧于墙，食则睹尧于羹。斯所谓聿追来孝，不失臣子之节者。太尉李固，因公假私，依正行邪，离间近戚，自隆支党。至于表举荐达，例皆门徒，及所辟召，靡非先旧。或富室财赂，或子婿婚属，其列在官牒者凡四十九人。又广选贾竖，以补令史；募求好马，临窗呈试。出入逾侈，辘辘曜日。大行在殡，路人掩涕，固独胡粉饰貌，搔头弄姿，槃旋偃仰，从容冶步，曾无惨怛伤悼之心。山陵未成，违矫旧政，善则称己，过则归君，斥逐近臣，不得侍送，作威作福，莫固之甚。臣闻台辅之位，实和阴阳，璇机不平，寇贼奸轨，则责在太尉。固受任之后，东南跋扈，两州数郡，千里萧条，兆人伤损，大化陵迟，而诋疵先主，苟肆狂狷。存无廷争之忠，没有诽谤之说。夫子罪莫大于累父，臣恶莫深于毁君。固之过衅，事合诛辟。

书奏，冀以白太后，使下其事。太后不听，得免。

冀忌帝聪慧，恐为后患，遂令左右进鸩。帝苦烦甚，使促召固。固入，前问：“陛下得患所由？”帝尚能言，曰：“食煮饼，今腹中闷，得水尚可活。”时冀亦在侧，曰：“恐吐，不可饮水。”语未绝而崩。固伏尸号哭，推举侍医。冀虑其事泄，大恶之。

因议立嗣，固引司徒胡广、司空赵戒，先与冀书曰：

天下不幸，仍遭大忧。皇太后圣德当朝，摄统万机，明将军体履忠孝，忧存社稷，而频年之间，国祚三绝。今当立帝，天下重器，诚知太后垂心，将军劳虑，详择其人，务存圣明。然愚情眷眷，窃独有怀。远寻先世废立旧仪，近见国家践祚前事，未尝不询访公卿，广求群议，令上应天心，下合众望。且永初以来，政事多谬，地震宫庙，彗星竟天，诚是将军用情之日。传曰：“以天下与人易，为天下得人难。”昔昌邑之立，昏乱日滋，霍光忧愧发愤，悔之折骨。自非博陆忠勇，延年奋发，大汉之祀，几将倾矣。至忧至重，可不熟虑！悠悠万事，唯此为大，国之兴衰，在此一举。

冀得书，乃召三公、中二千石、列侯大议所立。固、广、戒及大鸿胪杜乔皆以为清河王蒜明德著闻，又属最尊亲，宜立为嗣。先是蠡吾侯志当取冀妹，时在京师，冀欲立之。众论既异，愤愤不得意，而未有以相夺。中常侍曹腾等闻而夜往说冀曰：“将军累世有椒房之亲，秉摄万机，宾客纵横，多有过差。清河王严明，若果立，则将军受祸不久矣。不如立蠡吾侯，富贵可长保也。”冀然其言，明日重会公卿，冀意气凶凶，而言辞激切。自胡广、

赵戒以下，莫不慑惮之。皆曰：“惟大将军令。”而固独与杜乔坚守本议。冀厉声曰：“罢会。”固意既不从，犹望众心可立，复以书劝冀。冀愈激怒，乃说太后先策免固，竟立蠡吾侯，是为桓帝。

后岁余，甘陵刘文、魏郡刘鲋各谋立蒜为天子，梁冀因此诬固与文、鲋共为妖言，下狱。门生勃海王调贯械上书，证固之枉，河内赵承等数十人亦要铁锁诣阙通诉，太后明之，乃赦焉。及出狱，京师市里皆称万岁。冀闻之大惊，畏固名德终为己害，乃更据奏前事，遂诛之，时年五十四。

临命，与胡广、赵戒书曰：“固受国厚恩，是以竭其股肱，不顾死亡，志欲扶持王室，比隆文、宣。何图一朝梁氏迷谬，公等曲从，以吉为凶，成事为败乎？汉家衰微，从此始矣。公等受主厚禄，颠而不扶，倾覆大事，后之良史，岂有所私？固身已矣，于义得矣，夫复何言！”广、戒得书悲慚，皆长叹流涕。

州郡收固二子基、兹于郾城，皆死狱中。小子燮得脱亡命。冀乃封广、戒而露固尸于四衢，令有敢临者加其罪。固弟子汝南郭亮，年始成童，游学洛阳，乃左提章钺，右秉鈇钺，诣阙上书，乞收固尸。不许，因往临哭，陈辞于前，遂守丧不去。夏门亭长呵之曰：“李、社二公为大臣，不能安上纳忠，而兴造无端。卿曹何等腐生，公犯诏书，干试有司乎？”亮曰：“亮含阴阳以生，戴乾履坤。义之所动，岂知性命，何为以死相惧？”亭长叹曰：“居非命之世，天高不敢不跼，地厚不敢不蹻。耳目适宜视听，口不可以妄言也。”太后闻而不诛。南阳人董班亦往哭固，而殉尸不肯去。太后怜之，乃听得襚敛归葬。二人由此显名，三公并辟。班遂隐身，莫知所归。

固所著章、表、奏、议、教令、对策、记、铭凡十一篇。弟子赵承等悲叹不已，乃共论固言迹，以为《德行》一篇。

燮字德公。初，固既策罢，知不免祸，乃遣三子归乡里。时，燮年十三，姊文姬为司郡赵伯英妻，贤而有智，见二兄归，具知事本，默然独悲曰：“李氏灭矣！自太公已来，积德累仁，何以遇此？”密与二兄谋豫藏匿燮，托言还京师，人咸信之。有顷难作，下郡收固三子。二兄受害，文姬乃告父门生王成曰：“君执义先公，有古人之节。今委君以六尺之孤，李氏存灭，其在君矣。”成感其义，乃将燮乘江东下，入徐州界内，令燮名姓为酒家佣，而成卖卜于市。各为异人，阴相往来。

燮从受学，酒家异之，意非恒人，以女妻燮。燮专精经学。十余年间，梁冀既诛而灾眚屡见。明年，史官上言宜有赦令，又当存录大臣冤死者子孙，于是大赦天下，并求固后嗣。燮乃以本末告酒家，酒家具车重厚遣之，皆不受，遂还乡里，追服。姊弟相见，悲感傍人。既而戒燮曰：“先公正直，为汉忠臣，而遇朝廷倾乱，梁冀肆虐，令吾宗祀血食将绝。今弟幸而得济，岂非天邪！宜杜绝众人，勿妄往来，慎无一言加于梁氏。加梁氏则连主上，祸重至矣。唯引咎而已。”燮谨从其诲。后王成卒，燮以礼葬之，感伤旧恩，每四节为设上宾之位而祠焉。

州郡礼命，四府并辟，皆无所就，后征拜议郎。及其在位，廉方自守，所交皆舍短取长，好成人之美。时，颍川荀爽、贾彪，虽俱知名而不相能，燮并交二子，情无适莫，世称其平正。

灵帝时拜安平相。先是安平王续为张角贼所略，国家赎王得还，朝廷议复其国。燮上奏曰：“续在国无政，为妖贼所虏，守藩不称，损辱圣朝，不宜复国。”时议者不同，而续竟归藩。燮以谤毁宗室，输作左校。未岁，

王果坐不道被诛，乃拜燮为议郎。京师语曰：“父不肯立帝，子不肯立王。”

擢迁河南尹。时既以货赂为官，诏书复横发钱三亿，以实西园。燮上书陈谏，辞义深切，帝乃止。先是，颍川甄邵谄附梁冀，为邳令。有同岁生得罪于冀，亡奔邵，邵伪纳而阴以告冀，冀即捕杀之。邵当迁为郡守，会母亡，邵且埋尸于马屋，先受封，然后发丧，邵还至洛阳，燮行涂遇之，使卒投车于沟中，笞捶乱下，大署帛于其背曰“谄贵卖友，贪官埋母”。乃具表其状。邵遂废锢终身。燮在职二年卒，时人感其世忠正，咸伤惜焉。

杜乔字叔荣，河内林虑人也。少为诸生，举孝廉，辟司徒杨震府。稍迁为南郡太守，转东海相，入拜侍中。

汉安元年，以乔守光禄大夫，使徇察兖州。表奏太山太守李固政为天下第一；陈留太守梁让、济阴太守汜宫、济北相崔瑗等臧罪千万以上。让即大将军梁冀季父，宫、瑗皆冀所善。还，拜太子太傅，迁大司农。

时，梁冀子弟五人及中常侍等以无功并封，乔上书谏曰：“陛下越从藩臣，龙飞即位，天人属心，万邦攸赖。不急忠贤之礼，而先左右之封，伤善害德，兴长佞谀。臣闻古之明君，褒罚必以功过；末世暗主，诛赏各缘其私。今梁氏一门，宦者微孽，并带无功之绂，裂劳臣之土，其为乖滥，胡可胜言！夫有功不赏，为善失其望；奸回不诘，为恶肆其凶。故陈资斧而人靡畏，班爵位而物无功。苟遂斯道，岂伊伤政，为乱而已，丧身亡国，可不慎哉！”书奏不省。

益州刺史种嵩举劾永昌太守刘君世以金蛇遗梁冀，事发觉，以蛇输司农。冀从乔借观之，乔不肯与，冀始为恨。累迁大鸿胪。时，冀小女死，令公卿会丧，乔独不往，冀又衔之。

迁光禄勋。建和元年，代胡广为太尉。桓帝将纳梁冀未，冀欲令以厚礼迎之，乔据执旧典，不听。又冀属乔举汜宫为尚书，乔以宫臧罪明著，遂不肯用，因此日忤于冀。先是李固见废，内外丧气，群臣侧足而立，唯乔正色无所回挠。由是海内叹息，朝野瞻望焉。在位数月，以地震免。宦者唐衡、左悺等因共譖于帝曰：“陛下前当即位，乔与李固抗议言上不堪奉汉宗祀。”帝亦怨之。及清河王蒜事起，梁冀遂讽有司劾乔及李固与刘鲧等交通，请逮案罪。而梁太后素知乔忠，但策免而已。冀愈怒，使人胁乔曰：“早从宜，妻子可得全。”乔不肯。明日冀遣骑至其门，不闻哭者，遂白执系之，死狱中。妻、子归故郡。与李固俱暴尸于城北，家属故人莫敢视者。

乔故掾陈留杨匡闻之，号泣星行到洛阳，乃著故赤帻，托为夏门亭吏，守卫尸丧，驱护蝇虫，积十二日，都官从事执之以闻。梁太后义而不罪。匡于是带铁钺诣阙上书，并乞李、杜二公骸骨。太后许之。成礼殓殓，送乔丧还家，葬送行服，隐匿不仕。匡初好学，常在外黄大泽教授门徒。补薪长，政有异绩，迁平原令。时国相徐曾，中常侍璜之兄也，匡耻与接事，托疾牧豕云。

论曰：夫称仁人者，其道弘矣！立言践行，岂徒徇名安己而已哉，将以定去就之概，正天下之风，使生以理全，死与义合也。夫专为义则伤生，专为生则害义，专为物则害智，专为己则损仁。若义重于生，舍生可也。生重于义，全生可也。上以残暗失君道，下以笃固尽臣节。臣节尽而死之，则为杀身以成仁，去之不为求生以害仁也。顺、桓之间，国统三绝，太后称制，贼臣虎视。李固据位持重，以争大义，确乎而不可夺。岂不知守节之触祸，耻夫覆折之伤任也。观其发正辞，及所遗梁冀书，虽机失谋乖，犹恋恋而不

能已。至矣哉，社稷之心乎！其顾视胡广、赵戒，犹粪土也。

赞曰：李、杜司职，朋心合力。致主文、宣，抗情伊、稷。道亡时晦，终离罔极。夔同赵孤，世载弦直。

后汉书卷六十四

吴延史卢赵列传第五十四

吴祐字季英，陈留长垣人也。父恢，为南海太守。祐年十二，随从到官。恢欲杀青简以写经书，祐谏曰：“今大人逾越五领，远在海滨，其俗诚陋，然旧多珍怪，上为国家所疑，下为权威所望。此书若成，则载之兼两。昔马援以薏苡兴谤，王阳以衣囊微名。嫌疑之间，诚先贤所慎也。”恢乃止，抚其首曰：“吴氏世不乏季子矣。”及年二十，丧父，居无檐石，而不受贍遗。常牧豕于长垣泽中，行吟经书。遇父故人，谓曰：“卿二千石子而自业贱事，纵子无耻，奈先君何？”祐辞谢而已，守志如初。

后举孝廉，将行，郡中为祖道，祐越坛共小史雍丘黄真欢语移时，与结友而别。功曹以祐倨，请黜之。太守曰：“吴季英有知人之明，卿且勿言。”真后亦举孝廉，除新蔡长，世称其清节。时，公沙穆来游太学，无资粮，乃变服客佣，为祐赁舂。祐与语大惊，遂共定交于杵臼之间。

祐以光禄四行迁胶东侯相。时济北戴宏父为县丞，宏年十六，从在丞舍。祐每行园，常闻讽诵之音，奇而厚之，亦与为友，卒成儒宗，知名东夏，官至酒泉太守。祐政唯仁简，以身率物。民有争诉者，辄闭阁自责，然后断其讼，以道譬之。或身到闾里，重相和解。自是之后，争隙省息，吏人怀而不欺。嗇夫孙性私赋民钱，市衣以进其父，父得而怒曰：“有君如是，何忍欺之！”促归伏罪。性惭惧，诣阁持衣自首。祐屏左右问其故，性具谈父言。祐曰：“掾以亲故，受污秽之名，所谓‘观过斯知人矣’。”使归谢其父，还以衣遗之。又安丘男子毋丘长与母俱行市，道遇醉客辱其母，长杀之而亡，安丘追踪于胶东得之。祐呼长谓曰：“子母见辱，人情所耻。然孝子忿必虑难，动不累亲。今若背亲逞怒，白日杀人，赦若非义，刑若不忍，将如之何？”长以械自系，曰：“国家制法，囚身犯之。明府虽加哀矜，恩无所施。”祐问长：“有妻、子乎？”对曰：“有妻未有子也。”即移安丘逮长妻，妻到，解其桎梏，使同宿狱中，妻遂怀孕。至冬尽行刑，长泣谓母曰：“负母应死，当何以报吴君乎？”乃啗指而吞之，含血言曰：“妻若生子，名之‘吴生’，言我临死吞指为誓，属儿以报吴君。”因投缳而死。

祐在胶东九年，迁齐相，大将军梁冀表为长史。及冀诬奏太尉李固，祐闻而请见，与冀争之，不听。时扶风马融在坐，为冀章草，祐因谓融曰：“李公之罪，成于卿手。李公即诛，卿何面目见天下之人乎？”冀怒而起入室，祐亦径去。冀遂出祐为河间相，因自免归家，不复仕，躬灌园蔬，以经书教授。年九十八卒。

长子凤，官至乐浪太守；少子愷，新息令；凤子冯，颍阳侯相：皆有名于世。

延笃字叔坚，南阳犍人也。少从颍川唐溪典受《左氏传》，旬日能讽之，典深敬焉。又从马融受业，博通经传及百家之言，能著文章，有名京师。

举孝廉，为平阳侯相。到官，表龚遂之墓，立铭祭祠，擢用其后于畎亩之间。以师丧弃官奔赴，五府并辟不就。

桓帝以博士征，拜议郎，与朱穆、边韶共著作东观。稍迁侍中。帝数问政事，笃诡辞密对，动依典义。迁左冯翊，又徙京兆尹。其政用宽仁，忧恤民黎，擢用长者，与参政事，郡中欢爱，三辅咨嗟焉。先是陈留边凤为京兆

尹，亦有能名，郡人为之语曰：“前有赵、张、三王，后有边、延二君。”

时，皇子有疾，下郡县出珍药，而大将军梁冀遣客赍书诣京兆，并货牛黄。笃发书收客，曰：“大将军椒房外家，而皇子有疾，必应陈进医方，岂当使客千里求利乎？”遂杀之。冀惭而不得言，有司承旨欲求其事。笃以病免归，教授家巷。

时人或疑仁孝前后之证，笃乃论之曰：

观夫仁孝之辩，纷然异端，互引典文，代取事据，可谓笃论矣。夫人二致同源，总率百行，非复铢两轻重，必定前后之数也。而如欲分其大较，体而名之，则孝在事亲，仁施品物。施物则功济于时，事亲则德归于己。于己则事寡，济时则功多。推此以言，仁则远矣。然物有出微而著，事有由隐而章。近取诸身，则耳有听受之用，目有察见之明，足有致远之劳，手有饰卫之功，功虽显外，本之者心也。远取诸物，则草木之生，始于萌芽，终于弥蔓，枝叶扶疏，荣华纷纭，未虽繁蔚，致之者根也。夫仁人之有孝，犹四体之有心腹，枝叶之有本根也。圣人知之，故曰：“夫孝，天之经也，地之义也，人之行也。”“君子务本，本立而道生，孝悌也者，其为仁之本与！”然体大难备，物性好偏，故所施不同，事少两兼者也。如必对其优劣，则仁以枝叶扶疏为大，孝以心体本根为先，可无讼也。或谓先孝后仁，非仲尼序回、参之意。盖以为仁孝同质而生，纯体之者，则互以为称，虞舜、颜回是也。若偏而体之，则各有其目，公刘、曾参是也。夫曾、闵以孝悌为至德，管仲以九合为仁功，未有论德不先回、参，考功不大夷吾。以此而言，各从其称者也。

前越雋太守李文德素善于笃，时在京师，谓公卿曰：“延叔坚王佐之才，奈何屈千里之足乎？”欲令引进之。笃闻，乃为书止文德曰：

夫道之将废，所谓命也。流闻乃欲相为求还东观，来命虽笃，所未敢当。吾尝味爽栉梳，坐于客堂。朝则诵羲、文之《易》，虞、夏之《书》，历公旦之典礼，览仲尼之《春秋》。夕则消摇内阶，咏《诗》南轩。百家众氏，投闲而作。洋洋乎其盈耳也，涣烂兮其溢目也，纷纷欣欣兮其独乐也。当此之时，不知天之为盖，地之为舆；不知世之有人，己之有躯也。虽渐离击筑，傍若无人，高凤读书，不知暴雨，方之于吾，未足况也。且吾自束修已来，为人臣不陷于不忠，为人子不陷于不孝，上交不谄，下交不黷，从此而歿，下见先君远祖，可不惭愧。如此而不以善止者，恐如教羿射者也。慎勿迷其本，弃其生也。

后遭党事禁锢。永康元年，卒于家。乡里图其形于屈原之庙。

笃论解经传，多所驳正，后儒服虔等以为折中。所著诗、论、铭、书、应讯、表、教令，凡二十篇云。

史弼字公谦，陈留考城人也。父敞，顺帝时以佞辩至尚书、郡守。弼少笃学，聚徒数百。仕州郡，辟公府，迁北军中候。

是时，桓帝弟渤海王悝素行险辟，僭傲多不法。弼惧其骄悖为乱，乃上封事曰：

臣闻帝王之于亲戚，爱虽隆，必示之以威；体虽贵，必禁之以度。如是，和睦之道兴，骨肉之恩遂。昔周襄王恣甘昭公，孝景皇帝骄梁孝王，而二弟阶宠，终用慢，卒周有播荡之祸，汉有爱盎之变。窃闻渤海王悝，凭至亲之属，恃偏私之爱，失奉上之节，有僭慢之心，外聚剽轻不逞之徒，内荒酒乐，出入无常，所与群居，皆有口无行，或家之弃子，或朝之斥臣，必有羊胜、伍被之变。州司不敢弹纠，傅相不能匡辅。陛下隆于友于，不忍遏绝。恐遂滋蔓，为害弥大。乞露臣奏，宣示百僚，使臣得于清朝明言其失，然后诏公卿平处其法。法决罪定，乃下不忍之诏。臣下固执，然后少有所许。如是，则圣朝无伤亲之讥，渤海有享国之庆。不然，惧大狱将兴，使者相望于路矣。臣职典禁兵，备御非常，而妄知藩国，干犯至戚，罪不容诛。不胜愤懑，谨冒死以闻。

帝以至亲，不忍下其事。后悝竟坐逆谋，贬为廩陶王。

弼迁尚书，出为平原相。时诏书下举钩党，郡国所奏相连及者多至数百，唯弼独无所上。诏书前后切却州郡，髡笞掾史。从事坐传责曰：“诏书疾恶党人，旨意恳恻。青州六郡，其五有党，近国甘陵，亦考南北部，平原何理而得独无？”弼曰：“先王疆理天下，画界分境，水土异齐，风俗不同。它郡自有，平原自无，胡可相比？若承望上司，诬谄良善，淫刑滥罚，以逞非理，则平原之人，户可为党。相有死而已，所不能也。”从事大怒，即收郡僚职送狱，遂举奏弼。会党禁中解，弼以俸赎罪得免，济活者千余人。

弼为政特挫抑强豪，其小民有罪，多所容贷。迁河东太守，被一切诏书当举孝廉。弼知多权贵请托，乃豫敕断绝书属。中常侍侯览果遣诸生赍书请之，并求假盐税，积日不得通。生乃说以它事谒弼，而因达览书。弼大怒曰：“太守忝荷重任，当选士报国，尔何人而伪诈无状！”命左右引出，楚捶数百，府丞、掾史十余人皆谏人廷，弼不对。遂付安邑狱，即日考杀之。侯览大怨，遂诈作飞章下司隶，诬弼诽谤，槛车征。吏人莫敢近者，唯前孝廉裴瑜送到崤澠之间，大言于道傍曰：“明府摧折虐臣，选德报国，如其获罪，足以垂名竹帛，愿不忧不惧。”弼曰：“‘谁谓荼苦，其甘如荠。’昔人刎颈，九死不恨。”及下廷尉诏狱，平原吏人奔走诣阙讼之。又前孝廉魏劭毁变形服，诈为家僮，瞻护于弼。弼遂受诬，事当弃市。劭与同郡人卖郡邸，行赂于侯览，得减死罪一等，论输左校。时人或讥曰：“平原行货以免君，无乃蚩乎！”陶丘洪曰：“昔文王牖里，闾、散怀金。史弼遭患，义夫献宝。亦何疑焉！”于是议者乃息。刑竟归田里，称病闭门不出。数为公卿所荐，议郎何休又讼弼有干国之器，宜登台相，征拜议郎。侯览等恶之。光和中，出为彭城相，会病卒。裴瑜位至尚书。

论曰：夫刚烈表性，鲜能优宽；仁柔用情，多乏贞直。吴季英视人畏伤，发言烝烝，似夫儒者；而怀愤激扬，折让权枉，又何壮也！仁以矜物，义以退身，君子哉！语曰：“活千人者子孙必封。”史弼颀颀严吏，终全平原之党，而其后不大，斯亦未可论也。

卢植字子幹，涿郡涿人也。身長八尺二寸，音声如钟。少与郑玄俱事马融，能通古今学，好研精而不守章句。融外戚豪家，多列女倡歌舞于前。植侍讲积年，未尝转眄，融以是敬之。学终辞归，阖门教授。性刚毅有大节，常怀济世志，不好辞赋，能饮酒一石。

时，皇太后父大将军窦武援立灵帝，初秉机政，朝议欲加封爵。植虽布衣，以武素有名誉，乃献书以规之曰：

植闻嫪有不恤纬之事，漆室有倚楹之戚，忧深思远，君子之情。夫士立争友，义贵切磋。

《书》陈“谋及庶人”，《诗》咏“询于刍蕘”。植诵先王之书久矣，敢爱其瞽言哉！今足下之于汉朝，犹旦、奭之在周室，建立圣主，四海有系。论者以为吾子之功，于斯为重。天下聚目而视，攒耳而听，谓准之前事，将有景风之祚。寻《春秋》之义，王后无嗣，择立亲长，年均以德，德均则决之卜筮。今同宗相后，披图案牒，以次建之，何勋之有？岂横叨天功以为己力乎！宜辞大赏，以全身名。又比世祚不竟，仍外求嗣，可谓危矣。而四方未宁，盗贼伺隙，恒岳、勃碣，特多奸盗，将有楚人胁比，尹氏立朝之变。宜依古礼，置诸子之官，征王侯爱子，宗室贤才，外崇训道之义，内息贪利之心，简其良能，随用爵之，强干弱枝之道也。

武并不能用。州郡数命，植皆不就。建宁中，征为博士，乃始起焉。熹平四年，九江蛮反，四府选植才兼文武，拜九江太守，蛮寇宾服。以疾去官。

作《尚书章句》、《三礼解诂》。时，始立太学《石经》，以正《五经》文字，植乃上书曰：

臣少从通儒故南郡太守马融受古学，颇知今之《礼记》特多回冗。臣前以《周礼》诸经，发起批谬，敢率愚浅，为之解诂，而家乏，无力供缮[写]上。愿得将能书生二人，共诣东观，就官财粮，专心研精，合《尚书》章句，考《礼记》失得，庶裁定盛典，刊正碑文。古文科斗，近于为实，而厌抑流俗，降在小学。中兴以来，通儒达士班固、贾逵、郑兴父子，并敦悦之。今《毛诗》、《左氏》、《周礼》各有传记，其与《春秋》共相表里，宜置博士，为立学官，以助后来，以广圣意。

会南夷反叛，以植尝在九江有恩信，拜为庐江太守。植深达政宜，务存清静，弘大体而已。

岁余，复征拜议郎，与谏议大夫马日磾、议郎蔡邕、杨彪、韩说等并在东观，校中书《五经》记传，补续《汉记》。帝以非急务，转为侍中，迁尚书。光和元年，有日食之异，植上封事谏曰：

臣闻《五行传》“日晦而月见谓之朏，王侯其舒”。此谓君政舒缓，故日食晦也。《春秋传》曰“天子避位移时”，言其相掩不过移时。而间者日食自巳过午，既食之后，云雾晦暖。比年地震，彗孛互见。臣闻汉以火德，化当宽明。近色信谗，忌之甚者，如火畏水故也。案今年之变，皆阳失阴侵，消御灾凶，宜有其道。谨略陈八事：一曰用良，二曰原禁，三曰御疠，四曰备寇，五曰修礼，六曰遵尧，七曰御下，八曰散利。用良者，宜使州郡核举贤良，随方委用，责求选举。原禁者，凡诸党锢，多非其罪，可加赦恕，申宥回枉。御疠者，宋后家属，并以无辜委骸横尸，不得收葬，疫疠之来，皆由于此。宜敕收拾，以安游魂。备寇者，侯王之家，赋税减削，愁穷思乱，必致非常，宜使给足，以防未然。修礼者，应征有道之人，若郑玄之徒，陈明《洪范》，攘服灾咎。遵尧者，今郡守刺史一月数迁，宜依黜陟，以章能否，纵不九载，可满三岁。御下者，请谒希爵，一宜禁塞，迁举之事，责成主者。散利者，天子之体，理无私积，宜弘大务，蠲略细微。

帝不省。

中平元年，黄巾贼起，四府举植，拜北中郎将，持节，以护乌桓中郎将宗员副，将北军五校士，发天下诸郡兵征之。连战破贼帅张角，斩获万余人。角等走保广宗，植筑围凿，造作云梯，垂当拔之。帝遣小黄门左丰诣军观贼形势，或劝植以赂送丰，植不肯。丰还言于帝曰：“广宗贼易破耳。卢中郎固垒息军，以待天诛。”帝怒，遂槛车征植，减死罪一等。及车骑将军皇甫嵩讨平黄巾，盛称植行师方略，嵩皆资用规谋，济成其功。以其年复为尚书。

帝崩，大将军何进谋诛中官，乃召并州牧董卓，以惧太后。植知卓凶悍难制，必生后患，固止之。进不从。及卓至，果陵虐朝廷，乃大会百官于朝堂，议欲废立。群僚无敢言，植独抗议不同。卓怒罢会，将诛植，语在《卓传》。植素善蔡邕，邕前徙朔方，植独上书请之。邕时见亲于卓，故往请植事。又议郎彭伯谏卓曰：“卢尚书海内大儒，人之望也。今先害[之]，天下震怖。”卓乃止，但免植官而已。

植以老病求归，惧不免祸，乃诡道从(轅)出。卓果使人追之，到怀，不及。遂隐于上谷，不交人事。冀州牧袁绍请为军师。初平三年卒。临困，敕其子俭葬于土穴，不用棺槨，附体单帛而已。所著碑、诔、表、记凡六篇。

建安中，曹操北讨柳城，过涿郡，告守令曰：“故北中郎将卢植，名著海内，学为儒宗，士之楷模，国之桢干也。昔武王入殷，封商容之间；邾子产，仲尼陨涕。孤到此州，嘉其余风。《春秋》之义，贤者之后，宜有殊礼。亟遣丞掾除其坟墓，存其子孙，并致薄醪，以彰厥德。”子毓，知名。

论曰：风霜以别草木之性，危乱而见贞良之节，则卢公之心可知矣。夫

蜂蚕起怀，雷霆骇耳，虽贲、育、荆、诸之伦，未有不允豫夺常者也。当植抽白刃严阁之下，追帝河津之间，排戈刃，赴戕折，岂先计哉？君子之于忠义，造次必于是，颠沛必于是也。

赵岐字邠卿，京兆长陵人也。初名嘉，生于御史台，因字台卿，后避难，故自改名字，示不忘本土也。岐少明经，有才艺，娶扶风马融兄女。融外戚豪家，岐常鄙之，不与融相见。仕州郡，以廉直疾恶见惮。年三十余，有重疾，卧蓐七年，自虑奄忽，乃为遗令敕兄子曰：“大丈夫生世，遁无箕山之操，仕无伊、吕之勋，天不我与，复何言哉！可立一员石于吾墓前，刻之曰：‘汉有逸人，姓赵名嘉。有志无时，命也奈何！’”其后疾瘳。

永兴二年，辟司空掾。议二千石得去官为亲行服，朝廷从之。其后为大将军梁冀所辟，为陈损益求贤之策，冀不纳。举理剧，为皮氏长。会河东太守刘祐去郡，而中常侍左悺兄胜代之，岐耻疾宦官，即日西归。京兆尹延笃复以为功曹。

先是中常侍唐衡兄玹为京兆虎牙都尉，郡人以玹进不由德，皆轻侮之。岐及从兄袭又数为贬议，玹深毒恨。延熹元年，玹为京兆尹，岐惧祸及，乃与从子戡逃避之。玹果收岐家属宗亲，陷以重法，尽杀之。岐遂逃难四方，江、淮、海、岱，靡所不历。自匿姓名，卖饼北海市中。时安丘孙嵩年二十余，游市见岐，察非常人，停车呼与共载。岐惧失色，嵩乃下帷，令骑屏行人。密问岐曰：“视子非卖饼者，又相问而色动，不有重怨，即亡命乎？我北海孙宾石，阖门百口，势能相济。”岐素闻嵩名，即以实告之，遂以俱归。嵩先入白母曰：“出行，乃得死友。”迎入上堂，飧之极欢。藏岐复壁中数年，岐作《厄屯歌》二十三章。

后诸唐死灭，因赦乃出。三府闻之，同时并辟。九年，乃应司徒胡广之命。会南匈奴、乌桓、鲜卑反叛，公卿举岐，擢拜并州刺史。岐欲奏守边之策，未及上，会坐党事免，因撰次以为《御寇论》。

灵帝初，复遭党锢十余岁。中平元年，四方兵起，诏选故刺史、二千石有文武才用者，征岐拜议郎。车骑将军张温西征关中，请补长史，别屯安定。大将军何进举为敦煌太守，行至襄武，岐与新除诸郡太守数人俱为贼边章等所执。贼欲胁以为帅，岐诡辞得免，展转还长安。

及献帝西部，复拜议郎，稍迁太仆。及李傕专政，使太傅马日c 抚慰天下，以岐为副。日c 行至洛阳，表别遣岐宣扬国命，所到郡县，百姓皆喜曰：“今日乃复见使者车骑。”

是时，袁绍、曹操与公孙瓒争冀州，绍及操闻岐至，皆自将兵数百里奉迎，岐深陈天子恩德，宜罢兵安人之道，又移书公孙瓒，为言利害。绍等各引兵去，皆与岐期会洛阳，奉迎车驾。岐南到陈留，得笃疾，经涉二年，期者遂不至。

兴平元年，诏书征岐，会帝当还洛阳，先遣卫将军董承修理宫室。岐谓承曰：“今海内分崩，唯有荆州境广地胜，西通巴蜀，南当交趾，年谷独登，兵人差全。岐虽迫大命，犹志报国家，欲自乘牛车，南说刘表，可使其身自将兵来卫朝廷，与将军并心同力，共奖王室。此安上救人之策也。”承即表遣岐使荆州，督租粮。岐至，刘表即遣兵诣洛阳助修宫室，军资委输，前后不绝。时，孙嵩亦寓于表，表不为礼，岐乃称嵩素行笃烈，因共上为青州刺史。岐以老病，遂留荆州。

曹操时为司空，举以自代。光禄勋桓典、少府孔融上书荐之，于是就拜

岐为太常。年九十余，建安六年卒。先自为寿藏，图季札、子产、晏婴、叔向四像居宾位，又自画其像居主位，皆为赞颂。敕其子曰：“我死之日，墓中聚沙为床，布簟白衣，散发其上，覆以单被，即日便下，下讫便掩。”岐多所述作，著《孟子章句》、《三辅决录》传于时。

赞曰：吴翁温爱，义干刚烈。延、史字人，风和恩结。梁使显刑，诬党潜绝。子幹兼姿，逢掖临师。邠卿出疆，专命朝威。

后汉书卷六十五

皇甫张段列传第五十五

皇甫规字威明，安定朝那人也。祖父棱，度辽将军。父旗，扶风都尉。永和六年，西羌大寇三辅，围安定，征西将军马贤将诸郡兵击之，不能克。规虽在布衣，见贤不恤军事，审其必败，乃上书言状。寻而贤果为羌所没。郡将知规有兵略，乃命为功曹，使率甲士八百，与羌交战，斩首数级，贼遂退却。举规上计掾。其后羌众大合，攻烧陇西，朝廷患之。规乃上疏求乞自效，曰：

臣比年以来，数陈便宜。羌戎未动，策其将反，马贤始出，颇知必败。误中之言，在可考校。臣每惟贤等拥众四年，未有成功，悬师之费且百亿计，出于平人，回入奸吏。故江湖之人，群为盗贼，青、徐荒饥，襁负流散。夫羌戎溃叛，不由承平，皆由边将失于绥御。乘常守安，则加侵暴，苟竞小利，则致大害，微胜则虚张首级，军败则隐匿不言。军士劳怨，困于猾吏，进不得快战以徼功，退不得温饱以全命，饿死沟渠，暴骨中原。徒见王师之出，不闻振旅之声。酋豪泣血，惊惧生变。是以安不能久，败则经年。臣所以搏手叩心而增叹者也。愿假臣两营二郡，屯列坐食之兵五千，出其不意，与护羌校尉赵冲共相首尾。土地山谷，臣所晓习；兵势巧便，臣已更之。可不烦方寸之印，尺帛之赐，高可以涤患，下可以纳降。若谓臣年少官轻，不足用者，凡诸败将，非官爵之不高，年齿之不迈。臣不胜至诚，没死自陈。

时帝不能用。

冲、质之间，梁太后临朝，规举贤良方正。对策曰：

伏惟孝顺皇帝，初勤王政，纪纲四方，几以获安。后遭奸伪，威分近习，畜货聚马，戏谑是闻。又因缘嬖幸，受赂卖爵，轻使宾客，交错其间，天下扰扰，从乱如归。故每有征战，鲜不挫伤，官民并竭，上下穷虚。臣在关西，窃听风声，未闻国家有所先后，而威福之来，咸归权幸。陛下体兼乾坤，聪哲纯茂。摄政之初，拔用忠贞，其余维纲，多所改正。远近翕然，望见太平。而地震之后，雾气白浊，日月不光，旱魃为虐，大贼从横，流血丹野，庶品不安，谴诫累至，殆以奸臣权重之所致也。其常侍尤无状者，亟便黜遣，披埽凶党，收入财贿，以塞痛怨，以答天诫。

今大将军梁冀、河南尹不疑，处周、邵之任，为社稷之镇，加与王室世为姻族，今日立号虽尊可也，实宜增修谦节，辅以儒术，省去游娱不急之务，割减庐第无益之饰夫君者舟也，人者水也。群臣乘舟者也，将军兄弟操楫者也。若能平志毕力，以度元元，所谓福也。如其怠，将沦波涛。可不慎乎！夫德不称禄，犹凿墉之趾，以益其高。

岂量力审功安固之道哉？凡诸宿猾、酒徒、戏客，皆耳纳邪声，口出谄言，甘心逸游，唱造不义。亦宜贬斥，以德不轨。令冀等深思得贤之福，失人之累。又在位素餐，尚书怠职，有司依违，莫肯纠察，故使陛下专受谄谀之言，不闻户牖之外。臣诚知阿谀有福，深言近祸，岂敢隐心以避诛责乎！臣生长边远，希涉紫庭，怖慑失守，言不尽心。

梁冀忿其刺己，以规为下第，拜郎中。托疾免归，州郡承冀旨，几陷死者再三。遂以《诗》、《易》教授，门徒三百余人，积十四年。后梁冀被诛，旬月之间，礼命五至，皆不就。

时，太山贼叔孙无忌侵乱郡县，中郎将宗资讨之未服。公车特征规，拜太山太守。规到官，广设方略，寇贼悉平。延熹四年秋，叛羌零吾等与先零别种寇抄关中，护羌校尉段熲坐征。后先零诸种陆梁，覆没营坞。规素悉羌事，志自奋效，乃上疏曰：

自臣受任，志竭愚钝，实赖兖州刺史牵颢之清猛，中郎将宗资之信义，得承节度，幸无咎

誉。今猾贼就灭，太山略平，复闻群羌并皆反逆。臣生长郿岐，年五十有九，昔为郡吏，再更叛羌，豫筹其事，有谏中之言。臣素有固疾，恐犬马齿穷，不报大恩，愿乞冗官，备单车一介之使，劳来三辅，宣国威泽，以所习地形兵势，佐助诸军。臣穷居孤危之中，坐观郡将，已数十年矣。自鸟鼠至于东岱，其病一也。力求猛敌，不如清平；勤明吴、孙，未若奉法。前变未远，臣诚戚之。是以越职，尽其区区。

至冬，羌遂大合，朝廷为忧。三公举规为中郎将，持节监关西兵，讨零吾等，破之，斩首八百级。先零诸种羌慕规威信，相劝降者十余万。明年，规因发其骑共讨陇右，而道路隔绝，军中疫，死者十三四。规亲入庵庐，巡视将士，三军感悦。东羌遂遣使乞降，凉州复通。

先是，安定太守孙僞受取狼籍，属国都尉李翕、督军御史张稟多杀降羌，凉州刺史郭闾、汉阳太守越熹并老弱不堪任职，而皆倚恃权贵，不遵法度。规到州界，悉条奏其罪，或免或诛。羌人闻之，翕然反善。沈氏大豪滇昌、饥恬等十余万口，复诣规降。

规出身数年，持节为将，拥众立功，还督乡里，既无他私惠，而多所举奏，又恶绝宦官，不与交通，于是中外并怨，遂共诬规货赂群羌，令其文降。天子玺书诘让相属。规惧不免，上疏自讼曰：

四年之秋，戎丑蠢戾，爰自西州，侵及泾阳，旧都惧骇，朝廷西顾。明诏不以臣愚弩，急使军就道。幸蒙威灵，遂振国命，羌戎诸种，大小稽首，辄移书营郡，以访诛纳，所省之费，一亿以上。以为忠臣之义，不敢告劳，故耻以片言自及微效。然比方先事，庶免罪悔。前践州界，先奏郡守孙僞，次及属国都尉李翕、督军御史张稟；旋师南征，又上凉州刺史郭闾、汉阳太守赵熹，陈其过恶，执据大辟。凡此五臣，支党半国，其余墨绶，下至小吏，所连及者，复有百余。吏托报将之怨，子思复父之耻，载贖驰车，怀粮步走，交构豪门，竟流谤，云臣私报诸羌，谢其钱货。若臣以私财，则家无担石；如物出于官，则文簿易考。就臣愚惑，信如言音，前世尚遗匈奴以宫姬，镇乌孙以公主。今臣但费千万，以怀叛羌。则良臣之才略，兵家之所贵，将有何罪，负义违理乎？自永初以来，将出不少，覆军有五，动资巨亿。有旋车完封，写之权门，而名成功立，厚加爵封。今臣还督本土，纠举诸郡，绝交离亲，戮辱旧故，众谤阴害，固其宜也。臣虽污秽，廉洁无闻，今见覆没，耻痛实深。传称‘鹿死不择音’，谨冒昧略上。

其年冬，征还拜议郎。论功当封。而中常侍徐璜、左悺欲从求货，数遣宾客就问功状，规终不答。璜等忿怒，陷以前事，下之于吏。官属欲赋敛请谢，规誓而不听，遂以余寇不绝，坐系廷尉，论输左校。诸公及太学生张凤等三百余人诣阙讼之。会赦，归家。

征拜度辽将军，至营数月，上书荐中郎将张奂以自代。曰：“臣闻人无常俗，而政有治乱；兵无强弱，而将有能否。伏见中郎将张奂，才略兼优，宜正元帅，以从众望。若犹谓愚臣宜充军事者，愿乞冗官，以为奂副。”朝廷从之，以奂代为度辽将军，规为使匈奴中郎将。及奂迁大司农，规复代为度辽将军。

规为人多意算，自以连在大位，欲退身避第，数上病，不见听。会友人以上郡太守王旻丧还，规缟素越界，到下亭迎之。因令客密告并州刺史胡芳，言规擅远军营，公违禁宪，当急举奏。芳曰：“威明欲避第仕涂，故激发我耳。吾当为朝廷爱才，何能申此子计邪！”遂无所问。及党事大起，天下名贤多见染逮，规虽为名将，素誉不高。自以西州豪桀，耻不得豫，乃先自上言：“臣前荐故大司农张奂，是附党也。又臣昔论输左校时，太学生张凤等上书讼臣，是为党人所附也。臣宜坐之。”朝廷知而不问，时人以为规贤。

在事数岁，北边威服，永康元年，征为尚书。其夏日食，诏公卿举贤良方正，下问得失。规对曰：

天之于王者，如君之于臣，父之于子也。诚以灾妖，使从福祥。陛下八年之中，三断大狱，一除内嬖，再诛外臣。而灾异犹见，人情未安者，殆贤愚进退，威刑所加，有非其理也。前太尉陈蕃、刘矩，忠谋高世，废在里巷；刘祐、冯緄、赵典、尹勋，正直多怨，流放家门；李膺、王畅、孔翊，洁身守礼，终无宰相之阶。至于钩党之衅，事起无端，虐贤伤善，哀及无辜。今兴改善政，易于覆手，而群臣杜口，鉴畏前害，互相瞻顾，莫肯正言。伏愿陛下暂留圣明，容受讷直，则前责可弭，后福必降。

对奏，不省。

迁规弘农太守，封寿成亭侯，邑二百户，让封不受。再转为护羌校尉。熹平三年，以疾召还，未至，卒于穀城，年七十一。所著赋、铭、碑、赞、祷文、吊、章表、教令、书、檄、笺记，凡二十七篇。

论曰：孔子称“其言之不作，则其为之也难”。察皇甫规之言，其心不作哉！夫其审己则干禄，见贤则委位，故干禄不为贪，而委位不求让；称己不疑伐，而让人无惧情。故能功成于戎狄，身全于邦家也。

张奂字然明，敦煌（酒）[渊]泉人也。父惇，为汉阳太守。奂少游三辅，师事太尉朱宠，学《欧阳尚书》。初，《牟氏章句》浮辞繁多，有四十五万余言，奂减为九万言。后辟大将军梁冀府，乃上书桓帝，奏其《章句》，诏下东观。以疾去官，复举贤良，对策第一，擢拜议郎。

永寿元年，迁安定属国都尉。初到职，而南匈奴左薁鞬台耆、且渠伯德等七千余人寇美稷，东羌复举种应之，而奂壁唯有二百许人，闻即勒兵而出。军吏以为力不敌，叩头争止之。奂不听，遂进屯长城，收集兵士，遣将王卫招诱东羌，因据龟兹，使南匈奴不得交通东羌。诸豪遂相率与奂和亲，共击薁鞬等，连战破之。伯德惶恐，将其众降，郡界以宁。

羌豪帅感奂恩德，上马二十匹，先零酋长又遗金镡八枚，奂并受之，而召主簿于诸羌前，以酒酹地曰：“使马如羊，不以入厩；使金如粟，不以入怀。”悉以金马还之。羌性贪而贵吏清，前有八都尉率好财货，为所患苦，及奂正身洁己，威化大行。

迁使匈奴中郎将。时，休屠各及朔方乌桓并同反叛，烧度辽将军门，引屯赤坑，烟火相望。兵众大恐，各欲亡去。奂安坐帷中，与弟子讲诵自若，军士稍安。乃潜诱乌桓阴与和通，遂使斩屠各渠帅，袭破其众。诸胡悉降。

延熹元年，鲜卑寇边，奂率南单于击之，斩首数百级。

明年，梁冀被诛，奂以故吏免官禁锢。奂与皇甫规友善，奂既被锢，凡诸交旧莫敢为言，唯规荐举前后七上。在家四岁，复拜武威太守。平均徭赋，率厉散败，常为诸郡最，河西由是而全。其俗多妖忌，凡二月、五月产子及与父母同月生者，悉杀之。奂示以义方，严加赏罚，风俗遂改，百姓生为立祠。举尤异，迁度辽将军。数载间，幽、并清静。

九年春，征拜大司农。鲜卑闻奂去，其夏，遂招结南匈奴、乌桓数道入塞，或五六千骑，或三四千骑，寇掠缘边九郡，杀略百姓。秋，鲜卑复率八九千骑入塞，诱引东羌与共盟诅。于是上郡沈氏、安定先零诸种共寇武威、张掖，缘边大被其毒。朝廷以为忧，复拜奂为护匈奴中郎将，以九卿秩督幽、并、凉三州及度辽、乌桓二营，兼察刺史、二千石能否，赏赐甚厚。匈奴、乌桓闻奂至，因相率还降，凡二十万口。奂但诛其首恶，余皆慰纳之。唯鲜卑出塞去。

永康元年春，东羌、先零五六千骑寇关中，围葭栩，掠云阳。夏，复攻没两营，杀千余人。冬，羌岸尾、摩氐等胁同种复抄三辅。免遣司马尹端、董卓并击，大破之，斩其酋豪，首虏万余人，三州清定。论功当封，免不事宦官，故赏遂不行，唯赐钱二十万，除家一人为郎。并辞不受，而愿徙属弘农华阴。旧制边人不得内移，唯免因功特听，故始为弘农人焉。

建宁元年，振旅而还。时窦太后临朝，大将军窦武与大傅陈蕃谋诛宦官，事泄，中常侍曹节等于中作乱，以免新征，不知本谋，矫制使免与少府周靖率五营士围武。武自杀，蕃因见害。免迁少府，又拜大司农，以功封侯。免深病为节所卖，上书固让，封还印绶，卒不肯当。

明年夏，青蛇见于御坐轩前，又大风雨雹，霹雳拔树，诏使百僚各言灾应。免上疏曰：

臣闻风为号令，动物通气。木生于火，相须乃明。蛇能屈申，配龙腾蛰。顺至为休征，逆来为殃咎。阴气专用，则凝精为雹。故大将军窦武、太傅陈蕃，或志宁社稷，或

方直不回，前以谗胜，并伏诛戮，海内默默，人怀震愤。昔周公葬不如礼，天乃动威。今武、蕃忠贞，未被明宥，妖眚之来，皆为此也。宜急为改葬，徙还家属。其从坐禁锢，一切蠲除。又皇太后虽居南宫，而恩礼不接，朝臣莫言，远近失望。宜思大义顾复之报。

天子深纳免言，以问诸黄门常侍，左右皆恶之，帝不得自从。

转免太常，与尚书刘猛、刁韪、卫良同荐王畅、李膺可参三公之选，而曹节等弥疾其言，遂下诏切责之。免等皆自囚廷尉，数日乃得出，并以三月俸赎罪。司隶校尉王寓，出于宦官，欲借宠公卿，以求荐举，百僚畏惮，莫不许诺，唯免独拒之。寓怒，因此遂陷以党罪，禁锢归田里。

免前为度辽将军，与段颍争击羌，不相平。及颍为司隶校尉，欲逐免归敦煌，将害之。免忧惧，奏记谢颍曰：

小人不明，得过州将，千里委命，以情相归。足下仁笃，照其辛苦，使人未反，复获邮书。恩诏分明，前以写白，而州期切促，郡县惶惧，屏营延企，侧待归命。父母朽骨，孤魂相托，若蒙矜怜，壹惠咳唾，则泽流黄泉，施及冥冥，非免生死所能报塞。夫无毛发之劳，而欲求人丘山之用，此淳于髡所以拍髀仰天而笑者也。诚知言必见讥，然犹未能无望。何者？朽骨无益于人，而文王葬之；死马无所复用，而燕昭宝之。党同文、昭之德，岂不大哉！凡人之情，冤而呼天，穷则叩心。今呼天不闻，叩心无益，诚自伤痛。俱生圣世，独为匪人。孤微之人，无所告诉。如

不哀怜，便为鱼肉。企心东望，无所复言。

颍虽刚猛，省书哀之，卒不忍也。时，禁锢者多不能守静，或死或徙。免闭门不出，养徒千人，著《尚书记难》三十余万言。

免少立志节，尝与士友言曰：“大丈夫处世，当为国家立功边境。”及为将帅，果有勋名。董卓慕之，使其兄遗缣百匹。免恶卓为人，绝而不受。光和四年卒，年七十八。遗命曰：“吾前后仕进，十要银艾，不能和光同尘，为谗邪所忌。通塞命也，始终常也。但地底冥冥，长无晓期，而复缠以纆绵，牢以钉密，为不喜耳。幸有前窆，朝殒夕下，措尸灵床，幅巾而已。奢非晋文，俭非王孙，推情从意，庶无咎吝。”诸子从之。武威多为立祠，世世不绝。所著铭、颂、书、教、诫述、志、对策、章表二十四篇。

长子芝，字伯英，最知名。芝及弟昶，字文舒，并善草书，至今称传之。

初，免为武威太守，其妻怀孕，梦带免印绶登楼而歌。讯之占者，曰：“必将生男，复临兹邦，命终此楼。”既而生子猛，以建安中为武威太守，杀刺史邯郾商，州兵围之急，猛耻见擒，乃登楼自烧而死，卒如占云。

论曰：自鄴乡之封，中官世盛，暴恣数十年间，四海之内，莫不切齿愤盈，愿投兵于其族。陈蕃、窦武奋义草谋，征会天下，名士有识所共闻也，而张奂见欺竖子，扬戈以断忠烈。虽恨毒在心，辞爵谢咎。《诗》云：“啜其泣矣，何嗟及矣！”

段颍字纪明，武威姑臧人也。其先出郑共叔段，西域都护会宗之从曾孙也。颍少便习弓马，尚游侠，轻财贿，长乃折节好古学。初举孝廉，为宪陵园丞、阳陵令，所在〔有〕能政。

迁辽东属国都尉。时鲜卑犯塞，颍即率所领驰赴之。既而恐贼惊去，乃使驿骑诈赍玺书诏颍，颍于道伪退，潜于还路设伏。虏以为信然，乃入追颍。颍因大纵兵，悉斩获之。坐诈玺书伏重刑，以有功论司寇。刑竟，征拜议郎。

时，太山、琅邪贼东郭窦、公孙举等聚众三万人，破坏郡县，遣兵讨之，连年不克。永寿二年，桓帝诏公卿选将有文武者，司徒尹（谏）〔颍〕荐颍，乃拜为中郎将。击窦、举等，大破斩之，获首万余级，余党降散。封颍为列侯，赐钱五十万，除一子为郎中。

延熹二年，迁护羌校尉。会烧当、烧何、当煎、勒姐等八种羌寇陇西、金城塞，颍将兵及湟中义从羌万二千骑出湟谷，击破之。追讨南度河，使军吏田晏、夏育募先登，悬索相引，复战于罗亭，大破之，斩其酋豪以下二千级，获生口万余人，虏皆奔走。

明年春，余羌复与烧何大豪寇张掖，攻没钜鹿坞，杀属国吏民，又招同种千余落，并兵晨奔颍军。颍下马大战，至日中，刀折矢尽，虏亦引退。颍追之，且斗且行，昼夜相攻，割肉食雪，四十余日，遂至河首积石山，出塞二千余里，斩烧何大帅，首虏五千余人。又分兵击石城羌，斩首溺死者千六百人。烧当种九十余口诣颍降。又杂种羌屯聚白石，颍复进击，首虏三千人。冬，勒姐、零吾种围允街，杀略吏民，颍排营救之，斩获数百人。

四年冬，上郡沈氏、陇西牢姐、乌吾诸种羌共寇并、凉二州，颍将湟中义从讨之。凉州刺史郭闾贪共其功，稽固颍军，使不得进。义从役久，恋乡旧，皆悉反叛。郭闾归罪于颍，颍坐征下狱，输作左校。羌遂陆梁，覆没营坞，转相招结，唐突诸郡，于是吏人守阙讼颍以千数。朝廷知颍为郭闾所诬，诏问其状。颍但谢罪，不敢言枉，京师称为长者。起于徒中，复拜议郎，迁并州刺史。

时，滇那等诸种羌五六千人寇武威、张掖、酒泉，烧人庐舍。六年，寇势转盛，凉州几亡。冬，复以颍为护羌校尉，乘驿之职。明年春，羌封僊、良多、滇那等酋豪三百五十五人率三千落诣颍降。当煎、勒姐种犹自屯结。冬，颍将万余人击破之，斩其酋豪，首虏四千余人。

八年春，颍复击勒姐种，斩首四百余级，降者二千余人。夏，进军击当煎种于湟中，颍兵败，被围三日，用隐士樊志张策，潜师夜出，鸣鼓还战，大破之，首虏数千人。颍遂穷追，展转山谷间，自春及秋，无日不战，虏遂饥困败散，北略武威间。

颍凡破西羌，斩首二万三千级，获生口数万人，马牛羊八百万头，降者万余落。封颍都乡侯，邑五百户。

永康元年，当煎诸种复反，合四千余人，欲攻武威，颍复追击于鸾鸟，大破之，杀其渠帅，斩首三千余级，西羌于此弭定。

而东羌先零等，自覆没征西将军马贤后，朝廷不能讨，遂数寇扰三辅。其后度辽将军皇甫规、中郎将张奂招之连年，既降又叛。桓帝诏问颍曰：“先

零东羌造恶反逆，而皇甫规、张奂各拥强众，不时辑定。欲颍移兵东讨，未识其宜，可参思术略。”颍因上言曰：“臣伏见先零东羌虽数叛逆，而降于皇甫规者，已二万许落，善恶既分，余寇无几。今张奂踌躇久不进者，当虑外离内合，兵往必惊。且自冬践春，屯结不散，人畜疲羸，自亡之势，徒更招降，坐制强敌耳。臣以为狼子野心，难以恩纳，势穷虽服，兵去复动。唯当长矛挟胁，白刃加颈耳。计东种所余三万余落，居近塞内，路无险折，非有燕、齐、秦、赵从横之势，而久乱并、凉，累侵三辅，西河、上郡，已各内徙，安定、北地，复至单危，自云中、五原，西至汉阳二千余里，匈奴，种羌，并擅其地，是为痼疾伏疾，留滞胁下，如不加诛，转就滋大。今若以骑五千，步万人，车三千两，三冬二夏，足以破定，无虑用费为钱五十四亿。如此，则可令群羌破尽，匈奴长服，内徙郡县，得反本土。伏计永初中，诸羌反叛，十有四年，用二百四十亿；永和之末，复经七年，用八十余亿。费耗若此，犹不诛尽，余孽复起，于兹作害。今不暂疲人，则永宁无期。臣庶竭驽劣，伏待节度。”帝许之，悉听如所上。

建宁元年春，颍将兵万余人，赍十五日粮，从彭阳直指高平，与先零诸种战于逢义山。虏兵盛，颍众恐。颍乃令军中张镞利刃，长矛三重，挟以强弩，列轻骑为左右翼。激怒兵将曰：“今去家数千里，进则事成，走必尽死，努力共功名！”因大呼，众皆应声腾赴，颍驰骑于傍，突而击之，虏众大溃，斩首八千余级，获牛马羊二十八万头。

时，窦太后临朝，下诏曰：“先零东羌历载为患，颍前陈状，欲必埽灭。涉履霜雪，兼行晨夜，身当矢石，感厉吏士。曾未浹日，凶丑奔破，连尸积俘，掠获无算。洗雪百年之逋负，以慰忠将之亡魂。功用显著，朕甚嘉之。须东羌尽定，当并录功勤。今且赐颍钱二十万，以家一人为郎中。”敕中藏府调金钱彩物，增助军费。拜颍破羌将军。

夏，颍复追羌出桥门，至走马水上。寻闻虏在奢延泽，乃将轻兵兼行，一日一夜二百余里，晨及贼，击破之。余虏走向落川，复相屯结。颍乃分遣骑司马田晏将五千人出其东，假司马夏育将二千人绕其西。羌分六七千人攻围晏等，晏等与战，羌溃走。颍急进，与晏等共追之于令鲜水上。颍士卒饥渴，乃勒众推方夺其水，虏复散走。颍遂与相连缀，且斗且引，及于灵武谷。颍乃被甲先登，士卒无敢后者。羌遂大败，弃兵而走。追之三日三夜，士皆重茧。既到泾阳，余寇四千落，悉散入汉阳山谷间。

时，张奂上言：“东羌虽破，余种难尽，颍性轻果，虑负败难常。宜且以恩降，可无后悔。”诏书下颍。颍复上言：

臣本知东羌虽众，而软弱易制，所以比陈愚虑，思为永宁之算。而中郎将张奂，说虏强难破，宜用招降。圣朝明监，信纳警言，故臣谋得行，奂计不用。事势相反，遂怀猜恨。信叛羌之诉，饰润辞意，云臣兵累见折衄，又言羌一气所生，不可诛尽，山谷广大，不可空静，血流污野，伤和致灾。臣伏念周秦之际，戎狄为害，中兴以来，羌寇最盛，诛之不尽，虽降复叛。今先零杂种，累以反覆，攻没县邑，剽略人物，发冢露尸，祸及生死，上天震怒，假手行诛。昔邢为无道，卫国伐之，师兴而雨。臣动兵涉夏，连获甘澍，岁时丰稔，人无疵疫。上占天心，不为灾伤；下察人事，众和师克。自桥门以西，落川以东，故（宫）[官]县邑，更相通属，非为深险绝域之地，车骑安行，无应折衄。按奂为汉吏，身当武职，驻军二年，不能平寇，虚欲修文戢戈，招降犷敌，诞辞空说，僭而无征。何以言之？昔先零作寇，赵充国徙令居内，煎当乱边，马援迁之三辅，始服终叛，至今为鯁。故远识之士，以为深忧。今傍郡户口单少，数为羌所创毒，而欲令降徒与之杂居，是犹种荆棘于良田，养虺蛇于室内也。故臣奉大汉之威。建

长久之策，欲绝其本根，不使能殖。本规三岁之费，用五十四亿，今适期年，所耗未半，而余寇残烬，将向殄灭。臣每奉诏书，军不内御，愿卒斯言，一以任臣，临时量宜，不失权便。

二年，诏遣谒者冯禅说降汉阳散羌。颍以春农，百姓布野，羌虽暂降，而县官无廩，必当复为盗贼，不知乘虚放兵，势必殄灭。夏，颍自进营，去羌所屯凡亭山四五十里，遣田晏、夏育将五千人据其山上。羌悉众攻之，厉声问曰：“田晏、夏育在此不？湟中义从羌悉在何面？今日欲决死生。”军中恐，晏等劝激兵士，殊死大战，遂破之。羌众溃，东奔，复聚射虎谷，分兵守诸谷上下门。颍规一举灭之，不欲复令散走，乃遣千人于西县结木为栅，广二十步，长四十里，遮之。分遣晏、育等将七千人，衔枚夜上西山，结营穿塹，去虏一里许。又遣司马张恺等将三千人上东山。虏乃觉之，遂攻晏等，分遮汲水道。颍自率步骑进击水上，羌却走。因与恺等挟东西山，纵兵击破之，羌复败散。颍追至谷上下门穷山深谷之中，处处破之，斩其渠帅以下万九千级，获牛马驴骡毡裘庐帐什物，不可胜数。冯禅等所招降四千人，分置安定、汉阳、陇西三郡，于是东羌悉平。

凡百八十战，斩三万八千六百余人，获牛马骡驴骆驼四十二万七千五百余头，费用四十四亿，军士死者四百余人。更封新丰县侯，邑万户。颍行军仁爱，士卒疾病者，亲自瞻省，手为裹创。在边十余年，未尝一日蓐寝。与将士同苦，故皆乐为死战。

三年春，征还京师，将秦胡步骑五万余人，及汗血千里马，生口万余人。诏遣大鸿胪持节慰劳于镐。军至，拜侍中。转执金吾河南尹。有盗发冯贵人冢，坐左转谏议大夫，再迁司隶校尉。

颍曲意宦官，故得保其富贵，遂党中常侍王甫，枉诛中常侍郑飒、董腾等，增封四千户，并前万四千户。

明年，代李咸为太尉，其冬病罢，复为司隶校尉。数岁，转颍川太守，征拜太中大夫。

光和二年，复代桥玄为太尉。在位月余，会日食自劾，有司举奏，诏收印绶，诣廷尉。时司隶校尉阳球奏诛王甫，并及颍，就狱中诘责之，遂饮鸩死，家属徙边。后中常侍吕强上疏，追讼颍功，灵帝诏颍妻子还本郡。

初，颍与皇甫威明、张然明，并知名显达，京师称为“凉州三明”云。

赞曰：山西多猛，“三明”俪踪。戎骖纠结，尘斥河、潼。规、奂审策，亟遏嚣凶。文会志比，更相为容。段追两狄，束马县锋。纷纭腾突，谷静山空。

后汉书卷六十六

陈王列传第五十六

陈蕃字仲举，汝南平舆人也。祖河东太守。蕃年十五，尝闲处一室，而庭宇芜秽。父友同郡薛勤来候之，谓蕃曰：“孺子何不洒埽以待宾客？”蕃曰：“大丈夫处世，当埽除天下，安事一室乎！”勤知其有清世志，甚奇之。

初仕郡，举孝廉，除郎中。遭母忧，弃官行丧。服阕，刺史周景辟别驾从事，以谏争不合，投传而去。后公府辟举方正，皆不就。

太尉李固表荐，征拜议郎，再迁为乐安太守。时，李膺为青州刺史，名有威政，属城闻风，皆自引去，蕃独以清绩留。郡人周璆，高洁之士。前后郡守招命莫肯至，唯蕃能致焉。字而不名，特为置一榻，去则县之。璆字孟玉，临济人，有美名。民有赵宣葬亲而不闭埳隧，因居其中，行服二十余年，乡邑称孝，州郡数礼请之。郡内以荐蕃，蕃与相见，问其妻子，而宣五子皆服中所生。蕃大怒曰：“圣人制礼，贤者俯就，不肖企及。且祭不欲数，以其易黩故也。况及寝宿冢藏，而孕育其中，诳时惑众，诬污鬼神乎？”遂致其罪。

大将军梁冀威震天下，时遣书诣蕃，有所请托，不得通，使者诈求谒，蕃怒，笞杀之，坐左转脩武令。稍迁，拜尚书。

时，零陵、桂阳山贼为害，公卿议遣讨之，又诏下州郡，一切皆得举孝廉、茂才。蕃上疏驳之曰：“昔高祖创业，万邦息肩，抚养百姓，同之赤子。今二郡之民，亦陛下赤子也。致令赤子为害，岂非所在贪虐，使其然乎？宜严敕三府，隐核牧守令长，其有在政失和，侵暴百姓者，即便举奏，更选清贤奉公之人，能班宣法令情在爱惠者，可不劳王师，而群贼弭息矣。又三署郎吏二千余人，三府掾属过限未除，但当择善而授之，简恶而去之。岂烦一切之诏，以长请属之路乎！”以此忤左右，故出为豫章太守。性方峻，不接宾客，士民亦畏其高。征为尚书令，送者不出郭门。

迁大鸿胪。会白马令李云抗疏谏，桓帝怒，当伏[重]诛。蕃上书救云，坐免归田里。复征拜议郎，数日迁光禄勋。时，封赏逾制，内宠猥盛，蕃乃上疏谏曰：

臣闻有事社稷者，社稷是为；有事人君者，容悦是为。今臣蒙恩圣朝，备位九列，见非不谏，则容悦也。夫诸侯上象四七，垂耀在天，下应分土，藩屏上国。高祖之约，非功臣不侯。而闻追录河南尹邓万世父遵之微功，更爵尚书令黄雋先人之绝封，近习以非义授邑，左右以无功传赏，授位不料其任，裂土莫纪其功，至乃一门之内，侯者数人，故纬象失度，阴阳谬序，稼用不成，民用不康。臣知封事已行，言之无及，诚欲陛下从是而止。又比年收敛，十伤五六，万人饥寒，不聊生活，而采女数千，食肉衣绮，脂油粉黛不可货计。鄙谚言“盗不过五女门”，以女贫家也。今后宫之女，岂不贫国乎！是以倾宫嫁而天下化，楚女悲而西宫灾。且聚而不御，必生忧悲之感，以致并隔水旱之困。夫狱以禁止奸违，官以称才理物。若法亏于平，官失其人，则王道有缺。而令天下之论，皆谓狱由怨起，爵以贿成。夫不有臭秽，则苍蝇不飞。陛下宜采得失，择从忠善。尺一选举，委尚书三公，使褒责诛赏，各有所归，岂不幸甚！

帝颇纳其言，为出宫女五百余人，但赐雋爵关内侯，而万世南乡侯。

延熹六年，车驾幸广（城）[成]校猎。蕃上疏谏曰：

臣闻人君有事于苑囿，唯仲秋西郊，顺时讲武，杀禽助祭，以敦孝敬。如或违此，则为肆纵。故皋陶戒舜“无教逸游”，周公戒成王“无槃于游田”。虞舜、成王犹有此戒，况德不及

二主者乎！夫安平之时，尚宜有节，况当今之世，有三空之厄哉！田野空，朝廷空，仓库空，是谓三空。加兵戎未戢，四方离散，是陛下焦心毁颜，坐以待旦之时也。岂宜扬旗曜武，骋心舆马之观乎！又（前）秋[前]多雨，民始种麦。今失其劝种之时，而令给驱禽除路之役，非贤圣恤民之意也。齐景公欲观于海，放乎琅邪，晏子为陈百姓恶闻旌旗舆马之音，举首嚬眉之感，景公为之不行。周穆王欲肆车辙马迹，祭公谋父为诵《祈招》之诗，以止其心。诚恶逸游之害人也。

书奏不纳。

自蕃为光禄勋，与五官中郎将黄琬共典选举，不偏权富，而为势家郎所讦诉，坐免归。顷之，征为尚书仆射，转太中大夫。八年，代杨秉为太尉。蕃让曰：“‘不愆不忘，率由旧章’，臣不如太常胡广。齐七政，训五典，臣不如议郎王畅。聪明亮达，文武兼姿，臣不如刑徒李膺。”帝不许。

中常侍苏康、管霸等复被任用，遂排陷忠良，共相阿媚。大司农刘祐、廷尉冯緄、河南尹李膺，皆以忤旨，为之抵罪。蕃因朝会，固理膺等，请加原宥，升之爵任。言及反复，诚辞恳切。帝不听，因流涕而起。时，小黄门赵津、南阳大猾张（汜）[汜]等，奉事中官，乘势犯法，二郡太守刘瑯、成瑨考案其罪，虽经赦令，而并竟考杀之。宦官怨恚，有司承旨，遂奏瑯、瑨罪当弃市。又山阳太守翟超，没入中常侍侯览财产，东海相黄浮，诛杀下邳令徐宣，超、浮并坐髡钳，输作左校。蕃与司徒刘矩、司空刘茂共谏请瑯、瑨、超、浮等，帝不悦。有司劾奏之，矩、茂不敢复言。蕃乃独上疏曰：

臣闻齐桓修霸，务为内政；《春秋》于鲁，小恶必书。宜先自整敕，后以及人。今寇贼在外，四支之疾；内政不理，心腹之患。臣寝不能寐，食不能饱，实忧左右日亲，忠言以疏，内患渐积，外难方深。陛下超从列侯，继承天位。

小家畜产百万之资，子孙尚耻愧失其先业，况乃产兼天下，受之先帝，而欲懈怠以自轻忽乎？诚不爱己，不当念先帝得之勤苦邪？前梁氏五侯，毒遍海内，天启圣意，收而戮之，天下之议，冀当小平。明鉴未远，覆车如昨，而近习之权，复相扇结。小黄门赵津、大猾张（汜）[汜]等，肆行贪虐，奸媚左右，前太原太守刘瑯、南阳太守成瑨，纠而戮之。虽言赦后不当诛杀，原其诚心，在乎去恶。至于陛下，有何销销？而小人道长，营惑圣听，遂使天威为之发怒。如加刑谪，已为过甚，况乃重罚，令伏欧刀乎！

又，前山阳太守翟超、东海相黄浮，奉公不桡，疾恶如仇，超没侯览财物，浮诛徐宣之罪，并蒙刑坐，不逢赦恕。览之从横，没财已幸；宣犯衅过，死有余辜。昔丞相申屠嘉召责邓通，洛阳令董宣折辱公主，而文帝从而请之，光武加以重赏，未闻二臣有专命之诛。而今左右群竖，恶伤党类，妄相交构，致此刑谴。闻臣是言，当复啼诉。陛下深宜割塞近习豫政之源，引纳尚书朝省之事，公卿大官，五日壹朝，简练清高，斥黜佞邪。于是天和于上，地洽于下，休祲符瑞，岂远乎哉！陛下虽厌毒臣言，凡人主有自勉强，敢以死陈。

帝得奏愈怒，意无所纳。朝廷众庶莫不怨之。宦官由此疾蕃弥甚，选举奏议，辄以中诏谴却，长（吏）[史]已下多至抵罪。犹以蕃名臣，不敢加害。

字文理，高唐人。瑨字幼平，陕人。并有经术称，处位敢直言，多所搏击，知名当时，皆死于狱中。

九年，李膺等以党事下狱考实。蕃因上疏极谏曰：

臣闻贤明之君，委心辅佐；亡国之主，讳闻直辞。故汤武虽圣，而兴于伊吕；桀纣迷惑，亡在失人。由此言之，君为元首，臣为股肱，同体相须，共成美恶者也。伏见前司隶校尉李膺、太仆杜密、太尉掾范滂等，正身无玷，死心社稷。以忠忤旨，横加考案，或禁锢闭隔，或死徙非所。杜塞天下之口，聋盲一世之人，与秦焚书坑儒，何以为异？昔武王克殷，表闾封墓，今陛下临政，先诛忠贤。遇善何薄？待恶何优？夫谗人似实，巧言如簧，使听之者惑，视之者昏。

夫吉凶之效，存乎识善；成败之机，在于察言。人君者，摄天下之政，秉四海之维，举动不可以违圣法，进退不可以离道规。谬言出口，则乱及八方，何况髡无罪于狱，杀无辜于市乎！昔禹巡狩苍梧，见市杀人，下车而哭之曰：“万方有罪，在予一人！”故其兴也勃焉。又青、徐炎旱，五谷损伤，民物流迁，茹菽不足。而宫女积于房掖，国用尽于罗纨，外戚私门，贪财受赂，所谓“禄去公室，政在大夫”。昔春秋之末，周德衰微，数十年间无复灾眚者，天所弃也。天之于汉，恨恨无已，故殷勤示变，以悟陛下。除妖去孽，实在修德。臣位列台司，忧责深重，不敢尸禄惜生，坐观成败。如蒙采录，使身首分裂，异门而出，所不恨也。

帝讳其言切，托以蕃辟召非其人，遂策免之。

永康元年，帝崩。窦后临朝，诏曰：“夫民生树君，使司牧之，必须良佐，以固王业。前太尉陈蕃，忠清直亮。其以蕃为太傅，录尚书事。”时，新遭大丧，国嗣未立，诸尚书畏惧权官，托病不朝。蕃以书责之曰：“古人立节，事亡如存。今帝祚未立，政事日蹙，诸君奈何委荼蓼之苦，息偃在床？于义不足，焉得仁乎！”诸尚书惶怖，皆起视事。

灵帝即位，窦太后复优诏蕃曰：“盖褒功以劝善，表义以厉俗，无德不报，《大雅》所叹。太傅陈蕃，辅弼先帝，出内累年。忠孝之美，德冠本朝；謇愕之操，华首弥固。今封蕃高阳乡侯，食邑三百户。”蕃上疏让曰：

使者即臣庐，授高阳乡侯印绶，臣诚悼心，不知所裁。臣闻让，身之文，德之昭也，然不敢盗以为名。窃惟割地之封，功德是为。臣孰自思省，前后历职，无他异能，合亦食禄，不合亦食禄。臣虽无素洁之行，窃慕“君子不以其道得之，不居也”。若受爵不让，掩面就之，使皇天震怒，灾流下民，于臣之身，亦何所寄？顾惟陛下哀臣朽老，戒之在得。

窦太后不许，蕃复固让，章前后十上，竟不受封。

初，桓帝欲立所幸田贵人为皇后。蕃以田氏卑微，窦族良家，争之甚固。帝不得已，乃立窦后。及后临朝，故委用于蕃。蕃与后父大将军窦武，同心尽力，征用名贤，共参政事，天下之士，莫不延颈想望太平。而帝乳母赵娆，旦夕在太后侧，中常侍曹节、王甫等与共交构，谄事太后。太后信之，数出诏命，有所封拜，及其支类，多行贪虐。蕃常疾之，志诛中官，会窦武亦有谋。蕃自以既从人望而德于太后，必谓其志可申，乃先上疏曰：

臣闻言不直而行不正，则为欺乎天而负乎人。危言极意，则群凶侧目，祸不旋踵。钧此二者，臣宁得祸，不敢欺天也。今京师嚣嚣，道路喧哗，言侯览、曹节、公乘昕、王甫、郑飒等与赵夫人诸女尚书并乱天下。附从者升进，忤逆者中伤。方今一朝群臣，如河中木耳，泛泛东西，耽禄畏害。陛下前始摄位，顺天行诛，苏康、管霸并伏其辜。是时，天地清明，人鬼欢喜，奈何数月复纵左右？元恶大奸，莫此之甚。今不急诛，必生变乱，倾危社稷，其祸难量。愿出臣章宣示左右，并今天下诸奸知臣疾之。

太后不纳，朝廷闻者莫不震恐。蕃因与窦武谋之，语在《武传》。

及事泄，曹节等矫诏诛武等。蕃时年七十余，闻难作，将官属诸生八十余人，并拔刃突入承明门，攘臂呼曰：“大将军忠以卫国，黄门反逆，何云窦氏不道邪？”王甫时出，与蕃相迁，适闻其言，而让蕃曰：“先帝新弃天下，山陵未成，窦武何功，兄弟父子，一门三侯？又多取掖庭宫人，作乐饮宴，旬月之间，货财亿计。大臣若此，是为道邪？公为栋梁，枉桡阿党，复焉求贼！”遂令收蕃。蕃拔剑叱甫，甫兵不敢近，乃益人围之数十重，遂执蕃送黄门北寺狱。黄门从官骆蹋蹴蕃曰：“死老魅！复能损我曹员数，夺我曹稟假不？”即日害之。徙其家属于比景，宗族、门生、故吏皆斥免禁锢。

蕃友人陈留朱震，时为铨令，闻而弃官哭之，收葬蕃尸，匿其子逸于甘陵界中。事觉系狱，合门桎梏。震受考掠，誓死不言，故逸得免。后黄巾贼

起，大赦党人，乃追还逸，官至鲁相。

震字伯厚，初为州从事，奏济阴太守单匡臧罪，并连匡兄中常侍车骑将军超。桓帝收匡下廷尉，以谴超，超诣狱谢。三府谚曰：“车如鸡栖马如狗，疾恶如风朱伯厚。”

论曰：桓、灵之世，若陈蕃之徒，咸能树立风声，抗论愷俗。而驱驰峻厄之中，与刑人腐夫同朝争衡，终取灭亡之祸者，彼非不能洁情志，违埃雾也。愍夫世士以离俗为高，而人伦莫相恤也。以遁世为非义，故屡退而不去；以仁心为己任，虽道远而弥厉。及遭际会，协策囊武，自谓万世一遇也。懔懔乎伊、望之业矣！功虽不终，然其信义足以携持民心。汉世乱而不亡，百余年间，数公之力也。

王允字子师，太原祁人也。世仕州郡为冠盖。同郡郭林宗尝见允而奇之，曰：“王生一日千里，王佐才也。”遂与定交。

年十九，为郡吏。时，小黄门晋阳赵津贪横放恣，为一县巨患，允讨捕杀之。而津兄弟谄事宦官，因缘譖诉，桓帝震怒，征太守刘，遂下狱死。允送丧还平原，终毕三年，然后归家。复还仕，郡人有路佛者，少无名行，而太守王球召以补吏，允犯颜固争，球怒，收允欲杀之。刺史邓盛闻而驰传辟为别驾从事。允由是知名，而路佛以之废弃。

允少好大节，有志于立功，常习诵经传，朝夕试驰射。三公并辟，以司徒高第为侍御史。中平元年，黄巾贼起，特选拜豫州刺史。辟荀爽、孔融等为从事，上除禁党。讨击黄巾别帅，大破之，与左中郎将皇甫嵩、右中郎将朱儁等受降数十万。于贼中得中常侍张让宾客书疏，与黄巾交通，允具发其奸，以状闻。灵帝责怒让，让叩头陈谢，竟不能罪之。而让怀协忿怨，以事中允。明年，遂传下狱。

会赦，还复刺史。旬日间，复以他罪被捕。司徒杨赐以允素高，不欲使更楚辱，乃遣客谢之曰：“君以张让之事，故一月再征。凶慝难量，幸为深计。”又诸从事好气决者，共流涕奉药而进之。允厉声曰：“吾为人臣，获罪于君，当伏大辟以谢天下，岂有乳药求死乎！”投杯而起，出就槛车。既至廷尉，左右皆促其事，朝臣莫不叹息。大将军何进、大尉袁隗、司徒杨赐共上疏请之曰：“夫内视反听，则忠臣竭诚；宽贤矜能，则义士厉节。是以孝文纳冯唐之说，晋悼宥魏绛之罪。允以特选受命，诛逆抚顺，曾未期月，州境澄清。方欲列其庸勋，请加爵赏，而以奉事不当，当肆大戮。责轻罚重，有亏众望。臣等备位宰相，不敢寝默。诚以允宜蒙三槐之听，以昭忠贞之心。”书奏，得以减死论。是冬大赦，而允独不在宥，三公咸复为言。至明年，乃得解释。是时，宦者横暴，睚眦触死。允惧不免，乃变易名姓，转侧河内、陈留间。

及帝崩，乃奔丧京师。时，大将军何进欲诛宦官，召允与谋事，请为从事中郎，转河南尹。献帝即位，拜太仆，再迁守尚书令。

初平元年，代杨彪为司徒，守尚书令如故。及董卓迁都关中，允悉收敛兰台、石室图书秘纬要者以从。既至长安，皆分别条上。又集汉朝旧事所当施用者，一皆奏之。经籍具存，允有力焉。时董卓尚留洛阳，朝政大小，悉委之于允。允矫情屈意，每相承附，卓亦推心，不生乖疑，故得扶持王室于危乱之中，臣主内外，莫不倚恃焉。

允见卓祸毒方深，篡逆已兆，密与司隶校尉黄琬、尚书郑公业等谋共诛之。乃上护羌校尉杨瓚行左将军事，执金吾士孙瑞为南阳太守，并将兵出武

关道，以讨袁术为名，实欲分路征卓，而后拔天子还洛阳。卓疑而留之，允乃引内瑞为仆射，瓚为尚书。

二年，卓还长安，录入关之功，封允为温侯，食邑五千户。固让不受。士孙瑞说允曰：“夫执谦守约，存乎其时。公与董太师并位俱封，而独崇高节，岂和光之道邪？”允纳其言，乃受二千户。

三年春，连雨六十余日，允与士孙瑞、杨瓚登台请霁，复结前谋。瑞曰：“自岁末以来，太阳不照，霖雨积时，月犯执法，彗孛仍见，昼阴夜阳，雾气交侵，此期应促尽，内发者胜。几不可后，公其图之。”允然其言，乃潜结卓将吕布，使为内应。会卓入贺，吕布因刺杀之。语在《卓传》。

允初议赦卓部曲，吕布亦数劝之。既而疑曰：“此辈无罪，从其主耳。今若名为恶逆而特赦之，适足使其自疑，非所以安之之道也。”吕布又欲以卓财物班赐公卿、将校，允又不从。而素轻布，以剑客遇之。布亦负其功劳，多自夸伐，既失意望，渐不相平。

允性刚棱疾恶，初惧董卓豺狼，故折节图之。卓既歼灭，自谓无复患难，及在际会，每乏温润之色，杖正持重，不循权宜之计，是以群下不甚附之。

董卓将校及在位者多凉州人，允议罢其军。或说允曰：“凉州人素惮袁氏而畏关东。今若一旦解兵（关东），则必人人自危。可以皇甫义真为将军，就领其众，因使留陕以安抚之，而徐与关东通谋，以观其变。”允曰：“不然。关东举义兵者，皆吾徒耳。今若距险屯陕，虽安凉州，而疑关东之心，甚不可也。”

时，百姓讹言，当悉诛凉州人，遂转相恐动。其在关中者，皆拥兵自守。更相谓曰：“丁彦思、蔡伯喈但以董公亲厚，并尚从坐。今既不赦我曹，而欲解兵，今日解兵，明日当复为鱼肉矣。”卓部曲将李傕、郭汜等先将兵在关东，因不自安，遂合谋为乱，攻围长安。城陷，吕布奔走。布驻马青琐门外，招允曰：“公可以去乎？”允曰：“若蒙社稷之灵，上安国家，吾之愿也。如其不获，则奉身以死之。朝廷幼少，恃我而已，临难苟免，吾不忍也。努力谢关东诸公，勤以国家为念。”

初，允以同郡宋翼为左冯翊，王宏为右扶风。是时，三辅民庶炽盛，兵谷富实，李傕等欲即杀允，惧二郡为患，乃先征翼、宏。宏遣使谓翼曰：“郭汜、李傕以我二人在外，故未危王公。今日就征，明日俱族。计将安出？”翼曰：“虽祸福难量，然王命所不得避也。”宏曰：“义兵鼎沸，在于董卓，况其党与乎！若举兵共讨君侧恶人，山东必应之，此转祸为福之计也。”翼不从。宏不能独立，遂俱就征，下廷尉。傕乃收允及翼、宏，并杀之。

允时年五十六。长子侍中盖、次子景、定及宗族十余人皆见诛害，唯兄子晨、陵得脱归乡里。天子感恻，百姓丧气，莫敢收允尸者，唯故吏平陵令赵戡弃官营丧。

王宏字长文，少有气力，不拘细行。初为弘农太守，考案郡中有事宦官买爵位者，虽位至二千石，皆掠考收捕，遂杀数十人，威动邻界。素与司隶校尉胡种有隙，及宏下狱，种遂迫促杀之。宏临命诟曰：“宋翼竖儒，不足议大计。胡种乐人之祸，祸将及之。”种后眠辄见宏以杖击之，因发病，数日死。

后迁都于许，帝思允忠节，使改殡葬之，遣虎贲中郎将奉策吊祭，赐东园秘器，赠以本官印绶，送还本郡。封其孙黑为安乐亭侯，食邑三百户。

士孙瑞字君策，扶风人，颇有才谋。瑞以允自专讨董卓之劳，故归功不

侯，所以获免于难。后为国三老、光禄大夫。每三公缺，杨彪、皇甫嵩皆让位于瑞。兴平二年，从驾东归，为乱兵所杀。

赵戩字叔茂，长陵人，性质正多谋。初平中，为尚书，典选举。董卓数欲有所私授，戩辄坚拒不听，言色强厉。卓怒，召将杀之，众人悚慄，而戩辞貌自若。卓悔，谢释之。长安之乱，客于荆州，刘表厚礼焉。及曹操平荆州，乃辟之，执戩手曰：“恨相见晚。”卒相国钟繇长史。

论曰：士虽以正立，亦以谋济。若王允之推董卓而引其权，伺其间而赦其罪，当此之时，天下悬解矣。而终不以猜忤为衅者，知其本于忠义之诚也。故推卓不为失正，分权不为苟冒，伺间不为狙诈。及其谋济意从，则归成于正也。

赞曰：陈蕃芜室，志清天纲。人谋虽缉，幽运未当。言观殄瘁，曷非云亡？子师图难，晦心倾节。功全元丑，身残余孽。时有隆夷，事亦工拙。

后汉书卷六十七

党锢列传第五十七

孔子曰：“性相近也，习相远也。”言嗜恶之本同，而迁染之涂异也。夫刻意则行不肆，牵物则其志流。是以圣人导人理性，裁抑宕佚，慎其所与，节其所偏，虽情品万区，质文异数，至于陶物振俗，其道一也。叔未浇讹，王道陵缺，而犹假仁以效己，凭义以济功。举中于理，则强梁褫气；片言违正，则厮台解情。盖前哲之遗尘，有足求者。

霸德既衰，狙诈萌起。强者以决胜为雄，弱者以诈劣受屈。至有画半策而馆万金，开一说而锡琛瑞。或起徒步而仕执珪，解草衣以升卿相。士之饰巧驰辩，以要能钓利者，不期而景从矣。自是爱尚相夺，与时回变，其风不可留，其敝不能反。

及汉祖杖剑，武夫兴，宪令宽赊，文礼简阔，绪余四豪之烈，人怀陵上之心，轻死重气，怨惠必仇，令行私庭，权移匹庶，任侠之方，成其俗矣。自武帝以后，崇尚儒学，怀经协术，所在雾会，至有石渠分争之论，党同伐异之说，守文之徒，盛于时矣。至王莽专伪，终于篡国，忠义之流，耻见纒缚，遂乃荣华丘壑，甘足枯槁。虽中兴在运，汉德重开，而保身怀方，弥相慕袭，去就之节，重于时矣。逮桓、灵之间，主荒政缪，国命委于阉寺，士子羞与为伍，故匹夫抗愤，处士横议，遂乃激扬名声，互相题拂，品核公卿，裁量执政，婞直之风，于斯行矣。

夫上好则下必甚，矫枉故直必过，其理然矣。若范滂、张俭之徒，清心忌恶，终陷党议，不其然乎？

初，桓帝为蠡吾侯，受学于甘陵周福，及即帝位，擢福为尚书。时同郡河南尹房植有名当朝，乡人为之谣曰：“天下规矩房伯武，因师获印周仲进。”二家宾客，互相讥揣，遂各树朋徒，渐成尤隙，由是甘陵有南北部，党人之议，自此始矣。后汝南太守宗资任功曹范滂，南阳太守成瑨亦委功曹岑暄，二郡又为谣曰：“汝南太守范孟博，南阳宗资主画诺。南阳太守岑公孝，弘农成瑨但坐啸。”因此流言转入太学，诸生三万余人，郭林宗、贾伟节为其冠，并与李膺、陈蕃、王畅更相褒重。学中语曰：“天下楷模李元礼，不畏强御陈仲举，天下俊秀王叔茂。”又渤海公族进阶、扶风魏齐卿，并危言深论，不隐豪强。自公卿以下，莫不畏其贬议，履履到门。

时，河内张成善说风角，推占当赦，遂教子杀人。李膺为河南尹，督促收捕，既而逢宥获免，膺愈怀愤疾，竟案杀之。初，成以方伎交通宦官，帝亦颇諲其占。成弟子牢脩因上书诬告膺等养太学游士，交结诸郡生徒，更相驱驰，共为部党，诽讪朝廷，疑乱风俗。于是天子震怒，班下郡国，逮捕党人，布告天下，使同忿疾，遂收执膺等。其辞所连及陈寔之徒二百余人，或有逃遁不获，皆悬金购募。使者四出，相望于道。明年，尚书霍谡、城门校尉窦武并表为请，帝意稍解，乃皆赦归田里，禁锢终身。而党人之名，犹书王府。

自是正直废放，邪枉炽结，海内希风之流，遂共相标榜，指天下名士，为之称号。上曰“三君”，次曰“八俊”，次曰“八顾”，次曰“八及”，次曰“八厨”，犹古之“八元”、“八凯”也。窦武、刘淑、陈蕃为“三君”。君者，言一世之所宗也。李膺、荀翌、杜密、王畅、刘祐、魏朗、赵典、朱

儁为“八俊”。俊者，言人之英也。郭林宗、宗慈、巴肃、夏馥、范滂、尹勋、蔡衍、羊陟为“八顾”。顾者，言能以德行引人者也。张俭、岑晷、刘表、陈翔、孔昱、苑康、檀（敷）[敷]、翟超为“八及”。及者，言其能导人追宗者也。度尚、张邈、王考、刘儒、胡母班、秦周、蕃向、王章为“八厨”。厨者，言能以财救人者也。

又张俭乡人朱並，承望中常侍侯览意旨，上书告俭与同乡二十四人别相署号，共为部党，图危社稷。以俭及檀彬、褚凤、张肃、薛兰、冯禧、魏玄、徐乾为“八俊”，田林、张隐、刘表、薛郁、王访、刘祗、宣靖、公绪恭为“八顾”，朱楷、田槃、疎耽、薛敦、宋布、唐龙、嬴咨、宣褒为“八及”，刻石立，共为部党，而俭为之魁。灵帝诏刊章捕俭等。大长秋曹节因此讽有司奏捕前党故司空虞放、太仆杜密、长乐少府李膺、司隶校尉朱儁、颍川太守巴肃、沛相荀翬、河内太守魏朗、山阳太守翟超、任城相刘儒、太尉掾范滂等百余人，皆死狱中。余或先歿不及，或亡命获免。自此诸为怨隙者，因相陷害，睚眦之忿，滥入党中。又州郡承旨，或有未尝交关，亦离祸毒。其死徙废禁者，六七百人。

熹平五年，永昌太守曹鸾上书大讼党人，言甚方切。帝省奏大怒，即诏司隶、益州槛车收鸾，送槐里狱掠杀之。于是又诏州郡更考党人门生故吏父子兄弟，其在位者，免官禁锢，爰及五属。

光和二年，上禄长和海上言：“礼，从祖兄弟别居异财，恩义已轻，服属疏末。而今党人辄及五族，既乖典训之文，有谬经常之法。”帝览而悟之，党锢自从祖以下，皆得解释。

中平元年，黄巾贼起，中常侍吕强言于帝曰：“党锢久积，人情多怨。若久不赦宥，轻与张角合谋，为变滋大，悔之无救。”帝惧其言，乃大赦党人，诛徙之家皆归故郡。其后黄巾遂盛，朝野崩离，纲纪文章荡然矣。

凡党事始自甘陵、汝南，成于李膺、张俭，海内涂炭，二十余年，诸所蔓延，皆天下善士。三君、八俊等三十五人，其名迹存者，并载乎篇。陈蕃、窦武、王畅、刘表、度尚、郭林宗别有传。荀翬附祖《淑传》。张邈附《吕布传》。胡母班附《袁绍传》。王考字文祖，东平寿张人，冀州刺史；秦周字平王，陈留平丘人，北海相；蕃向字嘉景，鲁国人，郎中；王璋字伯仪，东莱曲城人，少府卿；位行并不显。翟超，山阳太守，事在《陈蕃传》，字及郡县未详。朱儁，沛人，与杜密等俱死狱中。唯赵典名见而已。

刘淑字仲承，河间乐成人也。祖父称，司隶校尉。淑少学明《五经》，遂隐居，立精舍讲授，诸生常数百人。州郡礼请，五府连辟，并不就。永兴二年，司徒种嵩举淑贤良方正，辞以疾。桓帝闻淑高名，切责州郡，使輿病诣京师。淑不得已而赴洛阳，对策为天下第一，拜议郎。又陈时政得失，灾异之占，事皆效验。再迁尚书，纳忠建议，多所补益。又再迁侍中、虎贲中郎将。上疏以为宜罢宦官，辞甚切直，帝虽不能用，亦不罪焉。以淑宗室之贤，特加敬异，每有疑事，常密谘问之。灵帝即位，宦官譖淑与窦武等通谋，下狱自杀。

李膺字元礼，颍川襄城人也。祖父脩，安帝时为太尉。父益，赵国相。膺性简亢，无所交接，唯以同郡荀淑、陈寔为师友。

初举孝廉，为司徒胡广所辟，举高第，再迁青州刺史。守令畏威明，多望风弃官。复征，再迁渔阳太守。寻转蜀郡太守，以母老乞不之官。转护乌桓校尉。鲜卑数犯塞，膺常蒙矢石，每破走之，虏甚惮慑。以公事免官，还

居纶氏，教授常千人。南阳樊陵求为门徒，膺谢不受。陵后以阿附宦官，致位太尉，为节[志]者所羞。荀爽尝就谒膺，因为其御，既还，喜曰：“今日乃得御李君矣。”其见慕如此。

永寿二年，鲜卑寇云中，桓帝闻膺能，乃复征为度辽将军。先是，羌虜及疏勒、龟兹数出攻抄张掖、酒泉、云中诸郡，百姓屡被其害。自膺到边，皆望风惧服，先所掠男女，悉送还塞下。自是之后，声振远域。

延熹二年征，再迁河南尹。时宛陵大姓羊元群罢北海郡，臧罪狼藉，郡舍溷轩有奇巧，乃载之以归。膺表欲按其罪，元群行赂宦竖，膺反坐输作左校。

初，膺与廷尉冯緄、大司农刘祐等共同心志，纠罚奸幸，緄、祐时亦得罪输作。司隶校尉应奉上疏理膺等曰：

昔秦人观宝于楚，昭奚恤莅以群贤；梁惠王玮其照乘之珠，齐威王答以四臣。夫忠贤武将，国之心膂。窃见左校 刑徒前廷尉冯緄、大司农刘祐、河南尹李膺等，执法不挠，诛举邪臣，肆之以法，众庶称宜。昔季孙行父亲逆君命，逐出莒仆，于舜之功二十之一。今膺等投身强御，毕力致罪，陛下既不听察，而猥受谗诉，遂令忠臣同愆元恶。自春迄冬，不蒙降恕，遐迩观听，为之叹息。夫立政之要，记功忘失，是以武帝舍安国于徒中，宣帝征张敞于亡命。緄前讨荊荆，均吉甫之功。祐数临督司，有不吐茹之节。膺著威幽、并，遗爱度辽。今三垂蠢动，王旅未振。《易》称“雷雨作解，君子以赦过宥罪”。乞原膺等，以备不虞。书奏，乃悉免其刑。

再迁，复拜司隶校尉。时，张让弟朔为野王令，贪残无道，至乃杀孕妇，闻膺厉威严，惧罪逃还京师，因匿兄让弟舍，藏于合柱中。膺知其状，率将吏卒破柱取朔，付洛阳狱。受辞毕，即杀之。让诉冤于帝，诏膺入殿，御亲临轩，诘以不先请便加诛辟之意。膺对曰：“昔晋文公执卫成公归于京师，《春秋》是焉。《礼》云公族有罪，虽曰宥之，有司执宪不从。昔仲尼为鲁司寇，七日而诛少正卯。今臣到官已积一旬，私惧以稽留为愆，不意获速疾之罪。诚自知衅责，死不旋踵，特乞留五日，克殄元恶，退就鼎镬，始生之愿也。”帝无复言，顾谓让曰：“此汝弟之罪，司隶何愆？”乃遣出之。自此诸黄门常侍皆鞠躬屏气，休沐不敢复出宫省。帝怪问其故，并叩头泣曰：“畏李校尉。”

是时，朝廷日乱，纲纪隳弛，膺独持风裁，以声名自高。士有被其容接者，名为登龙门。及遭党事，当考实膺等。案经三府，太尉陈蕃却之。曰：“今所考案，皆海内人誉，忧国忠公之臣。此等犹将十世宥也，岂有罪名不章而致收掠者乎？”不肯平署。帝愈怒，遂下膺等于黄门北寺狱。膺等颇引宦官子弟，宦官多惧，请帝以天时宜赦，于是大赦天下。膺免归乡里，居阳城山中，天下士大夫皆高尚其道，而污秽朝廷。

及陈蕃免太尉，朝野属意于膺，荀爽恐其名高致祸，欲令屈节以全乱世，为书贖曰：“久废过庭，不闻善诱，陟岵瞻望，惟日为岁。知以直道不容于时，悦山乐水，家于阳城。道近路夷，当即聘问，无状婴疾，阙于所仰。顷闻上帝震怒，贬黜鼎臣，人鬼同谋，以为天子当贞观二五，利见大人，不谓夷之初旦，明而未融，虹蜺扬辉，弃和取同。方今天地气闭，大人休否，智者见险，投以远害。虽匮人望，内合私愿。想甚欣然，不为恨也。愿怡神无事，偃息衡门，任其飞沈，与时抑扬。”顷之，帝崩。陈蕃为太傅，与大将军窦武共秉朝政，连谋诛诸宦官，故引用天下名士，乃以膺为长乐少府。及陈、窦之败，膺等复废。

后张俭事起，收捕钩党，乡人谓膺曰：“可去矣。”对曰：“事不辞难，

罪不逃刑，臣之节也。吾年已六十，死生有命，去将安之？”乃诣诏狱。考死，妻子徙边，门生、故吏及其父兄，并被禁锢。

时，侍御史蜀郡景毅子顾为膺门徒，而未有录牒，故不及于谴。毅乃慨然曰：“本谓膺贤，遣子师之，岂可以漏夺名籍，苟安而已！”遂自表免归，时人义之。

膺子瓚，位至东平相。初，曹操微时，瓚异其才，将没，谓子宣等曰：“时将乱矣，天下英雄无过曹操。张孟卓与吾善，袁本初汝外亲，虽尔勿依，必归曹氏。”诸子从之，并免于乱世。

杜密字周甫，颍川阳城人也。为人沈质，少有厉俗志。为司徒胡广所辟，稍迁代郡太守。征，三迁太山太守、北海相。其宦官子弟为令长有奸恶者，辄捕案之。行春到高密县，见郑玄为乡佐，知其异器，即召署郡职，遂遣就学。

后密去官还家，每谒守令，多所陈托。同郡刘胜，亦自蜀郡告归乡里，闭门埽轨，无所干及。太守王昱谓密曰：“刘季陵清高士，公卿多举之者。”密知昱激己，对曰：“刘胜位为大夫，见礼上宾，而知善不荐，闻恶无言，隐情惜己，自同寒蝉，此罪人也。今志义力行之贤而密达之，违道失节之士而密纠之，使明府赏刑得中，令问休扬，不亦万分之一乎？”昱惭服，待之弥厚。

后桓帝征拜尚书令，迁河南尹，转太仆。党事既起，免归本郡，与李膺俱坐，而名行相次，故时人亦称“李杜”焉。后太傅陈蕃辅政，复为太仆。明年，坐党事被征，自杀。

刘祐字伯祖，中山安国人也。安国后别属博陵。祐初察孝廉，补尚书侍郎，闲练故事，文札强辨，每有奏议，应对无滞，为僚类所归。

除任城令，兖州举为尤异，迁扬州刺史。是时会稽太守梁昱，大将军冀之从弟也。祐举奏其罪，昱坐征。复迁祐河东太守。时属县令长率多中官子弟，百姓患之。祐到，黜其权强，平理冤结，政为三河表。

再迁，延熹四年，拜尚书令，又出为河南尹，转司隶校尉。时权贵子弟罢州郡还入京师者，每至界首，辄改易舆服，隐匿财宝。威行朝廷。

拜宗正，三转大司农。时中常侍苏康、管霸用事于内，遂固天下良田美业，山林湖泽，民庶穷困，州郡累气。祐移书所在，依科品没入之。桓帝大怒，论祐输左校。

后得赦出，复历三卿，辄以疾辞，乞骸骨归田里。诏拜中散大夫，遂杜门绝迹。每三公缺，朝廷皆属意于祐，以潜毁不用。延笃贻之书曰：“昔太伯三让，人无德而称焉。延陵高揖，华夏仰风。吾子怀蘧氏之可卷，体甯子之如愚，微妙玄通，冲而不盈，蔑三光之明，未暇以天下为事，何其劭与！”

灵帝初，陈蕃辅政，以祐为河南尹。及蕃败，祐黜归，卒于家。明年，大诛党人，幸不及祸。

魏朗字少英，会稽上虞人也。少为县吏。兄为乡人所杀，朗白日操刃报仇于县中，遂亡命到陈国。从博士郤仲信学《春秋图纬》，又诣太学受《五经》，京师长者李膺之徒争从之。

初辟司徒府，再迁彭城令。时，中官子弟为国相，多行非法，朗与更相章奏，幸臣忿疾，欲中之。会九真贼起，乃共荐朗为九真都尉。到官，奖厉吏兵，讨破群贼，斩首二千级。桓帝美其功，征拜议郎。顷之，迁尚书。屡陈便宜，有所补益。出为河内太守，政称三河表。尚书令陈蕃荐朗公忠亮直，

宜在机密，复征为尚书。会被党议，免归家。

朗性矜严，闭门整法度，家人不见愠容。后窦武等诛，朗以党被急征，行至牛渚，自杀。著书数篇，号《魏子》云。

夏馥字子治，陈留圉人也。少为书生，言行质直。同县高氏、蔡氏并皆富殖，郡人畏而事之，唯馥比门不与交通，由是为豪姓所仇。桓帝初，举直言，不就。

馥虽不交时宦，然以声名为中官所惮，遂与范滂、张俭等俱被诬陷，诏下州郡，捕为党魁。

及俭等亡命，经历之处，皆被收考，辞所连引，布遍天下。馥乃顿足而叹曰：“孽自己作，空污良善，一人逃死，祸及万家，何以生为！”乃自剪须变形，入林虑山中，隐匿姓名，为冶家佣。亲突烟炭，形貌毁瘁，积二三年，人无知者。后馥弟静，乘车马，载缣帛，追之于涅阳市中。遇馥不识，闻其言声，乃觉而拜之。馥避不与语，静追随至客舍，共宿。夜中密呼静曰：“吾以守道疾恶，故为权宦所陷。且念营苟全，以庇性命，弟奈何载物相求，是以祸见追也。”明旦，别去。党禁未解而卒。

宗慈字孝初，南阳安众人也。举孝廉，九辟公府，有道征，不就。后为脩武令。时，太守出自权豪，多取货赂，慈遂弃官去。征拜议郎，未到，道疾卒。南阳群士皆重其义行。

巴肃字恭祖，勃海高城人也。初察孝廉，历慎令、贝丘长，皆以郡守非其人，辞病去。辟公府，稍迁拜议郎。与窦武、陈蕃等谋诛阉宦，武等遇害，肃亦坐党禁锢。中常侍曹节后闻其谋，收之。肃自载诣县。县令见肃，入阁解印绶与俱去。肃曰：“为人臣者，有谋不敢隐，有罪不逃刑。既不隐其谋矣，又敢逃其刑乎？”遂被害。刺史贾琮刊石立铭以记之。

范滂字孟博，汝南征羌人也。少厉清节，为州里所服，举孝廉，光禄四行。时冀州饥荒，盗贼群起，乃以滂为清诏使，案察之。滂登车揽辔，慨然有澄清天下之志。及至州境，守令自知臧污，望风解印绶去。其所举奏，莫不厌塞众议。迁光禄勋主事。时，陈蕃为光禄勋，滂执公仪诣蕃，蕃不止之，滂怀恨，投版弃官而去。郭林宗闻而让蕃曰：“若范孟博者，岂宜以公礼格之？今成其去就之名，得无自取不优之议也？”蕃乃谢焉。

复为太尉黄琼所辟。后诏三府掾属举谣言，滂奏刺史、二千石权豪之党二十余人。尚书责滂所劾猥多，疑有私故。滂对曰：“臣之所举，自非叨秽奸暴，深为民害，岂以污简札哉！间以会日迫促，故先举所急，其未审者，方更参实。臣闻农夫去草，嘉谷必茂；忠臣除奸，王道以清。若臣言有贰，甘受显戮。”吏不能诘。滂睹时方艰，知意不行，因投劾去。

太守宗资先闻其名，请署功曹，委任政事。滂在职，严整疾恶。其有行违孝悌，不轨仁义者，皆埽迹斥逐，不与共朝。显荐异节，抽拔幽陋。滂外甥西平李颂，公族子孙，而为乡曲所弃，中常侍唐衡以颂请资，资用为吏。滂以非其人，寝而不召。资迁怒，捶书佐朱零。零仰曰：“范滂清裁，犹以利刃齿腐朽。今日宁受笞死，而滂不可违。”资乃止。郡中中人以下，莫不归怨，乃指滂之所用以为“范党”。

后牢脩诬言钩党，滂坐系黄门北寺狱。狱吏谓曰：“凡坐系皆祭皋陶。”滂曰：“皋陶贤者，古之直臣。知滂无罪，将理之于帝；如其有罪，祭之何益！”众人由此亦止。狱吏将加掠考，滂以同囚多婴病，乃请先就格，遂与同郡袁忠争受楚毒。桓帝使中常侍王甫以次辨诘，滂等皆三木囊头，暴于阶

下，余人在前，或对或否，滂、忠于后越次而进。王甫诘曰：“君为人臣，不惟忠国，而共造部党，自相褒举，评论朝廷，虚构无端，诸所谋结，并欲何为？皆以情对，不得隐饰。”滂对曰：“臣闻仲尼之言，‘见善如不及，见恶如探汤’。欲使善善同其清，恶恶同其污，谓王政之所愿闻，不悟更以为党。”甫曰：“卿更相拔举，迭为唇齿，有不合者，见则排斥，其意如何？”滂乃慷慨仰天曰：“古之循善，自求多福；今之循善，身陷大戮。身死之日，愿埋滂于首阳山侧，上不负皇天，下不愧夷、齐。”甫愍然为之改容。乃得并解桎梏。

滂后事释，南归。始发京师，汝南、南阳士大夫迎之者数千两。同囚乡人殷陶、黄穆，亦免俱归，并卫侍于滂，应对宾客。滂顾谓陶等曰：“今子相随，是重吾祸也。”遂遁还乡里。

初，滂等系狱，尚书霍谓理之。及得免，到京师，往候谓而不为谢。或有让滂者。对曰：“昔叔向婴罪，祁奚救之，未闻羊舌有谢恩之辞，祁老有自伐之色。”竟无所言。

建宁二年，遂大诛党人，诏下急捕滂等。督邮吴导至县，抱诏书，闭传舍，伏床而泣。滂闻之，曰：“必为我也。”即自诣狱。县令郭揖大惊，出解印绶，引与俱亡。曰：“天下大矣，子何为在此？”滂曰：“滂死则祸塞，何敢以罪累君，又令老母流离乎！”其母就与之诀。滂白母曰：“仲博孝敬，足以供养，滂从龙舒君归黄泉，存亡各得其所。惟大人割不忍之恩，勿增感戚。”母曰：“汝今得与李、杜齐名，死亦何恨！既有令名，复求寿考，可兼得乎？”滂跪受教，再拜而辞。顾谓其子曰：“吾欲使汝为恶，则恶不可为；使汝为善，则我不为恶。”行路闻之，莫不流涕。时年三十三。

论曰：李膺振拔污险之中，蕴义生风，以鼓动流俗，激素行以耻威权，立廉尚以振贵势，使天下之士奋迅感概，波荡而从之，幽深牢破室族而不顾，至于子伏其死而母欢其义。壮矣哉！子曰：“道之将废也与？命也！”

尹勋字伯元，河南巩人也。家世衣冠。伯父睦为司徒，兄颂为太尉，宗族多居贵位者，而勋独持清操，不以地势尚人。州郡连辟，察孝廉，三迁邯鄲令，政有异迹。后举高第，五迁尚书令。及桓帝诛大将军梁冀，勋参建大谋，封都乡侯。迁汝南太守。上书解释范滂、袁忠等党议禁锢。寻征拜将作大匠，转大司农。坐竇武等事，下狱自杀。

蔡衍字孟喜，汝南项人也。少明经讲授，以礼让化乡里。乡里有争讼者，辄诣衍决之，其所平处，皆曰无怨。

举孝廉，稍迁冀州刺史。中常侍具瑗托其弟恭举茂才，衍不受，乃收贲书者案之。又劾奏河间相曹鼎臧罪千万。鼎者，中常侍腾之弟也。腾使大将军梁冀为书请之，衍不答，鼎竟坐输作左校。乃征衍拜议郎、符节令。梁冀闻衍贤，请欲相见，衍辞疾不往，冀恨之。时南阳太守成瑨等以收纠宦官考廷尉，衍与议郎刘瑜表救之，言甚切厉，坐免官还家，杜门不出。灵帝即位，（征）[复]拜议郎，会病卒。

羊陟字嗣祖，太山梁父人也。家世冠族。陟少清直有学行，举孝廉，辟太尉李固府，举高第，拜侍御史。会固被诛，陟以故吏禁锢历年。复举高第，再迁冀州刺史。奏案贪浊，所在肃然。又再迁虎贲中郎将、城门校尉，三迁尚书令。时，太尉张颢、司徒樊陵、大鸿胪郭防、太仆曹陵、大司农冯方并与宦竖相姻私，公行货赂，并奏罢黜之，不纳。以前太尉刘宠、司隶校尉许冰、幽州刺史杨熙、凉州刺史刘恭、益州刺史庞艾清亮在公，荐举升进。帝

嘉之。拜陟河南尹。计日受奉，常食干饭茹菜，禁制豪右，京师惮之。会党事起，免官禁锢，卒于家。

张俭字元节，山阳高平人，赵王张耳之后也。父成，江夏太守，俭初举茂才，以刺史非其人，谢病不起。

延熹八年，太守翟超请为东部督邮。时中常侍侯览家在防东，残暴百姓，所为不轨。俭举劾览及其母罪恶，请诛之。览遏绝章表，并不得通，由是结仇。乡人朱並，素性佞邪，为俭所弃，并怀怨恚，遂上书告俭与同郡二十四人为党，于是刊章讨捕。俭得亡命，困迫遁走，望门投止，莫不重其名行，破家相容。后流转东莱，止李笃家。外黄令毛钦操兵到门，笃引钦谓曰：“张俭知名天下，而亡非其罪。纵俭可得，宁忍执之乎？”钦因起抚笃曰：“蓬伯玉耻独为君子，足下如何自专仁义？”笃曰：“笃虽好义，明廷今日载其半矣。”钦叹息而去。笃因缘送俭出塞，以故得免。其所经历，伏重诛者以十数，宗亲并皆殄灭，郡县为之残破。

中平元年，党事解，乃还乡里。大将军、三公并辟，又举敦朴，公车特征，起家拜少府，皆不就。献帝初，百姓饥荒，而俭资计差温，乃倾竭财产，与邑里共之，赖其存者以百数。

建安初，征为卫尉，不得已而起。俭见曹氏世德已萌，乃阖门县车，不豫政事。岁余卒于许下。年八十四。

论曰：昔魏齐违死，虞卿解印；季布逃亡，朱家甘罪。而张俭见怒时王，颠沛假命，天下闻其风者，莫不怜其壮志，而争为之主。至乃捐城委爵、破族屠身，盖数十百所，岂不贤哉！然俭以区区一掌，而欲独埋江河，终婴疾甚之乱，多见其不知量也。

岑晷字公孝，南阳棘阳人也。父（像）[豫]，为南郡太守，以贪叨诛死。晷年少未知名，往候同郡宗慈，慈方以有道见征，宾客满门，以晷非良家子，不肯见。晷留门下数日，晚乃引入。慈与语，大奇之，遂将俱至洛阳，因诣太学受业。

晷有高才，郭林宗、朱公叔等皆为友，李膺、王畅称其有干国器，虽在闾里，慨然有董正天下之志。太守弘农成瑨下车，欲振威严，闻晷高名，请为功曹，又以张牧为中贼曹吏。瑨委心晷、牧，褒善纠违，肃清朝府。宛有富贾张汎者，桓帝美人之外亲，善巧雕镂玩好之物，颇以赂遗中官，以此并得显位，恃其伎巧，用势纵横。晷与牧劝瑨收捕汎等，既而遇赦，晷竟诛之，并收其宗族宾客，杀二百余人，后乃奏闻。于是中常侍侯览使汎妻上书讼其冤。帝大震怒，征瑨，下狱死。晷与牧亡匿齐鲁之间。会赦出。后州郡察举，三府交辟，并不就。及李、杜之诛，因复逃窜，终于江夏山中云。

陈翔字子麟，汝南邵陵人也。祖父珍，司隶校尉。翔少知名，善交结。察孝廉，太尉周景辟举高第，拜侍御史。时正旦朝贺，大将军梁冀威仪不整，[翔]奏冀恃贵不敬，请收案罪，时人奇之。迁定襄太守，征拜议郎，迁扬州刺史。举奏豫章太守王永奏事中官，吴郡太守徐参在职贪秽，并征诣廷尉。参，中常侍璜之弟也。由此威名大振。又征拜议郎，补御史中丞。坐党事考黄门北寺狱，以无验见原，卒于家。

孔昱字元世，鲁国鲁人也。七世祖霸，成帝时历九卿，封褒成侯。自霸至昱，爵位相系，其卿相牧守五十三人，列侯七人。昱少习家学，大将军梁冀辟，不应。太尉举方正，对策不合，乃辞病去。后遭党事禁锢。灵帝即位，公车征拜议郎，补洛阳令，以师丧弃官，卒于家。

苑康字仲真，勃海重合人也。少受业太学，与郭林宗亲善。举孝廉，再迁颍阴令，有能迹。

迁太山太守。郡内豪姓多不法，康至，奋威怒，施严令，莫有干犯者。先所请夺人田宅，皆遽还之。

是时，山阳张俭杀常侍侯览母，案其宗党宾客，或有进匿太山界者，康既常疾阉宦，因此皆穷相收掩，无得遗脱。览大怨之，诬康与兖州刺史第五种及都尉壶嘉诈上贼降，征康诣廷尉狱，减死罪一等，徙日南。颍阴人及太山羊陟等诣阙为讼，乃原还本郡，卒于家。

檀敷字文有，山阳瑕丘人也。少为诸生，家贫而志清，不受乡里施惠。举孝廉，连辟公府，皆不就。立精舍教授，远方至者常数百人。桓帝时，博士征，不就。灵帝即位，太尉黄琼举方正，对策合时宜，再迁议郎，补蒙令。以郡守非其人，弃官去。家无产业，子孙同衣而出。年八十，卒于家。

刘儒字叔林，东郡阳平人也。郭林宗常谓儒口讷心辩，有珪璋之质。察孝廉，举高第，三迁侍中。桓帝时，数有灾异，下策博求直言，儒上封事十条，极言得失，辞甚忠切。帝不能纳，出为任城相。顷之，征拜议郎。会窦武事，下狱自杀。

贾彪字伟节，颍川定陵人也。少游京师，志节慷慨，与同郡荀爽齐名。

初仕州郡，举孝廉，补新息长。小民困贫，多不养子，彪严为其制，与杀人同罪。城南有盗劫害人者，北有妇人杀子者，彪出案发，而掾吏欲引南。彪怒曰：“贼寇害人，此则常理，母子相残，逆天违道。”遂驱车北行，案验其罪。城南贼闻之，亦面缚自首。数年间，人养子者千数，金曰：“贾父所长”，生男名为“贾子”，生女名为“贾女”。

延熹九年，党事起，太尉陈蕃争之不能得，朝廷寒心，莫敢复言。彪谓同志曰：“吾不西行，大祸不解。”乃入洛阳，说城门校尉窦武、尚书霍谡，武等讼之，桓帝以此大赦党人。李膺出，曰：“吾得免此，贾生之谋也。”

先是，岑晷以党事逃亡，亲友多匿焉，彪独闭门不纳，时人望之。彪曰：“《传》言‘相时而动，无累后人’。公孝以要君致衅，自遗其咎，吾以不能奋戈相待，反可容隐之乎？”于是咸服其裁正。

以党禁锢，卒于家。初，彪兄弟三人，并有高名，而彪最优，故天下称曰“贾氏三虎，伟节最怒”。

何颙字伯求，南阳襄乡人也。少游学洛阳。颙虽后进，而郭林宗、贾伟节等与之相好，显名太学。友人虞伟高有父仇未报，而笃病将终，颙往候之，伟高泣而诉。颙感其义，为复仇，以头醢其墓。

及陈蕃、李膺之败，颙以与蕃、膺善，遂为宦官所陷，乃变姓名，亡匿汝南间。所至皆亲其豪桀，有声荆豫之域。袁绍慕之，私与往来，结为奔走之友。是时，党事起，天下多离其难，颙常私入洛阳，从绍计议。其穷困闭厄者，为求援救，以济其患。有被掩捕者，则广设权计，使得逃隐，全免者甚众。

及党锢解，颙辟司空府。每三府会议，莫不推颙之长。累迁。及董卓秉政，逼颙以为长史，托疾不就，乃与司空荀爽、司徒王允等共谋卓。会爽薨，颙以他事为卓所系，忧愤而卒。初，颙见曹操，叹曰：“汉家将亡，安天下者必此人也。”操以是嘉之。尝称“颍川荀彧，王佐之器”。及彧为尚书令，遣人西迎叔父爽，并致颙尸，而葬之爽之冢傍。

赞曰：渭以泾浊，玉以砾贞。物性既区，嗜恶从形。兰蕙无并，销长相

倾。徒恨芳膏，煎灼灯明。

后汉书卷六十八

郭符许列传第五十八

郭太字林宗，太原界休人也。家世贫贱。早孤，母欲使给事县廷。林宗曰：“大丈夫焉能处斗筲之役乎？”遂辞。就成皋屈伯彦学，三年业毕，博通坟籍。善谈论，美音制。乃游于洛阳。始见河南尹李膺，膺大奇之，遂相友善，于是名震京师。后归乡里，衣冠诸儒送至河上，车数千两。林宗唯与李膺同舟共济，众宾望之，以为神仙焉。

司徒黄琼辟，太常赵典举有道。或劝林宗仕进者，对曰：“吾夜观乾象，昼察人事，天之所废，不可支也。”遂并不应。性明知人，好奖训士类。身长八尺，容貌魁伟，褰衣博带，周游郡国。尝于陈梁间行遇雨，巾一角垫，时人乃故折巾一角，以为“林宗巾”。其见慕皆如此。或问汝南范滂曰：“郭林宗何如人？”滂曰：“隐不违亲，贞不绝俗，天子不得臣，诸侯不得友，吾不知其它。”后遭母忧，有至孝称。林宗虽善人伦，而不为危言核论，故宦官擅政而不能伤也。及党事起，知名之士多被其害，唯林宗及汝南袁闳得免焉。遂闭门教授，弟子以千数。

建宁元年，太傅陈蕃、大将军窦武为阉人所害，林宗哭之于野，恸。既而叹曰：“‘人之云亡，邦国殄瘁’。‘瞻乌爰止，不知于谁之屋’耳。”

明年春，卒于家，时年四十二。四方之士千余人，皆来会葬。同志者乃共刻石立碑，蔡邕为其文，既而谓涿郡卢植曰：“吾为碑铭多矣，皆有惭德，唯郭有道无愧色耳。”

其奖拔士人，皆如所鉴。后之好事，或附益增张，故多华辞不经，又类卜相之书。今录其章章效于事者，著之篇末。

左原者，陈留人也，为郡学生，犯法见斥。林宗尝遇诸路，为设酒肴以慰之。谓曰：“昔颜涿聚梁甫之巨盗，段干木晋国之大狙，卒为齐之忠臣，魏之名贤。蘧瑗、颜回尚不能无过，况其余乎？慎勿恚恨，责躬而已。”原纳其言而去。或有讥林宗不绝恶人者。对曰：“人而不仁，疾之以甚，乱也。”原后忽更怀忿，结客欲报诸生。其日林宗在学，原愧负前言，因遂罢去。后事露，众人咸谢服焉。

茅容字季伟，陈留人也。年四十余，耕于野，时与等辈避雨树下，众皆夷踞相对，容独危坐愈恭。林宗行见之而奇其异，遂与共言，因请寓宿。旦日，容杀鸡为馔，林宗谓为己设，既而以供其母，自以草蔬与客同饭。林宗起拜之曰：“卿贤乎哉！”因劝令学，卒以成德。

孟敏字叔达，钜鹿杨氏人也。客居太原。荷甕墮地，不顾而去。林宗见而问其意。对曰：“甕以破矣，视之何益？”林宗以此异之，因劝令游学。十年知名，三公俱辟，并不屈云。

庾乘字世游，颍川鄢陵人也。少给事县廷为门士。林宗见而拔之，劝游学（宫）[官]，遂为诸生佣。后能讲论，自以卑第，每处下坐，诸生博士皆就讎问，由是学中以下坐为贵。后征辟并不起，号曰“征君”。

宋果字仲乙，扶风人也。性轻悍，熯与人报仇，为郡县所疾。林宗乃训之义方，惧以祸败。果感悔，叩头谢负，遂改节自救。后以烈气闻，辟公府，侍御史、并州刺史，所在能化。

贾淑字子厚，林宗乡人也。虽世有冠冕，而性险害，邑里患之。林宗遭

母忧，淑来修吊，既而钜鹿孙威直亦至。威直以林宗贤而受恶人吊，心怪之，不进而去。林宗追而谢之曰：“贾子厚诚实凶德，然洗心向善。仲尼不逆互乡，故吾许其进也。”淑闻之，改过自厉，终成善士。乡里有忧患者，淑辄倾身营救，为州间所称。

史叔宾者，陈留人也。少有盛名。林宗见而告人曰：“墙高基下，虽得必失。”后果以论议阿枉败名云。

黄允字子艾，济阴人也。以俊才知名。林宗见而谓曰：“卿有绝人之才，足成伟器。然恐守道不笃，将失之矣。”后司徒袁隗欲为从女求婚，见允而叹曰：“得婿如是足矣。”允闻而黜遣其妻夏侯氏。妇谓姑曰：“今当见弃，方与黄氏长辞，乞一会亲属，以展离诀之情。”于是大集宾客三百余人，妇中坐，攘袂数允隐匿秽恶十五事，言毕，登车而去。允以此废于时。

谢甄字子微，汝南召陵人也。与陈留边让并善谈论，俱有盛名。每共候林宗，未尝不连日达夜。林宗谓门人曰：“二子英才有余，而并不入道，惜乎！”甄后不拘细行，为时所毁。让以轻侮曹操，操杀之。

王柔字叔优，弟泽，字季道，林宗同郡晋阳县人也。兄弟总角共候林宗，以访才行所宜。林宗曰：“叔优当以仕进显，季道当以经术通，然违方改务，亦不能至也。”后果如所言，柔为护匈奴中郎将，泽为代郡太守。

又识张孝仲刍牧之中，知范特祖邮置之役，召公子、许伟康并出屠酤，司马子威拔自卒伍，及同郡郭长信、王长文、韩文布、李子政、曹子元、定襄周康子、西河王季然、云中丘季智、郝礼真等六十人，并以成名。

论曰：庄周有言，人情险于山川，以其动静可识，而沈阻难征。故深厚之性，诡于情貌；“则哲”之鉴，惟帝所难。而林宗雅俗无所失，将其明性特有主乎？然而逊言危行，终享时晦，恂恂善导，使士慕成名，虽墨、孟之徒，不能绝也。

符融字伟明，陈留浚仪人也。少为都官吏，耻之，委去。后游太学，师事少府李膺。膺风性高简，每见融，辄绝它宾客，听其言论。融幅巾奋袖，谈辞如云，膺每捧手叹息。郭林宗始入京师，时人莫识，融一见嗟服，因以介于李膺，由是知名。

时汉中晋文经、梁国黄子艾，并恃其才智，炫曜上京，卧托养疾，无所通接。洛中士大夫好事者，承其声名，坐门问疾，犹不得见。三公所辟召者，辄以询访之，随所臧否，以为与夺。融察其非真，乃到太学，并见李膺曰：“二子行业无闻，以豪桀自置，遂使公卿问疾，王臣坐门。融恐其小道破义，空誉违实，特宜察焉。”膺然之。二人自是名论渐衰，宾徒稍省，旬日之间，惭叹逃去。后果为轻薄子，并以罪废弃。

融益以知名。州郡礼请，举孝廉，公府连辟，皆不应。太守冯岱有名称，到官，请融相见。融一往，荐达郡士范冉、韩卓、孔佃等三人，因辞病自绝。会有党事，亦遭禁锢。

妻亡，贫无殡敛，乡人欲为具棺服，融不肯受。曰：“古之亡者，弃之中野。唯妻子可以行志，但即土埋藏而已。”

融同郡田盛，字仲向，与郭林宗同好，亦名知人，优游不仕，并以寿终。

许劭字子将，汝南平舆人也。少峻名节，好人伦，多所赏识。若樊子昭、和阳士者，并显名于世。故天下言拔士者，咸称许、郭。

初为郡功曹，太守徐璆甚敬之。府中闻子将为吏，莫不改操饰行。同郡袁绍，公族豪侠，去濮阳令归，车徒甚盛，将入郡界，乃谢遣宾客，曰：“吾

輿服岂可使许子将见。”遂以单车归家。

劭尝到颍川，多长者之游，唯不候陈寔。又陈蕃丧妻还葬，乡人(必)[毕]至，而邵独不往。或问其故，劭曰：“太丘道广，广则难周；仲举性峻，峻则少通。故不造也。”其多所裁量若此。

曹操微时，常卑辞厚礼，求为己目。劭鄙其人而不肯对，操乃伺隙胁劭，劭不得已，曰：“君清平之奸贼，乱世之英雄。”操大悦而去。

劭从祖敬，敬子训，训子相，并为三公，相以能谄事宦官，故自致台司封侯，数遣请劭。劭恶其薄行，终不候之。

汝南人李逵，壮直有高气，劭初善之，而后为隙，又与从兄靖不睦，时议以此少之。初，劭与靖俱有高名，好共核论乡党人物，每月辄更其品题，故汝南俗有“月旦评”焉。

司空杨彪辟，举方正、敦朴，征，皆不就。或劝劭仕，对曰：“方今小人道长，王室将乱，吾欲避地淮海，以全老幼。”乃南到广陵。徐州刺史陶谦礼之甚厚。劭不自安，告其徒曰：“陶恭祖外慕声名，内非真正。待吾虽厚，其势必薄。不如去之。”遂复投扬州刺史刘繇于曲阿。其后陶谦果捕诸寓士。及孙策平吴，劭与繇南奔豫章而卒，时年四十六。

兄虔亦知名，汝南人称平舆渊有二龙焉。

赞曰：林宗怀宝，识深甄藻。明发周流，永言时道。符融鉴真，子将人伦。守节好耻，并不逡巡。

后汉书卷六十九

窦何列传第五十九

窦武字游平，扶风平陵人，安丰戴侯融之玄孙也。父奉，定襄太守。武少以经行著称，常教授于大泽中，不交时事，名显关西。

延熹八年，长女选入掖庭，桓帝以为贵人，拜武郎中。其冬，贵人立为皇后，武迁越骑校尉，封槐里侯，五千户。明年冬，拜城门校尉。在位多辟名士，清身疾恶，礼赂不通，妻子衣食裁充足而已。是时，羌蛮寇难，岁俭民饥，武得两宫赏赐，悉散与太学诸生，及载肴粮于路，丐施贫民。兄子绍，为虎贲中郎将，性疏简奢侈。武每数切厉相戒，犹不觉悟，乃上书求退绍位，又自责不能训导，当先受罪。由是绍更遵节，大小莫敢违犯。

时，国政多失，内官专宠，李膺、杜密等为党事考逮。永康元年，上疏谏曰：

臣闻明主不讳讥刺之言，以探幽暗之实；忠臣不恤谏争之患，以畅万端之事。是以君臣并熙，名奋百世。臣幸得遭盛明之世，逢文、武之化，岂敢怀禄逃罪，不竭其诚！陛下初从藩国，爰登圣祚，天下逸豫，谓当中兴。自即位以来，未闻善政。梁、孙、寇、邓虽或诛灭，而常侍黄门续为祸虐，欺罔陛下，竞行谲诈，自造制度，妄爵非人，朝政日衰，奸臣日强。伏寻西京放恣王氏，佞臣执政，终丧天下。今不虑前事之失，复循覆车之轨，臣恐二世之难，必将复及，赵高之变，不朝则夕。近者奸臣牢脩，造设党议，遂收前司隶校尉李膺、太仆杜密、御史中丞陈翔、太尉掾范滂等逮考，连及数百人，旷年拘录，事无效验。臣惟膺等建忠抗节，志经王室，此诚陛下稷、禹、伊、吕之佐，而虚为奸臣贼子之所诬枉，天下寒心，海内失望。惟陛下留神澄省，时见理出，以厌人鬼喁喁之心。

臣闻古之明君，必须贤佐，以成政道。今台阁近臣，尚书令陈蕃，仆射胡广，尚书朱儁、荀緄、刘祐、魏朗、刘矩、尹勋等，皆国之贞士，朝之良佐。尚书郎张陵、妫皓、苑康、杨乔、边韶、戴恢等，文质彬彬，明达国典。内外之职，群才并列。而陛下委任近习，专树饕餮，外典州郡，内干心膺。宜以次贬黜，案罪纠罚，抑夺宦官欺国之封，案其无状诬罔之罪，信任忠良，平决臧否，使邪正毁誉，各得其所，宝爱天官，唯善是授。如此，咎征可消，天应可待。间者有嘉禾、芝草、黄龙之见，夫瑞生必于嘉士，福至实由善人，在德为瑞，无德为灾。陛下所行，不合天意，不宜称庆。

书奏，因以病上还城门校尉、槐里侯印绶。帝不许，有诏原李膺、杜密等，自黄门北寺、若卢、都内诸狱，系囚罪轻者皆出之。

其冬，帝崩，无嗣。武召侍御史河间刘儵，参问其国中王子侯之贤者，儵称解渎亭侯宏。武入白太后，遂征立之，是为灵帝。拜武为大将军，常居禁中。帝既立，论定策功，更封武为闻喜侯；子机渭阳侯拜侍中；兄子绍鄠侯，迁步兵校尉；绍弟靖西乡侯，为侍中，监羽林左骑。

武既辅朝政，常有诛剪宦官之意，太傅陈蕃亦素有谋。时共会朝堂，蕃私谓武曰：“中常侍曹节、王甫等，自先帝时操弄国权，浊乱海内，百姓匈匈，归咎于此。今不诛节等，后必难图。”武深然之。蕃大喜，以手推席而起。武于是引同志尹勋为尚书令，刘瑜为侍中，冯述为屯骑校尉；又征天下名士废黜者前司隶李膺、宗正刘猛、太仆杜密、庐江太守朱儁等，列于朝廷，请前越嵩太守荀翌为从事中郎，辟颍川陈寔为属：共定计策。于是天下雄俊，知其风旨，莫不延颈企踵，思奋其智力。

会五月日食，蕃复说武曰：“昔萧望之困一石显，近者李、杜诸公祸及

妻子，况今石显数十辈乎！蕃以八十之年，欲为将军除害，今可且因日食，斥罢宦官，以塞天变。又赵夫人及女尚书，旦夕乱太后，急宜退绝。惟将军虑焉。”武乃白太后曰：“故事，黄门、常侍但当给事省内，典门户，主近署财物耳。今乃使与政事而任权重，子弟布列，专为贪暴。天下匈匈，正以此故。宜悉诛废，以清朝廷。”太后曰：“汉来故事世有，但当诛其有罪，岂可尽废邪？”时，中常侍管霸颇有才略，专制省内。武先白诛霸及中常侍苏康等，竟死。武复数白诛曹节等，太后允豫未忍，故事久不发。

至八月，太白出西方。刘瑜素善天官，恶之，上书皇太后曰：“太白犯房左驂，上将星入太微，其占宫门当闭，将相不利，奸人在主傍。愿急防之。”又与武、蕃书，以星辰错缪，不利大臣，宜速断大计。武、蕃得书将发，于是以朱儁为司隶校尉，刘祐为河南尹，虞祁为洛阳令。武乃奏免黄门令魏彪，以所亲小黄门山冰代之。使冰奏素狡猾尤无状者长乐尚书郑 ，送北寺狱。蕃谓武曰：“此曹子便当收杀，何复考为！”武不从，令冰与尹勋、侍御史祝璿杂考 ，辞连及曹节、王甫。勋、冰即奏收节等，使刘瑜内奏。

时，武出宿归府，典中书者先以告长乐五官史朱瑀。瑀盗发武奏，骂曰：“中官放纵者，自可诛耳。我曹何罪，而当尽见族灭！”因大呼曰：“陈蕃、窦武奏白太后废帝，为大逆！”乃夜召素所亲壮健者长乐从官吏共普、张亮等十七人，唾血共盟诛武等。曹节闻之，惊起，白帝曰：“外间切切，请出御德阳前殿。”令帝拔剑踊跃，使乳母赵娆等拥卫左右，取桀信，闭诸禁门。召尚书官属，胁以白刃，使作诏板。拜王甫为黄门令，持节至北寺狱，收尹勋、山冰。冰疑，不受诏，甫格杀之。遂害勋，出郑 。还共劫太后，夺玺书。令中谒者守南宫，闭门，绝复道。使郑 等持节，及侍御使、谒者捕收武等。武不受诏，驰入步兵营，与绍共射杀使者。召会北军五校士数千人屯都亭下，令军士曰：“黄门常侍反，尽力者封侯重赏。”诏以少府周靖行车骑将军，加节，与护匈奴中郎将张奂率五营士讨武。夜漏尽，王甫将虎贲、羽林、厩驺、都候、剑戟士，合千余人，出屯朱雀掖门，与奂等合。明旦悉军阙下，与武对阵。甫兵渐盛，使其士大呼武军曰：“窦武反，汝皆禁兵，当宿卫宫省，何故随反者乎？先降有赏！”营府素畏服中官，于是武军稍稍归甫。自旦至食时，兵降略尽。武、绍走，诸军追围之，皆自杀，梟首洛阳都亭。收捕宗亲、宾客、姻属，悉诛之，及刘瑜、冯述，皆夷其族。徙武家属日南，迁太后于云台。

当是时，凶竖得志，士大夫皆丧其气矣。武府掾桂阳胡腾，少师事武，独殡斂行丧，坐以禁锢。

武孙辅，时年二岁，逃窜得全。事觉，节等捕之急。胡腾及令史南阳张敞共逃辅于零陵界，诈云已死，腾以为己子，而使聘娶焉。后举桂阳孝廉。至建安中，荆州牧刘表闻而辟焉，以为从事，使还窦姓，以事列上。会表卒，曹操定荆州，辅与宗人徙居于邺，辟丞相府。从征马超，为流矢所中死。

初，武母产武而并产一蛇，送之林中。后母卒，及葬未窆，有大蛇自榛草而出，径至丧所，以头击柩，涕血皆流，俯仰蜷屈，若哀泣之容，有顷而去。时人知为窦氏之祥。

腾字子升。初，桓帝巡狩南阳，以腾为护驾从事。公卿贵戚车骑万计，征求费役，不可胜极。腾上言：“天子无外，乘舆所幸，即为京师。臣请以荆州刺史比司隶校尉，臣自同都官从事。”帝从之。自是肃然，莫敢妄有干欲，腾以此显名。党锢解，官至尚书。

张敞者，太尉温之弟也。

何进字遂高，南阳宛人也。异母女弟选入掖庭为贵人，有宠于灵帝，拜进郎中，再迁虎贲中郎将，出为颍川太守。光和（二）[三]年，贵人立为皇后，征进入，拜侍中、将作大匠、河南尹。

中平元年，黄巾贼张角等起，以进为大将军，率左右羽林五营士屯都亭，修理器械，以镇京师。张角别党马元义谋起洛阳，进发其奸，以功封慎侯。

四年，荥阳贼数千人群起，攻烧郡县，杀中牟县令，诏使进弟河南尹苗出击之。苗攻破群贼，平定而还。诏遣使者迎于成皋，拜苗为车骑将军，封济阳侯。

五年，天下滋乱，望气者以为京师当有大兵，两宫流血。大将军司马许凉、假司马伍宏说进曰：“《太公六韬》有天子将兵事，可以威厌四方。”进以为然，入言之于帝。于是乃诏进大发四方兵，讲武于平乐观下。起大坛，上建十二重五采华盖，高十丈，坛东北为小坛，复建九重华盖，高九丈，列步兵、骑士数万人，结营为阵。天子亲出临军，驻大华盖下，进驻小华盖下。礼毕，帝躬擐甲介马，称“无上将军”，行陈三匝而还。诏使进悉领兵屯于观下。是时，置西园八校尉，以小黄门蹇硕为上军校尉，虎贲中郎将袁绍为中军校尉，屯骑都尉鲍鸿为下军校尉，议郎曹操为典军校尉，赵融为助军校尉，淳于琼为佐军校尉，又有左右校尉。帝以蹇硕壮健而有武略，特亲任之，以为元帅，督司隶校尉以下，虽大将军亦领属焉。

硕虽擅兵于中，而犹畏忌于进，乃与诸常侍共说帝遣进西击边章、韩遂。帝从之，赐兵车百乘，虎贲斧钺。进阴知其谋，乃上遣袁绍东击徐、兖二州兵，须绍还，即戎事，以稽行期。

初，何皇后生皇子辩，王贵人生皇子协。群臣请立太子，帝以辩轻佻无威仪，不可为人主，然皇后有宠，且进又居重权，故久不决。

六年，帝疾笃，属协于蹇硕。硕既受遣诏，且素轻忌于进兄弟，及帝崩，硕时在内，欲先诛进而立协。及进从外入，硕司马潘隐与进早旧，迎而目之。进惊，驰从道归营，引兵入屯百郡邸，因称疾不入。硕谋不行，皇子辩乃即位，何太后临朝，进与太傅袁隗辅政，录尚书事。

进素知中官天下所疾，兼忿蹇硕图己，及秉朝政，阴规诛之。袁绍亦素有谋，因进亲客张津劝之曰：“黄门常侍权重日久，又与长乐太后专通奸利，将军宜更清选贤良，整齐天下，为国家除患。”进然其言。又以袁氏累世宠贵，海内所归，而绍素善养士，能得豪杰用，其从弟虎贲中郎将术亦尚气侠，故并厚待之。因复博征智谋之士（庞）[逢]纪、何颉、荀攸等，与同腹心。

蹇硕疑不自安，与中常侍赵忠等书曰：“大将军兄弟秉国专朝，今与天下党人谋诛先帝左右，埽灭我曹。但以硕典禁兵，故且沈吟。今宜共闭上阁，急捕诛之。”中常侍郭胜，进同郡人也。太后及进之贵幸，胜有力焉。故胜亲信何氏，遂共赵忠等议，不从硕计，而以其书示进。进乃使黄门令收硕，诛之，因领其屯兵。

袁绍复说进曰：“前窦武欲诛内宠而反为所害者，以其言语漏泄，而五营百官服畏中人故也。今将军既有元舅之重，而兄弟并领劲兵，部曲将吏皆英俊名士，乐尽力命，事在掌握，此天赞之时也。将军宜一为天下除患，名垂后世。虽周之申伯，何足道哉！今大行在前殿，将军（宜）受诏领禁兵，不宜轻出入宫省。”进甚然之，乃称疾不入陪丧，又不送山陵。遂与绍定筹策，而以其计白太后。太后不听，曰：“中官统领禁省，自古及今，汉家故

事，不可废也。且先帝新弃天下，我奈何楚楚与士人对共事乎？”进难违太后意，且欲诛其放纵者。绍以为中官亲近至尊，出入号令，今不悉废，后必为患。而太后母舞阳君及苗数受诸宦官赂遗，知进欲诛之，数白太后，为其障蔽。又言：“大将军专杀左右，擅权以弱社稷。”太后疑以为然。中官在省闼者或数十年，封侯贵宠，胶固内外。进新当重任，素敬惮之，虽外收大名而内不能断，故事久不决。

绍等又为画策，多召四方猛将及诸豪杰，使并引兵向京城，以胁太后。进然之。主簿陈琳入谏曰：“《易》称‘即鹿无虞’，谚有‘掩目捕雀’。夫微物尚不可欺以得志，况国之大事，其可以诈立乎？今将军总皇威，握兵要，龙骧虎步，高下在心，此犹鼓洪炉燎毛发耳。夫违经合道，天人所顺，而反委释利器，更征外助。大兵聚会，强者为雄，所谓倒持干戈，授人以柄，功必不成，祇为乱阶。”进不听。遂西召前将军董卓屯关东上林苑，又使府掾太山王匡东发其郡强弩，并召东郡太守桥瑁屯城皋，使武猛都尉丁原烧孟津，火照城中，皆以诛宦官为言。太后犹不从。

苗谓进曰：“始共从南阳来，俱以贫贱，依省内以致富贵。国家之事，亦何容易！覆水不可收。宜深思之，且与省内和也。”进意更狐疑。绍惧进变计，乃胁之曰：“交构已成，形势已露，事留变生，将军复欲何待，而不早决之乎？”进于是以绍为司隶校尉，假节，专命击断；从事中郎王允为河南尹。绍使洛阳方略武吏司察宦者，而促董卓等使驰驿上，欲进兵平乐观。太后乃恐，悉罢中常侍小黄门，使还里舍，唯留进素所私人，以守省中。诸常侍小黄门皆诣进谢罪，唯所措置。进谓曰：“天下匈匈，正患诸君耳。今董卓垂至，诸君何不早各就国？”袁绍劝进便于此决之，至于再三。进不许。绍又为书告诸州郡，诈宣进意，使捕案中官亲属。

进谋积日，颇泄，中官惧而思变。张让子妇，太后之妹也。让向子妇叩头曰：“老臣得罪，当与新妇俱归私门。惟受恩累世，今当远离宫殿，情怀恋恋，愿复一入直，得暂奉望太后、陛下颜色，然后退就沟壑，死不恨矣。”子妇言于舞阳君，入白太后，乃诏诸常侍皆复入直。

八月，进入长乐白太后，请尽诛诸常侍以下，选三署郎入守宦官庐。诸宦官相谓曰：“大将军称疾不临丧，不送葬，今歎入省，此意何为？窦氏事竟复起邪？”又张让等使人潜听，具闻其语，乃率常侍段熲、毕岚等数十人，持兵窃自侧闼入，伏省中。及进出，因诈以太后诏召进。入坐省闼，让等诘进曰：“天下愤愤，亦非独我曹罪也。先帝尝与太后不快，几至成败，我曹涕泣救解，各出家财千万为礼，和悦上意，但欲托卿门户耳。今乃欲灭我曹种族，不亦太甚乎？卿言省内秽浊，公卿以下忠清者为谁？”于是尚方监渠穆拔剑斩进于嘉德殿前。让、珪等为诏，以故太尉樊陵为司隶校尉，少府许相为河南尹。尚书得诏板，疑之，曰：“请大将军出共议。”中黄门以进头掷与尚书，曰：“何进谋反，已伏诛矣。”

进部曲将吴匡、张璋，素所亲幸，在外闻进被害，欲将兵入宫，宫阁闭。袁术与匡共斫攻之，中黄门持兵守阁。会日暮，术因烧南宫九龙门及东西宫，欲以胁出让等。让等入白太后，言大将军兵反，烧宫，攻尚书闼，因将太后、天子及陈留王，又劫省内官属，从复道走北宫。尚书卢植执戈于阁道窗下，仰数段熲。段熲等惧，乃释太后。太后投阁得免。

袁绍与叔父隗矫诏召樊陵、许相，斩之。苗、绍乃引兵屯朱雀阙下，捕得赵忠等，斩之。吴匡等素怨苗不与进同心，而又疑其与宦官同谋，乃令军

中曰：“杀大将军者即车骑也，士吏能为报仇乎？”进素有仁恩，士卒皆流涕曰：“愿致死！”匡遂引兵与董卓弟奉车都尉旻攻杀苗，弃其尸于苑中。绍遂闭北宫门，勒兵捕宦者，无少长皆杀之。或有无须而误死者，至自发露然后得免。[死]者二千余人。绍因进兵排宫，或上端门屋，以攻省内。

张让、段颍等困迫，遂将帝与陈留王数十人步出穀门，奔小平津。公卿并出平乐观，无得从者，唯尚书卢植夜驰河上，王允遣河南中部掾闵贡随植后。贡至，手剑斩数人，余皆投河而死。明日，公卿百官乃奉迎天子还宫，以贡为郎中，封都亭侯。

董卓遂废帝，又迫杀太后，杀舞阳君，何氏遂亡，而汉室亦自此败乱。

论曰：竇武、何进借元舅之资，据辅政之权，内倚太后临朝之威，外迎群英乘风之势，卒而事败阉竖，身死功颓，为世所悲，岂智不足而权有余乎？《传》曰：“天之废商久矣，君将兴之。”斯宋襄公所以败于泓也。

赞曰：武生蛇祥，进自屠羊。惟女惟弟，来仪紫房。上愖下嬖，人灵动怨。将纠邪慝，以合人愿。道之屈矣，代离凶困。

后汉书卷七十

郑孔荀列传第六十

郑太字公业，河南开封人，司农众之曾孙也。少有才略。灵帝末，知天下将乱，阴交结豪杰。家富于财，有田四百顷，而食常不足，名闻山东。

初，举孝廉，三府辟，公车征，皆不就。及大将军何进辅政，征用名士，以公业为尚书侍郎，迁侍御史。进将诛阉官，欲召并州牧董卓为助。公业谓进曰：“董卓强忍寡义，志欲无馘。若借之朝政，授以大事，将恣凶欲，必危朝廷。明公以亲德之重，据阿衡之权，秉意独断，诛除有罪，诚不宜假卓以为资援也。且事留变生，殷鉴不远。”又为陈时务之所急数事。进不能用，乃弃官去。谓颍川人荀攸曰：“何公未易辅也。”

进寻见害，卓果作乱。公业等与侍中伍琼、卓长史何颙共说卓，以袁绍为渤海太守，以发山东之谋。及义兵起，卓乃会公卿议，大发卒讨之，群僚莫敢忤旨。公业恐其众多益横，凶强难制，独曰：“夫政在德，不在众也。”卓不悦，曰：“如卿此言，兵为无用邪？”公业惧，乃诡词更对曰：

非谓无用，以为山东不足加大兵耳。如有不信，试为明公略陈其要。今山东合谋，州郡连结，人庶相动，非不强盛。然光武以来，中国无警，百姓安逸，忘战日久。仲尼有言：“不教人战，是谓弃之。”其众虽多，不能为害。一也。明公出自西州，少为国将，闲习军事，数践战场，名振当世，人怀慑服。二也。袁本初公卿子弟，生处京师。张孟卓东平长者，坐不窥堂。孔公绪清淡高论，嘘枯吹生。并无军旅之才，执锐之干，临锋决敌，非公之俦。三也。山东之士，素乏精悍。未有孟贲之勇，庆忌之捷，聊城之守，良、平之谋，可任以偏师，责以成功。四也。就有其人，而尊卑无序，王爵不加，若恃众怙力，将各（基）[棋]峙，以观成败，不肯同心共胆，与齐进退。五也。关西诸郡，颇习兵事，自顷以来，数与羌战，妇女犹戴戟操矛，挟弓负矢，况其壮勇之士，以当妄战之人乎！其胜可必。六也。且天下强勇，百姓所畏者，有并、凉之人，及匈奴、屠各、湟中义从、西羌八种，而明公拥之，以为爪牙，譬驱虎兕以赴犬羊。七也。又明公将帅，皆中表腹心，周旋日久，恩信淳著，忠诚可任，智谋可恃。以胶固之众，当解合之势，犹以烈风扫彼枯叶。八也。夫战有三亡，以乱攻理者亡，以邪攻正者亡，以逆攻顺者亡。今明公秉国平正，讨灭宦竖，忠义克立。以此三德，待彼三亡，奉辞伐罪，谁敢御之！九也。东州郑玄学该古今，北海邴原清高直亮，皆儒生所仰，群士楷式。彼诸将若询其计画，足知强弱。且燕、赵、齐、梁非不盛也，终灭于秦；吴、楚七国非不众也，卒败荥阳。况今德政赫赫，股肱惟良，彼岂赞成其谋，造乱长寇哉？其不然。十也。若其所陈少有可采，无事征兵以惊天下，使患役之民相聚为非，弃德恃众，自亏威重。

卓乃悦，以公业为将军，使统诸军讨击关东。或说卓曰：“郑公业智略过人，而结谋外寇，今资之士马，就其党与，窃为明公惧之。”卓乃收还其兵，留拜议郎。

卓既迁都长安，天下饥乱，士大夫多不得其命。而公业家有余资，日引宾客高会倡乐，所贍救者甚众。乃与何颙、荀攸共谋杀卓。事泄，颙等被执，公业脱身自武关走，东归袁术。术上以为扬州刺史。未至官，道卒，年四十一。

孔融字文举，鲁国人，孔子二十世孙也。七世祖霸，为元帝师，位至侍中。父宙，太山都尉。

融幼有异才。年十岁，随父诣京师。时，河南尹李膺以简重自居，不妄接士宾客，敕外自非当世名人及与通家，皆不得白。融欲观其人，故造膺门。

语门者曰：“我是李君通家子弟。”门者言之。膺请融，问曰：“高明祖父尝与仆有恩旧乎？”融曰：“然。先君孔子与君先人李老君同德比义，而相师友，则融与君累世通家。”众坐莫不叹息。太中大夫陈炜后至，坐中以告炜。炜曰：“夫人小而聪了，大未必奇。”融应声曰：“观君所言，将不早惠乎？”膺大笑曰：“高明必为伟器。”

年十三，丧父，哀悴过毁，扶而后起，州里归其孝。性好学，博涉多该览。

山阳张俭为中常侍侯览所怨，览为刊章下州郡，以名捕俭。俭与融兄褒有旧，亡抵于褒，不遇。时融年十六，俭少之而不告。融见其有窘色，谓曰：“兄虽在外，吾独不能为君主邪？”因留舍之。后事泄，国相以下，密就掩捕，俭得脱走，遂并收褒、融送狱。二人未知所坐。融曰：“保纳舍藏者，融也，当坐之。”褒曰：“彼来求我，非弟之过，请甘其罪。”吏问其母，母曰：“家事任长，妾当其辜。”一门争死，郡县疑不能决，乃上谳之。诏书竟坐褒焉。融由是显名，与平原陶丘洪、陈留边让齐声称。州郡礼命，皆不就。

辟司徒杨赐府。时，隐核官僚之贪浊者，将加贬黜，融多举中官亲族。尚书畏迫内宠，召掾属诘责之。融陈对罪恶，言无阿挠。河南尹何进当迁为大将军，杨赐遣融奉谒贺进，不时通，融即夺谒还府，投劾而去。河南官属耻之，私遣剑客欲追杀融。客有言于进曰：“孔文举有重名，将军若造怨此人，则四方之士引领而去矣。不如因而礼之，可以示广于天下。”进然之，既拜而辟融，举高第，为侍御史。与中丞赵舍不同，托病归家。

后辟司空掾，拜中军候。在职三日，迁虎贲中郎将。会董卓废立，融每因对答，辄有匡正之言。以忤卓旨，转为议郎。时黄巾寇数州，而北海最为贼冲，卓乃讽三府同举融为北海相。

融到郡，收合士民，起兵讲武，驰檄飞翰，引谋州郡。贼张饶等群辈二十万众从冀州还，融逆击，为饶所败，乃收散兵保朱虚县。稍复鸠集吏民为黄巾所误者男女四万余人，更置城邑，立学校，表显儒术，荐举贤良郑玄、彭璆、邴原等。郡人甄子然、临孝存知名早卒，融恨不及之，乃命配食县社。其余虽一介之善，莫不加礼焉。郡人无后及四方游士有死亡者，皆为棺具而敛葬之。时，黄巾复来侵暴，融乃出屯都昌，为贼管亥所围。融逼急，乃遣东莱太史慈求救于平原相刘备。备惊曰：“孔北海乃复知天下有刘备邪？”即遣兵三千救之，贼乃散走。

时，袁、曹方盛，而融无所协附。左丞祖者，称有意谋，劝融有所结纳。融知绍、操终图汉室，不欲与同，故怒而杀之。

融负有高气，志在靖难，而才疏意广，迄无成功。在郡六年，刘备表领青州刺史。建安元年，为袁谭所攻，自春至夏，战士所余裁数百人，流矢雨集，戈矛内接。融隐几读书，谈笑自若。城夜陷，乃奔东山，妻、子为谭所虏。

及献帝都许，征融为将作大匠，迁少府。每朝会访对，融辄引正定义，公卿大夫皆隶名而已。

初，太傅马日磾奉使山东，及至淮南，数有意于袁术。术轻侮之，遂夺取其节，求去又不听，因欲逼为军帅。日磾深自恨，遂呕血而毙。及丧还，朝廷议欲加礼。融乃独议曰：“日磾以上公之尊，秉髦节之使，衔命直指，宁辑东夏，而曲媚奸臣，为所牵率，章表署用，辄使首名，附下罔上，奸以

事君。昔国佐当晋军而不撓，宜僚临白刃而正色。王室大臣，岂得以见胁为辞！又袁术僭逆，非一朝一夕，日c 随从，周旋历岁。《汉律》与罪人交关三日已上，皆应知情。《春秋》鲁叔孙得臣卒，以不发扬襄仲之罪，贬不书日。郑人讨幽公之乱，斫子家之棺。圣上哀矜旧臣，未忍追案，不宜加礼。”朝廷从之。

时，论者多欲复肉刑。融乃建议曰：

古者敦庞，善否不别，吏端刑清，政无过失。百姓有罪，皆自取之。末世陵迟，风化坏乱，政挠其俗，法害其人。故曰上失其道，民散久矣。而欲绳之以古刑，投之以残弃，非所谓与时消息者也。纣斫朝涉之胫，天下谓为无道。夫九州之地，千八百君，若各别一人，是下常有千八百纣也。求俗休和，弗可得已。且被刑之人，虑不念生，志在思死，类多趋恶，莫复归正。夙沙乱齐，伊戾祸宋，赵高、英布，为世大患。不能止人遂为非也，适足绝人还为善耳。虽忠如鬻拳，信如卞和，智如孙臆，冤如巷伯，才如史迁，达如子政，一离刀锯，没世不齿。是太甲之思庸，穆公之霸秦，南睢之骨立，卫武之《初筮》，陈汤之都赖，魏尚之守边，无所复施也。汉开改恶之路，凡为此也。故明德之君，远度深惟，弃短就长，不苟革其政者也。

朝廷善之，卒不改焉。

是时，荆州牧刘表不供职贡，多行僭伪，遂乃郊祀天地，拟斥乘舆。诏书班下其事。融上疏曰：

窃闻领荆州牧刘表桀逆放恣，所为不轨，至乃郊祭天地，拟仪社稷。虽昏僭恶极，罪不容诛，至于国体，宜且讳之。何者？万乘至重，天王至尊，身为圣躬，国为神器，陛级县远，禄位限绝，犹天之不可阶，日月之不可逾也。每有一竖臣，辄云图之，若形之四方，非所以杜塞邪萌。愚谓虽有重戾，必宜隐忍。贾谊所谓“擿鼠忌器”，盖谓此也。是以齐兵次楚，唯责包茅；王师败绩，不书晋人。前以露袁术之罪，今复下刘表之事，是使跛将欲窥高岸，天险可得而登也。案表跋扈，擅诛列侯，遏绝诏命，断盗贡篚，招呼元恶，以自营卫，专为群逆，主萃渊藪。郛鼎在庙，章孰甚焉！桑落瓦解，其势可见。臣愚以为宜隐郊祀之事，以崇国防。

五年，南阳王冯、东海王祗薨，帝伤其早歿，欲为修四时之祭，以访于融。融对曰：

圣恩敦睦，感时增思，悼二王之灵，发哀愍之诏，稽度前典，以正礼制。窃观故事，前梁怀王、临江愍王、齐哀王、临淮怀王并薨无后，同产昆弟，即景、武、昭、明四帝是也，未闻前朝修立祭祀。若临时所施，则不列传记。臣愚以为诸在冲胤，圣慈哀悼，礼同成人，加以号谥者，宜称上恩，祭祀礼毕，而后绝之。至于一岁之限，不合礼意，又违先帝已然之法，所未敢处。

初，曹操攻屠邺城，袁氏妇子多见侵略，而操子丕私纳袁熙妻甄氏。融乃与操书，称“武王伐纣，以妲己赐周公”。操不悟，后问出何经典。对曰：“以今度之，想当然耳。”后操讨乌桓，又嘲之曰：“大将军远征，萧条海外。昔肃慎不贡楛矢，丁零盗苏武牛羊，可并案也。”

时，年饥兵兴，操表制酒禁，融频书争之，多侮慢之辞。既见操雄诈渐著，数不能堪，故发辞偏宕，多致乖忤。又尝奏宜准古王畿之制，千里寰内，不以封建诸侯。操疑其所论建渐广，益惮之。然以融名重天下，外相容忍，而潜怨正义，虑罽大业。山阳郗虑承望风旨，以微法奏免融官。因显明仇怨，操故书激厉融曰：

盖闻唐、虞之朝，有克让之臣，故麟凤来而颂声作也。后世德薄，犹有杀身为君，破国为国。及至其敝，睚眦之怨必仇，一餐之惠必报。故鼂错念国，遭祸于袁盎；屈平悼楚，受谮于椒、兰；彭宠倾乱，起自朱浮；邓禹威损，失于宗、冯。由此言之，喜怒怨爱，祸福所因，可不慎与！昔廉、蔺小国之臣，犹能相下；寇、贾仓卒武夫，屈节崇好；光武不问伯升之怨；齐

侯不疑射钩之虜。夫立大操者，豈累細故哉！往聞二君有執法之平，以為小介，當收旧好；而怨毒漸積，志相危害，聞之恍然，中夜而起。昔國家東遷，文舉盛歎鴻豫名實相副，綜達經學，出于鄭玄，又明《司馬法》，鴻豫亦稱文舉奇逸博聞，誠怪今者與始相違。孤與文舉既非旧好，又于鴻豫亦無恩紀，然愿人之相美，不樂人之相傷，是以區區思協歡好。又知二君群小所構，孤為人臣，進不能風化海內，退不能建德和人，然抚养戰士，殺身為國，破浮華交會之徒，計有余矣。

融報曰：

猥惠書教，告所不逮。融與鴻豫州里比郡，知之最早。雖嘗陳其功美，欲以厚于見私，信于為國，不求其覆過掩惡，有罪望不坐也。前者黜退，歡欣受之。昔趙宣子朝登韓厥，夕被其戮，喜而求賀。況無彼人之功，而敢枉當官之平哉！忠非三閭，智非臯錯，竊位為過，免罪為幸。乃使余論遠聞，所以慚懼也。朱、彭、寇、賈，為世壯士，愛惡相攻，能為國憂。至于輕弱薄劣，猶昆蟲之相啣，適足還害其身，誠無所至也。晉侯嘉其臣所爭者大，而師曠以為不如心竟。性既遲緩，與人無傷，雖出胯下之負，榆次之辱，不知貶毀之于己，猶蚊虻之一過也。子產謂人心不相似，或矜勢者，欲以取勝為榮，不念宋人待四海之客，大爐不欲令酒酸也。至于屈穀巨瓠，堅而無竅，當以無用罪之耳。它者奉遵嚴教，不敢失墜。郗為故吏，融所推進。趙衰之拔卻穀，不輕公叔之升臣也。知同其愛，訓誨發中。雖懿伯之忌，猶不得念，況恃旧交，而欲自外于賢吏哉！輒布腹心，修好如初。苦言至意，終身誦之。

歲余，復拜太中大夫。性寬容少忌，好士，喜誘益後進。及退閑職，賓客日盈其門。常嘆曰：“坐上客恒滿，尊中酒不空，吾無憂矣。”與蔡邕素善，邕卒後，有虎賁士貌類于邕，融每酒酣，引與同坐，曰：“雖無老成人，且有典刑。”融聞人之善，若出諸己，言有可采，必演而成之，面告其短，而退稱所長，荐達賢士，多所獎進，知而未言，以為己過，故海內英俊皆信服之。

曹操既積嫌忌，而郗慮復構成其罪，遂令丞相軍謀祭酒路粹枉狀奏融曰：

少府孔融，昔在北海，見王室不靜，而招合徒眾，欲規不軌，云“我大聖之後，而見滅于宋，有天下者，何必卯金刀”。及與孫權使語，謗讞朝廷。又融為九列，不遵朝儀，禿巾微行，唐突宮掖。又前與白衣禰衡跌蕩放言，云“父之于子，當有何親？論其本意，實為情欲發耳。子之于母，亦復奚為？譬如寄物甌中，出則離矣”。既而與衡更相贊揚。衡謂融曰：“仲尼不死。”融答曰：“顏回復生。”大逆不道，宜極重誅。

書奏，下獄棄市。時年五十六。妻、子皆被誅。

初，女年七歲，男年九歲，以其幼弱得全，寄它舍。二子方弈棋，融被收而不动。左右曰：“父執而不起，何也？”答曰：“安有巢毀而卵不破乎！”主人有遺肉汁，男渴而飲之。女曰：“今日之禍，豈得久活，何賴知肉味乎？”兄号泣而止。或言于曹操，遂盡殺之。及收至，謂兄曰：“若死者有知，得見父母，豈非至愿！”乃延頸就刑，顏色不變，莫不傷之。

初，京兆人脂習元升，與融相善，每戒融剛直。及被害，許下莫敢收者，習往抚尸曰：“文舉舍我死，吾何用生為？”操聞大怒，將收習殺之，後得赦出。

魏文帝深好融文辭，每嘆曰：“楊、班俦也。”募天下有上融文章者，輒賞以金、帛。所著詩、頌、碑文、論議、六言、策文、表、檄、教令、書記凡二十五篇。文帝以習有栞布之節，加中散大夫。

論曰：昔諫大夫鄭昌有言：“山有猛獸者，藜藿為之不采。”是以孔父正色，不容弑虐之謀；平仲立朝，有紓盜齊之望。若夫文舉之高志直情，其足以動義概而忤雄心。故使移鼎之迹，事隔于人存；代終之規，啟机于身後

也。夫严气正性，覆折而已。岂有员园委屈，可以每其生哉！懔懔焉，皜皜焉，其与琨玉秋霜比质可也。

荀彧字文若，颍川颍阴人，朗陵令淑之孙也。父纁，为济南相。纁畏惮宦官，乃为彧娶中常侍唐衡女。彧以少有才名，故得免于讥议。南阳何颉名知人，见彧而异之，曰：“王佐才也。”

中平六年，举孝廉，再迁亢父令。董卓之乱，弃官归乡里。同郡韩融时将宗亲千余家，避乱密西山中。彧谓父老曰：“颍川，四战之地也。天下有变，常为兵冲。密虽小固，不足以扞大难，宜亟避之。”乡人多怀土不能去。会冀州牧同郡韩馥遣骑迎之，彧乃独将宗族从馥，留者后多为董卓将李傕所杀略焉。

彧比至冀州，而袁绍已夺馥位，绍待彧以上宾之礼。彧明有意数，见汉室崩乱，每怀匡佐之义。时，曹操在东郡，彧闻操有雄略，而度绍终不能定大业。初平二年，乃去绍从操。操与语大悦，曰：“吾子房也。”以为奋武司马，时年二十九。明年，又为操镇东司马。

兴平元年，操东击陶谦，使彧守甄城，任以留事。会张邈、陈宫以兖州反操，而潜迎吕布。布既至，诸城悉应之。邈乃使人谲彧曰：“吕将军来助曹使君击陶谦，宜亟供军实。”彧知邈有变，即勒兵设备，故邈计不行。豫州刺史郭贡率兵数万来到城下，求见彧。彧将往，东郡太守夏侯惇等止之。曰：“何知贡不与吕布同谋，而轻欲见之。今君为一州之镇，往必危也。”彧曰：“贡与邈等分非素结，今来速者，计必未定，及其犹豫，宜时说之，纵不为用，可使中立。若先怀疑嫌，彼将怒而成谋，不如往也。”贡既见彧无惧意，知城不可攻，遂引而去。彧乃使程昱说范、东阿，使固其守，卒全三城以待操焉。

二年，陶谦死，操欲遂取徐州，还定吕布。彧谏曰：

昔高祖保关中，光武据河内，皆深根固本，以制天下。进可以胜敌，退足以坚守，故虽有困败，而终济大业。将军本以兖州首事，故能平定山东，此实天下之要地，而将军之关河也。若不先定之，根本将何寄乎？宜急分讨陈宫，使虜不得西顾，乘其间而收熟麦，约食穡谷，以资一举，则吕布不足破也。今舍之而东，未见其便。多留兵则力不胜敌，少留兵则后不足固。布乘虚寇暴，震动人心，纵数城或全，其余非复己有，则将军尚安归乎？且前讨徐州，威罚实行，其子弟念父兄之耻，必人自为守。就能破之，尚不可保。彼若惧而相结，共为表里，坚壁清野，以待将军，将军攻之不拔，掠之无获，不出一旬，则十万之众未战而自困矣。夫事固有弃彼取此，以权一时之势，愿将军虑焉。

操于是大收熟麦，复与布战。布败走，因分定诸县，兖州遂平。

建安元年，献帝自河东还洛阳，操议欲奉迎车驾，徙都于许。众多以山东未定，韩暹、杨奉负功恣睢，未可卒制。彧乃劝操曰：“昔晋文公纳周襄王，而诸侯景从；汉高祖为义帝缟素，而天下归心。自天子蒙尘，将军首唱义兵，徒以山东扰乱，未遑远赴，虽御难于外，乃心无不在王室。今銮驾旋轸，东京榛芜，义士有存本之思，兆人怀感旧之哀。诚因此时奉主上以从人望，大顺也；秉至公以服天下，大略也；扶弘义以致英俊，大德也。四方虽有逆节，其何能为？韩暹、杨奉，安足恤哉！若不时定，使豪杰生心，后虽为虑，亦无及矣。”操从之。

及帝都许，以彧为侍中，守尚书令。操每征伐在外，其军国之事，皆与彧筹焉。彧又进操计谋之士从子攸，及钟繇、郭嘉、陈群、杜袭、司马懿、戏志才等，皆称其举。唯严象为扬州，韦康为凉州，后并负败焉。

袁绍既兼河朔之地，有骄气。而操败于张绣，绍与操书甚倨。操大怒，欲先攻之，而患力不敌，以谋于彧。彧量绍虽强，终为操所制，乃说先取吕布，然后图绍，操从之。三年，遂擒吕布，定徐州。

五年，袁绍率大众以攻许，操与相距。绍甲兵甚盛，议者咸怀惶惧。少府孔融谓彧曰：“袁绍地广兵强，田丰、许攸智计之士为其谋，审配、逢纪尽忠之臣任其事，颜良、文醜勇冠三军，统其兵，殆难克乎？”彧曰：“绍兵虽多而法不整，田丰刚而犯上，许攸贪而不正，审配专而无谋，逢纪果而自用，颜良、文醜匹夫之勇，可一战而擒也。”后皆如彧所筹，事在《袁绍传》。

操保官度，与绍连战，虽胜而军粮方尽，[书]与彧议，欲还许以致绍师。彧报曰：“今谷食虽少，未若楚汉在荥阳、成皋间也。是时刘、项莫肯先退者，以为先退则势屈也。公以十分居一之众，画地而守之，扼其喉而不得进，已半年矣。情见势竭，必将有变，此用奇之时，不可失也。”操从之，乃坚壁持之。遂以奇兵破绍，绍退走。封彧万岁亭侯，邑一千户。

六年，操以绍新破，未能为患，但欲留兵卫之，自欲南征刘表，以计问彧。彧对曰：“绍既新败，众惧人扰，今不因而定之，而欲远兵江汉，若绍收离纠散，乘虚以出，则公之事去矣。”操乃止。

九年，操拔邺，自领冀州牧。有说操宜复置九州者，以为冀部所统既广，则天下易服。操将从之。彧言曰：“今若依古制，是为冀州所统，悉有河东、冯翊、扶风、西河、幽、并之地也。公前屠邺城，海内震惊，各惧不得保其土宇，守其兵众。今若一处被侵，必谓以次见夺，人心易动，若一旦生变，天下未可图也。愿公先定河北，然后修复旧京，南临楚郢，责王贡之不入。天下咸知公意，则人人自安。须海内大定，乃议古制，此社稷长久之利也。”操报曰：“微足下之相难，所失多矣！”遂不侵九州议。

十二年，操上书表彧曰：

昔袁绍作逆，连兵官度，时众寡粮单，图欲还许。尚书令荀彧深建宜住之便，远恢进讨之略，起发臣心，革易愚虑，坚营固守，微其军实，遂摧扑大寇，济危以安。绍既破败，臣粮亦尽，将舍河北之规，改就荆南之策。彧复备陈得失，用移臣议，故得反旆冀土，克平四州。向使臣退军官度，绍必鼓行而前，敌人怀利以自百，臣众怯沮以丧气，有必败之形，无一捷之势。复若南征刘表，委弃兖、豫，饥军深入，逾越江、沔，利既难要，将失本据。而彧建二策，以亡为存，以祸为福，谋殊功异，臣所不及。是故先帝贵指纵之功，薄搏获之赏；古人尚帷幄之规，下攻拔之力。原其绩效，足享高爵。而海内未喻其状，所受不侔其功，臣诚惜之。乞重平议，增畴户邑。

彧深辞让。操譬之曰：“昔介子推有言：‘窃人之财，犹谓之盗。’况君奇谟拔出，兴亡所系，可专有之邪？虽慕鲁连冲高之迹，将为圣人达节之义乎！”于是增封千户，并前二千户。又欲授以正司，彧使荀攸深自陈让，至于十数，乃止。操将伐刘表，问彧所策。彧曰：“今华夏以平，荆、汉知亡矣，可声出宛、叶而间行轻进，以掩其不意。”操从之。会表病死。

十七年，董昭等欲共进操爵国公，九锡备物，密以访彧。彧曰：“曹公本兴义兵，以匡振汉朝，虽勋庸崇著，犹秉忠贞之节。君子爱人以德，不宜如此。”事遂寝。操心不能平。会南征孙权，表请彧劳军于谯，因表留彧曰：“臣闻古之遣将，上设监督之重，下建副二之任，所以尊严国命，谋而鲜过者也。臣今当济江，奉辞伐罪，宜有大使肃将王命。文武并用，自古有之。使持节侍中守尚书令万岁亭侯彧，国之（望）[重]臣，德洽华夏，既停军所

次，便宜与臣俱进，宣示国命，威怀丑虏。军礼尚速，不及先请，臣辄留彧，依以为重。”书奏，帝从之，遂以彧为侍中、光禄大夫，持节，参丞相军事。至濡须，彧病留寿春，操馈之食，发视，乃空器也，于是饮药而卒。时年五十。帝哀惜之，祖日为之废宴乐。谥曰敬侯。明年，操遂称魏公云。

论曰：自迁帝西京，山东腾沸，天下之命倒县矣。荀君乃越河、冀，间关以从曹氏。察其定举措，立言策，崇明王略，以急国艰，岂云因乱假义，以就违正之谋乎？诚仁为己任，期纾民于仓卒也。及阻董昭之议，以致非命，岂数也夫！世言荀君者，通塞或过矣。常以为中贤以下，道无求备，智算有所研疏，原始未必要末，斯理之不可全诘者也。夫以卫赐之贤，一说而毙两国。彼非薄于仁而欲之，盖有全必有丧也，斯又功之不兼者也。方时运之屯遭，非雄才无以济其溺，功高势强，则皇器自移矣。此又时之不可并也。盖取其归正而已，亦杀身以成仁之义也。

赞曰：公业称豪，骏声升腾。权诡时逼，挥金僚朋。北海天逸，音情顿挫。越俗易惊，孤音少和。直轡安归，高谋谁佐？彧之有弼，诚感国疾。功申运改，迹疑心一。

后汉书卷七十一

皇甫嵩朱雋列传第六十一

皇甫嵩字义真，安定朝那人，度辽将军规之兄子也。父节，雁门太守。嵩少有文武志介，好《诗》、《书》，习弓马。初举孝廉、茂才。太尉陈蕃、大将军窦武连辟，并不到。灵帝公车征为议郎，迁北地太守。

初，钜鹿张角自称“大贤良师”，奉事黄、老道，畜养弟子，跪拜首过，符水呪说以疗病，病者颇愈，百姓信向之。角因遣弟子八人使于四方，以善道教化天下，转相诳惑。十余年间，众徒数十万，连结郡国，自青、徐、幽、冀、荆、杨、兖、豫八州之人，莫不毕应。遂置三十六方。方犹将军号也。大方万余人，小方六七千，各立渠帅。讹言“苍天已死，黄天当立，岁在甲子，天下大吉”。以白土书京城寺门及州郡官府，皆作“甲子”字。中平元年，大方马元义等先收荆、杨数万人，期会发于邺。元义素往来京师，以中常侍封谲、徐奉等为内应，约以三月五日内外俱起。未及作乱，而张角弟子济南唐周上书告之，于是车裂元义于洛阳。灵帝以周章下三公、司隶，使钩盾令周斌将三府掾属，案验宫省直卫及百姓有事角道者，诛杀千余人，推考冀州，逐捕角等。角等知事已露，晨夜驰敕诸方，一时俱起。皆着黄巾为标帜，时人谓之“黄巾”，亦名“蛾贼”。杀人以祠天。角称“天公将军”，角弟宝称“地公将军”，宝弟梁称“人公将军”。所在燔烧官府，劫略聚邑，州郡失据，长吏多逃亡。旬日之间，天下响应，京师震动。

诏敕州郡修理攻守，简练器械，自函谷、大谷、广城、伊阙、轘辕、旋门、孟津、小平津诸关，并置都尉。召群臣会议。嵩以为宜解党禁，益出中藏钱、西园厩马，以班军士。帝从之。于是发天下精兵，博选将帅，以嵩为左中郎将，持节，与右中郎将朱雋，共发五校、三河骑士及募精勇，合四万余人，嵩、雋各统一军，共讨颍川黄巾。

雋前与贼波才战，战败，嵩因进保长社。波才引大众围城，嵩兵少，军中皆恐，乃召军吏谓曰：“兵有奇变，不在众寡。今贼依草结营，易为风火。若因夜纵烧，必大惊乱。吾出兵击之，四面俱合，田单之功可成也。”其夕遂大风，嵩乃约敕军士皆束苜乘城，使锐士间出围外，纵火大呼，城上举燎应之，嵩因鼓而奔其阵，贼惊乱奔走。会帝遣骑都尉曹操将兵适至，嵩、操与朱雋合兵更战，大破之，斩首数万级。封嵩都乡侯。嵩、雋乘胜进讨汝南、陈国黄巾，追波才于阳翟，击彭脱于西华，并破之。余贼降散，三郡悉平。

又进击东郡黄巾卜己于仓亭，生擒卜己，斩首七千余级。时，北中郎将卢植及东中郎将董卓讨张角，并无功而还，乃诏嵩进兵讨之。嵩与角弟梁战于广宗。梁众精勇，嵩不能克。明日，乃闭营休士，以观其变。知贼意稍懈，乃潜夜勒兵，鸡鸣驰赴其阵，战至晡时，大破之，斩梁，获首三万级，赴河死者五万许人，焚烧车重三万余两，悉虏其妇子，系获甚众。角先已病死，乃剖棺戮尸，传首京师。

嵩复与钜鹿太守冯翊郭典攻角弟宝于下曲阳，又斩之。首获十余万人，筑京观于城南。即拜嵩为左车骑将军，领冀州牧，封槐里侯，食槐里、美阳两县，合八千户。

以黄巾既平，故改年为中平。嵩奏请冀州一年田租，以贍饥民，帝从之。百姓歌曰：“天下大乱兮市为墟，母不保子兮妻失夫，赖得皇甫兮复安居。”

嵩温恤士卒，甚得众情，每军行顿止，须营幔修立，然后就舍帐。军士皆食，（尔）[己]乃尝饭。吏有因事受赂者，嵩更以钱物赐之，吏怀惭，或至自杀。

嵩既破黄巾，威震天下，而朝政日乱，海内虚困。故信都令汉阳阎忠干说嵩曰：“难得而易失者，时也；时至不旋踵者，几也。故圣人顺时而动，智者因几以发。今将军遭难得之运，蹈易骇之机，而践运不抚，临机不发，将何以保大名乎？”嵩曰：“何谓也？”忠曰：“天道无亲，百姓与能。今将军受钺于暮春，收功于未冬。兵动若神，谋不再计，摧强易于折枯，消坚甚于汤雪，旬月之间，神兵电埽，封尸刻石，南向以报，威德震本朝，风声驰海外，虽汤、武之举，未有高将军者也。今身建不赏之功，体兼高人之德，而北面庸主，何以求安乎？”嵩曰：“夙夜在公，心不忘忠，何故不安？”忠曰：

不然。昔韩信不忍一餐之遇，而弃三分之业，利剑已揣其喉，方发悔毒之叹者，机失而谋乖也。今主上势弱于刘、项，将军权重于淮阴，指足以振风云，叱咤可以兴雷电。赫然奋发，因危抵颠，崇恩以绥先附，振武以临后服，征冀方之士，动七州之众，羽檄先驰于前，大军响振于后，蹈流漳河，饮马孟津，诛阉官之罪，除群凶之积，虽僮儿可使奋拳以致力，女子可使褰裳以用命，况厉熊罴之卒，因迅风之势哉！功业已就，天下已顺，然后请呼上帝，示以天命，混齐六合，南面称制，移宝器于将兴，推亡汉于已坠，实神机之至会，风发之良时也。夫既朽不雕，衰世难佐。若欲辅难佐之朝，雕朽败之木，是犹逆坂走丸，迎风纵棹，岂云易哉？且今竖宦群居，同恶如市，上命不行，权归近习，昏主之下，难以久居，不赏之功，谗人侧目，如不早图，后悔无及。

嵩惧曰：“非常之谋，不施于有常之势。创图大功，岂庸才所致。黄巾细孽，敌非秦、项，新结易散，难以济业。且人未忘主，天不祐逆。若虚造不冀之功，以速朝夕之祸，孰与委忠本朝，守其臣节。虽云多谗，不过放废，犹有令名，死且不朽。反常之论，所不敢闻。”忠知计不用，因亡去。

会边章、韩遂作乱陇右，明年春，诏嵩回镇长安，以卫园陵。章等遂复入寇三辅，使嵩因讨之。

初，嵩讨张角，路由邳，见中常侍赵忠舍宅逾制，乃奏没入之。又中常侍张让私求钱五千万，嵩不与，二人由此为憾，奏嵩连战无功，所费者多。其秋征还，收左车骑将军印绶，削户六千，更封都乡侯，二千户。

五年，（梁）[凉]州贼王国围陈仓，复拜嵩为左将军，督前将军董卓，各率二万人拒之。卓欲速进赴陈仓，嵩不听。卓曰：“智者不后时，勇者不留决。速救则城全，不救则城灭，全、灭之势，在于此也。”嵩曰：“不然。百战百胜，不如不战而屈人之兵。是以先为不可胜，以待敌之可胜。不可胜在我，可胜在彼。彼守不足，我攻有余。有余者动于九天之上，不足者陷于九地之下。今陈仓虽小，城守固备，非九地之陷也。王国虽强，而攻我之所不救，非九天之势也。夫势非九天，攻者受害；陷非九地，守者不拔。国今已陷受害之地，而陈仓保不拔之城，我可不烦兵动众，而取全胜之功，将何救焉！”遂不听。王国围陈仓，自冬迄春，八十余日，城坚守固，竟不能拔。贼众疲敝，果自解去。嵩进兵击之。卓曰：“不可。兵法，穷寇勿（迫）[追]，归众勿（追）[迫]。今我追国，是迫归众，追穷寇也。困兽犹斗，蜂虿有毒，况大众乎！”嵩曰：“不然。前吾不击，避其锐也。今而击之，待其衰也。所击疲师，非归众也。国众且走，莫有斗志。以整击乱，非穷寇也。”遂独进击之，使卓为后拒。连战大破之，斩首万余级，国走而死。卓大惭恨，由是忌嵩。

明年，卓拜为并州牧，诏使以兵委嵩，卓不从。嵩从子邴时在军中，说嵩曰：“本朝失政，天下倒悬，能安危定倾者，唯大人与董卓耳。今怨隙已结，势不俱存。卓被诏委兵，而上书自请，此逆命也。又以京师昏乱，踌躇不进，此怀奸也。且其凶戾无亲，将士不附。大人今为元帅，杖国威以讨之，上显忠义，下除凶害，此桓、文之事也。”嵩曰：“专命虽罪，专诛亦有责也。不如显奏其事，使朝廷裁之。”于是上书以闻。帝让卓，卓又增怨于嵩。及后秉政，初平元年，乃征嵩为城门校尉，因欲杀之。嵩将行，长史梁衍说曰：“汉室微弱，阉竖乱朝，董卓虽诛之，而不能尽忠于国，遂复寇掠京邑，废立从意。今征将军，大则危祸，小则困辱。今卓在洛阳，天子来西，以将军之众，精兵三万，迎接至尊，奉令讨逆，发命海内，征兵群帅，袁氏逼其东，将军迫其西，此成禽也。”嵩不从，遂就征。有司承旨，奏嵩下吏，将遂诛之。

嵩子坚寿与卓素善，自长安亡走洛阳，归投于卓。卓方置酒欢会，坚寿直前质让，责以大义，叩头流涕。坐者感动，皆离席请之。卓乃起，牵与共坐。使免嵩囚，复拜嵩议郎，迁御史中丞。及卓还长安，公卿百官迎谒道次。卓风令御史中丞以下皆拜以屈嵩，既而抵手言曰：“义真耨未乎？”嵩笑而谢之，卓乃解释。

及卓被诛，以嵩为征西将军，又迁车骑将军。其年秋，拜太尉，冬，以流星策免。复拜光禄大夫，迁太常。寻李傕作乱，嵩亦病卒，赠骠骑将军印绶，拜家一人为郎。

嵩为人爱慎尽勤，前后上表陈谏有补益者五百余事，皆手书毁草，不宣于外。又折节下士，门无留客。时人皆称而附之。

坚寿亦显名，后为侍中，辞不拜，病卒。

朱儁字公伟，会稽上虞人也。少孤，母尝贩缯为业。儁以孝养致名，为县门下书佐，好义轻财，乡闾敬之。时，同郡周规辟公府，当行，假郡库钱百万，以为冠帟费，而后仓卒督责，规家贫无以备，儁乃窃母缯帛，为规解对。母既失产业，深恚责之。儁曰：“小损当大益，初贫后富，必然理也。”

本县长山阳度尚见而奇之，荐于太守韦毅，稍历郡职。后太守尹端以儁为主簿。熹平二年，端坐讨贼许昭失利，为州所奏，罪应弃市。儁乃羸服间行，轻赍数百金到京师，赂主章吏，遂得刊定州奏，故端得输作左校。端喜于降免而不知其由，儁亦终无所言。

后太守徐珪举儁孝廉，再迁除兰陵令，政有异能，为东海相所表。会交阯部群贼并起，牧守软弱不能禁。又交阯贼梁龙等万余人，与南海太守孔芝反叛，攻破郡县。光和元年，即拜儁交阯刺史，令过本郡简募家兵及所调，合五千人，分从两道而入。既到州界，按甲不前，先遣使诣郡，观贼虚实，宣扬威德，以震动其心；既而与七郡兵俱进逼之，遂斩梁龙，降者数万人，旬月尽定。以功封都亭侯，千五百户，赐黄金五十斤，征为谏议大夫。

及黄巾起，公卿多荐儁有才略，拜为右中郎将，持节，与左中郎将皇甫嵩讨颍川、汝南、陈国诸贼，悉破平之。嵩乃上言其状，而以功归儁，于是进封西乡侯，迁镇贼中郎将。

时，南阳黄巾张曼成起兵，称“神上使”，众数万，杀郡守褚贡，屯宛下百余日。后太守秦颉击杀曼成，贼更以赵弘为帅，众浸盛，遂十余万，据宛城。儁与荆州刺史徐璆及秦颉合兵万八千人围弘，自六月至八月不拔。有司奏欲征儁。司空张温上疏曰：“昔秦用白起，燕任乐毅，皆旷年历载，乃

能克敌。儁讨颍川，以有功效，引师南指，方略已设，临军易将，兵家有忌，宜假日月，责其成功。”灵帝乃止。儁因急击弘，斩之。

贼余帅韩忠复据宛拒儁。儁兵少不敌，乃张围结垒，起土山以临城内，因鸣鼓攻其西南，贼悉众赴之。儁自将精卒五千，掩其东北，乘城而入。忠乃退保小城，惶惧乞降。司马张超及徐璆、秦颉皆欲听之。儁曰：“兵有形同而势异者。昔秦、项之际，民无定主，故赏附以劝来耳。今海内一统，唯黄巾造寇，纳降无以劝善，讨之足以惩恶。今若受之，更开逆意，贼利则进战，钝则乞降，纵敌长寇，非良计也。”因急攻，连战不克。儁登土山望之，顾谓张超曰：“吾知之矣。贼今外围周固，内营逼急，乞降不受，欲出不得，所以死战也。万人一心，犹不可当，况十万乎！其害甚矣。不如彻围，并兵入城。忠见围解，势必自出，出则意散，易破之道也。”既而解围，忠果出战，儁因击，大破之，乘胜逐北数十里，斩首万余级。忠等遂降。而秦颉积忿忠，遂杀之。余众惧不自安，复以孙夏为帅，还屯宛中。儁急攻之。夏走，追至西鄂精山，又破之。复斩万余级，贼遂解散。明年春，遣使者持节拜儁右车骑将军，振旅还京师，以为光禄大夫，增邑五千，更封钱塘侯，加位特进。以母丧去官，起家，复为将作大匠，转少府、太仆。

自黄巾贼后，复有黑山、黄龙、白波、左校、郭大贤、于氏根、青牛角、张白骑、刘石、左髭丈八、平汉、大计、司隶、掾哉、雷公、浮云、飞燕、白雀、杨凤、于毒、五鹿、李大目、白绕、畦固、苦晒之徒，并起山谷间，不可胜数。其大声者称雷公，骑白马者为张白骑，轻便者言飞燕，多髭者号于氏根，大眼者为大目，如此称号，各有所因。大者二万，小者六七千。

贼帅常山人张燕，轻勇捷，故军中号曰飞燕。善得士卒心，乃与中山、常山、赵郡、上党、河内诸山谷寇贼更相交通，众至。（伯）[百]万，号曰黑山贼。河北诸郡县并被其害，朝廷不能讨。燕乃遣使至京师，奏书乞降，遂拜燕平难中郎将，使领河北诸山谷事，岁得举孝廉、计吏。

燕后渐寇河内，逼近京师，于是出儁为河内太守，将家兵击却之。其后诸贼多为袁绍所定，事在《绍传》。复拜儁为光禄大夫，转屯骑，寻拜城门校尉、河南尹。

时，董卓擅政，以儁宿将，外甚亲纳而心实忌之。及关东兵盛，卓惧，数请公卿会议，徙都长安，儁辄止之。卓虽恶儁异己，然贪其名重，乃表迁太仆，以为己副。使者拜，儁辞不肯受。因曰：“国家西迁，必孤天下之望，以成山东之衅，臣不见其可也。”使者诘曰：“召君受拜而君拒之，不问徙事而君陈之，其故何也？”儁曰：“副相国，非臣所堪也；迁都计，非事所急也。辞所不堪，言所非急，臣之宜也。”使者曰：“迁都之事，不闻其计，就有未露，何所承受？”儁曰：“相国董卓具为臣说，所以知耳。”使人不能屈，由是止，不为副。

卓后入关，留儁守洛阳，而儁与山东诸将通谋为内应。既而惧为卓所袭，乃弃官奔荆州。卓以弘农杨懿为河南尹，守洛阳。儁闻，复进兵还洛，懿走。儁以河南残破无所资，乃东屯中牟，移书州郡，请师讨卓。徐州刺史陶谦遣精兵三千，余州郡稍有所给，谦乃上儁行车骑将军。董卓闻之，使其将李傕、郭汜等数万人屯河南拒儁。儁逆击，为傕、汜所破。儁自知不敌，留关下不敢复前。

及董卓被诛，傕、汜作乱，儁时犹在中牟。陶谦以儁名臣，数有战功，可委以大事，乃与诸豪杰共推儁为太师，因移檄牧伯，同讨李傕等，奉迎天

子。乃奏记于儁曰：

徐州刺史陶谦、前扬州刺史周乾、琅邪相阴德、东海相刘馥、彭城相汲廉、北海相孔融、沛相袁忠、太山太守应劭、汝南太守徐璆、前九江太守服虔、博士郑玄等，敢言之行车骑将军河南尹莫府：国家既遭董卓，重以李傕、郭汜之祸，幼主劫执，忠良残散，长安隔绝，不知吉凶。是以临官尹人，搢绅有识，莫不忧惧，以为自非明哲雄霸之士，曷能克济祸乱！自起兵以来，于兹三年，州郡转相顾望，未有奋击之功，而互争私变，更相疑惑。谦等并共谏，议消国难。僉曰：“将军君侯，既文且武，应运而出，凡百君子，靡不颺颺。”故相率厉，简选精悍，堪能深入，直指咸阳，多持资粮，足支半岁，谨同心腹，委之元帅。

会李傕用太尉周忠、尚书贾诩策，征儁入朝。军吏皆惮入关，欲应陶谦等。儁曰：“以君召臣，义不俟驾，况天子诏乎！且傕、汜小竖，樊稠庸儿，无他远略，又势力相敌，变难必作。吾乘其间，大事可济。”遂辞谦议而就傕征，复为太仆，谦等遂罢。

初平四年，代周忠为太尉，录尚书事。明年秋，以日食免，复行骠骑将军军事，持节镇关东。未发，会李傕杀樊稠，而郭汜又自疑，与傕相攻，长安中乱，故儁止不出，留拜大司农。献帝诏儁与太尉杨彪等十余人譬郭汜，令与李傕和。汜不肯，遂留质儁等。儁素刚，即日发病卒。

子皓，亦有才行，官至豫章太守。

论曰：皇甫嵩、朱儁并以上将之略，受命仓卒之时。及其功成师克，威声满天下。值弱主蒙尘，犷贼放命，斯诚叶公投袂之几，翟义鞠旅之日，故梁衍献规，山东联盟，而舍格天之大业，蹈匹夫之小谅，卒狼狽虎口。为智士笑。岂天之长斯乱也？何智勇之不终乎！前史晋平原华峤，称其父光禄大夫表，每言其祖魏太尉歆称“时人说皇甫嵩之不伐，汝豫之战，归功朱儁，张角之捷，本之于卢植，收名斂策，而已不有焉。盖功名者，世之所甚重也。诚能不争天下之所甚重，则怨祸不深矣”。如皇甫公之赴履危乱，而能终以归全者，其致不亦贵乎！故颜子愿不伐善为先，斯亦行身之要与！

赞曰：黄妖冲发，嵩乃奋钺。孰是振旅，不居不伐。儁捷陈、颍，亦弭於越。言肃王命，并遵屯蹶。

后汉书卷七十二

董卓列传第六十二

董卓字仲颖，陇西临洮人也。性粗猛有谋。少尝游羌中，尽与豪帅相结。后归耕于野，诸豪帅有来从之者，卓为杀耕牛，与共宴乐，豪帅感其意，归相斂得杂畜千余头以遗之，由是以健侠知名。为州兵马掾，常徼守塞下。卓膂力过人，双带两鞬，左右驰射，为羌胡所畏。

桓帝末，以六郡良家子为羽林郎，从中郎将张奂为军司马，共击汉阳叛羌，破之，拜郎中，赐缣九千匹。卓曰：“为者则己，有者则土。”乃悉分与吏兵，无所留。稍迁西域戊己校尉，坐事免。后为并州刺史，河东太守。

中平元年，拜东中郎将，持节，代卢植击张角于下曲阳，军败抵罪。其冬，北地先零羌及枹罕河关群盗反叛，遂共立湟中义从胡北宫伯玉、李文侯为将军，杀护羌校尉泠征。伯玉等乃劫致金城人边章、韩遂，使专任军政，共杀金城太守陈懿，攻烧州郡。

明年春，将数万骑入寇三辅，侵逼园陵，托诛宦官为名。诏以卓为中郎将，副左车骑将军皇甫嵩征之。嵩以无功免归，而边章、韩遂等大盛。朝廷复以司空张温为车骑将军，假节，执金吾袁滂为副。拜卓破虏将军，与荡寇将军周慎并统于温。并诸郡兵步骑合十余万，屯美阳，以卫园陵。章、遂亦进兵美阳。温、卓与战，辄不利。十一月，夜有流星如火，光长十余丈，照章、遂营中，驴马尽鸣。贼以为不祥，欲归金城。卓闻之喜，明日，乃与右扶风鲍鸿等并兵俱攻，大破之，斩首数千级。章、遂败走榆中，温乃遣周慎将三万人追讨之。

温参军事孙坚说慎曰：“贼城中无谷，当外转粮食。坚愿得万人断其运道，将军以大兵继后，贼必困乏而不敢战。若走入羌中，并力讨之，则凉州可定也。”慎不从，引军围榆中城。而章、遂分屯葵园狭，反断慎运道。慎惧，乃弃车重而退。温时亦使卓将兵三万讨先零羌，卓于望垣北为羌胡所围，粮食乏绝，进退逼急。乃于所度水中伪立，以为捕鱼，而潜从下过军。比贼追之，决水已深，不得度。时，众军败退，唯卓全师而还，屯于扶风，封乡侯，邑千户。

三年春，遣使者持节就长安拜张温为太尉。三公在外，始之于温。其冬，征温还京师，韩遂乃杀边章及伯玉、文侯，拥兵十余万，进围陇西。太守李相如反，与遂连和，共杀凉州刺史耿鄙。而鄙司马扶风马腾，亦拥兵反叛，又汉阳王国，自号“合众将军”，皆与韩遂合。共推王国为主，悉令领其众，寇掠三辅。五年，围陈仓。乃拜卓前将军，与左将军皇甫嵩击破之。韩遂等复共废王国，而劫故信都令汉阳阎忠，使督统诸部。忠耻为众所胁，感恚病死。遂等稍争权利，更相杀害，其诸部曲，并各分乖。

六年，征卓为少府，不肯就，上书言：“所将湟中义从及秦胡兵皆诣臣曰：‘牢直不毕，禀赐断绝，妻子饥冻。’牵挽臣车，使不得行。羌胡敞肠狗态，臣不能禁止，辄将顺安慰，增异复上。”朝廷不能制，颇以为虑。及灵帝寝疾，玺书拜卓为并州牧，令以兵属皇甫嵩。卓复上书言曰：“臣既无老谋，又无壮事，天恩误加，掌戎十年。士卒大小相狎弥久，恋臣畜养之恩，为臣奋一旦之命。乞将之北州、效力边垂。”于是驻兵河东，以观时变。

及帝崩，大将军何进、司隶校尉袁绍谋诛阉宦，而太后不许，乃私呼卓

将兵入朝，以胁太后。卓得召，即时就道。并上书曰：“中常侍张让等窃幸承宠，浊乱海内。臣闻扬汤止沸，莫若去薪；溃痈虽痛，胜于内食。昔赵鞅兴晋阳之甲，以逐君侧之恶人。今臣辄鸣钟鼓如洛阳，请收让等，以清奸秽。”卓未至而何进败，虎贲中郎将袁术乃烧南宫，欲讨宦官，而中常侍段熲等劫少帝及陈留王夜走小平津。卓远见火起，引兵急进，未明到城西，闻少帝在北芒，因往奉迎。帝见卓将兵卒至，恐怖涕泣。卓与言，不能辞对；与陈留王语，遂及祸乱之事。卓以王为贤，且为董太后所养，卓自以与太后同族，有废立意。

初，卓之入也，步骑不过三千，自嫌兵少，恐不为远近所服，率四五百辄夜潜出军近营，明旦乃大陈旗鼓而还，以为西兵复至，洛中无知者。寻而何进及弟苗先所领部曲皆归于卓，卓又使吕布杀执金吾丁原而并其众，卓兵士大盛。乃讽朝廷策免司空刘弘而自代之。因集议废立。百僚大会，卓乃奋首而言曰：“大者天地，其次君臣，所以为政。皇帝暗弱，不可以奉宗庙，为天下主。今欲依伊尹、霍光故事，更立陈留王，何如？”公卿以下莫敢对。卓又抗言曰：“昔霍光定策，延年按剑。有敢沮大议，皆以军法从之。”坐者震动。尚书卢植独曰：“昔太甲既立不明，昌邑罪过千余，故有废立之事。今上富于春秋，行无失德，非前事之比也。”卓大怒，罢坐。明日复集群僚于崇德前殿，遂胁太后，策废少帝。曰：“皇帝在丧，无人子之心，威仪不类人君，今废为弘农王。”乃立陈留王，是为献帝。又议太后 迫永乐太后，至令忧死，逆妇姑之礼，无孝顺之节，迁于永安宫，遂以弑崩。

卓迁太尉，领前将军事，加节传斧钺虎贲，更封郿侯。卓乃与司徒黄琬、司空杨彪，俱带铁钺诣阙上书，追理陈蕃、窦武及诸党人，以从人望。于是悉复蕃等爵位，擢用子孙。

寻进卓为相国，入朝不趋，剑履上殿。封母为池阳君，置（丞）令[丞]。

是时，洛中贵戚室第相望，金帛财产，家家殷积。卓纵放兵士，突其庐舍，淫略妇女，剽虏资物，谓之“搜牢”。人情崩恐，不保朝夕。及何后葬，开文陵，卓悉取藏中珍物。又奸乱公主，妻略宫人，虐刑滥罚，睚眦必死，群僚内外莫能自固。卓尝遣军至阳城，时人会于社下，悉令就斩之，驾其车重，载其妇女，以头系车辕，歌呼而还。又坏五铢钱，更铸小钱，悉收洛阳及长安铜人、钟虡、飞廉、铜马之属，以充铸焉。故货贱物贵，谷石数万。又钱无轮郭文章，不便人用。时人以为秦始皇见长人于临洮，乃铸铜人。卓，临洮人也，而今毁之。虽成毁不同，凶暴相类焉。

卓素闻天下同疾阉宦诛杀忠良，及其在事，虽行无道，而犹忍性矫情，擢用群士。乃任吏部尚书汉阳周璠、侍中汝南伍琼、尚书郑公业、长史何颙等。以处士荀爽为司空。其染党锢者陈纪、韩融之徒，皆为列卿。幽滞之士，多所显拔。以尚书韩馥为冀州刺史，侍中刘岱为兖州刺史，陈留孔伋为豫州刺史，颍川张咨为南阳太守。卓所亲爱，并不处显职，但将校而已。初平元年，馥等到官，与袁绍之徒十余人，各兴义兵，同盟讨卓，而伍琼、周璠阴为内主。

初，灵帝末，黄巾余党郭太等复起西河白波谷，转寇太原，遂破河东，百姓流转三辅，号为“白波贼”，众十余万。卓遣中郎将牛辅击之，不能却。又闻东方兵起，惧，乃鸩杀弘农王，欲徙都长安。会公卿议，太尉黄琬、司徒杨彪廷争不能得，而伍琼、周璠又固谏之。卓因大怒曰：“卓初入朝，二子劝用善士，故相从，而诸君到官，举兵相图。此二君卖卓，卓何用相负！”

遂斩琮、瑒。而彪、瑒恐惧，诣卓谢曰：“小人恋旧，非欲沮国事也，请以不及为罪。”卓既杀琮、瑒，旋亦悔之，故表彪、瑒为光禄大夫。于是迁天子西都。

初，长安遭赤眉之乱，宫室营寺焚灭无余，是时唯有高庙、京兆府舍，遂便时幸焉。后移未央宫。于是尽徙洛阳人数百万口于长安，步骑驱蹙，更相蹈藉，饥饿寇掠，积尸盈路。卓自屯留毕圭苑中，悉烧宫庙官府居家，二百里内无复子遗。又使吕布发诸帝陵，及公卿已下冢墓，收其珍宝。

时，长沙太守孙坚亦率豫州诸郡兵讨卓。卓先遣将徐荣、李蒙四出虏掠。荣遇坚于梁，与战，破坚，生禽颍川太守李旻、亨之。卓所得义兵士卒，皆以布缠裹，倒立于地，热膏灌杀之。

时，河内太守王匡屯兵河阳津，将以图卓。卓遣疑兵挑战，而潜使锐卒从小平津过津北，破之，死者略尽。明年，孙坚收合散卒，进屯梁县之阳人。卓遣将胡轸、吕布攻之。布与轸不相能，军中自惊恐，士卒散乱。坚追击之，轸、布败走。卓遣将李傕诣坚求和，坚拒绝不受，进军大谷，距洛九十里。卓自出与坚战于诸陵墓间，卓败走，却屯邑池，聚兵于陕。坚进洛阳宣阳城门，更击吕布，布复破走。坚乃埽除宗庙，平塞诸陵，分兵出函谷关，至新安、邑池间，以卓后。卓谓长史刘艾曰：“关东诸将数败矣，无能为也。唯孙坚小慧，诸将军宜慎之。”乃使东中郎将董卓屯邑池，中郎将段熲屯华阴，中郎将牛辅屯安邑，其余中郎将、校尉布在诸县，以御山东。

卓讽朝廷使光禄勋宣璠持节拜卓为太师，位在诸侯王上。乃引还长安。百官迎路拜揖，卓遂僭拟车服，乘金华青盖，爪画两轡，时人号“竿摩车”，言其服饰近天子也。以弟旻为左将军，封鄠侯，兄子璜为侍中、中军校尉，皆典兵事。于是宗族内外，并居列位。其子孙虽在髻鬃，男皆封侯，女为邑君。

数与百官置酒宴会，淫乐纵恣。乃结垒于长安城东以自居。又筑坞于郾，高厚七丈，号曰“万岁坞”。积谷为三十年储。自云：“事成，雄据天下；不成，守此足以毕老。”尝至郾行坞，公卿已下祖道于横门外。卓施帐幔饮设，诱降北地反者数百人，于坐中杀之。先断其舌，次斩手足，次凿其眼目，以镬煮之。未及得死，偃转（桮）[杯]案间。会者战慄，亡失匕箸，而卓饮食自若。诸将有言语蹉跌，便戮于前。又稍诛关中旧族，陷以叛逆。

时，太史望气，言当有大臣戮死者。卓乃使人诬卫尉张温与袁术交通，遂笞温于市，杀之，以塞天变。前温出屯美阳，令卓与边章等战，无功，温召又不时应命，既到而辞对不逊。时孙坚为温参军，劝温陈兵斩之。温曰：“卓有威名，方倚以西行。”坚曰：“明公亲帅王师，威振天下，何恃于卓而赖之乎？坚闻古之名将，杖钺临众，未有不断斩以示威武者也。故穰苴斩庄贾，魏绛戮杨干。今若纵之，自亏威重，后悔何及！”温不能从，而卓犹怀忌恨，故及于难。

温字伯慎，少有名誉，累登公卿，亦阴与司徒王允共谋诛卓，事未及发而见害。越骑校尉汝南伍孚忿卓凶毒，志手刃之，乃朝服怀佩刀以见卓。孚语毕辞去，卓起送至阁，以手抚其背，孚因出刀刺之，不中。卓自奋得免，急呼左右执杀之，而大诟曰：“虏欲反耶！”孚大言曰：“恨不得磔裂奸贼于都市，以谢天地！”言未毕而毙。

时，王允与吕布及仆射士孙瑞谋诛卓。有人书“吕”字于布上，负而行于市，歌曰：“布乎！”有告卓者，卓不悟。三年四月，帝疾新愈，大会未

央殿。卓朝服升车，既而马惊墮泥，还入更衣。其少妻止之，卓不从，遂行。乃陈兵夹道，自垒及宫，左步右骑，屯卫周匝，令吕布等扞卫前后。王允乃与士孙瑞密表其事，使瑞自书诏以授布，令骑都尉李肃与布同心勇士十余人，伪着卫士服于北掖门内以待卓。卓将至，马惊不行，怪惧欲还。吕布劝令进，遂入门。肃以戟刺之，卓衷甲不入，伤臂墮车，顾大呼曰：“吕布何在？”布曰：“有诏讨贼臣。”卓大骂曰：“庸狗敢如是邪！”布应声持矛刺卓，趣兵斩之。主簿田仪及卓仓头前赴其尸，布又杀之。驰赉赦书，以令宫陛内外。士卒皆称万岁，百姓歌舞于道。长安中士女卖其珠玉衣装市酒肉相庆者，填满街肆。使皇甫嵩攻卓弟旻于郿坞，杀其母妻男女，尽灭其族。乃尸卓于市。天时始热，卓素充肥，脂流于地。守尸吏然火置卓脐中，光明达曙，如是积日。诸袁门生又聚董氏之尸，焚灰扬之于路。坞中珍藏有金二三万斤，银八九万斤，锦绣纈縠纨素奇玩，积如丘山。

初，卓以牛辅子婿，素所亲信，使以兵屯陕。辅分遣其校尉李傕、郭汜、张济将步骑数万，击破河南尹朱雋于中牟。因掠陈留、颍川诸县，杀略男女，所过无复遗类。吕布乃使李肃以诏命至陕讨辅等，辅等逆与肃战，肃败走弘农，布诛杀之。其后牛辅营中无故大惊，辅惧，乃赉金宝逾城走。左右利其货，斩辅，送首长安。

傕、汜等以王允、吕布杀董卓，故忿怒并州人，并州人其在军者男女数百人，皆诛杀之。牛辅既败，众无所依，欲各散去。傕等恐，乃先遣使诣长安，求乞赦免。王允以为一岁不可再赦，不许之。傕等益怀忧惧，不知所为。武威人贾诩时在傕军，说之曰：“闻长安中议欲尽诛凉州人，诸君若弃军单行，则一亭长能束君矣。不如相率而西，以攻长安，为董公报仇。事济，奉国家以正天下；若其不合，走未后也。”傕等然之，各相谓曰：“京师不赦我，我当以死决之。若攻长安克，则得天下矣；不克，则抄三辅妇女财物，西归乡里，尚可延命。”众以为然，于是共结盟，率军数千，晨夜西行。

王允闻之，乃遣卓故将胡轸、徐荣击之于新丰。荣战死，轸以众降。傕随道收兵，比至长安，已十余万，与卓故部曲樊稠、李蒙等合，围长安。城峻不可攻，守之八日，吕布军有叟兵内反，引傕众得入。城溃，放兵虏掠，死者万余人。杀卫尉种拂等。吕布战败出奔。王允奉天子保宣平城门楼上。于是大赦天下。李傕、郭汜、樊稠等皆为将军。遂围门楼，共表请司徒王允出，问：“太师何罪？”允穷蹙乃下，后数日见杀。傕等葬董卓于郿，并收董氏所焚尸之灰，合敛一棺而葬之。葬日，大风雨，霆震卓墓，流水入藏，漂其棺木。

傕又迁车骑将军，开府，领司隶校尉，假节。汜后将军，稠右将军，张济为镇东将军，并封列侯。傕、汜、稠共秉朝政。济出屯弘农。以贾诩为左冯翊，欲侯之。诩曰：“此救命之计，何功之有！”固辞乃止。更以为尚书典选。

明年夏，大雨昼夜二十余日，漂没人庶，又风如冬时。帝使御史裴茂讯诏狱，原系者二百余人。其中有为傕所枉系者，傕恐茂赦之，乃表奏茂擅出囚徒，疑有奸故，请收之。诏曰：“灾异屡降，阴雨为害，使者衔命宣布恩泽，原解轻微，庶合天心。欲释冤结而复罪之乎！一切勿问。”

初，卓之入关，要韩遂、马腾共谋山东。遂、腾见天下方乱，亦欲倚卓起兵。兴平元年，马腾从陇右来朝，进屯霸桥。时腾私有求于傕，不获而怒，遂与侍中马宇、右中郎将刘范、前凉州刺史种劭、中郎将杜稟合兵攻傕，连

日不决。韩遂闻之，乃率众来欲和腾、傽，既而复与腾合。傽使兄子利共郭汜、樊稠与腾等战于长平观下。遂、腾败，斩首万余级，种劭、刘范等皆死。遂、腾走还凉州，稠等又追之。韩遂使人语稠曰：“天下反覆未可知，相与州里，今虽小违，要当大同，欲共一言。”乃骈马交臂相加，笑语良久。军还，利告傽曰：“樊、韩骈马笑语，不知其辞，而意爱甚密。”于是傽、稠始相猜疑。犹加稠及郭汜开府，与三公合为六府，皆参选举。

时，长安中盗贼不禁，白日虏掠，傽、汜、稠乃参分城内，各备其界，犹不能制，而其子弟纵横，侵暴百姓。是时，谷一斛五十万，豆、麦二十万，人相食啖，白骨委积，臭秽满路。帝使侍御史侯汶出太仓米豆为饥人作糜，经日而死者无降。帝疑赋恤有虚，乃亲于御前自加临检。既知不实，使侍中刘艾出让有司。于是尚书令以下皆诣省阁谢，奏收侯汶考实。诏曰：“未忍致汶于理，可杖五十。”自是后多得全济。

明年春，傽因会刺杀樊稠于坐，由是诸将各相疑异，傽、汜遂复理兵相攻。安西将军杨定者，故卓部曲将也。惧傽忍害，乃与汜合谋迎天子幸其营。傽知其计，即使兄子暹将数千人围宫。以车三乘迎子、皇后。太尉杨彪谓暹曰：“古今帝王，无在人臣家者。诸君举事，当上顺天心，奈何如是！”暹曰：“将军计决矣。”帝于是遂幸傽营，彪等皆徒从。乱兵入殿，掠宫人什物，傽又徙御府金帛乘舆器服，而放火烧宫殿官府居人悉尽。帝使杨彪与司空张喜等十余人和傽、汜，汜不从，遂质留公卿。彪谓汜曰：“将军达人间事，奈何君臣分争，一人劫天子，一人质公卿，此可行邪？”汜怒，欲手刃彪。彪曰：“卿尚不奉国家，吾岂求生邪！”左右多谏，汜乃止。遂引兵攻傽，矢及帝前，又贯傽耳。傽将杨奉本白波贼帅，乃将兵救傽，于是汜众乃退。

是日，傽复移帝幸其北坞，唯皇后、宋贵人俱。傽使校尉监门，隔绝内外。寻复欲徙帝于池阳黄白城，君臣惶惧。司徒赵温深解譬之，乃止。诏遣谒者仆射皇甫郦和傽、汜。郦先譬汜，汜即从命。又诣傽，傽不听。曰：“郭多，盗马虏耳，何敢欲与我同邪！必诛之。君观我方略士众，足办郭多不？多又劫质公卿。所为如是，而君苟欲左右之邪！”汜一名多。郦曰：“今汜质公卿，而将军胁主，谁轻重乎？”傽怒，呵遣郦，因令虎贲王昌追杀之。昌伪不及，郦得以免。傽乃自为大司马。与郭汜相攻连月，死者以万数。

张济自陕来和解二人，仍欲迁帝权幸弘农。帝亦思旧京，因遣使敦请傽求东归，十反乃许。车驾即日发迈。李傽出屯曹阳。以张济为骠骑将军，复还屯陕。迁郭汜车骑将军，杨定后将军，杨奉兴义将军。又以故牛辅部曲董承为安集将军。汜等并侍送乘舆。汜遂复欲胁帝幸郿，定、奉、承不听。汜恐变生，乃弃军还就李傽。车驾进至华阴。宁辑将军段熲乃具服御及公卿以下资储，请帝幸其营。初，杨定与熲有隙，遂诬熲欲反，乃攻其营，十余日不下。而熲犹奉给御膳，稟贍百官，终无二意。

李傽、郭汜既悔令天子东，乃来救段熲，因欲劫帝而西。杨定为汜所遮，亡奔荆州。而张济与杨奉、董承不相平，乃反合李傽、汜，共追乘舆，大战于弘农东涧。承、奉军败，百官士卒死者不可胜数，皆弃其妇女辎重，御物符策典籍，略无所遗。射声校尉沮儁被创坠马。李傽谓左右曰：“尚可活不？”儁骂之曰：“汝等凶逆，逼迫天子，乱臣贼子，未有如汝者！”傽使杀之。天子遂露次曹阳。承、奉乃饹傽等与连和，而密遣间使至河东，招故白波帅李乐、韩暹、胡才及南匈奴右贤王去卑，并率其众数千骑来，与承、奉共击

催等，大破之，斩首数千级，乘輿乃得进。董承、李乐拥卫左右，胡才、杨奉、韩暹、去卑为后距。

催等复来战，奉等大败，死者甚于东涧。自东涧兵相连缀四十里中，方得至陕，乃结营自守。时残破之余，虎贲羽林不满百人，皆有离心。承、奉等夜乃潜议过河，使李乐先度具舟舡，举火为应。帝步出营，临河欲济，岸高十余丈，乃以绢缒而下。余人或匍匐岸侧，或从上自投，死亡伤残，不复相知。争赴舡者，不可禁制，董承以戈击披之，断手指于舟中者可掬。同济唯皇后、宋贵人、杨彪、董承及后父执金吾伏完等数十人。其宫女皆为催兵所掠夺，冻溺死者甚众。既到大阳，止于人家，然后幸李乐营。百官饥饿，河内太守张杨使数千人负米贡饷。帝乃御牛车，因都安邑。河东太守王邑奉献绵帛，悉赋公卿以下。封邑为列侯，拜胡才征东将军，张、杨为安国将军，皆假节、开府。其垒壁群竖，竞求拜职，刻印不给，至乃以锥画之。或贡酒肉就天子燕饮。又遣太仆韩融至弘农，与催、汜等连和。催乃放遣公卿百官，颇归宫人妇女，及乘輿器服。

初，帝入关，三辅户口尚数十万，自催、汜相攻，天子东归后，长安城空四十余日，强者四散，羸者相食，二三年间，关中无复人迹。建安元年春，诸将争权，韩暹遂攻董承，承奔张杨，杨乃使承先缮修洛宫。七月，帝还至洛阳，幸杨安殿。张杨以为己功，故因以“杨”名殿。乃谓诸将曰：“天子当与天下共之，朝廷自有公卿大臣，杨当出扞外难，何事京师？”遂还野王。杨奉亦出屯梁。乃以张杨为大司马，杨奉为车骑将军，韩暹为大将军，领司隶校尉，皆假节钺。暹与董承并留宿卫。

暹矜功恣睢，干乱政事，董承患之，潜召兖州牧曹操。操乃诣阙贡献，禀公卿以下，因奏韩暹、张杨之罪。暹惧诛，单骑奔杨奉。帝以暹、杨有翼车驾之功，诏一切勿问。于是封卫将军董承、辅国将军伏完等十余人为列侯，赠沮僞为弘农太守。曹操以洛阳残荒，遂移帝幸许。杨奉、韩暹欲要遮车驾，不及，曹操击之，奉、暹奔袁术，遂纵暴杨、徐间。明年，左将军刘备诱奉斩之。暹惧，走还并州，道为人所杀。胡才、李乐留河东，才为怨家所害，乐自病死。张济饥饿，出至南阳，攻穰，战死。郭汜为其将伍习所杀。

三年，使谒者仆射裴茂诏关中诸将段煨等讨李催，夷三族。以段煨为安南将军，封闾乡侯。

四年，张杨为其将杨醜所杀。以董承为车骑将军，开府。

自都许之后，权归曹氏，天子总己，百官备员而已。帝忌操专逼，乃密诏董承，使结天下义士共诛之。承遂与刘备同谋，未发，会备出征，承更与偏将军王服、长水校尉种辑、议郎吴硕结谋。事泄，承、服、辑、硕皆为操所诛。

韩遂与马腾自还凉州，更相战争，乃下陇据关中。操方事河北，虑其乘间为乱，七年，乃拜腾征南将军，遂征西将军，并开府。后征段煨为大鸿胪，病卒。复征马腾为卫尉，封槐里侯。腾乃应召，而留子超领其部曲。十六年，超与韩遂举关中背曹操，操击破之，遂、超败走，腾坐夷三族。超攻杀凉州刺史韦康，复据陇右。十九年，天水人杨阜破超，超奔汉中，降刘备。韩遂走金城羌中，为其帐下所杀。初，陇西人宗建在枹罕，自称“河首平汉王”，署置百官三十许年。曹操因遣夏侯渊击建，斩之，凉州悉平。

论曰：董卓初以虓阬为情，因遭崩剥之势，故得蹈藉彝伦，毁裂畿服。夫以剝肝所趾之性，则群生不足以厌其快，然犹折意缙绅，迟疑陵夺，尚有

盗窃之道焉。及残寇乘之，倒山倾海，昆冈之火，自兹而焚，《版》、《荡》之篇，于焉而极。呜呼，人之生也难矣！天地之不仁甚矣！

赞曰：百六有会，《过》、《剥》成灾。董卓滔天，干逆三才。方夏崩沸，皇京烟埃。无礼虽及，余祲遂广。矢延王辂，兵缠魏象。区服倾回，人神波荡。

后汉书卷七十三

刘虞公孙瓒陶谦列传第六十三

刘虞字伯安，东海郯人也。祖父嘉，光禄勋。虞初举孝廉，稍迁幽州刺史，民夷感其德化，自鲜卑、乌桓、夫余、秽貊之辈，皆随时朝贡，无敢扰边者，百姓歌悦之。公事去官。中平初，黄巾作乱，攻破冀州诸郡，拜虞甘陵相，绥抚荒余，以蔬俭率下。迁宗正。

后车骑将军张温讨贼边章等，发幽州乌桓三千突骑，而牢禀逋悬，皆叛还本国。前中山相张纯私谓前太山太守张举曰：“今乌桓既畔，皆愿为乱，凉州贼起，朝廷不能禁。又洛阳人妻生子两头，此汉祚衰尽，天下有两主之征也。子若与吾共率乌桓之众以起兵，庶几可定大业。”举因然之。四年，纯等遂与乌桓大人共连盟，攻蓟下，燔烧城郭，虏略百姓，杀护乌桓校尉箕稠、右北平太守刘政、辽东太守阳终等，众至十余万，屯肥如。举称“天子”，纯称“弥天将军安定王”，移书州郡，云举当代汉，告天子避位，敕公卿奉迎。纯又使乌桓峭王等步骑五万，入青、冀二州，攻破清河、平原，杀害吏民。朝廷以虞威信素著，恩积北方，明年，复拜幽州牧。虞到蓟，罢省屯兵，务广恩信。遣使告峭王等以朝恩宽弘，开许善路。又设赏购举、纯。举、纯走出塞，余皆降散。纯为其客王政所杀，送首诣虞。灵帝遣使者就拜太尉，封容丘侯。

及董卓秉政，遣使者授虞大司马，进封襄贲侯。初平元年，复征代袁隗为太傅。道路隔塞，王命竟不得达。旧幽部应接荒外，资费甚广，岁常割青、冀赋调二亿有余，以给足之。时处处断绝，委输不至，而虞务存宽政，劝督农植，开上谷胡市之利，通渔阳盐铁之饶，民悦年登，谷石三十。青、徐士庶避黄巾之难归虞者百余万口，皆收视温恤，为安立生业，流民皆忘其迁徙。虞虽为上公，天性节约，敝衣绳履，食无兼肉，远近豪俊夙僭奢者，莫不改操而归心焉。

初，诏令公孙瓒讨乌桓，受虞节度。瓒但务会徒众以自强大，而纵任部曲，颇侵扰百姓，而虞为政仁爱，念利民物，由是与瓒渐不相平。二年，冀州刺史韩馥、勃海太守袁绍及山东诸将议，以朝廷幼冲，逼于董卓，远隔关塞，不知存否，以虞宗室长者，欲立为主。乃遣故乐浪太守张岐等贲议，上虞尊号。虞见岐等，厉色叱之曰：“今天下崩乱，主上蒙尘。吾被重恩，未能清雪国耻。诸君各据州郡，宜共戮力，尽心王室，而反造逆谋，以相垢误邪！”固拒之。馥等又请虞领尚书事，承制封拜，复不听。遂收斩使人。于是选掾右北平田畴、从事鲜于银蒙险间行，奉使长安。献帝既思东归，见畴等大悦。时，虞子和为侍中，因此遣和潜从武关出，告虞将兵来迎。道由南阳，后将军袁术闻其状，遂质和，使报虞遣兵俱西。虞乃使数千骑就和奉迎天子，而术竟不遣之。

初，公孙瓒知术诈，固止虞遣兵，虞不从，瓒乃阴劝术执和，使夺其兵，自是与瓒仇怨益深。和寻得逃术还北，复为袁绍所留。瓒既累为绍所败，而犹攻之不已，虞患其黠武，且虑得志不可复制，固不许行，而稍节其禀假。瓒怒，屡违节度，又复侵犯百姓。虞所赉赏典当胡夷，瓒数抄夺之。积不能禁，乃遣驿使奉章陈其暴掠之罪，瓒亦上虞禀粮不周，二奏交驰，互相非毁，朝廷依违而已。瓒乃筑京于蓟城以备虞。虞数请瓒，辄称病不应。虞乃密谋

讨之，以告东曹掾右北平魏攸。攸曰：“今天下引领，以公为归，谋臣爪牙，不可无也。瓚文武才力足恃，虽有小恶，固宜容忍。”虞乃止。

顷之攸卒，而积忿不已。四年冬，遂自率诸屯兵众合十万人以攻瓚。将行，从事代郡程绪免胄而前曰：“公孙瓚虽有过恶，而罪名未正。明公不先告晓使得改行，而兵起萧墙，非国之利。加胜败难保，不如驻兵，以武临之，瓚必悔祸谢罪，所谓不战而服人者也。”虞以绪临事沮议，遂斩之以徇。戒军士曰：“无伤余人，杀一伯珪而已。”时，州从事公孙纪者，瓚以同姓厚待遇之。纪知虞谋而夜告瓚。瓚时部曲放散在外，仓卒自惧不免，乃掘东城欲走。虞兵不习战，又爱人庐舍，敕不听焚烧，急攻围不下。瓚乃简募锐士数百人，因风纵火，直冲突之。虞遂大败，与官属北奔居庸县。瓚追攻之，三日城陷，遂执虞并妻、子还蓟，犹使领州文书。会天子遣使者段训增虞封邑，督六州事；拜瓚前将军，封易侯，假节督幽、并、（司）[青]、冀。瓚乃诬虞前与袁绍等欲称尊号，胁训斩虞于蓟市。先坐而咒曰：“若虞应为天子者，天当风雨以相救。”时，旱势炎盛，遂斩焉。传首京师，故吏尾敦于路劫虞首归葬之。瓚乃上训为幽州刺史。虞以恩厚得众，怀被北州，百姓流涕，莫不痛惜焉。

初，虞以俭素为操，冠敝不改，乃就补其穿。及遇害，瓚兵搜其内，而妻妾服罗纨，盛绮饰，时人以此疑之。和后从袁绍报瓚云。

公孙瓚字伯珪，辽西令支人也。家世二千石。瓚以母贱，遂为郡小吏。为人美姿貌，大音声，言事辩慧。太守奇其才，以女妻之。后从涿郡卢植学于缙氏山中，略见书传。举上计吏。太守刘君坐事槛车征，官法不听吏下亲近，瓚乃改容服，诈称侍卒，身执徒养，御车到洛阳。太守当徙日南，瓚具豚酒于北芒上，祭辞先人，酌觞祝曰：“昔为人子，今为人臣，当诣日南。日南多瘴气，恐或不还，便当长辞坟茔。”慷慨悲泣，再拜而去，观者莫不叹息。既行，于道得赦。

瓚还郡，举孝廉，除辽东属国长史。尝从数十骑出行塞下，卒逢鲜卑数百骑。瓚乃退入空亭，约其从者曰：“今不奔之，则死尽矣。”乃自持两刃矛，驰出冲贼，杀伤数十人，瓚左右亦亡其半，遂得免。

中平中，以瓚督乌桓突骑，车骑将军张温讨凉州贼。会乌桓反畔，与贼张纯等攻击蓟中，瓚率所领追讨纯等有功，迁骑都尉。张纯复与叛胡丘力居等寇渔阳、河间、勃海，入平原，多所杀略。瓚追击战于属国石门，虏遂大败，弃妻子逾塞走，悉得其所略男女。瓚深入无继，反为丘力居等所围于辽西管子城，二百余日，粮尽食马，马尽煮弩楯，力战不敌，乃与士卒辞诀，各分散还。时多雨雪，队坑死者十五六，虏亦饥困，远走柳城。诏拜瓚降虏校尉，封都亭侯，复兼领属国长史。职统戎马，连接边寇。每闻有警，瓚辄厉色愤怒，如赴仇敌，望尘奔逐，或继之以夜战。虏识瓚声，惮其勇，莫敢抗犯。

瓚常与善射之士数十人，皆乘白马，以为左右翼，自号“白马义从”。乌桓更相告语，避白马长史。乃画作瓚形，驰骑射之，中者咸称万岁。虏自此之后，遂远窜塞外。

瓚志埽灭乌桓，而刘虞欲以恩信招降，由是与虞相忤。初平二年，青、徐黄巾三十万众入勃海界，欲与黑山合。瓚率步骑二万人，逆击于东光南，大破之，斩首三万余级。贼弃其车重数万两，奔走度河。瓚因其半济薄之，贼复大破，死者数万，流血丹水，收得生口七万余人，车甲财物不可胜算，

威名大震。拜奋武将军，封蓟侯。

瓚既谏刘虞遣兵就袁术，而惧术知怨之，乃使从弟越将千余骑诣术自结。术遣越随其将孙坚，击袁绍将周昕，越为流矢所中死。瓚因此怒绍，遂出军屯槃河，将以报绍。乃上疏曰：

臣闻皇羲已来，君臣道著，张礼以导人，设刑以禁暴。今车骑将军袁绍，托承先轨，爵任崇厚，而性本淫乱，情行浮薄。昔为司隶，值国多难，太后承摄，何氏辅朝。绍不能举直措枉，而专为邪媚，招来不轨，疑误社稷，至令丁原焚烧孟津，董卓造为乱始。绍罪一也。卓既无礼，帝主见质。绍不能开设权谋，以济君父，而弃置节传，进窜逃亡。忝辱爵命，背违人主，绍罪二也。绍为勃海，当攻董卓，而默选戎马，不告父兄，至使太傅一门，累然同毙。不仁不孝，绍罪三也。绍既兴兵，涉历二载，不恤国难，广自封植，乃多引资粮，专为不急，割刻无方，考责百姓，其为痛怨，莫不咨嗟。绍罪四也。逼迫韩馥，窃夺其州，矫刻金玉，以为印玺，每有所下，辄皂囊施检，文称诏书。昔亡新僭侈，渐以即真。观绍所拟，将必乱阶。绍罪五也。绍令星工伺望祥妖，赂遗财货，与共饮食，克会期日，攻抄郡县。此岂大臣所当施为？绍罪六也。绍与故虎牙都尉刘勋，首共造兵，勋降服张杨，累有功效，而以小忿枉加酷害。信用谗慝，济其无道，绍罪七也。故上谷太守高焉、故甘陵相姚贡，绍以贪恡，横责其钱，钱不备毕，二人并命。绍罪八也。《春秋》之义，子以母贵。绍母亲为傅婢，地实微贱，据职高重，享福丰隆。有苟进之志，无虚退之心，绍罪九也。又长沙太守孙坚，前领豫州刺史，遂能驱走董卓，掃除陵庙，忠勤王室，其功莫大。绍遣小将盗居其位，断绝坚粮，不得深入，使董卓久不服诛。绍罪十也。昔姬周政弱，王道陵迟，天子迁徙，诸侯背叛，故齐桓立柯（会）[亭]之盟，晋文为践土之会，伐荆楚以致菁茅，诛曹、卫以章无礼。臣虽闾茸，名非先贤，蒙被朝恩，负荷重任，职在鈇钺，奉辞伐罪，辄与诸将州郡共讨绍等。若大事克捷，罪人斯得，庶续桓文忠诚之效。

遂举兵攻绍，于是冀州诸城悉畔从瓚。

绍惧，乃以所佩勃海太守印绶授瓚从弟范，遣之郡，欲以相结。而范遂背绍，领勃海兵以助瓚。瓚乃自署其将帅为青、冀、兖三州刺史，又悉置郡县守令，与绍大战于界桥。瓚军败还蓟。绍遣将崔巨业将兵数万攻围故安，不下，退军南还。瓚将步骑三万人追击于巨马水，大破其众，死者七八千[人]。乘胜而南，攻下郡县，遂至平原，乃遣其青州刺史田楷据有齐地。绍复遣兵数万与楷连战二年，粮食并尽，士卒疲困，互掠百姓，野无青草。绍乃遣子谭为青州刺史，楷与战，败退还。

是岁，瓚破禽刘虞，尽有幽州之地，猛志益盛。前此有童谣言：“燕南垂，赵北际，中央不合大如砺，唯有此中可避世。”瓚自以为易地当之，遂徙镇焉。乃盛修营垒，楼观数十，临易河，通辽海。

刘虞从事渔阳鲜于辅等，合率州兵，欲共报瓚。辅以燕国阎柔素有恩信，推为乌桓司马。柔招诱胡汉数万人，与瓚所置渔阳太守邹丹战于潞北，斩丹等四千余级。乌桓峭王感虞恩德，率种人及鲜卑七千余骑，共辅南迎虞子和，与袁绍将麴义合兵十万，共攻瓚。兴平二年，破瓚于鲍丘，斩首二万余级。瓚遂保易京，开置屯田，稍得自支。相持岁余，麴义军粮尽，士卒饥困，余众数千人退走。瓚微破之，尽得其车重。

是时，旱、蝗，谷贵，民相食。瓚恃其才力，不恤百姓，记过忘善，睚眦必报，州里善士名在其右者，必以法害之。常言“衣冠皆自以职分富贵，不谢人惠。”故所宠爱，类多商贩庸儿。所在侵暴，百姓怨之。于是代郡、广阳、上谷、右北平各杀瓚所置长吏，复与辅、和兵合。瓚虑有非常，乃居于高京，以铁为门。斥去左右，男人七岁以上不得入易门。专侍姬妾，其文

簿书记皆汲而上之。令妇人习为大言声，使闻数百步，以传宣教令。疏远宾客，无所亲信，故谋臣猛将，稍有乖散。自此之后，希复攻战。或问其故。瓚曰：“我昔驱畔胡于塞表，埽黄巾于孟津，当此之时，谓天下指麾可定。至于今日，兵革方始，观此非我所决，不如休兵力耕，以救凶年。兵法百楼不攻。今吾诸营楼橹千里，积谷三百万斛，食此足以待天下之变。”

建安三年，袁绍复大攻瓚。瓚遣子续请救于黑山诸帅，而欲自将突骑直出，傍西山以断绍后。长史关靖谏曰：“今将军将士，莫不怀瓦解之心，所以犹能相守者，顾恋其老小，而恃将军为主故耳。坚守旷日，或可使绍自退。若舍之而出，后无镇重，易京之危，可立而待也。”瓚乃止。绍渐相攻逼，瓚众日蹙，乃却，筑三重营以自固。

四年春，黑山贼帅张燕与续率兵十万，三道来救瓚。未及至，瓚乃密使行人赍书告续曰：“昔周末丧乱，僵尸蔽地，以意而推，犹为否也。不图今日亲当其锋。袁氏之攻，状若鬼神，梯冲舞吾楼上，鼓角鸣于地中，日穷月急，不遑启处，鸟厄归人，瀋水陵高，汝当碎首于张燕，驰骤以告急。父子天性，不言而动。且厉五千铁骑于北隰之中，起火为应，吾当自内出，奋扬威武，决命于斯。不然，吾亡之后，天下虽广，不容汝足矣。”绍候得其书，如期举火，瓚以为救至，遂便出战。绍设伏，瓚遂大败，复还保中小城。自计必无全，乃悉缢其姊妹妻子，然后引火自焚。绍兵趣登台斩之。

关靖见瓚败，叹恨曰：“前若不止将军自行，未必不济。吾闻君子陷人于危，必同其难，岂可以独生乎！”乃策马赴绍军而死。续为屠各所杀。田楷与袁绍战死。

鲜于辅将其众归曹操，操以辅为度辽将军，封都亭侯。阎柔将部曲从曹操击乌桓，拜护乌桓校尉，封关内侯。

张燕既为绍所败，人众稍散。曹操将定冀州，乃率众诣邺降，拜平北将军，封安国亭侯。

论曰：自帝室王公之胄，皆生长脂腴，不知稼穡，其能厉行饬身，卓然不群者，或未闻焉。刘虞守道慕名，以忠厚自牧。美哉乎，季汉之名宗子也！若虞、瓚无间，同情共力，纠人完聚，稽保燕、蓟之饶，缮兵昭武，以临群雄之隙，舍诸天运，征乎人文，则古之休烈，何远之有！

陶谦字恭祖，丹阳人也。少为诸生，仕州郡，四迁为车骑将军张温司马，西讨边章。会徐州黄巾起，以谦为徐州刺史，击黄巾，大破走之，境内晏然。

时，董卓虽诛，而李傕、郭汜作乱关中。是时，四方断绝，谦每遣使间行，奉贡西京。诏迁为徐州牧，加安东将军，封溧阳侯。是时，徐方百姓殷盛，谷实甚丰，流民多归之。而谦信用非所，刑政不理。别驾从事赵昱，知名士也，而以忠直见疏，出为广陵太守。曹宏等谗慝小人，谦甚亲任之，良善多被其害。由斯渐乱。下邳（阎）[阙]宣自称“天子”，谦始与合从，后遂杀之而并其众。

初，曹操父嵩避难琅邪，时谦别将守阴平，士卒利嵩财宝，遂袭杀之。初平四年，曹操击谦，破彭城傅阳。谦退保郯，操攻之不能克，乃还。过拔取虑、睢陵、夏丘，皆屠之。凡杀男女数十万人，鸡犬无余，泗水为之不流，自是五县城保，无复行迹。初三辅遭李傕乱，百姓流移依谦者皆歼。

兴平元年，曹操复击谦，略定琅邪、东海诸县，谦惧不免，欲走归丹阳。会张邈迎吕布据兖州，操还击布。是岁，谦病死。

初，同郡人笮融，聚众数百，往依于谦，谦使督广陵、下邳、彭城运粮。

遂断三郡委输，大起浮屠寺。上累金盘，下为重楼，又堂阁周回，可容三千许人，作黄金涂像，衣以锦彩。每浴佛，辄多设饮饭，布席于路，其有就食及观者且万余人。及曹操击谦，徐方不安，融乃将男女万口、马三千匹走广陵。广陵太守赵昱待以宾礼。融利广陵资货，遂乘酒酣杀昱，放兵大掠，因以过江，南奔豫章，杀郡守朱皓，入据其城。后为扬州刺史刘繇所破，走入山中，为人所杀。

显字元达，琅邪人。清己疾恶，潜志好学，虽亲友希得见之。为人耳不邪听，目不妄视。太仆种拂举为方正。

赞曰：襄贲励德，维城燕北。仁能洽下，忠以卫国。伯珪疏犷，武才猛。虞好无终，绍势难并。徐方殄耗，实谦为梗。

后汉书卷七十四上

袁绍刘表列传第六十四上

袁绍字本初，汝南汝阳人，司徒汤之孙。父成，五官中郎将，（绍）壮健好交结，大将军梁冀以下莫不善之。

绍少为郎，除濮阳县，遭母忧去官。三年礼竟，追感幼孤，又行父服。眼阒，徙居洛阳。绍有姿貌威容，爱士养名。既累世台司，宾客所归，加倾心折节，莫不争相赴其庭，士无贵贱，与之抗礼，辘辘柴毂，填接街陌。内官皆恶之。中常侍赵忠言于省内曰：“袁本初坐作声价，好养死士，不知此儿终欲何作。”叔父太傅隗闻而呼绍，以忠言责之，绍终不改。

后辟大将军何进掾，为侍御史、虎贲中郎将。中平五年，初置西园八校尉，以绍为佐军校尉。

灵帝崩，绍劝何进征董卓等众军，胁太后诛诸宦官，转绍司隶校尉。语已见《何进传》。及卓将兵至，骑都尉太山鲍信说绍曰：“董卓拥制强兵，将有异志，今不早图，必为所制。及其新至疲劳，袭之可禽也。”绍畏卓，不敢发。顷之，卓议欲废立，谓绍曰：“天下之主，宜得贤明，每念灵帝，令人愤毒。董侯似可，今当立之。”绍曰：“今上富于春秋，未有不善宣于天下。若公违礼任情，废嫡立庶，恐众议未安。”卓案剑叱绍曰：“竖子敢然！天下之事，岂不在我？我欲为之，谁敢不从！”绍诡对曰：“此国之大事，请出与太傅议之。”卓复言“刘氏种不足复遗。”绍勃然曰：“天下健者，岂惟董公！”横刀长揖径出。悬节于上东门，而奔冀州。

董卓购募求绍。时，侍中周璠、城门校尉伍琼为卓所信待，琼等阴为绍说卓曰：“夫废立大事，非常人所及。袁绍不达大体，恐惧出奔，非有它志。今急购之，势必为变。袁氏树恩四世，门生故吏遍于天下，若收豪杰以聚徒众，英雄因之而起，则山东非公之有也。不如赦之，拜一郡守，绍喜于免罪，必无患矣。”卓以为然，乃遣授绍勃海太守，封邳乡侯。绍犹称兼司隶。

初平元年，绍遂以勃海起兵，（以）[与]从弟后将军术、冀州牧韩馥、豫州刺史孔伷、兖州刺史刘岱、陈留太守张邈、广陵太守张超、河内太守王匡、山阳太守袁遗、东郡太守桥瑁、济北相鲍信等同时俱起，众各数万，以讨卓为名。绍与王匡屯河内，伷屯颍川，馥屯邳，余军咸屯酸枣，约盟，遥推绍为盟主。绍自号车骑将军，领司隶校尉。

董卓闻绍起山东，乃诛绍叔父隗，及宗族在京师者，尽灭之。卓乃遣大鸿胪韩融、少府阴循、执金吾胡母班、将作大匠吴循、越骑校尉王瓌譬解绍等诸军。绍使王匡杀班、瓌、吴循等，袁术亦执杀阴循，惟韩融以名德免。

是时，豪杰既多附绍，且感其家祸，人思为报，州郡蜂起，莫不以袁氏为名。韩馥见人情归绍，忌（方）[其]得众，恐将图己，常遣从事守绍门，不听发兵。桥瑁乃诈作三公移书，传驿州郡，说董卓罪恶，天子危逼，企望义兵，以释国难。馥于是方听绍举兵。乃谋于众曰：“助袁氏乎？助董氏乎？”治中刘惠勃然曰：“兴兵为国，安问袁、董？”馥意犹深疑于绍，每贬节军粮，欲使离散。

明年，馥将麴义反畔，馥与战失利。绍既恨馥，乃与义相结。绍客逢纪谓绍曰：“夫举大事，非据一州，无以自立。今冀部强实，而韩馥庸才，可密要公孙瓒将兵南下，馥闻必骇惧。并遣辩士为陈祸福，馥迫于仓卒，必可

因据其位。”绍然之，益亲纪，即以书与瓚。瓚遂引兵而至，外托[讨]董卓，而阴谋袭馥。绍乃使外甥陈留高幹及颍川荀谏等说馥曰：“公孙瓚乘胜来南，而诸郡应之。袁车骑引军东向，其意未可量也。窃为将军危之。”馥惧，曰：“然则为之奈何？”谏曰：“君自料宽仁容众，为天下所附，孰与袁氏？”馥曰：“不如也。”“临危吐决，智勇迈于人，又孰与袁氏？”馥曰：“不如也。”“世布恩德，天下家受其惠，又孰与袁氏？”馥曰：“不如也。”谏曰：“勃海虽郡，其实州也。今将军资三不如之势，久处其上，袁氏一时之杰，必不为将军下也。且公孙提燕、代之卒，其锋不可当。夫冀州天下之重资，若两军并力，兵交城下，危亡可立而待也。夫袁氏将军之旧，且为同盟。当今之计，莫若举冀州以让袁氏，必厚德将军，公孙瓚不能复与之争矣。是将军有让贤之名，而身安于太山也。愿勿有疑。”

馥素性恒怯，因然其计。馥长史耿武、别驾闵纯、骑都尉沮授闻而谏曰：“冀州虽鄙，带甲百万，谷支十年。袁绍孤客穷军，仰我鼻息，譬如婴儿在股掌之上，绝其哺乳，立可饿杀。奈何欲以州与之？”馥曰：“吾袁氏故吏，且才不如本初。度德而让，古人所贵，诸君独何病焉？”先是，馥从事赵浮、程涣将强弩万人屯孟津，闻之，率兵驰还，请以拒绍，馥又不听。乃避位，出居中常侍赵忠故舍，遣子送印绶以让绍。

绍遂领冀州牧，承制以馥为奋威将军，而无所将御。引沮授为别驾，因谓授曰：“今贼臣作乱，朝廷迁移，吾历世受宠，志竭力命，兴复汉室。然齐桓非夷吾不能成霸，句践非范蠡无以存国。今欲与卿戮力同心，共安社稷，将何以匡济之乎？”授进曰：“将军弱冠登朝，播名海内。值废立之际，忠义奋发，单骑出奔，董卓怀惧，济河而北，勃海稽服。拥一郡之卒，撮冀州之众，威陵河朔，名重天下。若举军东向，则黄中可埽；还讨黑山，则张燕可灭；回师北首，则公孙必禽；震胁戎狄，则匈奴立定。横大河之北，合四州之地，收英雄之士，拥百万之众，迎大驾于长安，复宗庙于洛邑，号令天下，诛讨未服。以此争锋，谁能御之！比及数年，其功不难。”绍喜曰：“此吾心也。”即表授为奋武将军，使监护诸将。

魏郡审配、钜鹿田丰，并以正直不得志于韩馥。绍乃以丰为别驾，配为治中，甚见器任。馥自怀猜惧，辞绍索去，往依张邈。后绍遣使诣邈，有所计议，因共耳语。馥时在坐，谓见图谋，无何，如厕自杀。

其冬，公孙瓚大破黄巾，还屯槃河，威震河北，冀州诸城无不望风响应。绍乃自击之。瓚兵三万，列为方阵，分突骑万匹，翼军左右，其锋甚锐。绍先令麴义领精兵八百，强弩千张，以为前登。瓚轻其兵少，纵骑腾之，义兵伏楯下，一时同发，瓚军大败，斩其所置冀州刺史严纲，获甲首千余级。麴义追至界桥，瓚敛兵还故，义复破之，遂到瓚营，拔其牙门，余众皆走。绍在后十数里，闻瓚已破，发鞍息马，唯卫帐下强弩数十张，大戟士百许人。瓚散兵二千余骑卒至，围绍数重，射矢雨下。田丰扶绍，使却入空垣。绍脱兜鍪抵地，曰：“大丈夫当前斗死，而反逃垣墙间邪？”促使诸弩竞发，多伤瓚骑。众不知是绍，颇稍引却。会麴义来迎，骑乃散退。三年，瓚又遣兵至龙凑挑战，绍复击破之。瓚遂还幽州，不敢复出。

四年初，天子遣太仆赵岐和解关东，使各罢兵。瓚因此以书譬绍曰：“赵太仆以周、邵之德，衔命来征，宣扬朝恩，示以和睦，旷若开云见日，何喜如之！昔贾复、寇恂争相危害，遇世祖解纷，遂同輿并出。衅难既释，时人美之。自惟边鄙，得与将军共同斯好，此诚将军之(羞)[眷]，而瓚之愿也。”

绍于是引军南还。

三月上巳，大会宾徒于薄落津。闻魏郡兵反，与黑山贼干毒等数万人共覆邺城，杀郡守。坐中客家在邺者，皆忧怖失色，或起而啼泣，绍容貌自若，不改常度。贼有陶升者，自号“平汉将军”，独反诸贼，将部众逾西城入，闭府门，具车重，载绍家及诸衣冠在州内者，身自扞卫，送到斥丘。绍还，因屯斥丘，以陶升为建义中郎将。六月，绍乃出军，入朝歌鹿肠山苍岩谷口，讨干毒。围攻五日，破之，斩毒及其众万余级。绍遂寻山北行，进击诸贼左髭丈八等，皆斩之，又击刘石、青牛角、黄龙、左校、郭大贤、李大目、于氏根等，复斩数万级，皆屠其屯壁。遂与黑山贼张燕及四营屠各、雁门乌桓战于常山。燕精兵数万，骑数千匹，连战十余日，燕兵死伤虽多，绍军亦疲，遂各退。麴义自恃有功，骄纵不轨，绍召杀之，而并其众。

兴平二年，拜绍右将军。其冬，车驾为李傕等所迫于曹阳，沮授说绍曰：“将军累叶台辅，世济忠义。今朝廷播越，宗庙残毁，观诸州郡，虽外托义兵，内实相图，未有忧存社稷恤人之意。且今州城粗定，兵强士附，西迎大驾，即宫邺都，挟天子而令诸侯，稽士马以讨不庭，谁能御之？”绍将从其计。颍川郭图、淳于琼曰：“汉室陵迟，为日久矣，今欲兴之，不亦难乎？且英雄并起，各据州郡，连徒聚众，动有万计，所谓秦失其鹿，先得者王。今迎天子，动辄表闻，从之则权轻，违之则拒命，非计之善者也。”授曰：“今迎朝廷，于义为得，于时为宜。若不早定，必有先之者焉。夫权不失几，功不馱速，愿其图之。”帝立既非绍意，竟不能从。

绍有三子：谭字显思、熙字显雍、尚字显甫。谭长而惠，尚少而美。绍后妻刘有宠，而偏爱尚，数称于绍，绍亦奇其姿容，欲使传嗣。乃以谭继兄后，出为青州刺史。沮授谏曰：“世称万人逐兔，一人获之，贪者悉止，分定故也。且年均以贤，德均则卜，古之制也。愿上惟先代成（则）[败]之诫，下思逐兔分定之义。若其不改，祸始此矣。”绍曰：“吾欲令诸子各据一州，以视其能。”于是以中子熙为幽州刺史，外甥高幹为并州刺史。

建安元年，曹操迎天子都许，乃下诏书于绍，责以地广兵多而专自树党，不闻勤王之师而但擅相讨伐。绍上书曰：

臣闻昔有哀叹而霜陨，悲哭而崩城者。每读其书，谓为信然，于今况之，乃知妄作。何者？臣出身为国，破家立事，至乃怀忠获衅，抱信见疑，昼夜长吟，剖肝泣血，曾无崩城陨霜之应，故邹衍、杞妇何能感彻。

臣以负薪之资，拔于陪隶之中，奉职宪台，擢授戎校。常侍张让等滔乱天常，侵夺朝威，贼害忠德，扇动奸党。故大将军何进忠国疾乱，义心赫怒，以臣颇有一介之节，可责以鹰犬之功，故授臣以督司，谄臣以方略。臣不敢畏惮强御，避祸求福，与进合图，事无违异。忠策未尽而元帅受败，太后被质，宫室焚烧，陛下圣德幼冲，亲遭厄困。时进既被害，师徒丧沮，臣独将家兵百余人，抽戈承明，竦剑翼室，虎叱群司，奋击凶丑，曾不浹辰，罪人斯殄。此诚愚臣效命之一验也。

会董卓乘虚，所图不轨。臣父兄亲从，并当大位，不憚一室之祸，苟惟宁国之义，故遂解节出奔，创谋河外。时，卓方贪结外援，招悦英豪，故即臣勃海，申以军号，则臣之与卓，未有纤芥之嫌。若使苟欲滑泥扬波，偷荣求利，则进可以享窃禄位，退无门户之患。然臣愚所守，志无倾夺，故遂引会英雄，兴师百万，饮马孟津，歃血漳河。会故冀州牧韩馥怀挟逆谋，欲专权势，绝臣军粮，不得踵系，至使猾虏肆毒，害及一门，尊卑大小，同日并戮。鸟兽之情，犹知号呼。臣所以荡然忘哀，貌无隐戚者，诚以忠孝之节，道不两立，顾私怀己，不能全功。斯亦愚臣破家徇国之二验也。

又黄巾十万焚烧青、兖，黑山、张杨蹈藉冀域。臣乃旋师，奉辞伐畔。金鼓未震，狡敌知亡，故韩馥怀惧，谢咎归土，张杨、黑山同时乞降。臣时辄承制，窃比窦融，以议郎曹操权领兖州牧。会公孙瓒师旅南驰，陆掠北境，臣

即星驾席卷，与瓒交锋。假天之威，每战辄克。臣备公族子弟，生长京辇，颇闻俎豆，不习干戈；加自乃祖先臣以来，世作辅弼，咸以文德尽忠，得免罪戾。臣非与瓒角戎马之势，争战阵之功者也。诚以贼臣不诛，《春秋》所贬，苟云利国，专之不疑。故冒践霜雪，不惮劬勤，实庶一捷之福，以立终身之功。社稷未定，臣诚耻之。太仆赵岐衔命来征，宣明陛下含弘之施，蠲除细故，与下更新，奉诏之日，引师南辕。是臣畏怖天威，不敢怠慢之三验也。

又臣所上将校，率皆清英宿德，令名显达，登锋履刃，死者过半，勤恪之功，不见书列。而州郡牧守，竞盗声名，怀持二端，优游顾望，皆列土锡圭，跨州连郡，是以远近狐疑，议论纷错者也。臣闻守文之世，德高者位尊；仓卒之时，功多者赏厚。陛下播越非所，洛邑乏祀，海内伤心，志士愤惋。是以忠臣肝脑涂地，肌肤横分而无悔心者，义之所感故也。今赏加无劳，以携有德；杜黜忠功，以疑众望。斯岂腹心之远图？将乃谗慝之邪说使之然也？臣爵为通侯，位二千石。殊恩厚德，臣既叨之，岂敢窥觊重礼，以希彤弓旅矢之命哉？诚伤偏裨列校，勤不见纪，尽忠为国，翻成重愆。斯蒙恬所以悲号于边狱，白起歔歔于杜邮也。太傅曰：位为师保，任配东征，而耗乱王命，宠任非所，凡所举用，皆众所捐弃。而容纳其策，以为谋主，令臣骨肉兄弟，还为仇敌，交锋接刃，构难滋甚。臣虽欲释甲投戈，事不得已。诚恐陛下日月之明，有所不照，四聪之听，有所不闻，乞下臣章，咨之群贤，使三槐九棘，议臣罪戾。若以臣今行权为衅，则桓、文当有诛绝之刑；若以众不讨贼为贤，则赵盾可无书弑之贬矣。臣虽小人，志守一介。若使得申明本心，不愧先帝，则伏首欧刀，裹衣就戮，臣之愿也。惟陛下垂《尸鸠》之平，绝邪谄之论，无令愚臣结恨三泉。

于是以绍为太尉，封邺侯。时曹操自为大将军，绍耻为之下，伪表辞不受。操大惧，乃让位于绍。二年，使将作大匠孔融持节拜绍大将军，锡弓矢节钺，虎贲百人，兼督冀、青、幽、并四州，然后受之。

绍每得诏书，患有不便于己，乃欲移天子自近，使说操以许下埤湿，洛阳残破，宜徙都甄城，以就全实。操拒之。田丰说绍曰：“徙都之计，既不克从，宜早图许，奉迎天子，动托诏令，响号海内，此算之上者。不尔，终为人所禽，虽悔无益也。”绍不从。四年春，击公孙瓒，遂定幽土，事在《瓒传》。

绍既并四州之地，众数十万，而骄心转盛，贡御稀简。主簿耿包密白绍曰：“赤德衰尽，袁为黄胤，宜顺天意，以从民心。”绍以包白事示军府僚属，议者以包妖妄宜诛。绍知众情未同，不得已乃杀包以弭其迹。于是简精兵十万，骑万匹，欲出攻许，以审配、逢纪统军事，田丰、荀谏及南阳许攸为谋主，颜良、文丑为将帅。

沮授进说曰：“近讨公孙，师出历年，百姓疲敝，仓库无积，赋役方殷，此国之深忧也。宜先遣使献捷天子，务农逸人。若不得通，乃表曹操隔我王路，然后进屯黎阳，渐营河南，益作舟船，缮修器械，分遣精骑，抄其边鄙，令彼不得安，我取其逸。如此可坐定也。”郭图、审配曰：“兵书之法，十围五攻，敌则能战。今以明公之神武，连河朔之强众，以伐曹操，（兵）[其]势譬若覆手。今不时取，后难图也。”授曰：“盖救乱诛暴，谓之义兵；恃众凭强，谓之骄兵。义者无敌，骄者先灭。曹操奉迎天子，建宫许都。今举师南向，于义则违。且庙胜之策，不在强弱。曹操法令既行，士卒精练，非公孙瓒坐受围者也。今弃万安之术，而兴无名之师，窃为公惧之。”图等曰：“武王伐纣，不为不义；况兵加曹操，而云无名！且公师徒精勇，将士思奋，

而不及早定大业，所谓‘天与不取，反受其咎’。此越之所以霸，吴之所以灭也。监军之计，在于（将军）[持牢]，而非见时知几之变也。”

绍纳图言。图等因是谏沮授曰：“授监统内外，威震三军，若其浸盛，何以制之！夫臣与主同者[昌，主与臣同者]亡，此《黄石》之所忌也。且御众于外，不宜知内。”绍乃分授所统为三都督，使授及郭图、淳于琼各典一军，未及行。

五年，左将军刘备杀徐州刺史车胄，据沛以背曹操。操惧，乃自将征备。田丰说绍曰：“与公争天下者，曹操也。操今东击刘备，兵连未可卒解，今举军而袭其后，可一往而定。兵以几动，斯其时也。”绍辞以子疾，未得行。丰举杖击地曰：“嗟乎，事去矣！夫遭难遇之几，而以婴儿病失其会，惜哉！”绍闻而怒之，从此遂疏焉。

曹操畏绍过河，乃急击备，遂破之。备奔绍，绍于是进军攻许。田丰以既失前几，不宜便行，谏绍曰：

曹操既破刘备，则许下非复空虚。且操善用兵，变化无方，众虽少，未可轻也。今不如久持之。将军据山河之固，拥四州之众，外结英雄，内修农战，然后简其精锐，分为奇兵，乘虚迭出，以扰河南，救右则击其左，救左则击其右，使敌疲于奔命，人不得安业，我未劳而彼已困，不及三年，可坐克也。今释庙胜之策而决成败于一战，若不如志，悔不及也。

绍不从。丰强谏忤绍，绍以为沮众，遂械系之。乃先宣檄曰：

盖闻明主图危以制变，忠臣虑难以立权。曩者强秦弱主，赵高执柄，专制朝命，威福由己，终有望夷之祸，污辱至今。及臻吕后，禄、产专政，擅断万机，决事禁省，下陵上替，海内寒心。于是绛侯、朱虚兴威奋怒，诛夷逆暴，尊立太宗，故能道化兴隆，光明融显。此则大臣立权之明表也。

司空曹操祖父腾，故中常侍，与左馆、徐璜并作妖，饕餮放横，伤化虐人。父嵩，乞匄携养，因臧买位，舆金攀宝，输货权门，窃盗鼎司，倾覆重器。操（奸）[赘]阉遗丑，本无令德，僇狡锋铍，好乱乐祸。幕府董统鹰扬，埽夷凶逆，续遇董卓侵官暴国，于是提剑挥鼓，发命东夏，广罗英雄，弃瑕录用，故遂与操参咨策略，谓其鹰犬之才，爪牙可任。至乃愚佻短虑，轻进易退，伤夷折，数丧师徒。幕府辄复分兵命锐，修完补辑，表行东郡太守、兖州刺史，被以虎文，授以偏师，奖就威柄，冀获秦师一克之报。而遂乘资跋扈，肆行酷烈，割剥元元，残贤害善。故九江太守边让，英才雋逸，以直言正色，论不阿谄，身被梟悬之戮，妻孥受灰灭之咎。自是士林愤痛，人怨天怒，一夫奋臂，举州同声，故躬破于徐方，地夺于吕布，彷徨东裔，蹈据无所。幕府惟强干弱枝之义，且不登畔人之党，故复援旌擐甲，席卷赴征，金鼓响震，布众破沮，拯其死亡之患，复其方伯之任。是则幕府无德于兖土，而有大造于操也。

会后鸾驾东反，群虏乱政。时，冀州方有北鄙之警，匪遑离局，故使从事中郎徐勋就发遣操，使缮修郊庙，翼卫幼主。而便放志专行，威劫省禁，卑侮王僚，败法乱纪，坐召三台，专制朝政，爵赏由心，刑戮在口，所爱光五宗，所怨灭三族，群谈者受显诛，腹议者蒙隐戮，道路以目，百辟钳口，尚书记期会，公卿充员品而已。

故太尉杨彪，历典二司，元纲极位。操因睚眦，被以非罪，箠楚并兼，五毒俱至，触情放恣，不顾宪章。又议郎赵彦，忠谏直言，议有可纳，故圣朝含听，改容加锡。操欲迷夺时明，杜绝言路，擅收立杀，不俟报闻。又梁孝王先帝母弟，坟陵尊显，松柏桑梓，犹宜恭肃。操率将吏士，亲临发掘，破棺裸尸，掠取金宝，至今圣朝流涕，士民伤怀。又署发丘中郎将、摸金校尉，所过毁突，无骸不露。身处三公之官，而行桀虏之态，污国虐民，毒施人鬼。加其细政苛惨，科防互设，赠缴充蹊，坑弃塞路，举手挂网罗，动足蹈机陷，是以兖、豫有无聊之人，帝都有呼嗟之怨。

历观古今书籍所载，贪残虐烈无道之臣，于操为甚。莫府方诘外奸，未及整训，加意含覆，

冀可弥缝。而操豺狼野心，潜包祸谋，乃欲桡折栋梁，孤弱汉室，除忠害善，专为梟雄。往岁伐鼓北征，讨公孙瓒，强御桀逆，拒围一年。操因其未破，阴交书命，欲托助王师，以见掩袭，故引兵造河，方舟北济。会行人发露，瓒亦梟夷，故使锋芒挫缩，厥图不果。屯据敖仓，阻河为固，乃欲运螳螂之斧，御隆车之隧。莫府奉汉威灵，折冲宇宙，长戟百万，胡骑千群，奋中黄、育、获之士，聘良弓劲弩之势，并州越太行，青州涉济、漯，大军泛黄河以角其前，荆州下宛、叶而掎其后。雷震虎步，并集虜廷，若举炎火以焚飞蓬，覆沧海而注燧炭，有何不消灭者哉？

当今汉道陵迟，纲弛网绝，操以精兵七百，围守宫阙，外称陪卫，内以拘质，惧篡逆之祸，因斯而作。乃忠臣肝脑涂地之秋，烈士立功之会也。可不勳哉！

乃先遣颜良攻曹操别将刘延于白马，绍自引兵至黎阳。沮授临行，会其宗族，散资财以与之。曰：“势存则威无不如，势亡则不保一身。哀哉！”其弟宗曰：“曹操士马不敌，君何惧焉？”授曰：“以曹兖州之明略，又挟天子以为资，我虽克伯珪，众实疲敝，而主骄将怙，军之破败，在此举矣。杨雄有言：“六国蚩蚩，为羸弱姬。”今之谓乎！”曹操遂救刘延，击颜良，斩之。绍乃度河，壁延津南。沮授临船叹曰：“上盈其志，下务其功，悠悠黄河，吾其济乎！”遂以疾退，绍不许而意恨之，复省其所部，并属郭图。

绍使刘备、文丑挑战，曹操又击破之，斩文丑。再战而禽二将，绍军中大震。操还屯官度，绍进保阳武。沮授又说绍曰：“北兵虽众，而劲果不及南军；南军谷少，而资储不如北。南幸于急战，北利在缓师。宜徐持久，旷以日月。”绍不从。连营稍前，渐逼官度，遂合战。操军不利，复还坚壁。绍为高橰，起土山，射营中，[营中]皆蒙楯而行。操乃发石车击绍楼，皆破，军中呼曰“霹雳车”。绍为地道欲袭操，操辄于内为长堑以拒之。又遣奇兵袭绍运车，大破之，尽焚其谷食。

相持百余日，河南人疲困，多畔应绍。绍遣淳于琼等将兵万余人北迎粮运。沮授说绍可遣蒋奇别为支军于表，以绝曹操之钞。绍不从。许攸进曰：“曹操兵少而悉师拒我，许下余守势必空弱。若分遣轻军，星行掩袭，许拔则操（为）成禽。如其未溃，可令首尾奔命，破之必也。”绍又不能用。会攸家犯法，审配收系之，攸不得志，遂奔曹操，而说使袭取淳于琼等。琼等时宿在鸟巢，去绍军四十里。操自将步骑五千人，夜往攻破琼等，悉斩之。

初，绍闻操击琼，谓长子谭曰：“就操破琼，吾拔其营，彼固无所归矣。”乃使高览、张郃等攻操营，不下。二将闻琼等败，遂奔操。于是绍军惊扰，大溃。绍与谭等幅巾乘马，与八百骑度河，至黎阳北岸，入其将军蒋义渠营。至帐下，把其手曰：“孤以首领相付矣。”义渠避帐而处之，使宣令焉。众闻绍在，稍复集。余众伪降，曹操尽坑之，前后所杀八万人。

沮授为操军所执，乃大呼曰：“授不降也，为所执耳。”操见授谓曰：“分野殊异，遂用圯绝，不图今日乃相得也。”授对曰：“冀州失策，自取奔北。授知力俱困，宜其见禽。”操曰：“本初无谋，不相用计。今丧乱过纪，国家未定，方当与君图之。”授曰：“叔父、母、弟悬命袁氏，若蒙公灵，速死为福。”操叹曰：“孤早相得，天下不足虑也。”遂赦而厚遇焉。授寻谋归袁氏，乃诛之。

绍外宽雅有局度，忧喜不形于色，而性矜愎自高，短于从善，故至于败。及军还，或谓田丰曰：“君必见重。”丰曰：“公貌宽而内忌，不亮吾忠，而吾数以至言讫之。若胜而喜，必能赦我，战败而怨，内忌将发。若军出有利，当蒙全耳，今既败矣，吾不望生。”绍还，曰：“吾不用田丰言，果为

所笑。”遂杀之。

官度之败，审配二子为曹操所禽，孟岱与配有隙，因蒋奇言于绍曰：“配在位专政，族大兵强，且二子在南，必怀反畔。”郭图、辛评亦为然。绍遂以岱为监军，代配守邺。护军逢纪与配不睦，绍以问之，纪对曰：“配天性烈直，每所言行，慕古人之节，不以二子在南为不义也，公勿疑之。”绍曰：“君不恶之邪？”纪曰：“先所争者私情，今所陈者国事。”绍曰：“善”。乃不废配，配、[纪]由是更协。

冀州城邑多畔，绍复击定之。自军败后发病，七年夏，薨。未及定嗣，逢纪、审配宿以骄侈为谭所病，辛评、郭图皆比于谭而与配、纪有隙。众以谭长，欲立之。配等恐谭立而评等为害，遂矫绍遗命，奉尚为嗣。

后汉书卷七十四下

袁绍刘表列传第六十四下

谭自称车骑将军，出军黎阳。尚少与其兵，而使逢纪随之。谭求益兵，审配等又议不与。谭怒，杀逢纪。

曹操度河攻谭，谭告急于尚，尚乃留审配守邺，自将助谭，与操相拒于黎阳。自九月至明年二月，大战城下，谭、尚败退。操将围之，乃夜遁还邺。操军进，尚逆击破操，操军还许。谭谓尚曰：“我铠甲不精，故前为曹操所败，今操军退，人怀归志，及其未济，出兵掩之，可令大溃，此策不可失也。”尚疑而不许，既不益兵，又不易甲。谭大怒，郭图、辛评因此谓谭曰：“使先公出将军为兄后者，皆是审配之所构也。”谭然之。遂引兵攻尚，战于外门。谭败，乃引兵还南皮。

别驾王脩率吏人自青州往救谭，谭还欲更攻尚，问脩曰：“计将安出？”脩曰：“兄弟者，左右手也。譬人将斗而断其右手，曰‘我必胜若’，如是者可乎？夫弃兄弟而不亲，天下其谁亲之？属有逸人交斗其间，以求一朝之利，愿塞耳勿听也。若斩佞臣数人，复相亲睦，以御四方，可横行于天下。”谭不从。尚复自将攻谭，谭战大败，婴城固守。尚围之急，谭奔平原，而遣颍川辛毗诣曹操请救。

刘表以书谏谭曰：

天降灾害，祸难殷流，初交殊族，卒成同盟，使王室震荡，彝伦攸。是以智达之士，莫不痛心入骨，伤时人不能相忍也。然孤与太公，志同愿等，虽楚魏绝邈，山河迥远，戮力乃心，共奖王室，使非族不干吾盟，异类不绝吾好，此孤与太公无贰之所致也。功绩未卒，太公阻限，贤胤承统，以继洪业。宣奕世之德，履丕显之祚，摧严敌于邺都，扬休烈于朔土，顾定疆宇，虎视河外，凡我同盟，莫不景附。何悟青蝇飞于竿旌，无忌游于二垒，使股肱分成二体，匈膺绝为异身。初闻此问，尚不谓然，定闻信来，乃知阨伯、实沈之忿已成，弃亲即仇之计已决，旃旆交于中原，暴尸累于城下。闻之哽咽，若存若亡，昔三王、五伯，下及战国，君臣相弑，父子相杀，兄弟相残，亲戚相灭，盖时有之。然或欲以成王业，或欲以定霸功，皆所谓逆取顺守，而微富强于一世也。未有弃亲即异，兀其根本，而能全于长世者也。

昔齐襄公报九世之仇，士句卒荀偃之事，是故《春秋》美其义，君子称其信。夫伯游之恨于齐，未若太公之忿于曹也；宣子之臣承业，未若仁君之继续也。且君子违难不违仇国，交绝不出恶声，况忘先人之仇，弃亲戚之好，而为万世之戒，遗同盟之耻哉！蛮夷戎狄将有诮让之言，况我族类，而不痛心邪！

夫欲立竹帛于当时，全宗祀于一世，岂宜同生分谤，争校得失乎？若冀州有不弟之傲，无惭顺之节，仁君当降志辱身，以济事为务。事定之后，使天下平其曲直，不亦为高义邪？今仁君见憎于夫人，未若郑庄之于姜氏；昆弟之嫌，未若重华之于象敖。然庄公卒崇大隧之乐，象敖终受有鼻之封。愿捐弃百疴，追摄旧义，复为母子昆弟如初。今整勒士马，瞻望鹄立。

又与尚书谏之，并不从。

曹操遂还救谭，十月至黎阳。尚闻操度河，乃释平原还邺。尚将吕旷、高翔畔归曹氏，谭复阴刻将军印，以假旷、翔。操知谭诈，乃以子整娉谭女以安之，而引军还。

九年三月，尚使审配守邺，复攻谭于平原。配献书于谭曰：

配闻良药苦口而利于病，忠言逆耳而便于行。愿将军缓心抑怒，终省愚辞。盖《春秋》之义，国君死社稷，忠臣死君命。苟图危宗庙，剥乱国家，亲疏一也。是以周公垂涕以（毙）[蔽]

管、蔡之狱，季友歔歔而行叔牙之诛。何则？义重人轻，事不获已故也。昔先公废黜将军以续贤兄，立我将军以为嫡嗣，上告祖灵，下书谱牒，海内远近，谁不备闻！何意凶臣郭图，妄画蛇足，曲辞谄媚，交乱懿亲。

至今将军忘孝友之仁，袭阏、沈之迹，放兵抄突，屠城杀吏，冤魂痛于幽冥，创痍被于草棘。又乃图获邺城，许赏赐秦胡，其财物妇女，豫有分数。又云：“孤虽有老母，趣使身体完具而已。”闻此言者，莫不悼心挥涕，使太夫人忧哀愤隔，我州君臣监寐悲叹。诚拱默以听执事之图，则惧违《春秋》死命之节，诒太夫人不测之患，损先公不世之业。我将军辞不获命，以及馆陶之役。伏惟将军至孝蒸蒸，发于岐嶷，友于之性，生于自然，章之以聪明，行之以敏达，览古今之举措，睹兴败之征符，轻荣财于粪土，贵名（高）[位]于丘岳。何意奄然迷沈，堕贤哲之操，积怨肆忿，取破家之祸！翘企延颈，待望仇敌，委慈亲于虎狼之牙，以逞一朝之志，岂不痛哉！若乃天启尊心，革图易虑，则我将军匍匐悲号于将军股掌之上，配等亦当敷躬布体以听斧钺之刑。如又不悛，祸将及之。愿熟详凶吉，以赐环玦。

谭不纳。

曹操因此进攻邺，审配将冯（札）[礼]为内应，开突门内操兵三百余人。配觉之，从城上以大石击门，门闭，入者皆死。操乃凿堑围城，周回四十里，初令浅，示若可越。配望见，笑而不出争利。操一夜浚之，广深二丈，引漳水以灌之。自五月至八月，城中饿死者过半。尚闻邺急，将军万余人还救城，操逆击破之。尚走依曲漳为营，操复围之，未合，尚惧，遣阴夔、陈琳求降，不听。尚还走蓝口，操复进，急围之。尚将马延等临阵降，众大溃，尚奔中山。尽收其辎重，得尚印绶节钺及衣物，以示城中，城中崩沮。审配令士卒曰：“坚守死战，操军疲矣。幽州方至，何忧无主！”操出行围，配伏弩射之，几中。以其兄子荣为东门校尉，荣夜开门内操兵，配拒战城中，生获配。操谓配曰：“吾近行围，弩何多也？”配曰：“犹恨其少。”操曰：“卿忠于袁氏，亦自不得不尔。”意欲活之。配意气壮烈，终无挠辞，见者莫不叹息，遂斩之。全尚母妻子，还其财宝。高幹以并州降，复为刺史。

曹操之围邺也，谭复背之，因略取甘陵、安平、勃海、河间，攻尚于中山。尚败，走故安从熙，而谭悉收其众，还屯龙凑。

十二月，曹操讨谭，军其门。谭夜遁（奔）[走]南皮，临清河而屯。明年正月，急攻之。谭欲出战，军未合而破。谭被发驱驰，追者意非恒人，趋奔之。谭坠马，顾曰：“咄，儿过我，我能富贵汝。”言未绝口，头已断地。于是斩郭图等，戮其妻子。

熙、尚为其将焦触、张南所攻，奔辽西乌桓。触自号幽州刺史，驱率诸郡太守令长背袁向曹，陈兵数万。杀白马盟，令曰：“违者斩！”众莫敢仰视，各以次歃。至别驾代郡韩珩曰：“吾受袁公父子厚恩，今其破亡，智不能救，勇不能死，于义阙矣。若乃北面曹氏，所不能为也！”一坐为珩失色。触曰：“夫举大事，当立大义。事之济否，不待一人，可卒珩志，以厉事君。”曹操闻珩节，甚高之，屡辟不至，卒于家。

高幹复叛，执上党太守，举兵守壶口关。十一年，曹操自征幹，幹乃留其将守城，自诣匈奴求救，不得，独与数骑亡，欲南奔荆州。上洛都尉捕斩之。

十二年，曹操征辽西，击乌桓。尚、熙与乌桓逆操军，战败走，乃与亲兵数千人奔公孙康于辽东。尚有勇力，先与熙谋曰：“今到辽东，康必见我，我独为兄手击之，且据其郡，犹可以自广也。”康亦心规取尚以为功，乃先置精勇于廐中，然后请尚、熙。熙疑不欲进，尚强之，遂与俱入。未及坐，

康叱伏兵禽之，坐于冻地。尚谓康曰：“未死之间，寒不可忍，可相与席。”康曰：“卿头颅方行万里，何席之为！”遂斩首送之。

康，辽东人。父度，初避吏为玄兔小吏，稍仕。中平元年，还为本郡守。在职敢杀伐，郡中名豪与己夙无恩者，遂诛灭百余家。因东击高句骊，西攻乌桓，威行海畔。时王室方乱，度恃其地远，阴独怀幸。会襄平社生大石丈余，下有三小石为足，度以为己瑞。初平元年，乃分辽东为辽西、中辽郡，并置太守，越海收东莱诸县，为营州刺史，自立为辽东侯、平州牧，追封父延为建义侯。立汉二祖庙。承制设坛于襄平城南，郊祀天地，籍田理兵，乘鸾辂九旒旄头羽骑。建安九年，司空曹操表为奋威将军，封永宁乡侯。度死，康嗣，故遂据辽土焉。

刘表字景升，山阳高平人，鲁恭王之后也。身長八尺余，姿貌温伟。与同郡张俭等俱被讪议，号为“八顾”，诏书捕案党人，表亡走得免。党禁解，辟大将军何进掾。

初平元年，长沙太守孙坚杀荆州刺史王叡，诏书以表为荆州刺史。时，江南宗贼大盛，又袁术阻兵屯鲁阳，表不能得至，乃单马入宜城，请南郡人蒯越、襄阳人蔡瑁与共谋画。表谓越曰：“宗贼虽盛而众不附，若袁术因之，祸必至矣。吾欲征兵，恐不能集，其策焉出？”对曰：“理平者先仁义，理乱者先权谋。兵不在多，贵乎得人。袁术骄而无谋，宗贼率多贪暴。越有所素养者，使人示之以利，必持众来。使君诛其无道，施其才用，威德既行，襁负而至矣。兵集众附，南据江陵，北守襄阳，荆州八郡可传檄而定。公路虽至，无能为也。”表曰：“善。”乃使越遣人诱宗贼帅，至者十五人，皆斩之而袭取其众。唯江夏贼张虎、陈坐拥兵据襄阳城，表使越与庞季往警之，乃降。江南悉平。诸守令闻表威名，多解印绶去。表遂理兵襄阳。以观时变。

袁术与其从兄绍有隙，而绍与表相结，故术共孙坚合从袭表。表败，坚遂围襄阳。会表将黄祖救至，坚为流箭所中死，余众退走。及李傕等入长安，冬，表遣使奉贡。傕以表为镇南将军、荆州牧，封成武侯，假节，以为己援。

建安元年，骠骑将军张济自关中走南阳，因攻穰城，中飞矢而死。荆州官属皆贺。表曰：“济以穷来，主人无礼，至于交锋，此非牧意，牧受吊不受贺也。”使人纳其众，众闻之喜，遂皆服从。三年，长沙太守张羨率零陵、桂阳三郡畔表，表遣兵攻围，破羨，平之。于是开土遂广，南接五领，北据汉川，地方数千里，带甲十余万。初，荆州人情好扰，加四方骇震，寇贼相扇，处处麇沸。表招诱有方，威怀兼洽，其奸猾宿贼更为效用，万里肃清，大小咸悦而服之。关西、兖、豫学士归者盖有千数，表安慰赈赡，皆得资全。遂起立学校，博求儒术，纂母闾、宋忠等撰立《五经》章句，谓之《后定》。爱民养士，从容自保。

及曹操与袁绍相持于官度，绍遣人求助，表许之，不至，亦不援曹操，且欲观天下之变。从事中郎南阳韩嵩、别驾刘先说表曰：“今豪桀并争，两雄相持，天下之重在于将军。若欲有为，起乘其敝可也；如其不然，固将择所宜从。岂可拥甲十万，坐观成败，求援而不能助，见贤而不肯归！此两怨必集于将军，恐不得中立矣。曹操善用兵，且贤俊多归之，其势必举袁绍，然后移兵以向江汉，恐将军不能御也，今之胜计，莫若举荆州以附曹操，操必重德将军，长享福祚，垂之后嗣，此万全之策也。”蒯越亦劝之。表狐疑不断，乃遣嵩诣操，观望虚实。谓嵩曰：“今天下未知所定，而曹操拥天子都许，君为我观其衅。”嵩对曰：“嵩观曹公之明，必得志于天下。将军若

欲归之，使嵩可也；如其犹豫，嵩至京师，天子假嵩一职，不获辞命，则成天子之臣，将军之故吏耳。在君为君，不复为将军死也。惟加重思。”表以为惮使，强之。至许，果拜嵩侍中、零陵太守。及还，盛称朝廷曹操之德，劝遣子入侍。表大怒，以为怀贰，陈兵诟嵩，将斩之。嵩不为动容，徐陈临行之言。表妻蔡氏知嵩贤，谏止之。表犹怒，乃考杀从行者。知无他意，但囚嵩而已。

六年，刘备自袁绍奔荆州，表厚相待结而不能用也。十三年，曹操自将征表，未至。八月，表疽发背卒。在荆州几二十年，家无余积。

二子：琦、琮。表初以琦貌类于己，甚爱之，后为琮娶其后妻蔡氏之侄，蔡氏遂爱琮而恶琦，毁誉之言日闻于表。表宠耽后妻，每信受焉。又妻弟蔡瑁及外甥张允并得幸于表，又睦于琮。而琦不自宁，尝与琅邪人诸葛亮谋自安之术。亮初不对。后乃共升高楼，因令去梯，谓亮曰：“今日上不至天，下不至地，言出子口而入吾耳，可以言未？”亮曰：“君不见申生在内而危，重耳居外而安乎？”琦意感悟，阴规出计。会表将江夏太守黄祖为孙权所杀，琦遂求代其任。

及表病甚，琦归省疾，素慈孝，允等恐其见表而父子相感，更有托后之意，乃谓琦曰：“将军命君抚临江夏，其任至重。今释众擅来，必见谴怒。伤亲之欢，重增其疾，非孝敬之道也。”遂遏于户外，使不得见。琦流涕而去，人众闻而伤焉。遂以琮为嗣。琮以侯印授琦。琦怒，投之地，将因奔丧作难。会曹操军至新野，琦走江南。蒯越、韩嵩及东曹掾傅巽等说琮归降。琮曰：“今与诸君据全楚之地，守先君之业，以观天下，何为不可？”巽曰：“逆顺有大体，强弱有定势。以人臣而拒人主，逆道也；以新造之楚而御中国，必危也；以刘备而敌曹公，不当也。三者皆短，欲以抗王师之锋，必亡之道也。将军自料何与刘备？”琮曰：“不若也。”巽曰：“诚以刘备不足御曹公，则虽全楚不能以自存也。诚以刘备足御曹公，则备不为将军下也。愿将军勿疑。”

及操军到襄阳，琮举州请降，刘备奔夏口。操以琮为青州刺史，封列侯。蒯越等侯者十五人。乃释嵩之囚，以其名重，甚加礼待，使条品州人优劣，皆擢而用之。以嵩为大鸿胪，以交友礼待之。蒯越光禄勋，刘（光）[先]尚书令。初，表之结袁绍也，侍中从事邓义谏不听。义以疾退，终表世不仕，操以为侍中，其余多至大官。

操后败于赤壁，刘备表琦为荆州刺史。明年卒。

论曰：袁绍初以豪侠得众，遂怀雄霸之图，天下胜兵举旗者，莫不假以为名。及临场决敌，则悍夫争命；深筹高议，则智士倾心。盛哉乎，其所资也！《韩非》曰：“佞刚而不和，愎过而好胜，嫡子轻而庶子重，斯之谓亡征。”刘表道不相越，而欲卧收天运，拟踪三分，其犹木禺之于人也。

赞曰：绍姿弘雅，表亦长者。称雄河外，擅强南夏。鱼俚汉舳，云屯冀马。窥图讯鼎，禋天类社。既云天工，亦资人亮。矜强少成，坐谈奚望。回皇冢璧，身业丧。

后汉书卷七十五

刘焉袁术吕布列传第六十五

刘焉字君郎，江夏竟陵人也，鲁恭王后也。肃宗时，徙竟陵。焉少任州郡，以宗室拜郎中。去官居阳城山，精学教授。举贤良方正，稍迁南阳太守、宗正、太常。

时，灵帝政化衰缺，四方兵寇，焉以为刺史威轻，既不能禁，且用非其人，辄增暴乱，乃建议改置牧伯，镇安方夏，清选重臣，以居其任。焉乃阴求为交阯，以避时难。议未即行，会益州刺史郗俭在政烦扰，谣言远闻，而并州刺史张懿、凉州刺史耿鄙并为寇贼所害，故焉议得用。出焉为监军使者，领益州牧，太仆黄琬为豫州牧，宗正刘虞为幽州牧，皆以本秩居职。州任之重，自此而始。

是时，益州贼马相亦自号“黄巾”，合聚疲役之民数千人，先杀绵竹令，进攻雒县，杀郗俭，又击蜀郡、犍为，旬月之间，破坏三郡。马相自称“天子”，众至十余万人，遣兵破巴郡，杀郡守赵部。州从事贾龙，先领兵数百人在犍为，遂纠合吏人攻相，破之，龙乃遣吏卒迎焉。焉到，以龙为校尉，徙居绵竹。（龙）抚纳离叛，务行宽惠，而阴图异计。

沛人张鲁，母有姿色，兼挟鬼道，往来焉家，遂任鲁以为督义司马，（遂）与别部司马张脩将兵掩杀汉中太守苏固，断绝斜谷，杀使者。鲁既得汉中，遂复杀张脩而并其众。

焉欲立威刑以自尊大，乃托以佗事，杀州中豪强十余人，士民皆怨。初平二年，犍为太守任岐及贾龙并反，攻焉。焉击破，皆杀之。自此意气渐盛，遂造作乘舆车重千余乘。焉四子，范为左中郎将，诞治书御史，璋奉车都尉，并从献帝在长安，唯别部司马瑁随焉在益州。朝廷使璋晓譬焉，焉留璋不复遣。兴平元年，征西将军马腾与范谋诛李傕，焉遣叟兵五千助之，战败，范及诞并见杀。焉既痛二子，又遇天火烧其城府车重，延及民家，馆邑无余，于是徙居成都，遂[疽]发背（疽）卒。

州大吏赵韪等贪璋温仁，立为刺史。诏书因以璋为临军使者，领益州牧，以韪为征东中郎将。先是，荆州牧刘表表焉僭拟乘舆器服，韪以此遂屯兵胸备表。

初，南阳、三辅民数万户流入益州，焉悉收以为众，名曰“东州兵”。璋性柔宽无威略，东州人侵暴为民患，不能禁制，旧土颇有离怨。赵韪之在巴中，甚得众心，璋委之以权。韪因人情不辑，乃阴结州中大姓。建安五年，还共击璋，蜀郡、广汉、犍为皆反应。东州人畏见诛灭，乃同心并力，为璋死战，遂破反者，进攻韪于江州，斩之。

张鲁以璋暗懦，不复承顺。璋怒，杀鲁母及弟，而遣其将庞羲等攻鲁，数为所破。鲁部曲多在巴士，故以羲为巴郡太守。鲁因袭取之，遂雄于巴汉。

十三年，曹操自将征荆州，璋乃遣使致敬。操加璋振威将军，兄瑁平寇将军。璋因遣别驾从事张松诣操，而操不相接礼。松怀恨而还，劝璋绝曹氏，而结好刘备。璋从之。

十六年，璋闻曹操当遣兵向汉中讨张鲁，内怀恐惧，松复说璋迎刘备以拒操。璋即遣法正将兵迎备。璋主簿巴西黄权谏曰：“刘备有梟名，今以部曲遇之，则不满其心，以宾客待之，则一国不容二主，此非自安之道。”从

事广汉王累自倒悬于州门以谏。璋一无所纳。

备自江陵驰至涪城，璋率步骑数万与备会。张松劝备于会袭璋，备不忍。明年，出屯葭萌。松兄广汉太守肃惧祸及己，乃以松谋白璋，收松斩之，敕诸关戍勿复通。备大怒，还兵击璋，所在战克。十九年，进围成都，数十日，城中有精兵三万人，谷支一年，吏民咸欲拒战。璋言：“父子在州二十余岁，无恩德以加百姓，而攻战三载，肌膏草野者，以璋故也。何心能安！”遂开城出降，群下莫不流涕。备迁璋于公安，归其财宝，后以病卒。

明年，曹操破张鲁，定汉中。

鲁字公旗。初，祖父陵，顺帝时客于蜀，学道鹤鸣山中，造作符书，以惑百姓。受其道者辄出米五斗，故谓之“米贼”。陵传子衡，衡传于鲁，鲁遂自号“师君”。其来学者，初名为“鬼卒”，后号“祭酒”。祭酒各领部众，众多者名曰“理头”。皆校以诚信，不听欺妄，有病但令首过而已。诸祭酒各起义舍于路，同之亭传，县置米肉以给行旅。食者量腹取足，过多则鬼能病之。犯法者先加三原，然后行刑。不置长吏，以祭酒为理，民夷信向。朝廷不能讨，遂就拜鲁镇夷中郎将，领汉宁太守，通其贡献。

韩遂、马超之乱，关西民奔鲁者数万家。时人有地中得玉印者，群下欲尊鲁为汉宁王。鲁功曹阎圃谏曰：“汉川之民，户出十万，四面险固，财富土沃，上匡天子，则为桓、文，次方奚融，不失富贵。今承制署置，势足斩断。遽称王号，必为祸先。”鲁从之。

鲁自在汉川垂三十年，闻曹操征之，至阳平，欲举汉中降。其弟卫不听，率众数万，拒关固守。操破卫，斩之。鲁闻阳平已陷，将稽顙归降。阎圃说曰：“今以急往，其功为轻，不如且依巴中，然后委质，功必多也。”于是乃奔南山。左右欲悉焚宝货仓库。鲁曰：“本欲归命国家，其意未遂。今日之走，以避锋锐，非有恶意。”遂封藏而去。操入南郑，甚嘉之。又以鲁本有善意，遣人慰安之。鲁即与家属出逆，拜镇南将军，封阆中侯，邑万户，将还中国，待以客礼。封鲁五子及阎圃等皆为列侯。

鲁卒，谥曰原侯。子富嗣。

论曰：刘焉睹时方艰，先求后亡之所，庶乎见几而作。夫地广则骄尊之心生，财衍则僭奢之情用，固亦恒人必至之期也。璋能闭隘养力，守案先图，尚可与岁时推移，而遽输利器，静受流斥，所谓羊质虎皮，见豺则恐，吁哉！

袁术字公路，汝南汝阳人，司空逢之子也。少以侠气闻，数与诸公子飞鹰走狗，后颇折节。举孝廉，累迁至河南尹、虎贲中郎将。

时，董卓将欲废立，以术为后将军。术畏卓之祸，出奔南阳。会长沙太守孙坚杀南阳太守张咨，引兵从术。刘表上术为南阳太守，术又表坚领豫州刺史，使率荆、豫之卒，击破董卓于阳人。

术从兄绍因坚讨卓未反，远，遣其将会稽周昕夺坚豫州。术怒，击昕走之。绍议欲立刘虞为帝，术好放纵，惮立长君，托以公义不肯同，积此衅隙遂成。乃各外交党援，以相图谋，术结公孙瓒，而绍连刘表。豪桀多附于绍，术怒曰：“群竖不吾从，而从吾家奴乎！”又与公孙瓒书，云绍非袁氏子，绍闻大怒。初平三年，术遣孙坚击刘表于襄阳，坚战死。公孙瓒使刘备与术合谋共逼绍，绍与曹操会击，皆破之。四年，术引军入陈留，屯封丘。黑山余贼及匈奴於扶罗等佐术，与曹操战于匡亭，大败。术退保雍丘，又将其余众奔九江，杀扬州刺史陈温而自领之，又兼称徐州伯。李傕入长安，欲结术为援，乃授以左将军，假节，封阳翟侯。

初，术在南阳，户口尚数十百万，而不修法度，以抄掠为资，奢恣无馘，百姓患之。又少见讖书，言“代汉者当涂高”，自云名字应之。又以袁氏出陈为舜后，以黄代赤，德运之次，遂有僭逆之谋。又闻孙坚得传国玺，遂拘坚妻夺之。兴平二年冬，天子播越，败于曹阳。术大会群下，因谓曰：“今海内鼎沸，刘氏微弱。吾家四世公辅，百姓所归，欲应天顺民，于诸君何如？”众莫敢对。主簿阎象进曰：“昔周自后稷至于文王，积德累功，参分天下，犹服事殷。明公虽奕世克昌，孰若有周之盛？汉室虽微，未至殷纣之敝也。”术嘿然，使召张范。范辞疾，遣弟承往应之。术问曰：“昔周室陵迟，则有桓、文之霸；秦失其政，汉接而用之。今孤以土地之广，士人之众，欲徼福于齐桓，拟迹于高祖，可乎？”承对曰：“在德不在众。苟能用德以同天下之欲，虽云匹夫，霸王可也。若陵僭无度，干时而动，众之所弃，谁能兴之！”术不说。

自孙坚死，子策复领其部曲，术遣击扬州刺史刘繇，破之，策因据江东。策闻术将欲僭号，与书谏曰：

董卓无道，陵虐王室，祸加太后，暴及弘农，天子播越，宫庙焚毁，是以豪桀发愤，沛然俱起。元恶既毙，幼主东顾，乃使王人奉命，宣明朝恩，偃武修文，与之更始。然而河北异谋于黑山，曹操毒被于东徐，刘表僭乱于南荆，公孙叛逆于朔北，正礼阻兵，玄德争盟，是以未获从命，囊弓戢戈。当谓使君与国同规，而舍是弗恤，完然有自取之志，惧非海内企望之意也。成汤讨桀，称“有夏多罪”；武王讨纣，曰“殷有重罚”。此二王者，虽有圣德，假使时无失道之过，无由逼而取也。今主上非有恶于天下，徒以幼小胁于强臣，异于汤、武之时也。又闻幼主明智聪敏，有夙成之德，天下虽未被其恩，咸归心焉。若辅而兴之，则旦、奭之美，率土所望也。使君五世相承，为汉宰辅，荣宠之盛，莫与为比，宜效忠守节，以报王室。时人多惑图纬之言，妄牵非类之文，苟以悦主为美，不顾成败之计，古今所慎，可不孰虑！忠言逆耳，驳议致憎，苟有益于尊明，无所敢辞。

术不纳，策遂绝之。

建安二年，因河内张炯符命，遂果僭号，自称“仲家”。以九江太守为淮南尹，置公卿百官，郊祀天地。乃遣使以窃号告吕布，并为子娉布女。布执术使送许。术大怒，遣其将张勋、桥蕤攻布，大败而还。术又率兵击陈国，诱杀其王宠及相骆俊，曹操乃自征之。术闻大骇，即走度淮，留张勋、桥蕤于蕲阳，以拒操。[操]击破斩蕤，而勋退走。术兵弱，大将死，众情离叛，加天旱岁荒，士民冻馁，江、淮间相食殆尽。时，舒仲应为术沛相，术以米十万斛与为军粮，仲应悉散以给饥民。术闻怒，陈兵将斩之。仲应曰：“知当必死，故为之耳。宁可以一人之命，救百姓于涂炭。”术下马牵之曰：“仲应，足下独欲享天下重名，不与吾共之邪？”

术虽矜名尚奇，而天性骄肆，尊己陵物。及窃伪号，淫侈滋甚，媵御数百，无不兼罗纨，厌粱肉，自下饥困，莫之简恤。于是资实空尽，不能自立。四年夏，乃烧宫室，奔其部曲陈简、雷薄于灊山。复为简等所拒，遂大困穷，士卒散走。忧懣不知所为，遂归帝号于绍，曰：“禄去汉室久矣，天下提挈，政在家门。豪雄角逐，分割疆宇。此与周末七国无异，唯强者兼之耳。袁氏受命当王，符瑞炳然。今君拥有四州，人户百万，以强则莫与争大，以位则无所比高。曹操虽欲扶衰奖微，安能续绝运，起已灭乎！谨归大命，君其兴之。”绍阴然其计。

术因欲北至青州从袁谭，曹操使刘备徼之，不得过，复走还寿春。六月，至江亭。坐篋床而叹曰：“袁术乃至是乎！”因愤慨结病，欧血死。妻子依

故吏庐江太守刘勋。孙策破勋，复见收视，术女入孙权宫，子曜仕吴为郎中。

论曰：天命符验，可得而见，未可得而言也。然大致受大福者，归于信顺乎！夫事不以顺，虽强力广谋，不能得也。谋不可得之事，日失忠信，变诈妄生矣。况复苟肆行之，其以欺天乎！虽假符僭称，归将安所容哉！

吕布字奉先，五原九原人也。以弓马骁武给并州。刺史丁原为骑都尉，（原）屯河内，以布为主簿，甚见亲待。灵帝崩，原受何进召，将兵诣洛阳，为执金吾。会进败，董卓诱布杀原而并其兵。

卓以布为骑都尉，誓为父子，甚爱信之。稍迁至中郎将，封都亭侯。卓自知凶恣，每怀猜畏，行止常以布自卫。尝小失卓意，卓拔手戟掷之。布拳捷得免，而改容顾谢，卓意亦解。布由是阴怨于卓。卓又使布守中阁，而私与傅婢情通，益不自安。因往见司徒王允，自陈卓几见杀之状。时允与尚书仆射士孙瑞密谋诛卓，因以告布，使为内应。布曰：“如父子何？”曰：“君自姓吕，本非骨肉。今忧死不暇，何谓父子？掷戟之时，岂有父子情也？”布遂许之，乃于门刺杀卓，事已见《卓传》。允以布为奋威将军，假节，仪同三司，封温侯。

允既不赦凉州人，由是卓将李傕等遂相结，还攻长安。布与傕战，败，乃将数百骑，以卓头系马鞍，走出武关，奔南阳。袁术待之甚厚。布自恃杀卓，有德袁氏，遂恣兵抄掠。术患之。布不安，复去从张杨于河内。时李傕等购募求布急，杨下诸将皆欲图之。布惧，谓杨曰：“与卿州里，今见杀，其功未必多。不如生卖布，可大得傕等爵宠。”杨以为然。有顷，布得走投袁绍，绍与布击张燕于常山。燕精兵万余，骑数千匹。布常御良马，号曰赤菟，能驰城飞堞，与其健将成廉、魏越等数十骑驰突燕阵，一日或至三四，皆斩首而出。连战十余日，遂破燕军。布既恃其功，更请兵于绍，绍不许，而将士多暴横，绍患之。布不自安，因求还洛阳。绍听之，承制使领司隶校尉，遣壮士送布而阴使杀之。布疑其图己，乃使人鼓箏于帐中，潜自遁出。夜中兵起，而布已亡。绍闻，惧为患，募遣追之，皆莫敢逼，遂归张杨。道经陈留，太守张邈遣使迎之，相待甚厚，临别把臂言誓。

邈字孟卓，东平人，少以侠闻。初辟公府，稍迁陈留太守。董卓之乱，与曹操共举义兵。及袁绍为盟主，有骄色，邈正义责之。绍既怨邈，且闻与布厚，乃令曹操杀邈。操不听，然邈心不自安。兴平元年，曹操东击陶谦，令其将武阳人陈宫屯东郡。宫因说邈曰：“今天下分崩，雄桀并起。君拥十万之众，当四战之地，抚剑顾眄，亦足以为人豪，而反受制，不以鄙乎！今州军东征，其处空虚，吕布壮士，善战无前，迎之共据兖州，观天下形势，俟时事变通，此亦从横一时也。”邈从之，遂与弟超及宫等迎布为兖州牧，据濮阳，郡县皆应之。

曹操闻而引军击布，累战，相持百余日。是时，旱、蝗，少谷，百姓相食，布移屯山阳。二年间，操复尽收诸城，破布于钜野，布东奔刘备。邈诣袁术求救，留超将家属屯雍丘。操围超数月，屠之，灭其三族。邈未至寿春，为其兵所害。

时，刘备领徐州，居下邳，与袁术相拒于淮上。术欲引布击备，乃与布书曰：“术举兵诣阙，未能屠裂董卓。将军诛卓，为术报耻，功一也。昔金元休南至封丘，为曹操所败。将军伐之，令术复明目于遐迩，功二也。术生年以来，不闻天下有刘备，备乃举兵与术对战。凭将军威灵，得以破备，功三也。将军有三大功在术，术虽不敏，奉以死生。将军连年攻战，军粮苦少，

今送米二十万斛。非唯此止，当骆驿复致。凡所短长亦唯命。”布得书大悦，即勒兵袭下邳，获备妻子。备败走海西，饥困，请降于布。布又恚术运粮不复至，乃具车马迎备，以为豫州刺史，遣屯小沛。布自号徐州牧。术惧布为己害，为子求婚，布复许之。

术遣将纪灵等步骑三万以攻备，备求救于布。诸将谓布曰：“将军常欲杀刘备，今可假手于术。”布曰：“不然。术若破备，则北连太山，吾为在术围中，不得不救也。”便率步骑千余，驰往赴之。灵等闻布至，皆敛兵而止。布屯沛城外，遣人招备，并请灵等与共飧饮。布谓灵曰：“玄德，布弟也，为诸君所困，故来救之。布性不喜合斗，但喜解斗耳。”乃令军候植戟于营门，布弯弓顾曰：“诸君观布射[戟]小支，中者当各解兵，不中可留决斗。”布即一发，正中戟支。灵等皆惊，言“将军天威也”。明日复欢会，然后各罢。

术遣韩胤以僭号事告布，因求迎妇，布遣女随之。沛相陈寔恐术报布成姻，则徐、杨合从，为难未已。于是往说布曰：“曹公奉迎天子，辅赞国政，将军宜与协同策谋，共存大计。今与袁术结婚，必受不义之名，将有累卵之危矣。”布亦素怨术，而女已在涂，乃追还绝婚，执胤送许，曹操杀之。

陈珪欲使子登诣曹操，布固不许，会使至，拜布为左将军，布大喜，即听登行，并令奉章谢恩。登见曹操，因陈布勇而无谋，轻于去就，宜早图之。操曰：“布狼子野心，诚难久养，非卿莫究其情伪。”即增珪秩中二千石，拜登广陵太守。临别，操执登手曰：“东方之事，便以相付。”令阴合部众，以为内应。始布因登求徐州牧，不得。登还，布怒，拔戟斫机曰：“卿父劝吾协同曹操，绝婚公路。今吾所求无获，而卿父子并显重，但为卿所卖耳。”登不为动容，徐对之曰：“登见曹公，言养将军譬如养虎，当饱其肉，不饱则将噬人。公曰：‘不如卿言。譬如养鹰，饥即为用，饱则颺去。’其言如此。”布意乃解。

袁术怒布杀韩胤，遣其大将张勋、桥蕤等与韩暹、杨奉连势，步骑数万，七道攻布。布时兵有三千，马四百匹，惧其不敌，谓陈珪曰：“今致术军，卿之由也，为之奈何？”珪曰：“暹、奉与术，卒合之师耳。谋无素定，不能相维。子登策之，比于连鸡，势不俱栖，立可离也。”布用珪，与暹、奉书曰：“二将军亲拔大驾，而布手杀董卓，俱立功名，当垂竹帛。今袁术造逆，宜共诛讨，奈何与贼还来伐布？可因今者同力破术，为国除害，建功天下，此时不可失也。”又许破术兵，悉以军资与之。暹、奉大喜，遂共击勋等于下邳，大破之，生禽桥蕤，余众溃走，其所杀伤、殍死者殆尽。

时，太山臧霸等攻破莒城，许布财币以相结，而未及送，布乃自往求之。其督将高顺谏止曰：“将军威名宣播，远近所畏，何求不得，而自行求赂。万一不克，岂不损邪？”布不从。既至莒，霸等不测往意，固守拒之，无获而还。顺为人清白有威严，少言辞，将众整齐，每战必克。布性决易，所为无常。顺每谏曰：“将军举动，不肯详思，忽有失得，动辄言误。误事岂可数乎？”布知其忠而不能从。

建安三年，布遂复从袁术，遣顺攻刘备于沛，破之。曹操遣夏侯惇救备，为顺所败。操乃自将击布，至下邳城下。遗布书，为陈祸福。布欲降，而陈宫等自以负罪于操，深沮其计，而谓布曰：“曹公远来，势不能久。将军若以步骑出屯于外，宫将余众闭守于内。若向将军，宫引兵而攻其背；若但攻城，则将军救于外。不过旬月，军食毕尽，击之可破也。”布然之。布妻曰：

“昔曹氏待公台如赤子，犹舍而归我。今将军厚公台不过于曹氏，而欲委全城，捐妻、子，孤军远出乎？若一旦有变，妾岂得为将军妻哉！”布乃止。而潜遣人求救于袁术，自将千余骑出。战败走还，保城不敢出。术亦不能救。

曹操堑围之，壅沂、泗以灌其城，三月，上下离心。其将侯成使客牧其名马，而客策之以叛。成追客得马，诸将合礼以贺成。成分酒肉，先入诣布而言曰：“蒙将军威灵，得所亡马，诸将齐贺，未敢尝也，故先以奉贡。”布怒曰：“布禁酒而卿等酝酿，为欲因酒共谋布邪？”成忿惧，乃与诸将共执陈宫、高顺，率其众降。布与麾下登白门楼。兵围之急，令左右取其首诣操。左右不忍，乃下降。布见操曰：“今日已往，天下定矣。”操曰：“何以言之？”布曰：“明公之所患不过于布，今已服矣。令布将骑，明公将步，天下不足定也。”顾谓刘备曰：“玄德，卿为坐上客，我为降虏，绳缚我急，独不可一言邪？”操笑曰：“缚虎不得不急。”乃令缓布缚。刘备曰：“不可。明公不见吕布事丁建阳、董太师乎？”操颌之。布目备曰：“大耳儿最叵信！”操谓陈宫曰：“公台平生自谓智有余，今意何如？”宫指布曰：“是子不用宫言，以至于此。若见从，未可量也。”操又曰：“奈卿老母何？”宫曰：“老母在公，不在宫也。夫以孝理天下者，不害人之亲。”操复曰：“奈卿妻、子何？”宫曰：“宫闻霸王之主，不绝人之祀。”固请就刑，遂出不顾，操为之泣涕。布及宫、顺皆缢杀之，传首许市。

赞曰：焉作庸牧，以希后福。曷云负荷？地堕身逐。术既叨贪，布亦翻覆。

后汉书卷七十六

循吏列传第六十六

初，光武长于民间，颇达情伪，见稼穡艰难，百姓病害，至天下已定，务用安静，解王莽之繁密，还汉世之轻法。身衣大练，色无重采，耳不听郑、卫之音，手不持珠玉之玩，宫房无私爱，左右无偏恩。建武十三年，异国有献名马者，日行千里，又进宝剑，贾兼百金，诏以马驾鼓车，剑赐骑士。损上林池籞之官，废骋望弋猎之事。其以手迹赐方国者，皆一札十行，细书成文。勤约之风，行于上下。数引公卿郎将，列于禁坐。广求民瘼，观纳风谣。故能内外匪懈，百姓宽息。自临宰邦邑者，竟能其官。若杜诗守南阳，号为“杜母”，任延、锡光移变边俗，斯其绩用之最章章者也。又第五伦、宋均之徒，亦足有可称谈。然建武、永平之间，吏事刻深，亟以谣言单辞，转易守长。故朱浮数上谏书，箴切峻政，钟离意等亦规讽殷勤，以长者为言，而不能得也。所以中兴之美，盖未尽焉。自章、和以后，其有善绩者，往往不绝。如鲁恭、吴祐、刘宽及颍川四长，并以仁信笃诚，使人不欺；王堂、陈宠委任贤良，而职事自理：斯皆可以感物而行化也。边凤、延笃先后为京兆尹，时人以辈前世赵、张。又王涣、任峻之为洛阳令，明发奸伏，吏端禁止，然导德齐礼，有所未充，亦一时之良能也。今缀集殊闻显迹，以为《循吏篇》云。

卫颯字子产，河内脩武人也。家贫好学问，随师无粮，常佣以自给。王莽时，仕郡历州宰。

建武二年，辟大司徒邓禹府。举能案剧，除侍御史，襄城令。政有名迹，迁桂阳太守。郡与交州接境，颇染其俗，不知礼则。颯下车，修庠序之教，设婚姻之礼。期年间，邦俗从化。

先是，含涯、浚阳、曲江三县，越之故地，武帝平之，内属桂阳。民居深山，滨溪谷，习其风土，不出田租。去郡远者，或且千里。吏事往来，辄发民乘船，名曰“传役”。每一吏出，徭及数家，百姓苦之。颯乃凿山通道五百余里，列亭传，置邮驿。于是役省劳息，奸吏杜绝。流民稍还，渐成聚邑，使输租赋，同之平民。又耒阳县（山）[出]铁石，佗郡民庶常依因聚会，私为冶铸，遂招来亡命，多致奸盗。颯乃上起铁官，罢斥私铸，岁所增入五百余万。颯理恤民事，居官如家，其所施政，莫不合于物宜。视事十年，郡内清理。

二十五年，征还。光武欲以为少府，会颯被疾，不能拜起，敕以桂阳太守归家，须后诏书。居二岁，载病诣阙，自陈困笃，乃收印绶，赐钱十万，后卒于家。

南阳茨充代颯为桂阳。亦善其政，教民殖桑柘麻纆之属，劝令养蚕织履，民得利益焉。

任延字长孙，南阳宛人也。年十二，为诸生，学于长安，明《诗》、《易》、《春秋》，显名太学，学中号为“任圣童”。值仓卒，避兵之陇西。时隗嚣已据四郡，遣使请延，延不应。

更始元年，以延为大司马属，拜会稽都尉。时年十九，迎官惊其壮。及到，静泊无为，唯先遣馈礼祠延陵季子。时，天下新定，道路未通，避乱江南者皆未还中土，会稽颇称多士。延到，皆聘请高行如董子仪、严子陵等，

敬待以师友之礼。掾吏贫者，辄分奉禄以赈给之。省诸卒，令耕公田，以周穷急。每时行县，辄使慰勉孝子，就餐饭之。

吴有龙丘苕者，隐居太末，志不降辱。王莽时，四辅三公连辟，不到。掾史白请召之。延曰：“龙丘先生躬德履义，有原宪、伯夷之节。都尉埽洒其门，犹惧辱焉，召之不可。”遣功曹奉谒，修书记，致医药，吏使相望于道。积一岁，苕乃乘犂诣府门，愿得先死备录。延辞让再三，遂署议曹祭酒。苕寻病卒，延自临殡，不朝三日。是以郡中贤士大夫争往宦焉。

建武初，延上书愿乞骸骨，归拜王庭。诏征为九真太守。光武引见，赐马杂繒，令妻子留洛阳。九真俗以射猎为业，不知牛耕，民常告余交阯，每致困乏。延乃令铸作田器，教之垦辟。田畴岁岁开广，百姓充给。又骆越之民无嫁娶礼法，各因淫好，无适对匹，不识父子之性，夫妇之道。延乃移书属县，各使男年二十至五十，女年十五至四十，皆以年齿相配。其贫无礼聘，令长吏以下各省奉禄以赈助之。同时相娶者二千余人。是岁风雨顺节，谷稼丰衍。其产子者，始知种姓。咸曰：“使我有是子者，任君也。”多名子为“任”。于是徼外蛮夷夜郎等慕义保塞，延遂止罢侦候戍卒。

初，平帝时，汉中锡光为交阯太守，教导民夷，渐以礼义，化声侔于延。王莽末，闭境拒守。建武初，遣使贡献，封盐水侯。领南华风，始于二守焉。

延视事四年，征诣洛阳，以病稽留，左转睢阳令，九真吏人生为立祠。拜武威太守，帝亲见，戒之曰：“善事上官，无失名誉。”延对曰：“臣闻忠臣不私，私臣不忠。履正奉公，臣子之节。上下雷同，非陛下之福。善事上官，臣不敢奉诏。”帝叹息曰：“卿言是也。”

既之武威，时将兵长史田绀，郡之大姓，其子弟宾客为人暴害。延收绀系之，父子宾客伏法者五六人。绀少子尚乃聚会轻薄数百人，自号将军，夜来攻郡。延即发兵破之。自是威行境内，吏民累息。

郡北当匈奴，南接种羌，民畏寇抄，多废田业。延到，选集武略之士千人，明其赏罚，令将杂种胡骑休屠黄石屯据要害，其有警急，逆击追讨。虏恒多残伤，遂绝不敢出。

河西旧少雨泽，乃为置水官吏，修理沟渠，皆蒙其利。又造立校官，自掾（吏）[史]子孙，皆令诣学受业，复其徭役。章句既通。悉显拔荣进之。郡遂有儒雅之士。

后坐擅诛羌不先上，左转召陵令。显宗即位，拜颍川太守。永平二年，征会辟雍，因以为河内太守。视事九年，病卒。

少子愷，官至太常。

王景字仲通，乐浪 邯人也。八世祖仲，本琅邪不其人。好道术，明天文。诸吕作乱，齐哀王襄谋发兵，而数问于仲。及济北王兴居反，欲委兵师仲，仲惧祸及，乃浮海东奔乐浪山中，因而家焉。父闾，为郡三老。更始败，土人王调杀郡守刘宪，自称大将军、乐浪太守。建武六年，光武遣太守王遵将兵击之。至辽东，闾与郡决曹史杨邑等共杀调迎遵，皆封为列侯，闾独让爵。帝奇而征之，道病卒。

景少学《易》，遂广窥众书，又好天文术数之事，沈深多伎艺。辟司空伏恭府。时有荐景能理水者，显宗诏与将作谒者王吴共修作浚仪渠。吴用景塉流法，水乃不复为害。

初，平帝时，河、汴决坏，未及得修。建武十年，阳武令张汜上言：“河决积久，日月侵毁，济渠所漂数十许县。修理之费，其功不难。宜改修堤防，

以安百姓。”书奏，光武即为发卒。方营河功，而浚仪令乐俊复上言：“昔元光之间，人庶炽盛，缘堤垦殖，而瓠子河决，尚二十余年，不即拥塞。今居家稀少，田地饶广，虽未修理，其患犹可。且新被兵革，方兴役力，劳怨既多，民不堪命。宜须平静，更议其事。”光武得此遂止。

后汴渠东侵，日月弥广，而水门故处，皆在河中，兖、豫百姓怨叹，以为县官恒兴佗役，不先民急。永平十二年，议修汴渠，乃引见景，问以理水形便。景陈其利害，应对敏给，帝善之。又以尝修浚仪，功业有成，乃赐景《山海经》、《河渠书》、《禹贡图》，及钱帛衣物。夏，遂发卒数十万，遣景与王吴修渠筑堤，自荥阳东至千乘海口千余里。景乃商度地势，凿山阜，破砥绩，直截沟涧，防遏冲要，疏决壅积，十里立一水门，令更相洄注，无复溃漏之患。景虽简省役费，然犹以百亿计。明年夏，渠成。帝亲自巡行，诏滨河郡国置河堤员吏，如西京旧制。景由是知名。王吴及诸从事掾史皆增秩一等。景三迁为侍御史。十五年，从驾东巡狩，至无盐，帝美其功绩，拜河堤谒者，赐车马缣钱。

建初七年，迁徐州刺史。先是杜陵杜笃奏上《论都[赋]》，欲令车驾迁还长安。耆老闻者，皆动怀土之心，莫不眷然伫立西望。景以宫庙已立，恐人情疑惑，会时有神雀诸瑞，乃作《金人论》，颂洛邑之美，天人之符，文有可采。

明年，迁庐江太守。先是，百姓不知牛耕，致地力有余而食常不足。郡界有楚相孙叔敖所起芍陂稻田。景乃驱率吏民，修起芜废，教用犁耕，由是垦辟倍多，境内丰给。遂铭石刻誓，令民知常禁。又训令蚕织，为作法制，皆著于乡亭，庐江传其文辞。卒于官。

初，景以为《六经》所载，皆有卜筮，作事举止，质于蓍龟，而众书错糅，吉凶相反，乃参纪众家数术文书，冢宅禁忌，堪舆日相之属，适于事用者，集为《大衍玄基》云。

秦彭字伯平，扶风茂陵人也。自汉兴之后，世位相承。六世祖袭，为颍川太守，与群从同时为二千石者五人，故三辅号曰“万石秦氏”。彭同产女弟，显宗时入掖庭为贵人，有宠。永平七年，以彭贵人兄，随四姓小侯擢为开阳城门候。十五年，拜骑都尉，副驸马都尉耿秉北征匈奴。

建初元年，迁山阳太守。以礼训人，不任刑罚。崇好儒雅，敦明庠序。每春秋飨射，辄修升降揖让之仪。乃为人设四诫，以定六亲长幼之礼。有遵奉教化者，擢为乡三老，常以八月致酒肉以劝勉之。吏有过咎，罢遣而已，不加耻辱。百姓怀爱，莫有欺犯。兴起稻田数千顷，每于农月，亲度顷亩，分别肥瘠，差为三品，各立文簿，藏之乡县。于是奸吏踟躅，无所容诈。彭乃上言，宜令天下齐同其制。诏书以其所立条式，班令三府，并下州郡。

在职六年，转颍川太守，仍有凤皇、麒麟、嘉禾、甘露之瑞，集其郡境。肃宗巡行，再幸颍川，辄赏赐钱谷，恩宠甚异。章和二年卒。彭弟、褒，并为射声校尉。

王涣字稚子，广汉郾人也。父顺，安定太守。涣少好侠，尚气力，数通剽轻少年。晚而改节，敦儒学，习《尚书》，读律令，略举大义。为太守陈宠功曹，当职割断，不避豪右。宠风声大行，入为大司农。和帝问曰：“在郡何以为理？”宠顿首谢曰：“臣任功曹王涣以简贤选能，主簿鐔显拾遗补阙，臣奉宣诏书而已。”帝大悦，涣由此显名。

州举茂才，除温令。县多奸猾，积为人患。涣以方略讨击，悉诛之。境

内清夷，商人露宿于道。其有放牛者，辄云以属稚子，终无侵犯。在温三年，迁兖州刺史，绳正部郡，风威大行。后坐考妖言不实论。岁余，征拜侍御史。

永元十五年，从驾南巡，还为洛阳令。以平正居身，得宽猛之宜。其冤嫌久讼，历政所不断，法理所难平者，莫不曲尽情诈，压塞群疑。又能以谲数发擿奸伏。京师称叹，以为涣有神算。元兴元年，病卒。百姓市道莫不咨嗟。男女老壮皆相与赋敛，致奠醊以千数。

涣丧西归，道经弘农，民庶皆设槃桡于路。吏问其故，咸言平常持米到洛，为卒司所抄，恒亡其半。自王君在事，不见侵枉，故来报恩。其政化怀物如此。民思其德，为立祠安阳亭西，每食辄弦歌而荐之。

永初二年，邓太后诏曰：“夫忠良之吏，国家所以为理也。求之甚勤，得之至寡。故孔子曰：‘才难不其然乎！’昔大司农朱邑、右扶风尹翁归，政迹茂异，令名显闻，孝宣皇帝嘉叹悯惜，而以黄金百斤策赐其子。故洛阳令王涣，秉清修之节，蹈羔羊之义，尽心奉公，务在惠民，功业未遂，不幸早世，百姓追思，为之立祠。自非忠爱之至，孰能若斯者乎！今以涣子石为郎中，以劝劳勤。”延熹中，桓帝事黄、老道，悉毁诸房祀，唯特诏密县存故太傅卓茂庙，洛阳留王涣祠焉。

鐔后亦知名，安帝时为豫州刺史。时，天下饥荒，竞为盗贼，州界收捕且万余人。显愍其困穷，自陷刑辟，辄擅赦之，因自劾奏。有诏勿理。后位至长乐卫尉。

自涣卒后，连诏三公特选洛阳令，皆不称职。永和中，以剧令勃海任峻补之。峻擢用文武吏，皆尽其能，纠剔奸盗，不得旋踵，一岁断狱，不过数十，威风猛于涣，而文理不及之。峻字叔高，终于太山太守。

许荆字少张，会稽阳羨人也。祖父武，太守第五伦举为孝廉。武以二弟晏、普未显，欲令成名，乃请之曰：“礼有分异之义，家有别居之道。”于是共割财产以为三分，武自取肥田广宅奴婢强者，二弟所得并悉劣少。乡人皆称弟克让而鄙武贪婪，晏等以此并得选举，武乃会宗亲，泣曰：“吾为兄不肖，盗声窃位，二弟年长，未豫荣禄，所以求得分财，自取大讥。今理产所增，三倍于前，悉以推二弟，一无所留。”于是郡中翕然，远近称之。位至长乐少府。

荆少为郡吏，兄子世尝报仇杀人，怨者操兵攻之。荆闻，乃出门逆怨者，跪而言曰：“世前无状相犯，咎皆在荆不能训导。兄既早没，一子为嗣，如今死者伤其灭绝，愿杀身代之。”怨家扶荆起，曰：“许掾郡中称贤，吾何敢相侵？”因遂委去。荆名誉益著。太守黄兢举孝廉。

和帝时，稍迁桂阳太守。郡滨南州，风俗脆薄，不识学义。荆为设丧纪婚姻制度，使知礼禁。尝行春到耒阳县，人有蒋均者，兄弟争财，互相言讼。荆对之叹曰：“吾荷国重任，而教化不行，咎在太守。”乃顾使吏上书陈状，乞诣廷尉。均兄弟感悔，各求受罪。在事十二年，父老称歌。以病自上，征拜谏议大夫，卒于官。桂阳人为立庙树碑。

荆孙臧，灵帝时为太尉。

孟尝字伯周，会稽上虞人也。其先三世为郡吏，并伏节死难。尝少修操行，仕郡为户曹史。上虞有寡妇至孝养姑。姑年老寿终，夫女弟先怀嫌忌，乃诬妇厌苦供养，加鸩其母，列讼县庭。郡不加寻察，遂结竟其罪。尝先知枉状，备言之于太守，太守不为理。尝哀泣外门，因谢病去，妇竟冤死。自是郡中连旱二年，祷请无所获。后太守殷丹到官，访问其故，尝诣府具陈寡

妇冤诬之事。因曰：“昔东海孝妇，感天致旱，于公一言，甘泽时降。宜戮讼者，以谢冤魂，庶幽枉获申，时雨可期。”丹从之，即刑讼女而祭妇墓，天应澍雨，谷稼以登。

尝后策孝廉，举茂才，拜徐令。州郡表其能，迁合浦太守。郡不产谷实，而海出珠宝，与交阯比境，常通商贩，贸余粮食。先时宰守并多贪秽，诡人采求，不知纪极，珠遂渐徙于交阯郡界。于是行旅不至，人物无资，贫者饿死于道。尝到官，革易前敝，求民病利。曾未逾岁，去珠复还，百姓皆反其业，商货流通，称为神明。

以病自上，被征当还，吏民攀车请之。尝既不得进，乃载乡民船夜遁去。隐处穷泽，身自耕佣。邻县士民慕其德，就居止者百余家。

桓帝时，尚书同郡杨乔上书荐尝曰：

臣前后七表言故合浦太守孟尝，而身轻言微，终不蒙察。区区破心，徒然而已。尝安仁弘义，耽乐道德，清行出俗，能干绝群。前更守宰，移风改政，去珠复还，饥民蒙活。且南海多珍，财产易积，掌握之内，价盈兼金，而尝单身谢病，躬耕垄次，匿景藏采，不扬华藻。实羽翮之美用，非徒腹背之毛也。而沉沦草莽，好爵莫及，廊庙之宝，弃于沟渠。且年岁有讫，桑榆行尽，而忠贞之节，永谢圣时。臣诚伤心，私用流涕。夫物以远至为珍，士以稀见为贵。槃木朽珠，为万乘用者，左右为之容耳。王者取士，宜拔众之所贵。臣以斗筭之姿，趋走日月之侧。思立微节，不敢苟私乡曲。窃感禽息，亡身进贤。

尝竟不见用。年七十，卒于家。

第五访字仲谋，京兆长陵人，司空伦之族孙也。少孤贫，常佣耕以养兄嫂。有闲暇，则以学文。仕郡为功曹，察孝廉，补新都令。政平化行，三年之间，邻县归之，户口十倍。

迁张掖太守。岁饥，粟石数千，访乃开仓赈给以救其敝。吏惧谴，争欲上言。访曰：“若上须报，是弃民也，太守乐以一身救百姓！”遂出谷赋人。顺帝玺书嘉之。由是一郡得全。岁余，官民并丰，界无奸盗。

迁南阳太守，去官。拜护羌校尉，边境服其威信。卒于官。

刘矩字叔方，沛国萧人也。叔父光，顺帝时为司徒。矩少有高节，以（叔）父[叔]辽未得仕进，遂绝州郡之命。太尉朱宠、太傅桓焉嘉其志义，故叔辽以此为诸公所辟，拜议郎，矩乃举孝廉。

稍迁雍丘令，以礼让化之，其无孝义者，皆感悟自革。民有争讼，矩常引之于前，提耳训告，以为忿恚可忍，县官不可入，使归更寻思。讼者感之，辄各罢去。其有路得遗者，皆推寻其主。在县四年，以母忧去官。

后太尉胡广举矩贤良方正，四迁为尚书令。矩性亮直，不能谐附贵势，以是失大将军梁冀意，出为常山相，以疾去官。时冀妻兄孙祉为沛相，矩惧为所害，不敢还乡里，乃投彭城友人家。岁余，冀意少悟，乃止。补从事中郎，复为尚书令，迁宗正、太常。

延熹四年，代黄琼为太尉。琼复为司空，矩与琼及司徒种悬同心辅政，号为贤相。时，连有灾异，司隶校尉以劾三公。尚书朱穆上疏，称矩等良辅，及言殷汤、高宗不罪臣下之义。帝不省，竟以蛮夷反叛免。后复拜太中大夫。

灵帝初，代周景为太尉。矩再为上公，所辟召皆名儒宿德。不与州郡交通。顺辞默谏，多见省用。复以日食免。因乞骸骨，卒于家。

刘宠字祖荣，东莱牟平人，齐悼惠王之后也。悼惠王子孝王将闾，将闾少子封牟平侯，子孙家焉。父丕，博学，号为通儒。

宠少受父业，以明经举孝廉，除东平陵令，以仁惠为吏民所爱。母疾，

弃官去。百姓将送塞道，车不得进，乃轻服遁归。

后四迁为豫章太守，又三迁拜会稽太守。山民愿朴，乃有白首不入市井者，颇为官吏所扰。宠简除烦苛，禁察非法，郡中大化。征为将作大匠。山阴县有五六老叟，龙眉皓发，自若邪山谷间出，人赍百钱以送宠。宠劳之曰：“父老何自苦？”对曰：“山谷鄙生，未尝识郡朝。它守时更发求民间，至夜不绝，或狗吠竟夕，民不得安。自明府下车以来，狗不夜吠，民不见吏。年老遭值圣明，今闻当见弃去，故自扶奉送。”宠曰：“吾政何能及公言邪？勤苦父老！”为人选一大钱受之。

转为宗正、大鸿胪。延熹四年，代黄琼为司空、以阴雾愆阳免。顷之，拜将作大匠，复为宗正。建宁元年，代王畅为司空，频迁司徒、太尉。二年，以日食策免，归乡里。

宠前后历宰二郡，累登卿相，而（准）[清]约省素，家无货积。尝出京师，欲息亭舍，亭吏止之，曰：“整顿洒埽，以待刘公，不可得（也）[止]。”宠无言而去，时人称其长者。以老病卒于家。

弟方，官至山阳太守。方有二子：岱字公山，繇字正礼。兄弟齐名称。

董卓入洛阳，岱从侍中出为兖州刺史。虚己爱物，为士人所附。初平三年，青州黄巾贼入兖州，杀任城相郑遂，转入东平。岱击之，战死。

兴平中，繇为扬州牧、振威将军。时袁术据淮南，繇乃移居曲阿。值中国丧乱，士友多南奔，繇携接收养，与同优剧，甚得名称。袁术遣孙策攻破繇，因奔豫章，病卒。

仇览字季智，一名香，陈留考城人也。少为书生淳默，乡里无知者。年四十，县召补吏，选为蒲亭长。劝人生业，为制科令，至于果菜为限，鸡豕有数，农事既毕，乃令子弟群居，还就黉学。其剽轻游恣者，皆役以田桑，严设科罚。躬助丧事，赈恤穷寡。期年称大化。览初到亭，人有陈元者，独与母居，而母诣览告元不孝。览惊曰：“吾近日过舍，庐落整顿，耕耘以时。此非恶人，当是教化未及至耳。母守寡养孤，苦身投老，奈何肆忿于一朝，欲致子以不义乎？”母闻感悔，涕泣而去。览乃亲到元家，与其母子饮，因为陈人伦孝行，譬以祸福之言。元卒成孝子。乡邑为之谚曰：“父母何在在我庭，化我鸣皋哺所生。”

时考城令河内王涣，政尚严猛，闻览以德化人，署为主簿。谓览曰：“主簿闻陈元之过，不罪而化之，得无少鹰鹯之志邪？”览曰：“以为鹰鹯，不若鸾凤。”涣谢遣曰：“枳棘非鸾凤所栖，百里岂大贤之路？今日太学曳长裾，飞名誉，皆主簿后耳。以一月奉为资，勉卒景行。”

览入太学。时，诸生同郡符融有高名，与览比宇，宾客盈室。览常自守，不与融言。融观其容止，心独奇之，乃谓曰：“与先生同郡壤，邻房牖。今京师英雄四集，志士交结之秋，虽务经学，守之何固？”览乃正色曰：“天子修设太学，岂但使人游谈其中！”高揖而去，不复与言。后融以告郭林宗，林宗因与融赍刺就房谒之，遂请留宿。林宗嗟叹，下床为拜。

览学毕归乡里，州郡并请，皆以疾辞。虽在宴居，必以礼自整。妻子有过，辄免冠自责。妻子庭谢，候览冠，乃敢升堂。家人莫见喜怒声色之异。后征方正，遇疾而卒。

三子皆有文史才，少子玄，最知名。

童恢字汉宗，琅邪姑幕人也。父仲玉，遭世凶荒，倾家赈恤，九族乡里赖全者以百数。仲玉早卒。

恢少仕州郡为吏，司徒杨赐闻其执法廉平，乃辟之。乃赐被劾当免，掾属悉投刺去，恢独诣阙争之。及得理，掾属悉归府，恢杖策而逝。由是论者归美。

复辟公府，除不其令。吏人有犯违禁法，辄随方晓示。若吏称其职，人行善事者，皆赐以酒肴之礼，以劝励之。耕织种收，皆有条章。一境清静，牢狱连年无囚。比县流人归化，徙居二万余户。民尝为虎所害，乃设槛捕之，生获二虎。恢闻而出，呪虎曰：“天生万物，唯人为贵。虎狼当食六畜，而残暴于人。王法杀人者死，伤人则论法。汝若是杀人者，当垂头服罪；自知非者，当号呼称冤。”一虎低头闭目，状如震惧，即时杀之。其一视恢鸣吼，踊跃自奋，遂令放释。吏人为之歌颂。青州举尤异，迁丹阳太守，暴疾而卒。

弟翊字汉文，名高于恢，宰府先辟之。翊阳暗不肯仕，及恢被命，乃就孝廉，除须昌长。化有异政，吏人生为立碑。闻举将丧，弃官归。后举茂才，不就。卒于家。

赞曰：政畏张急，理善亨鲜。推忠以及，众瘼自蠲。一夫得情，千室鸣弦。怀我风爱，永载遗贤。

后汉书卷七十七

酷吏列传第六十六

汉承战国余烈，多豪猾之民。其并兼者则陵横邦邑，桀健者则雄张闾里。且宰守旷远，户口殷大。故临民之职，专事威断，族灭奸轨，先后闻。肆情刚烈，成其不挠之威。违众用己，表其难测之智。至于重文横入，为穷怒之所迁及者，亦何可胜言。故乃积骸满弃，漂血十里。致温舒有虎冠之吏，延年受屠伯之名，岂虚也哉！若其揣挫强势，摧勒公卿，碎裂头脑而不顾，亦为壮也。

自中兴以后，科网稍密，吏人之严害者，方于前世省矣。而阉人亲娅，侵虐天下。至使阳球磔王甫之尸，张俭剖曹节之墓。若此之类，虽厌快众愤，亦云酷矣！俭知名，故附《党人篇》。

董宣字少平，陈留圉人也。初为司徒侯霸所辟，举高第，累迁北海相。到官，以大姓公孙丹为五官掾。丹新造居宅，而卜工以为当有死者，丹乃令其子杀道行人，置尸舍内，以塞其咎。宣知，即收丹父子杀之。丹宗族亲党三十余人，操兵诣府，称冤叫号。宣以丹前附王莽、虑交通海贼，乃悉收系剧狱，使门下书佐水丘岑尽杀之。青州以其多滥，奏宣考岑，宣坐征诣廷尉。在狱，晨夜讽诵，无忧色。及当出刑，官属具饌送之，宣乃厉色曰：“董宣生平未曾食人之食，况死乎！”升车而去。时，同刑九人，次应及宣，光武驰使骑特原宣刑，且令还狱。遣使者诘宣多杀无辜，宣具以状对，言水丘岑受臣旨意，罪不由之，愿杀臣活岑。使者以闻，有诏左转宣怀令，令青州勿案岑罪。岑官至司隶校尉。

后江夏有剧贼夏喜等寇乱郡境，以宣为江夏太守。到界，移书曰：“朝廷以太守能禽奸贼，故辱斯任。今勒兵界首，檄到，幸思自安之宜。”喜等闻，惧，即时降散。外戚阴氏为郡都尉，宣轻慢之，坐免。

后特征为洛阳令。时湖阳公主苍头白日杀人，因匿主家，吏不能得。及主出行，而以奴骖乘，宣于夏门亭候之，乃驻车叩马，以刀画地，大言数主之失，叱奴下车，因格杀之。主即还宫诉帝，帝大怒，召宣，欲箠杀之。宣叩头曰：“愿乞一言而死。”帝曰：“欲何言？”宣曰：“陛下圣德中兴，而纵奴杀良人，将何以理天下乎？臣不须箠，请得自杀。”即以头击楹，流血被面。帝令小黄门持之，使宣叩头谢主，宣不从，强使顿之，宣两手据地，终不肯俯。主曰：“文叔为白衣时，臧亡匿死，吏不敢至门。今为天子，威不能行一令乎？”帝笑曰：“天子不与白衣同。”因敕强项令出。赐钱三十万，宣悉以班诸吏。由是搏击豪强，莫不震慄。京师号为“卧虎”。歌之曰：“枹鼓不鸣董少平。”

在县五年。年七十四，卒于官。诏遣使者临视，唯见布被覆尸，妻子对哭，有大麦数斛、敝车一乘。帝伤之，曰：“董宣廉洁，死乃知之！”以宣尝为二千石，赐艾绶，葬以大夫礼。拜子并为郎中，后官至齐相。

樊晔字仲华，南阳新野人也。与光武少游旧。建武初，征为侍御史，迁河东都尉，引见云台。初，光武微时，尝以事拘于新野，晔为市吏，餽饵一笥，帝德之不忘，仍赐晔御食，及乘舆服物。因戏之曰：“一笥饵得都尉，何如？”晔顿首辞谢。及至郡，诛讨大姓马适匡等。盗贼清，吏人畏之。数年，迁扬州牧，教民耕田种树理家之术。视事十余年，坐法左转积长。

隗嚣灭后，陇右不安，乃拜晔为天水太守。政严猛，好申、韩法，善恶立断。人有犯其禁者，率不生出狱，吏人及羌胡畏之。道不拾遗。行旅至夜，聚衣装道傍，曰“以付樊公”。凉州为之歌曰：“游子常苦贫，力子天所富。宁见乳虎穴，不入冀府寺。大笑期必死，忿怒或见置。嗟我樊府君，安可再遭值！”视事十四年，卒官。

永平中，显宗追思晔在天水时政能，以为后人莫之及，诏赐家钱百万。子融，有俊才，好黄、老，不肯为吏。

李章字第公，河内怀人也。五世二千石。章习《严氏春秋》，经明教授，历州郡吏。光武为大司马，平定河北，召章置东曹属，数从征伐。

光武即位，拜阳平令。时赵、魏豪右往往屯聚，清河大姓赵纲遂于县界起坞壁，缮甲兵，为在所害。章到，乃设飧会，而延谒纲。纲带文剑，被羽衣，从士百余人来到。章与对宴饮，有顷，手剑斩纲，伏兵亦悉杀其从者，因驰诣坞壁，掩击破之，吏人遂安。

迁千乘太守，坐诛斩盗贼过滥，征下狱免。岁中拜侍御史，出为琅邪太守。时北海安丘大姓夏长思等反，遂囚太守处兴，而据营陵城。章闻，即发兵千人，驰往击之。掾（吏）[史]止章曰：“二千石行不得出界，兵不得擅发。”章按剑怒曰：“逆虏无状，囚劫郡守，此何可忍！若坐讨贼而死，吾不恨也。”遂引兵安丘城下，募勇敢烧城门，与长思战，斩之，获三百余级，得牛马五百余头而还。兴归邵，以状上帝，悉以所得班劳吏士。后坐度人田不实征，以章有功，但司寇论。月余免刑归。复征，会病卒。

周] 字文通，下邳徐人也。为人刻削少恩，好韩非之术。少为廷尉史。

永平中，补南行唐长。到官，晓吏人曰：“朝廷不以长不肖，使牧黎民，而性仇猾吏，志除豪贼，且勿相试！”遂杀县中尤无状者数十人，吏人大震。迁博平令。收考奸臧，无出狱者。以威名迁齐相，亦颇严酷，专任刑法，而善为辞案条教，为州内所则。后坐杀无辜，复左转博平令。

建初中，为勃海太守。每赦令到郡，辄隐闭不出，先遣使属县尽决刑罪，乃出诏书。坐征诣廷尉，免归。

] 廉洁无资，常筑塹以自给。肃宗闻而怜之，复以为郎，再迁召陵侯相。廷掾惮] 严明，欲损其威，乃晨取死人断手足，立寺门。] 闻，便往至死人边，若与死人共语状。阴察视口眼有稻芒，乃密问守门人曰：“悉谁载藁入城者？”门者对：“唯有廷掾耳。”又问铃下：“外颇有疑令与死人语者不？”对曰：“廷掾疑君。”乃收廷掾考问，具服“不杀人，取道边死人”。后人莫敢欺者。

征拜洛阳令。下车，先问大姓名主，吏数间里豪强以对，] 厉声怒曰：“本问贵戚若马、窦等辈，岂能知此卖菜佣乎？”于是部吏望风旨，争以激切为事。贵戚踟躅，京师肃清。皇后弟黄门郎窦笃从宫中归，夜至止奸亭，亭长霍延遮止笃，笃苍头与争，延遂拔剑拟笃，而肆詈恣口。笃以表闻。诏召司隶校尉、河南尹诣尚书谴问，遣剑戟士收] 送廷尉诏狱。数日贯出。帝知] 奉法疾奸，不事贵戚，然苛惨失中，数为有司所奏，八年，遂免官。

后为御史中丞。和帝即位，太傅邓彪奏] 在任过酷，不宜典司京辇。免归田里。后窦氏贵盛，笃兄弟秉权，睚眦宿怨，无不僵仆。] 自谓无全，乃柴门自守，以待其祸。然笃等以] 公正，而怨隙有素，遂不敢害。

永元五年，复征为御史中丞。诸窦虽诛，而夏阳侯瓌犹尚在朝。] 疾之，乃上疏曰：“臣闻臧文仲之事君也，见有礼于君者，事之如孝子之养父母，

见无礼于君者，诛之如鹰鹯之逐鸟雀。案夏阳侯瓌，本出轻薄，志在邪僻，学无经术，而妄构讲舍，外招儒徒，实会奸桀。轻忽天威，侮慢王室，又造作巡狩封禅之书，惑众不道，当伏诛戮，而主者营私，不为国计。夫涓流虽寡，浸成江河；燭火虽微，卒能燎野，履霜有渐，可不惩革？宜寻吕产专窃之乱，永惟王莽篡逆之祸，上安社稷之计，下解万夫之惑。”会瓌归国，]迁司隶校尉。

六年夏，旱，车驾自幸洛阳录囚徒，二人被掠生虫，坐左转骑都尉。七年，迁将作大匠。九年，卒于官。

黄昌字圣真，会稽余姚人也。本出孤微。居近学官，数见诸生修庠序之礼，因好之，遂就经学。又晓习文法，仕郡为决曹。刺史行部，见昌，甚奇之，辟从事。

后拜宛令，政尚严猛，好发奸伏。人有盗其车盖者，昌初无所言，后乃密遣亲客至门下贼曹家掩取得之，悉收其家，一时杀戮。大姓战惧，皆称神明。

朝廷举能，迁蜀郡太守。先太守李根年老多悖政，百姓侵冤。及昌到，吏人讼者七百余人，悉为断理，莫不得所。密捕盗帅一人，胁使条诸县强暴之人姓名居处，乃分遣掩讨，无有遗脱。宿恶大奸，皆奔走他境。

初，昌为州书佐，其妇归宁于家，遇贼被获，遂流转入蜀为人妻。其子犯事，乃诣昌自讼。昌疑母不类蜀人，因问所由。对曰：“妾本会稽余姚戴次公女，州书佐黄昌妻也。妾尝归家，为贼所略，遂至于此。”昌惊，呼前谓曰：“何以识黄昌邪？”对曰：“昌左足心有黑子，常自言当为二千石。”昌乃出足示之。因相持悲泣，还为夫妇。

视事四年，征，再迁陈相。县人彭氏旧豪纵，造起大舍，高楼临道。昌每出行县，彭氏妇人辄升楼而观。昌不喜，遂敕收付狱，案杀之。

又迁为河内太守，又再迁颍川太守。永和五年，征拜将作大匠。汉安元年，进补大司农，左转太中大夫，卒于官。

阳球字方正，渔阳泉州人也。家世大姓冠盖。球能击剑，习弓马。性严厉，好申、韩之学。郡吏有辱其母者，球结少年数十人，杀吏，灭其家，由是知名。初举孝廉，补尚书侍郎，闲达故事，其章奏处议，常为台阁所崇信。出为高唐令，以严苛过理，郡守收举，会赦见原。

辟司徒刘宠府，举高第。九江山贼起，连月不解。三府上球有理奸才，拜九江太守。球到，设方略，凶贼殄破，收郡中奸吏尽杀之。

迁平原相。出教曰：“相前莅高唐，志埽奸鄙，遂为贵郡所见枉举。昔桓公释管仲射钩之仇，高祖赦季布逃亡之罪。虽以不德，敢忘前义。况君臣分定，而可怀宿者哉！今一蠲往愆，期诸来效。若受教之后而不改奸状者，不得复有所容矣。”郡中咸畏服焉。时，天下大旱，司空张颢条奏长吏苛酷贪污者，皆罢免之。球坐严苦，征诣廷尉，当免官。灵帝以球九江时有功，拜议郎。

迁将作大匠，坐事论。顷之，拜尚书令。奏罢鸿都文学，曰：

伏承有诏敕中尚方为鸿都文学乐松、江览等三十二人图象立赞，以劝学者。臣闻《传》曰：“君举必书。书而不法，后嗣何观！”案松、览等皆出于微蔑，斗筲小人，依凭世戚，附托权豪，俯眉承睫，微进明时。或献赋一篇，或鸟篆盈简，而位升郎中，形图丹青。亦有笔不点牍，辞不辩心，假手请字，妖伪百品，莫不被蒙殊恩，蝉蜕滓浊。是以有识掩口，天下嗟叹。臣闻图象之设，以昭劝戒，欲令人君动鉴得失。未闻竖子小人，诈作文颂，而可妄窃天官，垂象图

素者也。今太学、东观足以宣明圣化。愿罢鸿都之选，以消天下之谤。

书奏不省。

时，中常侍王甫、曹节等奸虐弄权，扇动外内，球尝拊髀发愤曰：“若阳球作司隶，此曹子安得容乎？”光和二年，迁为司隶校尉。王甫休沐里舍，球诣阙谢恩，奏收甫及中常侍淳于登、袁赦、封、中黄门刘毅、小黄门庞训、朱禹、齐盛等，及子弟为守令者，奸猾纵恣，罪合灭族。太尉段颍谄附佞幸，宜并诛戮。于是悉收甫、颍等送洛阳狱，及甫子永乐少府萌、沛相吉。球自临考甫等，五毒备极。萌谓球曰：“父子既当伏诛，少以楚毒假借老父。”球曰：“若罪恶无状，死不灭责，乃欲求假借邪？”萌乃骂曰：“尔前奉事吾父子如奴，奴敢反汝主乎！今日困吾，行自及也！”球使以土窒萌口，箠朴交至，父子悉死杖下。颍亦自杀。乃僵磔甫尸于夏城门，大署榜曰“贼臣王甫”。尽没入财产，妻、子皆徙比景。

球既诛甫，复欲以次表曹节等，乃敕中都官从事曰：“且先去大猾，当次案豪右。”权门闻之，莫不屏气。诸奢饰之物，皆各緘滕，不敢陈设。京师畏震。

时，顺帝虞贵人葬，百官会丧还，曹节见磔甫尸道次，慨然捫泪曰：“我曹自可相食，何宜使犬舐其汁乎？”语诸常侍，今且俱入，勿过里舍也。节直入省，白帝曰：“阳球故酷暴吏，前三府奏当免官，以九江微功，复见擢用。愆过之人，好为妄作，不宜使在司隶，以骋毒虐。”帝乃徙球为卫尉。时，球出谒陵，节敕尚书令召拜，不得稽留尺一。球被召急，因求见帝，叩头曰：“臣无清高之行，横蒙鹰犬之任。前虽纠诛王甫、段颍，盖简落狐狸，未足宣示天下。愿假臣一月，必令豺狼鸣泉，各服其辜。”叩头流血。殿上呵叱曰：“卫尉扞诏邪！”至于再三，乃受拜。

其冬，司徒刘郃与球议收案张让、曹节，节等知之，共诬白郃等。语已见《陈球传》。遂收球送洛阳狱，诛死，妻、子徙边。

王吉者，陈留浚仪人，中常侍甫之养子也。甫在《宦者传》。吉少好诵读书传，喜名声，而性残忍。以父秉权宠，年二十余，为沛相。晓达政事，能断察疑狱，发起奸伏，多出众议。课使郡内各举奸吏豪人诸常有微过酒肉为臧者，虽数十年犹加贬弃，注其名籍。专选剽悍吏，击断非法。若有生子不养，即斩其父母，合土棘埋之。凡杀人皆磔尸车上，随其罪目，宣示属县。夏月腐烂，则以绳连其骨，周遍一郡乃止，见者骇惧。视事五年，凡杀万余人。其余惨毒刺刺，不可胜数。郡中惴恐，莫敢自保。及阳球奏甫，乃就收执，死于洛阳狱。

论曰：古者敦庞，善恶易分。至于画衣冠，异服色，而莫之犯。叔世偷薄，上下相蒙，德义不足以相洽，化导不能以惩违，遂乃严刑痛杀，随而绳之，致刻深之吏，以暴理奸，倚疾邪之公直，济忍苛之虐情。汉世所谓酷能者，盖有闻也。皆以敢捍精敏，巧附文理，风行霜烈，威誉喧赫。与夫断断守道之吏，何工否之殊乎！故严君蚩黄霸之术，密人笑卓茂之政，猛既穷矣，而犹或未胜。然朱邑不以笞辱加物，袁安未尝鞠人臧罪，而猾恶自禁，人不敢犯。何者？以为威辟既用，而苟免之行兴；仁信道孚，故感被之情著。苟免者威隙则奸起，感被者人亡而思存。由一邦以言天下，则刑讼繁措，可得而求乎！

赞曰：大道既往，刑礼为薄。斯人散矣，机诈萌作。去杀由仁，济宽非虐。末暴虽胜，崇本或略。

后汉书卷七十八

宦者列传第六十八

《易》曰：“天垂象，圣人则之。”宦者四星，在皇位之侧，故《周礼》置官，亦备其数。阉者守中门之禁，寺人掌女宫之戒。又云“王之正内者五人”。《月令》：“仲冬，命阉尹审门闾，谨房室。”《诗》之《小雅》，亦有《巷伯》刺讒之篇。然宦人之在王朝者，其来旧矣。将以其体非全气，情志专良，通关中人，易以役养乎？然而后世因之，才任稍广。其能者，则勃貂、管苏有功于楚、晋，景监、缪贤著庸于秦、赵。及其敝也，则竖刁乱齐，伊戾祸宋。

汉兴，仍袭秦制，置中常侍官。然亦引用士人，以参其选，皆银珥左貂，给事殿省。及高后称制，乃以张卿为大谒者，出入卧内，受宣诏命。文帝时，有赵谈、北宫伯子，颇见亲幸。至于孝武，亦爱李延年。帝数宴后庭，或潜游离馆，故请奏机事，多以宦人主之。至元帝之世，史游为黄门令，勤心纳忠，有所补益。其后弘恭、石显以佞险自进，卒有萧、周之祸，损秽帝德焉。中兴之初，宦官悉用阉人，不复杂调他士。至永平中，始置员数，中常侍四人，小黄门十人。和帝即祚幼弱，而窦宪兄弟专总权威，内外臣僚，莫由亲接，所与居者，唯阉宦而已。故郑众得专谋禁中，终除大憝，遂享分土之封，超登宫卿之位。于是中官始盛焉。

自明帝以后，迄乎延平，委用渐大，而其员稍增，中常侍至有十人，小黄门二十人，改以金珥右貂，兼领卿署之职。邓后以女主临政，而万机殷远，朝臣国议，无由参断帷幄，称制下令，不出房闱之间，不得不委用刑人，寄之国命。手握王爵，口含天宪，非复掖廷永巷之职，闺牖房闱之任也。其后孙程定立顺之功，曹腾参建桓之策，续以五侯合谋，梁冀受钺，迹因公正，恩固主心，故中外服从，上下屏气。或称伊、霍之勋，无谢于往载；或谓良、平之画，复兴于当今。虽时有忠公，而竟见排斥。举动回山海，呼吸变霜露。阿旨曲求，则光宠三族；直情忤意，则参夷五宗。汉之纲纪大乱矣。

若夫高冠长剑，纒朱怀金者，布满宫闱；苴茅分虎，南面巨人者，盖以十数。府署第馆，棋列于都鄙；子弟支附，过半于州国。南金、和宝、冰纨、雾縠之积，盈仞珍藏；媼媛、侍儿、歌童、舞女之玩，充备绮室。狗马饰雕文，土木被缙绣。皆剥割萌黎，竞恣奢欲。构害明贤，专树党类。其有更相援引，希附权强者，皆腐身熏子，以自衒达。同敝相济，故其徒有繁，败国蠹政之事，不可单书。所以海内嗟毒，志士穷栖，寇剧缘间，摇乱区夏。虽忠良怀愤，时或奋发，而言出祸从，旋见孛戮。因复大考钩党，转相诬染。凡称善士，莫不离被灾毒。窦武、何进，位崇戚近，乘九服之器怨，协群英之势力，而以疑留不断，至于殄败。斯亦运之极乎！虽袁绍龚行，芟夷无余，然以暴易乱，亦何云及！自曹腾说梁冀，竟立昏弱。魏武因之，遂迁龟鼎。所谓“君以此始，必以此终”，信乎其然矣！

郑众字季产，南阳犍人也。为人谨敏有心几。永平中，初给事太子家。肃宗即位，拜小黄门，迁中常侍。和帝初，加位钩盾令。

时窦太后秉政，后兄大将军宪等并窃威权，朝臣上下莫不附之，而众独一心王室，不事豪党，帝亲信焉。及宪兄弟图作不轨，众遂首谋诛之，以功迁大长秋。策勋班赏，每辞多受少。由是常与议事。中官用权，自众始焉。

十四年，帝念众功美，封为鄴乡侯，食邑千五百户。永初元年，和嘉皇后益封三百户。

元初元年卒，养子闾嗣。闾卒，子安嗣。后国绝。桓帝延熹二年，绍封众曾孙石雒为关内侯。

蔡伦字敬仲，桂阳人也。以永平末始给事宫掖，建初中，为小黄门。及和帝即位，转中常侍，豫参帷幄。

伦有才学，尽心敦慎，数犯严颜，匡弼得失。每至休沐，辄闭门绝宾，暴体田野。后加位尚方令。永元九年，监作秘剑及诸器械，莫不精工坚密，为后世法。

自古书契多编以竹简，其用缣帛者谓之纸。缣贵而简重，并不便于人。伦乃造意，用树肤、麻头及敝布、鱼网以为纸。元兴元年奏上之，帝善其能，自是莫不从用焉，故天下咸称“蔡侯纸”。

元初元年，邓太后以伦久宿卫，封为龙亭侯，邑三百户。后为长乐太仆。四年，帝以经传之文多不正定，乃选通儒谒者刘珍及博士良史诣东观，各讎校（汉）家法，令伦监典其事。

伦初受窦后讽旨，诬陷安帝祖母宋贵人。及太后崩，安帝始亲万机，敕使自致廷尉。伦耻受辱，乃沐浴整衣冠，饮药而死。国除。

孙程字稚卿，涿郡新城人也。安帝时，为中黄门，给事长乐宫。

时邓太后临朝，帝不亲政事。小黄门李闰与帝乳母王圣常共譖太后兄执金吾悝等，言欲废帝，立平原王（德）[翼]，帝每忿惧。及太后崩，遂诛邓氏而废平原王，封闰雍乡侯；又小黄门江京以谗谄进，初迎帝于邸，以功封都乡侯，食邑各三百户。闰、京并迁中常侍，江京兼大长秋，与中常侍樊丰、黄门令刘安、钩盾令陈达及王圣、圣女伯荣扇动内外，竞为侈虐。又帝舅大将军耿宝、皇后兄大鸿胪阎显更相阿党，遂枉杀太尉杨震，废皇太子为济阴王。

明年帝崩，立北乡侯为天子。显等遂专朝争权，乃讽有司奏诛樊丰，废耿宝、王圣，及党与皆见死徙。

十月，北乡侯病笃。程谓济阴王谒者长兴渠曰：“王以嫡统，本无失德，先帝用谗，遂至废黜。若北乡疾不起，共断江京、阎显，事乃可成。”渠等然之。又中黄门南阳王康，先为太子府史，自太子之废，常怀叹愤。又长乐太官丞京兆王国，并附同于程。至二十七日，北乡侯薨。阎显白太后，征诸王子简为帝嗣。未及至，十一月二日，程遂与王康等十八人，聚谋于西钟下，皆截单衣为誓。四日夜，程等共会崇德殿上，因入章台门。时，江京、刘安及李闰、陈达等俱坐省门下，程与王康共就斩京、安、达，以李闰权势积为省内所服，欲引为主，因举刃胁闰曰：“今当立济阴王，无得摇动。”闰曰：“诺。”于是扶闰起，俱于西钟下迎济阴王立之，是为顺帝。召尚书令、仆射以下，从辇幸南宫云台，程等留守省门，遮扞内外。

阎显时在禁中，忧迫不知所为，小黄门樊登劝显发兵，以太后诏召越骑校尉冯诗、虎贲中郎将阎崇，屯朔平门，以御程等。诱诗入省，太后使授之印，曰：“能得济阴王者封万户侯，得李闰者五千户侯。”显以诗所将众少，使与登迎吏士于左掖门外。诗因格杀登，归营屯守。显弟卫尉景遽从省中还外府，收兵至盛德门。程传召诸尚书使收景。尚书郭镇时卧病，闻之，即率直宿羽林出南止车门，逢景从吏士，拔白刃，呼曰：“无干兵。”镇即下车，持节诏之。景曰：“何等诏？”因斫镇，不中。镇引剑击景堕车，左右以戟

又其凶，遂禽之，送廷尉狱，即夜死。旦日，令侍御史收显等送狱，于是遂定。下诏曰：

夫表功录善，古今之通义也。故中常侍长乐太仆江京，黄门令刘安、钩盾令陈达与故车骑将军阎显兄弟谋议恶逆，倾乱天下。中黄门孙程、王康、长乐太官丞王国、中黄门黄龙、彭恺、孟叔、李建、王成、张贤、史汎、马国、王道、李元、杨佗、陈予、赵封、李刚、魏猛、苗光等，怀忠愤发，戮力协谋，遂埽灭元恶，以定王室。《诗》不云乎：“无言不讎，无德不报。”程为谋首，康、国协同。其封程为浮阳侯，食邑万户；康为华容侯，国为郾侯，各九千户；黄龙为湘南侯，五千户；彭恺为西平昌侯，孟叔为中庐侯，李建为复阳侯，各四千二百户；王成为广宗侯，张贤为祝阿侯，史汎为临沮侯，马国为广平侯，王道为范县侯，李元为褰信侯，杨佗为山都侯，陈予为下雋侯，赵封为析县侯，李刚为枝江侯，各四千户；魏猛为夷陵侯，二千户；苗光为东阿侯，千户。

是为十九侯。加赐车、马、金、银、钱、帛，各有差。李闰以先不豫谋，故不封。遂擢拜程骑都尉。

永建元年，程与张贤、孟叔、马国等为司隶校尉虞诩讼罪，怀表上殿，呵叱左右。帝怒，遂免程官，因悉遣十九侯就国，后徙封程为宜城侯。程既到国，怨恨恚怼，封还印绶、符策，亡归京师，往来山中。诏书追求，复故爵土，赐车马衣物，遣还国。

三年，帝念程等功勋，悉征还京师。程与王道、李元皆拜骑都尉，余悉奉朝请。阳嘉元年，程病甚，即拜奉车都尉，位特进。及卒，使五官[中]郎将追赠车骑将军印绶，赐谥刚侯。侍御史持节监护丧事，乘輿幸北部尉传，瞻望车骑。

程临终，遗言上书，以国传弟美。帝许之，而分程半，封程养子寿为浮阳侯。后诏书录微功，封兴渠为高望亭侯。四年，诏宦官养子悉听得为后，袭封爵，定著乎令。

王康、王国、彭恺、王成、赵封、魏猛六人皆早卒。黄龙、杨佗、孟叔、李建、张贤、史汎、王道、李元、李刚九人与阿母山阳君宋娥更相货赂，求高官增邑，又诬罔中常侍曹腾、孟贲等。永和二年，发觉，并遣就国，减租四分之一。宋娥夺爵归田舍。唯马国、陈予、苗光保全封邑。

初，帝见废，监太子家小黄门籍建、傅高梵、长秋长赵熹、丞良贺、药长夏珍皆以无过获罪，建等坐徙朔方。及帝即位，并擢为中常侍。梵坐臧罪，减死一等。建后封东乡侯，三百户。

贺清俭退厚，位至大长秋。阳嘉中，诏九卿举武猛，贺独无所荐。帝引问其故，对曰：“臣生自草茅，长于宫掖，既无知人之明，又未尝交知士类。昔卫鞅因景监以见，有识知其不终。今得臣举者，匪荣伊辱。”固辞之。及卒，帝思贺忠，封其养子为都乡侯，三百户。

曹腾字季兴，沛国谯人也。安帝时，除黄门从官。顺帝在东宫，邓太后以腾年少谨厚，使侍皇太子书，特见亲爱。及帝即位，腾为小黄门，迁中常侍。桓帝得立，腾与长乐太仆州辅等七人，以定策功，皆封亭侯，腾为费亭侯，迁大长秋，加位特进。

腾用事省闼三十余年，奉事四帝，未尝有过。其所进达，皆海内名人，陈留虞放、边韶、南阳延固、张温、弘农张奂、颍川堂谿典等。时蜀郡太守因计吏赂遗于腾，益州刺史种暠于斜谷关搜得其书，上奏太守，并以劾腾，请下廷尉案罪。帝曰：“书自外来，非腾之过。”遂寝暠奏。腾不为纤介，常称暠为能吏，时人嗟美之。

腾卒，养子嵩嗣。种嵩后为司徒，告宾客曰：“今身为公，乃曹常侍力焉。”

嵩灵帝时货赂中官及输西园钱一亿万，故位至太尉。及子操起兵，不肯相随，乃与少子疾避乱琅邪，为徐州刺史陶谦所杀。

单超，河南人；徐璜，下邳良城人；具瑗，魏郡元城人；左悺，河南平阴人；唐衡，颍川鄆人也。桓帝初，超、璜、瑗为中常侍，悺、衡为小黄门史。

初，梁冀两妹为顺、桓二帝皇后，冀代父商为大将军，再世权戚，威振天下。冀自诛太尉李固、杜乔等，骄横益甚，皇后乘势忌恣，多所鸩毒，上下钳口，莫有言者。帝逼畏久，恒怀不平，恐言泄，不敢谋之。延熹二年，皇后崩，帝因如厕，独呼衡问：“左右与外舍不相得者皆谁乎？”衡对曰：“单超、左悺前诣河南尹不疑，礼敬小简，不疑收其兄弟送洛阳狱，二人诣门谢，乃得解。徐璜、具瑗常私忿疾外舍放横，口不敢道。”于是帝呼超、悺入室，谓曰：“梁将军兄弟专固国朝，迫胁外内，公卿以下从其风旨。今欲诛之，于常侍意何如？”超等对曰：“诚国奸贼，当诛日久。臣等弱劣，未知圣意何如耳。”帝曰：“审然者，常侍密图之。”对曰：“图之不难，但恐陛下复中狐疑。”帝曰：“奸臣胁国，当伏其罪，何疑乎！”于是更召璜、瑗等五人，遂定其议，帝啗超臂出血为盟。于是超收冀及宗亲党与悉诛之。悺、衡迁中常侍。封超新丰侯，二万户，璜武原侯，瑗东武阳侯，各万五千户，赐钱各千五百万；悺上蔡侯，衡汝阳侯，各万三千户，赐钱各千三百万。五人同日封，故世谓之“五侯”。又封小黄门刘普、赵忠等八人为乡侯。自是权归宦官，朝廷日乱矣。

超病，帝遣使者就拜车骑将军。明年薨，赐东园秘器，棺中玉具，赠侯将军印绶，使者理丧。及葬，发五营骑士，（将军）侍御史护丧，将作大匠起冢莹。

其后四侯转横，天下为之语曰：“左回天，具独坐，徐卧虎，唐两擅。”皆竞起第宅，楼观壮丽，穷极伎巧。金银鬻眊，施于犬马。多取良人美女以为姬妾，皆珍饰华侈，拟则宫人，其仆从皆乘牛车而从列骑。又养其疏属，或乞嗣异姓，或买苍头为子，并以传国袭封。兄弟姻戚皆宰州临郡，辜较百姓，与盗贼无异。

超弟安为河东太守，弟子匡为济阴太守，璜弟盛为河内太守，璜弟敏为陈留太守，瑗兄恭为沛相，皆为所在蠹害。

璜兄子宣为下邳令，暴虐尤甚。先是，求故汝南太守下邳李催女不能得，及到县，遂将吏卒至嵩家，载其女归，戏射杀之，埋著寺内。时，下邳县属东海，汝南黄浮为东海相，有告言宣者，浮乃收宣家属，无少长悉考之。掾史以下固谏争。浮曰：“徐宣国贼，今日杀之，明日坐死，足以瞑目矣。”即案宣罪弃市，暴其尸以示百姓，郡中震慄。璜于是诉怨于帝，帝大怒，浮坐髡钳，输作右校。五侯宗族宾客虐遍天下，民不堪命，起为寇贼。七年，衡卒，亦赠车骑将军，如超故事。璜卒，赙赠钱布，赐冢莹地。

明年，司隶校尉韩演因奏悺罪恶，及其兄太仆南乡侯称请托州郡，聚敛为奸，宾客放纵，侵犯吏民。悺、称皆自杀。演又奏瑗兄沛相恭臧罪，征诣廷尉。瑗诣狱谢，上东武侯印绶，诏贬为都乡侯，卒于家。超及璜、衡袭封者，并降为乡侯，租入岁皆三百万，子弟分封者，悉夺爵土。刘普等贬为关内侯。

侯览者，山阳防东人。桓帝初为中常侍，以佞谄进，倚势贪放，受纳货遗以巨万计。延熹中，连岁征伐，府帑空虚，乃假百官奉禄，王侯租税。览亦上缣五千匹，赐爵关内侯。又托以与议诛梁冀功，进封高乡侯。

小黄门段颍家在济阴，与览并立田业，近济北界，仆从宾客侵犯百姓，劫掠行旅。济北相滕延一切收捕，杀数十人，陈尸路衢。览、珪大怨，以事诉帝，延坐多杀无辜，征诣廷尉，免。延字伯行，北海人，后为京兆尹，有理名，世称为长者。

览等得此愈放纵。览兄参为益州刺史，民有丰富者，辄诬以大逆，皆诛灭之，没入财物，前后累亿计。太尉杨秉奏参，槛车征，于道自杀。京兆尹袁逢于旅舍，阅参车三百余两，皆金银锦帛珍玩，不可胜数。览坐免，旋复复官。

建宁二年，丧母还家，大起茔冢。督邮张俭因举奏览奢侈纵，前后请夺人宅三百八十一所，田百一十八顷。起立第宅十有六区，皆有高楼池苑，堂阁相望，饰以绮画丹漆之属，制度重深，僭类宫省。又豫作寿冢，石椁双阙，高庑百尺，破人居室，发掘坟墓。虏夺良人，妻略妇子，及诸罪衅，请诛之。而览伺候遮截，章竟不上。俭遂破览冢宅，籍没资财，具言罪状。又奏览母生时交通宾客，干乱郡国。复不得御。览遂诬俭为钩党，及故长乐少府李膺、太仆杜密等，皆夷灭之。遂代曹节领长乐太仆。

熹平元年，有司举奏览专权骄奢，策收印绶，自杀。阿党者皆免。

曹节字汉丰，南阳新野人也。其本魏郡人，世吏二千石。顺帝初，以西园骑迁小黄门。桓帝时，迁中常侍，奉车都尉。建宁元年，持节将中黄门虎贲羽林千人，北迎灵帝，陪乘入宫。及即位，以定策封长安乡侯，六百户。

时，窦太后临朝，后父大将军武与太傅陈蕃谋诛中官，节与长乐五官史朱雋、从官史共普、张亮、中黄门王尊、长乐谒者腾是等十七人，共矫诏以长乐食监王甫为黄门令，将兵诛武、蕃等，事已具《蕃》、《武传》。节迁长乐卫尉，封育阳侯，增邑三千户；甫迁中常侍，黄门令如故；瑀封都乡侯，千五百户；普、亮等五人各三百户；余十一人皆为关内侯，岁食租二千斛。

先是，瑀等阴于明堂中禱皇天曰：“窦氏无道，请皇天辅皇帝诛之，令事必成，天下得宁。”既诛武等，诏令太官给塞具，赐瑀钱五千万，余各有差，后更封华容侯。二年，节病困，诏拜为车骑将军。有顷疾廖，上印绶，罢，复为中常侍，位特进，秩中二千石，寻转大长秋。

熹平元年，窦太后崩，有何人书朱雀阙，言“天下大乱，曹节、王甫幽杀太后，常侍侯览多杀党人，公卿皆尸禄，无有忠言者。”于是诏司隶校尉刘猛逐捕，十日一会。猛以诽书言直，不肯急捕，月余，主名不立。猛坐左转谏议大夫，以御史中丞段颍代猛，乃四出逐捕，及太学游生，系者千余人。节等怨猛不已，使颍以他事奏猛，抵罪输左校。朝臣多以为言，乃免刑，复公车征之。

节遂与王甫等诬奏桓帝弟勃海王悝谋反，诛之。以功封者十二人。甫封冠军侯。节亦增邑四千六百户，并前七千六百户。父兄子弟皆为公卿列校、牧守令长，布满天下。

节弟破石为越骑校尉，越骑营五百妻有美色，破石从求之，五百不敢违，妻执意不肯行，遂自杀。其淫暴无道，多此类也。

光和二年，司隶校尉阳球奏诛王甫及子长乐少府萌、沛相吉，皆死狱中。时连有灾异，郎中梁人审忠以为朱雋等罪恶所感，乃上书曰：

臣闻理国得贤则安，失贤则危，故舜有臣五人而天下理，汤举伊尹不仁者远。陛下即位之初，未能万机，皇太后念在抚育，权时摄政，故中常侍苏康、管霸应时诛殄。太傅陈蕃、大将军窦武考其党与，志清朝政。华容侯朱雋知事觉露，祸及其身，遂兴造逆谋，作乱王室，撞蹋省闼，执夺玺绶，迫胁陛下，聚会群臣，离间骨肉母子之恩，遂诛蕃、武及尹勋等。因共割裂城社，自相封赏。父子兄弟被蒙尊荣，素所亲厚布在州郡，或登九列，或据三司。不惟禄重位尊之责，而苟营私门，多蓄财货，缮修第舍，连里竟巷。盗取御水以作鱼钓，车马服玩拟于天家。群公卿士杜口吞声，莫敢有言。州牧郡守承顺风旨，辟召选举，释贤取愚。故虫蝗为之生，夷寇为之起。天意愤盈，积十余年。故频岁日食于上，地震于下，所以谴戒人主，欲令觉悟，诛鉏无状。昔高宗以雉雏之变，故获中兴之功。近者神祇启悟陛下，发赫斯之怒，故王甫父子应时馘截，路人士女莫不称善，若除父母之仇。诚怪陛下复忍孽臣之类，不悉殄灭。昔秦信赵高，以危其国；吴使刑人，身遭其祸。虞公抱宝牵马，鲁昭见逐乾侯，以不用宫之奇、子家驹以至灭辱。今以不忍之恩，赦夷族之罪，奸谋一成，悔亦何及！臣为郎十五年，皆耳目闻见，瑀之所为，诚皇天所不复赦。愿陛下留漏刻之听，裁省臣表，埽灭丑类，以答天怒。与瑀考验，有不如言，愿受汤镬之诛，妻子并徙，以绝妄言之路。

章寢不报。节遂领尚书令。四年，卒，赠车骑将军。后瑀亦病卒，皆养子传国。

审忠字公诚，宦官诛后，辟公府。

吕强字汉盛，河南成皋人也。少以宦者为小黄门，再迁中常侍。为人清忠奉公。灵帝时，例封宦者，以强为都乡侯。强辞让恳恻，固不敢当，帝乃听之。因上疏陈事曰：

臣闻诸侯上象四七，下裂王土，高祖重约非功臣不侯，所以重天爵明劝戒也。伏闻中常侍曹节、王甫、张让等，及侍中许相，并为列侯。节等宦官祐薄，品卑人贱，谄谀媚主，佞邪微宠，放毒人物，疾妒忠良，有赵高之祸，未被辘轳之诛，掩朝廷之明，成私树之党。而陛下不悟，妄授茅土，开国承家，小人是用。又并及家人，重金兼紫，相继为蕃辅。受国重恩，不念尔祖，述修厥德，而交结邪党，下比群佞。陛下或其琐才，特蒙恩泽。又授位乖越，贤才不升，素餐私幸，必加荣擢。阴阳乖刺，稼穡荒蔬，人用不康，罔不由兹。臣诚知封事已行，言之无逮，所以冒死干触陈愚忠者，实愿陛下损改既谬，从此一止。

臣又闻后宫彩女数千余人，衣食之费，日数百金，比谷虽贱，而户有饥色。案法当贵而今更贱者，由赋发繁数，以解县官，寒不敢衣，饥不敢食。民有斯厄，而莫之恤。宫女无用，填积后庭，天下虽复尽力耕桑，犹不能供。昔楚女悲愁，则西宫致灾，况终年积聚，岂无忧怨乎！夫天生蒸民，立君以牧之。君道得，则民戴之如父母，仰之犹日月，虽时有征税，犹望其仁恩之惠。《易》曰：“悦以使民，民忘其劳；悦以犯难，民忘其死。”储君副主，宜讽诵斯言；南面当国，宜履行其事。

又承诏书，当于河间故国起解渎之馆。陛下龙飞即位，虽从藩国，然处九天之高，岂宜有顾恋之意。且河间疏远，解渎邈绝，而当劳民单力，未见其便。又今外戚四姓贵幸之家，及中官公族无功德者，造起馆舍，凡有万数，楼阁连接，丹青素垩，雕刻之饰，不可单言。丧葬逾制，奢丽过礼，竞相放效，莫肯矫拂。《穀梁传》曰：“财尽则怨，力尽则怒。”《尸子》曰：“君如杆，民如水，杆方则水方，杆圆则水圆。”上之化下，犹风之靡草。今上无去奢之俭，下有纵欲之敝，至使禽兽食民之甘，木土农民之帛。昔师旷谏晋平公曰：“梁柱衣绣，民无褐衣；池有弃酒，士有渴死；厩马秣粟，民有饥色。近臣不敢谏，远臣不得畅。”此之谓也。

又闻前召议郎蔡邕对问于金商门，而令中常侍曹节、王甫等以诏书喻旨。邕不敢怀道迷国，而切言极对，毁刺贵臣，讥呵竖宦。陛下不密其言，至令宣露，群邪项领，膏唇拭舌，竞欲咀嚼，造作飞条。陛下回受诽谤，致邕刑罪，室家徙放，老幼流离，岂不负忠臣哉！今群臣皆以邕为戒，上畏不测之难，下惧剑客之害，臣知朝廷不复得闻忠言矣。故太尉段熲，武勇冠世，

习于边事，垂发服戎，功成皓首，历事二主，勋烈独昭。陛下既已式序，位登台司，而为司隶校尉阳球所见诬胁，一身既毙，而妻子远播。天下惆怅，功臣失望。宜征邕更授任，反颀家属，则忠贞路开，众怨以弭矣。

帝知其忠而不能用。

时，帝多稽私臧，收天下之珍，每郡国贡献，先输中署，名为“导行费”。

强上疏谏曰：

天下之财，莫不生之阴阳，归之陛下。归之陛下，岂有公私？而今中尚方敛诸郡之宝，中御府积天下之缙，西园引司农之臧，中厩聚太仆之马，而所输之府，辄有导行之则。调广民困，费多献少，奸吏因其利，百姓受其敝。又阿媚之臣，好献其私，容谄姑息，自此而进。

旧典选举委任三府，三府有选，参议掾属，咨其行状，度其器能，受试任用，责以成功。若无可察，然后付之尚书。尚书举劾，请下廷尉，覆案虚实，行其诛罚。今但任尚书，或复敕用。如是，三公得免选举之负，尚书亦复不坐，责赏无归，岂肯空自苦劳乎！

夫立言无显过之咎，明镜无见疵之尤。如恶立言以记过，则不当学也；不欲明镜之见疵，则不当照也。愿陛下详思臣言，不以记过见疵为责。

书奏不省。

中平元年，黄巾贼起，帝问强所宜施行。强欲先诛左右贪浊者，大赦党人，料简刺史、二千石能否。帝纳之，乃先赦党人。于是诸常侍人人求退，又各自征还宗亲子弟在州郡者。中常侍赵忠、夏惲等遂共构强，云“与党人共议朝廷，数读《霍光传》。强兄弟所在并皆贪秽”。帝不悦，使中黄门持兵召强。强闻帝召，怒曰：“吾死，乱起矣。丈夫欲尽忠国家，岂能对狱吏乎！”遂自杀。忠、惲复谮曰：“强见召未知所问，而就外草自屏，有奸明审。”遂收捕宗亲，没入财产焉。

时，宦者济阴丁肃、下邳徐衍、南阳郭耽、汝阳李巡、北海赵祐等五人称为清忠，皆在里巷，不争威权。巡以为诸博士试申乙科，争弟高下，更相告言，至有行赂定兰台漆书经字，以合其私文者，乃白帝，与诸儒共刻《五经》文于石，于是诏蔡邕等正其文字。自后《五经》一定，争者用息。赵祐博学多览，著作校书，诸儒称之。

又小黄门甘陵吴伉，善为风角，博达有奉公称。知不得用，常托病还寺舍，从容养志云。

张让者，颍川人；赵忠者，安平人也。少皆给事省中，桓帝时为小黄门。忠以与诛梁冀功封都乡侯。延熹八年，黜为关（中）[内]侯，食本县租千斛。

灵帝时，让、忠并迁中常侍，封列侯，与曹节、王甫等相为表里。节死后，忠领大长秋。让有监奴典任家事，交通货赂，威形喧赫。扶风人孟佗，资产饶贍，与奴朋结，倾竭馈问，无所遗爱。奴咸德之，问佗曰：“君何所欲？力能办也。”曰：“吾望汝曹为我一拜耳。”时宾客求谒让者，车恒数百千两，佗时诣让，后至，不得进，监奴乃率诸仓头迎拜于路，遂共车入门。宾客咸惊，谓佗善于让，皆争以珍玩赂之。佗分以遗让，让大喜，遂以佗为凉州刺史。

是时，让、忠及夏惲、郭胜、孙璋、毕岚、栗嵩、段颀、高望、张恭、韩悝、宋典十二人，皆为中常侍，封侯贵宠，父兄子弟布列州郡，所在贪残，为人蠹害。黄巾既作，盗贼糜沸，郎中中山张钧上书曰：“窃惟张角所以能兴兵作乱，万人所以乐附之者，其源皆由十常侍多放父兄、子弟、婚亲、宾客典据州郡，辜榷财利，侵掠百姓，百姓之冤无所告诉，故谋议不轨，聚为盗贼。宜斩十常侍，县头南郊，以谢百姓，又遣使者布告天下，可不须师旅，

而大寇自消。”天子以钩章示让等，皆免冠徒跣顿首，乞自致洛阳诏狱，并出家财以助军费。有诏皆冠履视事如故。帝怒钩曰：“此真狂子也。十常侍固当有一人善者不？”钩复重上，犹如前章，辄寝不报。诏使廷尉、侍御史考为张角道者，御史承让等旨，遂诬奏钩学黄巾道，收掠死狱中。而让等实多与张角交通。后中常侍封谄、徐（奏）[奉]事独发觉坐诛，帝因怒诘让等曰：“汝曹常言党人欲为不轨，皆令禁锢，或有伏诛。今党人更为国用，汝曹反与张角通，为可斩未？”皆叩头云：“故中常侍王甫、侯览所为。”帝乃止。

明年，南宫灾。让、忠等说帝令敛天下田亩税十钱，以修宫室。发太原、河东、狄道诸郡材木及文石，每州郡部送至京师，黄门常侍辄令谴呵不中者，因强折贱买，十分雇一，因复货之于宦官，复不为即受，材木遂至腐积，宫室连年不成。刺史、太守复增私调，百姓呼嗟。凡诏所征求，皆令西园驺密约敕，号曰“中使”，恐动州郡，多受贿赂。刺史、二千石及茂才孝廉迁除，皆责助军修宫钱，大郡至二二千万，余各有差。当之官者，皆先至西园谐价，然后得去。有钱不毕者，或至自杀。其守清者，乞不之官，皆迫遣之。

时，钜鹿太守河内司马直新除，以有清名，减责三百万。直被诏，帐然曰：“为民父母，而反割剥百姓，以称时求，吾不忍也。”辞疾，不听，行至孟津，上书极陈当世之失，古今祸败之戒，即吞药自杀。书奏，帝为暂绝修宫钱。

又造万金堂于西园，引司农金钱缿帛，仞积其中。又还河间买田宅，起第观。帝本侯家，宿贫，每叹桓帝不能作家居，故聚为私臧，复（臧）寄小黄门常侍钱各数千万。常云：“张常侍是我公，赵常侍是我母。”宦官得志，无所惮畏，并起第宅，拟则宫室。帝常登永安候台，宦官恐其望见居处，乃使中大人尚但谏曰：“天子不当登高，登高则百姓虚散。”自是不敢复升台榭。

明年，遂使钩盾令宋典缮修南宫玉堂。又使掖庭令毕岚铸铜人四列于仓龙、玄武阙，又铸四钟，皆受二千斛，县于玉堂及云台殿前。又铸天禄虾蟆，吐水于平门外桥东，转水入宫。又作翻车渴乌，施于桥西，用洒南北郊路，以省百姓洒道之费。又铸四出文钱，钱皆四道。识者窃言侈虐已甚，形象兆见，此钱成，必四道而去。及京师大乱，钱果流布四海。复以忠为车骑将军，百余日罢。

六年，帝崩。中军校尉袁绍说大将军何进，令诛中官以悦天下。谋泄，让、忠等因进入省，遂共杀进。而绍勒兵斩忠，捕宦官无少长悉斩之。让等数十人劫质天子走河上。追急，让等悲哭辞曰：“臣等殄灭，天下乱矣。惟陛下自爱！”皆投河而死。

论曰：自古丧大业绝宗禋者，其所渐有由矣。三（世）[代]以嬖色取祸，嬴氏以奢虐致灾，西京自外戚失祚，东都缘阉尹倾国。成败之来，先史商之久矣。至于衅起宦夫，其略犹或可言。何者？刑余之丑，理谢全生，声荣无辉于门闾，肌肤莫传于来体，推情未鉴其敝，即事易以取信，加渐染朝事，颇识典物，故少主凭谨旧之庸，女君资出内之命，顾访无猜惮之心，恩狎有可悦之色。亦有忠厚平端，怀术纠邪；或敏才给对，饰巧乱实；或借誉贞良，先时荐誉。非直苟恣凶德，止于暴横而已。然真邪并行，情貌相越，故能回惑昏幼，迷瞽视听，盖亦有其理焉。诈利既滋，朋徒日广，直臣抗议，必漏先言之间，至戚发愤，方启专夺之隙，斯忠贤所以智屈，社稷故其为墟。《易》

曰：“履霜坚冰至。”云所从来久矣。今迹其所以，亦岂一朝一夕哉！

赞曰：任失无小，过用则违。况乃巷职，远参天机。舞文巧态，作惠作威。凶家害国，夫岂异归！

后汉书卷七十九上

儒林列传第六十九上

昔王莽、更始之际，天下散乱，礼乐分崩，典文残落。及光武中兴，爱好经术，未及下车，而先访儒雅，采求阙文，补缀漏逸。先是，四方学士多怀协图书，遁逃林藪。自是莫不抱负坟策，云会京师，范升、陈元、郑兴、杜林、卫宏、刘昆、桓荣之徒，继踵而集。于是立《五经》博士，各以家法教授，《易》有施、孟、梁丘、京氏，《尚书》欧阳、大小夏侯，《诗》齐、鲁、韩，《礼》大小戴，《春秋》严、颜，凡十四博士，太常差次总领焉。

建武五年，乃修起太学，稽式古典，笱豆干戚之容，备之于列，服方领习矩步者，委它乎其中。中元元年，初建三雍。明帝即位，亲行其礼。天子始冠通天，衣日月，备法物之驾，盛清道之仪，坐明堂而朝群后，登灵台以望云物，袒割辟雍之上，尊养三老五更。飨射礼毕，帝正坐自讲，诸儒执经问难于前，冠带缙绅之人，圜桥门而观听者盖亿万计。其后复为功臣子孙、四姓末属别立校舍，搜选高能以受其业，自期门羽林之士，悉令通《孝经》章句，匈奴亦遣子入学。济济乎，洋洋乎，盛于永平矣！

建初中，大会诸儒于白虎观，考详同异，连月乃罢。肃宗亲临称制，如石渠故事，顾命史臣，著为通义。又诏高才生受《古文尚书》、《毛诗》、《穀梁》、《左氏春秋》，虽不立学官，然皆擢高第为讲郎，给事近署，所以网罗遗逸，博存众家。孝和亦数幸东观，览阅书林。及邓后称制，学者颇懈。时，樊准、徐防并陈敦学之宜，又言儒职多非其人，于是制诏公卿妙简其选，三署郎能通经术者，皆得察举。自安帝览政，薄于艺文，博士倚席不讲，朋徒相视怠散，学舍积敝，鞠为园蔬，牧儿莸竖，至于薪刈其下。顺帝感翟酺之言，乃更修黉宇，凡所造构二百四十房，千八百五十室。试明经下第补弟子，增甲乙之科员各十人，除郡国耆儒皆补郎、舍人。本初元年，梁太后诏曰：“大将军下至六百石，悉遣子就学，每岁辄于乡射月一飨会之，以此为常。”自是游学增盛，至三万余生。然章句渐疏，而多以浮华相尚，儒者之风盖衰矣。党人既诛，其高名善士多坐流废，后遂至忿争，更相言告，亦有私行金货，定兰台漆书经字，以合其私文。熹平四年，灵帝乃诏诸儒正定《五经》，刊于石碑，为古文、篆、隶三体书法以相参检，树之学门，使天下咸取则焉。

初，光武迁还洛阳，其经牒秘书载之二千余两，自此以后，参倍于前。及董卓移都之际，吏民扰乱，自辟雍、东观、兰台、石室，宣明、鸿都诸藏典策文章，竟共剖散，其缣帛图书，大则连为帷盖，小乃制为滕囊。及王允所收而西者，裁七十余乘，道路艰远，复弃其半矣。后长安之乱，一时焚荡，莫不泯尽焉。

东京学者猥众，难以详载，今但录其能通经名家者，以为《儒林篇》。其自有列传者，则不兼书。若师资所承，宜标名为证者，乃著之云。

《前书》云：田何传《易》授丁宽，丁宽授田王孙，王孙授沛人施雠、东海孟喜、琅邪梁丘贺，由是《易》有施、孟、梁丘之学。又东郡京房受《易》于梁国焦延寿，别为京氏学。又有东莱费直，传《易》，授琅邪王横，为费氏学。本以古字，号《古文易》。又沛人高相传《易》，授子康及兰陵毋将永，为高氏学。施、孟、梁丘、京氏四家皆立博士，费、高二家未得立。

刘昆字桓公，陈留东昏人，梁孝王之胤也。少习容礼。平帝时，受《施氏易》于沛人戴宾。能弹雅琴，知清角之操。

王莽世，教授弟子恒五百余人。每春秋飨射，常备列典仪，以素木瓠叶为俎豆，桑弧蒿矢，以射“菟首”。每有行礼，县宰辄率吏属而观之。王莽以昆多聚徒众，私行大礼，有僭上心，乃系昆及家属于外黄狱。寻莽败得免。既而天下大乱，昆避难河南负犊山中。

建武五年，举孝廉，不行，遂逃，教授于江陵。光武闻之，即除为江陵令。时，县连年火灾，昆辄向火叩头，多能降雨止风。征拜议郎，稍迁侍中、弘农太守。

先是，崤、崤驿道多虎灾，行旅不通。昆为政三年，仁化大行，虎皆负子度河。帝闻而异之。二十二年，征代杜林为光禄勋。诏问昆曰：“前在江陵，反风灭火，后守弘农，虎北度河，行何德政而致是事？”昆对曰：“偶然耳。”左右皆笑其质讷。帝叹曰：“此乃长者之言也。”顾命书诸策。乃令人授皇太子及诸王小侯五十余人。二十七年，拜骑都尉。三十年，以老乞骸骨，诏赐洛阳第舍，以千石禄终其身。中元二年卒。

子轶，字君文，传昆业，门徒亦盛。永平中，为太子中庶子。建初中，稍迁宗正，卒官，遂世掌宗正焉。

洼丹字子玉，南阳育阳人也。世传《孟氏易》。王莽时，常避世教授，专志不仕，徒众数百人。建武初，为博士，稍迁，十一年，为大鸿胪。作《易通论》七篇，世号《洼君通》。丹学义研深，《易》家宗之，称为大儒。十七年，卒于官，年七十。

时，中山觐阳鸿，字孟孙，亦以《孟氏易》教授，有名称，永平中为少府。

任安字定祖，广汉绵竹人也。少游太学，受《孟氏易》，兼通数经。又从同郡杨厚学图讖，究极其术。时人称曰：“欲知仲恒问任安。”又曰：“居今行古任定祖。”学终，还家教授，诸生自远而至。初仕州郡。后太尉再辟，除博士，公车征，皆称疾不就。州牧刘焉表荐之，时王涂隔塞，诏命竟不至。年七十九，建安七年，卒于家。

杨政字子行，京兆人也。少好学，从代郡范升受《梁丘易》，善说经书。京师为之语曰：“说经铿铿杨子行。”教授数百人。

范升尝为出妇所告，坐系狱，政乃肉袒，以箭贯耳，抱升子潜伏道傍，候车驾，而持章叩头大言曰：“范升三娶，唯有一子，今适三岁，孤之可哀。”武骑虎贲惧惊乘舆，举弓射之，犹不肯去；旄头又以戟叉政，伤胸，政犹不退。哀泣辞请，有感帝心，诏曰：“乞杨生师。”即尺一出升，政由是显名。

为人嗜酒，不拘小节，果敢自矜，然笃于义。时，帝婿梁松、皇后弟阴就，皆慕其声名，而请与交友。政每共言论，常切磋恳至，不为屈挠。尝诣杨虚侯马武，武难见政，称疾不为起。政入户，径升床排武，把臂责之曰：“卿蒙国恩，备位藩辅，不思求贤以报殊宠，而骄天下英俊，此非养身之道也。今日动者刀入胁。”武诸子及左右皆大惊，以为见劫，操兵满侧，政颜色自若。会阴就至，责数武，令为交友。其刚果任情，皆如此也。建初中，官至左中郎将。

张兴字君上，颍川鄢陵人也。习《梁丘易》以教授。建武中，举孝廉为郎，谢病去，复归聚徒。后辟司徒冯勤府，勤举为孝廉，稍迁博士。永平初，迁侍中祭酒。十年，拜太子少傅。显宗数访问经术。既而声称著闻，弟子自

远至者，著录且万人，为梁丘家宗。十四年，卒于官。

子鲂，传兴业，位至张掖属国都尉。

戴凭字次仲，汝南平舆人也。习《京氏易》。年十六，郡举明经，征试博士，拜郎中。

时，诏公卿大会，群臣皆就席，凭独立。光武问其意。凭对曰：“博士说经皆不如臣，而坐居臣上，是以不得就席。”帝即召上殿，令与诸儒难说，凭多所解释。帝善之，拜为侍中，数进见问得失。帝谓凭曰：“侍中当匡补国政，勿有隐情。”凭对曰：“陛下严。”帝曰：“朕何用严？”凭曰：“伏见前太尉西曹掾蒋遵，清亮忠孝，学通古今，陛下纳肤受之诉，遂致禁锢，世以是为严。”帝怒曰：“汝南子欲复党乎？”凭出，自系廷尉，有诏敕出。后复引见，凭谢曰：“臣无谗谀之节，而有狂瞽之言，不能以尸伏谏，偷生苟活，诚惭圣朝。”帝即敕尚书解遵禁锢，拜凭虎贲中郎将，以侍中兼领之。

正旦朝贺，百僚毕会，帝令群臣能说经者更相难诘，义有不通，辄夺其席以益通者，凭遂重坐五十余席。故京师为之语曰：“解经不穷戴侍中。”在职十八年，卒于官，诏赐东园梓器，钱二十万。

时南阳魏满字叔牙，亦习《京氏易》，教授。永平中，至弘农太守。

孙期字仲彧，济阴成武人也。少为诸生，习《京氏易》、《古文尚书》，家贫，事母至孝，牧豕于大泽中，以奉养焉。远人从其学者，皆执经垄畔以追之，里落化其仁让。黄巾贼起，过期里陌，相约不犯孙先生舍。郡举方正，遣吏赍羊、酒请期，期驱豕入草不顾。司徒黄琬特辟，不行，终于家。

建武中，范升传《孟氏易》，以授杨政，而陈元、郑众皆传《费氏易》，其后马融亦为其传。融授郑玄，玄作《易注》，荀爽又作《易传》，自是《费氏》兴，而《京氏》遂衰。

《前书》云：济南伏生传《尚书》，授济南张生及千乘欧阳生，欧阳生授同郡儿宽，宽授欧阳生之子，世世相传，至曾孙欧阳高，为《尚书》欧阳氏学；张生授夏侯都尉，都尉授族子始昌，始昌传族子胜，为大夏侯氏学；胜传从兄子建，建别为小夏侯氏学：三家皆立博士。又鲁人孔安国传《古文尚书》授都尉朝，朝授胶东庸谭，为《尚书》古文学，未得立。

欧阳歙字正思，乐安千乘人也。自欧阳生传《伏生尚书》，至歙八世，皆为博士。

歙既传业，而恭谦好礼让。王莽时，为长社宰。更始立，为原武令。世祖平河北，到原武，见歙在县修政，迁河南都尉，后行太守事。世祖即位，始为河南尹，封被阳侯。建武五年，坐事免官。明年，拜扬州牧，迁汝南太守。推用贤俊，政称异迹。九年，更封夜侯。

歙在郡，教授数百人，视事九岁，征为大司徒。坐在汝南臧罪千余万发觉下狱。诸生守阙为歙求哀者千余人，至有自髡剔者。平原礼震，年十七，闻狱当断，驰之京师，行到河内获嘉县，自系，上书求代歙死。曰：“伏见臣师大司徒欧阳歙，学为儒宗，八世博士，而以臧咎当伏重辜。歙门单子幼，未能传学，身死之后，永为废绝，上令陛下获杀贤之讥，下使学者丧师资之益。乞杀臣身以代歙命。”书奏，而歙已死狱中。歙掾陈元上书追讼之，言甚切至，帝乃赐棺木，赠印绶，赙缣三千匹。

子复嗣。复卒，无子，国除。

济阴曹曾字伯山，从歙受《尚书》，门徒三千人，位至谏议大夫。子祉，河南尹，传父业教授。

又陈留陈寔，字叔明，亦受《欧阳尚书》于司徒丁鸿，仕为蕲长。

牟长字君高，乐安临济人也。其先封牟，春秋之末，国灭，因氏焉。

长少习《欧阳尚书》，不仕王莽世。建武二年，大司空弘特辟，拜博士，稍迁河内太守，坐垦田不实免。

长自为博士及在河内，诸生讲学者常有千余人，著录前后万人。著《尚书章句》，皆本之欧阳氏，俗号为《牟氏章句》。复征为中散大夫，赐告一岁，卒于家。

子纡，又以隐居教授，门生千人。肃宗闻而征之，欲以为博士，道物故。

宋登字叔阳，京兆长安人也。父由，为太尉。

登少传《欧阳尚书》，教授数千人。为汝阴令，政为明能，号称“神父”。迁赵相，入为尚书仆射。顺帝以登明识礼乐，使持节临太学，奏定典律，转拜侍中。数上封事，抑退权臣，由是出为颍川太守。市无二价，道不拾遗。病免，卒于家，汝阴人配社祠之。

张驯字子雋，济阴定陶人也。少游太学，能诵《春秋左氏传》。以《大夏侯尚书》教授。辟公府，举高第，拜议郎。与蔡邕共奏定《六经》文字。擢拜侍中，典领秘书近署，甚见纳异。多因便宜陈政得失，朝廷嘉之。迁丹阳太守，化有惠政。光和七年，征拜尚书，迁大司农。初平中，卒于官。

尹敏字幼季，南阳堵阳人也。少为诸生。初习《欧阳尚书》，后受《古文》，兼善《毛诗》、《穀梁》、《左氏春秋》。

建武二年，上疏陈《洪范》消灾之术。时，世祖方草创天下，未遑其事，命敏待诏公车，拜郎中，辟大司空府。

帝以敏博通经记，令校图讖，使蠲去崔发所为王莽著录次比。敏对曰：“讖书非圣人所作，其中多近鄙别字，颇类世俗之辞，恐疑误后生。”帝不纳。敏因其阙文增之曰：“君无口，为汉辅。”帝见而怪之，召敏问其故。敏对曰：“臣见前人增损图书，敢不自量，窃幸万一。”帝深非之，虽竟不罪，而亦以此沈滞。

与班彪亲善，每相遇，辄日旰忘食，夜分不寝，自以为钟期、伯牙，庄周、惠施之相得也。

后三迁氏陵令。永平五年，诏书捕男子周虑。虑素有名称，而善于敏，敏坐系免官。及出，叹曰：“暗聋之徒，真世之有道者也，何谓察察而遇斯患乎？”十一年，除郎中，迁谏议大夫。卒于家。

周防字伟公，汝南汝阳人也。父扬，少孤微，常修逆旅，以供过客，而不受其报。

防年十六，仕郡小吏。世祖巡狩汝南，召掾史试经，防尤能诵读，拜为守丞。防以未冠，谒去。师事徐州刺史盖豫，受《古文尚书》。经明，举孝廉，拜郎中。撰《尚书杂记》三十二篇，四十万言。太尉张禹荐补博士，稍迁陈留太守，坐法免。年七十八，卒于家。

子举，自有传。

孔僖字仲和，鲁国鲁人也。自安国以下，世传《古文尚书》、《毛诗》。曾祖父子建，少游长安，与崔篆友善。及篆仕王莽为建新大尹，尝劝子建仕。对曰：“吾有布衣之心，子有衮冕之志，各从所好，不亦善乎！道既乖矣，请从此辞。”遂归，终于家。

僖与崔篆孙骞复相友善，同游太学，习《春秋》。因读吴王夫差时事，僖废书叹曰：“若是，所谓画龙不成反为狗者。”骞曰：“然。昔孝武皇帝

始为天子，年方十八，崇信圣道，师则先王，五六年间，号胜文、景。及后恣己，忘其前之为善。”僖曰：“书传若此多矣！”邻房生梁郁和之曰：“如此，武帝亦是狗邪？”僖、骘默然不对。郁怒恨之，阴上书告骘、僖诽谤先帝，刺讥当世。事下有司，骘诣吏受讯。僖以吏捕方至，恐诛，乃上书肃宗自讼曰：

臣之愚意，以为凡言诽谤者，谓实无此事而虚加诬之也。至如孝武皇帝，政之美恶，显在汉史，坦如日月。是为直说书传实事，非虚谤也。夫帝者为善，则天下之善咸归焉；其不善，则天下之恶亦萃焉。斯皆有以致之，故不可以诛于人也。且陛下即位以来，政教未过，而德泽有加，天下所具也，臣等独何讥刺哉？假使所非实是，则固应悛改；倘其不当，亦宜含容，又何罪焉？陛下不推原大数，深自为计，徒肆私忿，以快其意。臣等受戮，死即死耳，顾天下之人，必回视易虑，以此事窥陛下心。自今以后，苟见不可之事，终莫复言者矣。臣之所以不爱其死，犹敢极言者，诚为陛下深惜此大业。陛下若不自惜，则臣何赖焉？齐桓公亲杨其先君之恶，以唱管仲，然后群臣得尽其心。今陛下乃欲以十世之武帝，远讳实事，岂不与桓公异哉？臣恐有司卒然见构，衔恨蒙枉，不得自叙，使后世论者，擅以陛下有所方比，宁可复使子孙追掩之乎？谨诣阙伏待重诛。

帝始亦无罪僖等意，及书奏，立诏勿问，拜僖兰台令史。

元和二年春，帝东巡狩，还过鲁，幸阙里，以太牢祠孔子及七十二弟子，作六代之乐，大会孔氏男子二十以上者六十三人，命儒者讲《论[语]》。僖因自陈谢。帝曰：“今日之会，宁于卿宗有光荣乎？”对曰：“臣闻明王圣主，莫不尊师贵道。今陛下亲屈万乘，辱临敝里，此乃崇礼先师，增辉圣德。至于光荣，非所敢承。”帝大笑曰：“非圣者子孙，焉有斯言乎！”遂拜僖郎中，赐褒成侯损及孔氏男女钱、帛，诏僖从还京师，使校书东观。

冬，拜临晋令，崔骘以《家林》筮之，谓为不吉，止僖曰：“子盍辞乎？”僖曰：“学不为人，仕不择官，凶吉由己，而由卜乎？”在县三年，卒官，遗令即葬。

二子：长彦、季彦，并十余岁。蒲坂令许君然劝令反鲁。对曰：“今载柩而归，则违父令；舍墓而去，心所不忍。”遂留华阴。

长彦好章句学，季彦守其家业，门徒数百人。延光元年，河西大雨雹，大者如斗。安帝诏有道术之士极陈变眚，乃召季彦见于德阳殿，帝亲问其故。对曰：“此皆阴乘阳之征也。今贵臣擅权，母后党盛，陛下宜修圣德，虑此二者。”帝默然，左右皆恶之。举孝廉，不就。三年，年四十七，终于家。

初，平帝时王莽秉政，乃封孔子后孔均为褒成侯，追谥孔子为褒成宣尼。及莽败，失国。建武十三年，世祖复封均子志为褒成侯。志卒，子损嗣。永元四年，徙封褒亭侯。损卒，子曜嗣。曜卒，子完嗣。世世相传，至献帝初，国绝。

杨伦字仲理，陈留东昏人也。少为诸生，师事司徒丁鸿，习《古文尚书》。为郡文学掾。更历数将，志乖于时，以不能人间事，遂去职，不复应州郡命。讲授于大泽中，弟子至千余人。元初中，郡礼请，三府并辟，公车征，皆辞疾不就。

后特征博士，为清河王傅。是岁，安帝崩，伦辄弃官奔丧，号泣阙下不绝声。阎太后以其专擅去职，坐抵罪。

顺帝即位，诏免伦刑，遂留行丧于恭陵。服阕，征拜侍中。是时，邵陵令任嘉在职贪秽，因迁武威太守，后有司奏嘉臧罪千万，征考廷尉，其所牵染将相大臣百有余人。伦乃上书曰：“臣闻《春秋》诛恶及本，本诛则恶消；

振裘持领，领正则毛理。今任嘉所坐狼藉，未受辜戮，猥以垢身，改典大郡，自非案坐举者，无以禁绝奸萌。往者湖陆令张叠、萧令驷贤、徐州刺史刘福等，衅秽既章，咸伏其诛，而豺狼之吏至今不绝者，岂非本举之主不加之罪乎？昔齐威之霸，杀奸臣五人，并及举者，以弭谤。当断不断，《黄石》所戒。夫圣王所以听僮夫匹妇之言者，犹尘加嵩岱，雾集淮海，虽未有益，不为损也。惟陛下留神省察。”奏御，有司以伦言切直，辞不逊顺，下之。尚书奏伦探知密事，激以求直。坐不敬，结鬼薪。诏书以伦数进忠言，特原之，免归田里。

阳嘉二年，征拜太中大夫。大将军梁商以为长史。谏诤不合，出补常山王傅，病不之官。诏书敕司隶催促发遣，伦乃留河内朝歌，以疾自上，曰：“有留死一尺，无北行一寸。刎颈不易，九裂不恨。匹夫所执，强于三军。固敢有辞。”帝乃下诏曰：“伦出幽升高，宠以藩傅，稽留王命，擅止道路，托疾自从，苟肆谗志。”遂征诣廷尉，有诏原罪。

伦前后三征，皆以直谏不合。既归，闭门讲授，自绝人事。公车复征，逊遁不行，卒于家。

中兴，北海牟融习《大夏侯尚书》，东海王良习《小夏侯尚书》，沛国桓荣习《欧阳尚书》。荣世习相传授，东京最盛。扶风杜林传《古文尚书》，林同郡贾逵为之作训，马融作传，郑玄注解，由是《古文尚书》遂显于世。

后汉书卷七十九下

儒林列传第六十九下

《前书》鲁人申公受《诗》于浮丘伯，为作诂训，是为《鲁诗》；齐人轅固生亦传《诗》，是为《齐诗》；燕人韩婴亦传《诗》，是为《韩诗》；三家皆立博士。赵人毛萇传《诗》，是为《毛诗》，未得立。

高诂字季回，平原般人也。曾祖父嘉，以《鲁诗》授元帝，仕至上谷太守。父容，少传嘉学，哀、平间为光禄大夫。

诂以父任为郎中，世传《鲁诗》。以信行清操知名。王莽篡位，父子称盲，逃，不仕莽世。光武即位，大司空宋弘荐诂，征为郎，除符离长。去官，后征为博士。建武十一年，拜大司农。在朝以方正称。十三年，卒官，赐钱及冢田。

包咸字子良，会稽曲阿人也。少为诸生，受业长安，师事博士右师细君，习《鲁诗》、《论语》。王莽末，去归乡里，于东海界为赤眉贼所得，遂见拘执。十余日，咸晨夜诵经自若，贼异而遣之。因住东海，立精舍讲授。光武即位，乃归乡里。太守黄诂署户曹史，欲召咸入授其子。咸曰：“礼有来学，而无往教。”诂遂遣子师之。

举孝廉，除郎中。建武中，入授皇太子《论语》，又为其章句。拜谏议大夫、侍中、右中郎将。永平五年，迁大鸿胪。每进见，锡以几杖，入屏不趋，赞事不名。经传有疑，辄遣小黄门就舍即问。

显宗以咸有师傅恩，而素清苦，常特赏赐珍玩束帛，奉禄增于诸卿，咸皆散与诸生之贫者。病笃，帝亲辇驾临视。八年，年七十二，卒于官。

子福，拜郎中，亦以《论语》入授和帝。

魏应字君伯，任城人也。少好学。建武初，诣博士受业，习《鲁诗》。闭门诵习，不交僚党，京师称之。后归为郡吏，举明经；除济阴王文学。以疾免官，教授山泽中，徒众常数百人。永平初，为博士，再迁侍中。十三年，迁大鸿胪。十八年，拜光禄大夫。建初四年，拜五官中郎将，诏入授千乘王伉。

应经明行修，弟子自远方至，著录数千人。肃宗甚重之，数进见，论难于前，特受赏赐。时会京师诸儒于白虎观，讲论《五经》同异，使应专掌难问，侍中淳于恭奏之，帝亲临称制，如石渠故事。明年，出为上党太守，征拜骑都尉，卒于官。

伏恭字叔齐，琅邪东武人，司徒湛之兄子也。湛弟黯，字稚文，以明《齐诗》，改定章句，作《解说》九篇，位至光禄勋，无子，以恭为后。

恭性孝，事所继母甚谨，少传黯学，以任为郎。建武四年，除剧令。视事十三年，以惠政公廉闻。青州举为尤异，太常试经第一，拜博士，迁常山太守。敦修学校，教授不辍，由是北州多为伏氏学。永平二年，代梁松为太仆。四年，帝临辟雍，于行礼中拜恭为司空，儒者以为荣。

初，父黯章句繁多，恭乃省减浮辞，定为二十万言。在位九年，以病乞骸骨罢，诏赐千石奉以终其身。十五年，行幸琅邪，引遇如三公仪。建初二年冬，肃宗行飨礼，以恭为三老。年九十，元和元年卒，赐葬显节陵下。

子寿，官至东郡太守。

任末字叔本，蜀郡繁人也。少习《齐诗》，游京师，教授十余年。友人

董奉德于洛阳病亡，未乃躬推鹿车，载奉德丧致其墓所，由是知名。为郡功曹，辞以病免。后奔师丧，于道物故。临命，敕兄子造曰：“必致我尸于师门，使死而有知，魂灵不惭；如其无知，得土而已。”造从之。

景鸾字汉伯，广汉梓潼人也。少随师学经，涉七州之地。能理《齐诗》、《施氏易》，兼受《河》、《洛》图纬，作《易说》及《诗解》，文句兼取《河》、《洛》，以类相从，名为《交集》。又撰《礼内外记》，号曰《礼略》。又抄风角杂书，列其占验，作《兴道》一篇。及作《月令章句》。凡所著述五十余万言。数上书陈救灾变之术。州郡辟命不就，以寿终。

薛汉字公子，淮阳人也。世习《韩诗》，父子以章句著名。汉少传父业，尤善说灾异讖纬，教授常数百人。建武初，为博士，受诏校定图讖。当世言《诗》者，推汉为长。永平中，为千乘太守，政有异迹。后坐楚事辞相连，下狱死。弟子犍为杜抚、会稽澹台敬伯、钜鹿韩伯高最知名。

杜抚字叔和，犍为武阳人也。少有高才。受业于薛汉，定《韩诗章句》。后归乡里教授。沈静乐道，举动必以礼。弟子千余人。后为骠骑将军东平王苍所辟，及苍就国，掾史悉补王官属，未一岁，皆自劾归。时，抚为大夫，不忍去，苍闻，赐车马财物遣之。辟太尉府。建初中，为公车令，数月卒官。其所作《诗题约义通》，学者传之，曰《杜君法》云。

召驯字伯春，九江寿春人也。曾祖信臣，元帝时为少府。父建武中为卷令，倨傲不拘小节。

驯少习《韩诗》，博通书传，以志义闻，乡里号之曰“德行恂恂召伯春”。累仕州郡，辟司徒府。建初元年，稍迁骑都尉，侍讲肃宗。拜左中郎将，入授诸王。帝嘉其义学，恩宠甚崇。出拜陈留太守，赐刀剑钱物。元和二年，入为河南尹。章和二年，代任隗为光禄勋，卒于官，赐冢茔陪园陵。

孙休，位至青州刺史。

杨仁字文义，巴郡阆中人也。建武中，诣师学习《韩诗》，数年归，静居教授。仕郡为功曹，举孝廉，除郎。太常上仁经中博士，仁自以年未五十，不应旧科，上府让选。

显宗特诏补北宫卫士令，引见，问当世政迹。仁对以宽和任贤，抑黜骄戚为先。又上便宜十二事，皆当世急务。帝嘉之，赐以缣钱。

及帝崩，时诸马贵盛，各争欲入宫，仁被甲持戟，严勒门卫，莫敢轻进者。肃宗既立，诸马共譖仁刻峻，帝知其忠，愈善之，拜什邡令。宽惠为政，劝课掾史弟子，悉令就学。其有通明经术者，显之右署，或贡之朝，由是义学大兴。垦田千余顷。行兄丧去官。

后辟司徒桓虞府。掾有宋章者，贪奢不法，仁终不与交言同席，时人畏其节。后为阆中令，卒于官。

赵晔字长君，会稽山阴人也。少尝为县吏，奉檄迎督邮，晔耻于厮役，遂弃车马去。到犍为资中，诣杜抚受《韩诗》，究竟其术。积二十年，绝问不还，家为发丧制服。（晔）[抚]卒（业）乃归。州召补从事，不就。举有道。卒于家。

晔著《吴越春秋》、《诗细历神渊》。蔡邕至会稽，读《诗细》而叹息，以为长于《论衡》。邕还京师，传之，学者咸诵习焉。

时，山阳张匡，字文通，亦习《韩诗》，作章句。后举有道，博士征，不就。卒于家。

卫宏字敬仲，东海人也。少与河南郑兴俱好古学。

初，九江谢曼卿善《毛诗》，乃为其训。宏从曼卿受学，因作《毛诗序》，善得《风雅》之旨，于今传于世。后从大司空杜林更受《古文尚书》，为作《训旨》。时济南徐巡师事宏，后从林受学，亦以儒显，由是古学大兴。光武以为议郎。

宏作《汉旧仪》四篇，以载西京杂事；又著赋、颂、诔七首，皆传于世。

中兴后，郑众、贾逵传《毛诗》，后马融作《毛诗传》，郑玄作《毛诗笺》。

《前书》鲁高堂生，汉兴传《礼》十七篇。后瑕丘萧奋以授同郡后苍，苍授梁人戴德及德兄子圣、沛人庆普。于是德为《大戴礼》，圣为《小戴礼》，普为《庆氏礼》，三家皆立博士。孔安国所献《礼》古经五十六篇及《周官经》六篇，前世传其书，未有名家。中兴已后，亦有《大》、《小戴》博士，虽相传不绝，然未有显于儒林者。建武中，曹充习庆氏学，传其子褒，遂撰《汉礼》，事在《褒传》。

董钧字文伯，犍为资中人也。习《庆氏礼》。事大鸿胪王临。元始中，举明经，迁廩牺令。病去官。建武中，举孝廉，辟司徒府。

钧博通古今，数言政事。永平初，为博士。时草创五郊祭祀，及宗庙礼乐，威仪章服，辄令钧参议，多见从用，当世称为通儒。累迁五官中郎将，常教授门生百余人。后坐事左转骑都尉。年七十余，卒于家。

中兴，郑众传《周官经》，后马融作《周官传》，授郑玄，玄作《周官注》。玄本习《小戴礼》，后以古经校之，取其义长者，故为郑氏学。玄又注小戴所传《礼记》四十九篇，通为《三礼》焉。

《前书》齐胡毋子都传《公羊春秋》，授东平嬴公，嬴公授东海孟卿，孟卿授鲁人眭孟，眭孟授东海严彭祖、鲁人颜安乐。彭祖为《春秋》严氏学，安乐为《春秋》颜氏学，又瑕丘江公传《谷梁春秋》，三家皆立博士。梁太傅贾谊为《春秋左氏传训诂》，授赵人贯公。

丁恭字子然，山阳东缙人也。习《公羊严氏春秋》。恭学义精明，教授常数百人，州郡请召不应。建武初，为谏议大夫、博士，封关内侯。十一年，迁少府。诸生自远方至者，著录数千人，当世称为大儒。太常楼望、侍中承宫、长水校尉樊（儵）[儵]等皆受业于恭。二十年，拜侍中祭酒、骑都尉，与侍中刘昆俱在光武左右，每事谘访焉。卒于官。

周泽字穉都，北海安丘人也。少习《公羊严氏春秋》，隐居教授，门徒常数百人。建武末，辟大司马府，署议曹祭酒。数月，征试博士。中元元年，迁龟池令。奉公克己，矜恤孤羸，吏人归爱之。永平五年，迁右中郎将。十年，拜太常。

泽果敢直言，数有据争。后北地太守廖信坐贪秽下狱，没入财产，显宗以信臧物班诸廉吏，唯泽及光禄勋孙堪、大司农常冲特蒙赐焉。是时京师翕然，在位者咸自勉励。

堪字子穉，河南缙氏人也。明经学，有志操，清白贞正，爱士大夫，然一毫未尝取于人，以节介气勇自行。王莽末，兵革并起，宗族老弱在营保间，堪常力战陷敌，无所回避，数被创刃，宗族赖之，郡中咸服其义勇。

建武中，仕郡县。公正廉洁，奉禄不及妻子，皆以供宾客。及为长吏，所在有迹，为吏人所敬仰。喜分明去就。尝为县令，谒府，趋步迟缓，门亭长遣堪御吏，堪便解印绶去，不之官。后复仕为左冯翊，坐遇下促急，司隶校尉举奏免官。数月，征为侍御史，再迁尚书令。永平十一年，拜光禄勋。

堪清廉，果于从政，数有直言，多见纳用。十八年，以病乞身，为侍中骑都尉，卒于官。堪行类于泽，故京师号曰“二程”。

十二年，以泽行司徒事，如真。泽性简，忽威仪，颇失宰相之望。数月，复为太常。清洁循行，尽敬宗庙。常卧疾斋宫，其妻哀泽老病，窥问所苦。泽大怒，以妻干犯斋禁，遂收送诏狱谢罪。当世疑其脆激。时人为之语曰：“生世不谐，作太常妻，一岁三百六十日，三百五十九日斋。”十八年，拜侍中骑都尉。后数为三老五更。建初中致仕，卒于家。

钟兴字次文，汝南汝阳人也。少从少府丁恭受《严氏春秋》。恭荐兴学行高明，光武召见，问以经义，应对甚明。帝善之，拜郎中，稍迁左中郎将。诏令定《春秋》章句，去其复重，以授皇太子。又使宗室诸侯从兴受章句。封关内侯。兴自以无功，不敢受爵。帝曰：“生教训太子及诸王侯，非大功邪？”兴曰：“臣师丁恭。”于是复封恭，而兴遂固辞不受爵，卒于官。

甄宇字长文，北海安丘人也。清净少欲。习《严氏春秋》，教授常数百人。建武中，为州从事，征拜博士，稍迁太子少傅，卒于官。

传业子普，普传子承。承尤笃学，未尝视家事，讲授常数百人。诸儒以承三世传业，莫不归服之。建初中，举孝廉，卒于梁相。子孙传学不绝。

楼望字次子，陈留雍丘人也。少习《严氏春秋》。操节清白，有称乡间。建武中，赵节王栩闻其高名，遣使赍玉帛请以为师，望不受。后仕郡功曹。永平初，为侍中、越骑校尉，入讲省内。十六年，迁大司农。十八年，代周泽为太常。建初五年，坐事左转太中大夫，后为左中郎将。教授不倦，世称儒宗，诸生著录九千余人。年八十，永元十二年，卒于官，门生会葬者数千人，儒家以为荣。

程曾字秀升，豫章南昌人也。受业长安，习《严氏春秋》，积十余年，还家讲授。会稽顾奉等数百人常居门下。著书百余篇，皆《五经》通难，又作《孟子章句》。建初三年，举孝廉，迁海西令，卒于官。

张玄字君夏，河内河阳人也。少习《颜氏春秋》，兼通数家法。建武初，举明经，补弘农文学，迁陈仓县丞。清净无欲，专心经书，方其讲问，乃不食终日。及有难者，辄为张数家之说，令择从所安。诸儒皆伏其多通，著录千余人。

玄初为县丞，尝以职事对府，不知官曹处，吏白门下责之。时，右扶风琅邪徐业，亦大儒也，闻玄诸生，试引见之，与语，大惊曰：“今日相遭，真解矇矣！”遂请上堂，难问极日。

后玄去官，举孝廉，除为郎。会《颜氏》博士缺，玄试策第一，拜为博士。居数月，诸生上言玄兼说《严氏》、（宣）《[冥]氏》，不宜专为《颜氏》博士。光武且令还署，未及迁而卒。

李育字元春，扶风漆人也。少习《公羊春秋》。沉思专精，博览书传，知名太学，深为同郡班固所重。固奏记荐育于骠骑将军东平王苍，由是京师贵戚争往交之。州郡请召，育到，辄辞病去。

常避地教授，门徒数百。颇涉猎古学。尝读《左氏传》，虽乐文采，然谓不得圣人深意，以为前世陈元、范升之徒更相非折，而多引图讖，不据理体，于是作《难左氏义》四十一事。

建初元年，卫尉马廖举育方正，为议郎。后拜博士。四年，诏与诸儒论《五经》于白虎观，育以《公羊》义难贾逵，往返皆有理证，最为通儒。

再迁尚书令。及马氏废，育坐为所举免归。岁余复征，再迁侍中，卒于

官。

何休字邵公，任城樊人也。父豹，少府。休为人质朴讷口，而雅有心思，精研《六经》，世儒无及者。以列卿子诏拜郎中，非其好也，辞疾而去。不仕州郡。进退必以礼。

太傅陈蕃辟之，与参政事。蕃败，休坐废锢，乃作《春秋公羊解诂》，覃思不窥门，十有七年。又注训《孝经》、《论语》、风角七分，皆经纬典谟，不与守文同说。又以《春秋》驳汉事六百余条，妙得《公羊》本意。休善历算，与其师博士羊弼，追述李育意以难二传，作《公羊墨守》、《左氏膏肓》、《谷梁废疾》。

党禁解，又辟司徒。群公表休道术深明，宜侍帷幄，幸臣不悦之，乃拜议郎，屡陈忠言。再迁谏议大夫，年五十四，光和五年卒。

服虔字子慎，初名重，又名祗，后改为虔，河南荥阳人也。少以清苦建志，入太学受业。有雅才，善著文论，作《春秋左氏传解》，行之至今。又以《左传》驳何休之所驳汉事六十条。举孝廉，稍迁，中平末，拜九江太守。免，遭乱行客，病卒。所著赋、碑、诔、书记、《连珠》、《九愤》，凡十余篇。

颖容字子严，陈国长平人也。博学多通，善《春秋左氏》，师事太尉杨赐。郡举孝廉，州辟，公车征，皆不就。初平中，避乱荆州，聚徒千余人。刘表以为武陵太守，不肯起。著《春秋左氏条例》五万余言，建安中卒。

谢该字文仪，南阳章陵人也。善明《春秋左氏》，为世名儒，门徒数千百人。建安中，河东人乐详条《左氏》疑滞数十事以问，该皆为通解之，名为《谢氏释》，行于世。

仕为公车司马令，以父母老，托疾去官。欲归乡里，会荆州道断，不得去。少府孔融上书荐之曰：

臣闻高祖创业，韩、彭之将征讨暴乱，陆贾、叔孙通进说《诗》、《书》。光武中兴，吴、耿佐命，范升、卫宏修述旧业，故能文武并用，成长久之计。陛下圣德钦明，同符二祖，劳谦厄运，三年乃讫。今尚父鹰扬，方叔翰飞，王师电鹜，群凶破殄，始有囊弓卧鼓之次，宜得名儒，典综礼纪。窃见故公车司马令谢该，体曾、史之淑性，兼商、偃之文学，博通群艺，周览古今，物来有应，事至不惑，清白异行，敦悦道训。求之远近，少有畴匹。若乃巨骨出吴，隼集陈庭，黄能入寝，亥有二首，非夫洽闻者，莫识其端也。雋不疑定北阙之前，夏侯胜辩常阴之验，然后朝士益重儒术。今该实卓然比迹前列，间以父母老疾，弃官欲归，道路险塞，无由自致。猥使良才抱朴而逃，逾越山河，沉沦荆楚，所谓往而不反者也。后日当更饯乐以钓由余，克像以求传说，岂不烦哉？臣愚以为可推录所在，召该令还。楚人止孙卿之去国，汉朝追匡衡于平原，尊儒贵学，惜失贤也。

书奏，诏即征还，拜议郎。以寿终。

建武中，郑兴、陈元传《春秋左氏》学。时尚书令韩歆上疏，欲为《左氏》立博士，范升与歆争之未决，陈元上书讼《左氏》，遂以魏郡李封为《左氏》博士。后群儒蔽固者数廷争之。及封卒，光武重违众议，而因不复补。

许慎字叔重，汝南召陵人也。性淳笃，少博学经籍，马融常推敬之，时人为之语曰：“《五经》无双许叔重。”为郡功曹，举孝廉，再迁除浚长。卒于家。

初，慎以《五经》传说臧否不同，于是撰为《五经异义》，又作《说文解字》十四篇，皆传于世。

蔡玄字叔陵，汝南南顿人也。学通《五经》，门徒常千人，其著录者万

六千人。征辟并不就。顺帝特诏征拜议郎，讲论《五经》异同，甚合帝意。迁侍中，出为弘农太守，卒官。

论曰：自光武中年以后，干戈稍戢，专事经学，自是其风世笃焉。其服儒衣，称先王，游庠序，聚横塾者，盖布之于邦域矣。若乃经生所处，不远万里之路，精庐暂建，赢粮动有千百，其耆名高义开门受徒者，编牒不下万人，皆专相传祖，莫或讹杂。至有分争王庭，树朋私里，繁其章条，穿求崖穴，以合一家之说。故杨雄曰：“今之学者，非独为之华藻，又从而绣其鞶帨。”夫书理无二，义归有宗，而硕学之徒，莫之或徙，故通人鄙其固焉，又雄所谓“一师之学，各习其师”也。且观成名高第，终能远至者，盖亦寡焉，而迂滞若是矣。然所谈者仁义，所传者圣法也。故人识君臣父子之纲，家知违邪归正之路。

自桓、灵之间，君道秕僻，朝纲日陵，国隙屡启，自中智以下，靡不审其崩离；而权强之臣，息其窥盗之谋，豪俊之夫，屈于鄙生之议者，人诵先王言也，下畏逆顺势也。至如张温、皇甫嵩之徒，功定天下之半，声驰四海之表，俯仰顾眄，则天业可移，犹鞠躬昏主之下，狼狽折札之命，散成兵，就绳约，而无悔心。暨乎剥桡自极，人神数尽，然后群英乘其运，世德终其祚。迹衰敝之所由致，而能多历年所者，斯岂非学之效乎？故先师垂典文，褒励学者之功，笃矣切矣。不循《春秋》，至乃比于杀逆，其将有意乎！

赞曰：斯文未陵，亦各有承。涂方流别，专门并兴。精疏殊会，通阂相征。千载不作，渊原谁澄？

后汉书卷八十上

文苑列传第七十上

杜笃字季雅，京兆杜陵人也。高祖延年，宣帝时为御史大夫。笃少博学，不修小节，不为乡人所礼。居美阳，与美阳令游，数从请托，不谐，颇相恨。令怒，收笃送京师。会大司马吴汉薨，光武诏诸儒谏之，笃于狱中为谏，辞最高，帝美之，赐帛免刑。

笃以关中表里山河，先帝旧京，不宜改营洛邑，乃上奏《论都赋》曰：

臣闻知而复知，是为重知。臣所欲言，陛下已知，故略其梗概，不敢具陈。昔般庚去奢，行俭于毫；成周之隆，乃即中洛。遭时制都，不常厥邑。贤圣之虑，盖有优劣；霸王之姿，明知相绝。守国之势，同归异术：或弃去阻厄，务处平易；或据山带河，并吞六国；或富贵思归，不顾见袭；或掩空击虚，自蜀汉出，即日车驾，策由一卒；或知而不从，久都一壑。臣不敢有所据。窃见司马相如、杨子云作辞赋以讽主上，臣诚慕之，伏作书一篇，名曰《论都》，谨并封奏如左。

皇帝以建武十八年二月甲辰，升輿洛邑，巡于西岳。推天时，顺斗极，排闾阖，入函谷，观厄于崑、崑，图险于陇、蜀。其三月丁酉，行至长安。经营宫室，伤愍旧京，即诏京兆，乃命扶风，斋肃致敬，告觐园陵。悽然有怀祖之思，喟乎以思诸夏之隆。遂天旋云游，造舟于渭，北泾流。千乘方毂，万骑骈罗，衍陈于岐、梁，东横乎大河。瘞后土，礼邠郊。其岁四月，反于洛都。明年，有诏复函谷关，作大驾宫、六王邸、高车厩于长安。修理东都城门，桥泾、渭，往往缮离观。东临霸、浚，西望昆明，北登长平，规龙首，抚未央，睨平乐，仪建章。

是时山东翕然狐疑，意圣朝之西都，惧关门之反拒也。客有为笃言：“彼培井之潢污，固不容夫吞舟；且洛邑之淳，曷足以居乎万乘哉？咸阳守国利器，不可久虚，以示奸萌。”笃未甚然其言也，故因为述大汉之崇，世据雍州之利，而今国家未暇之故，以喻客意。曰：

昔在强秦，爰初开畔，霸自岐、雍，国富人行，卒以并兼，桀虐作乱。天命有圣，托之大汉。大汉开基，高祖有助。斩白蛇，屯黑云，聚五星于东井，提干将而呵暴秦。蹈沧海，跨昆仑，奋慧光，扫项军，遂济人难，荡涤于泗、沂。刘敬建策，初都长安。太宗承流，守之以文。躬履节俭，侧身行仁，食不二味，衣无异采。赈人以农桑，率下以约己，曼丽之容不悦于目，郑、卫之声不过于耳，佞邪之臣不列于朝，巧伪之物不鬻于市，故能理升平而刑几措。富衍于孝、景，功传于后嗣。

是时，孝武因其余财府帑之蓄，始有钩深图远之意，探冒顿之罪，校平城之仇。遂命票骑，勤任卫青，勇惟鹰扬，军如流星，深之匈奴，割裂王庭，席卷漠北，叩勒祁连，横分单于，屠裂百蛮。烧鬲帐，系阏氏，燔康居，灰珍奇，椎鸣镝，钉鹿蠹，弛坑岸，获昆弥，虏偃，驱骡驴，御宛马，鞭馱馱。拓地万里，威震八荒。肇置四郡，据守敦煌。并域属国，一郡领方。立候隅北，建护西羌。捶驱氏、僰，寥狼印、苻。东摩乌桓，蹂躏貊。南羁钩町，水剑强越。残夷文身，海波沫血。郡县日南，漂概朱崖。部尉东南，兼有黄支。连缓耳，琐雕题，摧天督，牵象犀，椎蚌蛤，碎琉璃，甲瑇瑁，戕鬻鱮。于是同穴裘褐之域，共川鼻饮之国，莫不袒跣稽颡，失气虜伏。非夫大汉之世盛，世借雍土之饶，得御外理内之术，孰能致功若斯！故创业于高祖，嗣传于孝惠，德隆于太宗，财衍于孝景，威盛于圣武，政行于宣、元，侈极于成、哀，祚缺于孝平。传世十一，历载三百，德衰而复盈，道微而复章，皆莫能迁于雍州，而背于咸阳。官室寝庙，山陵相望，高显弘丽，可思可荣，羲、农已来，无兹著明。

夫雍州本帝皇所以立业、霸王所以衍功，战士角难之场也。《禹贡》所载，厥田惟上。沃野千里，原隰弥望。保殖五谷，桑麻条畅。滨据南山，带以泾、渭，号曰陆海，蠢生万类。榘楠檀拓，蔬果成实。畎浍润淤，水泉灌溉，渐泽成川，粳稻陶遂。厥土之膏，亩价一金。田田

相如，鑿耨株林。火耕流种，功浅得深。既有蓄积，厄塞四临：西被陇、蜀，南通汉中，北据谷口，东阻崑崙。关函守峽，山东道穷；置列汧、陇，壅偃西戎；拒守褒斜，岭南不通；杜口绝津，朔方无从。鸿、渭之流，径入于河；大船万艘，转漕相过；东综沧海，西纲流沙；朔南暨声，诸夏是和。城池百尺，厄塞要害。关梁之险，多所衿带。一卒举礪，千夫沉滞；一人奋戟，三军沮败。地势便利，介冑剽悍，可与守近，利以攻远。士卒易保，人不肉袒。肇十有二，是为瞻腴。用霸则兼并，先据则功殊；修文则财衍，行武则土要；为政则化上，篡逆则难诛；进攻则百克，退守则有余：斯固帝王之渊囿，而守国之利器也。

逮及亡新，时汉之衰，偷忍渊囿，篡器慢违，徒以势便，莫能卒危。假之十八，诛自京师。天畀更始，不能引维。慢藏招寇，复致赤眉。海内云拢，诸夏灭微。群龙并战，未知是非。于时圣帝，赫然申威，荷天人之符，兼不世之姿。受命于皇上，获助于灵祇。立号高邑，奉旗四麾。首策之臣，运筹出奇；虓怒之旅；如虎如螭。师之攸向，无不靡披。盖夫燔鱼蛇，莫之方斯。大呼山东，响动流沙。要龙渊，首鏖郿，命腾太白，亲发狼、狐。南禽公孙，北背强胡，西平陇、冀，东据洛都。乃廓平帝宇，济蒸人于涂炭，成兆庶之，遂兴复乎大汉。

今天下新定，矢石之勤始廖，而主上方以边垂为忧，忿葭萌之不柔，未遑于论都而遗思雍州也。方躬劳圣思，以率海内，厉抚名将，略地疆外，信威于征伐，展武乎荒裔。若夫文身鼻饮缓耳之主，椎结左衽鑿鐻之君，东南殊俗不羁之国，西北绝域难制之邻，靡不重译纳贡，请为藩臣。上犹谦让，而不伐勤。意以为获无用之虏，不如安有益之民；略荒裔之地，不如保殖五谷之渊；远救于已亡，不若近而存存也。今国家躬修道德，吐惠含仁，湛恩沾洽，时风显宣。徒垂意于持平守实，务在爱育元元，苟有便于王政者，圣主纳焉。何则？物罔挹而不损，道无隆而不移，阳盛则运，阴满则亏，故存不忘亡，安不讳危，虽有仁义，犹设城池也。

客以利器不可久虚，而国家亦不忘乎西都，何必去洛邑之淳与？

笃后仕郡文学掾。以目疾，二十余年不窥京师。

笃之外高祖破羌将军辛武贤，以武略称。笃常叹曰：“杜氏文明善政，而笃不任为吏；辛氏秉义经武，而笃又怯于事。外内五世，至笃衰矣！”

女弟适扶风马氏。建初三年，车骑将军马防击西羌，请笃为从事中郎，战没于射姑山。

所著赋、诔、吊、书、赞、《七言》、《女诫》及杂文，凡十八篇。又著《明世论》十五篇。

子硕，豪侠，以货殖闻。

王隆字文山，冯翊云阳人也。王莽时，以父任为郎，后避难河西，为窦融左护军。建武中，为新汲令。能文章，所著诗、赋、铭、书凡二十六篇。

初，王莽末，沛国史岑子孝亦以文章显，莽以为谒者，著颂、诔、《复神》、《说疾》凡四篇。

夏恭字敬公，梁国蒙人也。习《韩诗》、《孟氏易》，讲授门徒常千余人。王莽末，盗贼从横，攻没郡县。恭以恩信为众所附，拥兵固守，独安全。光武即位，嘉其忠果，召拜郎中，再迁太山都尉。和集百姓，甚得其欢心。

恭善为文，著赋、颂、诗、《励学》凡二十篇。年四十九卒官，诸儒共谥曰宣明君。

子牙，少习家业，著赋、颂、讚、诔凡四十篇。举孝廉，早卒，乡人号曰文德先生。

傅毅字武仲，扶风茂陵人也。少博学。永平中，于平陵习章句，因作《迪志诗》曰：

咨尔庶士，迨时斯勳。日月逾迈，岂云旋复！哀我经营，旅力靡及。在兹弱寇，靡所庶立。于赫我祖，显于殷国。二迹阿衡，克光其则。武丁兴商，伊宗皇土。爰作股肱，万邦是纪。

奕世载德，迄我显考。保膺淑懿，缵修其道。汉之中叶，俊乂式序，秩彼殷宗，光此勋绪。伊余小子，秽陋靡逮。惧我世烈，自兹以坠。谁能革浊，清我濯溉？谁能昭暗，启我童昧？先人有训，我讯我诰。训我嘉务，诲我博学。爰率朋友，寻此旧则。契阔夙夜，庶不懈忒。秩秩大猷，纪纲庶式。匪勤匪昭，匪壹匪测。农夫不怠，越有黍稷，谁能云作，考之居息？二事败业，多疾我力。如彼遵衢，则罔所极。二志靡成，聿劳我心。如彼兼听，则溷于音。於戏君子，无恒自逸。徂年如流，鲜兹暇日。行迈屡税，胡能有迄。密勿朝夕，聿同始卒。

毅以显宗求贤不笃，士多隐处，故作《七激》以为讽。

建初中，肃宗博召文学之士，以毅为兰台令史，拜郎中，与班固、贾逵共典校书。毅追美孝明皇帝功德最盛，而庙颂未立，乃依《清庙》作《显宗颂》十篇奏之，由是文雅显于朝廷。

车骑将军马防，外戚尊重，请毅为军司马，待以师友之礼。及马氏败，免官归。

永元元年，车骑将军窦宪，复请毅为主记室，崔駰为主簿。及宪迁大将军，复以毅为司马，班固为中护军。宪府文章之盛，冠于当世。

毅早卒，著诗、赋、诔、颂、祝文、《七激》、连珠凡二十八篇。

黄香字文强，江夏安陆人也。年九岁，失母，思慕憔悴，殆不免丧，乡人称其至孝。年十二，大守刘护闻而召之，署门下孝子，甚见爱敬。香家贫，内无仆妾，躬执苦勤，尽心奉养。遂博学经典，究精道术，能文章，京师号曰“天下无双江夏黄童”。

初除郎中，元和元年，肃宗诏香诣东观，读所未尝见书。香后告休，及归京师，时千乘王冠，帝会中山邸，乃诏香殿下，顾谓诸王曰：“此‘天下无双江夏黄童’者也。”左右莫不改观。后召诣安福殿言政事，拜尚书郎，数陈得失，赏赉增加。常独止宿台上，昼夜不离省闼，帝闻善之。

永元四年，拜左丞。功满当迁，和帝留，增秩。六年，累迁尚书令。后以为东郡太守，香上疏让曰：“臣江淮孤贱，愚蒙小生，经学行能，无可算录。遭值太平，先人余福，得以弱冠特蒙征用，连阶累任，遂极台阁。讫无纤介称，报恩效死，诚不意悟。卒被非望，显拜近郡，尊位千里。臣闻量能授官，则职无废事；因劳施爵，则贤愚得宜。臣香小丑，少为诸生，典郡从政，固非所堪。诚恐矇顿，孤忝圣恩。又惟机密端首，至为尊要，复非臣香所当久奉。承诏惊惶，不知所裁。臣香年在方刚，适可驱使。愿乞余恩，留备冗官，赐以督责小职，任之宫台烦事，以毕臣香蝼蚁小志，诚瞑目至愿，土灰极荣。”帝亦惜香干用，久习旧事，复留为尚书令，增秩二千石，赐钱三十万。是后遂管枢机，甚见亲重，而香亦祇勤物务，忧公如家。

十二年，东平清河奏詆言卿仲辽等，所连及且千人。香科别据奏，全活甚众。每郡国疑罪，辄务求轻科，爱惜人命，每存忧济。又晓习边事，均量军政，皆得事宜。帝知其精勤，数加恩赏。疾病存问，赐医药。在位多所荐达，宠遇甚盛，议者讥其过幸。

延平元年，迁魏郡太守。郡旧有内外园田，常与人分种，收谷岁数千斛。香曰：“《田令》‘商者不农’，《王制》‘仕者不耕’，伐冰食禄之人，不与百姓争利。”乃悉以赋人，课令耕种。时被水年肌，乃分奉禄及所得赏赐班贍贫者，于是丰富之家各出义谷，助官稟贷，荒民获全。后坐水潦事免，数月，卒于家。

所著赋、笺、奏、书、令，凡五篇。子琼，自有传。

刘毅，北海敬王子也。初封平望侯，永元中，坐事夺爵。毅少有文辩称。

元初元年，上《汉德论》并《宪论》十二篇。时，刘珍、邓耽、尹兑、马融共上书称其美，安帝嘉之，赐钱三万，拜议郎。

李尤字伯仁，广汉人也。少以文章显。和帝时，侍中贾逵荐尤有相如、杨雄之风，召诣东观，受诏作赋，拜兰台令史。稍迁，安帝时为谏议大夫，受诏与谒者仆射刘珍等俱撰《汉记》。后帝废太子为济阴王，尤上书谏争。顺帝立，迁乐安相。年八十三卒。所著诗、赋、铭、诔、颂、《七叹》、《哀典》，凡二十八篇。

尤同郡李胜，亦有文才，为东观郎，著赋、诔、颂、论数十篇。

苏顺字孝山，京兆霸陵人也。和安间以才学见称。好养生术，隐处求道。晚乃仕，拜郎中，卒于官。所著赋、论、诔、哀辞、杂文，凡十六篇。

时，三辅多士，扶风曹众伯师亦有才学，著诔、书、论四篇。

又有曹朔，不知何许人，作《汉颂》四篇。

刘珍字秋孙，一名宝，南阳蔡阳人也。少好学。永初中，为谒者仆射。邓太后诏，使与校书刘騊駼、马融及《五经》博士，校定东观《五经》、诸子传记、百家艺术，整齐脱误，是正文字。永宁元年，太后又诏珍与騊駼作建武以来名臣传，迁侍中、越骑校尉。延光四年，拜宗正，明年，转卫尉，卒官。著诔、颂、连珠凡七篇。又撰《释名》三十篇，以辩万物之称号云。

葛龚字元甫，梁国宁陵人也。和帝时，以善文记知名。性慷慨壮烈，勇力过人。安帝永初中，举孝廉，为太官丞，上便宜四事，拜荡阴令。辟太尉府，病不就。州举茂才，为临汾令。居二县，皆有称绩。著文、赋、碑、诔、书记，凡十二篇。

王逸字叔师，南郡宜城人也。元初中，举上计吏，为校书郎。顺帝时，为侍中。著《楚辞章句》行于世。其赋、诔、书、论及杂文，凡二十一篇。又作《汉诗》百二十三篇。

子延寿，字文考，有俊才。少游鲁国，作《灵光殿赋》。后蔡邕亦造此赋，未成，及见延寿所为，甚奇之，遂辍翰而已。曾有异梦，意恶之，乃作《梦赋》以自厉。后溺水死，时年二十余。

崔琦字子玮，涿郡安平人，济北相瑗之宗也。少游学京师，以文章博通称。初举孝廉，为郎。河南尹梁冀闻其才，请与交。冀行多不轨，琦数引古今成败以戒之，冀不能受。乃作《外戚箴》。其辞曰：

赫赫外戚，华宠煌煌。昔在帝舜，德隆英、皇。周兴三母，有莘崇汤。宣王晏起，姜后脱簪。齐桓好乐，卫姬不音。皆辅主以礼，扶君以仁，达才进善，以义济身。

爰暨末叶，渐已黷亏。贯鱼不叙，九御差池。晋国之难，祸起于丽。惟家之索，牝鸡之晨。专权擅爱，显已蔽人。陵长间旧，圯剥至亲。并后匹嫡，淫女毙陈。匪贤是上，番为司徒。荷爵负乘，采食名都。诗人是刺，德用无怵。暴卒惑妇，拒谏自孤。蝮蛇其心，纵毒不辜。诸父是杀，孕子是割。天怒地忿，人谋鬼图。甲子昧爽，身首分离。初为天子，后为人螭。

非但耽色，母后尤然。不相率以礼，而竞奖以权。先笑后号，卒以辱残。国家混绝，宗庙烧燔。未媼丧夏，褒似毙周，妲已亡殷，赵灵沙丘。戚姬人豕，吕宗以败。陈后作巫，卒死于外。霍欲鴆子，身乃罹废。

故曰：无谓我贵，天将尔摧；无恃常好，色有歇微；无怙常幸，爰有陵迟；无曰我能，天人尔违。患生不德，福有慎机。日不常中，月盈有亏。履道者固，杖势者危。微臣司箴，敢告在斯。

琦以言不从，失意，复作《白鹄赋》以为风。梁冀见之，呼琦问曰：“百官外内，各有司存，天下云云，岂独吾人之尤，君何激刺之过乎！”琦对曰：

“昔管仲相齐，乐闻机谏之言；萧何佐汉，乃设书过之吏。今将军累世台辅，任齐伊、公，而德政未闻，黎元涂炭。不能结纳贞良，以救祸败，反复欲钳塞士口，杜蔽主听，将使玄黄改色，马鹿易形乎？”冀无以对，因遣琦归。

后除为临济长，不敢之职，解印绶去。冀遂令刺客阴求杀之。客见琦耕于陌上，怀书一卷，息辄偃而咏之。客哀其志，以实告琦，曰：“将军令吾要子，今见君贤者，情怀忍忍。可亟自逃，吾亦于此亡矣。”琦得脱走，冀后竟捕杀之。

所著赋、颂、铭、诔、箴、吊、论、《九咨》、《七言》，凡十五篇。

边韶字孝先，陈留浚仪人也。以文章知名，教授数百人。韶口辩，曾昼日假卧，弟子私嘲之曰：“边孝先，腹便便。懒读书，但欲眠。”韶潜闻之，应时对曰：“边为姓，孝为字。腹便便，《五经》笥。但欲眠，思经事。寐与周公通梦，静与孔子同意。师而可嘲，出何典记？”嘲者大惭。韶之才捷皆此类也。

桓帝时，为临颖侯相，征拜太中大夫，著作东观。再迁北地太守，入拜尚书令。后为陈相，卒官。著诗、颂、碑、铭、书、策，凡十五篇。

后汉书卷八十下

文苑列传第七十下

张升字彦真，陈留尉氏人，富平侯放之孙也。升少好学，多关览，而任情不羁。其意相合者，则倾身交结，不问穷贱；如乖其志好者，虽王公大人，终不屈从。常叹曰：“死生有命，富贵在天。其有知我，虽胡越可亲；苟不相识，从物何益？”

仕郡为纲纪，以能出守外黄令。吏有受赇者，即论杀之。或讥：“升守领一时，何足趋明威戮乎？”对曰：“昔仲尼暂相，诛齐之侏儒，手足异门而出，故能威震强国，反其侵地。君子仕不为己，职思其忧，岂以久近而异其度哉？”遇党锢去官，后竟见诛，年四十九。

著赋、诔、颂、碑、书，凡六十篇。

赵壹字元叔，汉阳西县人也。体貌魁梧，身長九尺，美须豪眉，望之甚伟。而恃才倨傲，为乡党所摈，乃作《解摈》。后屡抵罪，几至死，友人救，得免。壹乃贻书谢恩曰：

昔原大夫赎桑下绝气，传称其仁；秦越人还虢太子结脉，世著其神。设曩之二人不遭仁遇神，则绝绝之气竭矣。然而糝脯出乎车轳，针石运乎手爪。今所赖者，非直车轳之糝脯，手爪之针石也。乃收之于斗极，还之于司命，使干皮复含血，枯骨复被肉，允所谓遭仁遇神，真所宜传而著之。余畏禁，不敢班班显言，窃为《穷鸟赋》一篇。其辞曰：

有一穷鸟，戢翼原野。毕网加上，机弃在下，前见苍隼，后见驱者，缴弹张右，羿子彀左，飞丸激矢，交集于我。思飞不得，欲鸣不可，举头畏触，摇足恐堕。内独怖急，乍冰乍火。幸赖大贤，我矜我怜，昔济我南，今振我西。鸟也虽顽，犹识密恩。内以书心，外用告天。天乎祚贤，归贤永年，且公且侯，子子孙孙。

又作《刺世疾邪赋》，以舒其怨愤。曰：

伊五帝之不同礼，三王亦又不同乐，数极自然变化，非是故相反驳。德政不能救世混乱，赏罚岂足惩时清浊？春秋时祸败之始，战国愈复增其荼毒。秦、汉无以相逾越，乃更加其怨酷。宁计生民之命，唯利己而自足。

于兹迄今，情伪万方。佞谄日炽，刚克消亡。舐痔结驷，正色徒行。姬名势，抚拍豪强。偃蹇反俗，立致咎殃。捷慑逐物，日富月昌。浑然同惑，孰温孰凉？邪夫显进，直士幽藏。

原斯瘼之攸兴，实执政之匪贤。女谒掩其视听兮，近习秉其威权。所好则钻皮出其毛羽，所恶则洗垢求其瘢痕。虽欲竭诚而尽忠，路绝峻而靡缘。九重既不可启，又群吠之狺狺。安危亡于旦夕，肆嗜欲于目前。奚异涉海之失舵，积薪而待燃？荣纳由于闪揄，孰知辨其蚩妍？故法禁屈挠于势族，恩泽不逮于单门。宁饥寒于尧、舜之荒岁兮，不饱暖于当今之丰年。乘理虽死而非亡，违义虽生而匪存。

有秦客者，乃为诗曰：河清不可俟，人命不可延。顺风激靡草，富贵者称贤。文籍虽满腹，不如一囊钱。伊优北堂上，抗脏倚门边。

鲁生闻此辞，系而作歌曰：势家多所宜，咳唾自成珠。被褐怀金玉，兰蕙化为刍。贤者虽独悟，所困在群愚。且各守尔分，勿复空驰驱。哀哉复哀哉，此是命矣夫！

光和元年，举郡上计，到京师。是时，司徒袁逢受计，计吏数百人，皆拜伏庭中，莫敢仰视。壹独长揖而已。逢望而异之，令左右往让之，曰：“下郡计（史）[吏]而揖三公，何也？”对曰：“昔酈食其长揖汉王，今揖三公，何遽怪哉？”逢则敛衽下堂，执其手，延置上坐，因问西方事，大悦，顾谓坐中曰：“此人汉阳赵元叔也。朝臣莫有过之者，吾请为诸君分坐。”坐者

皆属观。既出，往造河南尹羊陟，不得见。壹以公卿中非陟无足以托名者，乃日往到门，陟自强许通，尚卧未起。壹径入上堂，遂前临之，曰：“窃伏西州，承高风旧矣。乃今方遇而忽然，奈何命也！”因举声哭，门下惊，皆奔入满侧。陟知其非常人，乃起，延与语，大奇之。谓曰：“子出矣。”陟明旦大从车骑，奉谒造壹。时，诸计吏多盛饰车马帷幕，而壹独柴车草屏，露宿其傍，延陟前坐于车下，左右莫不叹愕。陟遂与言谈，至熏夕，极欢而去，执其手曰：“良璞不剖，必有泣血以相明者矣！”陟乃与袁逢共称荐之。名动京师，士大夫想望其风采。

及西还，道经弘农，过候太守皇甫规，门者不即通，壹遂遁去。门吏惧，以白之，规闻壹名大惊，乃追书谢曰：“蹉跎不面，企德怀风，虚心委质，为日久矣。侧闻仁者愍其区区，冀承清诲，以释遥悚。今旦，外白有一尉两计吏，不道屈尊门下，更启乃知己去。如印绶可投，夜岂侍旦。惟君明睿，平其夙心。宁当慢傲，加于所天。事在悖惑，不足具责。尚可原察，追修前好，则何福如之！谨遣主簿奉书。下笔气结，汗流竟趾。”壹报曰：“君学成师范，缙绅归慕，仰高希骥，历年滋多。旋轅兼道，渴于言侍，沐浴晨兴，昧旦守门，实望仁（兄）[君]，昭其悬迟。以贵下贱，握发垂接。高可敷衍坟典，起发圣意；下则抗论当世，消弭时灾。岂悟君子，自生怠倦，失恂恂善诱之德，同亡国骄惰之志！盖见机而作，不俟终日，是以夙退自引，畏使君劳。昔人或历说而不遇，或思士而无从，皆归之于天，不尤于物。今壹自遣而已，岂敢有猜！仁君忽一匹夫，于德何损？而远辱手笔，追路相寻，诚足愧也。壹之区区，曷云量己？其嗟可去，谢也可食，诚则顽薄，实识其趣。但关节痰动，膝炙（块）[坏]溃，请俟他日，乃奉其情。辄诵来贶，永以自慰。”遂去不顾。

州郡争致礼命，十辟公府，并不就，终于家。初袁逢使善相者相壹，云“仕不过郡吏”，竟如其言。

著赋、颂、箴、诔、书、论及杂文十六篇。

刘梁字曼山，一名岑，东平宁阳人也。梁宗室子孙，而少孤贫，卖书于市以自资。

常疾世多利交，以邪曲相党，乃著《破群论》。时之览者以为：“仲尼作《春秋》，乱臣知惧。今此论之作，俗士岂不愧心！”其文不存。

又著《辩和同之论》。其辞曰：

夫事有违而得道，有顺而失义，有爱而为害，有恶而为美。其故何乎？盖明智之所得，暗伪之所失也。是以君子之于事也，无适无莫，必考之以义焉。

得由和兴，失由同起，故以可济否谓之同，好恶不殊谓之同。《春秋传》曰：“和如羹焉，酸苦以剂其味，君子食之以平其心。同如水焉，若以水济水，谁能食之？琴瑟之专一，谁能听之？”是以君子之行，周而不比，和而不同；以救过为正，以匡恶为忠。经曰：“将顺其美，匡救其恶，则上下和睦能相亲也。”

昔楚恭王有疾，召其大夫曰：“不谷不德，少主社稷。失先君之绪，覆楚国之师，不谷之罪也。若以宗庙之灵，得保首领以殁，请为灵若厉。”大夫许诺。及其卒也，子囊曰：“不然。夫事君者，从其善，不从其过。赫赫楚国，而君临之，抚正南海，训及诸夏，其宠大矣。有是宠也，而知其过，可不谓恭乎！”大夫从之。此违而得道者也。及灵王骄淫，暴虐无度，芋尹申亥从王之欲，以殒于乾溪，殉之二女。此顺而失义者也。鄢陵之役，晋楚对战，阳谷献酒，子反以毙。此爱而害之者也。臧武仲曰：“孟孙之恶我，药石也；季孙之爱我，美疢也。疢毒滋厚，石犹生我。”此恶而为美者也。孔子曰：“智之难也！有臧武仲之智，而不容于鲁国，

抑有由也。作不顺而施不怨也。”盖善其知义，讥其违道也。

夫知而违之，伪也；不知而失之，暗也。暗与伪焉，其患一也。患之所在，非徒在智之不及，又在及而违之者矣。故曰“智及之，仁不能守之，虽得之，必失之”也。《夏书》曰：“念兹在兹，庶事怨施。”忠智之谓矣。

故君子之行，动则思义，不为利回，不为义疚，进退周旋，唯道是务。苟失其道，则兄弟不阿；苟得其义，虽仇讎不废。故解狐蒙祁奚之荐，二叔被周公之害，勃鞞以逆文为成，傅瑕以顺厉为败，管苏以憎忤取进，申侯以爱从见退：考之以义也。故曰：“不在逆顺，以义为断；不在憎爱，以道为贵。”《礼记》曰：“爱而知其恶，憎而知其善。”考义之谓也。

桓帝时，举孝廉，除北新城长。告县人曰：“昔文翁在蜀，道著巴汉；庚桑琐隶，风移碣碣。吾虽小宰，犹有社稷，苟赴期会，理文墨，岂本志乎！”乃更大作讲舍，延聚生徒数百人，朝夕自往劝诫，身执经卷，试策殿最，儒化大行。此邑至后犹称其教焉。

特召入拜尚书郎。累迁，后为野王令，未行。光和中，病卒。

孙楨，亦以文才知名。

边让字文礼，陈留浚仪人也。少辩博，能属文。作《章华赋》，虽多淫丽之辞，而终之以正，亦如相如之讽也。其辞曰：

楚灵王既游云梦之泽，息于荆台之上。前方淮之水，左洞庭之波，右顾彭蠡之隩，南眺巫山之阿。延目广望，骋观终日。顾谓左史倚相曰：“盛哉斯乐，可以遗老而忘死也！”于是遂作章华之台，筑乾谿之室，穷木土之技，单珍府之实。举国营之，数年乃成。设长夜之淫宴，作北里之新声。于是伍举知夫陈、蔡之将生谋也。乃作斯赋以讽之：

崑高阳之苗胤兮，承圣祖之洪泽。建列藩于南楚兮，等威灵于二伯。超有商之大彭兮，越隆周之两虢。达皇佐之高勋兮，驰仁声之显赫。惠风春施，神武电断，华夏肃清，五服攸乱。旦垂精于万机兮，夕回辇于门馆。设长夜之欢饮兮，展中情之嫵婉。竭四海之妙珍兮，尽生人之秘玩。

尔乃携窈窕，从好仇，径肉林，登糟丘，兰肴山竦，椒酒渊流。激玄醴于清池兮，靡微风而行舟。登瑶台以回望兮，冀弥日而消忧。于是招宓妃，命湘娥，齐倡列，郑女罗。扬《激楚》之清宫兮，展新声而长歌。繁手超于北里，妙舞丽于《阳阿》。金石类聚，丝竹群分。被轻袿，曳华文，罗衣飘飘，组绮缤纷。纵轻躯以迅赴，若孤鹄之失群；振华袂以逶迤，若游龙之登云。于是欢讌既洽，长夜向半，琴瑟易调，繁手改弹。清声发而响激，微音逝而流散。振弱支而纤绕兮，若绿繁之垂干；忽飘飘以轻逝兮，似鸾飞于天汉。舞无常态，鼓无定节，寻声响应，修短靡跌。长袖奋而生风，清气激而绕结。尔乃妍媚递进，巧弄相加，俯仰异容，忽兮神化。体迅轻鸿，荣曜春华，进如浮云，退如激波。虽复柳惠，能不咨嗟！于是天河既回，淫乐未终，清籥发徵，《激楚》扬风。于是音气发于丝竹兮，飞响轶于云中。比目应节而双跃兮，孤雌感声而鸣雄。美繁手之轻妙兮，嘉新声之弥隆。于是众变已尽，群乐既考。归乎生风之广夏兮，修黄轩之要道。携西子之弱腕兮，援毛嫫之素肘。形便娟以婵媛兮，若流风之靡草。美仪操之姣丽兮，忽遗生而忘老。

尔乃清夜晨，妙技单，收尊俎，彻鼓盘。惘焉若醒，抚剑而叹。虑理国之须才，悟稼穡之艰难。美吕尚之佐周，善管仲之辅桓。将超世而作理，焉沈湎于此欢！于是罢女乐，堕瑶台。思夏禹之卑宫，慕有虞之士阶。举英奇于仄陋，拔髦秀于蓬莱。君明哲以知人，官随任而处能。百揆时叙，庶绩咸熙。诸侯慕义，不召同期。继高阳之绝轨，崇成、庄之洪基。虽齐桓之一匡，岂足方于大持？尔乃育之以仁，临之以明。致虔报于鬼神，尽肃恭乎上京。驰淳化于黎元，永历世而太平。

大将军何进闻让才名，欲辟命之。恐不至，诡以军事征召。既到，署令史，进以礼见之。让善占（谢）[射]，能辞对。时，宾客满堂，莫不羨其风。

府掾孔融、王朗并修刺候焉。

议郎蔡邕深敬之，以为让宜处高位，乃荐于何进曰：

伏惟幕府初开，博选清英，华发旧德，并为元龟。虽振鹭之集西雍，济济之在周庭，无以或加。窃见令史陈留边让，天授逸才，聪明贤智。髻乱凤孤，不尽家训。及就学庐，便受大典。初涉诸经，见本知义。授者不能对其问，章句不能逮其意。心通性达，口辩辞长。非礼不动，非法不言。若处狐疑之论，定嫌审之分，经典交至，捡括参合，众夫寂焉，莫之能夺也。使让生在唐、虞，则元、凯之次，运值仲尼，则颜、冉之亚，岂徒俗之凡偶近器而已者哉！阶级名位，亦宜超然。若复随辈而进，非所以章瑰伟之高价，昭知人之绝明也。传曰：“函牛之鼎以烹鸡，多汁则淡而不可食，少汁则熬而不可熟。”此言大器之于小用，固有所不宜也。邕窃悁悁，怪此宝鼎未受牺牛大羹之和，久在煎熬离割之间。愿明将军回谋垂虑，裁加少纳，贡之机密，展之力用。若以年齿为嫌，则颜回不得贯德行之首，子奇终无理阿之功。苟堪其事，古今一也。

让后以高才擢进，屡迁，出为九江太守，不以为能也。

初平中，王室大乱，让去官还家。恃才气，不屈曹操，多轻侮之言。建安中，其乡人有构让于操，操告郡就杀之。文多遗失。

郗炎字文胜，范阳人，郗食其之后也。炎有文才，解音律，言论给捷，多服其能理。灵帝时，州郡辟命，皆不就。有志气。作诗二篇曰：

大道夷且长，窘路狭且促。修冀无（与）[卑]栖，远趾不步局。舒吾陵霄羽，奋此千里足。超迈绝尘驱，倏忽谁能逐。贤愚岂常类，稟性在清浊。富贵有人籍，贫贱无天录。通塞苟由己，志士不相卜。陈平敖里社，韩信钓河曲。终居天下宰，食此万钟禄。德音流千载，功名重山岳。

灵芝生河洲，动摇因洪波。兰荣一何晚，严霜瘁其柯。哀哉二芳草，不植太山阿。文质道所贵，遭时用有嘉。绛、灌临衡宰，谓谊崇浮华。贤才抑不用，远投荆南沙。抱玉乘龙骥，不逢乐与和。安得孔仲尼，为世陈四科。

炎后风病慌忽。性至孝，遭母忧，病甚发动。妻始产而惊死，妻家讼之，收系狱。炎病不能理对，熹平六年，遂死狱中，时年二十八。尚书卢植为之誄赞，以昭其懿德。

侯瑾字子瑜，敦煌人也。少孤贫，依宗人居。性笃学，恒佣作为资，暮还辄燃柴以读书。常以礼自牧，独处一房，如对严宾焉。州郡累召，公车有道征，并称疾不到。作《矫世论》以讥切当时，而徙入山中，覃思著述。以莫知于世，故作《应宾难》以自寄。又案《汉记》撰中兴以后行事，为《皇德传》三十篇，行于世。余所作杂文数十篇，多亡失。（西）河[西]人敬其才而不敢名之，皆称为侯君云。

高彪字义方，吴郡无锡人也。家本单寒，至彪为诸生，游太学。有雅才而讷于言。尝从马融欲访大义，融疾，不获见，乃复刺遗融书曰：“承服风问，从来有年，故不待介者而谒大君子之门，冀一见龙光，以叙腹心之愿。不图遭疾，幽闭莫启。昔周公旦父文兄武，九命作伯，以尹华夏，犹挥沐吐餐，垂接白屋，故周道以隆，天下归德。公今养疴傲士，故其宜也。”融省书惭，追谢还之，彪逝而不顾。

后郡举孝廉，试经第一。除郎中，校书东观。数奏赋、颂、奇文，因事讽谏，灵帝异之。

时，京兆第五永为督军御史，使督幽州。百官大会，祖饯于长乐观。议郎蔡邕等皆赋诗，彪乃独作箴曰：“文武将坠，乃俾俊臣。整我皇纲，董此不虔。古之君子，即戎忘身。明其果毅，尚其桓桓。吕尚七十，气冠三军，诗人作歌，如鹰如鹞。天有太一，五将三门；地有九变，丘陵山川；人有计

策，六奇五间。总兹三事，谋则咨询。无曰己能，务在求贤，淮阴之勇，广野是尊。周公大圣，石碣纯臣，以威克爱，以义灭亲。勿谓时险，不正其身。勿谓无人，莫识己真。忘富遗贵，福禄乃存。枉道依合，复无所观。先公高节，越可永遵。佩藏斯戒，以厉终身。”邕等甚美其文，以为莫尚也。

后迁（内）[外]黄令，帝敕同僚临送，祖于上东门，诏东观画彪像以劝学者。彪到官，有德政，上书荐县人申徒蟠等。病卒于官，文章多亡。

子岱，亦知名。

张超字子並，河间郑人也，留侯良之后也。有文才。灵帝时，从车骑将军朱儁征黄巾，为别部司马。著赋、颂、碑文、荐、檄、笺、书、谒文、嘲，凡十九篇。超又善于草书，妙绝时人，世共传之。

祢衡字正平，平原般人也。少有才辩，而尚气刚傲，好矫时慢物。兴平中，避难荆州。建安初，来游许下。始达颍川，乃阴怀一刺，既而无所之适，至于刺字漫灭。是时，许都新建，贤士大夫，四方来集。或问衡曰：“盍从陈长文、司马伯达乎？”对曰：“吾焉能从屠沽儿耶！”又问：“荀文若、赵稚长云何？”衡曰：“文若可借面吊丧，稚长可使监厨请客。”唯善鲁国孔融及弘农杨脩。常称曰：“大儿孔文举，小儿杨德祖。余子碌碌，莫足数也。”融亦深爱其才。

衡始弱冠，而融年四十，遂与为交友。上疏荐之曰：

臣闻洪水横流，帝思俾乂，旁求四方，以招贤俊。昔孝式继统，将弘祖业，畴咨熙载，群士响臻。陛下睿圣，纂承基绪，遭遇厄运，劳谦日昃。惟岳降神，异人并出。窃见处士平原祢衡，年二十四，字正平，淑质贞亮，英才卓犖。初涉艺文，升堂睹奥。目所一见，辄诵于口；耳所警闻，不忘于心。性与道合，思若有神。弘羊潜计，安世默识，以衡准之，诚不足怪。忠果正直，志怀霜雪。见善若惊，疾恶若仇。任座抗行，史鱼厉节，殆无以过也。鸷鸟累百，不如一鹗。使衡立朝，必有可观。飞辩骋辞，溢气坌涌，解疑释结，临敌有余。昔贾谊求试属国，诡系单于；终军欲以长缨，牵致劲越。弱冠慷慨，前世美之。近日路粹、严象，亦用异才，擢拜台郎，衡宜与为比。如得龙跃天衢，振翼云汉，扬声紫微，垂光虹蜺，足以昭近署之多士，增四门之穆穆。钧天广乐，必有奇丽之观；帝室皇居，必蓄非常之宝。若衡等辈，不可多得。

《激楚》、《杨阿》，至妙之容，台牧者之所贪；飞兔、騊，绝足奔放，良、乐之所急。臣等区区，敢不以闻。

融既爱衡才，数称述于曹操。操欲见之，而衡素相轻疾，自称狂病，不肯往，而数有怨言。操怀忿，而以其才名，不欲杀之。闻衡善击鼓，乃召为鼓史，因大会宾客，阅试音节。诸史过者，皆令脱其故衣，更着岑牟、单绞之服。次至衡，衡方为《渔阳》参挝，蹀躞而前，容态有异，声节悲壮，听者莫不慷慨。衡进至操前而止，吏呵之曰：“鼓史何不改装，而轻敢进乎？”衡曰：“诺。”于是先解衽衣，次释余服，裸身而立，徐取岑牟、单绞而着之，毕，复参挝而去，颜色不作。操笑曰：“本欲辱衡，衡反辱孤。”

孔融退而数之曰：“正平大雅，固当尔邪？”因宣操区区之意。衡许往。融复见操，说衡狂疾，今求得自谢。操喜，敕门者有客便通，待之极晏。衡乃着布单衣、疏巾，手持三尺棨杖，坐大营门，以杖捶地大骂。吏白：“外有狂生，坐于营门，言语悖逆，请收案罪。”操怒，谓融曰：“祢衡竖子，孤杀之犹雀鼠耳。顾此人素有虚名，远近将谓孤不能容之，今送与刘表，视当何如。”于是遣人骑送之。临发，众人谓之祖道，先供设于城南，乃更相戒曰：“祢衡勃虐无礼，今因其后到，咸当以不起折之也。”及衡至，众人莫肯兴，衡坐而大号。众问其故，衡曰：“坐者为冢，卧者为尸。尸冢之间，

能不悲乎！”

刘表及荆州士大夫，先服其才名，甚宾礼之，文章言议，非衡不定。表尝与诸文人共草章奏，并极其才思。时衡出，还见之，开省未周，因毁以抵地。表恍然为骇。衡乃从求笔札，须臾立成，辞义可观。表大悦，益重之。

后复侮慢于表，表耻，不能容，以江夏太守黄祖性急，故送衡与之，祖亦善待焉。衡为作书记，轻重疏密，各得体宜。祖持其手曰：“处士，此正得祖意，如祖腹中之所欲言也。”

祖长子射，为章陵太守，尤善于衡。尝与衡俱游，共读蔡邕所作碑文，射爱其辞，还恨不缮写。衡曰：“吾虽一览，犹能识之，唯其中石缺二字，为不明耳。”因书出之，射驰使写碑，还校，如衡所书，莫不叹伏。射时大会宾客，人有献鹦鹉者，射举卮于衡曰：“愿先生赋之，以娱嘉宾。”衡（览）[揽]笔而作，文无加点，辞采甚丽。

后黄祖在蒙冲船上，大会宾客，而衡言不逊顺，祖惭，乃呵之。衡更熟视曰：“死公！云等道？”祖大怒，令五百将出，欲加箠。衡方大骂，祖恚，遂令杀之。祖主簿素疾衡，即时杀焉。射徒跣来救，不及。祖亦悔之，乃厚加棺敛。衡时年二十六，其文章多亡云。

赞曰：情志既动，篇辞为贵。抽心呈貌，非雕非蔚。殊状共体，同声异气。言观丽则，永监淫费。

后汉书卷八十一

独行列传第七十一

孔子曰：“与其不得中庸，必也狂狷乎！”又云：“狂者进取，狷者有所不为也。”此盖失于周全之道，而取诸偏至之端者也。然则有所不为，亦将有所必为者矣；既云进取，亦将有所不取者矣。如此，性尚分流，为否异适矣。

中世偏行一介之夫，能成名立方者，盖亦众也。或志刚金石，而克扞于强御。或意严冬霜，而甘心于小谅。亦有结朋协好，幽明共心；蹈义陵险，死生等节。虽事非通圆，良其风轨，有足怀者。而情迹殊杂，难为条品；片辞特趣，不足区别。措之则事或有遗，载之则贯序无统。以其名体虽殊，而操行俱绝，故总为《独行篇》焉。庶备诸阙文，纪志漏脱云尔。

谯玄字君黄，巴郡阆中人也。少好学，能说《易》、《春秋》。仕于州郡。成帝永始二年，有日食之灾，乃诏举敦朴逊让、有行义者各一人。州举玄，诣公车，对策高第，拜议郎。

帝始作期门，数为微行。立赵飞燕为皇后，后专宠怀忌，皇（太）子多横夭。玄上书谏曰：“臣闻王者承天，继宗统极，保业延祚，莫急胤嗣。故《易》有干蛊之义，《诗》咏众多之福。今陛下圣嗣未立，天下属望，而不惟社稷之计，专念微行之事，爱幸用于所惑，曲意留于非正。窃闻后宫皇子，产而不育。臣闻之怛然，痛心伤剥，窃怀忧国，不忘须臾。夫警卫不修，则患生非常。忽有醉酒狂夫，分争道路。既无尊严之仪，岂识上下之别！此为胡狄起于毂下，而贼乱发于左右也。愿陛下念天下之至重，爱金玉之身，均九女之施，存无穷之福，天下幸甚。”

时，数有灾异，玄辄陈其变。既不省纳，故久稽郎官。后迁太常丞，以弟服去职。

平帝元始元年，日食，又诏公卿举敦朴直言。大鸿胪左咸举玄诣公车对策，复拜议郎，迁中散大夫。四年，选明达政事、能班化风俗者八人。时并举玄，为绣衣使者，持节，与太仆（任）[王]恽等分行天下，观览风俗，所至专行诛赏。事未及终，而王莽居摄，玄于是纵使者车，变易姓名，间窜归家，因以隐遁。

后公孙述僭号于蜀，连聘不诣。述乃遣使者备礼征之；若玄不肯起，（使阳）[便赐]以毒药。太守乃自赍玺书至玄庐，曰：“君高节已著，朝廷垂意，诚不宜复辞，自招凶祸。”玄仰天叹曰：“唐尧大圣，许由耻仕；周武至德，伯夷守饿。彼独何人，我亦何人。保志全高，死亦奚恨！”遂受毒药。玄子瑛泣血叩头于太守曰：“方今国家，东有严敌，兵师四出。国用军资，或不常充足。愿奉家钱千万，以赎父死。”太守为请，述听许之。玄遂隐藏田野，终述之世。

时，兵戈累年，莫能修尚学业，玄独训诸子勤习经书。建武十一年卒。明年，天下平定，玄弟庆以状诣阙自陈。光武美之，策诏本郡祠以中牢，敕所在还玄家钱。

时，亦有犍为费贻，不肯仕述，乃漆身为厉，阳狂以避之，退藏山数十年。述破后，仕至合浦太守。

瑛善说《易》，以授显宗，为北宫卫士令。

李业字巨游，广汉梓潼人也。少有志操，介特。习《鲁诗》，师博士许晁。元始中，举明经，除为郎。

会王莽居摄，业以病去官，杜门不应州郡之命。太守刘咸强召之，业乃载病诣门。咸怒，出教曰：“贤者不避害，譬犹穀弩射市，薄命者先死。闻业名称，故欲与之为治，而反托疾乎？”令诣狱养病，欲杀之。客有说咸曰：“赵杀鸣犊，孔子临河而逝。未闻求贤而胁以牢狱者也。”咸乃出之，因举方正。王莽以业为酒士，病不之官，遂隐藏山谷，绝匿名迹，终莽之世。

及公孙述僭号，素闻业贤，征之，欲以为博士，业固疾不起。数年，述羞不致之，乃使大鸿胪尹融持毒酒、奉诏命以劫业：若起，则受公侯之位；不起，赐之以药。融譬旨曰：“方今天下分崩，孰知是非？而以区区之身，试于不测之渊乎！朝廷贪慕名德，旷官缺位，于今七年，四时珍御，不以忘君。宜上奉知己，下为子孙，身名俱全，不亦优乎！今数年不起，猜疑寇心，凶祸立加，非计之得者也。”业乃叹曰：“危国不入，乱国不居。亲于其身，为不善者，义所不从。君子见危授命，何乃诱以高位重饵哉？”融见业辞志不屈，复曰：“宜呼室家计之。”业曰：“丈夫断之于心久矣，何妻、子之为？”遂饮毒而死。述闻业死，大惊，又耻有杀贤之名，乃遣使吊祠，赠百匹。业子翬，逃辞不受。

蜀平，光武下诏表其间，《益部纪》载其高节，图画形象。

初，平帝时，蜀郡王皓为美阳令，王嘉为郎。王莽篡位，并弃官西归。及公孙述称帝，遣使征皓、嘉，恐不至，遂先系其妻、子。使者谓嘉曰：“速装，妻、子可全。”对曰：“犬马犹识主，况于人乎！”王皓先自刎，以首付使者。述怒，遂诛皓家属。王嘉闻而叹曰：“后之哉！”乃对使者伏剑而死。

是时，犍为任永（君）[及]业同郡冯信，并好学博古。公孙述连征命，待以高位，皆托青盲，以避世难。永妻淫于前，匿情无言；见子入井，忍而不救。信侍婢亦对信奸通。及闻述诛，皆盥洗更视曰：“世适平，目即清。”淫者自杀。光武闻而征之，并会病卒。

刘茂字子卫，太原晋阳人也。少孤，独侍母居。家贫，以筋力致养，孝行著于乡里。及长，能习《礼经》，教授常数百人。哀帝时，察孝廉，再迁五原属国候，遭母忧去官。服竟后为沮阳令。会王莽篡位，茂弃官，避世弘农山中教授。

建武二年归，为郡门下掾。时，赤眉二十余万众攻郡县，杀长吏及府掾史。茂负太守孙福逾墙藏空穴中，得免。其暮，俱奔孟县。昼则逃隐，夜求粮食。积百余日，贼去，乃得归府。明年，诏书求天下义士。福言茂曰：“臣前为赤眉所攻，吏民坏乱，奔走趣山。臣为贼所围，命如丝发，赖茂负臣逾城，出保孟县。茂与弟触冒兵刃，缘山负食，臣及妻子得度死命，节义尤高。宜蒙表擢，以厉义士。”诏书即征茂，拜议郎，迁宗正丞。后拜侍中，卒官。

（元初）[延平]中，鲜卑数百余骑寇渔阳，太守张显率吏士追出塞，遥望虏营烟火，急趣之。兵马掾严授虑有伏兵，苦谏止，不听。显蹙令进，授不获已，前战，伏兵发，授身被十创，殁于阵。显拔刃追散兵，不能制，虏射中显，主簿卫福、功曹徐咸遽（起）[赴]之，显遂堕马，福以身拥蔽，虏并杀之。朝廷愍授等节，诏书褒叹，厚加赏赐，各除子一人郎中。

永初二年，剧贼毕豪等入平原界，县令刘雄将吏士乘船追之。至厌次河，与贼合战。雄败，执雄，以矛刺之。时小吏所辅前叩头求哀，愿以身代雄。

豪等纵雄而刺辅，贯心洞背即死。东郡太守捕得豪等，具以状上。诏书追伤之，赐钱二十万，除父奉为郎中。

温序字次房，太原祁人也。仕州从事。建武二年，骑都尉弓里戎将兵平定北州，到太原，历访英俊大人，问以策谋。戎见序奇之，上疏荐焉。于是征为侍御史，迁武陵都尉，病免官。

六年，拜谒者，迁护羌校尉。序行部至襄武，为隗嚣别将苟宇所拘劫。宇谓序曰：“子若与我并威同力，天下可图也。”序曰：“受国重任，分当效死，义不贪生、苟背恩德。”宇等复晓譬之。序素有气力，大怒，叱宇等曰：“虜何敢迫胁汉将！”因以节挝杀数人。贼众争欲杀之。宇止之曰：“此义士死节，可赐以剑。”序受剑，衔须于口，顾左右曰：“既为贼所迫杀，无令须污土。”遂伏剑而死。

序主簿韩遵、从事王忠持尸归敛。光武闻而怜之，命忠送丧到洛阳，赐城傍为冢地，赙谷千斛、缣五百匹，除三子为郎中。长子寿，服竟为邹平侯相。梦序告之曰：“久客思乡里。”寿即弃官，上书乞骸骨归葬。帝许之，乃反旧茔焉。

彭脩字子阳，会稽毗陵人也。年十五时，父为郡吏，得休，与脩俱归，道为盗所劫。脩困迫，乃拔佩刀前持盗帅曰：“父辱子死，卿不顾死邪？”盗相谓曰：“此童子义士也，不宜逼之。”遂辞谢而去。乡党称其名。

后仕郡为功曹。时，西部都尉宰黾行太守事，以微过收吴县狱吏，将杀之。主簿钟离意争谏甚切，黾怒，使收缚意，欲案之，掾（吏）[史]莫敢谏。脩排阁直入，拜于庭，曰：“明府发雷霆于主簿，请闻其过。”黾曰：“受教三日，初不奉行，废命不忠，岂非过邪？”脩因拜曰：“昔任座面折文侯，朱云攀毁栏槛，自非贤君，焉得忠臣？今庆明府为贤君，主簿为忠臣。”黾遂原意罚，赏狱吏罪。

后州辟从事。时，贼张子林等数百人作乱，郡言州，请脩守吴令。脩与太守俱出讨贼，贼望见车马，竞交射之，飞矢雨集。脩障扞太守，而为流矢所中死，太守得全。贼素闻其恩信，即杀弩中脩者，余悉降散。言曰：“自为彭君故降，不为太守服也。”

索卢放字君阳，东郡人也。以《尚书》教授千余人。初署郡门下掾。更始时，使者督行郡国，太守有事，当就斩刑，放前言曰：“今天下所以苦毒王氏，归心皇汉者，实以圣政宽仁故也。而传车所过，未闻恩泽。太守受诛，诚不敢言，但恐天下惶惧，各生疑变。夫使功者不如使过，愿以身代太守之命。”遂前就斩。使者义而赦之，由是显名。

建武六年，征为洛阳令，政有能名。以病乞身。徙谏议大夫，数纳忠言，后以疾去。

建武末，复征不起，光武使人舆之，见于南宫云台，赐谷二千斛，遣归，除子为太子中庶子。卒于家。

周嘉字惠文，汝南安城人也。高祖父燕，宣帝时为郡决曹掾。太守欲枉杀人，燕谏不听，遂杀囚而黜燕。囚家守阙称冤，诏遣复考。燕见太守曰：“愿谨定文书，皆著燕名，府君但言时病而已。”出谓掾史曰：“诸君被问，悉当以罪推燕。如有一言及于府君，燕手剑相刃。”使[者]乃收燕系狱。屡被掠楚，辞无屈挠。当下蚕室，乃叹曰：“我平王之后，正公玄孙，岂可以刀锯之余下见先君？”遂不食而死。燕有五子，皆至刺史、太守。

嘉仕郡为主簿。王莽末，群贼入汝阳城，嘉从太守何敞讨贼，敞为流矢

所中，郡兵奔北，贼围绕数十重，白刃交集，嘉乃拥蔽，以身扞之。因呵贼曰：“卿曹皆人隶也。为贼既逆，岂有还害其君者邪？嘉请以死赎君命。”因仰天号泣。群贼于是两两相视，曰：“此义士也！”给其车马，遣送之。

后太守寇恂举为孝廉，拜尚书侍郎。光武引见，问以遭难之事。嘉对曰：“太守被伤，命悬寇手。臣实弩怯，不能死难。”帝曰：“此长者也。”诏嘉尚公主，嘉称病笃，不肯当。

稍迁零陵太守，视事七年，卒。零陵颂其遗爱，吏民为立祠焉。

嘉从弟畅，字伯持，性仁慈，为河南尹。永初二年夏，旱，久祷无应，畅因收葬洛城傍客死骸骨，凡万余人。应时澍雨，岁乃丰稔。位至光禄勋。

范式字巨卿，山阳金乡人也，一名汜。少游太学，为诸生，与汝南张劭为友。劭字元伯。二人并告归乡里。式谓元伯曰：“后二年当还，将过拜尊亲，见孺子焉。”乃共克期日。后期方至，元伯具以白母，请设馔以候之。母曰：“二年之别，千里结言，尔何相信之审邪？”对曰：“巨卿信士，必不乖违。”母曰：“若然，当为尔醢酒。”至其日，巨卿果到，升堂拜饮，尽欢而别。

式仕为郡功曹。后元伯寝疾笃，同郡郅君章、殷子徵晨夜省视之。元伯临尽，叹曰：“恨不见吾死友！”子徵曰：“吾与君章尽心于子，是非死友，复欲谁求？”元伯曰：“若二子者，吾生友耳。山阳范巨卿，所谓死友也。”寻而卒。式忽梦见元伯玄冕垂缨履履而呼曰：“巨卿，吾以某日死，当以尔时葬，永归黄泉。子未我忘，岂能相及？”式恍然觉寤，悲叹泣下，具告太守，请往奔丧。太守虽心不信而重违其情，许之。式便服朋友之服，投其葬日，驰往赴之。式未及到，而丧已发引，既至圻，将窆，而柩不肯进。其母抚之曰：“元伯，岂有望邪？”遂停柩移时，乃见有素车白马，号哭而来。其母望之曰：“是必范巨卿也。”巨卿既至，叩丧言曰：“行矣元伯！死生路异，永从此辞。”会葬者千人，咸为挥涕。式因执紼而引柩，于是乃前。式遂留止冢次，为修坟树，然后乃去。

后到京师，受业太学。时诸生长沙陈平子亦同在学，与式未相见，而平子被病将亡，谓其妻曰：“吾闻山阳范巨卿，烈士也，可以托死。吾歿后，但以尸埋巨卿户前。”乃裂素为书，以遗巨卿。既终，妻从其言。时式出行适还，省书见瘞，怆然感之，向坟揖哭，以为死友。乃营护平子妻儿，身自送丧于临湘。未至四五里，乃委素书于柩上，哭别而去。其兄弟闻之，寻求不复见。长沙上计掾史到京师，上书表式行状，三府并辟，不应。

举州茂才，四迁荆州刺史。友人南阳孔嵩，家贫亲老，乃变名姓，佣为新野县阿里街卒。式行部到新野，而县选嵩为导骑迎式。式见而识之，呼嵩，把臂谓曰：“子非孔仲山邪？”对之叹息，语及平生。曰：“昔与子俱曳长裾，游（集）[息]帝学。吾蒙国恩，致位牧伯，而子怀道隐身，处于卒伍，不亦惜乎！”嵩曰：“侯嬴长守于贱业，晨门肆志于抱关。子欲居九夷，不患其陋。贫者士之宜，岂为鄙哉！”式敕县代嵩，嵩以为先佣未竟，不肯去。

嵩在阿里，正身厉行，街中子弟，皆服其训化。遂辟公府。之京师，道宿下亭，盗共窃其马，寻问知其嵩也，乃相责让曰：“孔仲山善士，岂宜侵盗乎！”于是送马谢之。嵩官至南海太守。

式后迁庐江太守，有威名，卒于官。

李善字次孙，南阳涪阳人也，本同县李元苍头也。建武中疫疾，元家相继死没，唯孤儿续始生数旬，而赀财千万，诸奴婢私共计议，欲谋杀续，分

其财产。善深伤李氏而力不能制，乃潜负续逃去，隐山阳瑕丘界中，亲自哺养，乳为生湫。推燥居湿，备尝艰勤。续虽在孩抱，奉之不异长君，有事辄长跪请白，然后行之。闾里感其行，皆相率修义。续年十岁，善与归本县，修理旧业。告奴婢于长吏，悉收杀之。时钟离意为瑕丘令，上书荐善行状。光武诏拜善及续并为太子舍人。

善显宗时辟公府，以能理剧，再迁日南太守。从京师之官，道经涪阳，过李元冢。未至一里，乃脱朝服，持锄去草。及拜墓，哭泣甚悲，身自炊爨，执鼎俎以修祭祀。垂泣曰：“君夫人，善在此。”尽哀，数日乃去。到官，以爱惠为政，怀来异俗。迁九江太守，未至，道病卒。

续至河间相。

王恂字少林，广汉新都人也。恂尝诣京师，于空舍中见一书生疾困，愍而视之。书生谓恂曰：“我当到洛阳，而被病，命在须臾。腰下有金十斤，愿以相赠，死后乞藏骸骨。”未及问姓名而绝。恂即鬻金一斤，营其殡葬，余金悉置棺下，人无知者。后归数年，县署恂大度亭长。初到之日，有马驰入亭中而止。其日，大风飘一绣被，复堕恂前，即言之于县，县以归恂。恂后乘马到县，马遂奔走，牵恂入它舍。主人见之喜曰：“今禽盗矣。”问恂所由得马，恂具说其状，并及绣被。主人怅然良久，乃曰：“被随旋风，与马俱亡，卿何阴德而致此二物？”恂自念有葬书生之事，因说之，并道书生形貌及埋金处。主人大惊，号曰：“是我子也。姓金名彦。前往京师，不知所在，何意卿乃葬之。大恩久不报，天以此章卿德耳。”恂悉以被、马还之，彦父不取，又厚遗恂。恂辞让而去。时，彦父为州从事，因告新都令，假恂休，自与俱迎彦丧，余金俱存。恂由是显名。

仕郡功曹，州治中从事。举茂才，除郿令。到官，至亭。亭长曰：“亭有鬼，数杀过客，不可宿也。”恂曰：“仁胜凶邪，德除不祥，何鬼之避！”即入亭止宿。夜中闻有女子称冤之声。恂咒曰：“有何枉状，可前求理乎？”女子曰：“无衣，不敢进。”恂便投衣与之。女子乃前诉曰：“妾夫为涪令，之官过宿此亭，亭长无状，贼杀妾家十余口，埋在楼下，悉取财货。”恂问亭长姓名。女子曰：“即今门下游徼者也。”恂曰：“汝何故数杀过客？”对曰：“妾不得白日自诉，每夜陈冤，客辄眠不见应，不胜感恚，故杀之。”恂曰：“当为汝理此冤，勿复杀良善也。”因解衣于地，忽然不见。明旦召游徼诘问，具服罪，即收系，及同谋十余人悉伏辜。遣吏送其丧归乡里，于是亭遂清安。

张武者，吴郡由拳人也。父业，郡门下掾，送太守妻、子还乡里，至河内亭，盗夜劫之，业与贼战死，遂亡[失]尸[骸]。武时年幼，不及识父。后之太学受业，每节，常持父遗剑，至亡处祭醮，[泣]而还。太守第五伦嘉其行，举孝廉。遭母丧过毁，伤父魂灵不返，因哀恻绝命。

陆续字智初，会稽吴人也。世为族姓。祖父闾，字子春，建武中为尚书令。美姿貌，喜着越布单衣，光武见而好之，自是常敕会稽郡献越布。

续幼孤，仕郡户曹史。时岁荒民饥，太守尹兴使续于都亭赋民饘粥。续悉简阅其民，讯以名氏。事毕，兴问所食几何？续因口说六百余人，皆分别姓字，无有差谬。兴异之。刺史行部，见续，辟为别驾从事。以病去，还为郡门下掾。

是时，楚王英谋反，阴疏天下善士。及楚事觉，显宗得其录，有尹兴名，乃征兴诣廷尉狱。续与主簿梁宏、功曹史驷勋及掾史五百余人诣洛阳诏狱就

考，诸吏不堪痛楚，死者大半。唯续、宏、勋掠考五毒，肌肉消烂，终无异辞。续母远至京师，覘候消息，狱事特急，无缘与续相闻，母但作馈食，付门卒以进之，续虽见考苦毒，而辞色慷慨，未尝易容，唯对食悲泣，不能自胜。使者怪而问其故。续曰：“母来，不得相见，故泣耳。”使者大怒，以为门卒通传意气，召将案之。续曰：“因食饷羹，识母所自调和，故知来耳，非人告也。”使者问：“何以知母所作乎？”续曰：“母尝截肉，未尝不方，断葱以寸为度，是以知之。”使者问诸谒舍，续母果来，于是阴嘉之，上书说续行状。帝即赦兴等事，还乡里，禁锢终身。续以老病卒。

长子稠，广陵太守，有理名。中子逢，乐安太守。少子褒，力行好学，不慕荣名，连征不就。褒子康，已见前传。

戴封字平仲，济北刚人也。年十五，诣太学，师事鄆令东海申君。申君卒，送丧到东海，道当经其家。父母以封当还，豫为娶妻。封暂过拜亲，不宿而去。还京师卒业。时同学石敬平温病卒，封养视殡敛，以所赉粮市小棺，送丧到家。家更敛，见敬平行时书物皆在棺中，乃大异之。封后遇贼，财物悉被略夺，唯余缣七匹，贼不知处，封乃追以与之，曰：“知诸君乏，故送相遗。”贼惊曰：“此贤人也。”尽还其器物。

后举孝廉，光禄主事，遭伯父丧去官。诏书求贤良方正直言之士、有至行能消灾伏异者，公卿郡守各举一人。郡及大司农俱举封。公车征，陛见，对策第一，擢拜议郎。迁西华令。时汝、颖有蝗灾，独不入西华界。时督邮行县，蝗忽大至。督邮其日即去，蝗亦顿除，一境奇之。其年大旱，封祷请无获，乃积薪坐其上以自焚。火起而大雨暴至，于是远近叹服。

迁中山相。时诸县囚四百余人，辞状已定，当行刑。封哀之，皆遣归家，与克期日，皆无违者。诏书策美焉。

永元十二年，征拜太常，卒官。

李充字太逊，陈留人也。家贫，兄弟六人同食递衣。妻窃谓充曰：“今贫居如此，难以久安。妾有私财，愿思分异。”充伪酬之曰：“如欲别居，当酹酒具会，请呼乡里内外，共议其事。”妇从充置酒宴客。充于坐中前跪白母曰：“此妇无状，而教充离间母兄，罪合遣斥。”便呵叱其妇，逐令出门，妇衔涕而去。坐中惊肃，因遂罢散。充后遭母丧，行服墓次，人有盗其墓树者，充手自杀之。服阕，立精舍讲授。

太守鲁平请署功曹，不就。平怒，乃援充以捐沟中，因谪署县都亭长。不得已，起亲职役。后和帝公车征，不行。延平中，诏公卿、中二千石各举隐士大儒，务取高行，以劝后进，特征充为博士。时鲁平亦为博士，每与集会，常叹服焉。

充迁侍中。大将军邓鹭贵戚倾时，无所下借，以充高节，每卑敬之。尝置酒请充，宾客满堂，酒酣，鹭跪曰：“幸托椒房，位列上将。幕府初开，欲辟天下奇伟，以匡不逮，惟诸君博求其器。”充乃为陈海内隐居怀道之士，颇有不合，鹭欲绝其说，以肉啖之。充抵肉于地，曰：“说士犹甘于肉！”遂出，径去。鹭甚望之。同坐汝南张孟举往让充曰：“一日闻足下与邓将军说士未究，激刺面折，不由中和，出言之责，非所以光祚子孙者也。”充曰：“大丈夫居世，贵行其意，何能远为子孙计哉！”由是见非于贵戚。

迁左中郎将，年八十八，为国三老。安帝常特进见，赐以几杖。卒于家。

繆彤字豫公，汝南召陵人也。少孤，兄弟四人，皆同财业。及各娶妻，诸妇遂求分异，又数有斗争之言。彤深怀愤叹，乃掩户自挝曰：“繆彤，汝

修身谨行，学圣人之法，将以齐整风俗，奈何不能正其家乎！”弟及诸妇闻之，悉叩头谢罪，遂更为敦睦之行。

仕县为主簿。时县令被章见考，吏皆畏惧自诬，而彤独证据其事。掠考苦毒，至乃体生虫蛆，因复传换五狱，逾涉四年，令卒以自免。

太守陇西梁湛召为决曹史。安帝初，湛病卒官，彤送丧还陇西。始葬，会西羌反叛，湛妻、子悉避乱它郡，彤独留不去，为起坟墓。乃潜穿井旁以为窟室，昼则隐窞，夜则负土，及贼平而坟已立。其妻、子意彤已死，还见大惊。关西咸称传之，共给车马衣资，彤不受而归乡里。

辟公府，举尤异，迁中牟令。县近京师，多权豪。彤到，诛诸奸吏及托名贵戚宾客者百有余人，威名遂行。卒于官。

陈重字景公，豫章宜春人也。少与同郡雷义为友，俱学《鲁诗》、《颜氏春秋》。太守张云举重孝廉，重以让义，前后十余通记，云不听。义明年举孝廉，重与俱在郎署。

有同署郎负息钱数十万，责主日至，诡求无已，重乃密以钱代还。郎后觉知而厚辞谢之。重曰：“非我之为，将有同姓名者。”终不言惠。又同舍郎有告归宁者，误持邻舍郎綑以去。主疑重所取，重不自申说，而市綑以偿之。后宁丧者归，以綑还主，其事乃显。

重后与义俱拜尚书郎，义代同时人受罪，以此黜退。重见义去，亦以病免。

后举茂才，除细阳令。政有异化，举尤异，当迁为会稽太守，遭姊忧去官。后为司徒所辟，拜侍御史，卒。

雷义字仲公，豫章鄱阳人也。初为郡功曹，（皆）[尝]擢举善人，不伐其功。义尝济人死罪，罪者后以金二斤谢之，义不受。金主伺义不在，默投金于承尘上。后葺理屋宇，乃得之。金主已死，无所复还，义乃以付县曹。

后举孝廉，拜尚书侍郎，有同时郎坐事，当居刑作。义默自表取其罪，以此论司寇。同台郎觉之，委位自上，乞赎义罪。顺帝诏皆除刑。

义归，举茂才，让于陈重，刺史不听，义遂阳狂被发走，不应命。乡里为之语曰：“胶漆自谓坚，不如雷与陈。”三府同时俱辟二人。义遂为守灌谒者。使持节督郡国行风俗，太守令长坐者凡七十人。旋拜侍御史，除南顿令，卒官。

子授，官至苍梧太守。

范冉字史云，陈留外黄人也。少为县小吏，年十八，奉檄迎督邮，冉耻之，乃遁去。到南阳，受业于樊英。又游三辅，就马融通经，历年乃还。

冉好违时绝俗，为激诡之行。常慕梁伯鸾、闵仲叔之为人。与汉中李固、河内王奂亲善，而鄙贾伟节、郭林宗焉。奂后为考城令，境接外黄，屡遣书请冉，冉不至。及奂迁汉阳太守，将行，冉乃与弟协步赍麦酒，于道侧设坛以待之。再见奂车徒骆驿，遂不自闻，惟与弟共辩论于路。奂识其声，即下车与相揖对。奂曰：“行路仓卒，非陈[契]阔之所，可共到前亭宿息，以叙分隔。”冉曰：“子前在考城，思欲相从，以贱质自绝豪友耳。今子远适千里，会面无期，故轻行相候，以展诀别。如其相追，将有慕贵之讥矣。”便起告违，拂衣而去。奂瞻望弗及，冉长逝不顾。

桓帝时，以冉为莱芜长，遭母忧，不到官。后辟太尉府，以狷急不能从俗，常佩韦于朝。议者欲以为侍御史，因遁身逃命于梁沛之间，徒行敝服，卖卜于市。

遭党人禁锢，遂推鹿车，载妻子，捃拾自资。或寓息客庐，或依宿树荫。如此十余年，乃结草室而居焉。所止单陋，有时粮粒尽，穷居自若，言貌无改。闾里歌之曰：“甑中生尘范史云，釜中生鱼范莱芜。”

及党禁解，为三府所辟，乃应司空命。是时西羌反叛，黄巾作难，制诸府掾属，不得妄有去就。冉首自劾退，诏书特原不理罪。又辟太尉府，以疾不行。

中平二年，年七十四，卒于家。临命遗令敕其子曰：“吾生于昏暗之世，值乎淫侈之俗，生不得匡世济时，死何忍自同于世！气绝便敛，敛以时服，衣足蔽形，棺足周身，敛毕便穿，穿毕便埋。其明堂之奠，干饭寒水，饮食之物，勿有所下。坟封高下，令足自隐。知我心者，李子坚、王子炳也。今皆不在，制之在尔，勿令乡人宗亲有所加也。”于是三府各遣令史奔吊。大将军何进移书陈留太守，累行论谥，金曰宜为贞节先生。会葬者二千余人，刺史郡守各为立碑表墓焉。

戴就字景成，会稽上虞人也。仕郡仓曹掾，扬州刺史欧阳参奏太守成公浮臧罪，遣部从事薛安案仓库簿领，收就于钱唐具狱。幽囚考掠，五毒参至。就慷慨直辞，色不变容。又烧鋸斧，使就挟于肘腋。就语狱卒：“可熟烧斧，勿令冷。”每上彭考，因止饭食不肯下，肉焦毁墮地者，掇而食之。主者穷竭酷惨，无复余方，乃卧就覆船下，以马通薰之。一夜二日，皆谓已死，发船视之，就方张眼大骂曰：“何不益火，而使灭绝！”又复烧地，以大针刺指爪中，使以把土，爪悉墮落。主者以状白安，安呼见就，谓曰：“太守罪秽狼藉，受命考实，君何故以骨肉拒扞邪？”就据地答言：“太守剖符大臣，当以死报国。卿虽衔命，固宜申断冤毒，奈何诬枉忠良，强相掠理，令臣谤其君，子证其父！薛安庸驩，忸行无义，就考死之日，当白之于天，与群鬼杀汝于亭中。如蒙生全，当手刃相裂！”安深奇其壮节，即解械，更与美谈，表其言辞，解释郡事。征浮还京师，免归乡里。

太守刘宠举就孝廉，光禄主事，病卒。

赵苞字威豪，甘陵东武城人。从兄忠，为中常待，苞深耻其门族有宦官名势，不与忠交通。

初仕州郡，举孝廉，再迁广陵令。视事三年，政教清明，郡表其状，迁辽西太守。抗厉威严，名振边俗。以到官明年，遣使迎母及妻子，垂当到郡，道经柳城，值鲜卑万余人入塞寇钞，苞母及妻子遂为所劫质，载以击郡。苞率步骑二万，与贼对阵。贼出母以示苞，苞悲号谓母曰：“为子无状，欲以微禄奉养朝夕，不图为母作祸。昔为母子，今为王臣，义不得顾私恩、毁忠节，唯当万死，无以塞罪。”母遥谓曰：“威豪，人各有命，何得相顾，以亏忠义！昔王陵母对汉使伏剑，以固其志，尔其勉之。”苞即时进战，贼悉摧破，其母妻皆为所害。苞殡敛母毕，自上归葬。灵帝遣策吊慰，封郾侯。

苞葬讫，谓乡人曰：“食禄而避难，非忠也；杀母以全义，非孝也。如是，有何面目立于天下！”遂欧血而死。

向栩字甫兴，河内朝歌人，向长之后也。少为书生，性卓诡不伦。恒读《老子》，状如学道。又似狂生，好被发，著绛绡头。常于灶北坐板床上，如是积久，板乃有膝踝足指之处。不好语言而喜长啸。宾客从就，辄伏而不视。有弟子，名为“颜渊”、“子贡”、“季路”、“冉有”之辈。或骑驴入市，乞丐于人。或悉要诸乞儿俱归止宿，为设酒食。时人莫能测之。郡礼请辟，举孝廉、贤良方正、有道，公府辟，皆不到。又与彭城姜肱、京兆韦

著并征，栩不应。

后特征，到，拜赵相。及之官，时人谓其必当脱素从俭，而栩更乘鲜车，御良马，世疑其始伪。及到官，略不视文书，舍中生蒿菜。

征拜侍中，每朝廷大事，侃然正色，百官惮之。会张角作乱，栩上便宜，颇讥刺左右，不欲国家兴兵，但遣将于河上北向读《孝经》，贼自当消灭。中常侍张让谗栩不欲令国家命将出师，疑与角同心，欲为内应。收送黄门北寺狱，杀之。

谅辅字汉儒，广汉新都人也。仕郡为五官掾。时夏大旱，太守自出祈祷山川，连日而无所降。辅乃自暴庭中，慷慨咒曰：“辅为股肱，不能进谏纳忠，荐贤退恶，和调阴阳，承顺天意，至令天地否隔，万物焦枯，百姓喁喁，无所诉告，咎尽在辅。今郡太守改服责己，为民祈福，精诚恳到，未有感彻。辅今敢自祈请，若至[日]中不雨，乞以身塞无状。”于是积薪柴聚芟茅以自环，篝火其旁，将自焚焉。未及日中时，而天云晦合，须臾澍雨，一郡沾润，世以此称其志诚。

刘翊字子相，颍川颍阴人也。家世丰产，常能周施而不有其惠。曾行于汝南界中，有陈国张季礼远赴师丧，遇寒冰车毁，顿滞道路。翊见而谓曰：“君慎终赴义，行宜速达。”即下车与之，不告姓名，自策马而去。季礼意其子相也，后故到颍阴，还所假乘。翊闭门辞行，不与相见。

常守志卧疾，不屈聘命。河南种拂临郡，引为功曹，翊以拂名公之子，乃为起焉。拂以其择时而仕，甚敬任之。阳翟黄纲恃程夫人权力，求占山泽以自营植。拂召翊问曰：“程氏贵盛，在帝左右，不听则恐见怨，与之则夺民利，为之奈何？”翊曰：“名山大泽不以封，盖为民也。明府听之，则被佞幸之名矣。若以此获祸，贵子申甫，则自以不孤也。”拂从翊言，遂不与之。乃举翊为孝廉，不就。

后黄巾贼起，郡县饥荒，翊救给乏绝，资其食者数百人。乡族贫者，死亡则为具殡葬，嫠独则助营妻娶。

献帝迁都西京，翊举上计掾。是时寇贼兴起，道路隔绝，使驿稀有达者。翊夜行昼伏，乃到长安。诏书嘉其忠勤，特拜议郎，迁陈留太守。翊散所握珍玩，唯余车马，自载东归。出关数百里，见士大夫病亡道次，翊以马易棺，脱衣敛之。又逢知故困馁于路，不忍委去，因杀所驾牛，以救其乏。众人止之，翊曰：“视没不救，非志士也。”遂俱饿死。

王烈字彦方，太原人也。少师事陈寔，以义行称乡里。有盗牛者，主得之，盗请罪曰：“刑戮是甘，乞不使王彦方知也。”烈闻而使人谢之，遗布一端。或问其故，烈曰：“盗惧吾闻其过，是有耻恶之心。既怀耻恶，必能改善，故以此激之。”后有老父遗剑于路，行道一人见而守之，至暮，老父还寻，得剑，怪而问其姓名，以事告烈。烈使推求，乃先盗牛者也。诸有争讼曲直，将质之于烈，或至涂而反，或望庐而还。其以德感人若此。

察孝廉，三府并辟，皆不就。遭黄巾、董卓之乱，乃避地辽东，夷人尊奉之。太守公孙度接以昆弟之礼，访（酬）[州]政事，欲以为长史。烈乃为商贾自秽，得免。曹操闻烈高名，遣征不至。建安二十四年，终于辽东，年七十八。

赞曰：乘方不忒，临义罔惑。惟此刚洁，果行育德。

后汉书卷八十二上

方术列传第七十二上

仲尼称《易》有君子之道四焉，曰“卜筮者尚其占”。占也者，先王所以定祸福，决嫌疑，幽赞于神明，遂知来物者也。若夫阴阳推步之学，往往见于坟记矣。然神经怪牒、玉策金绳，关扃于明灵之府、封滕于瑶坛之上者，靡得而窥也。至乃《河》、《洛》之文，龟龙之图，箕子之术，师旷之书，纬候之部，钤决之符，皆所以探抽冥蹟、参验人区，时有可闻者焉。其流又有风角、遁甲、七政、元气、六日七分、逢占、日者、挺专、须臾、孤虚之术，乃望云省气，推处祥妖，时亦有以效于事也。而斯道隐远，玄奥难原，故圣人不语怪神，罕言性命。或开末而抑其端，或曲辞以章其义，所谓“民可使由之，不可使知之”。

汉自武帝颇好方术，天下怀协道艺之士，莫不负策抵掌，顺风而屈焉。后王莽矫用符命，及光武尤信讖言，士之赴趣时宜者，皆骋驰穿凿，争谈之也。故王梁、孙咸，名应图策，越登槐鼎之任；郑兴、贾逵，以附同称显；桓谭、尹敏，以乖忤沦败。自是习为内学，尚奇文，贵异数，不乏于时矣。是以通儒硕生，忿其奸妄不经，奏议慷慨，以为宜见藏摈。子长亦云：“观阴阳之书，使人拘而多忌。”盖为此也。

夫物之所偏，未能无蔽。虽云大道，其核或同。若乃《诗》之失愚，《书》之失诬。然则数术之失，至于诡俗乎？如令温柔敦厚而不愚，斯深于《诗》者也；疏通知远而不诬，斯深于《书》者也；极数知变而不诡俗，斯深于数术者也。故曰：“苟非其人，道不虚行。”意者多迷其统，取遣颇偏，甚有虽流宕过诞亦失也。

中世张衡为阴阳之宗，郎f 咎征最密，余亦班班名家焉。其徒亦有雅才伟德，未必体极艺能。今盖纠其推变尤长，可以弘补时事，因合表之云。

任文公，巴郡阆中人也。父文孙，明晓天官风角秘要。文公少修父术，州辟从事。哀帝时，有言越巂太守欲反，刺史大惧，遣文公等五从事检行郡界，潜伺虚实。共止传舍，时，暴风卒至，文公遽趣白诸从事促去，当有逆变来害人者，因起驾速驱。诸从事未能自发，郡果使兵杀之，文公独得免。

后为治中从事。时，天大旱，白刺史曰：“五月一日，当有大水。其变已至，不可防救，宜令吏人豫为其备。”刺史不听，文公独储大船。百姓或闻，颇有为防者。到其日旱烈，文公急命促载，使白刺史，刺史笑之。日将中，天北云起，须臾大雨，至晡时，湔水涌起十余丈，突坏庐舍，所害数千人。文公遂以占术驰名。辟司空掾。平帝即位，称疾归家。

王莽篡后，文公推数，知当大乱，乃课家人负物百斤，环舍趋走，日数十，时人莫知其故。后兵寇并起，其逃亡者少能自脱，惟文公大小负粮捷步，悉得完免。遂奔子公山，十余年不被兵革。

公孙述时，蜀武担石折。文公曰：“噫！西州智士死，我乃当之。”自是常会聚子孙，设酒食。后三月果卒。故益部为之语曰：“任文公，智无双。”

郭宪字子横，汝南宋人也。少师事东海王仲子。时，王莽为大司马，召仲子。仲子欲往。宪谏曰：“礼有来学，无有往教之义。今君贱道畏贵，窃所不取。”仲子曰：“王公至重，不敢违之。”宪曰：“今正临讲业，且当讫事。”仲子从之，日晏乃往。莽问：“君来何迟？”仲子具以宪言对，莽

阴奇之。及后篡位，拜宪郎中，赐以衣服。宪受衣焚之，逃于东海之滨。莽深忿恚，讨逐不知所在。

光武即位，求天下有道之人，乃征宪拜博士。再迁，建武七年，代张堪为光禄勋。从驾南郊。宪在位，忽回向东北，含酒三。执法奏为不敬。诏问其故。宪对曰：“齐国失火，故以此厌之。”后齐果上火灾，与郊同日。

八年，车驾西征隗嚣。宪谏曰：“天下初定，车驾未可以动。”宪乃当车拔佩刀以断车鞅。帝不从，遂上陇。其后颍川兵起，乃回驾而还。帝叹曰：“恨不用子横之言。”

时，匈奴数犯塞，帝患之，乃召百僚廷议。宪以为天下疲敝，不宜动众。谏争不合，乃伏地称眩瞽，不复言。帝令两郎扶下殿，宪亦不拜。帝曰：“常闻‘关东觝觝郭子横’，竟不虚也。”宪遂以病辞退，卒于家。

许杨字伟君，汝南平舆人也。少好术数。王莽辅政，召为郎，稍迁酒泉都尉。及莽篡位，杨乃变姓名为巫医，逃匿它界。莽败，方还乡里。

汝南旧有鸿郤陂，成帝时，丞相翟方进奏毁败之。建武中，太守邓晨欲修复其功。闻杨晓水脉，召与议之。杨曰：“昔成帝用方进之言，寻而自梦上天，天帝怒曰：‘何故败我濯龙渊？’是后民失其利，多致饥困。时有谣歌曰：‘败我陂者翟子威，饴我大豆，亨我芋魁。反乎覆，陂当复。’昔大禹决江疏河，以利天下。明府今兴立废业，富国安民，童谣之言，将有征于此。诚愿以死效力。”晨大悦，因署杨为都水掾，使典其事。杨因高下形势，起塘四百余里，数年乃立。百姓得其便，累岁大稔。

初，豪右大姓因缘陂役，竞欲辜较在所，杨一无听，遂共譖杨受取赇赂。晨遂收杨下狱，而械辄自解。狱吏恐，遽白晨。晨惊曰：“果滥矣。太守闻忠信可以感灵，今其效乎！”即夜出杨，遣归。时天大阴晦，道中若有火光照射之，时人异焉。后以病卒。晨于都（官）[宫]为杨起庙，图画形像，百姓思其功绩，皆祭祀之。

高获字敬公，汝南新息人也。为人尼首方面。少游学京师，与光武有旧。师事司徒欧阳歙。歙下狱当断，获冠铁冠，带 钺，诣阙请歙。帝虽不赦，而引见之。谓曰：“敬公，朕欲用子为吏，宜改常性。”获对曰：“臣受性于父母，不可改之于陛下。”出便辞去。

三公争辟，不应。后太守鲍昱请获，既至门，令主簿就迎，主簿（曰）但使骑吏迎之，获闻之，即去。昱遣追请获，获顾曰：“府君但为主簿所欺，不足与谈。”遂不留。时郡境大旱。获素善天文，晓遁甲，能役使鬼神。昱自往问何以致雨，获曰：“急罢三部督邮，明府当自北出，到三十里亭，雨可致也。”昱从之，果得大雨。每行县，辄轼其间。获遂远遁江南，卒于石城。石城人思之，共为立祠。

王乔者，河东人也。显宗世，为叶令。乔有神术，每月朔望，常自县诣台朝。帝怪其来数，而不见车骑，密令太史伺望之。言其临至，辄有双鳧从东南飞来。于是候鳧至，举罗张之，但得一只鳧焉。乃诏上方 视，则四年中所赐尚书官属履也。每当朝时，叶门下鼓不击自鸣，闻于京师。后天下玉棺于堂前，吏人推排，终不摇动。乔曰：“天帝独召我邪？”乃沐浴服饰寝其中，盖便立覆。宿昔葬于城东，土自成坟。其夕，县中牛皆流汗喘乏，而人无知者。百姓乃为立庙，号叶君祠。牧守每班录，皆先谒拜之。吏人祈祷，无不相应。若有违犯，亦立能为祟。帝乃迎取其鼓，置都亭下，略无夏声焉。或云此即古仙人王子乔也。

谢夷吾字尧卿，会稽山阴人也。少为郡吏，学风角占候。太守第五伦擢为督邮。时，乌程长有臧衅，伦使收案其罪。夷吾到县，无所验，但望阁伏哭而还。一县惊怪，不知所为。及还，白伦曰：“窃以占候，知长当死。近三十日，远不过六十日，游魂假息，非刑所加，故不收之。”伦听其言，至月余，果有驿马赍长印绶，上言暴卒。伦以此益礼信之。

举孝廉，为寿张令，稍迁荆州刺史，迁钜鹿太守。所在爱育人物，有善绩。及伦作司徒，令班固为文荐夷吾曰：

臣闻尧登稷、契，政隆太平；舜用皋陶，政致雍熙。殷、周虽有高宗、昌、发之君，犹赖傅说、吕望之策，故能克崇其业，允协大中。窃见钜鹿太守会稽谢夷吾，出自东州，厥土涂泥，而英姿挺特，奇伟秀出。才兼四科，行包九德，仁足济时，知周万物。加以少膺儒雅，韬含六籍，推考星度，综校图录，探赜圣秘，观变历征，占天知地，与神合契，据其道德，以经王务。昔为陪隶，与臣从事，奋忠毅之操，躬史鱼之节，董臣严纲，勸臣懦弱，得以免戾，实赖厥勋。及其应选作宰，惠敷百里，降福弥异，流化若神，爱牧荆州，威行邦国。奉法作政，有周、召之风；居俭履约，绍公仪之操。寻功简能，为外台之表；听声察实，为九伯之冠。迁守钜鹿，政合时雍。德量绩谋，有伊、吕、管、晏之任；阐弘道奥，同史苏、京房之伦。虽密勿在公，而身出心隐，不殉名以求誉，不驰骛以要宠，念存逊遁，演志箕山。方之古贤，实有伦序；采之于今，超焉绝俗。诚社稷之元龟，大汉之栋橑。宜当拔擢，使登鼎司。上令三辰顺轨于历象，下使五品咸训于嘉时，必致休征克昌之庆，非徒循法奉职而已。臣以顽弩，器非其畴，尸禄负乘，夕惕若厉。愿乞骸骨，更授夷吾，上以光七曜之明，下以厌率土之望，庶令微臣塞咎免悔。

后以行春乘柴车，从两吏，冀州刺史上其仪序失中，有损国典，左转下邳令。豫克死日，如期果卒。敕其子曰：“汉末当乱，必有发掘露骸之祸。”使悬棺下葬，墓不起坟。

时，博士勃海郭凤亦好图讖，善说灾异，吉凶占应。先自知死期，豫令弟子市棺敛具，至其日而终。

杨由字哀侯，蜀郡成都人也，少习《易》，并七政、元气、风云占候。为郡文学掾。时，有大雀夜集于库楼上，太守廉范以问由。由对曰：“此占郡内当有小兵，然不为害。”后二十余日，广柔县蛮夷反，杀伤长吏，郡发库兵击之。又有风吹削脯，太守以问由。由对曰：“方当有荐木实者，其色黄赤。”顷之，五官掾献橘数包。

由尝从人饮，敕御者曰：“酒若三行，便宜严驾。”既而趣去。后主人舍有斗相杀者，人请问何以知之。由曰：“向社中木上有鸠斗，此兵贼之象也。”其言多验。著书十余篇，名曰《其平》。终于家。

李南字孝山，丹阳句容人也。少笃学，明于风角。和帝永元中，太守马棱坐盗贼事被征，当诣廷尉，吏民不宁，南特通谒贺。棱意有恨，谓曰：“太守不德，今当即罪，而君反相贺邪？”南曰：“旦有善风，明日中时，应有吉问，故来称庆。”旦日，棱延望景晏，以为无征；至晡，乃有驿使赍诏书原停棱事。南问其迟留之状。使者曰：“向度宛陵浦里，马踠足，是以不得速。”棱乃服焉。后举有道，辟公府，病不行，终于家。

南女亦晓家术，为由拳县人妻。晨诣爨室，卒有暴风，妇便上堂从姑求归，辞其二亲。姑不许，乃跪而泣曰：“家世传术，疾风卒起，先吹灶突及井，此祸为妇女主爨者，妾将亡之应。”因著其亡日。乃听还家，如期病卒。

李邕字孟节，汉中南郑人也。父颉，以儒学称，官至博士。邕袭父业，游太学，通《五经》。善《河》、《洛》风星，外质朴，人莫之识。县召署幕门候吏。

和帝即位，分遣使者，皆微服单行，各至州县，观采风谣使者二人当到益部，投郤候舍。时，夏夕露坐，郤因仰观，问曰：“二君发京师时，宁知朝廷遣二使邪？”二人默然，惊相视曰：“不闻也。”问何以知之。郤指星示云：“有二使星向益州分野，故知之耳。”

后三年，其使者一人拜汉中太守，郤犹为吏。太守奇其隐德，召署户曹史。时，大将军窦宪纳妻，天下郡国皆有礼庆，郡亦遣使。郤进谏曰：“窦将军椒房之亲，不修礼德，而专权骄恣，危亡之祸可翘足而待。愿明府一心王室，勿与交通。”太守固遣之，郤不能止。请求自行，许之。郤遂所在留迟，以观其变。行至扶风，而宪就国自杀，支党悉伏其诛。凡交通宪者，皆为免官，唯汉中太守不豫焉。

郤岁中举孝廉，五迁尚书令，又拜太常。元初四年，代表袁敞为司空，数陈得失，有忠臣节。在位四年，坐请托事免。

安帝崩，北乡侯立，复为司徒。及北乡侯病，郤阴与少府河南陶范、步兵校尉赵直谋立顺帝，会孙程等事先成，故郤功不显。明年，坐吏民疾病，仍有灾异，赐策免。将作大匠翟酺上郤“潜图大计，以安社稷”，于是录阴谋之功，封郤涉都侯，辞让不受。年八十余，卒于家。门人上党冯胄独制服，心丧三年，时人异之。

胄字世威，奉世之后也。常慕周伯况、闵仲叔之为人，隐处山泽，不应征辟。

郤子固，已见前传。弟子历，字季子。清白有节，博学善交，与郑玄、陈纪等相结。为新城长，政贵无为。亦好方术。时，天下旱，县界特雨。官至奉车都尉。

段翳字元章，广汉新都人也。习《易经》，明风角。时有就其学者，虽未至，必豫知其姓名。尝告守津吏曰：“某日当有诸生二人，荷担问翳舍处者，幸为告之。”后竟如其言。又有一生来学，积年，自谓略究要术，辞归乡里。翳为合膏药，并以简书封于筒中，告生曰：“有急发视之。”生到葭萌，与吏争度，津吏破从者头。生开筒得书，言到葭萌，与吏斗头破者，以此膏裹之。生用其言，创者即愈。生叹服，乃还卒业。翳遂隐居窜迹，终于家。

廖扶字文起，汝南平舆人也。习《韩诗》、《欧阳尚书》，教授常数百人。父为北地太守，永初中，坐羌没郡下狱死。扶感父以法丧身，悼为吏。及服终而叹曰：“老子有言：‘名与身孰亲？’吾岂为名乎！”遂绝志世外。专精经典，尤明天文、讖纬，风角、推步之术。州郡公府辟召，皆不应。就问灾异，亦无所对。

扶逆知岁荒，乃聚谷数千斛，悉用给宗族姻亲，又敛葬遭疫死亡不能自收者。常居先人冢侧，未曾入城市。太守谒焕，先为诸生，从扶学。后临郡，未到，先遣吏修门人之礼，又欲擢扶子弟，固不肯，当时人因号为北郭先生。年八十，终于家。

二子，孟举、伟举，并知名。

折像字伯式，广汉人也。其先张江者，封折侯，曾孙国为郁林太守，徙广汉，因封氏焉。国生像。

国有资财二亿，家僮八百人。像幼有仁心，不杀昆虫，不折萌芽。能通《京氏易》，好黄、老言。及国卒，感多藏厚亡之义，乃散金帛资产，周施亲疏。或谏像曰：“君三男两女，孙息盈前，当增益产业，何为坐自殫竭乎？”

像曰：“昔斗子文有言：‘我乃逃祸，非避富也。’吾门户殖财日久，盈满之咎，道家所忌。今世将衰，子又不才。不仁而富，谓之不幸。墙隙而高，其崩必疾也。”智者闻之，咸服焉。

自知亡日，召宾客九族饮食辞诀，忽然而终。时年八十四。家无余资，诸子衰劣如其言云。

樊英字季齐，南阳鲁阳人也。少受业三辅，习《京氏易》，兼明《五经》。又善风角、星算，《河》、《洛》七纬，推步灾异。隐于壶山之阳，受业者四方而至。州郡前后礼请，不应；公卿举贤良方正、有道，皆不行。

尝有暴风从西方起，英谓学者曰：“成都市火甚盛。”因含水西向漱之，乃令记其日时。客后有从蜀都来，云“是日大火，有黑云卒从东起，须臾大雨，火遂得灭”。于是天下称其术艺。

安帝初，征为博士。至建光元年，复诏公车赐策书，征英及同郡孔乔、李傕、北海郎宗、陈留杨伦、东平王辅六人，唯郎宗、杨伦到洛阳，英等四人并不至。

永建二年，顺帝策书备礼，玄 征之，复固辞疾笃。乃诏切责郡县，驾载上道。英不得已，到京，称疾不肯起。乃强舆入殿，犹不以礼屈。帝怒，谓英曰：“朕能生君，能杀君；能贵君，能贱君；能富君，能贫君。君何以慢朕命？”英曰：“臣受命于天。生尽其命，天也；死不得其命，亦天也。陛下焉能生臣，焉能杀臣！臣见暴君如见仇讎，立其朝犹不肯，可得而贵乎？虽在布衣之列，环堵之中，晏然自得，不易万乘之尊，又可得而贱乎？陛下焉能贵臣，焉能贱臣！臣非礼之禄，虽万钟不受；若申其志，虽箠食不厌也。陛下焉能富臣，焉能贫臣！”帝不能屈，而敬其名，使出就太医养疾，月致羊、酒。

至四年三月，天子乃为英设坛席，令公车令导，尚书奉引，赐几杖，待以师傅之礼，延问得失。英不敢辞，拜五官中郎将。数月，英称疾笃，诏以为光禄大夫，赐告归。令在所送谷千斛，常以八月致牛一头，酒三斛；如有不幸，祠以中牢。英辞位不受，有诏譬旨，勿听。

英初被诏命，金以为必不降志，及后应对，又无奇谏深策，谈者以为失望。初，河南张楷与英俱征，既而谓英曰：“天下有二道，出与处也。吾前以子之出，能辅是君也，济斯人也。而子始以不訾之身，怒万乘之主；及其享受爵禄，又不闻匡救之术，进退无所据矣。”

英既善术，朝廷每有灾异，诏辄下问变复之效，所言多验。

初，英著《易章句》，世名樊氏学，以图纬教授。颍川陈寔，少从英学。尝有疾，妻遣婢拜问，英下床答拜。寔怪而问之。英曰：“妻，齐也，共奉祭祀，礼无不答。”其恭谨若是。年七十余，卒于家。

孙陵，灵帝时以谄事宦人为司徒。

陈郡郤巡，学传英业，官至侍中。

论曰：汉世之所谓名士者，其风流可知矣。虽弛张趣舍，时有未纯，于刻情修容，依倚道艺，以就其声价，非所能通物方，弘时务也。及征樊英、杨厚，朝廷若待神明，至，竟无他异。英名最高，毁最甚。李固、朱穆等，以为处士纯盗虚名，无益于用，故其所以然也。然而后进希之以成名，世主礼之以得众，原其无用亦所以为用，则其有用或归于无用矣。何以言之？夫焕乎文章，时或乖用；本乎礼乐，适未或疏。及其陶搢绅，藻心性，使由之而不知者，岂非道邈用表，乖之数迹乎？而或者忽不践之地，賒无用之功，

至乃诟噪远术，贱斥国华，以为力诈可以救沦敝，文律足以致宁平，智尽于猜察，道足于法令，虽济万世，其将与夷狄同也。孟轲有言曰：“以夏变夷，不闻变夷于夏。”况有未济者乎！

后汉书卷八十二下

方术列传第七十二下

唐檀字子产，豫章南昌人也。少游太学，习《京氏易》、《韩诗》、《颜氏春秋》，尤好灾异星占。后还乡里，教授常百余人。

元初七年，郡界有芝草生，太守刘祗欲上言之，以问檀。檀对曰：“方今外戚豪盛，阳道微弱，斯岂嘉瑞乎？”祗乃止。永宁元年，南昌有妇人生四子，祗复问檀变异之应。檀以为京师当有兵气，其祸发于萧墙。至延光四年，中黄门孙程扬兵殿省，诛皇后兄车骑将军阎显等，立济阴王为天子，果如所占。

永建五年，举孝廉，除郎中。是时白虹贯日，檀因上便宜三事，陈其咎征。书奏，弃官去。著书二十八篇，名为《唐子》。卒于家。

公沙穆字文义，北海胶东人也。家贫贱，自为儿童不好戏弄，长习《韩诗》、《公羊春秋》，尤锐思《河》、《洛》推步之术。居建成山中，依林阻为室，独宿无侣。时，暴风震雷，有声于外，呼穆者三，穆不与语。有顷，呼者自牖而入，音状甚怪，穆诵经自若，终亦无它妖异，时人奇之。后遂隐居东莱山，学者自远而至。

有富人王仲，致产千金。谓穆曰：“方今之世，以货自通，吾奉百万与子为资，何如？”对曰：“来意厚矣。夫富贵在天，得之有命。以货求位，吾不忍也。”

后举孝廉，以高第为主事，迁缙相。时缙侯刘敞，东海恭王之后也，所为多不法，废嫡立庶，傲很放恣。穆到官，谒曰：“臣始除之日，京师咸谓臣曰‘缙有恶侯’，以吊小相。明侯何因得此丑声之甚也？幸承先人之支体，传茅土之重，不战战兢兢，而违越法度，故朝廷使臣为辅。愿改往修来，自求多福。”乃上没敞所侵官民田地，废其庶子，还立嫡嗣。其苍头儿客犯法，皆收考之。因苦辞谏敞，敞涕泣为谢，多从其所规。

迁弘农令。县界有螟虫食稼，百姓惶惧。穆乃设坛谢曰：“百姓有过，罪穆之由，请以身禱。”于是暴雨，[不终日]，既霁而螟虫自销，百姓称曰神明。永寿元年，霖雨大水，三辅以东莫不湮没。穆明晓占候，乃豫告令百姓徙居高地，故弘农人独得免害。

迁辽东属国都尉，善得吏人欢心。年六十六，卒官。六子皆知名。

许曼者，汝南平舆人也。祖父峻，字季山，善卜占之术，多有显验，时人方之前世京房。自云少尝笃病，三年不愈，乃谒太山请命，行遇道士张巨君，授以方术。所著《易林》，至今行于世。

曼少传峻学。桓帝时，陇西太守冯緄始拜郡，开绶笥，有两赤蛇分南北走。緄令曼筮之。卦成，曼曰：“三岁之后，君当为边将，官有东名，当东北行三千里。复五年，更为大将军，南征。”延熹元年，緄出为辽东太守，讨鲜卑，至五年，复拜车骑将军，击武陵蛮贼，皆如占。其余多此类云。

赵彦者，琅邪人也。少有术学。延熹三年，琅邪贼劳丙与太山贼叔孙无忌杀都尉。攻没琅邪属县，残害吏民。朝廷以南阳宗资为讨寇中郎将，杖钺将兵，督州郡合讨无忌。彦为陈“孤虚”之法，以贼屯在莒，莒有五阳之地，宜发五阳郡兵，从孤击虚以讨之。资具以状上，诏书遣五阳兵到。彦推遁甲，教以时进兵，一战破贼，燔烧屯坞，徐、兖二州，一时平夷。

樊志张者，汉中南郑人也。博学多通，隐身不仕。尝游陇西，时破羌将军段颍出征西羌，请见志张。其夕，颍军为羌所围数重，因留军中，三日不得去。夜谓颍曰：“东南角无复羌，宜乘虚引出，住百里，还师攻之，可以全胜。”颍从之，果以破贼。于是以状表闻。又说其人既有梓慎、焦、董之识，宜翼圣朝，咨询奇异。于是有诏特征，会病终。

单颺字武宣，山阳湖陆人也。以孤特清苦自立，善明天官、算术。举孝廉，稍迁太史令，侍中。出为汉中太守，公事免。后拜尚书，卒于官。

初，熹平末，黄龙见谯，光禄大夫桥玄问颺：“此何祥也？”颺曰：“其国当有王者兴。不及五十年，龙当复见，此其应也。”魏郡人殷登密记之。至建安二十五年春，黄龙复见谯，其冬，魏受禅。

韩说字叔儒，会稽山阴人也。博通五经，尤善图纬之学。举孝廉。与议郎蔡邕友善。数陈灾眚，及奏赋、颂、连珠。稍迁侍中。光和元年十月，说言于灵帝，云其晦日必食，乞百官严装。帝从之，果如所言。中平二年二月，又上封事，克期宫中有灾。至日南宫大火。迁说江夏太守，公事免，年七十，卒于家。

董扶字茂安，广汉绵竹人也。少游太学，与乡人任安齐名，俱事同郡杨厚，学图讖。还家讲授，弟子自远而至。前后宰府十辟，公车三征，再举贤良方正、博士、有道，皆称疾不就。

灵帝时，大将军何进荐扶，征拜侍中，甚见器重。扶私谓太常刘焉曰：“京师将乱，益州分野有天子气。”焉信之，遂求出为益州牧，扶亦为蜀郡属国都尉，相与入蜀。去后一岁，帝崩，天下大乱，乃去官还家。年八十二卒。

后刘备称天子于蜀，皆如扶言。蜀丞相诸葛亮问广汉秦密，董扶及任安所长。密曰：“董扶褒秋毫之善，贬纤介之恶。任安记人之善，忘人之过”云。

郭玉者，广汉人也。初，有老父不知何出，常渔钓于涪水，因号涪翁。乞食人间，见有疾者，时下针石，辄应时而效，乃著《针经》、《诊脉法》传于世。弟子程高，寻求积年，翁乃授之。高亦隐迹不仕。玉少师事高，学方诊六微之技，阴阳隐侧之术。和帝时，为太医丞，多有效应。帝奇之，仍试令嬖臣美手腕者与女子杂处帷中，使玉各诊一手，问所疾苦。玉曰：“左阳右阴，脉有男女，状若异人。臣疑其故。”帝叹息称善。

玉仁爱不矜，虽贫贱厮养，必尽其心力，而医疗贵人，时或不愈。帝乃令贵人羸服变处，一针即差。召玉诘问其状。对曰：“医之为言意也。腠理至微，随气用巧，针石之间，毫芒即乖。神存于心手之际，可得解而不可得言也。夫贵者处尊高以临臣，臣怀怖慑以承之。其为疗也，有四难焉：自用意而不任臣，一难也；将身不谨，二难也；骨节不强，不能使药，三难也；好逸恶劳，四难也。针有分寸，时有破漏，重以恐惧之心，加以裁慎之志，臣意且犹不尽，何有于病哉！此其所为不愈也。”帝善其对。年老卒官。

华佗字元化，沛国谯人也，一名旉。游学徐土，兼通数经。晓养性之术，年且百岁而犹有壮容，时人以为仙。沛相陈寔举孝廉，太尉黄琬辟，皆不就。

精于方药，处齐不过数种，心识分铢，不假称量，针灸不过数处。若疾发结于内，针药所不能及者，乃令先以酒服麻沸散，既醉无所觉，因剝破腹背，抽割积聚。若在肠胃，则断截湔洗，除去疾秽，既而缝合，傅以神膏，四五日创愈，一月之间皆平复。

佗尝行道，见有病咽塞者，因语之曰：“向来道隅有卖饼人，萍齏甚酸，可取三升饮之，病自当去。”即如佗言，立吐一蛇，乃悬于车而候佗。时佗小儿戏于门中，逆见，自相谓曰：“客车边有物，必是逢我翁也。”及客进，顾视壁北，悬蛇以十数，乃知其奇。

又有一郡守笃病久，佗以为盛怒则差。乃多受其货而不加功。无何弃去，又留书骂之。太守果大怒，令人追杀佗，不及，因瞋恚，吐黑血数升而愈。

又有疾者，诣佗求疗，佗曰：“君病根深，应当剖破腹。然君寿亦不过十年，病不能相杀也。”病者不堪其苦，必欲除之，佗遂下疗，应时愈，十年竟死。

广陵太守陈登，忽患胸中烦懣，面赤不食。佗脉之，曰：“府君胃中有虫，欲成内疽，腥物所为也。”即作汤二升，再服，须臾，吐出三升许虫，头赤而动，半身犹是生鱼脍，所苦便愈。佗曰：“此病后三期当发，遇良医可救。”登至期疾动，时佗不在，遂死。

曹操闻而召佗，常在左右，操积苦头风眩，佗针，随手而差。

有李将军者，妻病，呼佗视脉。佗曰：“伤身而胎不去。”将军言间实伤身，胎已去矣。佗曰：“案脉，胎未去也。”将军以为不然。妻稍差，百余日复动，更呼佗。佗曰：“脉理如前，是两胎。先生者去血多，故后儿不得出也。胎既已死，血脉不复归，必燥著母脊。”乃为下针，并令进汤。妇因欲产而不通。佗曰：“死胎枯燥，势不自生。”使人探之，果得死胎，人形可识，但其色已黑。佗之绝技，皆此类也。

为人性恶，难得意，且耻以医见业，又去家思归，乃就操求还取方，因托妻疾，数期不反。操累书呼之，又敕郡县发遣，佗恃能厌事，犹不肯至。操大怒，使人廉之，知妻诈疾，乃收付狱讯，考验首服。荀彧请曰：“佗方术实工，人命所悬，宜加全宥。”操不从，竟杀之。佗临死，出一卷书与狱吏，曰：“此可以活人。”吏畏法不敢受，佗不强与，索火烧之。

初，军吏李成苦咳，昼夜不寐。佗以为肠痛，与散两钱服之，即吐二升脓血，于此渐愈。乃戒之曰：“后十八岁，疾当发动，若不得此药，不可差也。”复分散与之，后五六岁，有里人如成先病，请药甚急，成愍而与之，乃故往谯更从佗求，适值见收，意不忍言。后十八年，成病发，无药而死。

广陵吴普、彭城樊阿，皆从佗学。普依准佗疗，多所全济。

佗语普曰：“人体欲得劳动，但不当使极耳。动摇则谷气得销，血脉流通，病不得生，譬犹户枢，终不朽也。是以古之仙者，为导引之事，熊经鸱顾，引挽腰体，动诸关节，以求难老。吾有一术，名五禽之戏：一曰虎，二曰鹿，三曰熊，四曰猿，五曰鸟。亦以除疾，兼利蹄足，以当导引。体有不快，起作一禽之戏，怡而汗出，因以著粉，身体轻便而欲食。”普施行之，年九十余，耳目聪明，齿牙完坚。

阿善针术。凡医咸言背及匈藏之间不可妄针，针之不可过四分，而阿针背入一二寸，巨阙匈藏乃五六寸，而病皆瘳。阿从佗求方可服食益于人者，佗授以漆叶青散：漆叶屑一斗，青十四两，以是为率。言久服，去三虫，利五藏，轻体，使人头不白。阿从其言，寿百余岁。漆叶处所而有。青生于丰、沛、彭城及朝歌间。

汉世异术之士甚众，虽云不经，而亦有不可诬，故简其美者列于传末：

冷寿光、唐虞、鲁女生三人者，皆与华佗同时。寿光年可百五六十岁，行容成公御妇人法，常屈颈鹄息，须发尽白，而色理如三四十时，死于江陵。

唐虞道赤眉、张步家居里落，若与相及，死于乡里不其县。鲁女生数说显宗时事，甚明了，议者疑其时人也。董卓乱后，莫知所在。

徐登者，闽中人也。本女子，化为丈夫。善为巫术。又赵炳，字公阿，东阳人，能为越方。时遭兵乱，疾疫大起，二人遇于乌伤溪水之上，遂结言约，共以其术疗病。各相谓曰：“今既同志，且可各试所能。”登乃禁溪水，水为不流；炳复次禁枯树，树即生黄，二人相视而笑，共行其道焉。

登年长，炳师事之。贵尚清俭，礼神唯以东流水为酌，削桑皮为脯。但行禁架，所疗皆除。

后登物故，炳东入章安，百姓未之知也。炳乃故升茅屋，梧鼎而爨，主人见之惊惶，炳笑不应。既而爨孰，屋无损异。又尝临水求度，船人不和之，炳乃张盖坐其中，长啸呼风，乱流而济，于是百姓神服，从者如归。章安令恶其惑众，收杀之。人为立祠室于永康，至今蚊蚋不能入也。

费长房者，汝南人也。曾为市掾。市中有老翁卖药，悬一壶于肆头，及市罢，辄跳入壶中。市人莫之见，唯长房于楼上睹之，异焉，因往再拜奉酒脯。翁知长房之意其神也，谓之曰：“子明日可更来。”长房旦日复诣翁，翁乃与俱入壶中。唯见玉堂严丽，旨酒甘肴，盈衍其中，共饮毕而出。翁约不听与人言之。后乃就楼上候长房曰：“我神仙之人，以过见责，今事毕当去，子宁能相随乎？楼下有少酒，与卿为别。”长房使人取之，不能胜，又令十人扛之，犹不举。翁闻，笑而下楼，以一指提之而上。视器如一升许，而二人饮之终日不尽。

长房遂欲求道，而顾家人为忧。翁乃断一青竹，度与长房身齐，使悬之舍后。家人见之，即长房形也，以为缢死，大小惊号，遂殡葬之。长房立其傍，而莫之见也。于是遂随从入深山，践荆棘于群虎之中。留使独处，长房不恐。又卧于空室，以朽索悬万斤石于心上，众蛇竞来啮索且断，长房亦不移。翁还，抚之曰：“子可教也。”复使食粪，粪中有三虫，臭秽特甚，长房意恶之。翁曰：“子几得道，恨于此不成，如何！”

长房辞归，翁与一竹杖，曰：“骑此任所之，则自至矣。既至，可以杖投葛陂中也。”又为作一符，曰：“以此主地上鬼神。”长房乘杖，须臾来归，自谓去家适经旬日，而已十余年矣。”即以杖投陂，顾视则龙也。家人谓其久死，不信之。长房曰：“往日所葬，但竹杖耳。”乃发冢剖棺，杖犹存焉。遂能医疗众病，鞭笞百鬼，及驱使社公。或在它坐，独自恚怒，人问其故，曰：“吾责鬼魅之犯法者耳。”

汝南岁岁常有魅，伪作太守章服、诣府门椎鼓者，郡中患之。时魅适来，而逢长房谒府君，惶惧不得退，便前解衣冠，叩头乞活。长房呵之云：“便于中庭正汝故形！”即成老鳖，大如车轮，颈长一丈。长房复令就太守服罪，付其一札，以敕葛陂君。魅叩头流涕，持札植于陂边，以颈绕之而死。

后东海君来见葛陂君，因淫其夫人，于是长房劾系之三年，而东海大旱。长房至海上，见其人请雨，乃谓之曰：“东海君有罪，吾前系于葛陂，今方出之，使作雨也。”于是雨立注。

长房曾与人共行，见一书生黄巾被裘，无鞍骑马，下而叩头。长房曰：“还它马，赦汝死罪。”人问其故，长房曰：“此狸也，盗社公马耳。”又尝坐客，而使至宛市鲈，须臾还，乃饭。或一日之间，人见其在千里之外者数处焉。

后失其符，为众鬼所杀。

蓟子训者，不知所由来也。建安中，客在济阴宛句。有神异之道。尝抱邻家婴儿，故失手墮地而死，其父母惊号怨痛，不可忍闻，而子训唯谢以过误，终无它说，遂埋藏之。后月余，子训乃抱儿归焉。父母大恐，曰：“死生异路，虽思我儿，乞不用复见也。”儿识父母，轩渠笑悦，欲往就之，母不觉揽取，乃实儿也。虽大喜庆，心犹有疑。乃窃发视死儿，但见衣被，方乃信焉。于是子训流名京师，士大夫皆承风向慕之。

后乃驾驴车，与诸生俱诣许下。道过荥阳，止主人舍，而所驾之驴忽然卒僵，蛆虫流出，主遽白之。子训曰：“乃尔乎？”方安坐饭，食毕，徐出以杖扣之，驴应声奋起，行步如初，即复进道。其追逐观者常有千数。既到京师，公卿以下候之者，坐上恒数百人，皆为设酒脯，终日不匮。

后因遁去，遂不知所止。初去之日，唯见白云腾起，从旦至暮，如是数十处。时有百岁翁，自说童儿时见子训卖药于会稽市，颜色不异于今。后人复于长安东霸城见之，与一老公共摩挲铜人，相谓曰：“适见铸此，已近五百岁矣。”顾视见人而去，犹驾昔所乘驴车也。见者呼之曰：“蓟先生小住。”并行应之，视若迟徐，而走马不及，于是而绝。

刘根者，颍川人也。隐居嵩山中。诸好事者，自远而至，就根学道，太守史祈以根为妖妄，乃收执诣郡，数之曰：“汝有何术，而诬惑百姓？若果有神，可显一验事。不尔，立死矣。”根曰：“实无它异，颇能令人见鬼耳。”祈曰：“促召之，使太守目睹，尔乃为明。”根于是左顾而啸，有顷，祈之亡父祖近亲数十人，皆反缚在前，向根叩头曰：“小儿无状，分当万坐。”顾而叱祈曰：“汝为子孙，不能有益先人，而反累辱亡灵！可叩头为吾陈谢。”祈惊惧悲哀，顿首流血，请自甘罪坐。根嘿而不应，忽然俱去，不知在所。

左慈字元放，庐江人也。少有神道。尝在司空曹操坐，操从容顾众宾曰：“今日高会，珍羞略备，所少吴松江鲈鱼耳。”放于下坐应曰：“此可得也。”因求铜盘贮水，以竹竿饵钓于盘中，须臾引一鲈鱼出。操大拊掌笑，会者皆惊。操曰：“一鱼不周坐席，可更得乎？”放乃更饵钩沉之，须臾复引出，皆长三尺余，生鲜可爱。操使目前脍之，周浹会者。操又谓曰：“既已得鱼，恨无蜀中生姜耳。”放曰：“亦可得也。”操恐其近即所取，因曰：“吾前遣人到蜀买锦，可过敕使者，增市二端。”语顷，即得姜还，并获操使报命。后操使蜀反，验问增锦之状及时日早晚，若符契焉。

后操出近郊，士大夫从者百许人，慈乃为贲酒一升，脯一斤，手自斟酌，百官莫不醉饱。操怪之，使寻其故，行视诸垆，悉亡其酒脯矣。操怀不喜，因坐上收，欲杀之，慈乃却入壁中，霍然不知所在。或见于市者，又捕之，而市人皆变形与慈同，莫知谁是。后人逢慈于阳城山头，因复逐之，遂入走羊群。操知不可得，乃令就羊中告之曰：“不复相杀，本试君术耳。”忽有一老羝屈前两膝，人立而言曰：“遽如许。”即竞往赴之，而群羊数百皆变为羝，并屈前膝人立，云“遽如许”，遂莫知所取焉。

计子勋者，不知何郡县人，皆谓数百岁，行来于人间。一旦忽言日中当死，主人与之葛衣，子勋服而正寝，至日中果死。

上成公者，（宓）[密]县人也。其初行久而不还，后归，语其家云：“我已得仙。”因辞家而去。家人见其举步稍高，良久乃没云。陈寔、韩韶同见其事。

解奴辜、张貂者，亦不知是何郡国人也。皆能隐沦，出入不由门户。奴辜能变易物形，以诳幻人。

又河南有魏圣卿，善为丹书符劾，厌杀鬼神而使命之。

又有编盲意，亦与鬼物交通。

初，章帝时有寿光侯者，能劾百鬼众魅，令自缚见形。其乡人有妇为魅所病，侯为劾之，得大蛇数丈，死于门外。又有神树，人止者辄死，鸟过者必坠，侯复劾之，树盛夏枯落，见大蛇长七八丈，悬死其间。帝闻而征之。乃试问之：“吾殿下夜半后，常有数人，绛衣被发，持火相随，岂能劾之乎？”侯曰：“此小怪，易销耳。”帝伪使三人为之，侯劾三人，登时仆地无气。帝大惊曰：“非魅也，朕相试耳。”解之而苏。

甘始、东郭延年、封君达三人者，皆方士也。率能行容成御妇人术，或饮小便，或自倒悬，爱啬精气，不极视大言。甘始、元放、延年皆为操所录，问其术而行之。君达号“青牛师”。凡此数人，皆百余岁及二百岁也。

王真、郝孟节者，皆上党人也。王真年且百岁，视之面有光泽，似未五十者。自云：“周流登五岳名山，悉能行胎息胎食之方，嗽舌下泉咽之，不绝房室。”孟节能含枣核，不食可至五年十年。又能结气不息，身不动摇，状若死人，可至百日半年。亦有室家。为人质谨不妄言，似士君子。曹操使领诸方士焉。

北海王和平，性好道术，自以当仙。济南孙邕少事之，从至京师。会和平病歿，邕因葬之东陶。有书百余卷，药数囊，悉以送之。后弟子夏荣言其尸解，邕乃恨不取其宝书仙药焉。

赞曰：幽覬罕征，明数难校。不探精远，曷感灵效？如或迁讹，实乖玄奥。

后汉书卷八十三

逸民列传第七十三

《易》称“《遯》之时义大矣哉”。又曰：“不事王侯，高尚其事。”是以尧称则天，不屈颍阳之高；武尽美矣，终全孤竹之洁。自兹以降，风流弥繁，长往之轨未殊，而感致之数匪一。或隐居以求其志，或回避以全其道，或静己以镇其躁，或去危以图其安，或垢俗以动其概，或疵物以激其清。然观其甘心畎亩之中，憔悴江海之上，岂必亲鱼鸟、乐林草哉！亦云性分所至而已。故蒙耻之宾，屡黜不去其国；蹈海之节，千乘莫移其情。适使矫易去就，则不能相为矣。彼虽矜矜有类沽名者，然而蝉蜕嚣埃之中，自致寰区之外，异夫饰智巧以逐浮利者乎！荀卿有言曰，“志意修则骄富贵，道义重则轻王公”也。

汉室中微，王莽篡位，士之蕴藉义愤甚矣。是时裂冠毁冕，相携持而去之者，盖不可胜数。杨雄曰：“鸿飞冥冥，弋者何篡焉。”言其违患之远也。光武侧席幽人，求之若不及，旌帛蒲车之所征贲，相望于岩中矣。若薛方、逢萌，聘而不肯至；严光、周党、王霸，至而不能屈。群方咸遂，志士怀仁，斯固所谓“举逸民天下归心”者乎！肃宗亦礼郑均而征高凤，以成其节。自后帝德稍衰，邪当朝，处子耿介，羞与卿相等列，至乃抗愤而不顾，多失其中行焉。盖录其绝尘不反，同夫作者，列之此篇。

野王二老者，不知何许人也。初，光武贰于更始，会关中扰乱，遣前将军邓禹西征，送之于道。既反，因于野王猎，路见二老者即禽。光武问曰：“禽何向？”并举手西指，言“此中多虎，臣每即禽，虎亦即臣，大王勿往也。”光武曰：“苟有其备，虎亦何患。”父曰：“何大王之谬邪！昔汤即桀于鸣条，而大城于亳；武王亦即纣于牧野，而大城于邾。彼二王者，其备非不深也。是以即人者，人亦即之，虽有其备，庸可忽乎！”

光武悟其旨，顾左右曰：“此隐者也。”将用之，辞而去，莫知所在。

向长字子平，河内朝歌人也。隐居不仕，性尚中和，好通《老》、《易》。贫无资食，好事者更馈焉，受之取足而反其余。王莽大司空王邑辟之，连年乃至，欲荐之于莽，固辞乃止。潜隐于家。读《易》至《损》、《益》卦，喟然叹曰：“吾已知富不如贫，贵不如贱，但未知死何如生耳。”建武中，男女娶嫁既毕，敕断家事勿相关，当如我死也。于是遂肆意，与同好北海禽庆俱游五岳名山，竟不知所终。

逢萌字子康，北海都昌人也。家贫，给事县为亭长。时尉行过亭，萌候迎拜谒，既而掷楯叹曰：“大丈夫安能为人役哉！”遂去之长安学，通《春秋经》。时王莽杀其子宇，萌谓友人曰：“三纲绝矣！不去，祸将及人。”即解冠挂东都城门，归，将家属浮海，客于辽东。

萌素明阴阳，知莽将败，有顷，乃首戴瓦盎，哭于市曰：“新乎新乎！”因遂潜藏。

及光武即位，乃之琅邪劳山，养志修道，人皆化其德。

北海太守素闻其高，遣吏奉谒致礼，萌不答。太守怀恨而使捕之。吏叩头曰：“子康大贤，天下共闻，所在之处，人敬如父，往必不获，只自毁辱。”太守怒，收之系狱，更发它吏。行至劳山，人果相率以兵弩捍御。吏被伤流血，奔而还。后诏书征萌，托以老耄，迷路东西，语使者云：“朝廷所以征

我者，以其有益于政，尚不知方面所在，安能济时乎？”即便驾归。连征不起，以寿终。

初，萌与同郡徐房、平原李子云、王君公相友善，并晓阴阳，怀德秽行。房与子云养徒各千人，君公遭乱独不去，佯牛自隐。时人谓之论曰：“避世墙东王君公。”

周党字伯况，太原广武人也。家产千金。少孤，为宗人所养，而遇之不以理，及长，又不还其财，党诣乡县讼，主乃归之。既而散与宗族，悉免遣奴婢，遂至长安游学。

初，乡佐尝众中辱党，党久怀之。后读《春秋》，闻复仇之义，便辍讲而还，与乡佐相闻，期克斗日。既交刃，而党为乡佐所伤，困顿。乡佐服其义，舆归养之，数日方苏，既悟而去。自此敕身修志，州里称其高。

及王莽窃位，托疾杜门。自后贼暴从横，残灭郡县，唯至广武，过城不入。

建武中，征为议郎，以病去职，遂将妻子居龟池。复被征，不得已，乃着短布单衣，赍皮绶头，待见尚书。及光武引见，党伏而不谒，自陈愿守所志，帝乃许焉。

博士范升奏毁党曰：“臣闻尧不须许由、巢父，而建号天下；周不待伯夷、叔齐，而王道以成。伏见太原周党、东海王良、山阳王成等，蒙受厚恩，使者三聘，乃肯就车。及陛见帝廷，党不以礼屈，伏而不谒，偃蹇骄悍，同时俱逝。党等文不能演义，武不能死君，钓采华名，庶几三公之位。臣愿与坐云台之下，考试图国之道。不如臣言，伏虚妄之罪。而敢私窃虚名，夸上求高，皆大不敬。”书奏，天子以示公卿。诏曰：“自古明王圣主，必有不宾之士。伯夷、叔齐不食周粟，太原周党不受朕禄，亦各有志焉。其赐帛四十匹。”党遂隐居龟池，著书上下篇而终。邑人贤而祠之。

初，党与同郡谭贤伯升、雁门殷谟君长，俱守节不仕王莽世。建武中，征，并不到。

王霸字儒仲，太原广武人也。少有清节。及王莽篡位，弃冠带，绝交宦。建武中，征到尚书，拜称名，不称臣。有司问其故。霸曰：“天子有所不臣，诸侯有所不友。”司徒侯霸让位于霸。阎阳毁之曰：“太原俗党，儒仲颇有其风。”遂止。以病归。隐居守志，茅屋蓬户。连征，不至，以寿终。

严光字子陵，一名遵，会稽余姚人也。少有高名，与光武同游学。及光武即位，乃变名姓，隐身不见。帝思其贤，乃令以物色访之。后齐国上言：“有一男子，披羊裘钓泽中。”帝疑其光，乃备安车玄纁，遣使聘之。三反而后至。舍于北军。给床褥，太官朝夕进膳。

司徒侯霸与光素旧，遣使奉书。使人因谓光曰：“公闻先生至，区区欲即诣造。迫于典司，是以不获。愿因日暮，自屈语言。”光不答，乃投札与之，口授曰：“君房足下：位至鼎足，甚善。怀仁辅义天下悦，阿谀顺旨要领绝。”霸得书，封奏之。帝笑曰：“狂奴故态也。”车驾即日幸其馆。光卧不起，帝即其卧所，抚光腹曰：“咄咄子陵，不可相助为理邪？”光又眠不应，良久，乃张目熟视，曰：“昔唐尧著德，巢父洗耳。士故有志，何至相迫乎！”帝曰：“子陵，我竟不能下汝邪？”于是升舆叹息而去。

复引光入，论道旧故，相对累日。帝从容问光曰：“朕何如昔时？”对曰：“陛下差增于往。”因共偃卧，光以足加帝腹上。明日，太史奏客星犯御坐甚急。帝笑曰：“朕故人严子陵共卧耳。”

除为谏议大夫，不屈，乃耕于富春山，后人名其钓处为严陵濑焉。建武十七年，复特征，不至。年八十，终于家。帝伤惜之，诏下郡县赐钱百万、谷千斛。

井丹字大春，扶风郿人也。少受业太学，通《五经》，善谈论，故京师为之语曰：“《五经》纷纶井大春。”性清高，未尝修刺候人。

建武末，沛王辅等五王居北宫，皆好宾客，更遣请丹，不能致。信阳侯阴就，光烈皇后弟也，以外戚贵盛，乃诡说五王，求钱千万，约能致丹，而别使人要劫之。丹不得已，既至，就故为设麦饭葱叶之食。丹推去之，曰：“以君侯能供甘旨，故来相过，何其薄乎？”更置盛饌，乃食。及就起，左右进辇。丹笑曰：“吾闻桀驾人车，岂此邪？”坐中皆失色。就不得已而去。自是隐闭，不关人事，以寿终。

梁鸿字伯鸾，扶风平陵人也。父让，王莽时为城门校尉，封修远伯，使奉少昊后，寓于北地而卒。鸿时尚幼，以遭乱世，因卷席而葬。

后受业太学，家贫而尚节介，博览无不通，而不为章句。学毕，乃牧豕于上林苑中。曾误遗火，延及它舍。鸿乃寻访烧者，问所去失，悉以豕偿之。其主犹以为少。鸿曰：“无它财，愿以身居作。”主人许之。因为执勤，不懈朝夕。邻家耆老见鸿非恒人，乃共责让主人，而称鸿长者。于是始敬异焉，悉还其豕。鸿不受而去，归乡里。

势家慕其高节，多欲女之，鸿并绝不娶。同县孟氏有女，状肥丑而黑，力举石臼，择对不嫁，至年三十。父母问其故。女曰：“欲得贤如梁伯鸾者。”鸿闻而娉之。女求作布衣、麻屨，织作筐缉绩之具。及嫁，始以装饰入门。七日而鸿不答。妻乃跪床下请曰：“窃闻夫子高义，简斥数妇，妾亦偃蹇数夫矣。今而见择，敢不请罪。”鸿曰：“吾欲裘褐之人，可与俱隐深山者尔。今乃衣绮縠，傅粉墨，岂鸿所愿哉？”妻曰：“以观夫子之志耳。妾自有隐居之服。”乃更为椎髻，着布衣，操作而前。鸿大喜曰：“此真梁鸿妻也。能奉我矣！”字之曰德曜，[名]孟光。

居有顷，妻曰：“常闻夫子欲隐居避患，今何为默默？无乃欲低头就之乎？”鸿曰：“诺。”乃共入霸陵山中，以耕织为业，咏《诗》、《书》，弹琴以自娱。仰慕前世高士，而为四皓以来二十四人作颂。因东出关，过京师，作《五噫之歌》曰：“陟彼北芒兮，噫！顾览帝京兮，噫！宫室崔嵬兮，噫！人之劬劳兮，噫！辽辽未央兮，噫！”肃宗闻而非之，求鸿不得。乃易姓运期，名耀，字侯光，与妻子居齐鲁之间。

有顷，又去适吴。将行，作诗曰：

逝旧帮兮遐征，将遥集兮东南。心憊怛兮伤悴，志菲菲兮升降。欲乘策兮纵迈，疾吾俗兮作逸。竟举枉兮措直，咸先佞兮啗啗。（聊）固靡惭兮独建，冀异州兮尚贤。聊逍遥兮遨嬉，缙仲尼兮周流。倘云睹兮我悦，遂舍车兮即浮。过季札兮延陵，求鲁连兮海隅。虽不察兮光貌，幸神灵兮与休。惟季春兮华阜，麦含含兮方秀。哀茂时兮逾迈，愍芳香兮日臭。悼吾心兮不获，长委结兮焉究！口噤噤兮余讷，嗟恹恹兮谁留？

遂至吴，依大家皋伯通，居庑下，为人赁舂。每归，妻为具食，不敢于鸿前仰视，举案齐眉。伯通察而异之，曰：“彼佣能使其妻敬之如此，非凡人也。”乃方舍之于家。鸿潜闭著书十余篇。疾且困，告主人曰：“昔延陵季子葬子于嬴博之间，不归乡里，慎勿令我子持丧归去。”及卒，伯通等为求葬地于吴要离冢傍。咸曰：“要离烈士，而伯鸾清高，可令相近。”葬毕，妻子归扶风。

初，鸿友人京兆高恢，少好《老子》，隐于华阴山中。及鸿东游思恢，作诗曰：“鸟嚶嚶兮友之期，念高子兮仆怀思，想念恢兮爱集兹。”二人遂不复相见。恢亦高抗，终身不仕。

高凤字文通，南阳叶人也。少为书生，家以农亩为业，而专精诵读，昼夜不息。妻尝之田，曝麦于庭，令凤护鸡。时天暴雨，而凤持竿诵经，不觉潦水流麦。妻还怪问，凤方悟之。其后遂为名儒，乃教授（业）于西唐山中。

邻里有争财者，持兵而斗，凤往解之，不已，乃脱巾叩头，固请曰：“仁义逊让，奈何弃之！”于是争者怀感，投兵谢罪。

凤年老，执志不倦，名声著闻。太守连召请，恐不得免，自言本巫家，不应为吏，又诈与寡嫂讼田，遂不仕。建初中，将作大匠任隗举凤直言，到公车，托病逃归。推其财产，悉与孤兄子。隐身渔钓，终于家。

论曰：先大夫宣侯，尝以讲道余隙，寓乎逸士之篇。至《高文通传》，辍而有感，以为隐者也，因著其行事而论之曰：“古者隐逸，其风尚矣。颍阳洗耳，耻闻禅让；孤竹长饥，羞食周粟。或高栖以违行，或疾物以矫情，虽轨迹异区，其去就一也。若伊尹者，志陵青云之上，身晦泥污之下，心名且犹不显，况怨累之为哉！与夫委体渊沙，鸣弦揆日者，不其远乎！”

台佟字孝威，魏郡邺人也。隐于武安山，凿穴为居，采药自业。建初中，州辟，不就。刺史行部，乃使从事致谒。佟载病往谢。刺史乃执贽见佟曰：“孝威居身如是，甚苦，如何？”佟曰：“佟幸得保终性命，存神养和。如明使君奉宣诏书，夕惕庶事，反不苦邪？”遂去，隐逸，终不见。

韩康字伯休，一名恬休，京兆霸陵人。家世著姓。常采药名山，卖于长安市，口不二价，三十余年。时有女子从康买药，康守价不移。女子怒曰：“公是韩伯休那？乃不二价乎？”康叹曰：“我本欲避名，今小女子皆知有我，何用药为？”乃遁入霸陵山中。博士公车连征，不至。桓帝乃备玄纁之礼，以安车聘之。使者奉诏造康，康不得已，乃许诺。辞安车，自乘柴车，冒晨先使者发。至亭，亭长以韩征君当过，方发人牛修道桥。及见康柴车幅巾，以为田叟也，使夺其牛。康即释驾与之。有顷，使者至，[知]夺牛翁乃征君也。使者欲奏杀亭长。康曰：“此自老子与之，亭长何罪！”乃止。康因[中]道逃遁，以寿终。

矫慎字仲彦，扶风茂陵人也。少好黄、老，隐遁山谷，因穴为室，仰慕松、乔导引之术。与马融、苏章乡里并时，融以才博显名，章以廉直称，然皆推先于慎。

汝南吴苍甚重之，因遗书以观其志曰：

仲彦足下：勤处隐约，虽乘云行泥，栖宿不同，每有西风，何尝不叹！盖闻黄、老之言，乘虚入冥，藏身远遁，亦有理国养人，施于为政。至如登山绝迹，神不著其证，人不睹其验。吾欲先生从其可者，于意何如？昔伊尹不怀道以待尧、舜之君。方今明明，四海开辟，巢、许无为箕山，夷、齐悔入首阳。足下审能骑龙弄凤，翔嬉云间者，亦非

狐兔燕雀所敢谋也。

慎不答。年七十余，竟不肯娶。后忽归家，自言死日，及期果卒。后人有见慎于敦煌者，故前世异之，或云神仙焉。

慎同郡马瑶，隐于汧山，以免置为事。所居俗化，百姓美之，号马牧先生焉。

戴良字叔鸾，汝南慎阳人也。曾祖父遵，字子高，平帝时，为侍御史。王莽篡位，称病归乡里。家富，好给施，尚侠气，食客常三四百人。时人为

之语曰：“关东大豪戴子高。”

良少诞节，母烹驴鸣，良常学之，以娱乐焉。及母卒，兄伯鸾居庐啜粥，非礼不行，良独食肉饮酒，哀至乃哭，而二人俱有毁容。或问良曰：“子之居丧，礼乎？”良曰：“然。礼所以制情佚也。情苟不佚，何礼之论！夫食旨不甘，故致毁容之实。若味不存口，食之可也。”论者不能夺之。

良才既高达，而论议尚奇，多骇流俗。同郡谢季孝问曰：“子自视天下孰可为比？”良曰：“我若仲尼长东鲁，大禹出西羌，独步天下，谁与为偶！”

举孝廉，不就。再辟司空府，弥年不到，州郡迫之，乃遁辞诣府，悉将妻子，既行在道，因逃入江夏山中。优游不仕，以寿终。

初，良五女并贤，每有求姻，辄便许嫁，疏裳布被、竹笥木屐以遣之。五女能遵其训，皆有隐者之风焉。

法真字高卿，扶风郿人，南郡太守雄之子也。好学而无常家，博通内外图典，为关西大儒。弟子自远方至者，陈留范冉等数百人。性恬静寡欲，不交人间事。太守请见之，真乃幅巾诣谒。太守曰：“昔鲁哀公虽为不肖，而仲尼称臣。太守虚薄，欲以功曹相屈，光赞本朝，何如？”真曰：“以明府见待有礼，故敢自同宾末，若欲吏之，真将在北山之北，南山之南矣。”太守懼然，不敢复言。

辟公府，举贤良，皆不就。同郡田弱荐真曰：“处士法真，体兼四业，学穷典奥，幽居恬泊，乐以忘忧。将蹈老氏之高踪，不为玄纁屈也。臣愿圣朝就加袞职，必能唱《清庙》之歌，致来仪之凤矣。”会顺帝西巡，弱又荐之。帝虚心欲致，前后四征。真曰：“吾既不能遁形远世，岂饮洗耳之水哉？”遂深自隐绝，终不降屈。友人郭正称之曰：“法真名可得闻，身难得而见，逃名而名我随，避名而名我追，可谓百世之师者矣！”乃共刊石颂之，号曰玄德先生。年八十九，中平五年，以寿终。

汉阴老父者，不知何许人也。桓帝延熹中，幸竟陵，过云梦，临沔水，百姓莫不观者，有老父独耕不辍。尚书郎南阳张温异之，使问曰：“人皆来观，老父独不辍，何也？”老父笑而不对。温下道百步，自与言。老父曰：“我野人耳，不达斯语。请问天下乱而立天子邪？理而立天子邪？立天子以父天下邪？役天下以奉天子邪？昔圣王宰世，茅茨采椽，而万人以宁。今子之君，劳人自纵，逸游无忌。吾为子羞之，子何忍欲人观之乎！”温大惭。问其姓名，不告而去。

陈留老父者，不知何许人也。桓帝世，党锢事起，守外黄令陈留张升去官归乡里，道逢友人，共班草而言。升曰：“吾闻赵杀鸣犊，仲尼临河而反；覆巢竭渊，龙凤逝而不至。今宦竖日乱，陷害忠良，贤人君子其去朝乎？夫德之不建，人之无援，将性命之不免，奈何？”因相抱而泣。老父趋而过之，植其杖，太息言曰：“吁！二大夫何泣之悲也？夫龙不隐鳞，凤不藏羽，网罗高县，去将安所？虽泣何及乎！”二人欲与之语，不顾而去，莫知所终。

庞公者，南郡襄阳人也。居岷山之南，未尝入城府。夫妻相敬如宾。荆州刺史刘表数延请，不能屈，乃就候之。谓曰：“夫保全一身，孰若保全天下乎？”庞公笑曰：“鸿鹄巢于高林之上，暮而得所栖；鼯鼯穴于深渊之下，夕而得所宿。夫趣舍行止，亦人之巢穴也。且各得其栖宿而已，天下非所保也。”因释耕于垄上，而妻子耘于前。表指而问曰：“先生苦居畎亩而不肯官禄，后世何以遗子孙乎？”庞公曰：“世人皆遗之以危，今独遗之以安。虽所遗不同，未为无所遗也。”表叹息而去。后遂携其妻子登鹿门山，因采

药不反。

赞曰：江海冥灭，山林长往。远性风疏，逸情云上。道就虚全，事违尘枉。

后汉书卷八十四

列女传第七十四

《诗》、《书》之言女德尚矣。若夫贤妃助国君之政，哲妇隆家人之道，高士弘清淳之风，贞女亮明白之节，则其徽美未殊也，而世典咸漏焉。故自中兴以后，综其成事，述为《列女篇》。如马、邓、梁后，别见前纪；梁嫫、李姬，各附家传。若斯之类，并不兼书。余但搜次才行尤高秀者，不必专在一操而已。

勃海鲍宣妻者，桓氏之女也，字少君。宣尝就少君父学，父奇其清苦，故以女妻之，装送资贿甚盛。宣不悦，谓妻曰：“少君生富骄，习美饰，而吾实贫贱，不敢当礼。”妻曰：“大人以先生修德守约，故使贱妾侍执巾栉。即奉承君子，唯命是从。”宣笑曰：“能如是，是吾志也。”妻乃悉归侍御服饰，更着短布裳，与宣共挽鹿车归乡里。拜姑礼毕，提瓮出汲，修行妇道，乡邦称之。

宣，哀帝时官至司隶校尉。子永，中兴初为鲁郡太守。永子昱从容问少君曰：“太夫人宁复识挽鹿车时不？”对曰：“先姑有言：‘存不忘亡，安不忘危。’吾焉敢忘乎！”永、昱已见前传。

太原王霸妻者，不知何氏之女也。霸少立高节，光武时连征，不仕。霸已见《逸人传》。妻亦美志行。初，霸与同郡令狐子伯为友，后子伯为楚相，而其子为郡功曹。子伯乃令子奉书于霸，车马服从，雍容如也。霸子时方耕于野，闻宾至，投耒而归，见令狐子，沮怍不能仰视。霸目之，有愧容，客去而久卧不起。妻怪问其故，始不肯告，妻请罪，而后言曰：“吾与子伯素不相若，向见其子容服甚光，举措有适，而我儿曹蓬发历齿，未知礼则，见客而有惭色。父子恩深，不觉自失耳。”妻曰：“君少修清节，不顾荣禄。今子伯之贵孰与君之高？奈何忘宿志而惭儿女子乎！”霸屈起而笑曰：“有是哉！”遂共终身隐遁。

广汉姜诗妻者，同郡庞盛之女也。诗事母至孝，妻奉顺尤笃。母好饮江水，水去舍六七里，妻常溯流而汲。后值风，不时得还，母渴，诗责而遣之。妻乃寄止邻舍，昼夜纺绩，市珍羞，使邻母以意自遗其姑。如是者久之，姑怪问邻母，邻母具对。姑感惭呼还，恩养愈谨。其子后因远汲溺死，妻恐姑哀伤，不敢言，而托以行学不在。姑嗜鱼鲙，又不能独食，夫妇常力作供鲙，呼邻母共之。舍侧忽有涌泉，味如江水，每旦辄出双鲤鱼，常以供二母之膳。赤眉散贼经诗里，弛兵而过，曰：“惊大孝必触鬼神。”时岁荒，贼乃遗诗米肉，受而埋之，比落蒙其安全。

永平三年，察孝廉，显宗诏曰：“大孝入朝，凡诸举者一听平之。”由是皆拜郎中。诗寻除江阳令，卒于官。所居治，乡人为立祀。

沛郡周郁妻者，同郡赵孝之女也，字阿。少习仪训，闲于妇道，而郁骄淫轻躁，多行无礼。郁父伟谓阿曰：“新妇贤者女，当以道匡夫。郁之不改，新妇过也。”阿拜而受命，退谓左右曰：“我无樊、卫二姬之行，故君以责我。我言而不用，君必谓我不奉教令，则罪在我矣。若言而见用，是为子违父而从妇，则罪在彼矣。生如此，亦何聊哉！”乃自杀。莫不伤之。

扶风曹世叔妻者，同郡班彪之女也，名昭，字惠班，一名姬。博学高才。世叔早卒，有节行法度。兄固著《汉书》，其八表及《天文志》未及竟而卒，

和帝诏昭就东观藏书阁踵而成之帝数召入宫，令皇后诸贵人师事焉，号曰大家。每有贡献异物，辄诏大家作赋颂。及邓太后临朝，与闻政事。以出入之勤，特封子成关内侯，官至齐相。时《汉书》始出，多未能通者，同郡马融伏于阁下，从昭受读，后又诏融兄续继昭成之。

永初中，太后兄大将军邓骘以母忧，上书乞身，太后不欲许，以问昭。昭因上疏曰：

伏惟皇太后陛下，躬盛德之美，隆唐、虞之政，辟四门而开四聪，采狂夫之瞽言，纳刍蕘之谋虑。妾昭得以愚朽，身当盛明，敢不披露肝胆，以效万一！妾闻谦让之风，德莫大焉，故典坟述美，神甍降福。昔夷、齐去国，天下服其廉高；太伯违邠，孔子称为三让。所以光昭令德，扬名于后世者也。《论语》曰：“能以礼让为国，于从政乎何有！”由是言之，推让之诚，其致远矣。今四舅深执忠孝，引身自退，而以方垂未静，拒而不许；如后有毫毛加于今日，诚恐推让之名不可再得。缘见逮及，故敢昧死竭其愚情。自知言不足采，以示虫蚁之赤心。

太后从而许之。于是骘等各还里第焉。

作《女诫》七篇，有助内训。其辞曰：

鄙人愚暗，受性不敏，蒙先君之余宠，赖母师之典训。年十有四，执箕帚于曹氏，于今四十余载矣。战战兢兢，常惧黜辱，以增父母之羞，以益中外之累。夙夜劬心，勤不告劳，而今而后，乃知免耳。吾性疏顽，教道无素，恒恐子毅负辱清朝。圣恩横加，猥赐金紫，实非鄙人庶几所望也。男能自谋矣，吾不复以为忧也。但伤诸女方当适人，而不渐训诲，不闻妇礼，惧失容它门，取耻宗族。吾今疾在沈滞，性命无常，念汝曹如此，每用惆怅。间作《女诫》七章，愿诸女各写一通，庶有补益，裨助汝身。去矣，其勉之！

卑弱第一。古者生女三日，卧之床下，弄之瓦砖，而斋告焉。卧之床下，明其卑弱，主下人也。弄之瓦砖，明其习劳，主执勤也。斋告先君，明当主继祭祀也。三者盖女人之常道，礼法之典教矣。谦让恭敬，先人后己，有善莫名，有恶莫辞，忍辱含垢，常若畏惧，是谓卑弱下人也。晚寝早作，勿惮夙夜，执务私事，不辞剧易，所作必成，手迹整理，是谓执勤也。正色端操，以事夫主，清静自守，无好戏笑，洁齐酒食，以供祖宗，是谓继祭祀也。三者苟备，而患名称之不闻，黜辱之在身，未之见也。三者苟失之，何名称之可闻，黜辱之可远哉！

夫妇第二。夫妇之道，参配阴阳，通达神明，信天地之弘义，人伦之大节也。是以《礼》贵男女之际，《诗》著《关雎》之义。由斯言之，不可不重也。夫不贤，则无以御妇；妇不贤，则无以事夫。夫不御妇，则威仪废缺；妇不事夫，则义理堕阙。方斯二事，其用一也。察今之君子，徒知妻妇之不可不御，威仪之不可不整，故训其男，检以书传。殊不知夫主之不可不事，礼义之不可不存也。但教男而不教女，不亦蔽于彼此之数乎！《礼》，八岁始教之书，十五而至于学矣。独不可依此以为则哉！

敬慎第三。阴阳殊性，男女异行。阳以刚为德，阴以柔为用，男以强为贵，女以弱为美。故鄙谚有云：“生男如狼，犹恐其犄；生女如鼠，犹恐其虎。”然则修身莫若敬，避强莫若顺。故曰敬顺之道，妇人之大礼也。夫敬非它，持久之谓也；夫顺非它，宽裕之谓也。持久者，知止足也；宽裕者，尚恭下也。夫妇之好，终身不离。房室周旋，遂生媾黩。媾黩既生，语言过矣。语言既过，纵恣必作。纵恣既作，则侮夫之心生矣。此由于不知止足者也。夫事有曲直，言有是非。直者不能不争，曲者不能不讼。讼争既施，则有忿怒之事矣。此由于不尚恭下者也。侮夫不节，谴呵从之；忿怒不止，楚撻从之。夫为夫妇者，义以和亲，恩以好合，楚撻既行，何义之存？谴呵既宣，何恩之有？恩义俱废，夫妇离矣。

妇行第四。女有四行，一曰妇德，二曰妇言，三曰妇容，四曰妇功。夫云妇德，不必才明绝异也；妇言，不必辩口利辞也；妇容，不必颜色美丽也；妇功，不必工巧过人也。清闲贞静，守节整齐，行己有耻，动静有法，是谓妇德。择辞而说，不道恶语，时然后言，不厌于人，是谓妇言。盥浣尘秽，服饰鲜洁，沐浴以时，身不垢辱，是谓妇容。专心纺绩，不好戏笑，洁齐

酒食，以奉宾客，是谓妇功。此四者，女人之大德，而不可乏之者也。然为之甚易，唯在存心耳。古人有言：“仁远乎哉？我欲仁，而仁斯至矣。”此之谓也。

专心第五。《礼》，夫有再娶之义，妇无二适之文，故曰夫者天也。天固不可逃，夫固不可离也。行违神祇，天则罚之；礼义有愆，夫则薄之。故《女宪》曰：“得意一人，是谓永毕；失意一人，是谓永讫。”由斯言之，夫不可不求其心。然所求者，亦非谓佞媚苟亲也，固莫若专心正色。礼义居洁，耳无涂听，目无邪视，出无冶容，入无废饰，无聚会群辈，无看视门户，此则谓专心正色矣。若夫动静轻脱，视听陟输，入则乱发坏形，出则窈窕作态，说所不当道，观所不当视，此谓不能专心正色矣。

曲从第六。夫“得意一人，是谓永毕；失意一人，是谓永讫”，欲人定志专心之言也。舅姑之心，岂当可失哉？物有以恩自离者，亦有以义自破者也。夫虽云爱，舅姑云非，此所谓以义自破者也。然则舅姑之心奈何？固莫尚于曲从矣。姑云不尔而是，固宜从令；姑云尔而非，犹宜顺命。勿得违戾是非，争分曲直。此则所谓曲从矣。故《女宪》曰：“妇如影响，焉不可赏！”

和叔妹第七。妇人之得意于夫主，由舅姑之爱己也；舅姑之爱己，由叔妹之誉己也。由此言之，我臧否誉毁，一由叔妹，叔妹之心，复不可失也。皆莫知叔妹之不可失，而不能和之以求亲，其蔽也哉！自非圣人，鲜能无过！故颜子贵于能改，仲尼嘉其不贰，而况妇人者也！虽以贤女之行，聪哲之性，其能备乎！是故室人和则谤掩，外内离则恶扬。此必然之势也。《易》曰：“二人同心，其利断金。同心之言，其臭如兰。”此之谓也。夫嫂妹者，体敌而尊，恩疏而义亲。若淑媛谦顺之人，则能依义以笃好，崇恩以结援，使徽美显章，而瑕过隐塞，舅姑矜善，而夫主嘉美，声誉曜于邑邻，休光延于父母。若夫蠢愚之人，于嫂则托名以自高，于妹则因宠以骄盈。骄盈既施，何和之有！恩义既乖，何誉之臻！是以美隐而过宣，姑忿而夫愠，毁誉布于中外，耻辱集于厥身，进增父母之羞，退益君子之累。斯乃荣辱之本，而显否之基也。可不慎哉！然则求叔妹之心，固莫尚于谦顺矣。谦则德之柄，顺则妇之行。凡斯二者，足以和矣。《诗》云：“在彼无恶，在此无射。”其斯之谓也。

马融善之，令妻女习焉。

昭女妹曹丰生，亦有才惠，为书以难之，辞有可观。

昭年七十余卒，皇太后素服举哀，使者监护丧事。所著赋、颂、铭、诔、问、注、哀辞、书、论、上疏、遗令，凡十六篇。子妇丁氏为撰集之，又作《大家赞》焉。

河南乐羊子之妻者，不知何氏之女也。羊子尝行路，得遗金一饼，还以与妻，妻曰：“妾闻志士不饮盗泉之水，廉者不受嗟来之食，况拾遗求利，以污其行乎！”羊子大惭，乃捐金于野，而远寻师学。一年来归，妻跪问其故。羊子曰：“久行怀思，无它异也。”妻乃引刀趋机而言曰：“此织生自蚕茧，成于机杼，一（丝）[]而累，以至于寸，累寸不已，遂成丈匹。今若断斯织也，则捐失成功，稽废时（月）[日]。夫子积学，当日知其所亡，以就懿德。若中道而归，何异断斯织乎？”羊子感其言，复还终业，遂七年不反。妻常躬勤养姑，又远馈羊子。

尝有它舍鸡谬入园中，姑盗杀而食之，妻对鸡不餐而泣。姑怪问其故。妻曰：“自伤居贫，使食有它肉。”姑竟弃之。

后盗欲有犯妻者，乃先劫其姑。妻闻，操刀而出。盗人曰：“释汝刀从我者可全，不从我者，则杀汝姑。”妻仰天而叹，举刀刎颈而死。盗亦不杀其姑。太守闻之，即捕杀贼盗，而赐妻缣帛，以礼葬之，号曰“贞义”。

汉中程文矩妻者，同郡李法之姊也，字穆姜。有二男，而前妻四子。文矩为安众令，丧于官。四子以母非所生，憎毁日积，而穆姜慈爱温仁，抚字

益隆，衣食资供，皆兼倍所生。或谓母曰：“四子不孝甚矣，何不别居以远之？”对曰：“吾方以义相导，使其自迁善也。”及前妻长子兴遇疾困笃，母恻隐自然，亲调药膳，恩情笃密。兴疾久乃瘳，于是呼三弟谓曰：“继母慈仁，出自天受。吾兄弟不识恩养，禽兽其心。虽母道益隆，我曹过恶亦已深矣！”遂将三弟诣南郑狱，陈母之德，状己之过，乞就刑辟。县言之于郡，郡守表异其母，蠲除家徭，遣散四子，许以修革。自后训导愈明，并为良士。

穆姜年八十余卒。临终敕诸子曰：“吾弟伯度，智达士也。所论薄葬，其义至矣。又临亡遗令，贤圣法也。令汝曹遵承，勿与俗同，增吾之累。”诸子奉行焉。

孝女曹娥者，会稽上虞人也。父盱，能弦歌，为巫祝。汉安二年五月五日，于县江溯涛（迎）娑娑[迎]神，溺死，不得尸骸。娥年十四，乃沿江号哭，昼夜不绝声，旬有七日，遂投江而死。至元嘉元年，县长度尚改葬娥于江南道傍，为立碑焉。

吴许升妻者，吕氏之女也，字荣。升少为博徒，不理操行，荣尝躬勤家业，以奉养其姑。数劝升修学，每有不善，辄流涕进规。荣父积忿疾升，乃呼荣欲改嫁之。荣叹曰：“命之所遭，义无离贰！”终不肯归。升感激自厉，乃寻师远学，遂以成名。寻被本州辟命，行至寿春，道为盗所害。刺史尹耀捕盗得之。荣迎丧于路，闻而诣州，请甘心仇人。耀听之。荣乃手断其头，以祭升灵。后郡遭寇贼，贼欲犯之，荣逾垣走，贼拔刀追之。贼曰：“从我则生，不从我则死。”荣曰：“义不以身受辱寇虏也！”遂杀之。是日疾风暴雨，雷电晦冥，贼惶惧叩头谢罪，乃殡葬之。

汝南袁隗妻者，扶风马融之女也，字伦。隗已见前传。伦少有才辩。融家世丰豪，装遣甚盛。及初成礼，隗问之曰：“妇奉箕帚而已，何乃过珍丽乎？”对曰：“慈亲垂爱，不敢逆命。君若欲慕鲍宣、梁鸿之高者，妾亦请从少君、孟光之事矣。”隗又曰：“弟先兄举，世以为笑。今处姊未适，先行可乎？”对曰：“妾姊高行殊邈，未遭良匹，不似鄙薄，苟然而已。”又问曰：“南郡君学穷道奥，文为辞宗，而所在之职，辄以货财为损，何邪？”对曰：“孔子大圣，不免武叔之毁；子路至贤，犹有伯寮之诉。家君获此，固其宜耳。”隗默然不能屈，帐外听者为惭。隗既宠贵当时，伦亦有名于世。年六十卒。

伦妹芝，亦有才义。少丧亲长而追感，乃作《抒情赋》云。

酒泉庞涪母者，赵氏之女也，字娥。父为同县人所杀，而娥兄弟三人，时俱病物故，仇乃喜而自贺，以为莫己报也。娥阴怀感愤，乃潜备刀兵，常帷车以候仇家。十余年不能得。后遇于都亭，刺杀之。因诣县自首。曰：“父仇已报，请就刑戮。”（福）禄[福]长尹嘉义之，解印绶欲与俱亡。娥不肯去。曰：“怨塞身死，妾之明分；结罪理狱，君之常理。何敢苟生，以枉公法！”后遇赦得免。州郡表其闾。太常张奂嘉叹，以束帛礼之。

沛刘长卿妻者，同郡桓鸾之女也。鸾已见前传。生一男五岁而长卿卒，妻防远嫌疑，不肯归宁。儿年十五，晚又夭歿。妻虑不免，乃豫刑其耳以自誓。宗妇相与愍之，共谓曰：“若家殊无它意；假令有之，犹可因姑姊妹以表其诚，何贵义轻身之甚哉！”对曰：“昔我先君五更，学为儒宗，尊为帝师。五更已来，历代不替，男以忠孝显，女以贞顺称。《诗》云：‘无忝尔祖，聿修厥德。’是以豫自刑剪，以明我情。”沛相王吉上奏高行，显其门闾，号曰“行义桓釐”，县邑有祀必膺焉。

安定皇甫规妻者，不知何氏女也。规初丧室家，后更娶之。妻善属文，能草书，时为规答书记，众人怪其工。及规卒时，妻年犹盛而容色美。后董卓为相国，承其名，娉以駟辂百乘，马二十匹，奴婢钱帛充路。妻乃轻服诣卓门，跪自陈清，辞甚酸怆。卓使傅奴侍者悉拔刀围之，而谓曰：“孤之威教，欲令四海风靡，何有不行于一妇人乎？”妻知不免，乃立骂卓曰：“君羌胡之种，毒害天下，犹未足邪！妾之先人，清听奕世。皇甫氏文武上才，为汉忠臣。君亲非其趣使走吏乎？敢欲行非礼于尔君夫人邪！”卓乃引车庭中，以其头县轭，鞭扑交下。妻谓持杖者曰：“何不重乎？速尽为惠。”遂死车下。后人图画，号曰“礼宗”云。

南阳阴瑜妻者，颍川荀爽之女也，名采，字女荀。聪敏有才艺。年十七，适阴氏。十九产一女，而瑜卒。采时尚丰少，常虑为家所逼，自防御甚固。后同郡郭奕丧妻，爽以采许之，因诈称病笃，召采。既不得已而归，怀刃自誓。爽令傅婢执夺其刃，扶抱载之，犹忧致愤激，敕卫甚严。女既到郭氏，乃伪为欢悦之色，谓左右曰：“我本立志与阴氏同穴，而不免逼迫，遂至于此，素情不遂，奈何？”乃命使建四灯，盛装饰，请奕入相见，共谈，言辞不辍。（亦）[奕]敬惮之，遂不敢逼，至曙而出。采因敕令左右办浴。既入室而掩户，权令侍人避之，以粉书扉上曰：“尸还阴。”“阴”字未及成，惧有来者，遂以衣带自缢。左右玩之不为意，比视，已绝，时人伤焉。

犍为盛道妻者，同郡赵氏之女也，字媛姜。建安五年，益部乱，道聚众起兵，事败，夫妻执系，当死。媛姜夜中告道曰：“法有常刑，必无生望。君可速潜逃，建立门户，妾自留狱，代君塞咎。”道依违未从。媛姜便解道桎梏，为赍粮货。子翔时年五岁，使道携持而走。媛姜代道持夜，应对不失。度道已远，乃以实告吏，应时见杀。道父子会赦得归。道感其义，终身不娶焉。

孝女叔先雄者，犍为人也。父泥和，永建初为县功曹。县长遣泥和拜檄谒巴郡太守，乘船惶湍水物故，尸丧不归。雄感念怨痛，号泣昼夜，心不图存，常有自沉之计。所生男女二人，并数岁，雄乃各作囊，盛珠环以系儿，数为诀别之辞。家人每防闲之，经百许日后稍懈，雄因乘小船，于父惶处恸哭，遂自投水死。弟贤，其夕梦雄告之：“却后六日，当共父同出。”至期伺之，果与父相持，浮于江上。郡县表言，为雄立碑，图象其形焉。

陈留董祀妻者，同郡蔡邕之女也，名琰，字文姬。博学有才辩，又妙于音律。适河东卫仲道。夫亡无子，归宁于家。兴平中，天下丧乱，文姬为胡骑所获，没于南匈奴左贤王，在胡中十二年，生二子。曹操素与邕善，痛其无嗣，乃遣使者以金璧赎之，而重嫁于祀。

祀为屯田都尉，犯法当死，文姬诣曹操请之。时公卿名士及远方使驿坐者满堂，操谓宾客曰：“蔡伯喈之女在外，今为诸君见之。”及文姬进，蓬首徒行，叩头请罪，音辞清辩，旨甚酸哀，众皆为改容。操曰：“诚实相矜，然文状已去，奈何？”文姬曰：“明公厩马万匹，虎士成林，何惜疾足一骑，而不济垂死之命乎！”操感其言，乃追原祀罪。时且寒，赐以头巾履袜。操因问曰：“闻夫人家先多坟籍，犹能忆识之不？”文姬曰：“昔亡父赐书四千许卷，流离涂炭，罔有存者。今所诵忆，裁四百余篇耳。”操曰：“今当使十吏就夫人写之。”文姬曰：“妾闻男女之别，礼不亲授。乞给纸笔，真草唯命。”于是缮书送之，文无遗误。

后感伤乱离，追怀悲愤，作诗二章。其辞曰：

汉季失权柄，董卓乱天常。志欲图篡弑，先害诸贤良。逼迫迁旧邦，拥主以自强。海内兴义师，欲共讨不祥。卓众来东下，金甲耀日光。平土人脆弱，来兵皆胡羌。猎野围城邑，所向悉破亡。斩截无子遗，尸骸相撑拒。马边县男头，马后载妇女。长驱西入关，迢路险且阻。还顾邈冥冥，肝脾为烂腐。所略有万计，不得令屯聚。或有骨肉俱，欲言不敢语。失意机微间，辄言毙降虏。要当以亭刃，我曹不活汝。岂复惜性命，不堪其詈骂。或便加捶杖，毒痛参并下。旦则号泣行，夜则悲吟坐。欲死不能得，欲生无一可。彼苍者何辜，乃遭此厄祸！边荒与华异，人俗少义理。处所多霜雪，胡风春夏起。翩翩吹我衣，肃肃入我耳。感时念父母，哀叹无穷已。有客从外来，闻之常欢喜。迎问其消息，辄复非乡里。邂逅微时愿，骨肉来迎己。己得自解免，当复弃儿子。天属缀人心，念别无会期。存亡永乖隔，不忍与之辞。儿前抱我颈，问母欲何之。“人言母当去，岂复有还时。阿母常仁恻，今何更不慈？我尚未成人，奈何不顾思！”见此崩五内，恍惚生狂痴。号泣手抚摩，当发复回疑。兼有同时辈，相送告离别。慕我独得归，哀叫声摧裂。马为立踟蹰，车为不转辙。观者皆歔歔，行路亦呜咽。去去割情恋，遄征日遐迈。悠悠三千里，何时复交会？念我出腹子，匈臆为摧败。既至家人尽，又复无中外。城郭为山林，庭宇生荆艾。白骨不知谁，从横莫覆盖。出门无人声，豺狼号且吠。茕茕对孤景，怛咤糜肝肺。登高远眺望，魂神忽飞逝。奄若寿命尽，旁人相宽大。为复强视息，虽生何聊赖！托命于新人，竭心自劬厉。流离成鄙贱，常恐复捐废。人生几何时，怀忧终年岁！

其二章曰：

嗟薄（祐）[祐]兮遭世患，宗族殄兮门户单。身执略兮入西关，历险阻兮之羌蛮。山谷眇兮路曼曼，眷东顾兮但悲叹。冥当寝兮不能安，饥当食兮不能餐，常流涕兮皆不干，薄志节兮念死难，虽苟活兮无形颜。惟彼方兮远阳精，阴气凝兮雪夏零。沙漠壅兮尘冥冥，有草木兮春不荣。人似禽兮食臭腥，言兜离兮状窃停。岁聿暮兮时迈征，夜悠长兮禁门扃。不能寐兮起屏营，登胡殿兮临广庭。玄云合兮翳月星，北风厉兮肃泠泠。胡笳动兮边马鸣，孤雁归兮声嚶嚶。乐人兴兮弹琴箏，音相和兮悲且清。心吐思兮匈愤盈，欲舒气兮恐彼惊，含哀咽兮涕沾颈。家既迎兮当归宁，临长路兮捐所生。儿呼母兮号失声，我掩耳兮不忍听。追持我兮走茕茕，顿复起兮毁颜形。还顾之兮破人情，心怛绝兮死复生。

赞曰：端操有踪，幽闲有容。区明风烈，昭我管彤。

后汉书卷八十五

东夷列传第七十五

《王制》云：“东方曰夷。”夷者，柢也，言仁而好生，万物柢地而出。故天性柔顺，易以道御，至有君子、不死之国焉。夷有九种，曰畎夷、于夷、方夷、黄夷、白夷、赤夷、玄夷、风夷、阳夷。故孔子欲居九夷也。

昔尧命羲仲宅嵎夷，曰暘谷，盖日之所出也。夏后氏太康失德，夷人始畔。自少康已后，世服王化，遂宾于王门，献其乐舞。桀为暴虐，诸夷内侵，殷汤革命，伐而定之。至于仲丁，蓝夷作寇。自是或服或畔，三百余年。武乙衰敝，东夷浸盛，遂分迁淮、岱，渐居中土。

及武王灭纣，肃慎来献石磬、楛矢。管、蔡畔周，乃招诱夷狄，周公征之，遂定东夷。康王之时，肃慎复至。后徐夷僭号，乃率九夷以伐宗周，西至河上。穆王畏其方炽，乃分东方诸侯，命徐偃王主之。偃王处潢池东，地方五百里，行仁义，陆地而朝者三十有六国。穆王后得骖騮之乘，乃使造父御以告楚，令伐徐，一日而至。于是楚文王大举兵而灭之。偃王仁而无权，不忍斗其人，故致于败。乃北走彭城武原县东山下，百姓随之者以万数，因名其山为徐山。厉王无道，淮夷入寇，王命虢仲征之，不克，宣王复命召公伐而平之。及幽王淫乱，四夷交侵，至齐桓修霸，攘而却焉。及楚灵会申，亦来豫盟。后越迁琅邪，与共征战，遂陵暴诸夏，侵灭小邦。

秦并六国，其淮、泗夷皆散为民户。陈涉起兵，天下崩溃，燕人卫满避地朝鲜，因王其国。百有余岁，武帝灭之，于是东夷始通上京。王莽篡位，貉人寇边。建武之初，复来朝贡。时辽东太守祭彤威誓北方，声行海表，于是、貉、倭、韩，万里朝献，故章、和已后，使聘流通。逮永初多难，始入寇钞；桓、灵失政，渐滋曼焉。

自中兴之后，四夷来宾，虽时有乖畔，而使驿不绝，故国俗风土，可得略记。东夷率皆土著，烹饮酒歌舞，或冠弁衣锦，器用俎豆。所谓中国失礼，求之四夷者也。凡蛮、夷、戎、狄总名四夷者，犹公、侯、伯、子、男皆号诸侯云。

夫徐国，在玄菟北千里。南与高句骊，东与挹娄，西与鲜卑接，北有弱水。地方二千里，本地也。

初，北夷索离国王出行，其侍儿于后身，王还，欲杀之。侍儿曰：“前见天上有气，大如鸡子，来降我，因以有身。”王囚之，后遂生男。王令置于豕牢，豕以口气嘘之，不死。复徙于马兰，马亦如之。王以为神，乃听母收养，名曰东明。东明长而善射，王忌其猛，复欲杀之。东明奔走，南至掩

水，以弓击水，鱼鳖皆聚浮水上，东明乘之得度，因至夫余而王之焉。于东夷之域，最为平敞，土宜五谷。出名马、赤玉、貂貉，大珠如酸枣。以员栅为城，有宫室、仓库、牢狱。其人粗大强勇而谨厚，不为寇钞。以弓矢刀矛为兵。以六畜名官，有马加、牛加、狗加，其邑落皆主属诸加，食饮用俎豆，会同拜爵洗爵，揖让升降。以腊月祭天，大会连日，饮食歌舞，名曰“迎鼓”。是时断刑狱，解囚徒。有军事亦祭天，杀牛，以蹄占其吉凶。行人无昼夜，好歌吟，音声不绝。其俗用刑严急，被诛者皆没其家人为奴婢。盗一责十二。男女淫，皆杀之，尤治恶妒妇，既杀，复尸于山上。兄死妻嫂。死则有椁无棺。杀人殉葬，多者以百数。其王葬用玉匣，汉朝常豫以玉匣付玄

菟郡，王死则迎取以葬焉。

建武中，东夷诸国皆来献见。二十五年，夫余王遣使奉贡，光武厚答报之，于是使命岁通。至安帝永初五年，夫余王始将步骑七八千人寇抄乐浪，杀伤吏民，后复归附。永宁元年，乃遣嗣子尉仇台（印）[诣]阙贡献，天子赐尉仇台印绶金彩。顺帝永和元年，其王来朝京师，帝作黄门鼓吹、角抵戏以遣之。桓帝延熹四年，遣使朝贺贡献。永康元年，王夫台将二万余人寇玄菟，玄菟太守公孙域击破之，斩首千余级。至灵帝熹平三年，复奉章贡献。夫余本属玄菟，献帝时，其王求属辽东云。

挹娄，古肃慎之国也。在夫余东北千余里，东滨大海，南与北沃沮接，不知其北所极。土地多山险。人形似夫余，而言语各异。有五谷、麻布，出赤玉、好貂。无君长，其邑落各有大人。处于山林之间，土气极寒，常为穴居，以深为贵，大家至接九梯。好养豕，食其肉，衣其皮。冬以豕膏涂身，厚数分，以御风寒。夏则裸袒，以尺布蔽其前后。其人臭秽不洁，作厕于中，圜之而居。自汉兴以后，臣属夫余。种众虽少，而多勇力，处山险，又善射，发能入人目。弓长四尺，力如弩。矢用 ，长一尺八寸，青石为镞，镞皆施毒，中人即死。便乘船，好寇盗，邻国畏患，而卒不能服。东夷夫余饮食类（此）皆用俎豆，唯挹娄独无，法俗最无纲纪者也。

高句骊，在辽东之东千里，南与朝鲜、 貊，东与沃沮，北与夫余接。地方二千里，多大山深谷，人随而为居。少田业，力作不足以自资，故其俗节于饮食，而好修宫室。东夷相传以为夫余别种，故言语法则多同，而跪拜曳一脚，行步皆走。凡有五族，有消奴部、绝奴部、顺奴部、灌奴部、桂娄部。本消奴部为王，稍微弱，后桂娄部代之。其置官，有相加、对卢、沛者、古邹大加、主簿、优台、使者、帛衣先人。武帝灭朝鲜，以高句骊为县，使属玄菟，赐鼓吹伎人。其俗淫，皆洁净自熏，暮夜辄男女群聚为倡乐。好祠鬼神、社稷、零星，以十月祭天大会，名曰“东盟”。其国东有大穴，号禊神，亦以十月迎而祭之。其公会衣服皆锦绣，金银以自饰。大加、主簿皆著帻，如冠帻而无后；其小加著折风，形如弁。无牢狱，有罪，诸加评议便杀之，没入妻子为奴婢。其昏姻皆就妇家，生子长大，然后将还，便稍营送终之具。金银财币尽于厚葬，积石为封，亦种松柏。其人性凶急，有气力，习战斗，好寇钞，沃沮、东 皆属焉。

句骊一名貊（耳），有别种，依小水为居，因名曰小水貊。出好弓，所谓“貊弓”是也。

王莽初，发句骊兵以伐匈奴，其人不欲行，强迫遣之，皆亡出塞为寇盗。辽西大尹田谭追击，战死。莽令其将严尤击之，诱句骊侯陷入塞，斩之，传首长安。莽大说，更名高句骊王为下句骊侯，于是貊人寇边愈甚。建武八年，高句骊遣使朝贡，光武复其王号。二十三年冬，句骊蚕支落大加戴升等万余口诣乐浪内属。二十五年春，句骊寇右北平、渔阳、上谷、太原，而辽东太守祭彤以恩信招之，皆复款塞。

后句骊王宫生而开目能视，国人怀之，及长勇壮，数犯边境。和帝元兴元年春，复入辽东，寇略六县，太守耿夔击破之，斩其渠帅。安帝永初五年，宫遣使贡献，求属玄菟。元初五年，复与 貊寇玄菟，攻华丽城。建光元年春，幽州刺史冯焕、玄菟太守姚光、辽东太守蔡讽等，将兵出塞击之，捕斩

貊渠帅，获兵马财物。宫乃遣嗣子遂成将二千余人逆光等，遣使诈降；光等信之，遂成因据险厄以遮大军，而潜遣三千人攻玄菟、辽东，焚城郭，杀

伤二千余人。于是发广阳、渔阳、右北平、涿郡属国三千余骑同救之，而貉人已去。夏，复与辽东鲜卑八千余人攻辽队，杀略吏人。蔡讽等追击于新昌，战歿，功曹耿耗、兵曹掾龙端、兵马掾公孙酺以身扞讽，俱歿于阵，死者百余人。秋，宫遂率马韩、貉数千骑围玄菟。夫余王遣子尉仇台将二万余人，与州郡并力讨破之。斩首五百余级。

是岁宫死，子遂成立。姚光上言欲因其丧发兵击之，议者皆以为可许。尚书陈忠曰：“宫前桀黠，光不能讨，死而击之，非义也。宜遣吊问，因责让前罪，赦不加诛，取其善。”安帝从之。明年，遂成还汉生口，诣玄菟降。诏曰，“遂成等桀逆无状，当斩断菹醢，以示百姓，幸会赦令，乞罪请降。鲜卑、貉连年寇钞，驱略小民，动以千数，而裁送数十百人，非向化之心也。自今已后，不与县官战斗而自以亲附送生口者，皆与赎直，缣人四十匹，小口半之。”

遂成死，子伯固立。其后貉率服，东垂少事。顺帝阳嘉元年，置玄菟郡屯田六部。质、桓之间，复犯辽东西安平，杀带方令，掠得乐浪太守妻子。建宁二年，玄菟太守耿临讨之，斩首数百级，伯固降服，乞属玄菟云。

东沃沮在高句骊盖马大山之东，东滨大海，北与挹娄、夫余，南与貉接。其地东西夹，南北长，可折方千里。土肥美，背山向海，宜五谷，善田种，有邑落长帅。人性质直强勇，便持矛步战。言语、食饮、居处，衣服，有似句骊。其葬，作大木椁，长十余丈，开一头为户，新死者先假埋之，令皮肉尽，乃取骨置椁中。家人皆共一椁，刻木如（主）[生]，随死者为数焉。

武帝灭朝鲜，以沃沮地为玄菟郡。后为夷貉所侵，徙郡于高句骊西北，更以沃沮为县，属乐浪东部都尉。至光武罢都尉官，后皆以封其渠帅，为沃沮侯。其土迫小，介于大国之间，遂臣属句骊。句骊复置其中大人（遂）为使者，以相监领，（贵）[责]其租税，貂、布、鱼、盐、海中食物，发美女为婢妾焉。

又有北沃沮，一名置沟娄，去南沃沮八百余里。其俗皆与南同。界南接挹娄。挹娄人（熹）[喜]乘船寇抄，北沃沮畏之，每夏辄臧于岩穴，至冬船道不通，乃下居邑落。其耆者言，尝于海中得一布衣，其形如中人衣，而两袖长三丈。又于岸际见一人乘破船，顶中复有面，与语不通，不食而死。又说海中有女国，无男人。或传其国有神井，窥之辄生子云。

北与高句骊、沃沮，南与辰韩接，东穷大海，西至乐浪。及沃沮、句骊，本皆朝鲜之地也。昔武王封箕子于朝鲜，箕子教以礼义田蚕，又制八条之教。其人终不相益，无门户之闭。妇人贞信。饮食以笱豆。其后四十余世，至朝鲜侯准自称王。汉初大乱，燕、齐、赵人往避地者数万口，而燕人卫满击破准，而自立为朝鲜，传国至孙右渠。元朔元年，君南闾等畔右渠，率二十八万口诣辽东内属，武帝以其地为苍海郡，数年乃罢。至元封三年，灭朝鲜，分置乐浪、临屯、玄菟、真番四（部）[郡]。至昭帝始元五年，罢临屯、真番，以并乐浪、玄菟。玄菟复徙居句骊。自单单大领已东，沃沮、

貉悉属乐浪。后以境土广远，复分领东七县，置乐浪东部都尉。自内属已后，风俗稍薄，法禁亦浸多，至有六十余条。建武六年，省都尉官，遂弃领东地，悉封其渠帅为县侯，皆岁时朝贺。

无大君长，其官有侯、邑君、三老。耆旧自谓与句骊同种，言语法俗大抵相类。其人性愚戇，少嗜欲，不请丐。男女皆衣曲领。其俗重山川，山川各有部界，不得妄相干涉。同姓不昏。多所忌讳，疾病死亡，辄捐弃旧宅，

更造新居。知种麻，养蚕，作绵布。晓候星宿，豫知年岁丰约。常用十月祭天，昼夜饮酒歌舞，名之为“舞天”。又祠虎以为神。邑落有相侵犯者，辄相罚，责生口牛马，名之为“责祸”。杀人者偿死。少寇盗。能步战，作矛长三丈，或数人共持之。乐浪檀弓出其地。又多文豹，有果下马，海出班鱼，使来皆献之。

韩有三种：一曰马韩、二曰辰韩、三曰弁辰。马韩在西，有五十四国，其北与乐浪，南与倭接，辰韩在东，十有二国，其北与 貊接。弁辰在辰韩之南，亦十有二国，其南亦与倭接。凡七十八国，伯济是其一国焉。大者万余户，小者数千家，各在山海间，地合方四千余里，东西以海为限，皆古之辰国也。马韩最大，共立其种为辰王，都目支国，尽王三韩之地。其诸国王先皆是马韩种人焉。

马韩人知田蚕，作绵布。出大栗如梨。有长尾鸡，尾长五尺。邑落杂居，亦无城郭。作土室，形如冢，开户在上。不知跪拜。无长幼男女之别。不贵金宝锦罽，不知骑乘牛马，唯重瓔珠，以缀衣为饰，及县颈垂耳。大率皆魁头露紒，布袍草履。其人壮勇，少年有筑室作力者，辄以绳贯脊皮，继以大木，欢呼为健。常以五月田竟祭鬼神，昼夜酒会，群聚歌舞，舞辄数十人相随，蹋地为节。十月农功毕，亦复如之。诸国邑各以一人主祭天神，号为“天君”。又立苏涂，建大木以县铃鼓，事鬼神。其南界近倭，亦有文身者。

辰韩，耆老自言秦之亡人，避苦役，适韩国，马韩割东界地与之。其名国为邦，弓为弧，贼为寇，行酒为行觞，相呼为徒，有似秦语，故或名之为秦韩。有城栅屋室。诸小别邑，各有渠帅，大者名臣智，次有俭侧，次有樊秭，次有杀奚，次有邑借。土地肥美，宜五谷。知蚕桑，作缣布。乘驾牛马。嫁娶以礼。行者让路。国出铁， 、倭、马韩并从市之。凡诸(货)[贸]易、皆以铁为货。俗(熹)[喜]歌舞、饮酒、鼓瑟。儿生欲令其头扁，皆押之以石。

弁辰与辰韩杂居，城郭衣服皆同，语言风俗有异。其人形皆长大，美发，衣服洁清。而刑法严峻。其国近倭，故颇有文身者。

初，朝鲜王准为卫满所破，乃将其余众数千人走入海，攻马韩，破之，自立为韩王。准后灭绝，马韩人复自立为辰王。建武二十年，韩人廉斯人苏马諝等，诣乐浪贡献。光武封苏马諝为汉廉斯邑君，使属乐浪郡，四时朝谒。灵帝末，韩、 并盛，郡县不能制，百姓苦乱，多流亡入韩者。

马韩之西，海岛上有州胡国。其人短小，髡头，衣韦衣，有上无下。好养牛豕。乘船往来，货市韩中。

倭在韩东南大海中，依山岛为居，凡百余国。自武帝灭朝鲜，使驿通于汉者三十许国，国皆称王，世世传统。其大倭王居邪马台国。乐浪郡徼，去其国万二千里，去其西北界拘邪韩国七千余里。其地大较在会稽东冶之东，与朱崖、儋耳相近，故其法俗多同。土宜禾稻、麻纆、蚕桑，知织绩为缣布。出白珠、青玉。其山有丹土。气温暖，冬夏生菜茹。无牛、马、虎、豹、羊、鹞，其兵有矛、楯、木弓、竹矢，或以骨为镞。男子皆黥面文身，以其文左右大小别尊卑之差。其男衣皆横幅，结束相连。女人被发屈紒，衣如单被，贯头而着之；并以丹朱盆身，如中国之用粉也。有城栅屋室。父母兄弟异处，唯会同男女无别。饮食以手，而用笏豆。俗皆徒跣，以蹲踞为恭敬。人性嗜酒。多寿考，至百余岁者甚众。国多女子，大人皆有四五妻，其余或两或三。女人不淫不妒。又俗不盗窃，少争讼。犯法者没其妻子，重者灭其门族。其

死停丧十余日，家人哭泣，不进酒食，而等类就歌舞为乐。灼骨以下，用决吉凶。行来度海，令一人不栉沐，不食肉，不近妇人，名曰“持衰”。若在涂吉利，则雇以财物；如病疾遭害，以为持衰不谨，便共杀之。

建武中元二年，倭国奉贡朝贺，使人自称大夫，倭国之极南界也。光武赐以印绶。安帝永初元年，倭国王帅升等献生口百六十人，愿请见。

桓、灵间，倭国大乱，更相攻伐，历年无主。有一女子名曰卑弥呼，年长不嫁，事鬼神道，能以妖惑众，于是共立为王。侍婢千人，少有见者，唯有男子一人给饮食，传辞语。居处宫室、楼观城栅，皆持兵守卫。法俗严峻。

自女王国东度海千余里，至拘奴国，虽皆倭种，而不属女王。自女王国南四千余里，至朱儒国，人长三四尺。自朱儒东南行船一年，至裸国、黑齿国，使驿所传，极于此矣。

会稽海外有东鯷人，分为二十余国。又有夷洲及澶洲。传言秦始皇遣方士徐福将童男女数千人入海，求蓬莱神仙不得，徐福畏诛不敢还，遂止此洲，世世相承，有数万家。人民时至会稽市。会稽东冶县人入海行遭风，流移至澶洲者。所在绝远，不可往来。

论曰：昔箕子违衰殷之运，避地朝鲜。始其国俗未有闻也。及施八条之约，使人知禁，遂乃邑无淫盗，门不夜扃，回顽薄之俗，就宽略之法，行数百千年，故东夷通以柔谨为风，异乎三方者也。苟政之所畅，则道义存焉。仲尼怀愤，以为九夷可居。或疑其陋。子曰：“君子居之，何陋之有！”亦徒有以焉尔。其后遂通接商贾，渐交上国。而燕人卫满扰乱其风，于是从而浇异焉。《老子》曰：“法令滋章，盗贼多有。”若箕子之省简文条而用信义，其得圣贤作法之原矣！

赞曰：宅是嵎夷，曰乃暘谷。巢山潜海，厥区九族。嬴末纷乱，燕人违难。杂华浇本，遂通有汉。眇眇偏译，或从或畔。

后汉书卷八十六

南蛮西南夷列传第七十六

昔高辛氏有犬戎之寇，帝患其侵暴，而征伐不克。乃访募天下，有能得犬戎之将吴将军头者，购黄金千镒，邑万家，又妻以少女。时帝有畜狗，其毛五采，名曰槃瓠。下令之后，槃瓠遂衔人头造阙下，群臣怪而诊之，乃吴将军首也。帝大喜，而计槃瓠不可妻之以女，又无封爵之道，议欲有报而未知所宜。女闻之，以为帝皇下令，不可违信，因请行。帝不得已，乃以女配槃瓠。槃瓠得女，负而走入南山，止石室中。所处险绝，人迹不至。于是女解去衣裳，为仆鉴之结，着独力之衣。帝悲思之，遣使寻求，辄遇风雨震晦，使者不得进。经三年，生子一十二人，六男六女。槃瓠死后，因自相夫妻。织绩木皮，染以草实，好五色衣服，制裁皆有尾形。其母后归，以状白帝，于是使迎致诸子。衣裳班兰，语言侏离，好入山壑，不乐平旷。帝顺其意，赐以名山广泽。其后滋蔓，号曰蛮夷。外痴内黠，安土重旧。以先父有功，母帝之女，田作贾贩，无关梁符传、租税之赋。有邑君长，皆赐印绶，冠用獭皮。名渠帅曰精夫，相呼为媵徒。今长沙武陵蛮是也。

其在唐、虞，与之要质，故曰要服。夏、商之时，渐为边患。逮于周世，党众弥盛。宣王中兴，乃命方叔南伐蛮方，诗人所谓“蛮荆来威”者也。又曰：“蠢尔蛮荆，大邦为仇。”明其党众繁多，是以抗敌诸夏也。

平王东迁，蛮遂侵暴上国。晋文侯辅政，乃率蔡共侯击破之。至楚武王时，蛮与罗子共败楚师，杀其将屈瑕。庄王初立，民饥兵弱，复为所寇。楚师既振，然后乃服，自是遂属于楚。鄢陵之役，蛮与恭王合兵击晋。及吴起相悼王，南并蛮越，遂有洞庭、苍梧。秦昭王使白起伐楚，略取蛮夷，始置黔中郡。汉兴，改为武陵。岁令大人输布一匹，小口二丈，是谓賁布。虽时为寇盗，而不足为郡国患。

光武中兴，武陵蛮夷特盛。建武二十三年，精夫相单程等据其险隘，大寇郡县。遣武威将军刘尚发南郡、长沙、武陵兵万余人，乘船溯沅水，入武谿击之。尚轻敌入险，山深水疾，舟船不得上。蛮氏知尚粮少入远，又不晓道径，遂屯聚守险。尚食尽引还，蛮缘路徼战，尚军大败，悉为所没。二十四年，相单程等下攻临沅，遣谒者李嵩、中山太守马成击之，不能克。明年春，遣伏波将军马援、中郎将刘匡、马武、孙永等，将兵至临沅，击破之。单程等饥困乞降，会援病卒，谒者宗均听悉受降。为置吏司，群蛮遂平。

肃宗建初元年，武陵澧中蛮陈从等反叛，入零阳蛮界。其冬，零阳蛮五里精夫为郡击破从，从等皆降。三年冬，溇中蛮覃儿健等复反，攻烧零阳、作唐、孱陵界中。明年春，发荆州七郡及汝南、颍川（施）[弛]刑徒吏士五千余人，拒守零阳，募充中五里蛮精夫不叛者四千人，击澧中贼。五年春，覃儿健等请降，不许。郡因进兵，与战于宏下，大破之，斩儿健首，余皆弃营走还溇中，复遣乞降，乃受之。于是罢武陵屯兵，赏赐各有差。

和帝永元四年冬，溇中、澧中蛮潭戎等反，燔烧邮亭，杀略吏民，郡兵击破降之。安帝元初二年，澧中蛮以郡县徭税失平，怀怨恨，遂结充中诸种二千余人，攻城杀长吏。州郡募五里蛮六亭兵追击破之，皆散降。赐五里、六亭渠帅金帛各有差。明年秋，溇中、澧中蛮四千人并为盗贼。又零陵蛮羊孙、陈汤等千余人，著赤帟，称将军，烧官寺，抄掠百姓。州郡募善蛮讨平

之。

顺帝永和元年，武陵太守上书，以蛮夷率服，可比汉人，增其租赋。议者皆以为可。尚书令虞诩独奏曰：“自古圣王，不臣异俗，非德不能及，威不能加，知其兽心贪婪，难率以礼。是故羁縻而绥抚之，附则受而不逆，叛则弃而不追。先帝旧典，贡税多少，所由来久矣。今猥增之，必有怨叛。计其所得，不偿所费，必有后悔。”帝不从。其冬，澧中、涪中蛮果争贡布非旧约，遂杀乡吏，举种反叛。明年春，蛮二万人围充城，八千人寇夷道。遣武陵太守李进讨破之，斩首数百级，余皆降服。进乃简选良吏，得其情和。在郡九年，梁太后临朝，下诏增进秩二千石，赐钱二十万。桓帝元嘉元年秋，武陵蛮詹山等四千余人反叛，拘执县令，屯结深山。至永兴元年，太守应奉以恩信招诱，皆悉降散。

永寿三年十一月，长沙蛮反叛，屯益阳。至延熹三年秋，遂抄掠郡界，众至万余人，杀伤长吏。又零陵蛮入长沙。冬，武陵蛮六千余人寇江陵，荆州刺史刘度、谒者马睦、南郡太守李肃皆奔走。肃主簿胡爽扣马首谏曰：“蛮夷见郡无戒备，故敢乘间而进。明府为国大臣，连城千里，举旄鸣鼓，应声十万，奈何委符守之重，而为逋逃之人乎！”肃拔刃向爽曰：“掾促去！太守今急，何暇此计。”爽抱马固谏，肃遂杀爽而走。帝闻之，征肃弃市，度、睦减死一等，复爽门闾，拜家一人为郎。于是以右校令度尚为荆州刺史，讨长沙贼，平之。又遣车骑将军冯緄讨武陵蛮，并皆降散。军还，贼复寇桂阳，太守廖析奔走。武陵蛮亦更攻其郡，太守陈奉率吏人击破之，斩首三千余级，降者二千余人。至灵帝中平三年，武陵蛮复叛，寇郡界，州郡击破之。

《礼记》称“南方曰蛮，雕题交趾”。其俗男女同川而浴，故曰交趾。其西有噉人国，生首子辄解而食之，谓之宜弟。味旨，则以遗其君，君喜而赏其父。取妻美，则让其兄。今乌浒人是也。

交趾之南有越裳国。周公居摄六年，制礼作乐，天下和平，越裳以三象重译而献白雉，曰：“道路悠远，山川岨深，音使不通，故重译而朝。”成王以归周公。公曰：“德不加焉，则君子不飡其质；政不施焉，则君子不臣其人。吾何以获此赐也！”其使请曰：“吾受命吾国之黄耆曰：‘久矣，天之无烈风雷雨，意者中国有圣人乎？有则盍往朝之。’”周公乃归之于王，称先王之神致，以荐于宗庙。周德既衰，于是稍绝。

及楚子称霸，朝贡百越。秦并天下，威服蛮夷，始开领外，置南海、桂林、象郡。汉兴，尉佗自立为南越王，传国五世。至武帝元鼎五年，遂灭之，分置九郡，交趾刺史领焉。其珠崖、儋耳二郡在海洲上，东西千里，南北五百里。其渠帅贵长耳，皆穿而缒之，垂肩三寸。武帝末，珠崖太守会稽孙幸调广幅布献之，蛮不堪役，遂攻郡杀幸。幸子豹合率善人还，复破之，自领郡事，讨击余党，连年乃平。豹遣使封还印绶，上书言状，制诏即以豹为珠崖太守。威政大行，献命岁至。中国贪其珍赂，渐相侵侮，故率数岁一反。元帝初元三年，遂罢之。凡立郡六十五岁。

逮王莽辅政，元始二年，日南之南黄支国来献犀牛。凡交趾所统，虽置郡县，而言语各异，重译乃通。人如禽兽，长幼无别。项髻徒跣，以布贯头而著之。后颇徙中国罪人，使杂居其间，乃稍知言语，渐见礼化。

光武中兴，锡光为交趾，任延守九真，于是教其耕稼，制为冠履，初设媒娉，始知姻娶，建立学校，导之礼义。

建武十二年，九真徼外蛮里张游，率种人慕化内属，封为归汉里君。明

年，南越徼外蛮夷献白雉、白菟。至十六年，交阯女子徵侧及其妹徵贰反，攻郡。徵侧者，泠县将之女也。嫁为朱雋人诗索妻，甚雄勇。交阯太守苏定以法绳之，侧忿，故反。于是九真、日南、合浦蛮里皆应之，凡略六十五城，自立为王。交阯刺史及诸太守仅得自守。光武乃诏长沙、合浦、交阯具车船，修道桥，通障谿，储粮谷。十八年，遣伏波将军马援、楼船将军段志，发长沙、桂阳、零陵、苍梧兵万余人讨之。明年夏四月，援破交阯，斩徵侧、徵贰等，余皆降散。进击九真贼都阳等，破降之。徙其渠帅三百余口于零陵。于是领表悉平。

肃宗元和元年，日南徼外蛮夷究不事人邑豪献生犀、白雉。和帝永元十二年夏四月，日南、象林蛮夷二千余人寇掠百姓，燔烧官寺，郡县发兵讨击，斩其渠帅，余众乃降。于是置象林将兵长史，以防其患。安帝永初元年，九真徼外夜郎蛮夷举土内属，开境千八百四十里。元初二年，苍梧蛮夷反叛。明年，遂招诱郁林、合浦蛮汉数千人攻苍梧郡。邓太后遣侍御史任逵奉诏赦之，贼皆降散。延光元年，九真徼外蛮贡献内属。三年，日南徼外蛮复来内属。顺帝永建六年，日南徼外叶调王便遣使贡献，帝赐（调）便金印紫绶。

永和二年，日南、象林徼外蛮夷区怜等数千人攻象林县，烧城寺，杀长吏。交阯刺史樊演发交阯、九真二郡兵万余人救之。兵士惮远役，遂反，攻其府。二郡虽击破反者，而贼势转盛。会侍御史贾昌使在日南，即与州郡并力讨之，不利，遂为所攻。围岁余而兵谷不继，帝以为忧。明年，召公卿百官及四府掾属，问其方略，皆议遣大将，发荆、杨、兖、豫四万人赴之。大将军从事中郎李固驳曰：

若荆、杨无事，发之可也。今二州盗贼槃结不散，武陵、南郡蛮夷未辑，长沙、桂阳数被征发，如复扰动，必更生患。其不可一也。又兖、豫之人卒被征发，远赴万里，无有还期，诏书迫促，必致叛亡。其不可二也。南州水土温暑，加有瘴气，致死亡者十必四五。其不可三也。远涉万里，士卒疲劳，比至领南，不复堪斗。其不可四也。军行三十里为程，而去日南九千余里，三百日乃到，计人稟五升，用米六十万斛，不计将吏驴马之食，但负甲自致，费便若此。其不可五也。设军到所在，死亡必众，既不足御敌，当复更发，此为刻割心腹以补四支。其不可六也。九真、日南相去千里，发其吏民，犹尚不堪，何况乃苦四州之卒，以赴万里之艰哉！其不可七也。前中郎将尹就讨益州叛羌，益州谚曰：“虜来尚可，尹来杀我。”后就征还，以兵付刺史张乔。乔因其将吏，旬月之间，破殄寇虜。此发将无益之效，州郡可任之验也。宜更选有勇略仁惠任将帅者，以为刺史、太守，悉使共住交阯。今日南兵单无谷，守既不足，战又不能。可一切徙其吏民，北依交阯，事静之后，又命归本。还募蛮夷，使自相攻，转输金帛，以为其资。有能反间致头首者，许以封侯列土之赏。故并州刺史长沙祝良，性多勇决，又南阳张乔，前在益州有破虜之功，皆可任用。昔太宗就加魏尚为云中守，哀帝即拜龚舍为太山太守。宜即拜良等，便道之官。

四府悉从固议，即拜祝良为九真太守，张乔为交阯刺史。乔至，开示慰诱，并皆降散。良到九真，单车入贼中，设方略，招以威信，降者数万人，皆为良筑起府寺。由是岭外复平。

建康元年，日南蛮夷千余人复攻烧县邑，遂扇动九真，与相连结。交阯刺史九江夏方开恩招诱，贼皆降服。时梁太后临朝，美方之功，迁为桂阳太守。桓帝永寿三年，居风令贪暴无度，县人朱达等及蛮夷相聚，攻杀县令，众至四五千人，进攻九真，九真太守兒式战死。诏赐钱六十万，拜子二人为郎。遣九真都尉魏朗讨破之，斩首二千级，渠帅犹屯据日南，众转强盛。延熹三年，诏复拜夏方为交阯刺史。方威惠素著，日南宿贼闻之，二万余人相

率诣方降。灵帝建宁三年，郁林太守谷永以恩信招降乌浒人十余万内属，皆受冠带，开置七县。熹平二年冬十二月，日南徼外国重译贡献。光和元年，交阯、合浦乌浒蛮反叛，招诱九真、日南，合数万人，攻没郡县。四年，刺史朱雋击破之。六年，日南徼外国复来贡献。

巴郡南郡蛮，本有五姓：巴氏、樊氏，瞿氏，相氏，郑氏。皆出于武落钟离山。其山有赤黑二穴，巴氏之子生于赤穴，四姓之子皆生黑穴。未有君长，俱事鬼神，乃共掷剑于石穴，约能中者，奉以为君。巴氏子务相乃独中之，众皆叹。又令各乘土船，约能浮者，当以为君。余姓悉沉，唯务相独浮。因共立之，是为廩君。乃乘土船，从夷水至盐阳。盐水有神女，谓廩君曰：“此地广大，鱼盐所出，愿留共居。”廩君不许。盐神暮辄来取宿，旦即化为虫，与诸虫群飞，掩蔽日光，天地晦冥。积十余日，廩君（思）[伺]其便，因射杀之，天乃开明。廩君于是君乎夷城，四姓皆臣之。廩君死，魂魄世为白虎。巴氏以虎饮人血，遂以人祠焉。

及秦惠王并巴中，以巴氏为蛮夷君长，世尚秦女，其民爵比不更，有罪得以爵除。其君长岁出赋二千一十六钱，三岁一出义赋千八百钱。其民户出帐布八丈二尺，鸡羽三十铍。汉兴，南郡太守靳强请一依秦时故事。

至建武二十三年，南郡瀘山蛮雷迁等始反叛，寇掠百姓，遣武威将军刘尚将万余人讨破之，徙其种人七千余口置江夏界中，今沔中蛮是也。和帝永元十三年，巫蛮许圣等以郡收税不均，怀怨恨，遂屯聚反叛。明年夏，遣使者督荆州诸郡兵万余人讨之。圣等依凭阻隘，久不破。诸军乃分道并进，或自巴郡、鱼复数路攻之，蛮乃散走，斩其渠帅。乘胜追之，大破圣等。圣等乞降，复悉徙置江夏。灵帝建宁二年，江夏蛮叛，州郡讨平之。光和三年，江夏蛮复反，与庐江贼黄穰相联结，十余万人，攻没四县，寇患累年。庐江太守陆康讨破之，余悉降散。

板楯蛮夷者，秦昭襄王时，有一白虎，常从群虎数游秦、蜀、巴、汉之境，伤害千余人。昭王乃重募国中有能杀虎者，赏邑万家，金百镒。时，有巴郡阆中夷人，能作白竹之弩，乃登楼射杀白虎。昭王嘉之，而以其夷人，不欲加封，乃刻石盟要，复夷人顷田不租，十妻不算，伤人者论，杀人者得以佻钱赎死。盟曰：“秦犯夷，输黄龙一双；夷犯秦，输清酒一钟。”夷人安之。

至高祖为汉王，发夷人还伐三秦。秦地既定，乃遣还巴中，复其渠帅罗、朴、督、鄂、度、夕、龚七姓，不输租赋，余户乃岁入賚钱，口四十。世号为板楯蛮夷。阆中有渝水，其人多居水左右，天性劲勇，初为汉前锋，数陷陈。俗喜歌舞，高祖观之，曰：“此武王伐纣之歌也。”乃命乐人习之，所谓《巴渝舞》也。遂世世服从。

至于中兴，郡守常率以征伐。桓帝之世，板楯数反，太守蜀郡赵温以恩信降服之。灵帝光和（三）[二]年，巴郡板楯复叛，寇掠三蜀及汉中诸郡。灵帝遣御史中丞萧瑗督益州兵讨之，连年不能克。帝欲大发兵，乃问益州计吏，考以征讨方略。汉中上计程包对曰：“板楯七姓，射杀白虎，立功先世，复为义人。其人勇猛，善于兵战。昔永初中，羌入汉川，郡县破坏，得板楯救之，羌死败殆尽，故号为神兵。羌人畏忌，传语种辈，勿复南行。至建和二年，羌复大入，实赖板楯连摧破之。前车骑将军冯緄，南征武陵，虽受丹阳精兵之锐，亦倚板楯以成其功。近益州郡乱，太守李傕，亦以板楯讨而平之。忠功如此，本无恶心。长吏乡亭，更赋至重，仆役箠楚，过于奴隶，亦

有嫁妻卖子，或乃至自（颈）[刳]割。虽陈冤州郡，而牧守不为通理。阙庭悠远，不能自闻。含怨呼天，叩心穷谷。愁苦赋役，困罹酷刑。故邑落相聚，以致叛戾。非有谋主僭号，以图不轨。今但选明能牧守，自然安集，不烦征伐也。”帝从其言，遣太守曹谦宣诏赦之，即皆降服。至中平五年，巴郡黄巾贼起，板楯蛮夷因此复叛，寇掠城邑，遣西园上军别部司马赵瑾讨平之。

西南夷者，在蜀郡徼外。有夜郎国，东接交阯，西有滇国，北有邛都国，各立君长。其人皆椎结左衽，邑聚而居，能耕田。其外又有嵩、昆明诸落，西极同师，东北至叶榆，地方数千里。无君长，辫发，随畜迁徙无常。自嵩东北有苻都国，东北有冉国，或土著，或随畜迁徙。自冉东北有白马国，氏种是也。此三国亦有君长。

夜郎者，初有女子浣于遯水，有三节大竹流入足间，闻其中有号声，剖竹视之，得一男儿，归而养之。及长，有才武，自立为夜郎侯，以竹为姓。武帝元鼎六年，平南夷，为牂柯郡，夜郎侯迎降，天子赐其王印绶。后遂杀之。夷獠咸以竹王非血气所生，甚重之，求为立后。牂柯太守吴霸以闻，天子乃封其三子为侯。死，配食其父。今夜郎县有竹王三郎神是也。

初，楚顷襄王时，遣将庄豪从沅水伐夜郎，军至且兰，楸船于岸而步战。既灭夜郎，因留王滇池。以且兰[有]楸船牂柯处，乃改其名为牂柯。牂柯地多雨潦，俗好巫鬼禁忌，寡畜生，又无蚕桑，故其郡最贫。句町县有栢根木，可以为面，百姓资之。公孙述时，大姓龙、傅、尹、董氏，与郡功曹谢暹保境为汉，乃遣使从番禺江奉贡。光武嘉之，并加褒赏。桓帝时，郡人尹珍自以生于荒裔，不知礼义，乃从汝南许慎、应奉受经书图纬，学成，还乡里教授，于是南域始有学焉。珍官至荆州刺史。

滇王者，庄0之后也。元封二年，武帝平之，以其地为益州郡，割牂柯、越嵩各数县配之。后数年，复并昆明地，皆以属之此郡。有池，周回二百余里，水源深广，而未更浅狭，有似倒流，故谓之滇池。河土平敞，多出鸚鵡、孔雀，有盐池田渔之饶，金银畜产之富。人俗豪怙。居官者皆富及累世。

及王莽政乱，益州郡夷栋蚕、若豆等起兵杀郡守，越嵩姑夏夷人大牟亦皆叛，杀略吏人。莽遣宁始将军廉丹，发巴蜀吏人及转兵谷卒徒十余万击之。吏士饥疫，连年不能克而还。以广汉文齐为太守，造起陂池，开通溉灌，垦田二千余顷。率厉兵马，修障塞，降集群夷，甚得其和。及公孙述据益土，齐固守拒险，述拘其妻子，许以封侯，齐遂不降。闻光武即位，乃间道遣使自闻。蜀平，征为镇远将军，封成义侯。于道卒，诏为起祠堂，郡人立庙祀之。

建武十八年，夷渠帅栋蚕与姑复、牂榆，枿栋、连然、滇池、建(怜)[伶]、昆明诸种反叛，杀长吏。益州太守繁胜与战而败，退保朱提。十九年，遣武威将军刘尚等发广汉、犍为、蜀郡人及朱提夷，合万三千人击之。尚军遂度泸水，入益州界。群夷闻大兵至，皆弃垒奔走，尚获其羸弱、谷、畜。二十年，进兵与栋蚕等连战数月，皆破之。明年正月，追至不韦，斩栋蚕帅，凡首虏七千余人，得生口五千七百人，马三千匹，牛羊三万余头，诸夷悉平。

肃宗元和中，蜀郡王追为太守，政化尤异。有神马四匹出滇池河中，甘露降，白鸟见，始兴起学校，渐迁其俗。灵帝熹平五年，诸夷反叛，执太守雍陟。遣御史中丞朱龟讨之，不能克。朝议以为郡在边外，蛮夷喜叛，劳师远役，不如弃之。太尉掾巴郡李傕建策讨伐，乃拜颛益州太守，与刺史庞芝发板楯蛮击破平之。还，得雍陟。颛卒后，夷人复叛，以广汉景毅为太守，

讨定之。毅初到郡，米斛万钱，渐以仁恩，少年间，米至数十云。

哀牢夷者，其先有妇人名沙壹，居于牢山。尝捕鱼水中，触沉木若有感，因怀，十月，产子男十人。反沉木化为龙，出水上。沙壹忽闻龙语曰：“若为我生子，今悉何在？”九子见龙惊走，独小子不能去，背龙而坐，龙因舐之。其母鸟语，谓背为九，谓坐为隆，因名子曰九隆。及后长大，诸兄以九隆能为父所舐而黠，遂共推以为王。后牢山下有一夫一妇，复生十女子，九隆兄弟皆娶以为妻，后渐相滋长。种人皆刻画其身，象龙文，衣皆着尾。九隆死，世世相继。乃分置小王，往往邑居，散在溪谷。绝域荒外，山川阻深，生人以来，未尝交通中国。

建武二十三年，其王贤栗遣兵乘箬船，南下江、汉，击附塞夷鹿芴。鹿芴人弱，为所擒获。于是震雷疾雨，南风飘起，水为逆流，翻涌二百余里，箬船沉没，哀牢之众，溺死数千人。贤栗复遣其六王将万人以攻鹿芴，鹿芴王与战，杀其六王。哀牢耆老共埋六王，夜虎复出其尸而食之，余众惊怖引去。贤栗惶恐，谓其耆老曰：“我曹入边塞，自古有之，今攻鹿芴，辄被天诛，中国其有圣帝乎？天祐助之，何其明也！”二十七年，贤栗等遂率种人户二千七百七十，口万七千六百五十九，诣越嵩太守郑鸿降，求内属，光武封贤栗等为君长。自是岁来朝贡。

永平十二年，哀牢王柳貌遣子率种人内属，其种邑王者七十七人，户五万一千八百九十，口五十五万三千七百一十一。西南去洛阳七千里，显宗以其地置哀牢、博南二县，割益州郡西部都尉所领六县，合为永昌郡。始通博南山，度兰仓水。行者苦之。歌曰：“汉德广，开不宾。度博南，越兰津。度兰仓，为它人。”

哀牢人皆穿鼻儋耳，其渠帅自谓王者，耳皆下肩三寸，庶人则至肩而已。土地沃美，宜五谷、蚕桑。知染采文绣，罽毼帛叠，兰干细布，织成文章如绫锦。有梧桐木华，绩以为布，幅广五尺，洁白不受垢污。先以覆亡人，然后服之。其竹节相去一丈，名曰濮竹。出铜、铁、铅、锡、金、银、光珠、虎魄、水精、琉璃、轲虫、蚌珠、孔雀、翡翠、犀、象、猩猩、貊兽。云南县有神鹿两头，能食毒草。

先是，西部都尉广汉郑纯，为政清洁，化行夷貊，君长感慕，皆献土珍，颂德美。天子嘉之。即以为永昌太守。纯与哀牢夷人约，邑豪岁输布贯头衣二领，盐一斛，以为常赋，夷俗安之。纯自为都尉、太守，十年卒官。建初元年，哀牢王类牢与守令忿争，遂杀守令而反叛，攻（越）嵩唐城。太守王寻奔牂牁。哀牢三千余人攻博南，燔烧民舍。肃宗募发越嵩、益州、永昌夷汉九千人讨之。明年春，邪龙县昆明夷卤承等应募，率种人与诸郡兵击类牢于博南，大破斩之。传首洛阳，赐卤承帛万匹，封为破虏傍邑侯。

永元六年，郡徼外敦忍乙王莫延慕义，遣使译献犀牛、大象。九年，徼外蛮及掸国王雍由调遣重译奉国珍宝，和帝赐金印紫绶，小君长皆加印绶、钱帛。

永初元年，徼外焦侥种夷陆类等三千余口举种内附，献象牙、水牛、封牛。永宁元年，掸国王雍由调遣使者诣阙朝贺，献乐及幻人，能变化吐火，自支解，易牛马头。又善跳丸，数乃至千。自言我海西人。海西即大秦也，掸国西南通大秦。明年元会，安帝作乐于庭，封雍由调为汉大都尉，赐印绶、金银、彩缯各有差也。

邛都夷者，武帝所开，以为邛都县。无几而地陷为污泽，因名为邛池，

南人以为邛河。后复反叛。元鼎六年，汉兵自越嵩水伐之，以为越嵩郡。其土地平原，有稻田。青蛉县禺同山有碧鸡金马，光景时时出见。俗多游荡而喜讴歌，略与牂柯相类。豪帅放纵，难得制御。

王莽时，郡守枚根调邛人长贵，以为军候。更始二年，长贵率种人攻杀枚根，自立为邛穀王，领太守事。又降于公孙述。述败，光武封长贵为邛穀王。建武十四年，长贵遣使上三年计，天子即授越嵩太守印绶。十九年，武威将军刘尚击益州夷，路由越嵩。长贵闻之，疑尚既定南边，威法必行，己不得自放纵，即聚兵起营台，招呼诸君长，多酿毒酒，欲先以劳军，因袭击尚。尚知其谋，即分兵先据邛都，遂掩长贵诛之，徙其家属于成都。

永平元年，姑复夷复叛，益州刺史发兵讨破之，斩其渠帅，传首京师。后太守巴郡张翕，政化清平，得夷人和。在郡十七年，卒，夷人爱慕，如丧父母。苏祈叟二百余人，犒牛、羊送丧，至翕本县安汉，起坟祭祀。诏书嘉美，为立祠堂。

安帝元初三年，郡徼外夷大羊等八种，户三万一千，口十六万七千六百二十，慕义内属。时郡县赋敛烦数，五年，卷夷大牛种封离等反畔，杀遂久令。明年，永昌、益州及蜀郡夷皆叛应之，众遂十余万，破坏二十余县，杀长吏，燔烧邑郭，剽略百姓，骸骨委积，千里无人。诏益州刺史张乔选堪能从事讨之。乔乃遣从事杨竦将兵至牂榆击之，贼盛未敢进，先以诏书告示三郡，密征求武士，重其购赏。乃进军与封离等战，大破之，斩首三万余级，获生口千五百人，资财四千余万，悉以赏军士。封离等惶怖，斩其同谋渠帅，诣竦乞降，竦厚加慰纳。其余三十六种皆来降附。竦因奏长吏奸猾、侵犯蛮夷者九十人，皆减死。州中论功未及上，会竦病创卒，张乔深痛惜之，乃刻石勒铭，图画其像。天子以张翕有遗爱，乃拜其子湍为太守。夷人欢喜，奉迎道路。曰：“郎君仪貌类我府君。”后湍颇失其心，有欲叛者，诸夷耆老相晓语曰：“当为先府君故。”遂以得安。后顺、桓间，广汉冯颙为太守，政化尤多异迹云。

苻都夷者，武帝所开，以为苻都县。其人皆被发左衽，言语多好譬类，居处略与汶山夷同。土出长年神药，仙人山图所居焉。元鼎六年，以为沈黎郡。至天汉四年，并蜀为西部，置两都尉：一居旄牛，主徼外夷；一居青衣，主汉人。

永平中，益州刺史梁国朱辅，好立功名，慷慨有大略。在州数岁，宣示汉德，威怀远夷。自汶山以西，前世所不至，正朔所未加。白狼、槃木、唐菽等百余国，户百三十余万，口六百万以上，举种奉贡，种为臣仆。辅上疏曰：“臣闻《诗》云：‘彼徂者岐，有夷之行。’传曰：‘岐道虽僻，而人不远。’诗人诵咏，以为符验。今白狼王唐菽等慕化归义，作诗三章。路经邛来大山零高坂，峭危峻险，百倍岐道。襁负老幼，若归慈母。远夷之语，辞意难正。草木异种，鸟鲁殊类。有犍为郡掾田恭与之习狎，颇晓其言，臣辄令讯其风俗，译其辞语。今遣从事史李陵与恭护送诣阙，并上其乐诗。昔在圣帝，舞四夷之乐；今之所上，庶备其一。”帝嘉之，事下史官，录其歌焉。

《远夷乐德歌诗》曰：

大汉是治，堤官隗构。与天合意。魏冒逾糟。吏译平端，罔驿刘脾。不从我来。旁莫支留。闻风向化，征衣随旅。所见奇异。知唐桑艾。多赐〔赠〕〔缙〕布，邪毗。甘美酒食。推潭仆远。昌乐肉飞，拓拒苏〔使〕〔便〕。屈申悉备。局后仍离。蛮夷贫薄，倭让龙洞。无所报嗣。

莫支度由。愿主长寿，阳雒僧鳞。子孙昌炽。莫稚角存。

《远夷慕德歌诗》曰：

蛮夷所处，倮让皮尼。日入之部。且交陵悟。慕义向化，绳动随旅。归日出主。路旦捺维。圣德深恩，圣德渡诺。与人富厚。魏菌度洗。冬多霜雪，综邪流藩。夏多和雨。苻邪寻螺。寒温时适，藐浔沪漓。部人多有。菌补邪推。涉危历险，辟危归险。不远万里。莫受万柳。去俗归德，术叠附德。心归慈母。仍路孳摸。

《远夷怀德歌》曰：

荒服之外，荒服之仪。土地 塿。犁籍怜怜。食肉衣皮，阻苏邪犁。不见盐谷。莫砺粗沐。吏译传风，罔译传微。大汉安乐。是汉夜拒。携负归仁，踪优路仁。触冒险陕。雷折险龙。高山岐峻，伦狼藏幢。缘崖礞石。扶路侧禄。木薄发家，息落服淫。百宿到洛。理历髭雒。父子同赐，捕萑菌毗。怀抱匹帛。怀稿匹漏。传告种人，传室呼救。长愿臣仆。陵阳臣仆。

肃宗初，辅坐事免。是时郡尉府舍皆有雕饰，画山神海灵、奇禽异兽，以眩耀之，夷人益畏惮焉。和帝永元十二年，旄牛徼外白狼、楼薄蛮夷王唐增等，遂率种人十七万口，归义内属。诏赐金印紫绶，小豪钱帛各有差。

安帝永初元年，蜀郡三襄种夷与徼外污衍种并兵三千余人反叛，攻蚕陵城，杀长吏。二年，青衣道夷邑长令田，与徼外三种夷三十一万口，赍黄金、旄牛牦，举土内属。安帝增令田爵号为奉通邑君。延光二年春，旄牛夷叛，攻零关，杀长吏，益州刺史张乔与西部都尉击破之。于是分置蜀郡属国都尉，领四县如太守。桓帝永寿二年，蜀郡夷叛，杀略吏民。延熹二年，蜀郡三襄夷寇蚕陵，杀长吏。四年，犍为属国夷寇郡界，益州刺史山昱击破之，斩首千四百级，余皆解散。灵帝时，以（属）[蜀]郡（蜀）[属]国为汉嘉郡。

冉夷者，武帝所开。元鼎六年，以为汶山郡。至地节三年，夷人以立郡赋重，宣帝乃省并蜀郡为北部都尉。其山有六夷七羌九氏，各有部落。其王侯颇知文书，而法严重。贵妇人，党母族。死则烧其尸。土气多寒，在盛夏冰犹不释，故夷人冬则避寒，入蜀为佣，夏则违暑，反其（众）邑。[众]皆依山居止，累石为室，高者至十余丈，为邛笼。又土地刚鹵，不生谷粟麻菽，唯以麦为资，而宜畜牧。有旄牛，无角，一名童牛，肉重千斤，毛可为牦。出名马。有灵羊，可疗毒。又有食药鹿，鹿蓂有胎者，其肠中粪亦疗毒疾。又有五角羊、麝香、轻毛骍鸡、牲牲。其人能作旄毡、班鬲、青顿、笔鬲、羊羴之属。特多杂药。地有咸土，煮以为盐。羊牛马，食之皆肥。

其西又有三河、槃于虏，北有黄石、北地、卢水胡，其表乃为徼外。灵帝时，复分蜀郡北部为汶山郡云。

白马氏者，武帝元鼎六年开，分广汉西部，合以为武都。土地险阻，有麻田，出名马、牛、羊、漆、蜜。氏人勇戆抵冒，贪货死利。居于河池，一名仇池，方百顷，四面斗绝。数为边寇，郡县讨之，则依固自守。元封三年，氏人反叛，遣兵破之，分徙酒泉郡。昭帝元凤元年，氏人复叛，遣执金吾马適建、龙侯韩增、大鸿胪田广明，将三辅、太常徒讨破之。

及王莽篡乱，氏人亦叛。建武初，氏人悉附陇蜀，及隗嚣灭，其酋豪乃背公孙述降汉，陇西太守马援上复其王侯君长，赐以印绶。后嚣族人隗茂反，杀武都太守。氏人大豪齐钟留为种类所敬信，威服诸豪，与郡丞孔奋击茂，破斩之。后亦时为寇盗，郡县讨破之。

论曰：汉氏征伐戎狄，有事边远，盖亦与王业而终始矣。至于倾没疆垂，丧师败将者，不出时岁，卒能开四夷之境，款殊俗之附。若乃文约之所沾渐，风声之所周流，几将日所出入处也。著自山经、水志者，亦略及焉。虽服叛

难常，威泽时旷，及其化行，则缓耳雕脚之伦，兽居鸟语之类，莫不举种尽落，回面而请吏，陵海越障，累译以内属焉。故其录名中郎、校尉之署，编数都护、部守之曹，动以数百万计。若乃藏山隐海之灵物，沉沙栖陆之玮宝，莫不呈表怪丽，雕被宫幄焉。又其竇喙火毳、驯禽封兽之赋，輶积于内府；夷歌巴舞、殊音异节之技，列倡于外门。岂柔服之道，必足于斯？然亦云致远者矣。蛮夷虽附阻岩谷，而类有土居，连涉荆、交之区，布护巴、庸之外，不可量极。然其凶勇狡算，薄于羌狄，故陵暴之害，不能深也。西南之徼，尤为劣焉。故关守永昌，肇自远离，启土立人，至今成都焉。

赞曰：百蛮蠢居，仞彼方徼。镂体卉衣，凭深阻峭。亦有别夷，屯彼蜀表。参差聚落，纒余岐道。往化既孚，改襟输宝。俾建永昌，同编亿兆。

后汉书卷八十七

西羌传第七十七

西羌之本，出自三苗，姜姓之别也。其国近南岳。及舜流四凶，徙之三危，河关之西南羌地是也。滨于赐支，至乎河首，绵地千里。赐支者，《禹贡》所谓析支者也。南接蜀、汉徼外蛮夷，西北[接]鄯善、车师诸国。所居无常，依随水草。地少五谷，以产牧为业。其俗氏族无定，或以父名母姓为种号。十二世后，相与婚姻，父没则妻后母，兄亡则纳釐（纒）[嫂]，故国无鰥寡，种类繁炽。不立君臣，无相长一，强则分种为酋豪，弱则为人附落，更相抄暴，以力为雄。杀人偿死，无它禁令。其兵长在山谷，短于平地，不能持久，而果于触突，以战死为吉利，病终为不祥。能耐寒苦，同之禽兽。虽妇人产子，亦不避风雪。性坚刚勇猛，得西方金行之气焉。

王政修则宾服，德教失则寇乱。昔夏后氏太康失国，四夷背叛。及后相即位，乃征吠夷，七年然后来宾。至于后泄，始加爵命，由是服从。后桀之乱，吠夷入居邠、岐之间，成汤既兴，伐而攘之。及殷室中衰，诸夷皆叛。至于武丁，征西戎、鬼方，三年乃克。故其诗曰：“自彼氏羌，莫敢不来王。”

及武乙暴虐，犬戎寇边，周古公逾梁山而避于岐下。及子季历，遂伐西落鬼戎。太丁之时，季历复伐燕京之戎，戎人大败周师。后二年，周人克余无之戎，于是太丁命季历为牧师。自是之后，更伐始呼、翳徒之戎，皆克之。及文王为西伯，西有昆夷之患，北有玃狁之难，遂攘戎狄而戍之，莫不宾服。乃率西戎，征殷之叛国以事纣。

及武王伐商，羌、鬃率师会于牧野。至穆王时，戎狄不贡，王乃西征犬戎，获其五王，又得四白鹿，四白狼，王遂迁戎于太原。夷王衰弱，荒服不朝，乃命虢公率六师伐太原之戎，至于俞泉，获马千匹。厉王无道，戎狄寇掠，乃入犬丘，杀秦仲之族。王命伐戎，不克。及宣王立四年，使秦仲伐戎，为戎所杀。王乃召秦仲子庄公，与兵七千人伐戎，破之，由是少却。后二十七年，王遣兵伐太原戎，不克。后五年，王伐条戎、奔戎，王师败绩。后二年，晋人败北戎于汾隰，戎人灭姜侯之邑。明年，王征申戎，破之。后十年，幽王命伯士伐六济之戎，军败，伯士死焉。其年，戎围犬丘，虜秦襄公之兄伯父。时幽王昏虐，四夷交侵，遂废申后而立褒姒。申侯怒，与戎寇周，杀幽王于 酈山，周乃东迁洛邑，秦襄公攻戎救周。后二年，邢侯大破北戎。

及平王之末，周遂陵迟，戎逼诸夏，自陇山以东，及乎伊、洛，往往有戎。于是渭首有狄、邽、冀之戎，泾北有义渠之戎，洛川有大荔之戎，渭南有骊戎，伊、洛间有杨拒、泉皋之戎，颍首以西有蛮氏之戎。当春秋时，间在中国，与诸夏盟会。鲁庄公伐秦，取邽、冀之戎。后十余岁，晋灭骊戎。是时，伊、洛戎强，东侵曹、鲁。后十九年，遂入王城。于是秦、晋伐戎以救周。后二年，又寇京师，齐桓公征诸侯戍周。后九年，陆浑戎自瓜州迁于伊川，允姓戎迁于渭南，东及(轘)。在河南山北者号曰阴戎，阴戎之种遂以滋广。晋文公欲修霸业，乃赂戎狄通道，以匡王室。秦穆公得戎人由余，遂霸西戎，开地千里。及晋悼公，又使魏绛和诸戎，复修霸业。是时，楚、晋强盛，威服诸戎，陆浑、伊、洛、阴戎事晋，而蛮氏从楚。后陆浑叛晋，晋令荀吴灭之。后四十四年，楚执蛮氏而尽囚其人。是时义渠、大荔最强，筑城数十，皆自称王。

至周贞王八年，秦厉公分灭大荔，取其地。赵亦灭代戎，即北戎也。韩、魏复共稍并伊、洛、阴戎，灭之。其遗脱者皆逃走，西逾陇。自是中国无戎寇，唯余义渠种焉。至贞王二十五年，秦伐义渠，虏其王。后十四年，义渠侵秦至渭南。后百许年，义渠败秦师于洛。后四年，义渠国乱，秦惠王遣庶长操将兵定之，义渠遂臣于秦。后八年，秦伐义渠，取郁郅。后二年，义渠败秦师于李伯。明年，秦伐义渠，取徒泾二十五城。及昭王立，义渠王朝秦，遂与昭王母宣太后通，生二子。至王赧四十三年，宣太后诱杀义渠王于甘泉宫，因起兵灭之，始置陇西、北地、上郡焉。

戎本无君长，夏后氏未及商周之际，或从侯伯征伐有功，天子爵之，以为藩服。春秋时，陆浑、蛮氏戎称子。战国世，大荔、义渠称王。及其衰亡，余种皆反旧为酋豪云。

羌无弋爰剑者，秦厉公时为秦所拘执，以为奴隶。不知爰剑何戎之别也。后得亡归，而秦人追之急，藏于岩穴中得免。羌人云爰剑初藏穴中，秦人焚之，有景象如虎，为其蔽火，得以不死。既出，又与剽女遇于野，遂成夫妇。女耻其状，被发覆面，羌人因以为俗，遂俱亡入三河间。诸羌见爰剑被焚不死，怪其神，共畏事之，推以为豪，河湟间少五谷，多禽兽，以射猎为事，爰剑教之田畜，遂见敬信，庐落种人依之者日益众。羌人谓奴为无弋，以爰剑尝为奴隶，故因名之。其后世世为豪。

至爰剑曾孙忍时，秦献公初立，欲复穆公之迹，兵临渭首，灭狄戎。忍季父畏秦之威，将其种人附落而南，出赐支河曲西数千里，与众羌绝远，不复交通。其后子孙分别，各自为种，任随所之。或为犍牛种，越嵩羌是也；或为白马种，广汉羌是也；或为参狼种，武都羌是也。忍及弟舞独留湟中，并多娶妻妇。忍生九子为九种，舞生十七子为十七种，羌之兴盛，从此起矣。

及忍子研立，时秦孝公雄强，威服羌戎。孝公使太子驷率戎狄九十二国朝周显王。研至豪健，故羌中号其后为研种。及秦始皇时，务并六国，以诸侯为事，兵不西行，故种人得以繁息。秦既兼天下，使蒙恬将兵略地，西逐诸戎，北却众狄，筑长城以界之，众羌不服南度。

至于汉兴，匈奴冒顿兵强，破东胡，走月氏，威震百蛮，臣服诸羌。景帝时，研种留何率种人求守陇西塞，于是徙留何等于狄道、安故，至临洮、氏道、羌道县。及武帝征伐四夷，开地广境，北却匈奴，西逐诸羌，乃度河、湟，筑令居塞、初开河西，列置四郡，通道玉门，隔绝羌胡，使南北不得交关。于是障塞亭燧出长城外数千里。时先零羌与封养牢姐种解仇结盟，与匈奴通，合兵十余万，共攻令居、安故，遂围枹罕。汉遣将军李息、郎中令徐自为将兵十万人击平之。始置护羌校尉，持节统领焉。羌乃去湟中，依西海、盐池左右。汉遂因山为塞，河西地空，稍徙人以实之。

至宣帝时，遣光禄大夫义渠安国觐行诸羌，其先零种豪言：“愿得度湟水，逐人所不田处以为畜牧。”安国以事奏闻，后将军赵充国以为不可听。后因缘前言，遂度湟水，郡县不能禁。至元康三年，先零乃与诸羌大共盟誓，将欲寇边。帝闻，复使安国将兵观之。安国至，召先零豪四十余人斩之，因放兵击其种，斩首千余级。于是诸羌怨怒，遂寇金城。乃遣赵充国与诸将兵六万人击破平之。至研十三世孙烧当立。元帝时，彊姐等七种羌寇陇西，遣右将军冯奉世击破降之。从爰剑种五世至研，研最豪健，自后以研为种号。十三世至烧当，复豪健，其子孙更以烧当为种号。自彊姐羌降之后数十年，四夷宾服，边塞无事。至王莽辅政，欲耀威德，以怀远为名，乃令译讽旨诸

羌，使共献西海之地，初开以为郡，筑五县，边海亭燧相望焉。

滇良者，烧当之玄孙也。时王莽末，四夷内侵，及莽败，众羌遂还据西海为寇。更始、赤眉之际，羌遂放纵，寇金城、陇西。隗嚣虽拥兵而不能讨之，乃就慰纳，因发其众与汉相拒。建武九年，隗嚣死，司徒掾班彪上言：“今凉州部皆有降羌，羌胡被发左衽，而与汉人杂处，习俗既异，言语不通。数为小吏黠人所见侵夺，穷恚无聊，故致反叛。夫蛮夷寇乱，皆为此也。旧制：益州部置蛮夷骑都尉，幽州部置领乌桓校尉，凉州部置护羌校尉，皆持节领护，理其怨结，岁时循行，问所疾苦。又数遣使驿通动静，使塞外羌夷为吏耳目，州郡因此可得儆备。今宜复如旧，以明威防。”光武从之，即以牛邯为护羌校尉，持节如旧。及邯卒而职省。十年，先零豪与诸种相结，复寇金城、陇西，遣中郎将来歙等击之，大破。事已具《歙传》。十一年夏，先零种复寇临洮，陇西太守马援破降之。后悉归服，徙置天水、陇西、扶风三郡。明年，武都参狼羌反，援又破降之。事已具《援传》。

自烧当至滇良，世居河北大允谷，种小人贫。而先零、卑湍并皆强富，数侵犯之。滇良父子积见陵易，愤怒，而素有恩信于种中，于是集会附落及诸杂种，乃从大榆入，掩击先零、卑湍，大破之，杀三千人，掠取财畜，夺居其地大榆中，由是始强。

滇良子滇吾立。中元元年，武都参狼羌反，杀略吏人，太守与战不胜，陇西太守刘盱遣从事辛都、监军掾李苞，将五千人赴武都，与羌战，斩其酋豪，首虏千余人。时，武都兵亦更破之，斩首千余级，余悉降。时滇吾附落转盛，常雄诸羌，每欲侵边者，滇吾转教以方略，为其渠帅。二年秋，烧当羌滇吾与弟滇岸率步骑五千寇陇西塞，刘盱遣兵于枹罕击之，不能克，又战于允街，为羌所败，杀五百余人。于是守塞诸羌皆复相率为寇。遣谒者张鸿领诸郡兵击之，战于允吾、唐谷，军败，鸿及陇西长史田颯皆没。又天水兵为牢姐种所败于白石，死者千余人。

时，烧何豪有妇人比铜钳者，年百余岁，多智算，为种人所信向，皆从取计策。时为卢水胡所击，比铜钳乃将其众来依郡县。种人颇有犯法者，临羌长收系比铜钳，而诛杀其种六七百人。显宗怜之，乃下诏曰：“昔桓公伐戎而无仁惠，故《春秋》贬曰：‘齐人’。今国家无德，恩不及远，羸弱何辜，而当并命！夫长平之暴，非帝者之功，咎由太守长吏妄加残戮。比铜钳尚生者，所在致医药养视，令招其种人，若欲归故地者，厚遣送之。其小种若束手自诣，欲效功者，皆除其罪。若有逆谋，为吏所捕，而狱状未断，悉以赐有功者。”

永平元年，复遣中郎将窦固、捕虏将军马武等击滇吾于西邯，大破之。事已具武等传。滇吾远引去，余悉散降，徙七千口置三辅。以谒者窦林领护羌校尉，居狄道。林为诸羌所信，而滇岸遂诣林降。林为下吏所欺，谬奏上滇岸以为大豪，承制封为归义侯，加号汉大都尉。明年，滇吾复降，林复奏其第一豪，与俱诣阙献见。帝怪一种两豪，疑其非实，以事诘林。林辞窘，乃伪对曰：“滇岸即滇吾，陇西语不正耳。”帝穷验知之，怒而免林官。会凉州刺史又奏林臧罪，遂下狱死。谒者郭襄代领校尉事，到陇西，闻凉州羌盛，还诣阙，抵罪，于是复省校尉官。滇吾子东吾立，以父降汉，乃入居塞内，谨愿自守。而诸弟迷吾等数为寇盗。

肃宗建初元年，安夷县吏略妻卑湍种羌妇，吏为其夫所杀，安夷长宗延追之出塞，种人恐见诛，遂共杀延，而与勒姐及吾良二种相结为寇。陇西太

守孙纯遣从事李睦及金城兵会和罗谷，与卑湍等战，斩首虏数百人。复拜故度辽将军吴棠领护羌校尉，居安夷。二年夏，迷吾遂与诸众聚兵，欲叛出塞。金城太守郝崇追之，战于荔谷，崇兵大败，崇轻骑得脱，死者二千余人。于是诸种及属国卢水胡悉与相应，吴棠不能制，坐征免。武威太守傅育代为校尉，移居临羌。迷吾又与封养种豪布桥等五万余人共寇陇西、汉阳，于是遣行车骑将军马防，长外校尉耿恭副，讨破之。于是临洮、索西、迷吾等悉降。防乃筑索西城，徙陇西南部都尉戍之，悉复诸亭候。至元和三年，迷吾复与弟号吾诸杂种反叛。秋，号吾先轻入寇陇西界，郡督烽掾李章追之，生得号吾。将诣郡，号吾曰：“独杀我，无损于羌。诚得生归，必悉罢兵，不复犯塞。”陇西太守张纡权宜放遣，羌即为解散，各归故地。迷吾退居河北归义城。傅育不欲失信伐之，乃募人斗诸羌胡，羌胡不肯，遂复叛出塞，更依迷吾。

章和元年，育上请发陇西、张掖、酒泉各五千人，诸郡太守将之，育自领汉阳、金城五千人，合二万兵，与诸郡克期击之，令陇西兵据河南，张掖、酒泉兵遮其西。并未及会，育军独进。迷吾闻之，徙庐落去，育选精骑三千穷追之，夜至建威南三兜谷，去虏数里，须旦击之，不设备。迷吾乃伏兵三百人，夜突育营。营中惊坏散走，育下马手战，杀十余人而死，死者八百八十人。及诸郡兵到，羌遂引去。育，北地人也。显宗初，为临羌长，与捕虏将军马武等击羌滇吾，功冠诸军；及在武威，威声闻于匈奴。食禄数十年，秩奉尽贍给知友，妻子不免操井臼。肃宗下诏追褒美之。封其子毅为明进侯，七百户。以陇西太守张纡代为校尉，将万人屯临羌。

迷吾既杀傅育，狃（ ）[怵]边利。章和元年，复与诸种步骑七千人入金城塞。张纡遣从事司马防将千余骑及金城兵会战于木乘谷，迷吾兵败走，因译使欲降，纡纳之。遂将种人诣临羌县，纡设兵大会，施毒酒中，羌饮醉，纡因自击，伏兵起，诛杀酋豪八百余人。斩迷吾等五人头，以祭育冢。复放兵击在山谷间者，斩首四百余人，得生口二千余人。迷吾子迷唐及其种人向塞号哭，与烧何、当煎、当阆等相结，以子女及金银娉纳诸种，解仇交质，将五千人寇陇西塞，太守寇盱与战于白石，迷唐不利，引还大、小榆谷，北招属国诸胡，会集附落，种众炽盛，张纡不能讨。永元元年，纡坐征，以张掖太守邓训代为校尉，稍以赏赂离间之，由是诸种少解。

东吾子东号立。是时，号吾将其种人降。校尉邓训遣兵击迷唐，迷唐去大、小榆谷，徙居颇岩谷。和帝永元四年，训病卒，蜀郡太守聂尚代为校尉。尚见前人累征不克，欲以文德服之，乃遣驿使招呼迷唐，使还居大、小榆谷。迷唐既还，遣祖母卑缺诣尚，尚自送至塞下，为设祖道，令译田汜等五人护送至庐落。迷唐因而反叛，遂与诸种共生屠裂汜等，以血盟诅，复寇金城塞。五年，尚坐征免，居延都尉贯友代为校尉。友以迷唐难用德怀，终于叛乱，乃遣驿使构离诸种，诱以财货，由是解散。友乃遣兵出塞，攻迷唐于大、小榆谷，获首虏八百余人，收麦数万斛，遂夹逢留大河筑城坞，作大航，造河桥，欲度兵击迷唐。迷唐乃率部落远依赐支河曲。至八年，友病卒，汉阳太守史充代为校尉。充至，遂发湟中羌胡出塞击迷唐，而羌迎败充兵，杀数百人。明年，充坐征，代郡太守吴祉代为校尉。其秋，迷唐率八千人寇陇西，杀数百人，乘胜深入，胁塞内诸种羌共为寇盗，众羌复悉与相应，合步骑三万人，击破陇西兵，杀大夏长。遣行征西将军刘尚、越骑校尉赵代副，将北军五营、黎阳、雍营、三辅积射及边兵羌胡三万人讨之。尚屯狄道，代屯枹

罕。尚遣司马寇盱监诸郡兵，四面并会。迷唐惧，弃老弱，奔入临洮南。尚等追至高山。迷唐穷迫，率其精强大战。盱斩虏千余人，得牛马羊万余头。迷唐引去。汉兵死伤亦多，不能复追，乃还入塞。明年，尚、代并坐畏懦征下狱，免。谒者王信领尚营屯枹罕，谒者耿谭领代营屯白石。谭乃设购赏，诸种颇来内附。迷唐恐，乃请降。信、谭遂受降罢兵，遣迷唐诣阙。其余种人不满二千，饥窘不立，入居金城。和帝令迷唐将其种人还大、小榆谷。迷唐以为汉作河桥，兵来无常，故地不可复居，辞以种人饥饿，不肯远出。吴祉等乃多赐迷唐金、帛，令余谷市畜，促使出塞，种人更怀猜惊。十二年，遂复背叛，乃胁将湟中诸胡，寇抄而去。王信、耿谭、吴祉皆坐征，以酒泉太守周鲠代为校尉。明年，迷唐复还赐支河曲。

初，累姐种附汉，迷唐怨之，遂击杀其酋豪，由是与诸种为仇，党援益疏。其秋，迷唐复将兵向塞，周鲠与金城太守侯霸，及诸郡兵、属国湟中月氏诸胡、陇西牢姐羌，合三万人，出塞至允川，与迷唐战。周鲠还营自守，唯侯霸兵陷阵，斩首四百余级。羌众折伤，种人瓦解，降者六千余口，分徙汉阳、安定、陇西。迷唐遂弱，其种众不满千人，远逾赐支河首，依发羌居。明年，周鲠坐畏懦征，侯霸代为校尉。安定降羌烧何种胁诸羌数百人反叛，郡兵击灭之，悉没入弱口为奴婢。

时，西海及大、小榆谷左右无复羌寇。喻麋相曹凤上言：“西戎为害，前世所患，臣不能纪古，且以近事言之。自建武以来，其犯法者，常从烧当种起。所以然者，以其居大、小榆谷，土地肥美，又近塞内，诸种易以为非，难以攻伐。南得钟存以广其众，北阻大河因以为固，又有西海鱼盐之利，缘山滨水，以广田蓄，故能强大，常雄诸种，恃其权勇，招诱羌胡。今者衰困，党援坏沮，亲属离叛，余胜兵者不过数百，亡逃栖窜，远依发羌。臣愚以为宜及此时，建复西海郡县，规固二榆，广设屯田，隔塞羌胡交关之路，遏绝狂狡窥欲之源。又殖谷富边，省委输之役，国家可以无西方之忧。”于是拜凤为金城西部都尉，将徙士屯龙耆。后金城长史上官鸿上开置归义、建威屯田二十七部，侯霸复上置东西邯屯田五部，增留、逢二部，帝皆从之。列屯夹河，合三十四部。其功垂立。至永初中，诸羌叛，乃罢。迷唐失众，病死。有一子来降，户不满数十。

东号子麻奴立。初随父降，居安定。时，诸降羌布在郡县，皆为吏人豪右所徭役，积以愁怨。安帝永初元年夏，遣骑都尉王弘发金城、陇西、汉阳羌数百千骑征西域，弘迫促发遣，群羌惧远屯不还，行到酒泉，多有散叛。诸郡各发兵徼遮，或覆其庐落。于是勒姐、当煎大豪东岸等愈惊，遂同时奔溃。麻奴兄弟因此遂与种人俱西出塞。

先零别种滇零与钟羌诸种大为寇掠，断陇道。时羌归附既久，无复器甲，或持竹竿木枝以代戈矛，或负板案以为楯，或执铜镜以象兵，郡县畏懦不能制。冬，遣车骑将军邓鹭，征西校尉任尚副，将五营及三河、三辅、汝南、南阳、颍川、太原、上党兵合五万人，屯汉阳。明年春，诸郡兵未及至，钟羌数千人先击败鹭军于冀西，杀千余人。校尉侯霸坐众羌反叛征免，以西域都护段禧代为校尉。其冬，鹭使任尚及从事中郎司马钧率诸郡兵与滇零等数万人战于平襄，尚军大败，死者八千余人。于是滇零等自称“天子”于北地，招集武都、参狼、上郡、西河诸杂种，众遂大盛，东犯赵、魏，南入益州，杀汉中太守董炳，遂寇抄三辅，断陇道。湟中诸县，粟石万钱，百姓死亡，不可胜数。朝廷不能制，而转运难剧，遂诏鹭还师，留任尚屯汉阳，为诸军

节度。朝廷以邓太后故，迎拜鹭为大将军，封任尚乐亭侯，食邑三百户。

三年春，复遣骑都尉任仁督诸郡屯兵救三辅。仁战每不利，众羌乘胜，汉兵数挫。当煎、勒姐种攻没破羌县，钟羌又没临洮县，生得陇西南部都尉。明年春，滇零遣人寇褒中，燔烧邮亭，大掠百姓。于是，汉中太守郑勤移屯褒中。军营久出无功，有废农桑，乃诏任尚将吏兵还屯长安，罢遣南阳、颍川、汝南吏士，置京兆虎牙都尉于长安，扶风都尉于雍，如西京三辅都尉故事。时，羌复攻褒中，郑勤欲击之。主簿段崇谏，以为虏乘胜，锋不可当，宜坚守待之。勤不从，出战，大败，死者三千余人，段崇及门下史王宗、原展以身扞刃，与勤俱死，于是徙金城郡居襄武。任仁战累败，而兵士放纵，槛车征诣廷尉诏狱死。段禧病卒，复以前校尉侯霸代之，遂移居张掖。五年春，任尚坐无功征免。羌遂入寇河东，至河内，百姓相惊，多奔南度河。使北军中候朱宠将五营士屯孟津，诏魏郡、赵国、常山、中山缮作坞候六百一十六所。

羌既转盛，而二千石、令、长多内郡人，并无守战意，皆争上徙郡县，以避寇难。朝廷从之，遂移陇西徙襄武，安定徙美阳，北地徙池阳，上郡徙衙。百姓恋土，不乐去旧，遂乃刈其禾稼，发彻室屋，夷营壁，破积聚。时连旱蝗饥荒，而驱劫略，流离分散，随道死亡，或弃捐老弱，或为人仆妾，丧其太半。复以任尚为侍御史，击众羌于上党羊头山，破之，诱杀降者二百余人，乃罢孟津屯。其秋，汉阳人杜琦及弟季贡、同郡王信等与羌通谋，聚众入上邽城，琦自称安汉将军。于是诏购募得琦首者，封列侯，赐钱百万，羌胡斩琦者赐金百斤，银二百斤。汉阳太守赵博遣刺客杜习刺杀琦，封习讨奸侯，赐钱百万。而杜季贡、王信等将其众据橐泉营。侍御史唐喜领诸郡兵讨破之，斩王信等六百余人，没入妻子五百余人，收金（钱）[银]彩帛一亿已上，杜[季]贡亡从滇零。六年，任尚复坐征免。滇零死，子零昌代立，年尚幼少，同种狼莫为其计策，以杜[季]贡为将军，别居丁奚城。七年夏，骑都尉马贤与侯霸掩击零昌别部牢羌于安定，首虏千人，得驴、骡、骆驼、马、牛、羊二万余头，以畀得者。

元初元年春，遣兵屯河内，通谷冲要三十三所，皆为坞壁，设鸣鼓。零昌遣兵寇雍城，又号多与当煎、勒姐大豪共胁诸种，分兵抄掠武都、汉中。巴郡板楯蛮将兵救之，汉中五官掾程信率壮士与蛮共击破之。号多退走，还断陇道，与零昌通谋。侯霸、马贤将湟中吏人及降羌胡于枹罕击之，斩首二百余人。凉州刺史皮杨击羌于狄道，大败，死者八百余人，杨坐征免。侯霸病卒，汉阳太守庞参代为校尉。参以恩信招诱之。

二年春，号多等率众七千余人诣参降，遣诣阙，赐号多侯印绶遣之。参始还居令居，通河西道。而零昌种众复分寇益州，遣中郎将尹就将南阳兵，因发益部诸郡屯兵击零昌党吕叔都等。至秋，蜀人陈省、罗横应募，刺杀叔都，皆封侯、赐钱。又使屯骑校尉班雄屯三辅，遣左冯翊司马钧行征西将军，督右扶风仲光、安定太守杜恢、北地太守盛包、京兆虎牙都尉耿溥、右扶风都尉皇甫旗等，合八千余人，又庞参将羌胡兵七千余人，与钧分道，并北击零昌。参兵至勇士东，为杜季贡所败，于是引退。钧等独进，攻拔丁奚城，大克获。杜季贡率众伪逃。钧令光、恢、包等收羌禾稼，光等违钧节度，散兵深入，羌乃设伏要击之。钧在城中，怒而不救，光[等]并没，死者三千余人。钧乃遁还，坐征自杀。庞参以失期军败抵罪，以马贤代领校尉事。后遣任尚为中郎将，将羽林、缇骑、五营子弟三千五百人，代班雄屯三辅。尚临

行，怀令虞诩说尚曰：“使君频奉国命，讨逐寇贼，三州屯兵二十余万人，弃农桑，疲苦徭役，而未有功效，劳费日滋。若此出不克，诚为使君危之。”尚曰：“忧惶久矣，不知所如。”诩曰：“兵法：弱不攻强，走不逐飞，自然之势也。今虏皆马骑，日行数百，来如风雨，去如绝弦。以步追之，势不相及，所以旷而无功也。为使君计者，莫如罢诸郡兵，各令出钱数千，二十人共市一马，如此，可舍甲冑，驰轻兵，以万骑之众，逐数千之虏，追尾掩截，其道自穷。便人利事，大功立矣。”尚大喜，即上言用其计。乃遣轻骑抄击杜季贡于丁奚城，斩首四百余级，获牛、马、羊数千头。

明年夏，度辽将军邓遵，率南单于及左鹿蠡王须沈万骑，击零昌于灵州，斩首八百余级。封须沈为破虏侯，金印紫绶，赐金、帛各有差。任尚遣兵击破先零羌于丁奚城。秋，筑冯翊北界候坞五百所。任尚又遣假司马募陷陈士，击零昌于北地，杀其妻子，得牛、马、羊二万头，烧其庐落，斩首七百余级，得僭号文书及所没诸将印绶。

四年春，尚遣当阬种羌榆鬼等五人刺杀杜季贡，封榆鬼为破羌侯。其夏，尹就以不能定益州，坐征抵罪。以益州刺史张乔领尹就军屯，招诱叛羌，稍稍降散。秋，任尚复募效功种号封刺杀零昌，封号封为羌王。冬，任尚将诸郡兵与马贤并进北地击狼莫，贤先至安定青石岸，狼莫逆击，败之。会尚兵到高平，因合势俱进。狼莫等引退，乃转营迫之。至北地，相持六十余日，战于富平[上]河（上），大破之，斩首五千级还，得所略人男女千余人，牛、马、驴、羊、骆驼十余万头。狼莫逃走，于是西河虔人种羌万一千口诣邓遵降。

五年，邓遵募上郡全无种羌雕何等刺杀狼莫，赐雕何为羌侯，封遵武阳侯，三千户。遵以太后从弟故，爵封优大。任尚与遵争功，又诈增首级，受赇枉法，臧千万已上，槛车征弃市，没入田卢奴婢财物。自零昌、狼莫死后，诸羌瓦解，三辅、益州无复寇傲。

自羌叛十余年间，兵连师老，不暂宁息。军旅之费，转运委输，用二百四十余亿，府帑空竭。延及内郡，边民死者不可胜数，并、凉二州，遂至虚耗。

六年春，勒姐种与陇西种羌号良等通谋欲反，马贤逆击之于安故，斩号良及种人数百级，皆降散。

永宁元年春，上郡沈氏种羌五千余人复寇张掖。其夏，马贤将万人击之。初战失利，死者数百人。明日复战，破之，斩首千八百级，获生口千余人，马、牛、羊以万数，余虏悉降。时当煎种大豪饥[五]等，以贤兵在张掖，乃乘虚寇金城。贤还军追之出塞，斩首数千级而还。烧当、烧何种闻贤军还，率三千余人复寇张掖，杀长吏。初，饥五同种大豪卢忽、忍良等千余户别居允街，而首施两端。建光元年春，马贤率兵召卢忽斩之，因放兵击其种人，首虏二千余人，掠马、牛、羊十万头，忍良等皆亡出塞。玺书封贤安亭侯，食邑千户。忍良等以麻奴兄弟本烧当世嫡，而贤抚恤不至，常有怨心。秋，遂相结共胁将诸种步骑三千人寇湟中，攻金城诸县。贤将先零种赴击之，战于牧苑，兵败，死者四百余人。麻奴等又败武威、张掖郡兵于令居，因胁将先零、沈氏诸种四千余户，缘山西走，寇武威。贤追到鸾鸟，招引之。诸种降者数千，麻奴南还湟中。

延光元年春，贤追到湟中，麻奴出塞度河。贤复追击，战破之，种众散遁，诣凉州刺史宗汉降。麻奴等孤弱饥困，其年冬，将种众三千余户诣汉阳

太守耿种降。安帝假金印紫绶，赐金银彩缯各有差。是岁，虔人种羌与上郡胡反，攻穀罗城。度辽将军耿种将诸郡兵及乌桓骑赴，击破之。三年秋，陇西郡始还狄道焉。麻奴弟犀苦立。

顺帝永建元年，陇西钟羌反。校尉马贤将七千余人击之，战于临洮，斩首千余级，皆率种人降。进封贤都乡侯，自是凉州无事。

至四年，尚书仆射虞诩上疏曰：“臣闻子孙以奉祖为孝，君上以安民为明，此高宗、周宣所以上配汤、武也。《禹贡》雍州之域，厥田惟上。且沃野千里，谷稼殷积，又有龟兹盐池，以为民利。水草丰美，土宜产牧，牛马衔尾，群羊塞道。北阻山河，乘厄据险。因渠以溉，水春河漕。用功省少，而军粮饶足。故孝武皇帝及光武筑朔方，开西河，置上郡，皆为此也。而遭元元无妄之灾，众羌内溃，郡县兵荒，二十余年。夫弃沃壤之饶，损自然之财，不可谓利；离河山之阻，守无险之处，难以为固。今三郡未复，园陵单外，而公卿选懦，容头过身，张解设难，但计所费，不图其安。宜开圣德，考行所长。”书奏，帝乃复三郡。使谒者郭璜督促徙者，各归旧县，缮城郭，置候驿。既而激河浚渠，为屯田，省内郡费岁一亿计。遂令安定、北地、上郡及陇西、金城常储谷粟，令周数年。

马贤以犀苦兄弟数背叛，因系质于令居。其冬，贤坐征免，右扶风韩皓代为校尉。明年，犀苦诣皓，自言求归故地。皓复不遣，因转湟中屯田，置两河间，以逼群羌。皓复坐征，张掖太守马续代为校尉。两河间羌以屯田近之，恐必见图，乃解仇诅盟，各自戒备。续欲先示恩信，乃上移屯田还湟中，羌意乃安。至阳嘉元年，以湟中地广，更增置屯田五部，并为十部。二年夏，复置陇西南部都尉如旧制。

三年，钟羌良封等复寇陇西、汉阳，诏拜前校尉马贤为谒者，镇抚诸种。马续遣兵击良封，斩首数百级。四年，马贤亦发陇西吏士及羌胡兵击杀良封，斩首千八百级，获马、牛、羊五万余头。良封亲属并诣（实）[贤]降。贤复进击钟羌且昌，且昌等率诸种十余万诣凉州刺史降。永和元年，马续迁度辽将军，复以马贤代为校尉。

初，武都塞上白马羌攻破屯官，反叛连年。二年春，广汉属国都尉击破之，斩首六百级，马贤又击斩其渠帅饥指累祖等三百级，于是陇右复平。明年冬，烧当种那离等三千余骑寇金城塞，马贤将兵赴击，斩首四百级，获马千四百匹。那离等复西招羌胡，杀伤吏民。

四年，马贤将湟中义从兵及羌胡万余骑掩击那离等，斩之，获首虏千二百级，得马、骡、羊十万余头。征贤为弘农太守，以来机为并州刺史，刘秉为凉州刺史，并当之职。大将军梁商谓机等曰：“戎狄荒服，蛮夷要服，言其荒忽无常。而统领之道，亦无常法，临事制宜，略依其俗。今三君素性疾恶，欲分明白黑。孔子曰：‘人而不仁，疾之已甚，乱也。’况戎狄乎！其务安羌胡，防其大故，忍其小过。”机等天性虐刻，遂不能从。到州之日，多所扰发。

五年夏，且冻、傅难种羌等遂反叛，攻金城，与西塞及湟中杂种羌胡大寇三辅，杀害长吏。机、秉并坐征。于是发京师近郡及诸州兵讨之，拜马贤为征西将军，以骑都尉耿种副，将左右羽林、五校士及诸州郡兵十万人屯汉阳。又于扶风、汉阳、陇道作坞壁三百所，置屯兵，以保聚百姓。且冻分遣种人寇武都，烧陇关，掠苑马。六年春，马贤将五六千骑击之。到射姑山，贤军败，贤及二子皆战歿。顺帝愍之，赐布三千匹，谷千斛，封贤孙光为舞

阳亭侯，租入岁百万。遣侍御史督录征西营兵，存恤死伤。

于是东西羌遂大合。巩唐种三千余骑寇陇西，又烧园陵，掠关中，杀伤长吏。邠阳令任颀追击，战死。遣中郎将庞浚募勇士千五百人顿美阳，为凉州援。武威太守赵冲击巩唐羌，斩首四百余级，得马、牛、羊、驴万八千余头，羌二千余人降。诏冲击河西四郡兵为节度。罕种羌千余寇北地，北地太守贾福与赵冲击之，不利。秋，诸种八九千骑寇武威，凉部震恐。于是复徙安定居扶风，北地居冯翊，遣行车骑将军执金吾张乔将左右羽林、五校士及河内、南阳、汝南兵万五千屯三辅。汉安元年，以赵冲为护羌校尉。冲招怀叛羌，罕种乃率邑落五千余户诣冲降。于是罢张乔军屯。唯烧何种三千余落据参北界。三年夏，赵冲与汉阳太守张贡掩击之，斩首千五百级，得牛、羊、驴十八万头。冬，冲击诸种，斩首四千余级。诏冲一子为郎。冲复追击于阿阳，斩首八百级。于是诸种前后三万余户诣凉州刺史降。

建康元年春，护羌从事马玄遂为诸羌所诱，将羌众亡出塞。领护羌校尉卫瑶追击玄等，斩首八百余级，得牛、马、羊二十余万头。赵冲复追叛羌到建威鹑阴河。军度[未]竟，所将降胡六百余人叛走，冲将数百人追之，遇羌伏兵，与战歿。冲虽身死，而前后多所斩获，羌由是衰耗。永嘉元年，封冲子愷义阳亭侯。以汉阳太守张贡代为校尉。左冯翊梁竑稍以恩信招诱之，于是离湍、狐奴等五万余户诣益降，陇右复平。竑，大将军冀之宗人。封为鄠侯，邑二千户。

自永和羌叛，至乎是岁，十余年间，费用八十余亿。诸将多断盗牢禀，私自润入，皆以珍宝货赂左右，上下放纵，不恤军事，士卒不得其死者，白骨相望于野。

桓帝建和二年，白马羌寇广汉属国，杀长吏。是时西羌及湟中胡复畔为寇，益州刺史率板楯蛮讨破之，斩首招降二十万人。

永寿元年，校尉张贡卒，以前南阳太守第五访代为校尉，甚有威惠，西垂无事。延熹二年，访卒，以中郎将段颍代为校尉。时烧当八种寇陇右，颍击大破之。四年，零吾复与先零及上郡沈氏、牢姐诸种并力寇并、凉及三辅。会段颍坐事征，以济南相胡闾代为校尉。闾无威略，羌遂陆梁，覆没营坞，寇患转盛，中郎将皇甫规击破之。五年，沈氏诸种复寇张掖、酒泉，皇甫规招之，皆降。事已具《规传》。鸟吾种复寇汉阳，陇西、金城诸郡兵共击破之，各还降附。至冬，滇那等五六千人复攻武威、张掖、酒泉，烧民庐舍。六年，陇西太守孙羌击破之，斩首溺死三千余人。胡闾疾，复以段颍为校尉。

永康元年，东羌岸尾等胁同种连寇三辅，中郎将张奂追，破斩之，事已具《奂传》。当煎羌寇武威，破羌将军段颍复破灭之，余悉降散。事已具《颍传》。灵帝建宁三年，烧当羌奉使贡献。中平元年，北地降羌先零种因黄巾大乱，乃与（汉）[湟]中羌、义从胡北宫伯玉等反，寇陇右。事已见《董卓传》。兴平元年，冯翊降羌反，寇诸县，郭汜、樊稠击破之，斩首数千级。

自爰剑后，子孙支分，凡百五十种。其九种在赐支河首以西，及在蜀、汉徼北，前史不载口数。唯参狼在武都，胜兵数千人。其五十二种衰少，不能自立，分散为附落，或绝灭无后，或引而远去。其八十九种，唯钟最强，胜兵十余万。其余大者万余人，小者数千人，更相抄盗，盛衰无常，无虑顺帝时胜兵合可二十万人。发羌、唐旄等绝远，未尝往来。犍牛、白马羌在蜀、汉，其种别名号，皆不可纪知也。建武十三年，广汉塞外白马羌豪楼登等率种人五千余户内属，光武封楼登为归义君长。至和帝永元六年，蜀郡徼外大

牂夷种羌豪造头等率种人五十余万口内属，拜造头为邑君长，赐印绶。至安帝永初元年，蜀郡徼外羌龙桥等六种万七千二百八十口内属。明年，蜀郡徼外羌薄申等八种三万六千九百口复举土内属。冬，广汉塞外参狼种羌二千四百口复来内属。桓帝建和二年，白马羌千余人寇广汉属国，杀长吏，益州刺史率板楯蛮讨破之。

湟中月氏胡，其先大月氏之别也，旧在张掖、酒泉地。月氏王为匈奴冒顿所杀，余种分散，西逾葱岭。其羸弱者南入山阻，依诸羌居止，遂与共婚姻。及骠骑将军霍去病破匈奴，取西河地，开湟中，于是月氏来降，与汉人错居。虽依附县官，而首施两端。其从汉兵战斗，随势强弱。被服饮食言语略与羌同，亦以父名母姓为种。其大种有七，胜兵合九千余人，分在湟中及令居。又数百户在张掖，号曰义从胡。中平元年，与北宫伯玉等反，杀护羌校尉泠征、金城太守陈懿，遂寇乱陇右焉。

论曰：羌戎之患，自三代尚矣。汉世方之匈奴，颇为衰寡，而中兴以后，边难渐大。朝规失绥御之和，戎帅蹇然诺之信。其内属者，或倥偬于豪右之手，或屈折于奴仆之勤。塞候时清，则愤怒而思祸；桴革暂动，则属鞬以鸟惊。故永初之间，群种蜂起。遂解仇嫌，结盟诅，招引山豪，转相啸聚，揭木为兵，负柴为械。（谷）[穀]马扬埃，陆梁于三辅；建号称制，恣睢于北地。东犯赵、魏之郊，南入汉、蜀之鄙，塞湟中，断陇道，烧陵园，剽城市，伤败踵系，羽书日闻。并、凉之士，特冲残毙，壮悍则委身于兵场，女妇则徼而为虏，发冢露齿，死生涂炭。自西戎作逆，未有陵斥上国若斯其炽也。和熹以女君亲政，威不外接。朝议惮兵力之损，情存苟安。或以边州难援，宜见捐弃；或惧疽食浸淫，莫知所限。谋夫回遑，猛士疑虑，遂徙西河四郡之人，杂寓关右之县。发屋伐树，塞其恋土之心；燔破赏积，以防顾还之思。于是诸将邓鹭、任尚、马贤、皇甫规、张奂之徒，争设雄规，更奉征讨之命，征兵会众，以图其隙。驰骋东西，奔救首尾，摇动数州之境，日耗千金之资。至于假人增赋，借奉侯王，引金钱缣彩之珍，征粮粟盐铁之积。所以赂遗购赏，转输劳来之费，前后数十巨万。或臬克酋健，摧破附落，降俘载路，牛羊满山。军书未奏其利害，而离叛之状已言矣。故得不酬失，功不半劳。暴露师徒，连年而无所胜。官人屈竭，烈士愤丧。段颍受事，专掌军任，资山西之猛性，练戎俗之恣情，穷武思尽飙锐以事之。被羽前登，身当百死之阵；蒙没冰雪，经履千折之道。始殄西种，卒定东寇。若乃陷击之所斫伤，追走之所崩籍，头颅断落于万丈之山，支革判解于重崖之上，不可校计。其能穿窬草石，自脱于锋镞者，百不一二。而张奂盛称“戎狄一气所生，不宜诛尽，流血污野，伤和致妖”。是何言之迂乎！羌虽外患，实深内疾，若攻之不根，是养疾疴于心腹也。惜哉寇敌略定矣，而汉祚亦衰焉。呜呼！昔先王疆理九土，判别畿荒，知夷貊殊性，难以道御，故斥远诸华，薄其贡职，唯与辞要而已。若二汉御戎之方，失其本矣。何则？先零侵境，赵充国迁之内地；（当）煎[当]作寇，马文渊徙之三辅。贪其暂安之势，信其驯服之情，计日用之权宜，忘经世之远略，岂夫识微者之为乎？故微子垂泣于象箸，辛有浩叹于伊川也。

赞曰：金行气刚，播生西羌。氏豪分种，遂用殷强。虔刘陇北，假僭泾阳。朝劳内谋，兵意外攘。

后汉书卷八十八

西域传第七十八

武帝时，西域内属，有三十六国。汉为置使者、校尉领护之。宣帝改曰都护。元帝又置戊己二校尉，屯田于车师前王庭。哀、平间，自相分割，为五十五国。王莽篡位，贬易侯王，由是西域怨叛，与中国遂绝，并复役属匈奴。匈奴敛税重刻，诸国不堪命，建武中，皆遣使求内属，愿请都护。光武以天下初定，未遑外事，竟不许之。会匈奴衰弱，莎车王贤诛灭诸国。贤死之后，遂更相攻伐。小宛、精绝、戎庐、且末为鄯善所并。渠勒、皮山为于窋所统，悉有其地。郁立、单桓、孤胡、乌贪訾离为车师所灭。后其国并复立。永平中，北虏乃胁诸国共寇河西郡县，城门昼闭。十六年，明帝乃命将帅北征匈奴，取伊吾卢地，置宜禾都尉以屯田，遂通西域，于窋诸国皆遣子入侍。西域自绝六十五载，乃复通焉。明年，始置都护、戊己校尉。及明帝崩，焉耆、龟兹攻没都护陈睦，悉覆其众，匈奴、车师围戊己校尉。

建初元年春，酒泉太守段彭大破车师于交河城。章帝不欲疲敝中国以事夷狄，乃迎还戊己校尉，不复遣都护。二年，复罢屯田伊吾，匈奴因遣兵守伊吾地。时军司马班超留于窋，绥集诸国。和帝永元元年，大将军窦宪大破匈奴。二年，宪因遣副校尉阎槃将二千余骑掩击伊吾，破之。三年，班超遂定西域，因以超为都护，居龟兹。复置戊己校尉，领兵五百人，居车师前部高昌壁。又置戊部候，居车师后部候城，相去五百里。六年，班超复击破焉耆，于是五十余国悉纳质内属。其条支、安息诸国至于海濒四万里外，皆重译贡献。九年，班超遣掾甘英穷临西海而还。皆前世所不至，《山经》所未详，莫不备其风土，传其珍怪焉。于是远国蒙奇、兜勒皆来归服，遣使贡献。

及孝和晏驾，西域背畔。安帝永初元年，频攻围都护任尚、段禧等，朝廷以其险远，难相应赴，诏罢都护。自此遂弃西域。北匈奴即复收属诸国，共为边寇十余岁。敦煌太守曹宗患其暴害，元初六年，乃上遣行长史索班，将千余人屯依吾，以招抚之。于是车师前王及鄯善王来降。数月，北匈奴复率车师后部王共攻没班等，遂击走其前王。鄯善逼急，求救于曹宗。宗因此请出兵击匈奴，报索班之耻，复欲进取西域。邓太后不许，但令置护西域副校尉，居敦煌，复部营兵三百人，羁縻而已。其后北虏连与车师入寇河西，朝廷不能禁，议者因欲闭玉门、阳关，以绝其患。

延光二年，敦煌太守张脩上书陈三策，以为“北虏呼衍王常展转蒲类、秦海之间，专制西域，共为寇抄。今以酒泉属国吏士二千余人集昆仑塞，先击呼衍王，绝其根本，因发鄯善兵五千人胁车师后部，此上计也。若不能出兵，可置军司马，将士五百人，四郡供其犁牛、谷食，出据柳中，此中计也。如又不能，则宜弃交河城，收鄯善等悉使入塞，此下计也。”朝廷下其议。尚书陈忠上疏曰：

臣闻八蛮之寇，莫甚北虏。汉兴，高祖窘平城之围，太宗屈供奉之耻。故孝武愤怒，深惟久长之计，命遣虎臣，浮河绝漠，穷破虏庭。当斯之役，黔首陨于狼望之北，财帛糜于卢山之壑，府库单竭，杼柚空虚，算至舟车，货及六畜。夫岂不怀，虑久故也。遂开河西四郡，以隔绝南羌，收三十六国，断匈奴右臂。是以单于孤特，鼠窜远藏。至于宣、元之世，遂备善臣，关微不闭，羽檄不行。由此察之，戎狄可以威服，难以化狎。西域内附日久，区区东望扣关者数矣，此其不乐匈奴慕汉之效也。今北虏已破车师，势必南攻鄯善，弃而不救，则诸国从矣。

若然，则虏财贿益增，胆势益殖，威临南羌，与之交连。如此，河西四郡危矣。河西既危，不得不救，则百倍之役兴，不訾之费发矣。议者但念西域绝远，恤之烦费，不见先世苦心勤劳之意也。方今边境守御之具不精，内郡武卫之备不修，敦煌孤危，远来告急。复不辅助，内无以慰劳吏民，外无以威示百蛮。蹙国减土，经有明诫。臣以为敦煌宜置校尉，案旧增四郡屯兵，以西抚诸国。庶足折冲万里，震怖匈奴。

帝纳之，乃以班勇为西域长史，将弛刑士五百人，西屯柳中。勇遂破平车师。自建武至于延光，西域三绝三通。顺帝永建二年，勇复击降焉耆。于是龟兹、疏勒、于寘、莎车等十七国皆来服从，而乌孙、葱领已西遂绝。六年，帝以伊吾旧膏腴之地，傍近西域，匈奴资之，以为抄暴，复令开设屯田，如永元时事，置伊吾司马一人。自阳嘉以后，朝威稍损，诸国骄放，转相陵伐。元嘉二年，长史王敬为于寘所没。永兴元年，车师后王复反攻屯营。虽有降首，曾莫惩革，自此浸以疏慢矣。班固记诸国风土人俗，皆已详备《前书》。今撰建武以后其事异于先者，以为《西域传》，皆安帝末班勇所记云。

西域内属诸国，东西六千余里，南北千余里，东极玉门、阳关，西至葱领。其东北与匈奴、乌孙相接。南北有大山，中央有河。其南山东出金城，与汉南山属焉。其河有两源，一出葱领东流，一出于寘南山下北流，与葱领河合，东注蒲昌海。蒲昌海一名盐泽，去玉门三百余里。

自敦煌西出玉门、阳关，涉鄯善，北通伊吾千余里，自伊吾北通车师前部高昌壁千二百里，自高昌壁北通后部金满城五百里。此其西域之门户也，故戊己校尉更互屯焉。伊吾地宜五谷、桑麻、蒲萄。其北又有柳中，皆膏腴之地。故汉常与匈奴争车师、伊吾，以制西域焉。

自鄯善逾葱领出西诸国，有两道。傍南山北，陂河西行至莎车，为南道。南道西逾葱领，则出大月氏、安息之国也。自车师前王庭随北山，陂河西行至疏勒，为北道。北道西逾葱领，出大宛，康居、奄蔡焉（耆）。

出玉门，经鄯善、且末、精绝三千余里至拘弥。

拘弥国，居宁弥城，去长史所居柳中四千九百里，去洛阳万二千八百里。领户二千一百七十三，口七千二百五十一，胜兵千七百六十人。

顺帝永建四年，于寘王放前杀拘弥王兴，自立其子为拘弥王，而遣使者贡献于汉。敦煌太守徐由上求讨之，帝赦于寘罪，令归拘弥国，放前不肯。阳嘉元年，徐由遣疏勒王臣槃发二万人击于寘，破之，斩首数百级，放兵大掠，更立兴宗人成国为拘弥王而还。至灵帝熹平四年，于寘王安国攻拘弥，大破之，杀其王，死者甚众。戊己校尉、西域长史各发兵辅立拘弥侍子定兴为王。时人众裁有千口。其国西接于寘三百九十里。

于寘国，居西城，去长史所居五千三百里，去洛阳万一千七百里。领户三万二千，口八万三千，胜兵三万余人。

建武末，莎车王贤强盛，攻并于寘，徙其王俞林为骊归王。明帝永平中，于寘将休莫霸反莎车，自立为于寘王。休莫霸死，兄子广德立，后遂灭莎车，其国转盛。从精绝西北至疏勒十三国皆服从。而鄯善王亦始强盛。自是南道自葱领以东，唯此二国为大。

顺帝永建六年，于寘王放前遣侍子诣阙贡献。元嘉元年，长史赵评在于寘病痲死，评子迎丧，道经拘弥。拘弥王成国与于寘王建素有隙，乃语评子云：“于寘王令胡医持毒药著创中，故致死耳。”评子信之，还入塞，以告敦煌太守马达。明年，以王敬代为长史，达令敬隐核其事。敬先过拘弥，成国复说云：“于寘国人欲以我为王，今可因此罪诛建，于寘必服矣。”敬贪

立功名，且受成国之说，前到于寘，设供具请建，而阴图之。或以敬谋告建，建不信，曰：“我无罪，王长史何为欲杀我？”旦日，建从官属数十人诣敬。坐定，建起行酒，敬叱左右执之，吏士并无杀建意，官属悉得突走。时成国主簿秦牧随敬在会，持刀出曰：“大事已定，何为复疑？”即前斩建。于寘侯将输夔等遂会兵攻敬，敬持建头上楼宣告曰：“天子使我诛建耳。”于寘侯将遂焚营舍，烧杀吏士，上楼斩敬，悬首于市。输夔欲自立为王，国人杀之，而立建子安国焉。马达闻之，欲将诸郡兵出塞击于寘，桓帝不听，征达还，而以宋亮代为敦煌太守。亮到，开幕于寘，令自斩输夔。时输夔死已经月。乃断死人头送敦煌，而不言其状。亮后知其诈，而竟不能出兵。于寘恃此遂骄。

自于寘经皮山，至西夜、子合、德若焉。

西夜国，一名漂沙，去洛阳万四千四百里。户二千五百，口万余，胜兵三千人。地生白草，有毒，国人煎以为药，傅箭镞，所中即死。《汉书》中误云西夜、子合是一国，今各自有王。

子合国，居呼鞞谷。去疏勒千里。领户三百五十，口四千，胜兵千人。

德若国，领户百余，口六百七十，胜兵三百五十人。东去长史居三千五百三十里，去洛阳万二千一百五十里，与子合相接。其俗皆同。

自皮山西南经乌秣，涉悬度，历罽宾，六十余日行至乌弋山离国，地方数千里，时改名排持。

复西南马行百余日至条支。

条支国城在山上，周回四十余里。临西海，海水曲环其南及东北，三面路绝，唯西北隅通陆道。土地暑湿，出师子、犀牛、封牛、孔雀、大雀。大雀其卵如瓮。

转北而东，复马行六十余日至安息。后役属条支，为置大将，监领诸小城焉。

安息国，居和椌城，去洛阳二万五千里。北与康居接，南与乌弋山离接。地方数千里，小城数百，户口胜兵最为殷盛。其东界木鹿城，号为小安息，去洛阳二万里。

章帝章和元年，遣使献师子、符拔。符拔形似麟而无角。和帝永元九年，都护班超遣甘英使大秦，抵条支。临大海欲度，而安息西界船人谓英曰：“海水广大，往来者逢善风三月乃得度，若遇迟风，亦有二岁者，故入海人皆赍三岁粮。海中善使人思土恋慕，数有死亡者。”英闻之乃止。十三年，安息王满屈复献师子及条支大鸟，时谓之安息雀。

自安息西行三千四百里至阿蛮国。从阿蛮西行三千六百里至斯宾国。从斯宾南行度河，又西南至于罗国九百六十里，安息西界极矣。自此南乘海，乃通大秦。其土多海西珍奇异物焉。

大秦国，一名犁鞞，以在海西，亦云海西国。地方数千里，有四百余城。小国役属者数十。以石为城郭。列置邮亭，皆堑堊之。有松柏诸木百草。人俗力田作，多种树蚕桑。皆髡头而衣文绣，乘辘辘白盖小车，出入击鼓，建旌旗幡帜。

所居城邑，周圉百余里。城中有五宫，相去各十里。宫室皆以水精为柱，食器亦然。其王日游一宫，听事五日而后遍。常使一人持囊随王车，人有言事者，即以书投囊中，王至宫发省，理其枉直。各有官曹文书。置三十六将，皆会议国事。其王无有常人，皆简立贤者。国中灾异及风雨不时，辄废而更

立，受放者甘黜不怨。其人民皆长大平正，有类中国，故谓之大秦。

土多金银奇宝，有夜光璧、明月珠、骇鸡犀、珊瑚、虎魄、琉璃、琅玕、朱丹、青碧。刺金缕绣，织成金缕罽、杂色缕。作黄金涂、火浣布。又有细布，或言水羊毳，野蚕茧所作也。合会诸香，煎其汁以为苏合。凡外国诸珍异皆出焉。

以金银为钱，银钱十当金钱一。与安息、天竺交市于海中，利有十倍。其人质直，市无二价。谷食常贱，国用富饶。邻国使到其界首者，乘驿诣王都，至则给以金钱。其王常欲通使于汉，而安息欲以汉缯彩与之交市，故遮阂不得自达。至桓帝延熹九年，大秦王安敦遣使自日南徼外献象牙、犀角、瑇瑁，始乃一通焉。其所表贡，并无珍异，疑传者过焉。

或云其国西有弱水、流沙，近西王母所居处，几于日所入也。《汉书》云“从条支西行二百余日，近日所入”，则与今书异矣。前世汉使皆自乌弋以还，莫有至条支者也。又云“从安息陆道绕海北行出海西至大秦，人庶连属，十里一亭，三十里一置，终无盗贼寇警。而道多猛虎、狮子，遮害行旅，不百余人赍兵器，辄为所食”。又言“有飞桥数百里可度海北诸国”。所生奇异玉石诸物，譎怪多不经，故不记云。

大月氏国，居蓝氏城，西接安息，四十九日行，东去长史所居六千五百三十七里，去洛阳万六千三百七十里。户十万，口四十万，胜兵十余万人。

初，月氏为匈奴所灭，遂迁于大夏，分其国为休密、双靡、贵霜、朐顿、都密，凡五部翎侯。后百余岁，贵霜翎侯丘就却攻灭四翎侯，自立为王，国号贵霜（王）。侵安息，取高附地。又灭濮达、罽宾，悉有其国。丘就却年八十余死，子阎膏珍代为王。复灭天竺，置将一人监领之。月氏自此之后，最为富盛，诸国称之，皆曰贵霜王。汉本其故号，言大月氏云。

高附国，在大月氏西南，亦大国也。其俗似天竺，而弱，易服。善贾贩，内富于财。所属无常，天竺、罽宾、安息三国强则得之，弱则失之，而未尝属月氏。《汉书》以为五翎侯数，非其实也。后属安息。及月氏破安息，始得高附。

天竺国，一名身毒，在月氏之东南数千里。俗与月氏同，而卑湿暑热。其国临大水。乘象而战。其人弱于月氏，修浮图道，不杀伐，遂以成俗。从月氏、高附国以西，南至西海，东至磐起国，皆身毒之地。身毒有别城数百，城置长。别国数十，国置王。虽各小异，而俱以身毒为名，其时皆属月氏。月氏杀其王而置将，令统其人。土出象、犀、瑇瑁、金、银、铜、铁、铅、锡，西与大秦通，有大秦珍物。又有细布、好毳、诸香、石蜜、胡椒、姜、黑盐。

和帝时，数遣使贡献，后西域反畔，乃绝。至桓帝延熹二年、四年，频从日南徼外来献。

世传明帝梦见金人，长大，顶有光明，以问群臣。或曰：“西方有神，名曰佛，其形长丈六尺而黄金色。”帝于是遣使天竺，问佛道法，遂于中国图画形象焉。楚王英始信其术，中国因此颇有奉其道者。后桓帝好神，数祀浮图、老子，百姓稍有奉者，后遂转盛。

东离国，居沙奇城，在天竺东南三千余里，大国也。其土气、物类与天竺同。列城数十，皆称王。大月氏伐之，遂臣服焉。男女皆长八尺，而怯弱。乘象、骆驼，往来邻国。有寇，乘象以战。

栗弋国，属康居。出名马、牛、羊、蒲萄众果，其土水美，故蒲萄酒特

有名焉。

严国，在奄蔡北，属康居，出鼠皮以输之。

奄蔡国，改名阿兰聊国，居地城，属康居。土气温和，多楨松、白草。民俗衣服与康居同。

莎车国，西经蒲犁、无雷至大月氏，东去洛阳万九百五十里。

匈奴单于因王莽之乱，略有西域，唯莎车王延最强，不肯附属。元帝时，尝为侍子，长于京师，慕乐中国，亦复参其典法。常敕诸子，当世奉汉家，不可负也。天凤五年，延死，谥忠武王，子康代立。

光武初，康率傍国拒匈奴，拥卫故都护吏士妻子千余口，檄书河西，问中国动静，自陈思慕汉家。建武五年，河西大将军窦融乃承制立康为汉莎车建功怀德王、西域大都尉，五十五国皆属焉。

九年，康死，谥宣成王。弟贤代立，攻破拘弥、西夜国，皆杀其王，而立其兄康两子为拘弥、西夜王。十四年，贤与鄯善王安并遣使诣阙贡献，于是西域始通。葱岭以东诸国皆属贤。十七年，贤复遣使奉献，请都护。天子以问大司空窦融，以为贤父子兄弟相约事汉，款诚又至，宜加号位以镇安之。帝乃因其使，赐贤西域都护印绶，及车旗黄金锦绣。敦煌太守裴遵上言：“夷狄不可假以大权，又令诸国失望。”诏书收还都护印绶，更赐贤以汉大将军印绶。其使不肯易，遵迫夺之，贤由是始恨。而犹诈称大都护，移书诸国，诸国悉服属焉，号贤为单于。贤浸以骄横，重求赋税，数攻龟兹诸国，诸国愁惧。

二十一年冬，车师前王、鄯善、焉耆等十八国俱遣子入侍，献其珍宝。及得见，皆流涕稽首，愿得都护。天子以中国初定，北边未服，皆还其侍子，厚赏赐之。是时贤自负兵强，欲并兼西域，攻击益甚。诸国闻都护不出，而侍子皆还，大忧恐，乃与敦煌太守檄，愿留侍子以示莎车，言侍子见留，都护寻出，冀且息其兵。裴遵以状闻，天子许之。二十二年，贤知都护不至，遂遗鄯善王安书，令绝通汉道。安不纳而杀其使。贤大怒，发兵攻鄯善。安迎战，兵败，亡入山中。贤杀略千余人而去。其冬，贤复攻杀龟兹王，遂兼其国。鄯善、焉耆诸国侍子久留敦煌，愁思，皆亡归。鄯善王上书，愿复遣子入侍，更请都护。都护不出，诚迫于匈奴。天子报曰：“今使者大兵未能得出，如诸国力不从心，东西南北自在也。”于是鄯善、车师复附匈奴，而贤益横。

妫塞王自以国远，遂杀贤使者，贤击灭之，立其国贵人驸鞬为妫塞王。贤又自立其子则罗为龟兹王。贤以则罗年少，乃分龟兹为乌垒国，徙驸鞬为乌垒王，又更以贵人为妫塞王。数岁，龟兹国人共杀则罗、驸鞬，而遣使匈奴，更请立王。匈奴立龟兹贵人身毒为龟兹王，龟兹由是属匈奴。

贤以大宛贡税减少，自将诸国兵数万人攻大宛，大宛王延留迎降，贤因将还国，徙拘弥王桥塞提为大宛王。而康居数攻之，桥塞提在国岁余，亡归，贤复以为拘弥王，而遣延留还大宛，使贡献如常。贤又徙于寘王俞林为骊归王，立其弟位侍为于寘王。岁余，贤疑诸国欲畔，召位侍及拘弥、姑墨、子合王，尽杀之，不复置王，但遣将镇守其国。位侍子戎亡降汉，封为守节侯。

莎车将君得在于寘暴虐，百姓患之。明帝永平三年，其大人都未出城，见野豕，欲射之。豕乃言曰：“无射我，我乃为汝杀君得。”都未因此即与兄弟共杀君得。而大人休莫霸复与汉人韩融等杀都未兄弟，自立为于寘王，复与拘弥国人攻杀莎车将在皮山者，引兵归。于是贤遣其太子、国相，将诸

国兵二万人击休莫霸，霸迎与战，莎车兵败走，杀万余人。贤复发诸国数万人，自将击休莫霸，霸复破之，斩杀过半，贤脱身走归国。休莫霸进围莎车，中流矢死，兵乃退。

于寘国相苏榆勒等共立休莫霸兄子广德为王。匈奴与龟兹诸国共攻莎车，不能下。广德承莎车之敝，使弟辅国侯仁将兵攻贤。贤连被兵革，乃遣使与广德和。先是广德父拘在莎车数岁，于是贤归其父，而以女妻之，结为昆弟，广德引兵去。明年，莎车相且运等患贤骄暴，密谋反城降于寘。于寘王广德乃将诸国兵三万人攻莎车。贤城守，使使谓广德曰：“我还汝父，与汝妇，汝来击我，何为？”广德曰：“王，我妇父也，久不相见，愿各从两人会城外结盟。”贤以问且运，且运曰：“广德女婿，至亲，宜出见之。”贤乃轻出，广德遂执贤。而且运等因内于寘兵，虏贤妻子而并其国。锁贤将归，岁余杀之。

匈奴闻广德灭莎车，遣五将发焉耆、尉黎、龟兹十五国兵三万余人围于寘，广德乞降，以其太子为质，约岁给鬲絮。冬，匈奴复遣兵将贤质子不居徽立为莎车王，广德又攻杀之，更立其弟齐黎为莎车王，章帝元和三年[也]。时，长史班超发诸国兵击莎车，大破之，由是遂降汉。事已具《班超传》。

莎车东北至疏勒。

疏勒国，去长史所居五千里，去洛阳万三百里。领户二万一千，胜兵三万余人。

明帝永平十六年，龟兹王建攻杀疏勒王成，自以龟兹左侯兜题为疏勒王。冬，汉遣军司马班超劫缚兜题，而立成之兄子忠为疏勒王。忠后反畔，超击斩之。事已具《超传》。

安帝元初中，疏勒王安国以舅臣磐有罪，徙于月氏。月氏王亲爱之。后安国死，无子，母持国政，与国人共立臣磐同产弟子遗腹为疏勒王。臣磐闻之，请月氏王曰：“安国无子，种人微弱，若立母氏，我乃遗腹叔父也，我当为王。”月氏乃遣兵送还疏勒。国人素敬爱臣磐，又畏惮月氏，即共夺遗腹印绶，迎臣磐立为王，更以遗腹为磐稿城侯。后莎车[连]畔于寘，属疏勒，疏勒以强，故得与龟兹、于寘为敌国焉。

顺帝永建二年，臣磐遣使奉献，帝拜臣磐为汉大都尉，兄子臣勋为守国司马。五年，臣磐遣侍子与大宛、莎车使俱诣阙贡献。阳嘉二年，臣磐复献师子、封牛。至灵帝建宁元年，疏勒王汉大都尉于猎中为其季父和得所射杀，和得自立为王。

(五)[三]年，凉州刺史孟佗遣从事任涉将敦煌兵五百人，与戊(己)司马曹宽、西域长史张晏，将焉耆、龟兹、车师前后部，合三万余人，讨疏勒，攻桢中城，四十余日不能下，引去。其后疏勒王连相杀害，朝廷亦不能禁。

东北经尉头、温宿、姑墨、龟兹至焉耆。

焉耆国王居南河城，北去长史所居八百里，东去洛阳八千二百里。户万五千，口五万二千，胜兵二万余人。其国四面有大山，与龟兹相连，道险厄，易守。有海水曲入四山之内，周匝其城三十余里。

永平末，焉耆与龟兹共攻没都护陈睦、副校尉郭恂，杀吏七二千余人。至永元六年，都护班超发诸国兵讨焉耆、危须、尉黎、山国，遂斩焉耆、尉黎二王首，传送京师，县蛮夷邸。超乃立焉耆左(侯)[候]元孟为王，尉黎、危须、山国皆更立其王。至安帝时，西域背畔。延光中，超子勇为西域长史，

复讨定诸国。元孟与尉黎、危须不降。永建二年，勇与敦煌太守张朗击破之，元孟乃遣子诣阙贡献。

蒲类国，居天山西疏榆谷，东南去长史所居千二百九十里，去洛阳万四百九十里。户八百余，口二千余，胜兵七百余。庐帐而居，逐水草，颇知田作。有牛、马、骆驼、羊畜。能作弓矢。国出好马。

蒲类本大国也，前西域属匈奴，而其王得罪单于，单于怒，徙蒲类人六千余口，内之匈奴右部阿恶地，因号曰阿恶国。南去车师后部马行九十余日。人口贫羸，逃亡山谷间，故留为国云。

移支国，居蒲类地。户千余，口三千余，胜兵千余人。其人勇猛敢战，以寇抄为事。皆被发，随畜逐水草，不知田作。所出皆与蒲类同。

东且弥国，东去长史所居八百里，去洛阳九千二百五十里。户三千余，口五千余，胜兵二千余人。庐帐居，逐水草，颇田作。其所出有亦与蒲类同。所居无常。

车师前王居交河城。河水分流绕城，故号交河。去长史所居柳中八十里，东去洛阳九千一百二十里。领户千五百余，口四千余，胜兵二千人。

后王居务涂谷，去长史所居五百里，去洛阳九千六百二十里。领户四千余，口万五千余，胜兵三千余人。

前后部及东且弥、卑陆、蒲类、移支，是为车师六国，北与匈奴接。前部西通焉耆北道，后部西通乌孙。

建武二十一年，与鄯善、焉耆遣子入侍，光武遣还之，乃附属匈奴。明帝永平十六年，汉取伊吾卢，通西域，车师始复内属。匈奴遣兵击之，复降北虏。和帝永元二年，大将军窦宪破北匈奴，车师震慑，前后王各遣子奉贡入侍，并赐印绶金帛。八年，戊己校尉索纁欲废后部王涿鞬，立破虏侯细致。涿鞬忿前王尉卑大卖己，因反击尉卑大，获其妻子。明年，汉遣将兵长史王林，发凉州六郡兵及羌（虏）胡二万余人，以讨涿鞬，获首虏千余人。涿鞬入北匈奴，汉军追击，斩之，立涿鞬弟农奇为王。至永宁元年，后王军就及母沙麻反畔，杀后部司马及敦煌行事。至安帝延光四年，长史班勇击军就，大破，斩之。

顺帝永建元年，勇率后王农奇子加特奴及八滑等，发精兵击北虏呼衍王，破之。勇于是上立加特奴为后王，八滑为后部亲汉侯。阳嘉三年夏，车师后部司马率加特奴等千五百人，掩击北匈奴于阖吾陆谷，坏其庐落，斩数百级，获单于母、季母及妇女数百人，牛、羊十余万头，车千余两，兵器什物甚众。四年春，北匈奴呼衍王率兵侵后部，帝以车师六国接近北虏，为西域蔽扞，乃令敦煌太守发诸国兵，及玉门关候、伊吾司马，合六千三百骑救之，掩击北虏于勒山，汉军不利。秋，呼衍王复将二千人攻后部，破之。桓帝元嘉元年，呼衍王将三千余骑寇伊吾，伊吾司马毛愷遣吏兵五百人于蒲类海东与呼衍王战，悉为所没，呼衍王遂攻伊吾屯城。夏，遣敦煌太守司马达将敦煌、酒泉、张掖属国吏士四千余人救之，出塞至蒲类海，呼衍王闻而引去，汉军无功而还。

永兴元年，车师后部王阿罗多与戊部候严皓不相得，遂忿戾反畔，攻围汉屯田且固城，杀伤吏士。后部候炭遮领余人畔阿罗多，诣汉吏降。阿罗多迫急，将其母妻子，从百余骑亡走北匈奴中，敦煌太守宋亮上立后部故王军就质子卑君为后部王。后阿罗多复从匈奴中还，与卑君争国，颇收其国人。戊校尉阎详虑其招引北虏，将乱西域，乃开信告示，许复为王，阿罗多乃诣

详降。于是收夺所赐卑君印绶，更立阿罗多为王，仍将卑君还敦煌，以后部人三百帐别属役之，食其税。帐者，犹中国之户数也。

论曰：西域风土之载，前古未闻也。汉世张骞怀致远之略，班超奋封侯之志，终能立功西遐，羁服外域。自兵威之所肃服，财赂之所怀诱，莫不献方奇，纳爱质，露顶时行，东向而朝天子。故设戊己之官，分任其事；建都护之帅，总领其权。先驯则赏簠金以赐龟绶，后服则系头颡而衅北阙。立屯田于膏腴之野，列邮置于要害之路。驰命走驿，不绝于时月；商胡贩客，日款于塞下。其后甘英乃抵条支而历安息，临西海以望大秦，拒玉门、阳关者四万余里，靡不周尽焉。若其境俗性智之优薄，产载物类之区品，川河领障之基源，气节凉暑之通隔，梯山栈谷、绳行沙度之道，身热头痛、风灾鬼难之域，莫不备写情形，审求根实。至于佛道神化，兴自身毒，而二汉方志，莫有称焉。张骞但著地多暑湿，乘象而战，班勇虽列其奉浮图，不杀伐，而精文善法、导达之功，靡所传述。余闻之后说也，其国则殷乎中土，玉烛和气。灵圣之所[降]集，贤懿之所挺生，神迹诡怪，则理绝人区，感验明显，则事出天外。而骞、超无闻者，岂其道闭往运，数开叔叶乎？不然，何诬异之甚也！汉自楚英始盛斋戒之祀，桓帝又修华盖之饰。将微义未译，而但神明之邪？详其清心释累之训，空有兼遣之宗，道书之流也。且好仁恶杀，蠲敝崇善，所以贤达君子多爱其法焉。然好大不经，奇譎无已，虽邹衍谈天之辩，庄周蜗角之论，尚未足以概其万一。又精灵起灭，因报相寻。若晓而昧者，故通人多惑焉。盖导俗无方，适物异会，取诸同归，措夫疑说，则大道通矣。

赞曰：遏矣西胡，天之外区。土物琛丽，人性淫虚。不率华礼，莫有典书。若微神道，何恤何拘！

后汉书卷八十九

南匈奴列传第七十九

南匈奴 落尸逐鞬单于比者，呼韩邪单于之孙，乌珠留若鞬单于之子也。自呼韩邪后，诸子以次立，至比季父孝单于舆时，以比为右薁鞬日逐王，部领南边及乌桓。

建武初，彭宠反畔于渔阳，单于与共连兵，因复权立卢芳，使入居五原。光武初，方平诸夏，未遑外事。至六年，始令归德侯刘飒使匈奴，匈奴亦遣使来献，汉复令中郎将韩统报命，赂遗金币，以通旧好。而单于骄踞，自比冒顿，对使者辞语悖慢，帝待之如初。初，使命常通，而匈奴数与卢芳共侵北边。九年，遣大司马吴汉等击之。经岁无功，而匈奴转盛，抄暴日增。十三年，遂寇河东，州郡不能禁。于是渐徙幽、并边人于常山关、居庸关已东，匈奴左部遂复转居塞内。朝廷患之，增缘边兵郡数千人，大筑亭候，修烽火。匈奴闻汉购求卢芳，贪得财帛，乃遣芳还降，望得其赏。而芳以自归为功，不称匈奴所遣，单于复耻言其计，故赏遂不行。由是大恨，入寇尤深。二十年，遂至上党、扶风、天水。二十一年冬，复寇上谷、中山，杀略抄掠甚众，北边无复宁岁。

初，单于弟右谷蠡王伊屠知牙师以次当[为]左贤王。左贤王即是单于储副。单于欲传其子，遂杀知牙师。知牙师者，王昭君之子也。昭君字嬙，南郡人也。初，元帝时，以良家子选入掖庭。时，呼韩邪来朝，帝敕以宫女五人赐之。昭君入宫数岁，不得见御，积悲怨，乃请掖庭令求行。呼韩邪临辞大会，帝召五女以示之。昭君丰容靓饰，光明汉宫，顾景裴回，竦动左右。帝见大惊，意欲留之，而难于失信，遂与匈奴。生二子。及呼韩邪死，其前阏氏子代立，欲妻之，昭君上书求归，成帝敕令从胡俗，遂复为后单于阏氏焉。

比见知牙师被诛，出怨言曰：“以兄弟言之，右谷蠡王次当立；以子言之，我前单于长子，我当立。”遂内怀猜惧，庭会稀阔。单于疑之，乃遣两骨都侯监领比所部兵。二十二年，单于舆死，子左贤王乌达鞬侯立为单于。复死，弟左贤王蒲奴立为单于。比不得立，既怀愤恨。而匈奴中连年旱蝗，赤地数千里，草木尽枯，人畜饥疫，死耗太半。单于畏汉乘其敝，乃遣使诣渔阳求和亲。于是遣中郎将李茂报命。而比密遣汉人郭衡奉匈奴地图，二十三年，诣西河太守求内附。两骨都侯颇觉其意，会五月龙祠，因白单于，言薁鞬日逐夙来欲为不善，若不诛，且乱国。时，比弟渐将王在单于帐下，闻之，驰以报比。比惧，遂敛所主南边八部众四五万人，待两骨都侯还，欲杀之。骨都侯且到，知其谋，皆轻骑亡去，以告单于。单于遣万骑击之，见比众盛，不敢进而还。

二十四年春，八部大人共议立比为呼韩邪单于，以其大父尝依汉得安，故欲袭其号。于是款五原塞，愿永为藩蔽，扞御北虏。帝用五官中郎将耿国议，乃许之。其冬，比自立为呼韩邪单于。

二十五年春，遣弟左贤王莫将兵万余人击北单于弟薁鞬左贤王，生获之；又破北单于帐下，并得其众，合万余人，马七千匹、牛羊万头。北单于震怖，却地千里。初，帝造战车，可驾数牛，上作楼橹，置于塞上，以拒匈奴。时人见者或相谓曰：“讖言汉九世当却北狄地千里，岂谓此邪？”及是，果拓

地焉。北部夔鞬骨都侯与右骨都侯率众三万余人来归南单于，南单于复遣使诣阙，奉藩称臣，献国珍宝，求使者监护，遣侍子，修旧约。

二十六年，遣中郎将段郴、副校尉王郁使南单于，立其庭，去五原西部塞八十里。单于乃延迎使者。使者曰：“单于当伏拜受诏。”单于顾望有顷，乃伏称臣。拜讫，令译晓使者曰：“单于新立，诚惭于左右，愿使者众中无相屈折也。”骨都侯等见，皆泣下。郴等反命，诏乃听南单于入居云中。遣使上书，献骆驼二头，文马十匹。夏，南单于所获北虏夔鞬左贤王将其众及南部五骨都侯合三万余人畔归，去北庭三百余里，共立夔鞬左贤王为单于。月余日，更相攻击，五骨都侯皆死，左贤王遂自杀，诸骨都侯子各拥兵自守。秋，南单于遣子入侍，奉奏诣阙。诏赐单于冠带、衣裳、黄金玺、璽、绶，安车羽盖，华藻驾驷，宝剑弓箭，黑节三，驸马二，黄金、锦绣、缯布万匹，絮万斤，乐器鼓车，棨戟甲兵，饮食什器。又转河东米糒二万五千斛。牛、羊三万六千头，以贍给之。令中郎将置安集掾（吏）[史]将弛刑五十人，持兵弩随单于所处，参辞讼，察动静。单于岁尽辄遣[使]奉奏，送侍子入朝，中郎将从事一人将领诣阙。汉遣谒者送前侍子还单于庭，交会道路。元正朝贺，拜祠陵庙毕，汉乃遣单于使，令谒者将送，赐彩缯千匹，锦四端，金十斤，太官御食酱及橙、橘、龙眼、荔枝；赐单于母及诸阏氏、单于子及左右贤王、左右谷蠡王、骨都侯有功善者，缯彩合万匹。岁以为常。

匈奴俗，岁有三龙祠，常以正月、五月、九月戊日祭天神。南单于既内附，兼祠汉帝，因会诸部议国事，走马及骆驼为乐。其大臣贵者左贤王，次左谷蠡王，次右贤王，次右谷蠡王，谓之四角；次左右日逐王，次左右温禺鞬王，次左右渐将王，是为六角：皆单于子弟，次第当为单于者也。异姓大臣：左右骨都侯，次左右尸逐骨都侯，其余日逐、且渠、当户诸官号，各以权力优劣、部众多少为高下次第焉。单于姓虚连题。异姓有呼衍氏、须卜氏、丘林氏、兰氏四姓，为国中名族，常与单于婚姻。呼衍氏为左，兰氏、须卜氏为右，主断狱听讼，当决轻重，口白单于，无文书簿领焉。

冬，前畔五骨都侯子复将其众三千人归南部，北单于使骑追击，悉获其众。南单于遣兵拒之，逆战不利。于是复诏单于徙居西河美稷，因使中郎将段郴及副校尉王郁留西河拥护之，为设官府、从事、掾史。令西河长史岁将骑二千、弛刑五百人，助中郎将卫护单于，冬屯夏罢。自后以为常，及悉复缘边八郡。

南单于既居西河，亦列置诸部王，助为扞戍。使韩氏骨都侯屯北地，右贤王屯朔方，当于骨都侯屯五原，呼衍骨都侯屯云中，郎氏骨都侯屯定襄，左南将军屯雁门，栗籍骨都侯屯代郡，皆领部众为郡县侦罗耳目。北单于惶恐，颇还所略汉人，以示善意。抄兵每到南部下，还过亭候，辄谢曰：“自击亡虏夔鞬日逐耳，非敢犯汉人也。”

二十七年，北单于遂遣使诣武威求和亲，天子召公卿廷议，不决。皇太子言曰：“南单于新附，北虏惧于见伐，故倾耳而听，争欲归义耳。今未能出兵，而反交通北虏，臣恐南单于将有二心，北虏降者且不复来矣。”帝然之，告武威太守勿受其使。

二十八年，北匈奴复遣使诣阙，贡马及裘，更乞和亲，并请音乐，又求率西域诸国胡客与俱献见。帝下三府议酬答之宜。

司徒掾班彪奏曰：

臣闻孝宣皇帝敕边守尉曰：“匈奴大国，多变诈。交接得其情，则却敌折冲；应对入其数，

则反为轻欺。”今北匈奴见南单于来附，惧谋其国，故数乞和亲，又远驱牛、马与汉合市，重遣名王，多所贡献。斯皆外示富强，以相欺诞也。臣见其献益重，知其国益虚，归亲愈数，为惧愈多。然今既未获助南，则亦不宜绝北，羁縻之义，礼无不答。谓可颇加赏赐，略与所献相当，明加晓告以前世呼韩邪、郅支行事。

报答之辞，令必有适，今立稿草并上，曰：“单于不忘汉恩，追念先祖旧约，欲修和亲，以辅身安国，计议甚高，为单于嘉之。往者，匈奴数有乖乱，呼韩邪、郅支自相仇隙，并蒙孝宣皇帝垂恩救护，故各遣侍子称藩保塞。其后郅支忿戾，自绝皇泽；而呼韩附亲，忠孝弥著。及汉灭郅支，遂保国传嗣，子孙相继。今南单于携众南向，款塞归命。自以呼韩嫡长，次第当立，而侵夺失职，猜疑相背，数请兵将，归扫北庭，策谋纷纭，无所不至。惟念斯言不可独听，又以北单于比年贡献，欲修和亲，故拒而未许，将以成单于忠孝之义。汉秉威信，总率万国，日月所照，皆为臣妾。殊俗百蛮，义无亲疏，服顺者褒赏，畔逆者诛罚，善恶之效，呼韩、郅支是也。今单于欲修和亲，款诚已达，何嫌而欲率西域诸国俱来献见？西域国属匈奴，与属汉何异？单于数连兵乱，国内虚耗，贡物裁以通礼，何必献马裘？今赉杂缯五百匹，弓鞬一丸，矢四发，遣遗单于。又赐献马左骨都侯、右谷蠡王杂缯各四百匹，斩马剑各一。单于前言先帝时所赐呼韩邪竿、瑟、空侯皆败，愿复裁[赐]。念单于国尚未安，方厉武节，以战攻为务，竿瑟之用，不如良弓利剑，故未以赉。朕不爱小物，于单于便宜所欲，遣驿以闻。”

帝悉纳从之。二十九年，赐南单于羊数万头。三十一年，北匈奴复遣使如前，乃玺书报答，赐以彩缯，不遣使者。

单于比立九年薨，中郎将段郴将兵赴吊，祭以酒米，分兵卫护之。比弟左贤王莫立，帝遣使者赉玺书镇慰，拜授玺绶，遗冠帻，绛单衣三袭，童子佩刀、缙带各一，又赐缯彩四千匹，令赏赐诸王、骨都侯已下。其后单于薨，吊祭慰赐，以此为常。

丘浮尤鞬单于莫，中元元年立，一年薨，弟汗立。

伊伐于虑鞬单于汗，中元二年立。永平二年，北匈奴护于丘率众千余人来降。南部单于汗立二年薨，单于比之子適立。

僮尸逐侯鞬单于寘，永平二年立。五年冬，北匈奴六七千骑入于五原塞，遂寇云中，至原阳。南单于击却之，西河长史马襄赴救，虏乃引去。

单于寘立四年薨，单于莫子苏立，是为丘除车林鞬单于。数月复薨，单于寘之弟长立。

胡邪尸逐侯鞬单于长，永平六年立。时北匈奴犹盛，数寇边，朝廷以为忧。会北单于欲合市，遣使求和亲，显宗冀其交通，不复为寇，乃许之。

八年，遣越骑司马郑众北使报命，而南部须卜骨都侯等知汉与北虏交使，怀嫌怨欲畔，密因北使，令遣兵迎之。郑众出塞，疑有异，伺候果得须卜使人，乃上言宜更置大将，以防二虏交通。由是始置度辽营，以中郎将吴棠行度辽将军事，副校尉来苗、左校尉阎章、右校尉张国将黎阳虎牙营士，屯五原曼柏。又遣骑都尉秦彭将兵屯美稷。其年秋，北虏果遣二千骑候望朔方，作马革船，欲度迎南部畔者，以汉有备，乃引去。复数寇抄边郡，焚烧城邑，杀略甚众，河西城门昼闭，帝患之。

十六年，乃大发缘边兵，遣诸将四道出塞，北征匈奴。南单于遣左贤王信随太仆祭彤及吴棠出朔方高阙，攻皋林温禺犊王于涿邪山。虏闻汉兵来，悉度漠去。彤、棠坐不至涿邪山免，以骑都尉来苗行度辽将军。其年，北匈奴入云中，遂至渔阳，太守廉范击却之。诏遣使者高弘发三郡兵追之，无所得。

建初元年，来苗迁济阴太守，以征西（大）将军耿秉行度辽将军。时皋

林温禺犊王复将众还居涿邪山，南单于闻知，遣轻骑与缘边郡及乌桓兵出塞击之，斩首数百级，降者三四千人。其年，南部苦蝗，大饥，肃宗稟给其贫人三万余口。七年，耿秉迁执金吾，以张掖太守邓鸿行度辽将军。八年，北匈奴三木楼訾大人稽留斯等，率三万八千人、马二万匹、牛、羊十余万，款五原塞降。

元和元年，武威太守孟云上言北单于复愿与吏人合市，诏书听云遣驿使迎呼慰纳之。北单于乃遣大且渠伊莫訾王等，驱牛、马万余头来与汉贾客交易。诸王大人或前至，所在郡县为设官邸，赏赐待遇之。南单于闻，乃遣轻骑出上郡，遮略生口，抄掠牛、马，驱还入塞。

二年正月，北匈奴大人车利、涿兵等亡来入塞，凡七十三辈。时北虏衰耗，党众离畔，南部攻其前，丁零寇其后，鲜卑击其左，西域侵其右，不复自立，乃远引而去。

单于长立二十三年薨，单于汗之子宣立。

伊屠於闐鞬单于宣，元和二年立。其岁，单于遣兵千余人猎至涿邪山，卒与北虏温禺犊王遇，因战，获其首级而还。冬，孟云上言：“北虏以前既和亲，而南部复往抄掠，北单于谓汉欺之，谋欲犯塞，谓宜还南所掠生口，以慰安其意。”肃宗从太仆袁安议，许之。乃下诏曰：“昔玃狁、獯粥之敌中国，其所由来尚矣。往者虽有和亲之名，终无丝发之效。堯之人，屡婴涂炭。父战于前，子死于后。弱女乘于亭障，孤儿号于道路。老母寡妻设虚祭，饮泣泪，想望归魂于沙漠之表，岂不哀哉！传曰：‘江海所以能长百川者，以其下之也。’少加屈下，尚何足病？况今与匈奴君臣分定，辞顺约明，贡献累至，岂宜违信，自受其曲？其敕度辽及领中郎将庞奋倍雇南部所得生口，以还北虏。其南部斩首获生，计功受赏如常科。”于是南单于复令夔鞬日逐王师子将轻骑数千出塞掩击北虏，复斩获千人。北虏众以南部为汉所厚，又闻取降者岁数千人。

章和元年，鲜卑入左地击北匈奴，大破之，斩优留单于，取其匈奴皮而还。北庭大乱，屈兰、储卑、胡都须等五十八部，口二十万，胜兵八千人，诣云中、五原、朔方、北地降。

单于宣立三年薨，单于长之弟屯屠何立。

休兰尸逐侯鞬单于屯屠何，章和二年立。时北虏大乱，加以饥蝗，降者前后而至。南单于将并北庭，会肃宗崩，窦太后临朝。其年七月，单于上言：

臣累世蒙恩，不可胜数。孝章皇帝圣思远虑，遂欲见成就，故令乌桓、鲜卑讨北虏，斩单于首级，破坏其国。今所新降虚渠等诣臣自言：“去岁三月中发虏庭，北单于创刈南兵，又畏丁令、鲜卑，遁逃远去，依安侯河西。今年正月，骨都侯等复共立单于异母兄右贤王为单于，其人以兄弟争立，并各离散。”臣与诸王骨都侯及新降渠帅杂议方略，皆曰宜及北虏分争，出兵讨伐，破北成南，并为一国，令汉家长无北念。又今月八日，新降右须日逐鲜堂轻从虏庭远来诣臣，言北虏诸部多欲内顾，但耻自发遣，故未有至者。若出兵奔击，必有响应。今年不住，恐复并壹。臣伏念先父归汉以来，被蒙覆载，严塞明候，大兵拥护，积四十年。臣等生长汉地，开口仰食，岁时赏赐，动辄亿万，虽垂拱安枕，惭无报效之（义）[地]。愿发国中及诸部故胡、新降精兵，遣左谷蠡王师子、左呼衍日逐王须訾将万骑出朔方，左贤王安国、右大且渠王交勒苏将万骑出居延，期十二月同会虏地。臣将余兵万人屯五原、朔方塞，以为拒守。臣素愚浅，又兵众单少，不足以防内外。愿遣执金吾耿秉、度辽将军邓鸿及西河、云中、五原、朔方、上郡太守并力而北，令北地、安定太守各屯要害，冀因圣帝威神，一举平定。臣国成败，要在今年。已敕诸部严兵马，讫九月龙祠，悉集河上。唯陛下裁哀省察！

太后以示耿秉。秉上言：“昔武帝单极天下，欲臣虏匈奴，未遇天时，事遂无成。宣帝之世，会呼韩来降，故边人获安，中外为一；生人休息，六十余年。及王莽篡位，变更其号，耗扰不止，单于乃畔。光武受命，复怀纳之，缘边坏郡得以还复。乌桓、鲜卑，咸胁归义。威镇（西）[四]夷，其效如此。今幸遭天授，北虏分争，以夷伐夷，国家之利，宜可听许。”秉因自陈[受]恩，分当出命效用。太后从之。

永元元年，以秉为征西将军，与车骑将军窦宪率骑八千，与度辽兵及南单于众三万骑，出朔方击北虏，大破之。北单于奔走，首虏二十余万人。事已具《窦宪传》。

二年春，邓鸿迁大鸿，以定襄太守皇甫棱行度辽将军。南单于复上求灭北庭，于是遣左谷蠡王师子等将左右部八千骑出鸡鹿塞，中郎将耿谭遣从事将护之。至涿邪山，乃留辎重，分为二部，各引轻兵两道袭之。左部北过西海至河云北，右部从匈奴河水西绕天山，南度甘微河，二军俱会，夜围北单于。[单于]大惊，率精兵千余人合战。单于被创，墮马复上，将轻骑数十遁走，仅而免脱。得其玉玺，获阏氏及男女五人，斩首八千级，生虏数千口而还。是时南部连克获纳降，党众最盛，领户三万四千，口二十三万七千三百，胜兵五万一百七十。故（从）事：中郎将置从事二人，耿谭以新降者多，上增从事十二人。

三年，北单于复为右校尉耿夔所破，逃亡不知所在。其弟右谷蠡王於除鞬自立为单于，将右温禺鞬王、骨都侯已下众数千人，止蒲类海，遣使款塞。大将军窦宪上书，立於除鞬为北单于，朝廷从之。四年，遣耿夔即授玺绶，赐玉剑四具，羽盖一驷，使中郎将任尚持节卫护屯伊吾，如南单于故事，方欲辅归北庭，会窦宪被诛。五年，於除鞬自畔还北，帝遣将兵长史王辅以千余骑与任尚共追，诱将还斩之。破灭其众。

单于屯屠何立六年薨，单于宣弟安国立。

单于安国，永元五年立。安国初为左贤王而无称誉。左谷蠡王师子素勇黠多知，前单于宣及屯屠何皆爱其气决，故数遣将兵出塞，掩击北庭，还受赏赐，天子亦加殊异。是以国中尽敬师子，而不附安国。[安国]由是疾师子，欲杀之。其诸新降胡初在塞外，数为师子所驱掠，皆多怨之。安国因是委计降者，与同谋议。安国既立为单于，师子以次转为左贤王，觉单于与新降者有谋，乃别居五原界。单于每龙会议事，师子辄称病不往。皇甫棱知之，亦拥护不遣，单于怀愤益甚。

六年春，皇甫棱免，以执金吾朱徽行度辽将军。时单于与中郎将杜崇不相平，乃上书告崇，崇讽西河太守令断单于章，无由自闻。而崇因与朱徽上言：“南单于安国疏远故胡，亲近新降，欲杀左贤王师子及左台且渠刘利等。又右部降者谋共迫胁安国，起兵背畔，诸西河、上郡、安定为之儆备。”和帝下公卿议，皆以为“蛮夷反覆，虽难测知，然大兵聚会，必未敢动摇。今宜遣有方略使者之单于庭，与杜崇、朱徽及西河太守并力，观其动静。如无它变，可令崇等就安国会其左右大臣，责其部众横暴为边害者，共平罪诛。若不从命，令为权时方略，事毕之后，裁行客赐，亦足以威示百蛮”。帝从之。于是徽、崇遂发兵造其庭。安国夜闻汉军至，大惊，弃帐而去，因举兵及将新降者欲诛师子。师子先知，乃悉将庐落入曼柏城。安国追到城下，门闭不得入。朱徽遣吏晓譬和之，安国不听。城既不下，乃引兵屯五原。崇、徽因发诸郡骑追赴之急，众皆大恐，安国舅骨都侯喜为等虑并被诛，乃格杀

安国。

安国立一年，单于寘之子师子立。

亭独尸逐鞬单于师子，永元六年立。降胡五六百人夜袭师子，安集掾王恬将卫护士与战，破之。于是新降胡遂相惊动，十五部二十余万人皆反畔，胁立前单于屯屠何子莫日逐王逢侯为单于，遂杀略吏人，燔烧邮亭庐帐，将车重向朔方，欲度漠北。于是遣行车骑将军邓鸿、越骑校尉冯柱、行度辽将军朱徽将左右羽林、北军五校士及郡国积射、缘边兵，乌桓校尉任尚将乌桓、鲜卑，合四万人讨之。时南单于及中郎将杜崇屯牧师城，逢侯将万余骑攻围之，未下。冬，邓鸿等至美稷，逢侯乃乘冰度隘，向满夷谷。南单于遣子将万骑，及杜崇所领四千骑，与邓鸿等追击逢侯于大城塞，斩首三千余级，得生口及降者万余人。冯柱复分兵追击其别部，斩首四千余级。任尚率鲜卑大都护苏拔廆、乌桓大人勿柯八千骑，要击逢侯于满夷谷，复大破之。前后凡斩万七千余级。逢侯遂率众出塞，汉兵不能追。七年正月，军还。

冯柱将虎牙营留屯五原，罢遣鲜卑、乌桓、羌胡兵、封苏拔廆为率众王，又赐金、帛。邓鸿还京师，坐逗留失利，下狱死。后帝知朱徽、杜崇失胡和，又禁其上书，以致反畔，皆征下狱死，以雁门太守庞奋行度辽将军。逢侯于塞外分为二部，自领右部，屯涿邪山下。左部屯朔方西北，相去数百里。八年冬，左部胡自相疑畔，还入朔方塞，庞奋迎受，慰纳之。其胜兵四千人，弱小万余口，悉降，以分处北边诸郡。南单于以其右温禺犊王乌居战始与安国同谋，欲考问之。乌居战将数千人遂复反畔，出塞外山谷间，为吏民害。秋，庞奋、冯柱与诸郡兵击乌居战，其众降，于是徙乌居战众及诸还降者二万余人于安定、北地。冯柱还，迁将作大匠。逢侯部众饥穷，又为鲜卑所击，无所归，窜逃入塞者骆驿不绝。

单于师子立四年薨，单于长之子檀立。

万氏尸逐鞬单于檀，永元十年立。十二年，庞奋迁河南尹，以朔方太守王彪行度辽将军。南单于比岁遣兵击逢侯，多所虏获，收还生口前后以千数，逢侯转困迫。十六年，北单于遣使诣阙贡献，愿和亲，修呼韩邪故约。和帝以其旧礼不备，未许之，而厚加赏赐，不答其使。元兴元年，重遣使诣敦煌贡献，辞以国贫未能备礼，愿请大使，当遣子入侍。时邓太后临朝，亦不答其使，但加赐而已。

永初三年夏，汉人韩琮随南单于入朝，既还，说南单于云：“关东水潦，人民饥饿死尽，可击也。”单于信其言，遂起兵反畔，攻中郎将耿种于美稷。秋，王彪卒。冬，遣行车骑将军何熙、副中郎[将]庞雄击之。四年春，檀遣千余骑寇常山、中山，以西域校尉梁懂行度辽将军，与辽东太守耿夔击破之。事已具《懂》、《夔传》。单于见诸军并进，大恐怖，顾让韩琮曰：“汝言汉人死尽，今是何等人也？”乃遣使乞降，许之。单于脱帽徒跣，对庞雄等拜，陈道死罪。于是赦之，遇待如初，乃还所抄汉民男女及羌所略转卖入匈奴中者，合万余人。五年，梁懂免，以云中太守耿夔行度辽将军。

无初元年，夔免，以乌桓校尉邓遵为度辽将军。遵，皇太后之从弟，故始为真将军焉。

四年，逢侯为鲜卑所破，部众分散，皆归北虏。五年春，逢侯将百余骑亡还，诣朔方塞降，邓遵奏徙逢侯于颍川郡。

建光元年，邓遵免，复以耿夔代为度辽将军。时鲜卑寇边，夔与温禺犊王呼尤徽将新降者连年出塞，讨击鲜卑。还，复各令屯列冲要。而耿夔征发

烦剧，新降者皆悉恨谋畔。

单于檀立二十七年薨，弟拔立。耿夔复免，以太原太守法度代为将军。

乌稽侯尸逐鞮单于拔，延光三年立。夏，新降一部大人阿族等遂反畔，胁呼尤徽欲与俱去。呼尤徽曰：“我老矣，受汉家恩，宁死不能相随！”众欲杀之，有救者，得免。阿族等遂将妻子辎重亡去，中郎将马翼遣兵与胡骑追击，破之，斩首及自投河死者殆尽，获马、牛、羊万余头。冬，法度卒。四年，汉阳太守傅众代为将军。其冬，傅众复卒。永建元年，以辽东太守庞参代为将军。

先是，朔方以西障塞多不修复，鲜卑因此数寇南部，杀渐将王。单于忧恐，上言求复障塞，顺帝从之。乃遣黎阳营兵出屯中山北界，增置缘边诸郡兵，列屯塞下，教习战射。

单于拔立四年薨，弟休利立。

去特若尸逐就单于休利，永建三年立。四年，庞参迁大鸿胪，以东平相宋汉代为度辽将军。阳嘉二年，汉迁太仆，以乌桓校尉耿晔代为度辽将军。永和元年，晔病征，以护羌校尉马续代为度辽将军。

五年夏，南匈奴左部句龙王吾斯、车纽等背叛，率三千余骑寇西河，因复招诱右贤王，合七八千骑围美稷，杀朔方、代郡长史。马续与中郎将梁并、乌桓校尉王元，发缘边兵及乌桓、鲜卑、羌胡，合二万余人，掩击破之。吾斯等遂更屯聚，攻没城邑。天子遣使责让单于，开以恩义，令相招降。单于本不豫谋，乃脱帽避帐，诣并谢罪。并以病征，五原太守陈龟代为中郎将。龟以单于不能制下，逼迫之，单于及其弟左贤王皆自杀。单于休利立十三年。龟又欲徙单于近亲于内郡，而降者遂更狐疑。龟坐下狱免。大将军梁商以羌胡新反，党众初合，难以兵服，宜用招降，乃上表曰：“匈奴寇畔，自知罪极。穷鸟困兽，皆知救死，况种类繁多，不可单尽。今转运日增，三军疲苦，虚内给外，非中国之利。窃见度辽将军马续素有谋谟，且典边日久，深晓兵要，每得续书，与臣策合。宜令续深沟高壁，以恩信招降，宣示购赏，明其期约。如此，则丑类可服，国家无事矣。”帝从之，乃诏续招降畔虏。商又移书续等曰：“中国安宁，忘战日久。良骑野合，交锋接矢，决胜当时，戎狄之所长，而中国之所短也。强弩乘城，坚营固守，以待其衰，中国之所长（也），而戎狄之所短也。宜务先所长，以观其变，设购开赏，宣示反悔，勿贪小功，以乱大谋。”续及诸郡并各遵行。于是右贤王部押鞮等万三千口诣续降。

秋，句龙吾斯等立句龙王车纽为单于。东引乌桓，西收羌戎及诸胡等数万人，攻破京兆虎牙营，杀上郡都尉及军司马，遂寇掠并、凉、幽、冀四州。乃徙西河治离石，上郡治夏阳，朔方治五原。冬，遣中郎将张耽将幽州乌桓诸郡营兵，击畔虏车纽等，战于马邑，斩首三千级，获生口及兵器、牛、羊甚众。车纽等将诸豪帅骨都侯乞降，而吾斯犹率其部曲与乌桓寇抄。六年春，马续率鲜卑五千骑到谷城击之，斩首数百级。张耽性勇锐，而善抚士卒，军中皆为用命。遂绳索相悬，上通天山，大破乌桓，悉斩其渠帅，还得汉民，获其畜生财物。夏，马续复免，以城门校尉吴武代为将军。

汉安元年秋，吾斯与夔鞮台耆、且渠伯德等复掠并部。

呼兰若尸逐就单于兜楼储先在京师，汉安二年立之。天子临轩，大鸿胪持节拜授玺绶，引上殿。赐青盖驾驷、鼓车、安车、驸马骑、玉具刀剑、什物，给彩布二千匹。赐单于阏氏以下金锦错杂具，辇车马二乘。遣行中郎将

持节护送单于归南庭。诏太常、大鸿胪与诸国侍子于广阳城门外祖会，飧赐作乐，角抵百戏。顺帝幸胡桃宫临观之。冬，中郎将马寔募刺杀句龙吾斯，送首洛阳。建康元年，进击余党，斩首千二百级。乌桓七十万余口皆诣寔降，车重、牛、羊，不可胜数。

单于兜楼储立五年薨。

伊陵尸逐就单于居车儿，建和元年立。至永寿元年，匈奴左薁鞬台耆、且渠伯德等复畔，寇抄美稷、安定，属国都尉张奂击破降之。事已具《奂传》。

延熹元年，南单于诸部并畔，遂与乌桓、鲜卑寇缘边九郡，以张奂为北中郎将讨之，单于诸部悉降。奂以单于不能统理国事，乃拘之，上立左谷蠡王。桓帝诏曰：“《春秋》大居正，居车儿一心向化，何罪而黜！其遣还庭。”

单于居车儿立二十五年薨，子某立。

屠特若尸逐就单于某，熹平元年立。六年，单于与中郎将臧旻出雁门击鲜卑檀石槐，大败而还。是岁，单于薨，子呼徵立。

单于呼徵，光和元年立。二年，中郎将张脩与单于不相能，脩擅斩之，更立右贤王羌渠为单于。脩以不先请而擅诛杀，槛车征诣廷尉抵罪。

单于羌渠，光和二年立。中平四年，前中山太守张纯反畔，遂率鲜卑寇边郡。灵帝诏发南匈奴兵，配幽州牧刘虞讨之。单于遣左贤王将骑诣幽州。国人恐单于发兵无已，五年，右部落与休著各胡白马铜等十余万人反，攻杀单于。

单于羌渠立十年，子右贤王於扶罗立。

持至尸逐侯单于於扶罗，中平五年立。国人杀其父者遂畔，共立须卜骨都侯为单于，而於扶罗诣阙自讼。会灵帝崩，天下大乱，单于将数千骑与白波贼合兵寇河内诸郡。时民皆保聚，抄掠无利，而兵遂挫伤。复欲归国，国人不受，乃止河东。须卜骨都侯为单于一年而死，南庭遂虚其位，以老王行国事。

单于於扶罗立七年死，弟呼厨泉立。

单于呼厨泉，兴平二年立。以兄被逐，不得归国，数为鲜卑所抄。建安元年，献帝自长安东归，右贤王去卑与白波贼帅韩暹等侍卫天子，拒击李傕、郭汜。及车驾还洛阳，又徙迁许，然后归国。二十一年，单于来朝，曹操因留于邺，而遣去卑归监其国焉。

论曰：汉初遭冒顿凶黠，种众强炽。高祖威加四海，而窘平城之围。太宗政邻刑措，不雪愤辱之耻。逮孝武亟兴边略，有志匈奴，赫然命将，戎旗星属，候列郊甸，火通甘泉，而犹鸣镝扬尘，出入畿内，至于穷竭武力，单用天财，历纪岁以攘之。寇虽颇折，而汉之疲耗略相当矣。宣帝值虏庭分争，呼韩邪来臣，乃权纳怀柔，因为边卫，罢关徼之徼，息兵民之劳。龙驾帝服，鸣钟传鼓于清渭之上，南面而朝单于，朔、易无复匹马之踪，六十余年矣。后王莽陵篡，犹动戎夷，续以更始之乱，方夏幅裂。自是匈奴得志，狼心复生，乘间侵佚，害流傍境。及中兴之初，更通旧好，报命连属，金币载道，而单于骄踞益横，内暴滋深。世祖以用事诸华，未遑沙塞之外，忍愧思难，徒报谢而已。因徙幽、并之民，增边屯之卒。及关东稍定，陇、蜀已清，其猛夫扞将，莫不顿足攘手，争言卫、霍之事。帝方厌兵，闲修文政，未之许也。其后匈奴争立，日逐来奔，愿修呼韩之好，以御北狄之冲，奉藩称臣，永为外扞。天子总揽群策，和而纳焉。乃诏有司，开北鄙，择肥美之地，量水草以处之。驰中郎之使，尽法度以临之。制衣裳，备文物，加玺绂之绶，

正单于之名。于是匈奴分破，始有南北二庭焉。仇衅既深，互伺便隙，控弦抗戈，觐望风尘，云屯鸟散，更相驰突，至于陷溃创伤者，靡岁或宁，而汉之塞地晏然矣。后亦颇为出师，并兵穷讨，命窦宪、耿夔之徒，前后并进，皆用果饒，设奇数，异道同会，究掩其窟穴，蹶北追奔三千余里，遂破龙祠，焚鬲幕，坑十角，梏阏氏，铭功封石，倡呼而还。单于震慑，屏气蒙毡，遁走于乌孙之地，而漠北空矣。若因其时势，及其虚旷，还南虏于阴山，归（河）西[河]于内地，上申光武权宜之略，下防戎羯乱华之变，使耿国之算不谬于当世，袁安之议见从于后王，平易正直，若此其弘也。而窦宪矜三捷之效，忽经世之规，狼戾不端，专行威惠。遂复更立北虏，反其故庭，并恩两护，以私己福，弃蔑天公，坐树大鯁。永言前载，何恨愤之深乎！自后经纶失方，畔服不一，其为疾毒，胡可单言！降及后世，玩为常俗，终于吞噬神乡，丘墟帝宅。呜呼！千里之差，兴自毫端，失得之源，百世不磨矣。

赞曰：匈奴既分，羽书稀闻。野心难悔，终亦纷纭。

后汉书卷九十

乌桓鲜卑列传第八十

乌桓者，本东胡也。汉初，匈奴冒顿灭其国，余类保乌桓山，因以为号焉。俗善骑射，弋猎禽兽为事。随水草放牧，居无常处。以穹庐为舍，东开向日。食肉饮酪，以毛毳为衣。贵少而贱老，其性悍塞。怒则杀父兄，而终不害其母，以母有族类，父兄无相仇报故也。有勇健能理决斗讼者，推为大人，无世业相继。邑落各有小帅，数百千落自为一部。大人有所招呼，时刻木为信，虽无文字，而部众不敢违犯。氏姓无常，以大人健者名字为姓。大人以下，各自畜牧营产，不相徭役。其嫁娶则先略女通情，或半岁百日，然后送牛、马、羊畜，以为娉币。婿随妻还家，妻家无尊卑，旦旦拜之，而不拜其父母。为妻家仆役，一二年间，妻家乃厚遣送女，居处财物一皆为办。其俗妻后母，报寡（ ）[嫂]，死则归其故夫。计谋从用妇人，唯斗战之事乃自决之。父子男女，相对踞蹲。以髡头为轻便。妇人至嫁时乃养发，分为髻，著句决，饰以金碧，犹中国有籥步摇。妇人能刺韦作文绣，织 毼。男子能作弓矢鞍勒，锻金铁为兵器。其土地宜稼及东墙。东墙似蓬草，实如稊子，至十月而熟。见鸟鲁孕乳，以别四节。

俗贵兵死，敛尸以棺，有哭泣之哀，至葬则歌舞相送。肥养一犬，以彩绳纓牵，并取死者所乘马衣物，皆烧而送之，言以属累犬，使护死者神灵归赤山。赤山在辽西北数千里，如中国人死者魂神归岱山也。敬鬼神，祠天地、日月、星辰、山川及先大人有健名者。祠用牛、羊，毕皆烧之。其约法：违大人言者，罪至死；若相贼杀者，令部落自相报，不止，诣大人告之，听出马、牛、羊以赎死；其自杀父兄则无罪；若亡畔为大人所捕者，邑落不得受之，皆徙逐于雍狂之地，沙漠之中。其土多蝮蛇，在丁令西南，乌孙东北焉。

乌桓自为冒顿所破，众遂孤弱，常臣伏匈奴，岁输牛、马、羊皮，过时不具，辄没其妻子。及武帝遣骠骑将军霍去病击破匈奴左地，因徙乌桓于上谷、渔阳、右北平、辽西、辽东五郡塞外，为汉侦察匈奴动静。其大人岁一朝见，于是始置护乌桓校尉，秩二千石，拥节监领之，使不得与匈奴交通。

昭帝时，乌桓渐强，乃发匈奴单于冢墓，以报冒顿之怨。匈奴大怒，乃东击破乌桓。大将军霍光闻之，因遣度辽将军范明友将二万骑出辽东邀匈奴，而虏已引去。明友乘乌桓新败，遂进击之，斩首六千余级，获其三王首而还。由是乌桓复寇幽州，明友辄破之。宣帝时，乃稍保塞降附。

及王莽篡位，欲击匈奴，兴十二部军，使东域将严尤领乌桓、丁令兵屯代郡，皆质其妻子于郡县。乌桓不便水土，惧久屯不休，数求谒去。莽不肯遣，遂自亡畔，还为抄盗，而诸郡尽杀其质，由是结怨于莽。匈奴因诱其豪帅以为吏，余者皆羈縻属之。

光武初，乌桓与匈奴连兵为寇，代郡以东尤被其害。居止近塞，朝发穹庐，暮至城郭，五郡民庶，家受其辜，至于郡县损坏，百姓流亡。其在上谷塞外白山者，最为强富。

建武二十一年，遣伏波将军马援将三千骑出五阮关掩击之。乌桓逆知，悉相率逃走，追斩百级而还。乌桓复尾击援后，援遂晨夜奔归，比入塞，马死者千余匹。

二十二年，匈奴国乱，乌桓乘弱击破之，匈奴转北徙数千里，漠南地空，帝乃以币帛赂乌桓。二十五年，辽西乌桓大人郝旦等九百二十二人率众向化，诣阙朝贡，献奴婢、牛、马及弓、虎豹貂皮。

是时，四夷朝贺，络驿而至，天子乃命大会芳飧，赐以珍宝。乌桓或愿留宿卫，于是封其渠帅为侯王君长者八十一人，皆居塞内，布于缘边诸郡，令招来种人，给其衣食，遂为汉侦候，助击匈奴、鲜卑。时，司徒掾班彪上言：“乌桓天性轻黠，好为寇贼，若久放纵而无总领者，必复侵掠居人，但委主降掾史，恐非所能制。臣愚以为宜复置乌桓校尉，诚有益于附集，省国家之边虑。”帝从之，于是始复置校尉于上谷宁城，开营府，并领鲜卑，赏赐质子，岁时互市焉。

及明、章、和三世，皆保塞无事。安帝永初三年夏，渔阳乌桓与右北平胡千余寇代郡、上谷。秋，雁门乌桓率众王无何（允），与鲜卑大人丘伦等，及南匈奴骨都侯，合七千骑寇五原，与太守战于九原高渠谷。汉兵大败，杀郡长吏。乃遣车骑将军何熙、度辽将军梁懂等击，大破之。无何乞降，鲜卑走还塞外。是后乌桓稍复亲附，拜其大人戎朱儒为亲汉都尉。

顺帝阳嘉四年冬，乌桓寇云中，遮截道上商贾车牛千余两，度辽将军耿种率二千余人追击，不利，又战于沙南，斩首五百级。乌桓遂围畔于兰池城，于是发积射士二千人，度辽营千人，配上郡屯，以讨乌桓，乌桓乃退。永和五年，乌桓大人阿坚、羌渠等与南匈奴左部句龙吾斯反畔，中郎将张奂击破斩之，余众悉降。桓帝永寿中，朔方乌桓与休著屠各并畔，中郎将张奂击平之。延熹九年夏，乌桓复与鲜卑及南匈奴（鲜卑）寇缘边九郡，俱反，张奂讨之，皆出塞去。

灵帝初，乌桓大人上谷有难楼者，众九千余落，辽西有丘力居者，众五千余落，皆自称王；又辽东苏仆延，众千余落，自称峭王；右北平乌延，众八百余落，自称汗鲁王；并勇健而多计策。中平四年，前中山太守张纯畔，入丘力居众中，自号弥天安定王，遂为诸郡乌桓元帅，寇掠青、徐、幽、冀四州。五年，以刘虞为幽州牧，虞购募斩纯首，北州乃定。

献帝初平中，丘力居死，子楼班年少，从子蹋顿有武略，代立，总摄三郡，众皆从其号令。建安初，冀州牧袁绍与前将军公孙瓒相持不决，蹋顿遣使诣绍求和亲，遂遣兵助击瓒，破之。绍矫制赐蹋顿、难楼、苏仆延、乌延等，皆以单于印绶。后难楼、苏仆延率其部众奉楼班为单于，蹋顿为王，然蹋顿犹秉计策。广阳人阎柔，少没乌桓、鲜卑中，为其种人所归信，柔乃因鲜卑众，杀乌桓校尉邢举而代之。袁绍因宠慰柔，以安北边。及绍子尚败，奔蹋顿。时，幽、冀吏人奔乌桓者十万余户，尚欲凭其兵力，复图中国。会曹操平河北，阎柔率鲜卑、乌桓归附，操即以柔为校尉。建安十二年，曹操自征乌桓，大破蹋顿于柳城，斩之，首虏二十余万人。袁尚与楼班、乌延等皆走辽东，辽东太守公孙康并斩送之。其余众万余落，悉徙居中国云。

鲜卑者，亦东胡之支也，别依鲜卑山，故因号焉。其言语习俗与乌桓同。唯婚姻先髡头，以季春月大会于饶乐水上，饮宴毕，然后配合。又禽兽异于中国者，野马、原羊、角端牛，以角为弓，俗谓之角端弓者。又有貂、纳、罽子，皮毛柔蠕，故天下以为名裘。

汉初，亦为冒顿所破，远窜辽东塞外，与乌桓相接，未常通中国焉。光武初，匈奴强盛，率鲜卑与乌桓寇抄北边，杀略吏人，无有宁岁。建武二十一年，鲜卑与匈奴入辽东，辽东太守祭彤击破之，斩获殆尽，事已具《彤传》，

由是震怖。及南单于附汉，北虏孤弱，二十五年，鲜卑始通驿使。

其后都护偏何等诣祭彤求自效功，因令击北匈奴左伊育訾部，斩首二千余级。其后偏何连岁出兵击北虏，还辄持首级诣辽东受赏赐。三十年，鲜卑大人於仇贲、满头等率种人诣阙朝贺，慕义内属。帝封於仇贲为王，满头为侯。时渔阳赤山乌桓歆志贲等数寇上谷。永平元年，祭彤复赂偏何击歆志贲，破斩之，于是鲜卑大人皆来归附，并诣辽东受赏赐，青、徐二州给钱岁二亿七千万为常。明、章二世，保塞无事。

和帝永元中，大将军窦宪遣右校尉耿夔击破匈奴，北单于逃走，鲜卑因此转徙据其地。匈奴余种留者尚有十余万落，皆自号鲜卑，鲜卑由此渐盛。九年，辽东鲜卑攻肥如县，太守祭参坐沮败，下狱死。十三年，辽东鲜卑寇右北平，因入渔阳，渔阳太守击破之。延平元年，鲜卑复寇渔阳，太守张显率数百人出塞追之。兵马掾严授谏曰：“前道险阻，贼势难量，宜且结营，先令轻骑侦视之。”显意甚锐，怒欲斩之。因复进兵，遇虏伏发，士卒悉走，唯授力战，身被十创，手杀数人而死。显中流矢，主簿卫福、功曹徐咸皆自投赴显，俱歿于阵。邓太后策书褒叹，赐显钱六十万，以家二人为郎，授福、咸各钱十万，除一子为郎。

安帝永初中，鲜卑大人燕荔阳诣阙朝贺，邓太后赐燕荔阳王印绶，赤车参驾，令止乌桓校尉所居宁城下，通胡市，因筑南北两部质馆。鲜卑邑落百二十部，各遣入质。是后或降或畔，与匈奴、乌桓更相攻击。

元初二年秋，辽东鲜卑围无虑县，州郡合兵，固保清野，鲜卑无所得。复攻扶黎营，杀长吏。四年，辽西鲜卑连休等遂烧塞门，寇百姓。乌桓大人於秩居等与连休有宿怨，共郡兵奔击，大破之，斩首千三百级，悉获其生口、牛、马、财物。五年秋，代郡鲜卑万余骑遂穿塞入寇，分攻城邑，烧官寺，杀长吏而去。乃发缘边甲卒、黎阳营兵，屯上谷以备之。冬，鲜卑入上谷，攻居庸关，复发缘边诸郡、黎阳营兵、积射士步骑二万人，屯列冲要。六年秋，鲜卑入马城塞，杀长吏。度辽将军邓遵发积射士三千人，及中郎将马续率南单于，与辽西、右北平兵马会，出塞追击鲜卑，大破之，获生口及牛、羊、财物甚众。又发积射士三千人，马三千匹，诣度辽营屯守。

永宁元年，辽西鲜卑大人乌伦、其至鞬率众诣邓遵降，奉贡献。诏封乌伦为率众王，其至鞬为率众侯，赐彩缯各有差。

建光元年秋，其至鞬复畔，寇居庸，云中太守成严击之，兵败，功曹杨穆以身捍严，与俱战歿。鲜卑于是围乌桓校尉徐常于马城。度辽将军耿夔与幽州刺史庞参发广阳、渔阳、涿郡甲卒，分为两道救之；常夜得潜出，与夔等并力并进，攻贼围，解之。鲜卑既累杀郡守，胆意转盛，控弦数鞬万骑。延光元年冬，复寇雁门、定襄，遂攻太原，掠杀百姓。二年冬，其至鞬自将万余骑入东领候，分为数道，攻南匈奴于曼柏，夔鞬日逐王战死，杀千余人。三年秋，复寇高柳，击破南匈奴，杀渐将王。

顺帝永建元年秋，鲜卑其至鞬寇代郡，太守李超战死。明年春，中郎将张国遣从事将南单于兵步骑万余人出塞，击破之，获其资重二千余种。时，辽东鲜卑六千余骑亦寇辽东玄菟，乌桓校尉耿晔发缘边诸郡兵及乌桓率众王出塞击之，斩首数百级，大获其生口、牛、马、什物，鲜卑乃率种众三万人诣辽东乞降。三年，四年，鲜卑频寇渔阳、朔方。六年秋，耿晔遣司马将胡兵数千人，出塞击破之。冬，渔阳太守又遣乌桓兵击之，斩首八百级，获牛、马、生口。乌桓豪人扶漱官勇健，每与鲜卑战，辄陷敌，诏赐号“率众君”。

阳嘉元年冬，耿晔遣乌桓亲汉都尉戎朱儁率众王侯咄归等，出塞抄击鲜卑，大斩获而还，赐咄归等已下为率众王、侯、长，赐彩缯各有差。鲜卑后寇辽东属国，于是耿晔乃移屯辽东无虑城拒之。二年春，匈奴中郎将赵稠遣从事将南匈奴骨都侯夫沈等，出塞击鲜卑，破之，斩获甚众，诏赐夫沈金印紫绶及缣彩各有差。秋，鲜卑穿塞入马城，代郡太守击之，不能克。后其至鞬死，鲜卑抄盗差稀。

桓帝时，鲜卑檀石槐者，其父投鹿侯，初从匈奴军三年，其妻在家生子。投鹿侯归，怪欲杀之。妻言尝昼行，闻雷震，仰天视而雹入其口，因吞之，遂身，十月而产，此子必有奇异，且宜长视。投鹿侯不听，遂弃之。妻私语家令收养焉，名檀石槐。年十四五，勇健有智略。异部大人抄取其外家牛、羊，檀石槐单骑追击之，所向无前，悉还得所亡者，由是部落畏服。乃施法禁，平曲直，无敢犯者，遂推以为大人。檀石槐乃立庭于弹汗山歠仇水上，去高柳北三百余里，兵马甚盛，东西部大人皆归焉。因南抄缘边，北拒丁零，东却夫余，西击乌孙，尽据匈奴故地，东西万四千余里，南北七千余里，网罗山川水泽盐池。

永寿二年秋，檀石槐遂将三四千骑寇云中。延熹元年，鲜卑寇北边。冬，使匈奴中郎将张奐率南单于出塞击之，斩首二百级。二年，复入雁门，杀数百人，大抄掠而去。六年夏，千余骑寇辽东属国。九年夏，遂分骑数万人入缘边九郡，并杀掠吏人。于是复遣张奐击之，鲜卑乃出塞去。朝廷积患之而不能制，遂遣使持印绶封檀石槐为王，欲与和亲。檀石槐不肯受，而寇抄滋甚。乃自分其地为三部：从右北平以东至辽东，接夫余、貊二十余邑为东部，从右北平以西至上谷十余邑为中部，从上谷以西至敦煌、乌孙二十余邑为西部。各置大人主领之，皆属檀石槐。

灵帝立，幽、并、凉三州缘边诸郡无岁不被鲜卑寇抄，杀略不可胜数。熹平三年冬，鲜卑入北地，太守夏育率休著屠各追击破之。迁育为护乌桓校尉。五年，鲜卑寇幽州。六年夏，鲜卑寇三边。秋，夏育上言：“鲜卑寇边，自春以来，三十余发，请征幽州诸郡兵出塞击之，一冬二春，必能禽灭。”朝廷未许。先是，护羌校尉田晏坐事论刑被原，欲立功自效，乃请中常侍王甫求得为将，甫因此议遣兵，与育并力讨贼。帝乃拜晏为破鲜卑中郎将。大臣多有不同，乃召百官议朝堂。议郎蔡邕议曰：

《书》戒猾夏，《易》伐鬼方，周有玃狁、蛮荆之师，汉有阗颜、瀚海之事。征讨殊类，所由尚矣。然而时有同异，势有可否，故谋有得失，事有成败，不可齐也。

武帝情存远略，志辟四方，南诛百越，北讨强胡，西伐大宛，东并朝鲜。因文、景之蓄，借天下之饶，数十年间，官民俱匮。乃兴盐铁酒榷之利，设告缗重税之令。民不堪命，起为盗贼，关东纷扰，道路不通。绣衣直指之使，奋钺而并出。既而觉悟，乃息兵罢役，[封]丞相为富民侯。故主父偃曰：“夫务战胜，穷武事，未有不悔者也。”夫以世宗神武，将相良猛，财赋充实，所拓广远，犹有悔焉。况今人财并乏，事劣昔时乎！

自匈奴遁逃，鲜卑强盛，据其故地，称兵十万，才力劲健，意智益生。加以关塞不严，禁网多漏，精金良铁，皆为贼有；汉人遁逃，为之谋主，兵利马疾，过于匈奴。昔段颍良将，习兵善战，有事西羌，犹十余年。今育、晏才策，未必过颍，鲜卑种众，不弱于曩时。而虚计二载，自许有成，若祸结兵连，岂得中休？当复征发众人，转运无已，是为耗竭诸夏，并力蛮夷。夫边垂之患，手足之蚘搔；中国之困，胸背之癰疽。方今郡县盗贼尚不能禁，况此丑虏而可伏乎！

昔高祖忍平城之耻，吕后弃慢书之诟，方之于今，何者为甚？

天设山河，秦筑长城，汉起塞垣，所以别内外，异殊俗也。苟无国内侮之患则可矣，岂与虫蚁（校）[狡]寇计争往來哉！虽或破之，岂可殄尽，而方（今）[令]本朝为之盱食乎！

夫专胜者未必克，挟疑者未必败。众所谓危，圣人不任，朝议不嫌，明主不行也。昔淮南王安谏伐越曰：“天子之兵，有征无战。言其莫敢校也。如使越人蒙死以逆执事厮舆之卒，有一不备而归者，虽得越王之首，而犹为大汉羞之。”而欲以齐民易丑虏，皇威辱外夷，就如其言，犹已危矣，况乎得失不可量邪！昔珠崖郡反，孝元皇帝纳贾捐之言，而下诏曰：“珠崖背畔，今议者或曰可讨，或曰弃之。朕日夜惟思，羞威不行，则欲诛之；通于时变，复忧万民。夫万民之饥与远蛮之不可讨，何者为大？宗庙之祭，凶年犹有不备，况避不嫌之辱哉！今关东大困，无以相贖，又当动兵，非但劳民而已。其罢珠崖郡。”此元帝所以发德音也。夫恤民救急，虽成郡列县，尚犹弃之，况障塞之外，未尝为民居者乎！守边之术，李牧善其略；保塞之论，严尤申其要。遗业犹在，文章具存。循二子之策，守先帝之规，臣曰可矣。

帝不从，遂遣夏育出高柳，田晏出云中，匈奴中郎将臧旻率南单于出雁门，各将万骑，三道出塞二千余里。檀石槐命三部大人各帅众逆战，育等大败，丧其节传輜重，各将数十骑奔还，死者十七八。三将槛车征下狱，赎为庶人。冬，鲜卑寇辽西。光和元年冬，又寇酒泉，缘边莫不被毒。种众日多，田畜射猎不足给食，檀石槐乃自徇行，见乌（侯）[集]秦水广从数百里，水停不流，其中有鱼，不能得之。闻倭人善网捕，于是东击倭人国，得千余家，徒置秦水上。令捕鱼以助粮食。

光和中，檀石槐死，时年四十五，子和连代立。和连才力不及父，亦数为寇抄，性贪淫，断法不平，众畔者半。后出攻北地，廉人善弩射者射中和连，即死。其子騫曼年小，兄子魁头立。后騫曼长大，与魁头争国，众遂离散。魁头死，弟步度根立。自檀石槐后，诸大人遂世相传袭。

论曰：四夷之暴，其势互强矣。匈奴炽于隆汉，西羌猛于中兴。而灵、献之间，二虏迭盛。石槐骁猛，尽有单于之地；蹋顿凶桀，公据辽西之土。其陵跨中国，结患生人者，靡世而宁焉。然制御上略，历世无闻；周、汉之策，仅得中下。将天之冥数，以于是乎？

赞曰：二虏首施，鯁我北垂。道畅则驯，时薄先离。

后汉书志第一

律历上 律准 候气

古之人论数也，曰“物生而后有象，象而后有滋，滋而后有数”。然则天地初形，人物既著，则算数之事生矣。记称大桡作甲子，隶首作数。二者既立，以比日表，以管万事。夫一、十、百、千、万，所同用也；律、度、量、衡、历，其别用也。故体有长短，检以度；物有多少，受以量；量有轻重，平以权衡；声有清浊，协以律吕；三光运行，纪以历数：然后幽隐之情，精微之变，可得而综也。

汉兴，北平侯张苍首治律历。孝武正乐，置协律之官。至元始中，博征通知钟律者，考其意义。羲和刘歆，典领条奏；前史班固，取以为志。而元帝时，郎中京房（房字君明），知五声之音，六律之数。上使太子太傅（韦）玄成（字少翁）、谏议大夫章，杂试问房于乐府。房对：“受学故小黄令焦延寿。六十律相生之法：以上生下，皆三生二；以下生上，皆三生四。阳下生阴，阴上生阳，终于中吕，而十二律毕矣。中吕上生执始，执始下生去灭，上下相生，终于南事，六十律毕矣。夫十二律之变至于六十，犹八卦之变至于六十四也。宓羲作《易》，纪阳气之初，以为律法。建日冬至之声，以黄钟为宫，太簇为商，姑洗为角，林钟为徵，南吕为羽，应钟为变宫，蕤宾为变徵。此声气之元，五音之正也。故各（终）[统]一曰。其余以次运行，当日者各自为宫，而商、徵以类从焉。《礼运篇》曰‘五声、六律、十二管还相为宫’，此之谓也。以六十律分期之日，黄钟自冬至始，及冬至而复，阴阳寒燠风雨之占生焉。于以检摄群音，考其高下，苟非草木之声，则无不有所合。《虞书》曰‘律和声’，此之谓也。”房又曰：“竹声不可以度调，故作准以定数。准之状如瑟，长丈而十三弦，隐间九尺，以应黄钟之律九寸；中央一弦，下有画分寸，以为六十律清浊之节。”房言律详于歆所奏，其木施行于史官，候部用之。文多不悉载。故总其本要，以续《前志》。

《律术》曰：阳以圆为形，其性动；阴以方为节，其性静。动者数三，静者数二。以阳生阴，倍之；以阴生阳，四之：皆三而一。阳生阴曰下生，阴生阳曰上生。上生不得过黄钟之（清）浊，下生不得及黄钟之（数实）[清]。皆参天两地，圆盖方覆，六耦承奇之道也。黄钟，律吕之首，而生十一律者也。其相生也，皆三分而损益之。是故十二律之得十七万七千一百四十七，是为黄钟之实。又以二乘而三约之，是为下生林钟之实。又以四乘而三约之，是为上生太簇之实。推此上下，以定六十律之实。以九三之，（数）[得]万九千六百八十三为法。[于]律为寸，于准为尺。不盈者十之，所得为分。又不盈十之，所得为小分。以其余正其强弱。

黄钟，十七万七千一百四十七。

下生林钟。黄钟为宫，太簇商，林钟徵。

一曰。律，九寸。准，九尺。

色育，十六万六千七百七十六。

下生谦待。色育为宫，未知商，谦待徵。

六曰。律，八寸九分小分八微强。准，八尺九寸万五千九百七十三。

执始，十七万四千七百六十二。

下生去灭。执始为宫，时息商，去灭徵。
 六日。律，八寸八分小分七大强。准，八尺八寸万五千五百一十六。
 丙盛，十七万二千四百一十。
 下生安度。丙盛为宫，屈齐商，安度徵。
 六日。律，八寸七分小分六微弱。准，八尺七寸万一千六百七十九。
 分动，十七万八十九。
 下生归嘉。分动为宫，随期商，归嘉徵。
 六日。律，八寸六分小分四强。准，八尺六寸八千一百五十二。
 质末，十六万七千八百。
 下生否与。质末为宫，形晋商，否与徵。
 六日。律，八寸五分小分二[半]强。准，八尺五寸四千九百四十五。
 太吕，十六万五千八百八十八。
 下生夷则。太吕为宫，夹钟商，夷则徵。
 八日。律，八寸四分小分三弱。准，八尺四寸五千五百八。
 分否，十六万三千六百五十四。
 下生解形。分否为宫，开时商，解形徵。
 八日。律，八寸三分小分一强。准，八尺三寸二千八百五十一。
 凌阴，十六万一千四百五十二。
 下生去南。凌阴为宫，族嘉商，去南徵。
 八日。律，八寸二分小分一弱。准，八尺二寸五百一十四。
 少出，十五万九千二百八十。
 下生分积。少出为宫，争南商，分积徵。
 六日。律，八寸小分九强。准，八尺万八千一百六十。
 太簇，十五万七千四百六十四。
 下生南吕。太簇为宫，姑洗商，南吕徵。
 一日。律，八寸。准，八尺。
 未知，十五万七千一百三十四。
 下生白吕。未知为宫，南授商，白吕徵。
 六日。律，七寸九分小分八强。准，七尺九寸万六千三百八十三。
 时息，十五万五千三百四十四。
 下生结躬。时息为宫，变虞商，结躬徵。
 六日。律，七寸八分小分九少强。准，七尺八寸万八千一百六十六。
 屈齐，十五万三千二百五十三。
 下生归期。屈齐为宫，路时商，归期徵。
 六日。律，七寸七分小分九弱。准，七尺七寸万六千九百三十九。
 随期，十五万一千一百九十。
 下生未卯。随期为宫，形始商，未卯徵。
 六日。律，七寸六分小分八强。准，七尺六寸万五千九百九十二。
 形晋，十四万九千一百五十（五）[六]。
 下生夷汗。形晋为宫，依行商，夷汗徵。
 六日。律，七寸五分小分八弱。准，七尺五寸万五千三百（二）[三]十
 五。
 夹钟，十四万七千四百五十六。
 下生无射。夹钟为宫，中吕商，无射徵。

六日。律，七寸四分小分九强。准，七尺四寸万八千一十八。

开时，十四万五千四百七十。

下生闭掩。开时为宫，南中商，闭掩徵。

八日。律，七寸三分小分九微（弱）[强]。准，七尺三寸万七千八百四十一。

族嘉，十四万三千五百一十三。

下生邻齐。族嘉为宫，内负商，邻齐徵。

八日。律，七寸二分小分九微强。准，七尺二寸万七千九百五十四。

争南，十四万一千五百八十二。

下生期保。争南为宫，物应商，期保徵。

八日。律，七寸一分小分九强。准，七尺一寸万八千三百二十七。

姑洗，十三万九千九百六十八。

下生应钟。姑洗为宫，蕤宾商，应钟徵。

一日。律，七寸一分小分一微强。准，七尺一寸二千一百八十七。

南授，十三万九千六百六十[四]。

下生分乌。南授为宫，南事商，分乌徵。

六日。律，七寸小分九大强。准，七尺万八千九百三十。

变虞，十三万八千八十四。

下生迟内。变虞为宫，盛变商，迟内徵。

六日。律，七寸小分一半强。准，七尺三千三十。

路时，十三万六千二百二十五。

下生未育。路时为宫，离宫商，未育徵。

六日。律，六寸九分小分二微强。准，六尺九寸四千一百二十三。

形始，十三万四千三百九十二。

下生迟时。形始为宫，制时商，迟时徵。

五日。律，六寸八分小分三弱。准，六尺八寸五千四百七十六。

依行，十三万二千五百八十二。

上生色育。依行为宫，谦待商，色育徵。

七日。律，六寸七分小分三（大）[半]强。准，六尺七寸七千五十九。

中吕，十三万一千七十二。

上生执始。中吕为宫，去灭商，执始徵。

八日。律，六寸六分小分六弱。准，六尺六寸万一千六百四十二。

南中，十二万九千三百八。

上生丙盛。南中为宫，安度商，丙盛徵。

七日。律，六寸五分小分七微弱。准，六尺五寸万三千六百八十五。

内负，十二万七千五百六十七。

上生分动。内负为宫，归嘉商，分动徵。

八日。律，六寸四分小分八[微]强。准，六尺四寸万五千九百五十八。

物应，十二万五千八百五十。

上生质末。物应为宫，否与商，质末徵。

七日。律，六寸三分小分九强。准，六尺三寸万八千四百七十一。

蕤宾，十二万四千四百一十六。

上生大吕。蕤宾为宫，夷则商，大吕徵。

一日。律，六寸三分小分二微强。准，六尺三寸四千一百三十一。

南事，十二万四千一百五十四。

(下)[不]生。南事穷，无商、徵，不为宫。

七日。律，六寸三分小分一弱。准，六尺三寸一千五百(三)[一]十一。

盛变，十二万二千七百四十一。

上生分否。盛变为宫，解形商，分否徵。

七日。律，六寸二分小分三(大)[半]强。准，六尺二寸七千六十四。

离宫，十二万一千八(百一)十九。

上生凌阴。离宫为宫，去南商，凌阴徵。

七日。律，六寸一分小分五微强。准，六尺一寸万二百二十七。

制时，十一万九千四百六十。

上生少出。制时为宫，分积商，少出徵。

八日。律，六寸小分七弱。准，六尺万三千六百二十。

林钟，十一万八千九十八。

上生太簇。林钟为宫，南吕商，太簇徵。

一日。律，六寸。准，六尺。谦待，十一万七千八百五十一。

上生未知。谦待为宫，白吕商，未知徵。

五日。律，五寸九分小分九弱。准，五尺九寸万七千二百一十三。

去灭，十一万六千五百八。

上生时息。去灭为宫，结躬商，时息徵。七日。

律，五寸九分小分二弱。准，五尺九寸三千七百八十三。

安度，十一万四千九百四十。

上生屈齐。安度为宫，归期商，屈齐徵。

六日。律，五寸八分小分四[微]弱。准，五尺八寸七千七百八十六。

归嘉，十一万三千三百九十三。

上生随期。归嘉为宫，未卯商，随期徵。

六日。律，五寸七分小分六微强。准，五尺七寸万一千九百九十九。

否与，十一万一千八百六十七。

上生形晋。否与为宫，夷汗商，形晋徵。

五日。律，五寸六分小分八强。准，五尺六寸万六千四百二十二。

夷则，十一万五百九十二。

上生夹钟。夷则为宫，无射商，夹钟徵。

八日。律，五寸六分小分二弱。准，五尺六寸三千六百七十二。

解形，十(一)万九千一百三。

上生开时。解形为宫，闭掩商，开时徵。

八日。律，五寸五分小分四强。准，五尺五寸八千四百六十五。

去南，十万七千六百三十五。

上生族嘉。去南为宫，邻齐商，族嘉徵。

八日。律，五寸四分小分六大强。准，五尺四寸万三千四百六十八。

分积，十万六千一百八十(八)[七]。

上生争南。分积为宫，期保商，争南徵。

七日。律，五寸三分小分九半强。准，五尺三寸万八千六百(八)[七]

十一。

南吕，十万四千九百七十六。

上生姑洗。南吕为宫，应钟商，姑洗徵。

一日。律，五寸三分小分三强。准，五尺三寸六千五百六十一。
白吕，十万四千七百五十六。
上生南授。白吕为宫，分乌商，南授徵。
五日。律，五寸三分小分二强。准，五尺三寸四千三百（七）[六]十一。
结躬，十万三千五百六十三。
上生变虞。结躬为宫，迟内商，变虞徵。
六日。律，五寸二分小分六（少）强。准，五尺二寸万二千一百一十四。
归期，十万二千一百六十九。
上生路时。归期为宫，未育商，路时徵。
六日。律，五寸一分小分九微强。准，五尺一寸万七千八百五十七。
未卯，十万七百九十四。
上生形始。未卯为宫，迟时商，形始徵。
六日。律，五寸一分小分二微强。准，五尺一寸四千（八十）[一百]七。
夷汗，九万九千四百三十七。
上生依行。夷汗为宫，色育商，依行徵。
七日。律，五寸小分五强。准，五尺万二百二十。无射，九万八千三百

四。

上生中吕。无射为宫，执始商，中吕徵。
八日。律，四寸九分小分九强。准，四尺九寸万八千五百七十三。
闭掩，九万六千九百八十。
上生南中。闭掩为宫，丙盛商，南中徵。
八日。律，四寸九分小分三弱。准，四尺九寸五千三百三十三。
邻齐，九万五千六百七十五。
上生内负。邻齐为宫，分动商，内负徵。
七日。律，四寸八分小分六微强。准，四尺八寸万一千九百六十六。
期保，九万四千三百八十八。
上生物应。期保为宫，质末商，物应徵。
八日。律，四寸七分小分九（微）[半]强。准，四尺七寸万八千七百七

十九。

应钟，九万三千三百一十二。
上生蕤宾。应钟为宫，大吕商，蕤宾徵。
一日。律，四寸七分小分四微强。准，四尺七寸八千十九。
分乌，九万三千一百一十（七）[六]。
上生南事。分乌穷次，无徵，不为宫。
七日。律，四寸七分小分三微强。准，四尺七寸六千五十九。
迟内，九万二千五十六。
上生盛变。迟内为宫，分否商，盛变徵。
八日。律，四寸六分小分八弱。准，四尺六寸万五千一百四十二。
未育，九万八百一十七。
上生离宫。未育为宫，凌阴商，离宫徵。
八日。律，四寸六分小分一少强。准，四尺六寸二千七百五十二。
迟时，八万九千五百九十五。
上生制时。迟时为宫，少出商，制时徵。
六日。律，四寸五分小分五强。准，四尺五寸万二百一十五。

截管为律，吹以考声，列以物气，道之本也。术家以其声微而体难知，其分数不明，故作准以代之。准之声，明畅易达，分寸又粗。然弦以缓急清浊，非管无以正也。均其中弦，令与黄钟相得，案画以求诸律，无不如数而应者矣。

音声精微，综之者解。元和元年，待诏候钟律殷彤上言：“官无晓六十律以准调音者，故待诏严崇具以准法教子男宣，宣通习。愿召宣补学官，主调乐器。”诏曰：“崇子学审晓律，别其族、协其声者，审试。不得依托父学，以聋为聪。声微妙，独非莫知，独是莫晓。以律错吹，能知命十二律不失一，方为能传崇学耳。”太史丞弘试十二律，其二中，其四不中，其六不知何律，宣遂罢。自此律家莫能为准施弦，候部莫知复见。熹平六年，东观召典律者太子舍人张光等问准意。光等不知，归阅旧藏，乃得其器，形制如房书，犹不能定其弦缓急。音不可书以（时）[晓]人，知之者欲教而无从，心达者体知而无师，故史官能辨清浊者遂绝。其可以相传者，唯大摧常数及候气而已。

夫五音生于阴阳，分为十二律，转生六十，皆所以纪斗气，效物类也。天效以景，地效以响，即律也。阴阳和则景至，律气应则灰除。是故天子常以日冬夏至御前殿，合八能之士，陈八音，听乐均，度晷景，候钟律，权土（灰）[炭]，（放）[效]阴阳。冬至阳气应，则乐均清，景长极，黄钟通，上（灰）[炭]轻而衡仰。夏至阴气应，则乐均浊，景短极，蕤宾通，土（灰）[炭]重而衡低。进退于先后五日之中，八能各以候状闻，太史封上。效则和，否则占。候气之法，为室三重，户闭，涂衅必周，密布缊纒。室中以木为案，每律各一，内庳外高，从其方位，加律其上，以葭莖灰抑其内端，案历而候之。气至者灰（去）[动]。其为气所动者其灰散，人及风所动者其灰聚。殿中候，用玉律十二。惟二至乃候灵台，用竹律六十。候日如其历。

后汉书志第二

律历中

贾逵论历 永元论历 延光论历 汉安论历 熹平论历 论月食

自太初元年始用《三统历》，施行百有余年，历稍后天，朔先[于]历，朔或在晦，月[或朔]见。考其行，日有退无进，月有进无退。建武八年中，太仆朱浮、太中大夫许淑等数上书，言历[朔]不正，宜当改更。时分度觉差尚微，上以天下初定，未遑考正。至永平五年，官历署七月十六日[月]食。待诏杨岑见时月食多先历，既缩用算上为日，[因]上言“月当十五日食，官历不中”。诏书令岑普[候]，与官[历]课。起七月，尽十一月，弦望凡五，官历皆失，岑皆中。庚寅，诏[书]令岑署弦望月食官，复令待诏张盛、景防、鲍邲等以《四分法》与岑课。岁余，盛等所中，多岑六事。十二年十一月丙子，诏书令盛、防代岑署弦望月食加时。《四分》之术，始颇施行。是时盛、防等未能分明历元，综校分度，故但用其弦望而已。

先是，九年，太史待诏董萌上言历不正，事下三公、太常知历者杂议，讫十年四月，无能分明据者。至元和二年，《太初》失天益远，日、月宿度相觉浸多，而候者皆知冬至之日日在斗二十一度，未至牵牛五度，而以为牵牛中星，（从）[后]天四分日之三，晦朔弦望差天一日，宿差五度。章帝知其谬错，以问史官，虽知不合，而不能易。故召治历编訢、李梵等综校其状。二月甲寅，遂下诏曰：“朕闻古先圣王，先天而天不违，后天而奉天时。《河图》曰：‘赤九会昌，十世以光，十一以兴。’又曰：‘九名之世，帝行德，封刻政。’朕以不德，奉承大业，夙夜祗畏，不敢荒宁。予末小子，托在于数终，曷以续兴，崇弘祖宗，拯济元元？《尚书璇玑铃》曰：‘述尧世，放唐文。’《帝命验》曰：‘[顺]尧考德，（顾）[题]期立象。’且三、五步骤，优劣殊轨，况乎顽陋，无以克堪！虽欲从之，未由也已。每见图书，中心恋焉。间者以来，政治不得，阴阳不和，灾异不息，疠疫之气，流伤于牛，农本不播。夫庶征休咎，五事之应，咸在朕躬。信有阙矣，将何以补之？《书》曰：‘惟先假王正厥事。’又曰：‘岁二月，东巡狩，至岱宗，柴，望秩于山川。遂觐东后，叶时月正日。’祖尧岱宗，同律度量，考在玑衡，以正历象，庶乎有益。《春秋保乾图》曰：‘三百年斗历改宪。’史官用太初邓平术，有余分一，在三百年之域，行度转差，浸以谬错。璇玑不正，文象不稽。冬至之日日在斗二十（二）[一]度，而历以为牵牛中星。先立春一日，则《四分》数之立春日也。以折狱断大刑，于气已迁；用望平和随时之义，盖亦远矣。今改行《四分》，以遵于尧，以顺孔圣奉天之文。冀百君子越有民，同心敬授，[佻]获咸（喜）[熙]，以明予祖之遗功。”于是《四分》施行。而訢、梵犹以为元首十一月当先大，欲以合耦弦望，命有常日，而十九岁不得七闰，晦朔失实。行之未期，章帝复发圣思，考之经讖，使左中郎将贾逵问治历者卫承、李崇、太尉属梁鲟、司徒[掾]严勛、太子舍人徐震、钜鹿公乘苏统及訢、梵等十人。以为月当先小，据《春秋经》书朔不书晦者，朔必有明晦，不朔必在其月也。即先大，则一月再朔，后月无朔，是明不可必。梵等以为当先大，无文正验，取欲谐耦十六日[望]，月朏昏，晦当灭而已。又晦与合同时，不得异日。又上知訢、梵穴见，敕毋拘历已班，天元始起之月（常）[当]小。定，后年历数遂正。永元中，复令史官以《九道法》候弦望，

验无有差跌。逵论集状，后之议者，用得折衷，故详录焉。

逵论曰：“《太初历》冬至日在牵牛初者，牵牛中星也。古黄帝、夏、殷、周、鲁冬至日在建星，建星即今斗星也。《太初历》斗二十六度三百八十五分，牵牛八度。案行事史官注，冬、夏至日常不及《太初历》五度，冬至日在斗（一）[二]十一度四分度之一。石氏《星经》曰：‘黄道规牵牛初直斗二十度，去极二十五度。’于赤道，斗二十一度也。《四分法》与行事候注天度相应。《尚书考灵曜》‘斗二十二度，无余分，冬至在牵牛所起’。又编訢等据今日所在[未至]牵牛中星五度，于斗二十一度四分一，与《考灵曜》相近，即以明事。元和二年八月，诏书曰‘石不可离’，令两候，上得算多者。太史令玄等候元和二年至永元元年，五岁中课日行及冬（夏）至斗（一）[二]十一度四分一，合古历建星《考灵曜》日所起，其星间距度皆如石氏故事。他术以为冬至日在牵牛初者，自此遂黜也。”

逵论曰：“以《太初历》考汉元尽太初元年日（朔）[食]二十三事，其十七得朔，四得晦，二得二日；新历七得朔，十四得晦，二得（三）[二]日。以《太初历》考太初元年尽更始二年二十四事，十得晦；以新历十六得朔，七得二日，一得晦。以《太初历》考建武元年尽永元元年二十三事，五得朔，十八得晦；以新历十七得朔，三得晦，三得二日。又以新历上考《春秋》中有日朔者二十四事，失不中者二十三事。天道参差不齐，必有余，余又有长短，不可以等齐。治历者方以七十六岁断之，则余分（稍）[消]长，稍得一日。故《易》金火相革之卦《象》曰：‘君子以治历明时。’又曰：‘汤、武革命，顺乎天，应乎人。’言圣人必历象日月星辰，明数不可贯数千万岁，其间必改更，先距求度数，取合日月星辰所在而已。故求度数，取合日月星辰，有异世之术。《太初历》不能下通于今，新历不能上得汉元。一家历法必在三百年之间。故讖文曰‘三百年斗历改宪’。汉兴，常用《太初》而不改，下至太初元年百二岁乃改。故其前有先晦一日合朔，下至成、哀，以二日为朔，故合朔多在晦，此其明效也。”

逵论曰：“臣前上傳安等用黄道度日月弦望多近。史官一以赤道度之，不与日月同，于今历弦望至差一日以上，辄奏以为变，至以为日却缩退行。于黄道，自得行度，不为变。愿请太史官日月宿簿及星度课，与待诏星象考校。奏可。臣谨案：前对言冬至日去极一百一十五度，夏至日去极六十七度，春秋分日去极九十一度。《洪范》‘日月之行，则有冬夏。’《五纪论》‘日月循黄道，南至牵牛，北至东井，率日日行一度，月行十三度十九分度七’也。今史官一以赤道为度，不与日月行同，其斗、牵牛、[东井]、舆鬼，赤道得十五，而黄道得十三度半；行东壁、奎、娄、轸、角、亢，赤道（十）[七]度，黄道八度；或月行多而日月相去反少，谓之日却。案黄道值牵牛，出赤道南二十（五）[四]度，其直东井、舆鬼，出赤道北（五）[二十四]度。赤道者为中天，去极俱九十[一]度，非日月道，而以遥准度日月，失其实行故也。以今太史官候注考元和二年九月已来月行牵牛、东井四十九事，无行十一度者；行娄、角三十七事，无行十五六度者，如安言。问典星待诏姚崇、井毕等十二人，皆曰‘星图有规法，日月实从黄道，官无其器，不知施行’。案甘露二年，大司农中丞耿寿昌奏，以图仪度日月行，考验天运状，日月行至牵牛、东井，日过[一]度，月行十五度，至娄、角，日行一度，月行十三度，赤道使然，此前世所共知也。如言黄道有验，合天，日无前却，弦望不差一日，比用赤道密近，宜施用。上中多臣校。”案逵论，永元四年也。至

十五年七月甲辰，诏书造太史黄道铜仪，以角为十二度，亢十，氏十六，房五，心五，尾十八，箕十，斗二十四四分度之一，牵牛七，须女十一，虚十，危十六，营室十八，东壁十，奎十七，娄十二，胃十五，昴十二，毕十六，觜三，参八，东井三十，舆鬼四，柳十四，星七，张十七，翼十九，轸十八，凡三百六十五度四分度之一。冬至日在斗十九度四分度之一。史官以(郭)[部]日月行，参弦望，虽密近而不为注日。仪，黄道与度转运，难以候，是以少循其事。

逵论曰：“又今史官推合朔、弦、望、月食加时，率多不中，在于不知月行迟疾意。水平中，诏书令故太史待诏张隆以《四分法》署弦、望、月食加时。隆言能用《易》九、六、七、八(支)[爻]知月行多少。今案隆所署多失。臣使隆逆推前手所署，不应，或异日，不中天乃益远，至十余度。梵、统以史官候注考校，月行当有迟疾，不必在牵牛、东井、娄、角之间，又非所谓朏，侧匿，乃由月所行道有远近出入所生，率一月移故所疾处三度，九岁九道一复，凡九章，百七十一岁，复十一月合朔旦冬至，合《春秋》、《三统》九道终数，可以知合朔、弦、望、月食加时。据官法天度为分率，以其术法上考建武以来月食，凡三十八事，差密近，有益，(宣)[宜]课试上。”

案史官旧有《九道术》，废而不修。熹平中，故治历郎梁国宗整上《九道术》，诏书下太史，以参旧术，相应。部太子舍人冯恂课校，恂亦复作《九道术》，增损其分，与整术并校，差为近。太史令颉上以恂术参弦、望。然而加时犹复先后天，远则十余度。

永元十四年，待诏太史霍融上言：“官漏刻率九日增减一刻，不与天相应，或时差至二刻半，不如夏历密。”诏书下太常，令史官与融以仪校天，课度远近。太史令舒、承、梵等对：“案官所施漏法《令甲》第六《常符漏品》，孝宣皇帝三年十二月乙酉下，建武十年二月壬午诏书施行。漏刻以日长短为数，率日南北二度四分而增减一刻。一气俱十五日，日去极各有多少。今官漏率九日移一刻，不随日进退。夏历漏[刻]随日南北为长短，密近于官漏，分明可施行。”其年十一月甲寅，诏曰：“告司徒、司空：漏所以节时分，定昏明。昏明长短，起于日去极远近，日道周[圜]，不可以计率分，当据仪度，下参晷景。今官漏以计率分昏明，九日增减一刻，违失其实。至为疏数，以耦法。太史待诏霍融上言，不与天相应。太常史官运仪下水，官漏失天者至三刻。以晷景为刻，少所违失，密近有验。今下晷景漏刻四十八箭，立成斧官府当用者，计吏到，班予四十八箭。”文多，故魁取二十四气日所在，并黄道去极、晷景、漏刻、昏明中星刻于下。

昔《太初历》之兴也，发谋于元封，启定于(天)[元]凤，积(百)三十年，是非乃审，及用《四分》，亦于建武，施于元和，讫于永元，七十余年，然后仪式备立，司候有准。天事幽微，若此其难也。中兴以来，图讖漏泄，而《考灵曜》、《命历序》皆有甲寅元。其所起在四分庚申元后百一十四岁，朔差却二日。学士修之于草泽，信何以为得正。及《太初历》以后(大)[天]为疾，而修之者云“百四十四岁而太岁超一(表)[辰]，百七十一岁当弃朔余六十三，中余千一百九十七，乃可常行”。自太初元年至永平十一年，百七十一，当去分而不去，故令益有疏阔。此二家常挟其术，庶几施行，每有讼者，百寮会议，群儒聘思，论之有方，益于多闻识之，故详录焉。

安帝延光二年，中谒者亶诵言当用甲寅元，河南梁丰言当复用《太初》。尚书郎张衡、周兴皆能历，数难诵、丰，或不对，或言失误。衡、兴参案仪

注（者），考往校今，以为《九道法》最密。诏书下公卿详议。太尉恺等上侍中施廷等议：“《太初》过天，日一度，弦望失正，月以晦见西方，食不与天相应；元和改从《四分》，《四分》虽密于《太初》，复不正，皆不可用。甲寅元与天相应，合图讖，可施行。”博士黄广、大行令任金议，如《九道》。河南尹祉、太子舍人李泓等四十人议：“即用甲寅元，当除《元命苞》天地开辟获麟中百一十四岁，推闰月六直其日，或朔、晦、弦、望，二十四气宿度不相应者非一。用《九道》为朔，月有比三大二小，皆疏远。元和变历，以应《保乾图》‘三百岁斗历改宪’之文。《四分历》本起图讖，最得其正，不宜易。”恺等八十四人议，宜从《太初》。尚书令忠上奏：“诸从《太初》者，皆无他效验，徒以世宗攘夷廓境，享国久长为辞。或云孝章改《四分》，灾异卒甚，未有善应。臣伏惟圣王兴起，各异正朔，以通三统。汉祖受命，因秦之纪，十月为年首，闰常在岁后。不稽先代，违于帝典。太宗遵修，三阶以平，黄龙以至，刑犴以错，五是以备。哀、平之际，同承《太初》，而妖孽累仍，痾祸非一。议者不以成数相参，考真求实，而泛采妄说，归福《太初》，致咎《四分》。《太初历》众贤所立，是非已定，永平不审，复革其弦望。《四分》有谬，不可施行。元和凤鸟不当应历而翔集。远嘉前造，则（丧）[表]其休；近讥后改，则隐其福。漏见曲论，未可为是。臣辄复重难衡、兴，以为五纪论推步行度，当时比诸术为近，然犹未稽于古。及向子歆欲以合《春秋》，横断年数，损夏益周，考之表纪，差谬数百。两历相课，六千一百五十六岁，而《太初》多一日。冬至日直斗，而云在牵牛。迂阔不可复用，昭然如此。史官所共见，非独衡、兴。前以为《九道》密近，今议者以为有阙，及甲寅元复多违失，皆未可取正。昔仲尼顺假马之名，以崇君之义。况天之历数，不可任疑从虚，以非易是！”上纳其言，遂[寝]改历事。

顺帝汉安二年，尚书侍郎边韶上言：

世微于数亏，道盛于得常。数亏则物衰，得常则国昌。孝武皇帝摅发圣思，因元封七年十一月甲子朔旦冬至，乃诏太史令司马迁、治历邓平等更建《太初》，改元易朔，行夏之正，《乾凿度》八十[一]分之四十三为日法。设清台之候。验六异，课效脩密，《太初》为最。其后刘歆研机极深，验之《春秋》，参以《易》道，以《河图帝览嬉》、《书（甄）[乾]曜度》推广《九道》，百七十一岁进退六十三分，百四十四岁一超次，与天相应，少有阙谬。从太初至永平十一年，百七十[一]岁，进退余分六十三，治历者不知处之。推得十二度弦望不效，挟废术者得窒其说。至（永）[元]和二年，小终之数浸过，余分稍增，月不用晦朔而先见。孝章皇帝以《保乾图》“三百年斗历改宪”，就用《四分》。以太白复枢甲子为癸亥，引天从算，耦之目前。更以庚申为元，既无明文；托之于获麟之岁，又不与《感精符》单阙之岁同。史官相代，因成习疑，少能钩深致远。案弦望足以知之。

诏书下三公、百官杂议。太史令虞恭、治历宗祈等议：

建历之本，必先立元，元正然后定日法，法定然后度周天以定分至。三者有程，则历可成也。《四分历》仲纪之元，起于孝文皇帝后元三年，岁在庚辰。上四十五岁，岁在乙未，则汉兴元年也。又上二百七十五岁，岁在庚申，则孔子获麟。二百七十六万岁，寻之上行，复得庚申。岁岁相承，从下寻上，其执不误。此《四分历》元明文图讖所著也。太初元年，岁在丁丑，上极其元，当在庚戌，而曰丙子，言百四十四岁超一辰，凡九百九十三超，岁有空行八十二周有奇，乃得丙子。案岁所超，于天元十一月甲子朔旦冬至，日月俱超。日行一度，积三百六十五度四分度一而周天一匝，名曰岁。岁从一辰，日不得空周天，则岁无由超辰。案百七十[一]岁二部一章，小余六十三，自然之数也。夫数出于杪忽，以成毫釐，毫釐积累，以成分寸。两

仪既定，日月始离。初行生分，积分成度。日行一度，一岁而周。故为术者，各生度法，或以九百四十，或以八十一。法有粗细，以生两科，其归一也。日法者，日之所行分也。日垂令明，行有常节，日法所该，通远无已。损益毫耗，差以千里，自此言之，数无缘得有亏弃之意也。今欲饰平之失，断法垂分，恐伤大道。以步日月行度，终数不同，四章更不得朔余一。虽言《九道》去课进退，恐不足以补其阙。且课历之法，晦朔变弦，以月食天验，昭著莫大焉。今以去六十三分之法为历，验章和元年以来日变二十事，月食二十八事，与《四分历》更失，定课相除，《四分》尚得多，而又便近。孝章皇帝历度审正，图仪晷漏，与天相应，不可复尚。《文曜钩》曰：“高辛受命，重黎说文。唐尧即位，羲和立（禛）[浑]。夏后制德，昆吾列神。成周改号，苾弘分官。”《运斗枢》曰：“常占有经，世史所明。”《洪范五纪论》曰：“民间亦有黄帝诸历，不如史官记之明也。”自古及今，圣帝明王，莫不取言于羲和、常占之官，定精微于晷仪，正众疑，秘藏中书，改行《四分》之原。及光武皇帝数下诏书，草创其端，孝明皇帝课校其实，孝章皇帝宣行其法。君更三圣，年历数十，信而征之，举而行之。其元则上统开辟，其数则复古《四分》。宜如甲寅诏书故事。

奏可。

灵帝熹平四年，五官郎中冯光、沛相上计掾陈晁言：“历元不正，故妖民叛寇益州，盗贼相续为[害]。历[当]用甲寅为元而用庚申，图纬无以庚[申]为元者。近秦所用代周之元。太史治历郎中郭香、刘固意造妄说，乞（与）本庚申元经纬（有）明[文]，受虚欺重诛。”乙卯，诏书下三府，与儒林明道者详议，务得道真。以群臣会司徒府议。

议郎蔡邕议，以为：

历数精微，去圣久远，得失更迭，术（术）无常是。[汉兴]（以）承秦，历用颛顼，元用乙卯。百有二岁，孝武皇帝始改正朔，历用《太初》，元用丁丑，行之百八十九岁。孝章皇帝改从《四分》，元用庚申。今光、晁各以庚申为非，甲寅为是。案历法，黄帝、颛顼、夏、殷、周、鲁，凡六家，各自有元。光、晁所据，则殷历元也。他元虽不明于图讖，各[自一]家[之]术，皆当有效于（其）当时。（黄）[武]帝始用《太初》丁丑之（元有）[后]，六家纷错，争论是非。太史令张寿王挟甲寅元以非汉历，杂候清台，课在下第，卒以疏阔，连见劾奏，《太初》效验，无所漏失。是则虽非图讖之元，而有效于前者也。及用《四分》以来，考之行度，密于《太初》，是又新元[有]效于今者也。延光元年，中谒者宣诵亦非《四分》庚申，上言当用《命历序》甲寅元。公卿百寮参议正处，竟不施行。且三光之行，迟速进退，不必若一。术家以算，追而求之，取合于当时而已。故有古今之术。今[术]之不能上通于古，亦犹古术之不能下通于今也。《元命苞》、《乾凿度》皆以为开辟至获麟二百七十六万岁；及《命历序》积获麟至汉，起庚（子）[午]部之二十三岁，竟己酉、戊子及丁卯部六十九岁，合为二百七十五岁。汉元年岁在乙未，上至获麟则岁在庚申。推此以上，上极开辟，则（不）[元]在庚申。讖虽无文，其数见存。而光、晁以为开辟至获麟二百七十五万九千八百八十六岁，获麟至汉，百六十（二）[一]岁，转差少一百一十四岁。云当满足，则上违《乾凿度》、《元命苞》，中使获麟不得在哀公十四年，下不及《命历序》获麟[至]汉相去四部年数，与奏记谱注不相应。

当令历正月癸亥朔，光、晁以为乙丑朔。乙丑之与癸亥，无题勒款识可与众共别者，须以弦望晦朔、光魄亏满可得而见者，考其符验。而光、晁历以《考灵曜》[为本]，二十八宿度数及冬至日所在，与今史官甘、石旧文错异，不可考校；以今浑天图仪检天文，亦不合于《考灵曜》。光、晁诚能自依其术，更造望仪，以追天度，远有验于图书，近有效于三光，可以易夺甘、石，穷服诸术者，实宜用之。难问光、晁，但言图讖，所言不服。元和二年二月甲寅，制书曰：“朕闻古先圣王，先天而天不违，后天而奉天时。史官用太初邓平术，冬至之日，日在斗二十（二）[一]度，而历以为牵牛中星，先立春一日，则四分数之立春也，而以折狱断大刑，于气已违，用望平和，盖亦远矣。今改行《四分》，以遵于尧，以顺孔圣奉天之文。”是始用

《四分历》庚申元之诏也。深引《河》、《》图讖以为符验，非史官私意独所兴构。而光、晃以为[香]、固意造妄说，违反经文，谬之甚者。昔尧命羲和历象日月星辰，舜叶时月正日，汤、武革命，治历明时，可谓正矣，且犹遇水遭旱，戒以“蛮夷猾夏，寇贼奸宄”。而光、晃以为阴阳不和，奸臣盗贼，皆元之咎，诚非其理。元和二年，乃用庚申，至今九十二岁。而光、晃言秦所用代周之元，不知从秦来，汉三易元，不常庚申。光、晃区区，信用所学，亦妄虚无造欺语之愆。至于改朔易元，往者寿王之术已课不效，亶诵之议不用，元和诏书文备义著，非群臣议者所能变易。

太尉耽、司徒隗、司空训以豈议劾光、晃不敬，正鬼薪法。诏书勿治罪。

《太初历》推月食多失。《四分》因《太初》法，以河平癸巳为元，施行五年。永元元年，天以七月后闰食，术以八月。其（十）二年正月十二日，蒙公乘宗绀上书言：“今月十六日月当食，而历以二月。”至期如绀言。太史令巡上绀有益官用，除待诏。

甲辰，诏书以绀法署。施行五十六岁。至本初元年，天以十二月食，历以后年正月，于是始差。到熹平三年，二十九年之中，先历食者十六事。常山长史刘洪上作《七曜术》。甲辰，诏属太史部郎中刘固、舍人冯恂等课效，复作《八元术》，固等作《月食术》，并已相参。固术与《七曜术》同。月食所失，皆以岁在己未当食四月，恂术以三月，官历以五月。太官上课，到时施行中者。丁巳，诏书报可。

其四年，绀孙诚上书言：“受绀法术，当复改，今年十二月当食，而官历以后年正月。”到期如言，拜诚为舍人。丙申，诏书听行诚法。

光和二年，岁在己未。三月、五月皆阴，太史令修、部舍人张恂等推计行度，以为三月近，四月远。诚以四月。奏废诚术，施用恂术。其三年，诚兄整前后上书言：“去年三月不食，当以四月。史官废诚正术，用恂不正术。”整所上（五）[正]属太史，太史主者终不自言三月近，四月远。食当以见为正，无远近。诏书下太常：“其详案注记，平议术之要，效验虚实。”太常就耽上选侍中韩说、博士蔡较、谷城门候刘洪、右郎中陈调于太常府，复校注记，平议难问。恂、诚各对。恂术以五千六百四十（日）[月]有九百六十一食为法，而除成分，空加县法，推建武以来，俱得三百二十七食，其十五食错。案其官素注，天见食九十八，与两术相应，其错辟二千一百。诚术以百三十五月二十三食为法，乘除成月，从建康以上减四十一，建康以来减三十五，以其俱不食。恂术改易旧法，诚术中复减损，论其长短，无以相逾。各引书纬自证，文无义要，取追天而已。夫日月之术，日循黄道，月从九道。以赤道仪，日冬至去极俱一百一十五度。其入宿也，赤道在斗二十一，而黄道在斗十九。两仪相参，日月之行，曲直有差，以生进退。故月行井、牛，十四度以上；其在角、娄，十二度以上。皆不应率不行。以是言之，则术不差不改，不验不用。天道精微，度数难定，术法多端，历纪非一，未验无以知其是，未差无以知其失。失然后改之，是然后用之，此谓允执其中。今诚术未有差错之谬，恂术未有独中之异，以无验改未失，是以检将来为是者也。诚术百三十五月月二十三食，其文在书籍，学者所修，施行日久。官守其业，经纬日月，厚而未愆，信于天文，述而不作。恂久在候部，详心善意，能揆仪度，定立术数，推前校往，亦与见食相应。然协历正纪，钦若昊天，宜率旧章，如甲辰、丙申诏书，以见食为比。今宜施用诚术，弃放恂术，史官课之，后有效验，乃行其法，以审术数，以顺改易。耽以说等议奏闻，诏书可。恂、整、诚各复上书，恂言不当施诚术，整言不当复（弃）恂术。为洪议所

侵，事下永安台复实，皆不如恂、诚等言，劾奏谩欺。诏书报，恂、诚各以二月奉赎罪。整適作左校二月。遂用洪等，施行诚术。

光和二年，万年公乘王汉上《月食注》。自章和元年到今年凡九十三岁，合百九十六食；与官历河平元年月错，以己巳为元。事下太史令修，上言“汉作所注不与见食相应者二事，以同为异者二十九事”。尚书召谷城门候刘洪。敕曰：“前郎中冯光、司徒掾陈晃各讼历，故议郎蔡邕共补续其志。今洪其诣修，与汉相参，推元（谓）[课]分，考校月食。审己巳元密近，有师法，洪便从汉受；不能，对。”洪上言：“推《元）汉己巳元，则《考灵曜》旃蒙之岁，乙卯元也。与光、晃甲寅元相经纬。于以追天作历，校三光之步，今为疏阔。孔子纬一事见二端者，明历兴废，随天为节。甲寅历于孔子时效；己巳《颛顼》，秦所施用，汉兴草创，因而不易。至元封中，迂阔不审，更用《太初》，应期三百改宪之节。甲寅、己巳讖虽有文，略其年数，是以学人各传所闻，至于课校，罔得厥正。夫甲寅元天正，正月甲子朔旦冬至；七曜之起，始于牛初。乙卯之元人正，己巳朔旦立春；三光聚天庙五度。课两元端，闰余差（自）[百]五十[二]分（二）之三，朔三百四，中节之余二十九。以效信难聚，汉不解说，但言先人有书而已。以汉成注参官施行，术不同二十九事，不中见食二事。案汉习书，见己巳元，谓朝不闻，不知圣人独有兴废之义，史官有附天密术。甲寅、己巳，前已施行，效后格而（己）不用。河平疏阔，史官已废之，而汉以去事分争，殆非其意。虽有师法，与无同。课又不近密。其说鄙数，术家所共知，无所采取。”遣汉归乡里。

后汉书志第三

律历下 历法

昔者圣人之作历也，观璇玑之运，三光之行，道之发敛，景之长短，斗（刚）[纲]（之）[所]建，青龙所躔，参伍以变，错综其数，而制术焉。

天之动也，一昼一夜而运过周，星从天而西，日违天而东。日之所行与运周，在天成度，在历成日。居以列宿，终于四七，受以甲乙，终于六旬。日月相推，日舒月速，当其同[所]，谓之合朔。舒先速后，近一远三，谓之弦。相与为衡，分天之中，谓之望。以速及舒，光尽体伏，谓之晦。晦朔合离，斗建移辰，谓之[月]。日月之（术）[行]，则有冬有夏；冬夏之间，则有春有秋。是故日行北陆谓之冬，西陆谓之春，南陆谓之夏，东陆谓之秋。日道发南，去极弥远，其景弥长，远长乃极，冬乃至焉。日道敛北，去极弥近，其景弥短，近短乃极，夏乃至焉。二至之中，道齐景正，春秋分焉。

日周于天，一寒一暑，四时备成，万物毕改，摄提迁次，青龙移辰，谓之岁。岁首至也，月首朔也。至朔同日谓之章，同在日首谓之部，部终六旬谓之纪，岁朔又复谓之元。是故日以实之，月以闰之，时以分之，岁以周之，章以明之，部以部之，纪以记之，元以原之。然后虽有变化万殊，羸朒无方，莫不结系于此而禀正焉。

极建其中，道营于外，璇衡追日，以察[发]敛，光道生焉。孔壶为漏，浮箭为刻，下漏数刻，以考中星，昏明生焉。日有光道，月有九行，九行出入而交生焉。朔会望衡，邻于所交，亏薄生焉。月有晦朔，星有合见，月有弦望，星有留逆，其归一也，步术生焉。金、水承阳，先后日下，速则先日，迟而后留，留而后逆，逆与日违，违而后速，速与日竞，竞又先日，迟速顺逆，晨夕生焉。日、月、五纬，各有终原，而七元生焉。见伏有日，留行有度，而率数生焉。参差齐之，多少均之，会终生焉。引而伸之，触而长之，探赜索隐，钩深致远，无幽辟潜伏，而不以其精者然。故阴阳有分，寒暑有节，天地贞观，日月贞明。

若夫祐术开业，淳耀天光，重黎其上也。承圣帝之命若昊天，典历象三辰，以授民事，立闰定时，以成岁功，羲和其隆也。取象金火，革命创制，治历明时，应天顺民，汤、武其盛也。及王德之衰也，无道之君乱之于上，顽愚之史失之于下。夏后之时，羲和淫泆，废时乱日，胤乃征之。纣作淫虐，丧其甲子，武王诛之。夫能贞而明之者，其兴也勃焉；回而败之者，其亡也忽焉。巍巍乎若道天地之纲纪，帝王之壮事，是以圣人宝焉，君子勤之。

夫历有圣人之德六焉：以本气者尚其体，以综数者尚其文，以考类者尚其象，以作事者尚其时，以占往者尚其源，以知来者尚其流。大业载之，吉凶生焉，是以君子将有兴焉，咨焉而以从事，受命而莫之违也。若夫用天因地，揆时施教，颁诸明堂，以为民极者，莫大乎月令。帝王之大司备矣，天下之能事毕矣。过此而往，群忌苟禁，君子未之或知也。

斗之二十一度，去极至远也，日在焉而冬至，群物于是乎生。故律首黄钟，历始冬至，月先建子，时平夜半。当汉高皇帝受命四十有五岁，阳在上章，阴在执徐，冬十有一月甲子夜半朔旦冬至，日月闰积之数皆自此始，立元正朔，谓之《汉历》。又上两元，而月食五星之元，并发端焉。

历数之生也，乃立仪、表，以校日景。景长则日远，天度之端也。日发其端，周而为岁，然其景不复；四周千四百六十一日，而景复初：是则日行之终。以周除日，得三百六十五四分度之一，为岁之日数。日日行一度，亦为天度。察日月俱发度端，日行十九周，月行二百五十四周，复会于端，是则月行之终也。以日周除月周，得一岁周天之数。以日一周减之，余二十九分之七，则月行过周及日行之数也，为一岁之月。以除一岁日，为一月之数。月之余分积满其法，得一月，月成则其岁[大]。月（大）四时推移，故置十二中以定月位。有朔而无中者为闰月。中之始（日）[曰]节，与中为二十四气。以除一岁日，为一气之日数也。其分积而成日为没，并岁气之分，如法为一岁没。没分于终中，中终于冬至，冬至之分积如其法，得一日，四岁而终。月分成闰，闰七而尽，其岁十九，名之曰章。章首分尽，四之俱终，名之曰部。以一岁日乘之，为部之日数也。以甲子命之，二十而复其初，是以二十部为纪。纪岁青龙未终，三终岁后复青龙为元。

元法，四千五百六十。

纪法，千五百二十。

纪月，万八千八百。

部法，七十六。

部月，九百四十。

章法，十九。

章月，二百三十五。

周天，千四百六十一。

日法，四。

部日，二万七千七百五十九。

没数，二十一。（为章闰）

通法，四百八十七。

没法，七，因为章闰。

日余，百六十八。

中法，（四）[三]十二。

大周，三十四万三千三百三十五。

月周，千一十六。

月食数之生也，乃记月食之既者。率二十三食而复既，其月（食）百三十五，率之相除，得五（百）[月]二十三之二十而一食。以除一岁之月，得岁有再食五百一十三分之五十[五]也。分终其法，因以与部相约，得四与二十七，互之，会二千五十二，二十而与元会。

元会，四万一千四十。

部会，（三）[二]千五十（三）[二]。

岁数，五百一十三。

食数，千八十一。

月数，百（二）[三]十五。

食法，二十（二）[三]。

推入部术曰：以元法除去上元，其余以纪法除之，所得数从天纪，算外则所入纪也。不满纪法者，入纪年数也。以部法除之，所得数从甲子部起，算外，所入纪岁名命之，算上，即所求年太岁所在。

推月食所入部会年，以元会除去上元，其余以部会除之，所得以（七）[二]

十(二)[七]乘之，满六十除去之，余以二十除所得数，从天纪，算(之起)外，所(以)入纪，不满二十者，数从甲子部起，算外，所入部会也。其初不满部会者，入部会年数也，各以(不)[所]入纪岁名命之，算上，即所求年(部)[太岁所在]。

天纪岁名	地纪岁名	人纪岁名	部首
庚辰	庚子	庚申	甲子一
丙申	丙辰	丙子	癸卯二
壬子	壬申	壬辰	壬午三
戊辰	戊子	戊申	辛酉四
甲申	甲辰	甲子	庚子五
庚子	庚申	庚辰	己卯六
丙辰	丙子	丙申	戊午七
壬申	壬辰	壬子	丁酉八
戊子	戊申	戊辰	丙子九
甲辰	甲子	甲申	乙卯十
庚申	庚辰	庚子	甲午十一
丙子	丙申	丙辰	癸酉十二
壬辰	壬(午)[子]		壬申 壬子十三
戊申	戊辰	戊子	辛卯十四
甲子	甲申	甲辰	庚午十五
庚辰	庚子	庚申	(乙)[己]酉十六
丙申	丙辰	丙子	戊子十七
壬子	壬申	壬辰	丁卯十八
戊辰	戊子	戊申	丙午十九
甲申	甲辰	甲子	乙酉二十

推天正术，置入部年减一，以章月乘之，满章法得一，名为积月，不满为闰余，十二以上，其岁有闰。

推天正朔日，置入部积月，以部日乘之，满部月得一，名为积日，不满为小余，积日以六十除去之，其余为大余，以所入部名命之，算尽之外，则前年天正十一月朔日也。小余四百四十一以上，其月大。求后月朔，加大余二十九，小余四百九十[九]，小余满部月得一，上加大余，命之如前。

一术，以大周乘年，周天乘[闰余]减之，余满部(日)[月]，则天正朔日也。

推二十四气术曰：置入部年减一，以(月)[日]余乘之，满中法得一，名曰大余，不满为小余，大余满六十除去之，其余以部名命之，算尽之外，则前年冬至之日也。

求次气，加大余十五、小余七，除命之如前，小寒日也。

推闰月所在，以闰余减章法，余以十二乘之，满章闰数得一，满四以上亦得一算之数，从前年十一月起，算尽之外，闰月也。或进退，以中气定之。

推弦、望日，因其月朔大小余之数，皆加大余七，小余三百五十九四分三，小余满部月得一，加大余，大余命如法，得上弦。又加得望，次下弦，又后月朔。其弦、望小余二百六十以下，每以百刻乘之，满部月得一刻，不满其(数)[所]近节气夜漏之半者，以算上为日。

推没灭术，置入部年减一，以没数乘之，满日法得一，名为积没，不尽

为没余。以通法乘积没，满没法得一，名为大余，不尽为小余。大余满六十除去之，其余以部名命之，算尽之外，前年冬至前没日也。求后没，加大余六十九，小余四，小余满没法，从大余，命之如前，无分为灭。

一术，以（为）[十]五乘冬至小余，以减通法，余满没法得一，则天正后没也。

推合朔所在度，置入部积（月）[日]以（日）[部月]乘之，满大周除去之，其余满部月得一，名为积度，不尽为余分。积度加斗二十一度，加二百三十五分，以宿次除之，不满宿，则日月合朔所在星度也。求后合朔，加度二十九，加分四百九十九，分满部月得一，经斗除二百三十五分。

一术，以闰余乘周天，以减大周余，满部月得一，合以斗二十一度四分一，则天正合朔日月所在度。

推日所在度，置入部积日之数，以部法乘之，满部日除去之，其余满部法得一，为积度，不尽为余分。积度加斗二十一度，加十九分，以宿次除去之，则夜半日所在宿度也。

求次日，加一度。求次月，大加三十度，小加二十九度，经斗除十[九]分。

一术，以朔小余减合[朔]度分，即日夜半所在。其分（三）[二]百（二）[三]十五约之，十九乘之。

推月所在度，置入部积日之数，以月周乘之，满部日除去之，其余满部法得一，为积度，不尽为余分。积度加斗二十一十[九]分，除如上法，则所求之日夜半月所在宿度也。

求次日，加十三度二十八分。求次月，大加三十五度六十一分，月小二十二度三十三分，分满法得一，经斗除十九分。其冬下旬月在张、心署之，谓（尽）[昼]漏分后尽漏尽也。

一术，以部法除朔小余，所得以减日半度也。余以减分，即月夜半所在度也。

推日明所入度分术曰：置其月节气夜漏之数，以部法乘之，二百除之，得一分，即夜半到明所行分也。以增夜半日所在度分，为明所在度分也。

求昏日所入度，以夜半到明日所行分（分）减部法，其余即夜半到昏所行分也。以加夜半所在度分，为昏日所在度也。

推月明所入度分术曰：置其节气夜（半）[漏]之数，以月周乘之，以二百除之，为积分。积分满部法得一，以增夜半度，即（明）月[明]所在度也。

求昏月所入度：以明积分减月周，其余满部法得一，加夜半，则昏月所在度也。

推弦、望日所入星度术曰：置合朔度分之数，加七度三百五十九分四分（之）三，[以]宿次除之，即得上弦日所入宿度分也。

求望、下弦，加除如前法，小分[满]四从大分，[大分]满部月从度。

推弦、望月所入星度术曰：置月合朔度分之数，加度九十八，加分六百五十三半，以宿次除之，即上弦月所入宿度分也。

求望、下弦，加除如前分，满部月从度。

推月食术曰：置入部会年数，减一，以食数乘之，满岁数得一，名曰积食，不满为食余。以月数乘积[食]，满食法得一，名为积月，不满为月余分。积月以章月除去之，其余为入章月数。当先除入章闰，乃以十二除去之，不满者命以十一月，算尽之外，则前年十一月前食月也。

求入章闰者，置入章月，以章闰乘之，满章月得一，则入章闰数也。余分满二百二十四以上至二百三十一，为食在闰月。闰或进退，以朔日定之。求后食，加五（百）[月]二十分，满法得一月数，命之如法，其分尽食算上。

推月食朔日术曰：置食积月之数，以二十九乘之，为积日。又以四百九十[九]乘积月，满部月得一，以并积日，以六十除之，其余以所会部名命之，算尽之外，则前年天正前食月朔日也。

求食日，加大余十四，小余七百一十九半，小余满部月为大余，大余命如前，则食日也。

求后食朔及日，皆加大余二十七，小余六百一十五。其月余分不满二十者，又加大余二十九，小余四百九十九。其食小余者，当以漏刻课之，夜漏未尽，以算上为日。

一术，以岁数去上元，余以为积月，以百一十二乘之，满月数去之，余满食法得一，则天正后食[也]。

推诸加时，以十二乘小余，先减如法之半，得一时，其余乃以法除之，所得算之数从夜半子起，算尽之外，则所加时也。

推诸上水漏刻：以百乘其小余，满其法得一刻；不满法（法）什之，满法得一分。积刻先减所入节气夜漏之半，其余为昼上水之数。过昼漏去之，余为夜上水数。其刻不满夜漏半者，乃减之，余为昨夜未（昼）[尽]，其弦望其日。

五星数之生也，各记于日，与周天度相约而为率。以章法乘周率为（用）[月]法，章月乘日率，如月法，为积月月余。以月之（月）[日]乘积[月]，为朔大小余。乘为入月日余。以日法乘周率为日度法，以[周]率去日率，余以乘周天，如日度法，为[积]度（之）[度]余也。日率相约取之，得二千九百九十万一千六百二十一亿五十八万二千三百，而五星终，如部之数，与元通。

木，周率，四千三百二十七。日率，四千七百二十五。合积月，十三。月余，四万一千六百六。月法，八万二千二百一十三。大余，二十三。小余，八百四十七。虚分，九十三。入月日，十五。日余，万四千六百四十（七）[一]。日度法，万七千三百八。积度，三十三。度余，万三百一十四。

火，周率，八百七十九。日率，千八百七十六。合积月，二十六。月余，六千六百三十四。月法，万六千七百一。大余，四十七。小余，七百五十四。虚分，一百八十六。入月日，十（一）[二]。日余，千八百七十二。日度法，三千五百一十六。积度，四十九。度余，一百一十四。

土，周率，九千九十六。日率，九千四百一十五。合积月，十二。月余，十三万八千六百三十七。月法，十七万二千八百二十四。大余，五十四。小余，三百四十八。虚分，五百九十二。入月日，二十（三）[四]。日余，二千一百六十三。日度法，三万六千三百八十四。积度，十二。度余，二万九千四百五十一。

金，周率，五千八百三十。日率，四千六百六十一。合积月，九。月余，九万八千四百五。月法，十[一]万七百七十。大余，二十五。小余，七百三十一。虚分，二百九。入月日，二十六。日余，二百八十一。日度法，二万三千三百二十。积度，二百九十二。度余，二百八十一。

水，周率，万一千九百八。日率，千八百八十九。合积月，一。月余，二十一万七千六百六十[三]。月法，二十二万六千二百五十二。大余，二十

九。小余，四百九十九。虚分，四百四十(九)[一]。入月日，二十(七)[八]。

日余，四万四千八百五。日度法，四万七千六百三十(一)[二]。积度，五十七。度余，四万四千八百五。

推五星术：置上元以来，尽所求年，以周率乘之，满日率得一，名为积合；不尽名[为]合余。[合]余以周率除之，不得焉退岁；无所得，星合其年，得一合前年，二合前二年。金、水积合奇为晨，偶为夕。其不满周率者反减之，余为度分。

推星合月，以合积月乘积合为小积，又以月余乘积合，满其月法得一，从小积[为积月，不尽]为月余。积月满纪月去之，余为入纪月。每以章闰乘之，满章月得一为闰；不尽为闰余。以闰减入纪月，其余以十二去之，余为入岁月数，从天正十一月起，算外，星合所在之月也。其闰[余]满二百二十四以上至二百三十一，星合闰月。闰或进退，以朔制之。

推朔日，以部日乘(之)入纪月，满部月得一为积日，不尽为小余。积日满六十去之，余为大余，命以甲子，算外，星合月朔日。

推入月日，以部日乘月余，以其月法乘朔小余，从之，以四千四百六十五约之，所得(得)满日度法得一，为入月日，不尽为日余。以朔命入月日，算外，星合日也。

推合度，以周天乘度分，满日度法得一为积度，不尽为度余。以斗二十一四分一命度，算外，星合所在度也。

一术，加退岁一，以减上元，满八十除去之，余以没数乘之，满日法得一，为大余，不尽为小余。以甲子命大余，则星合岁天正冬至日也。以周率[乘]小余，并度余，余满日度法从度，即(正)[至]后星合日数也，命以冬至。求后合月，加合积月于入岁月，加月余于月余，满其月法得一，从入岁月。入岁月满十二去之，有闰计焉，余命如前，算外，后合月也。(余一)[金、水]加晨得夕，加夕得晨。

求朔日，以大小余加今所得，其月余得一月者，又[加大]余二十九，[小余四百九十九]，小余满部月得一，(如)[加]大余，大余命如前。

求入月日，以入月日[日]余加今所得，余满日度法得一，从日。其前合月朔小余(不)满其虚分者，空加一日。日满月先去二十九，其后合月朔小余不满四百九十九，又减一日，其余命如前。

求合度，以积度度余加今所得，余满日度法得一从度，命如前，经斗除如周率矣。

木，晨伏，十六日七千(二)[三]百二十分半，行二度万三千八百一十一分，在日后十三度有奇，而见东方。见顺，日行五十八分度之十一，五十八日行十一度。微迟，日行九分，五十八日行九度。留不行，二十五日。旋逆，日行七分度之一，八十四日(进)[退]十二度。复留，二十五日。复顺，五十八日行九度，又五十八日行十一度，在日前十三度有奇，而夕伏西方。除伏逆，一见三百六十六日，行二十八度。伏复十六日七千(二)[三]百二十分半，行二度万三千八百一十一分，而与日合。凡一终，三百九十八日有万四千六百四十一分，行星三十(二)[三]度与万三百一十四分，通率日行四千七百二十五分之三百九十八。

火，晨伏，七十一日二千六百九十四分，行五十五度二千二百五十四分半，在日后十六度有奇，而见东方。见顺，日行二十三分度之十四，[百]八十四日行[百]一十二度。微迟，日行十二分，九十二日行四十八度。留不行，

十一日。旋逆，日行六十二分度之十七，六十二日退十七度。复留，十一日。复顺，九十二日，行四十八度，又百八十四日行百一十二度，在日前十六度有奇，而夕伏西方。除伏逆，一见六百三十六日，行[三]百三度。伏复，七十一日二千六百九十四分，行五十五度二千二百五十四分半，而与日合。凡一终，七百七十九日有千八百七十二分，行星四百一十四度与九百九十三分。通率日行千八百七十六分之九百九十七。

土，晨伏，十九日千八十一分半，行三度万四千七百二十五分半，在日后十五度有奇，而见东方。见顺，日行四十三分度之三，八十六日行六度。留不行，三十三日。旋逆，日行十七分度之一百二，日退六度。复留，三十三日。复顺，八十六日，行六度，在日前十五度有奇，而夕伏西方。除伏逆，[一]见三百四十日，行六度。伏复，十九日千八十一分半，行三度万四千七百二十五分半，与日合。凡一终，三百七十八日有二千一百六十三分，行星十二度与二万九千四百五十一分。通率日行九千四百一十五分之三百一十九。

金，晨伏，五日，退四度，在日后九度，而见东方。见逆，日行五分度之三，十日，退六度。留不行，八日。[旋]顺，日行（行）四十六分度之三十三，四十六日行三十三度。而[疾]，日行一度九十[一]分度之十五，九十一日行百六度。益疾，日行一度二十二分，九十一日行百一十三度，在日后九度，而晨伏东方。除伏逆，一见二百四十六日，行二百四十六度。伏四十一日二百八十一分，行五十度二百八十一分，而与日合。一合二百九十二日[二]百八十一分，行星如之。

金，夕伏，四十一日二百八十一分，行五十度二百八十一分，在日前九度，而见西方。见顺，疾，日行一度九十一分度之二十二，九十一日行百一十三度。微迟，日行一度十五分，九十一日行百六度。而（进）[迟]，日行四十六分度之三十三，四十六日行三十三度。留不行，八日。旋逆，日行五分度之三，十日退六度，在日前九度，而夕伏西方。除伏逆，一见二百四十六日，行二百四十六度，伏五日，退四度而（后）[复]合。凡（三）[再]合一终，五百八十四日有五百六十二分，行星如之。通率日行一度。

水，晨伏，九日，退七度，在日后十六度，而见东方。见逆，一日退一度。留不行，二日。旋顺，日行九分度之八，九日行八度。而疾，日行一度四分度之一，二十日行二十五度，在日后十六度，而晨伏东方。除伏逆，一见，三十二日，行三十二度，伏十六日四万四千八百五分，行三十二度四万四千八百五分，而与日合。一合五十七日有四万四千八百五分，行星如之。

水，夕伏，十六日四万四千八百五分，行三十二度四万四千八百五分，在日前十六度，而见西方。见顺，疾，日行一度四分度之一，二十日行二十五度。而迟，日行九分度之八，九日行八度。留不行，二日。[旋]逆，一日退一度，在日前十六度，而夕伏西方。除伏逆，一见三十二日，行三十[二]度，伏九日，退七度而复合。凡再合一终，百一十五日有四万一千九百七十八分，行星如之。通率日行一度。

步术，以步法伏日度分，（如）[加]星合日度余，命之如前，得星见日度也。（术）[行]分母乘之，分（日）如[日]度法而一，分不尽如（法）半[法]以上，亦得一，而日加所行分，满其母得一度。逆顺母不同，以当行之母乘故分，如故母，如一也。留者承前，逆则减之，伏不书度。经斗除如行母，四分具一。其分有损益，前后相放。其以赤道命度，进加退减之。其步以黄

道。

(日)[月]名

天正十一月 十二月 正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冬至 大寒 雨水 春分 谷雨 小满 夏至 大暑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处暑 秋分 霜降 小雪

斗二十六四分[一]退二 牛八 女十二进(二)[一]

虚十进(三)[二] 危十(六)[七]进二 室十六进(二)

[三] 壁(十)[九]进(三)[一]

北方九十八度四分一

奎十六娄十二(进)[退]一 胃十四(进二)[退一]

昴十一(进)[退]二 毕十六(进)[退]三 觜二退三

参九退四

西方八十度

井三十三退三 鬼四 柳十五 星七进一

张十八进一 翼十八进(一)[二] 轸十七进一

南方百一十二度

角十二 亢九退一 氏十五退二 房五退三

心五退三 尾十八(进)[退]三 箕十一退三

东方七十五度

右赤道度周天三百六十五度四分一

斗二十四(进一)[四分一] 牛七 女十一 虚十

危十六 室十八 壁十

北方九十六度四分一

奎十七 娄十二 胃十五 昴十二

毕十六 觜三 参八

西方八十三度

井三十 鬼四 柳十四 星七

张十七 翼十九 轸十八

南方百九度

角十三 亢十 氏十六 房五

心五 尾十八 箕十

东方七十七度

右黄道度三百六十五四分一

黄道去极，日景之生，据仪、表也。漏刻之生，以去极远近差乘节气之差。如远近而差一刻，以相增损。昏明之生，以天度乘昼漏，夜漏减(三)[之，二]百而一，为定度。以减天度，余为明；加定度一为昏。其余四之，如法为少。[二为半，三为太]，不尽，三之，如法为强，余半法以上以成强。强三为少，少四为度，其强二为少弱也。又以日度余为少强，而各加焉。

二十四气

冬至

日所在：斗二十[一]度(百一十分)八分退二黄道去极：百一十五度 晷景：丈三尺 昼漏刻：四十五 夜漏刻：五十五 昏中星：奎六弱 旦中星：亢二少强退一

小寒

日所在：女二度七分进[一] 黄道去极：百一十三强 晷景：丈二尺三寸
昼漏刻：四十五八分 夜漏刻：五十四二分 昏中星：娄六半强退一旦中星：
氏七少弱退二

大寒

日所在：虚五度十四分进二黄道去极：百一十(一)大弱
晷景：丈一尺 昼漏刻：四十六八分 夜漏刻：五十三八分 昏中星：
胃十一半强退一旦中星：心半退三

立春

日所在：危(七)[十]度二十一分进二黄道去极：百六少(弱)[强] 晷
景：九尺六寸 昼漏刻：四十八六分 夜漏刻：五十一四分 昏中星：毕五
少(强)[弱]退三 旦中星：尾七半弱退三

雨水

日所在：室八度二十八分(退)[进]三 黄道去极：百一强
晷景：七尺九寸五分 昼漏刻：五十八分 夜漏刻：四十九二分 昏中
星：参六半弱退四 旦中星：箕(六)大弱退三

惊蛰

日所在：壁八度三分进一黄道去极：九十五强 晷景：六尺五寸 昼漏刻：
五十三三分 夜漏刻：四十六七分 昏中星：井十七少弱退三 旦中星：斗
少退二

春分

日所在：奎十四度十分黄道去极：八十九(少)强 晷景：五尺二寸五
分 昼漏刻：五十五八分 夜漏刻：四十四二分
昏中星：鬼四 旦中星：斗十一(强)[弱]退二

清明

日所在：胃一度十七分退(二)[一] 黄道去极：八十三少弱
晷景：四尺一寸五分 昼漏刻：五十八三分 夜漏刻：四十一七分 昏中星：
星四大进[一] 旦中星：斗二十一半退

谷雨

日所在：昴二度二十四分退二黄道去极：七十七大强 晷景：三尺二寸 昼
漏刻：六十五分 夜漏刻：三十九五分
昏中星：张十七进(二)[一] 旦中星：牛六半

立夏

日所在：毕(八)[六]度三十一分退三 黄道去极：七十三少弱 晷景：
二尺五寸二分 昼漏刻：六十二四分 夜漏刻：三十七六分 昏中星：翼十
七大进二旦中星：女十少(弱)[进]一

小满

日所在：参四度六分退四黄道去极：六十九大弱 晷景：尺九寸八分 昼
漏刻：六十三九分 夜漏刻：三十六一分
昏中星：角(六)[大]弱旦中星：危大弱进二

芒种

日所在：井十度十三分退三 黄道去极：六十七少弱 晷景：尺六寸八
分 昼漏刻：六十四九分 夜漏刻：三十五[一]分 昏中星：亢五大退一 旦
中星：危十四强进二。

夏至日所在：井二十五度二十分退三 黄道去极：六十七强 晷景：尺五寸 昼漏刻：六十五 夜漏刻：三十五 昏中星：氏十二少弱退二 旦中星：室十二少弱（退）[进]三

小暑

日所在：柳三度二十七分 黄道去极：六十七大强 晷景：尺七寸 昼漏刻：六十四七分 夜漏刻：三十五三分 昏中星：尾一大强退三 旦中星：奎二大强

大暑

日所在：星四度（三）[二]分进（二）[一] 黄道去极：七十强 晷景：二尺 昼漏刻：六十三八分 夜漏刻：三十六二分 昏中星：尾十五半弱退三 旦中星：娄三大退一

立秋

日所在：张十二度九分进一 黄道去极：七十三半强 晷景：二尺五寸五分 昼漏刻：六十二三分 夜漏刻：三十七七分 昏中星：箕九大强退三 旦中星：胃九大弱退（二）[一]

处暑

日所在：翼九度十六分（退）[进]二 黄道去极：七十八半强 晷景：三尺三寸三分 昼漏刻：六十二分 夜漏刻：三十九八分 昏中星：斗十少退[二] 旦中星：毕三大退三

白露

日所在：轸六度二十三分（退）[进]一 黄道去极：八十四少强 晷景：四尺三寸五分 昼漏刻：五十七八分 夜漏刻：四十二二分 昏中星：斗二十一强退[二] 旦中星：参五半弱退四

秋分

日所在：角四度三十分 黄道去极：九十半强 晷景：五尺五寸 昼漏刻：五十五二分 夜漏刻：四十四八分 昏中星：牛五少 旦中星：井十六少强退三

寒露

日所在：亢八度五分退（三）[一] 黄道去极：九十六（少）[大]强 晷景：六尺八寸五分 昼漏刻：五十二六分 夜漏刻：四十七四分 昏中星：女七大进一 旦中星：鬼三少强

霜降

日所在：氏十四度十（三）[二]分退二 黄道去极：百二少强 晷景：八尺四寸 昼漏刻：五十三分 夜漏刻：四十九七分 昏中星：虚六大进（一）[二] 旦中星：星三大强进

立冬

日所在：（房）[尾]四度十九分退三 黄道去极：百七少强 晷景：丈（四寸二分） 昼漏刻：四十八二分 夜漏刻：五十一八分 昏中星：危八强进二 旦中星：张十五大强进一

小雪

日所在：箕一度二十六分退三 黄道去极：百一十一弱 晷景：丈一尺四寸 昼漏刻：四十六七分 夜漏刻：五十三三分 昏中星：室（二）[三]半强进三 旦中星：翼十五大强进二

大雪

日所在：斗六度一分退（三）[二] 黄道去极：百一十三大强晷景：丈二尺五寸六分 昼漏刻：四十五五分 夜漏刻：五十四五分 昏中星：壁半强进一 旦中星：轸十五（少强）[弱]进一

中星以日所在为正，日行四岁乃终，置所求年二十四气小余四之，如法为少、大，余不尽，三之，如法为强、弱，以减节气昏明中星而各定矣。强，正；弱，（直）[负]也。其强弱相减，同名相去，异名从之。从强进少为弱，从弱退少而强。从上元太岁在庚辰以来，尽熹平三年，岁在甲寅，积九千四百五十五岁也。

论曰：《易》有太极，是生两仪。两仪之分尚矣，乃有皇牺。皇牺之有天下也，未有书计。历载弥久，暨于黄帝，班示文章，重黎记註，象应著名，始终相验，准度追元，乃立历数。天难谏斯，是以五、三，迄于来今，各有改作，不通用。故黄帝造历，元起辛卯，而颡项用乙卯，虞用戊午，夏用丙寅，殷用甲寅，周用丁巳，鲁用庚子。汉兴承秦，初用乙卯，至武帝元封，不与天合，乃会术士作《太初历》，元以丁丑。王莽之际，刘歆作《三统》，追《太初》前（世）[卅]一元，得五星会庚戌之岁，以为上元。《太初历》到章帝元和，旋复疏阔，征能术者课校诸历，定朔稽元，追汉（三）[四]十五年庚辰之岁，追朔一日，乃与天合，以为《四分历》元。加六百五元一纪，上得庚申。有近于纬，而岁不摄提，以辨历者得开其说，而其元鲜与纬同，同则或不得于天。然历之兴废，以疏密课，固不主于元。光和元年中，议郎蔡邕、郎中刘洪补续《律历志》。邕能著文，清浊钟律；洪能为算，述叙三光。今考论其业，义指博通，术数略举，是以集录为上下篇，放续《前志》，以备一家。

赞曰：象因物生，数本杪留。律均前起，准调后发。该核衡璇，检会日月。

后汉书志第四

礼仪上

合朔 立春五供上陵 冠夕牲耕 高禘 养老 先蚕 袞襖

夫威仪，所以与君臣，序六亲也。若君亡君之威，臣亡臣之仪，上替下陵，此谓大乱。大乱作，则群生受其殃，可不慎哉！故记施行威仪，以为《礼仪志》。

礼威仪，每月朔旦，太史上其月历，有司、侍郎、尚书见读其令，奉行其政。朔前后各二日，皆牵羊酒至社下以祭日。日有变，割羊以祠社，用救日（日）变。执事者冠长冠，衣皂单衣，绛领袖（绿）[缘]中衣，绛裤袜，以行礼，如故事。

立春之日，夜漏未尽五刻，京师百官皆衣青衣，郡国县道官下至斗食令史皆服青帻，立青幡，施土牛耕人于门外，以示兆民，至立夏。唯武官不。立春之日，下宽大书曰：“制诏三公：方春东作，敬始慎微，动作从之。罪非殊死，且勿案验，皆须麦秋。退贪残，进柔良，下当用者，如故事。”

正月上丁，祠南郊。礼毕，次北郊，明堂，高庙，世祖庙，谓之五供。五供毕，以次上陵。

西都旧有上陵。东都之仪，百官、四姓亲家妇女、公主、诸王大夫、外国朝者侍子、郡国计吏会陵。昼漏上水，大鸿胪设九宾，随立寝殿前。钟鸣，谒者治礼引客，群臣就位如仪。乘舆自东厢下，太常导出，西向拜，（止）[折]旋升阼阶，拜神坐。退坐东厢，西向。侍中、尚书、陛者皆神坐后。公卿群臣谒神坐，太官上食，太常乐奏食举，[舞]《文始》、《五行》之舞。（礼）乐阕，（君）[群]臣受赐食毕，郡国上计吏以次前，当神轩占其郡[国]谷价，民所疾苦，欲神知其动静。孝子事亲尽礼，敬爱之心也。周遍如礼。最后亲陵，遣计吏，赐之带佩。八月饮酎，上陵，礼亦如之。

凡斋，天地七日，宗庙、山川五日，小祠三日。斋日内有污染，解斋，副倅行礼。先斋一日，有污秽灾变，斋祀如仪。大丧，唯大郊越绋而斋，地以下皆百日后乃斋，如故事。

正月甲子若丙子为吉日，可加元服，仪从《冠礼》。乘舆初[加]缁布进贤，次爵弁，次武弁，次通天。（以据）[冠讫]，皆于高祖庙如礼谒。王公以下，初加进贤而已。

正月，天郊，夕牲。昼漏未尽十八刻初纳，夜漏未尽八刻初纳，进熟献，太祝送，旋，皆就燎位，宰祝举火燔柴，火然，天子再拜，兴，有司告事毕也。明堂、五郊、宗庙、太社稷、六宗夕牲，皆以昼漏[未尽]十四刻初纳，夜漏未尽七刻初纳，进熟献，送神，还，有司告事毕。六宗燔燎，火大然，有司告事毕。

正月始耕。昼漏上水初纳，执事告祠先农，已享。耕时，有司请行事，就耕位，天子、三公、九卿、诸侯、百官以次耕。力田种各耨讫，有司告事毕。是月，令曰：“郡国守相皆劝民始耕，如仪。诸行出入皆鸣钟，皆作乐。其有灾眚，有他故，若请雨、止雨，皆不鸣钟，不作乐。”

仲春之月，立高禘祠于城南，祀以特牲。

明帝永平二年三月，上始帅群臣躬养三老、五更于辟雍。行大射之礼。郡、县、道行乡饮酒于学校，皆祀圣师周公、孔子，牲以犬。于是七郊礼乐

三雍之义备矣。

养三老、五更之仪，先吉日，司徒上太傅若讲师故三公人名，用其德行年耆高者一人为老，次一人为更也。皆服都纁大袍单衣，皂缘领袖中衣，冠进贤，扶（玉）[王]杖。五更一如之，不杖。皆斋于太学讲堂。其日，乘輿先到辟雍礼殿，御坐东厢，遣使者安车迎三老、五更。天子迎于门屏，交礼，道自阼阶，三老升自宾阶。至階，天子揖如礼。三老升，东面，三公设几，九卿正履，天子亲袒割牲，执酱而馈，执爵而酹，祝鲠在前，祝鲠在后。五更南面，公进供礼，亦如之。明日皆诣阙谢恩，以见礼遇大尊显故也。

是月，皇后帅公卿诸侯夫人蚕。祠先蚕，礼以少牢。

是月上巳，官民皆洁于东流水上，曰洗濯拔除、去宿垢疢为大洁。洁者，言阳气布畅，万物讫出，始洁之矣。

后汉书志第五

礼仪中

立夏 请雨 拜皇太子 拜王公 桃印 黄郊 立秋 \$ 刘 案户 祠星 立
冬 冬至 腊大雉 土牛 遣卫士 朝会

立夏之日，夜漏未尽五刻，京都百官皆衣赤，至季夏衣黄，郊。其礼：祠特，祭灶。

自立春至立夏尽立秋，郡国上雨泽。若少，（府）郡县各扫除社稷；其旱也，公卿官长以次行雩礼求雨。闭诸阳，衣皂，兴土龙，立土人舞僮二佾，七日一变如故事。反拘朱索[綦]社，伐朱鼓。禱赛以少牢如礼。

拜皇太子之仪：百官会，位定，谒者引皇太子当御坐殿下，北面；司空当太子西北，东面立。读策书毕，中常侍持皇太子玺绶东向授太子。太子再拜，三稽首。谒者赞皇太子臣某，（甲）[中]谒者称制曰“可”。三公升阶上殿，贺寿万岁。因大赦天下。供赐礼毕，罢。

拜诸侯王公之仪：百官会，位定，谒者引光禄勋前。谒者引当拜[者]前，当坐伏殿下。光禄勋前，一拜，举手曰：“制诏其以某为某。”读策书毕，谒者称臣某再拜。尚书郎以玺印绶付侍御史。侍御史前，东面立，授玺印绶。王公再拜顿首三（下）。赞谒者曰：“某王臣某新封，某公某初[除]，谢。”中谒者报谨谢。赞者立曰：“（谢）皇帝为公兴。”（皆冠）[重坐，受策者拜]谢，起就位。供赐礼毕，罢。

仲夏之月，万物方盛。日夏至，阴气萌作，恐物不楸。其礼：以朱索连葦菜，弥牟[朴]盥钟。以桃印长六寸，方三寸，五色书文如法，以施门户。代以所尚为饰。夏后氏金行，作苇茭，言气交也。殷人水德，以螺首，慎其闭塞，使如螺也。周人木德，以桃为更，言气相更也。汉兼用之，故以五月五日，朱索五色印为门户饰，以难止恶气。日夏至，禁举大火，止炭鼓铸，消石冶皆绝止。至立秋，如故事。是日浚井改水，日冬至，钻燧改火云。

先立秋十八日，郊黄帝。是日夜漏未尽五刻，京都百官皆衣黄。至立秋，迎气于黄郊，乐奏黄钟之宫，歌《帝临》，冕而执干戚，舞《云翘》、《育命》，所以养时训也。

立秋之日，夜漏未尽五刻，京都百官皆衣白，施皂领缘中衣，迎气[于]白郊。礼毕，皆衣绛，至立冬。

立秋之日，（自）[白]郊礼毕，始扬威武，斩牲于郊东门，以荐陵庙。其仪：乘輿御戎路，白马朱鬣，躬执弩射牲。牲以鹿蓐。太宰令、谒者各一人，载[以]获车，驰（驷）送陵庙。[于是乘輿]还宫，遣使者赍束帛以赐武官。武官肄兵，习战阵之仪、斩牲之礼，名曰\$ 刘。兵、官皆肄孙、吴兵法六十四阵，名曰乘之。立春，遣使者赍束帛以赐文官。\$ 刘之礼：祠先虞，执事告先虞已，烹鲜时，有司[告]，乃逡巡射牲。获车毕，有司告事毕。

仲秋之月，县道皆案户比民。年始七十者，授之以王杖，之糜粥。八十九十，礼有加赐。王杖长[九]尺，端以鸠鸟为饰。鸠者，不噎之鸟也。欲老人不噎。是月也，祀老人星于国都南郊老人庙。

季秋之月，祠星于城南坛心星庙。

立冬之日，夜漏未尽五刻，京都百官皆衣皂，迎气于黑郊。礼毕，皆衣绛，至冬至绝事。

冬至前后，君子安身静体，百官绝事，不听政，择吉辰而后省事。绝事之日，夜漏未尽五刻，京都百官皆衣绌，至立春。诸（五）[王]时变服，执事者先后其时皆一日。

日冬至、夏至，阴阳晷景长短之极，微气之所生也。故使八能之士八人，或吹黄钟之律间竽；或撞黄钟之钟；或度晷景，权水轻重，水一升，冬重十三两；或击黄钟之磬；或鼓黄钟之瑟，轸间九尺，二十五弦，宫处于中，左右为商、徵、角、羽；或击黄钟之鼓。先之三日，太史谒之。至日，夏时四孟，冬则四仲，其气至焉。

先气至五刻，太史令与八能之士（郎）[即]坐于端门左塾。（太子）[大予]具乐器，夏赤冬黑，列前殿之前西上，钟为端。守宫设席于器南，北面东上，正德席，鼓南西面，令晷仪东北。三刻，中黄门持兵，引太史令、八能之士入自端门，就位。二刻，侍中、尚书、御史、谒者皆陞。一刻，乘舆亲御临轩，安体静居以听之。太史令前，当轩溜北面跪。举手曰：“八能之事以备，请行事。”制曰“可”。太史令稽首曰“诺”。起立少退，顾令正德曰：“可行事。”正德曰“诺”。皆旋复位。正德立，命八能士曰：“以次行事，间音以竽。”八能曰“诺”。五音各三十为阕。正德曰：“合五音律。”先唱，五音并作，二十五阕，皆音以竽。讫，正德曰：“八能士各言事。”八能士各书板言事。文曰：“臣某言，今月若干日甲乙日冬至，黄钟之音调，君道得，孝道褒。”商臣、角民、徵事、羽物，各一板。否则召太史令各板书，封以皂囊，送西陞，跪授尚书，施当轩，北面稽首，拜上封事。尚书授侍中常侍迎受，报闻。以小黄门幡麾节度。太史令前（曰）[白]礼毕。制曰“可”。太史令前，稽首曰“诺”。太史命八能士诣太官受赐。陞者以次罢。日夏至礼亦如之。

季冬之月，星回岁终，阴阳以交，劳农大享腊。

先腊一日，大雩，谓之逐疫。其仪：选中黄门子弟年十岁以上，十二以下，百二十人为侏子。皆赤帟皂制，执大鼗。方相氏黄金四目，蒙熊皮，玄衣朱裳，执戈扬盾。十二兽有衣毛角。中黄门行之，冗从仆射将之，以逐恶鬼于禁中。夜漏上水，朝臣会，侍中、尚书、御史、谒者、虎贲、羽林郎将执事，皆赤帟陞卫。乘舆御前殿。黄门令奏曰：“侏子备，请逐疫。”于是中黄门倡，侏子和，曰：“甲作食，腓胃食虎，雄伯食魅，腾简食不详，揽诸食咎，伯奇食梦，强梁、祖明共食磔死寄生，委随食观，错断食巨，穷奇、腾根共食蛊。凡使十二神追恶凶，赫女躯，拉女干，节解女肉，抽女肺肠。女不急去，后者为粮！”因作方相与十二兽傩。欢呼，周遍前后省三过，持炬火，送疫出端门；门外驺骑传炬出宫，司马阙门门外五营骑士传火弃雒水中。百官官府各以木面兽能为傩人师讫，设桃梗、郁（櫛）[儺]、葦茭毕，执事陞者罢。葦戟、桃杖以赐公、卿、将军、特侯、诸侯云。

是月也，立土牛六头于国都郡县城外丑地，以送大寒。

飨遣故卫士仪：百官会，位定，谒者持节引故卫士入自端门。卫司马执幡钲护行。行定，侍御史持节慰劳，以诏恩问所疾苦，受其章奏所欲言。毕飨，赐作乐，观以角抵。乐阕罢遣，劝以农桑。

每（月朔）岁首[正月]，为大朝受贺。其仪：夜漏未尽七刻，钟鸣，受贺。及贄，公、侯璧，中二千石、二千石羔，千石、六百石雁，四百石以下雉。百官贺正月。二千石以上上殿称万岁。举觴御坐前。司空奉羹，大司农奉饭，奏食举之乐。百官受赐宴飨，大作乐。其每朔，唯十月旦从故事者，

高祖定秦之月，元年岁首也。

后汉书志第六

礼仪下

大丧 诸侯王、列侯、始封贵人、公主薨

不豫，太医令丞将医入，就进所宜药。尝药监、近臣中常侍、小黄门皆先尝药，过量十二。公卿朝臣问起居无间。太尉告请南郊，司徒、司空告请宗庙，告五岳、四渎、群祀，并祷求福，疾病，公卿复如礼。

登遐，皇后诏三公典丧事。百官皆衣白单衣，白帻不冠。闭城门、宫门。近臣中黄门持兵，虎贲、羽林、郎中署皆严宿卫，宫府各警，北军五校绕宫屯兵，黄门令、尚书、御史、谒者昼夜行陈。三公启手足色肤如礼。皇后、皇太子、皇子哭踊如礼。沐浴如礼。守宫令兼东园匠将女执事，黄绵、缙纒、金缕玉柙如故事。饭噲珠玉如礼。槃冰如礼。百官哭临殿下。是日夜，下竹使符告郡国二千石、诸侯王。竹使符到，皆伏哭尽哀。小敛如礼。东园匠、考工令奏东园秘器，表里洞赤，虞文画日、月、鸟、龟、龙、虎、连璧、偃月，牙桧梓宫如故事。大敛于两楹之间。五官、左右虎贲、羽林五将，各将所部，执虎贲戟，屯殿端门陞左右厢，中黄门持兵陞殿上。夜漏，群臣入。昼漏上水，大鸿胪设九宾，随立殿下。谒者引诸侯王立殿下，西面北上；宗室诸侯、四姓小侯在后，西面北上。治礼引三公就位，殿下北面；特进次中二千石；列侯次二千石；六百石、博士在后；群臣陪位者皆重行，西上。位定，大鸿胪言具，谒者以闻。皇后东向，贵人、公主、宗室妇女以次立后；皇太子、皇子在东，西向；皇子少退在南，北面：皆伏哭。大鸿胪传哭，群臣皆哭。三公升自阼阶，安梓宫内珪璋诸物，近臣佐如故事。嗣子哭踊如礼。东园匠、武士下钉衽，截去牙。太常上太牢奠，太官食监、中黄门、尚食次奠，执事者如礼。太常、大鸿胪传哭如仪。

三公奏《尚书顾命》，太子即日即天子位于柩前，请太子即皇帝位，皇后为皇太后。奏可。群臣皆出，吉服入会如仪。太尉升自阼阶，当柩御坐北面稽首，读策毕，以传国玉玺绶东面跪授皇太子，即皇帝位。中黄门掌兵以玉具、随侯珠、斩蛇宝剑授太尉，告令群臣，群臣皆伏称万岁。或大赦天下。遣使者诏开城门、宫门，罢屯卫兵。群臣百官罢，入成丧服如礼。兵官戎，三公、太常如礼。

故事：百官五日一会临，故吏二千石、刺史、在京都郡国上计掾史皆五日一会。天下吏民发丧临三日。先葬二日，皆旦晡临。既葬，释服，无禁嫁娶、祠祀。佐史以下，布衣冠帻，经带无过三寸，临庭中。武吏布帻大冠。大司农出见钱谷，给六丈布直。以葬，大红十日五，小红十四日，纁七日，释服。部刺史、二千石、列侯在国者及关内侯、宗室长吏及因邮奉奏，诸侯王遣大夫一人奉奏，吊臣请驿马露布，奏可。

以木为重，高九尺，广容八历，裹以苇席。巾门、丧帐皆以篋。车皆去辅轡，疏布恶轮。走卒皆布襦帻。太仆[驾]四轮辇为宾车，大练为屋幙。中黄门、虎贲各二十人执紼。司空择土造穿。太史卜日。谒者二人，中谒者仆射、中谒者副将作，油缙帐以覆坑。方石治黄肠题凑便房如礼。

大驾，太仆御。方相氏黄金四目，蒙熊皮，玄衣朱裳，执戈扬楯，立乘四马先驱。旂之制，长三仞，十有二游，曳地，画日、月、升龙，书旂曰“天子之枢”。谒者二人立乘六马为次。大驾甘泉卤簿，金根容车，兰台法驾。

丧服大行载饰如金根车。皇帝从送如礼。太常上启奠。夜漏二十刻，太尉冠长冠，衣斋衣，乘高车，诣殿止车门外。使者到，南向立，太尉进伏拜受诏。太尉诣南郊。未尽九刻，大鸿胪设九宾随立，群臣入位，太尉行礼。执事皆冠长冠，衣斋衣。太祝令跪读谥策，太尉再拜稽首。治礼告事毕。太尉奉谥策，还诣殿端门。太常上祖奠，中黄门尚衣奉衣登容根车。东园战士载大行，司徒却行道，立车前治礼，引太尉入就位，大行车西少南，东面奉[谥]策，太史令奉哀策立后。太常跪曰“进”，皇帝进。太尉读谥策，藏金匱。皇帝次科藏于庙。太史奉哀策苇筐诣陵。太尉旋复公位，再拜立（哭）。太常跪曰“哭”，大鸿胪传哭，十五举音，止哭。太常行遣奠皆如礼。请哭止哭如仪。

昼漏上水，请发。司徒、河南尹先引车转，太常跪曰“请拜送”。载车著白系参缪纒，长三十丈，大七寸为轆，六行，行五十人。公卿以下子弟凡三百人，皆素帻委貌冠，衣素裳。校尉三[百]人，皆赤帻不冠，绛科单衣，持幢幡。候司马丞为行首，皆衔枚。羽林孤儿、《巴俞》擢歌者六十人，为六列。铎司马八人，执铎先。大鸿胪设九宾，随立陵南羨门道东，北面；诸侯、王公、待进道西，北面东上；中二千石、二千石、列侯（宜）[直]九宾东，北面西上。皇帝白布幕素里，夹羨道东，西向如礼。容车幄坐羨道西，南向，车当坐，南向，中黄门尚衣奉衣就幄坐。车少前，太祝进醴献如礼。司徒跪曰“大驾请舍”，太史令自车南，北面读哀策，掌故在后，已哀哭。太常跪曰“哭”，大鸿胪传哭如仪。司徒跪曰：“请就下位”，东园武士奉下车。司徒跪曰“请就下房”，都导东园武士奉车入房。司徒、太史令奉谥、哀策。

东园武士执事下明器。笏八盛，容三升，黍一，稷一，麦一，粱一，稻一，麻一，菽一，小豆一。瓮三，容三升，醯一，醢一，屑一。黍饴。载以木桁，覆以疏布。二，容三升，醴一，酒一。载以木桁，覆以功布。瓦甕一。彤矢四，轩輶中，亦短卫。彤矢四，骨，短卫。彤弓一。卮八，牟八，豆八，笱八，形方酒壶八。槃匱一具。杖、几各一。盖一。钟十六，无虞。搏四，无虞。磬十六，无虞。壎一，箫四，笙一，箎一，祝一，敌一，瑟六，琴一，竽一，筑一，坎侯一。干、戈各一，笮一，甲一，冑一。輶车九乘，刍灵三十六匹。瓦灶二，瓦釜二，瓦甑一。瓦鼎十二，容五升。匏勺一，容一升。瓦案九。瓦大杯十六，容三升。瓦小杯二十，容二升。瓦饭槃十。瓦酒樽二，容五斗。匏勺二，容一升。

祭服衣送皆毕，东园匠曰“可哭”，在房中者皆哭。太常、大鸿胪请哭止[哭]如仪。司徒曰“百官事毕，臣请罢”，从入房者皆再拜，出，就位。太常导皇帝就赠位。司徒跪曰“请进赠”，侍中奉持鸿洞。赠玉珪长尺四寸，荐以紫巾，广袤各三寸，缁里，赤纁周缘；赠币，玄三纁二，各长尺二寸，广充幅。皇帝进跪，临羨道房户，西向，手下赠，投鸿洞中，三。东园匠奉封入藏房中。太常跪曰“皇帝敬再拜，请哭”，大鸿胪传哭如仪。太常跪曰“赠事毕”，皇帝促就位。容根车游载容衣。司徒至便殿，并骑皆从容车玉帐下。司徒跪曰“请就幄”，导登。尚衣奉衣，以次奉器衣物，藏于便殿。太祝进醴献。凡下，用漏十刻。礼毕，司空将校复土。

皇帝、皇后以下皆去粗服，服大红，还宫反庐，立主如礼。桑木主尺二寸，不书谥。虞礼毕，祔于庙，如礼。

先大驾日游冠衣于诸宫诸殿，群臣皆吉服从会如仪。皇帝近臣丧服如礼。

大红，服小红，十一升都布练冠。 小红，服纤。 纤，服留黄，冠常冠。近臣及二千石以下皆服留黄冠。百官衣皂。每变服，从哭诣陵会如仪，祭以特牲，不进毛血首。司徒、光禄勋备三爵如礼。

太皇太后、皇太后崩，司空以特牲告谥于祖庙如仪。长乐太仆、少府、大长秋典丧事，三公奉制度，他皆如礼仪。

合葬：羨道开通，皇帝谒便房，太常导至羨道，去杖，中常侍受，至柩前，谒，伏哭止如仪。辞，太常导出，中常侍授杖，升车归宫。已下，反虞立主如礼。诸郊庙祭服皆下便房。五时朝服各一袭在陵寝，其余及宴服皆封以篋笥，藏宫殿后阁室。

诸侯王、列侯、始封贵人、公主薨，皆令赠印玺、玉柙银缕；大贵人、长公主铜缕。诸侯王、贵人、公主、公、将军、特进皆赐器，官中二十四物。使者治丧，穿作，柏椁，百官会送，如故事。诸侯王、公主、贵人皆樟棺，洞朱，云气画。公、特进樟棺黑漆。中二千石以下坎侯漆。朝臣中二千石、将军，使者吊祭，郡国二千石、六百石以至黄绶，皆赐常车驿牛赠祭。宜自佐史以上达，大敛皆以朝服。君临吊若遣使者，主人免经去杖望马首如礼。免经去杖，不敢以戚凶服当尊者。自王、主、贵人以下至佐史，送车骑导从吏卒，各如其官府。载饰以盖，龙首鱼尾，华布墙，上周，交错前后，云气画帷裳。中二千石以上有辎，左龙右虎，朱鸟玄武；公侯以上，加倚鹿伏熊。千石以下，缁布盖墙，鱼龙首尾而已。二百石黄绶以下至于处士，皆以簟席为墙盖。其正妃、夫人、妻皆如之。诸侯王，傅、相、中尉、内史典丧事，大鸿胪奏谥，天子使者赠璧帛，载日命谥如礼。下陵，群臣粗服如仪，主人如礼。

赞曰：大礼虽简，鸿仪则容。天尊地卑，君庄臣恭。质文通变，哀敬交从。元序斯立，家邦乃隆。

后汉书志第七

祭祀上

光武即位告天 郊 封禅

祭祀之道，自生民以来则有之矣。豺獭知祭祀，而况人乎！故人知之至于念想，犹豺獭之自然也，顾古质略而后文饰耳。自古以来王公所为群祀，至于王莽，《汉书·郊祀志》既著矣，故今但列自中兴以来所修用者，以为《祭祀志》。

建武元年，光武即位于冀，为坛营于冀之阳。祭告天地，采用元始中郊祭故事。六宗群神皆从，未以祖配。天地共犊，余牲尚约。其文曰：“皇天上帝，后土神祇，睠顾降命，属秀黎元，为民父母，秀不敢当。群下百僚，不谋同辞。咸曰王莽篡弑窃位，秀发愤兴义兵，破王邑百万众于昆阳，诛王郎、铜马、赤眉、青犊贼，平定天下，海内蒙恩，上当天心，下为元元所归。讖记曰：‘刘秀发兵捕不道，卯金修德为天子。’秀犹固辞，至于再，至于三。群下曰：‘皇天大命，不可稽留。’敢不敬承！”

二年正月，初制郊兆于雒阳城南七里，依鄙。采元始中故事。为圆坛八陛，中又为重坛，天地位其上，皆南乡，西上。其外坛上为五帝位。青帝位在甲寅之地，赤帝位在丙巳之地，黄帝位在丁未之地，白帝位在庚申之地，黑帝位在壬亥之地。其外为壝，重营皆紫，以像紫宫；有四通道以为门。日月在中营内南道，日在东，月在西，北斗在北道之西，皆别位，不在群神列中。八陛，陛五十八醮，合四百六十四醮。五帝陛郭，帝七十二醮，合三百六十五醮。中营四门，门五十四神，合二百一十六神。外营四门，门百八神，合四百三十二神。皆背营内乡。中营四门，门封神四，外营四门，门封神四，合三十二神。凡千五百一十四神。营即壝也。封，封土筑也。背中营神，五星也，及中〔宫〕〔官〕宿五官神及五岳之属也。背外营神，二十八宿外〔宫〕〔官〕星，雷公、先农、风伯、雨师、四海、四渎、名山、大川之属也。

至七年五月，诏三公曰：“汉当郊尧。其与卿大夫、博士议。”时侍御史杜林上疏，以为“汉起不因缘尧，与殷、周异宜，而旧制以高帝配。方军师在外，且可如元年郊祀故事”。上从之。语在《林传》。

陇、蜀平后，乃增广郊祀，高帝配食，位在中坛上，西面北上。天、地、高帝、黄帝各用犊一头，青帝、赤帝共用犊一头，白帝、黑帝共用犊一头，凡用犊六头。日、月、北斗共用牛一头，四营群神共用牛四头，凡用牛五头。凡乐奏《青阳》、《朱明》、《西皓》、《玄冥》，及《云翘》、《育命》舞。中营四门，门用席十八枚，外营四门，门用席三十六枚，凡用席二百一十六枚，皆莞簟，率一席三神。日、月、北斗无陛郭醮。既送神，〔煇〕〔燎〕俎实于坛南巳地。

建武三十年二月，群臣上言，即位三十年，宜封禅泰山。诏书曰：“即位三十年，百姓怨气满腹，吾谁欺，欺天乎？曾谓泰山不如林放，何事污七十二代之编录！桓公欲封，管仲非之。若郡县远遣吏上寿，盛称虚美，必髡，兼令屯田。”从此群臣不敢复言。三月，上幸鲁，过泰山，告太守以上过，故承诏祭山及梁父。时，虎贲中郎将梁松等议：“《记》曰‘齐将有事泰山，先有事配林’，盖诸侯之礼也。河岳视公侯，王者祭焉。宜无即事之渐，不祭配林。”

三十二年正月，上斋，夜读《河图会昌符》曰：“赤刘之九，会命岱宗。不慎克用，何益于承！诚善用之，奸伪不萌。”感此文，乃诏松等复案索《河》、《雒》讖文言九世封禅事者。松等列奏，乃许焉。

初，孝武帝欲求神仙，以扶方者言黄帝由封禅而后仙，于是欲封禅。封禅不常，时人莫知。元封元年，上以方士言作封禅器，以示群儒，多言不合古，于是罢诸儒不用。三月，上东上泰山，乃上石立之泰山颠。遂东巡海上，求仙人，无所见而还。四月，封泰山。恐所施用非是，乃秘其事。语在《汉书·郊祀志》。

上许梁松等奏，乃求元封时封禅故事，议封禅所施用。有司奏当用方石再累置坛中，皆方五尺，厚一尺，用玉牒书藏方石。牒厚五寸，长尺三寸，广五寸，有玉检。又用石检十枚，列于石傍，东西各三，南北各二，皆长三尺，广一尺，厚七寸。检中刻三处，深四寸，方五寸，有益。检用金缕五周，以水银和金以为泥。玉玺一方寸二分，一枚方五寸。方石四角又有距石，皆再累。枚长一丈，厚一尺，广二尺，皆在圆坛上。其下用距石十八枚，皆高三尺，厚一尺，广二尺，如小碑，环坛立之，去坛三步。距石下皆有石附，入地四尺。又用石碑，高九尺，广三尺五寸，厚尺二寸，立坛丙地，去坛三丈以上，以刻书。上以用石功难，又欲及二月封，故诏松欲因故封石空检，更加封而已。松上疏争之，以为“登封之礼，告功皇天，垂后无穷，以为万民也。承天之敬，尤宜章明。奉图书之瑞，尤宜显著。今因旧封，寄玉牒故石下，恐非重命之义。受命中兴，宜当特异，以明天意”。遂使泰山郡及鲁趣石工，宜取完青石，无必五色。时以印工不能刻玉牒，欲用丹漆书之；会求得能刻玉者，遂书。书秘刻方石中，命容玉牒。

二月，上至奉高，遣侍御史与兰台令史，将工先上山刻石。文曰：

维建武三十有二年二月，皇帝东巡狩，至于岱宗，柴，望秩于山川，班于群神，遂觐东后。从臣太尉熹、行司徒事特进高密侯禹等。汉宾二王之后在位。孔子之后褒成侯，序在东后，蕃王十二，咸来助祭。《河图赤伏符》曰：“刘秀发兵捕不道，四夷云集龙斗野，四七之际火为主。”《河图会昌符》曰：“赤帝九世，巡省得中，治平则封，诚合帝道孔矩，则天文灵出，地祇瑞兴。帝刘之九，会命岱宗，诚善用之，奸伪不萌。赤汉德兴，九世会昌，巡岱皆当。天地扶九，崇经之常。汉大兴之，道在九世之王。封于泰山，刻石著纪，禅于梁父，退省考五。”《河图合古篇》曰：“帝刘之秀，九名之世，帝行德，封刻政。”《河图提刘予》曰：“九世之帝，方明圣，持衡拒，九州平，天下予。”《雒书甄曜度》曰：“赤三德，昌九世，会修符，合帝际，勉刻封。”《孝经钩命决》曰：“予谁行，赤刘用帝，三建孝，九会修，专兹谒行封岱青。”《河》、《雒》命后，经讖所传。昔在帝尧，聪明密微，让与舜庶，后裔握机。王莽以舅后之家、三司鼎足冢宰之权势，依托周公、霍光辅幼归政之义，遂以篡叛，僭号自立。宗庙堕坏，社稷丧亡，不得血食，十有八年。杨、徐、青三州首乱，兵革横行，延及荆州，豪杰并兼，百里屯聚，往往僭号。北夷作寇，千里无烟，无鸡鸣狗吠之声。皇天睠顾皇帝，以匹庶受命中兴，年二十八载兴兵，（起是）以（中）次诛讨，十有余年，罪人（则）斯得。黎庶得居尔田，安尔宅。书同文，车同轨，人同伦。舟舆所通，人迹所至，靡不贡职。建明堂，立辟雍，起灵台，设庠序。同律、度、量、衡。修五礼，五玉，三帛，二牲，一死，贄。吏各修职，复于旧典。在位三十有二年，年六十二。乾乾日，不敢荒宁，涉危历险，亲巡黎元，恭肃神祇，惠恤耆老，理庶遵古，聪允明恕。皇帝唯慎《河图》、《雒书》正文，是月辛卯，柴，登封泰山。甲午，禅于梁阴。以承灵瑞，以为兆民，永兹一字，垂于后昆。百僚从臣，郡守师尹，咸蒙祉福，永永无极。秦相李斯燔《诗》、《书》，乐崩礼坏。建武元年已前，文书散亡，旧典不具，不能明经文，以章句细微相况八十一卷，明者为验，又其十卷，皆不昭晰。子贡欲去

告朔之饩羊，子曰：“赐也，尔爱其羊，我爱其礼。”后有圣人，正失误，刻石记。

二十二日辛卯晨，燎祭天于泰山下南方，群神皆从，用乐如南郊。诸王、王者后二公、孔子后褒成君，皆助祭位事也。事毕，将升封。或曰：“泰山虽已从食于柴祭，今亲升告功，宜有礼祭。”于是使谒者以一牺牲于常祠泰山处，告祠泰山，如亲耕、刘、先祠、先农、先虞故事。至食时，御辇升山，日中后到山上更衣，早晡时即位于坛，北面。群臣以次陈后，西上，毕位升坛。尚书令奉玉牒检，皇帝以寸二分玺亲封之，讫，太常命人发坛上石，尚书令藏玉牒已，复石覆讫，尚书令以五寸印封石检。事毕，皇帝再拜，群臣称万岁。命人立所刻石碑，乃复道下。

二十五日甲午，禘，祭地于梁阴，以高后配，山川群神从，如元始中北郊故事。

四月己卯，大赦天下，以建武三十二年为建武中元元年，复博、奉高、嬴勿出元年租、刍稿。以吉日刻玉牒书函藏金匱，玺印封之。乙酉，使太尉行事，以特告至高庙。太尉奉匱以告高庙，藏于庙室西壁石室高主室之下。

后汉书志第八

祭祀中

北郊 明堂 辟雍 灵台 迎气 增祀 六宗 老子

是年初营北郊，明堂、辟雍、灵台未用事。迁吕太后于园。上簿太后尊号曰高皇后，当配地，郊高庙。语在《光武纪》。

北郊在雒阳城北四里，为方坛四陛。三十三年正月辛未，郊。别祀地祇，位南面西上，高皇后配，西面北上，皆在坛上，地理群神从食，皆在坛下，如元始中故事。中岳在未，四岳各在其方孟辰之地，中营内。海在东；四渎河西，济北，淮东，江南；他山川各如其方，皆在外营内。四陛醴及中外营门封神如南郊。地祇、高后用犊各一头，五岳共牛一头，海、四渎共牛一头，群神共二头。奏乐亦如南郊。既送神，瘞俎实于坛北。

明帝即位，永平二年正月辛未，初祀五帝于明堂，光武帝配。五帝坐位堂上，各处其方。黄帝在未，皆如南郊之位。光武帝位在青帝之南少退，西面。牲各一犊，奏乐如南郊。卒事，遂升灵台，以望云物。

迎时气，五郊之兆。自永平中，以《礼记》及《月令》有五郊迎气服色，因采元始中故事，兆五郊于雒阳四方。中兆在未，坛皆三尺，阶无等。

立春之日，迎春于东郊，祭青帝句芒。车旗服饰皆青。歌《青阳》，八佾舞《云翘》之舞。及因赐文官太傅、司徒以下缣各有差。

立夏之日，迎夏于南郊，祭赤帝祝融。车旗服饰皆赤。歌《朱明》，八佾舞《云翘》之舞。

先立秋十八日，迎黄灵于中兆，祭黄帝后土。车旗服饰皆黄。歌《朱明》，八佾舞《云翘》、《育命》之舞。

立秋之日，迎秋于西郊，祭白帝蓐收。车旗服饰皆白。歌《西皓》，八佾舞《育命》之舞。使谒者以一特牲先祭先虞于坛，有事，天子入圜射牲，以祭宗庙，名曰\$ 刘。语在《礼仪志》。

立冬之日，迎冬于北郊，祭黑帝玄冥。车旗服饰皆黑。歌《玄冥》，八佾舞《育命》之舞。

章帝即位，元和二年正月，诏曰：“山川百神，应祀者未尽。其议增修群祀宜享祀者。”

二月，上东巡狩，将至泰山，道使使者奉一太牢祠帝尧于济阴成阳灵台。上至泰山，修光武山南坛兆。辛未，柴祭天地群神如故事。壬申，宗祀五帝于孝武所作汶上明堂，光武帝配，如雒阳明堂（祀）[礼]。癸酉，更告祀高祖、太宗、世宗、中宗、世祖、显宗于明堂，各一太牢。卒事，遂觐东后，飨赐王侯群臣。因行郡国，幸鲁，祠东海恭王，及孔子七十二弟子。四月，还京都。庚申，告至，祠高庙、世祖，各一特牛。又为灵台十二门作诗，各以其月祀而奏之。和帝无所增改。

安帝即位，元初六年，以《尚书》欧阳家说，谓六宗者，在天地四方之中，为上下四方之宗。以元始中故事，谓六宗《易》六子之气日、月、雷公、风伯、山、泽者为非是。三月庚辰，初更立六宗，祀于雒阳西北戌亥之地，礼比太社也。

延光三年，上东巡狩，至泰山，柴祭，及祠汶上明堂，如元和（三）[二]年故事。顺帝即位，修奉常祀。

桓帝即位十八年，好神仙事。延熹八年，初使中常侍之陈国苦县祠老子。九年，亲祠老子于濯龙。文闕为坛，饰淳金釳器，设华盖之坐，用郊天乐也。

后汉书志第九

祭祀下

宗庙 社稷 灵星 先农 迎春

光武帝建武二年正月，立高庙于雒阳。四时祫祀，高帝为太祖，文帝为太宗，武帝为世宗，如旧。余帝四时春以正月，夏以四月，秋以七月，冬以十月及腊，一岁五祀。三年正月，立亲庙雒阳，祀父南顿君以上至春陵节侯。时寇贼未夷，方务征伐，祀仪未设。至十九年，盗贼讨除，戎事差息，于是五官中郎将张纯与太仆朱浮奏议：“礼，为人子事大宗，降其私亲。礼之设施，不授之与自得之异意。当除今亲庙四。孝宣皇帝以孙后祖，为父立庙于奉明，曰皇考庙，独群臣侍祠。愿下有司议先帝四庙当代亲庙者及皇考庙事。”下公卿、博士、议郎。大司徒涉等议：“宜奉所代，立平帝、哀帝、成帝、元帝庙，代今亲庙。兄弟以下，使有司祠。宜为南顿君立皇考庙，祭上至春陵节侯，群臣奉祠。”时议有异，不著。上可涉等议，诏曰：“以宗庙处所未定，且祫祭高庙。其成、哀、平且祠祭长安故高庙。其南阳春陵岁时各且因故园庙祭祀。园庙去太守治所远者，在所令长行太守事侍祠。惟孝宣帝有功德，其上尊号曰中宗。”于是雒阳高庙四时加祭孝宣、孝元，凡五帝。其西庙成、哀、平三帝主，四时祭于故高庙。东庙，京兆尹侍祠，冠衣车服如太常祠陵庙之礼。南顿君以上至节侯，皆就园庙。南顿君称皇考庙，钜鹿都尉称皇祖考庙，郁林太守称皇曾祖考庙，节侯称皇高祖考庙，在所郡县侍祠。

二十六年，有诏问张纯，禘祫之礼不施行几年。纯奏：“礼，三年一祫，五年一禘。毁庙之主，陈于太祖；未毁庙之主，皆升，合食太祖；五年再殷祭。旧制，三年一祫，毁庙主合食高庙，存庙主未尝合。元始五年，始行禘礼。父为昭，南向；子为穆，北向。父子不并坐，而孙从王父。禘之为言谛。谛，諝昭穆，尊卑之义。以夏四月阳气在上，阴气在下，故正尊卑之义。祫以冬十月，五谷成熟，故骨肉合饮食。祖宗庙未定，且合祭。今宜以时定。”语在《纯传》。上难复立庙，遂以合祭高庙为常。后以三年冬祫、五年夏禘之时，但就陈祭毁庙主而已，谓之殷。太祖东面，惠、文、武、元帝为昭，景、宣帝为穆。惠、景、昭三帝非殷祭时不祭。光武皇帝崩，明帝即位，以光武帝拨乱中兴，更为起庙，尊号曰世祖庙。以元帝于光武为穆，故虽非宗，不毁也。后遂为常。

明帝临终遗诏，遵俭无起寝庙，藏主于世祖庙更衣。孝章即位，不敢违，以更衣有小别，上尊号曰显宗庙，间祠于更衣，四时合祭于世祖庙。语在《章纪》。章帝临崩，遗诏无起寝庙，庙如先帝故事。和帝即位不敢违，上尊号曰肃宗。后帝承尊，皆藏主于世祖庙，积多无别，是后显宗但为陵寝之号。永元中，和帝追尊其母梁贵人曰恭怀皇后，陵[曰西陵]。以窦后配食章帝，恭怀后别就陵寝祭之。和帝崩，上尊号曰穆宗。殇帝生三百余日而崩，邓太后摄政，以尚婴（孙）[孩]，故不列于庙，就陵寝祭之而已。安帝以清河孝王子即位，建光元年，追尊其祖母宋贵人曰敬隐后，陵曰敬北陵。亦就陵寝祭，太常领如西陵。追尊父清河孝王曰孝德皇，母曰孝德后，清河嗣王奉祭而已。安帝以谗害大臣，废太子，及崩，无上宗之奏。后以自建武以来无毁者，故遂常祭，因以其陵号称恭宗。顺帝即位，追尊其母曰恭愍后，陵曰恭北陵，就陵寝祭，如敬北陵。顺帝崩，上尊号曰敬宗。冲质帝皆小崩，梁太

后摄政，以殇帝故事，就陵寝祭。凡祠庙讫，三公分祭之。桓帝以河间孝王孙蠡吾侯即位，亦追尊祖考，王国奉祀。语在《章和八王传》。[桓]帝崩，上尊号曰威宗，无嗣。灵帝以河间孝王曾孙解犊侯即位，亦追尊祖考。语在《章和八王传》。灵帝时，京都四时所祭高庙五主，世祖庙七主，少帝三陵，追尊后三陵，凡牲用十八太牢，皆有副俸。故高庙三主亲毁之后，亦但殷祭之岁奉祠。灵帝崩，献帝即位。初平中，相国董卓、左中郎将蔡邕等以和帝以下，功德无殊，而有过差，不应为宗，及余非宗者追尊三后，皆奏毁之。四时所祭，高庙一祖二宗，及近帝四，凡七帝。

古不墓祭，汉诸陵皆有园寝，承秦所为也。说者以为古宗庙前制庙，后制寝，以象人之居前有朝，后有寝也。《月令》有“先荐寝庙”，《诗》称“寝庙奕奕”，言相通也。庙以藏主，以四时祭。寝有衣冠几杖象生之具，以荐新物。秦始出寝，起于墓侧，汉因而弗改，故陵上称寝殿，起居衣服象生人之具，古寝之意也。建武以来，关西诸陵以转久远，但四时特牲祠；帝每幸长安谒诸陵，乃太牢祠。自雒阳诸陵至灵帝，皆以晦望二十四气伏腊及四时祠。庙日上饭，太官送用物，园令、食监典省，其亲陵所宫人随鼓漏理被枕，具盥水，陈严具。

建武二年，立太社稷于雒阳，在宗庙之右，方坛，无屋，有墙门而已。二月、八月及腊，一岁三祠，皆太牢具，使有司祠。《孝经援神契》曰：“社者，土地之主也。稷者，五谷之长也。”《礼记》及《国语》皆谓共工氏之子曰句龙，为后土官，能平九土，故祀以为社。烈山氏之子曰柱，能植百谷，自夏以上祀以为稷，至殷以柱久远，而尧时弃为后稷，亦植百谷，故废柱，祀弃为稷。大司农郑玄说，古者官有大功，则配食其神。故句龙配食于社，弃配食于稷。郡县置社稷，太守、令、长侍祠，牲用羊豕。唯州所治有社无稷，以其使官。古者师行平有载社主，不载稷也。国家亦有五祀之祭，有司掌之，其礼简于社稷云。

汉兴八年，有言周兴而邑立后稷之祀，于是高帝令天下立灵星祠。言祠后稷而谓之灵星者，以后稷又配食星也。旧说，星谓天田星也。一曰，龙左角为天田官，主谷。祀用壬辰位祠之。壬为水，辰为龙，就其类也。牲用太牢，县邑令长侍祠。舞者用童男十六人。舞者象教田，初为芟除，次耕种、芸耨、驱爵及获刈、舂簸之形，象其功也。

县邑常以乙未日祠先农于乙地，以丙戌日祠风伯于戌地，以己丑日祠雨师于丑地，用羊豕。

立春之日，皆青幡帟，迎春于东郭外。令一童男冒青巾，衣青衣，先在东郭外野中。迎春至者，自野中出，则迎者拜之而还，弗祭。三时不迎。

论曰：臧文仲祀爰居，而孔子以为不知。《汉书·郊祀志》著自秦以来迄于王莽，典祀或有未修，而爰居之类众焉。世祖中兴，蠲除非常，修复旧祀，方之前事邈殊矣。尝闻儒言，三皇无文，结绳以治，自五帝始有书契。至于三王，俗化雕文，诈伪渐兴，始有印玺，以检奸萌，然犹未有金玉银铜之器也。自上皇以来封泰山者，至周七十二代。封者，谓封土为坛，柴祭告天，代兴成功也。《礼记》所谓“因名山升中于天”者也。易姓则改封者，著一代之始，明不相袭也。继世之王巡狩，则修封以祭而已。自秦始皇、孝武帝封泰山，本由好仙、信方士之言，造为石检印封之事也。所闻如此。虽诚天道难可度知，然其大较犹有本要。天道质诚，约而不费者也。故牲（有）[用]犊，器用陶匏，殆将无事于检封之间，而乐难攻之石也。且唯封为改代，

故曰岱宗。夏康、周宣，由废复兴，不闻改封。世祖欲因孝武故封，实继祖宗之道也。而梁松固争，以为必改。乃当夫既封之后，未有福，而松卒被诛死。虽罪由身，盖亦诬神之咎也。且帝王所以能大显于后者，实在其德加于民，不闻其在封矣。言天地者莫大于《易》，《易》无六宗在中之象。若信为天地四方所宗，是至大也。而比太社，又为失所，难以为诚矣！

赞曰：天地裡郊，宗庙享祀，咸秩无文，山川具止。淫乃国紊，典惟皇纪。肇自盛敬，孰崖厥始？

后汉书志第十

天文上

王莽三 光武十二

《易》曰：“天垂象，圣人则之。庖牺氏之王天下，仰则观象于天，俯则观法于地。”观象于天，谓日月星辰。观法于地，谓水土州分。形成于下，象见于上。故曰天者北辰星，合元垂耀建帝形，运机授度张百精。三阶九列，二十七大夫，八十一元士，斗、衡、太微、摄提之属百二十官，二十八宿各布列，下应十二子。天地设位，星辰之象备矣。

三皇迈化，协神醇朴，谓五星如连珠，日月若合璧。化由自然，民不犯愆。至于书契之兴，五帝是作。轩辕始受《河图斗苞授》，规日月星辰之象，故星官之书自黄帝始。至高阳氏，使南正重司天，北正黎司地。唐、虞之时，羲仲、和仲，夏有昆吾，汤则巫咸，周之史佚、苾弘，宋之子韦，楚之唐蔑，鲁之梓慎，郑之裨灶，魏石申夫，齐国甘公，皆掌天文之官。仰占俯视，以佐时政；步变撝微，通洞密至；采祸福之原，睹成败之势。秦燔《诗》、《书》，以愚百姓，六经典籍，残为灰炭，星官之书，全而不毁。故《秦史》书始皇之时，彗孛大角，大角以亡，有大星与小星斗于宫中，是其废亡之征。至汉兴，景、武之际，司马谈，谈子迁，以世黎氏之后，为太史令，迁著《史记》，作《天官书》。成帝时，中垒校尉刘向，广《洪范》灾条作五纪皇极之论，以参往行之事。孝明帝使班固叙《汉书》，而马续述《天文志》。今绍《汉书》作《天文志》，起王莽居摄元年，迄孝献帝建安二十五年，二百一十五载。言其时星辰之变，表象之应，以显天戒，明王事焉。

王莽地皇三年十一月，有星孛于张，东南行五日不见。孛星者，恶气所生，为乱兵，其所以孛德。孛德者，乱之象，不明之表。又参然孛焉，兵之类也，故名之曰孛。孛之为言，犹有所伤害，有所妨蔽。或谓之彗星，所以除秽而布新也。张为周地。星孛于张，东南行即翼、轸之分。翼、轸为楚，是周、楚地将有兵乱。后一年正月，光武起兵舂陵，会下江、新市贼张印、王常及更始之兵亦至，俱攻破南阳，斩莽前队大夫甄阜、属正梁丘赐等，杀其士众数万人。更始为天子，都雒阳，西入长安，败死。光武兴于河北，复都雒阳，居周地，除秽布新之象。

四年六月，汉兵起南阳，至昆阳。莽使司徒王寻、司空王邑将诸郡兵，号曰百万众，已至者四十二万人；能通兵法者六十三家，皆为将帅，持其图书器械。军出关东，牵从群象虎狼猛兽，放之道路，以示富强，用怖山东。至昆阳山，作营百余，围城数重，或为冲车以撞城，为云车高十丈以瞰城中，弩矢雨集，城中负户而汲。求降不听，请出不得。二公之兵自以必克，不恤军事，不协计虑。莽有覆败之变见焉。昼有云气如坏山，堕军上，军人皆厌，所谓营头之星也。占曰：“营头之所堕，其下覆军，流血三千里。”是时，光武将兵数千人赴救昆阳，奔击二公兵，并力犇发，号呼声动天地，虎豹惊怖败振。会天大风，飞屋瓦，雨如注水。二公兵乱败，自相贼，就死者数万人。竟赴湓水，死者委积，湓水为之不流。杀司徒王寻。军皆散走归本郡。王邑还长安，莽败，俱诛死。营头之变，覆军流血之应也。

四年秋，太白在太微中，烛地如月光。太白为兵，太微为天廷。太白赢而北入太微，是大兵将入天子廷也。是时莽遣二公之兵至昆阳，已为光武所

破。莽又拜九人为将军，皆以虎为号。九虎将军至华阴，皆为汉将邓晔、李松所破。进攻京师，仓将军韩臣至长门。十月戊申，汉兵自宣平城门入。二日己酉，城中少年朱弟、张鱼等数千人起兵攻莽，烧作室[门]，斧敬法閼。商人杜吴杀莽渐台之上，校尉公宾就斩莽首。大兵蹈藉宫廷之中。仍以更始入长安，赤眉贼立刘盆子为天子，皆以大兵入宫廷，是其应也。

光武建武九年七月乙丑，金犯轩辕大星。十一月乙丑，金又犯轩辕。轩辕者，后宫之官，大星为皇后，金犯之为失势。是时郭后已失势见疏，后废为中山太后，阴贵人立为皇后。

十年三月癸卯，流星如月，从太微出，入北斗魁第六星，色白。旁有小星射者十余枚，灭则有声如雷，食顷止。流星为贵使，星大者使大，星小者使小。太微天子廷，北斗魁主杀。星从太微出，抵北斗魁，是天子大使将出，有所伐杀。十二月己亥，大流星如缶，出柳西南行，入轸。且灭时，分为十余，如遗火状。须臾有声，隐隐如雷。柳为周，轸为秦、蜀。大流星出柳入轸者，是大使从周入蜀。是时光武帝使大司马吴汉发南阳卒三万人，乘船溯江而上，击蜀白帝公孙述。又命将军马武、刘尚、郭霸、岑彭、冯骏平武都、巴郡。十二年十月，汉进兵击述从弟卫尉永，遂至广都，杀述女婿史兴。威虜将军冯骏拔江州，斩述将田戎。吴汉又击述大司马谢丰，斩首五千余级。臧宫破涪，杀述弟大司空恢。十一月丁丑，汉护军将军高午刺述洞胸，其夜死。明日，汉入屠蜀城，诛述大将公孙晃、延岑等，所杀数万人，夷灭述妻宗族万余人以上。是大将出伐杀之应也。其小星射者，及如遗火分为十余，皆小将随从之象。有声如雷隐隐者，兵将怒之征也。

十二年正月己未，小星流百枚以上，或西北，或正北，或东北，二夜止。六月戊戌辰，小流星百枚以上，四面行。小星者，庶民之类。流行者，移徙之象也。或西北，或东北，或四面行，皆小民流移之征。是时西北讨公孙述，北征卢芳。匈奴助芳侵边，汉遣将军马武、骑都尉刘纳、阎兴军下曲阳、临平、呼沱，以备胡。匈奴入河东，中国未安，米谷荒贵，民或流散。后三年，吴汉、马武又徙雁门、代郡、上谷、关西县吏民六万余口，置常[山]关、居庸关以东，以避胡寇。是小民流移之应。

十五年正月丁未，彗星见昴，稍西北行，入营室，犯离宫，三月乙未，至东壁灭，见四十九日。彗星为兵入除秽，昴为边兵，彗星出之为有兵至。十一月，定襄都尉阴承反，太守随诛之。卢芳从匈奴入居高柳，至十六年十月降，上玺绶。一曰，昴星为狱事。是时，大司徒欧阳歙以事系狱，逾岁死。营室，天子之常宫；离宫，妃后之所居。彗星入营室，犯离宫，是除宫室也。是时郭皇后已疏，至十七年十月，遂废为中山太后，立阴贵人为皇后，除宫之象也。

三十年闰月甲午，水在东井二十度，生白气，东南指，炎长五尺，为彗，东北行，至紫宫西藩止，五月甲子不见，凡见三十一日。水常以夏至放于东井，闰月在四月，尚未当见而见，是赢而进也。东井为水衡，水出之为大水。是岁五月及明年，郡国大水，坏城郭，伤禾稼，杀人民。白气为丧，有炎作彗，彗所以除秽。紫宫，天子之宫，彗加其藩，除宫之象。后三年，光武帝崩。

三十一年七月戊午，火在舆鬼一度，入鬼中，出尸星南半度，十月己亥，犯轩辕大星。又七(日)[星]间有客星，炎二尺所，西南行，至明年二月二十二日，在舆鬼东北六尺所灭，凡见百一十三日。荧惑为凶衰，舆鬼尸星主

死亡，荧惑入之为大丧。轩辕为后宫。七星，周地。客星居之为死丧。其后二年，光武崩。

中元二年八月丁巳，火犯太微西南角星，相去二寸。十月戊子，大流星从西南东北行，声如雷。火犯太微西南角星，为将相。后太尉赵憙、司徒李傕坐事免官。大流星为使。中郎将窦固、扬虚侯马武、扬乡侯王赏将兵征西也。

后汉书志第十一

天文中

明十二 章五 和三十三 殇一 安四十六 顺二十三 质三

孝明永平元年四月丁酉，流星大如斗，起天市楼，西南行，光照地。流星为外兵，西南行为西南夷。是时，益州发兵击姑复蛮夷大牟替灭陵，斩首传诣雒阳。

三年六月丁卯，彗星出天船北，长二尺所，稍北行至亢南。（百）[见]三十五日去。天船为水，彗出之为大水。是岁伊、雒水溢，到津城门，坏伊桥；郡七、县三十二皆大水。

四年八月辛酉，客星出梗河西北，指贯索，七十日去。梗河为胡兵。至五年十一月，北匈奴七千骑入五原塞，十二月又入云中，至原阳。贯索，贵人之牢。其十二月，陵乡侯梁松坐怨望悬飞书诽谤朝廷下狱死，妻子家属徙九真。

七年正月戊子，流星大如杯，从织女西行，光照地。织女，天之真女，流星出之，女主忧。其月癸卯，光烈皇后崩。

八年六月壬午，长星出柳、张三十七度，犯轩辕，刺天船，陵太微，气至上阶，凡见五十六日去。柳，周地。是岁，多雨水，郡十四伤稼。

九年正月戊申，客星出牵牛，长八尺，历建星至房南灭，见至五十日。牵牛主吴、越，房、心为宋。后广陵王荆与沈凉、楚王英与颜忠各谋逆，事觉，皆自杀。广陵属吴，彭城古宋地。

十三年闰月丁亥，火犯舆鬼，为大丧，质星为大臣诛戮。其十二月，楚王英与颜忠等造作妖[书]谋反，事觉，英自杀，忠等皆伏诛。

十四年正月戊子，客星出昴，六十日，在轩辕右角稍灭。昴主边兵。后一年，汉遣奉车都尉显亲侯窦固、驸马都尉耿秉、骑都尉耿忠、开阳城门候秦彭、太仆祭彤，将兵击匈奴。一曰，轩辕右角为贵相，昴为狱事，客星守之为大狱。是时，考楚事未讫，司徒虞延与楚王英党与黄初、公孙弘等交通，皆自杀，或下狱伏诛。

十五年十一月乙丑，太白入月中，为大将戮，人主亡，不出三年。后三年，孝明帝崩。

十六年正月丁丑，岁星犯房右驂，北第一星不见，辛巳乃见。房右驂为贵臣，岁星犯之为见诛。是后司徒邢穆，坐与阜陵王延交通逆谋，自杀。

四月癸未，太白犯毕。毕为边兵。后北匈奴寇[边]，入云中，至(咸)[渔]阳。使者高弘发三郡兵追讨，无所得。太仆祭彤坐不进下狱。

十八年六月己未，彗星出张，长三尺，转在郎将，南入太微，皆属张。张，周地，为东都。太微，天子廷。彗星犯之为兵丧。其八月壬子，孝明帝崩。

孝章建初元年，正月丁巳，太白在昴西一尺。八月庚寅，彗星出天市，长二尺所，稍行入牵牛三度，积四十日稍灭。太白在昴为边兵，彗星出天市为外军，牵牛为吴、越。是时，蛮夷陈纵等及哀牢王类[牢]反，攻(蕉)[雋]唐城。永昌太守王寻走奔牂榆，安夷长宋延为羌所杀。以武威太守傅育领护羌校尉，马防行车骑将军，征西羌。又，阜陵王延与子男鲂谋反，大逆无道，得不诛，废为侯。

二(月)[年]九(日)[月]甲寅，流星过紫宫中，长数丈，散为三，灭。十二月戊寅，彗星出娄三度，长八九尺，稍入紫宫中，百六日稍灭。流星过，入紫宫，皆大人忌。后四年六月癸丑，明德皇后崩。

元和(元)[二]年四月丁巳，客星晨出东方，在胃八度，长三尺，历阁道入紫宫，留四十日灭。阁道、紫宫，天子之宫也。客星犯入留久为大丧。后四年，孝章帝崩。

孝和永元元年正月辛卯，有流星起参，长四丈，有光，色黄白。二月，流星起天棊，东北行三丈所，灭，色青白。壬申夜，有流星起太微东蕃，长三丈。三月丙辰，流星起天津。壬戌，有流星起天将军，东北行。参为边兵，天棊为兵，太微天廷，天津为水，天将军为兵，流星起之皆为兵。其六月，汉遣车骑将军窦宪、执金吾耿秉与度辽将军邓鸿出朔方，并进兵临私渠北鞬海，斩虏首万余级，获生口牛、马、羊百万头。日逐王等八十一部降，凡三十余万人。追单于至西海。是岁七月，又雨水漂人民，是其应。

二年正月乙卯，金、木俱在奎；丙寅，水又在奎。奎主武库兵，三星会又为兵丧。辛未，水、金、木在娄，亦为兵，又为匿谋。二月丁酉，有流星大如桃，起紫宫东蕃，西北行五丈稍灭。四月丙辰，有流星大如瓜，起文昌东北，西南行至少微西灭。有顷，音如雷声，已而金在轩辕大星东北二尺所。八月丁未，有流星如鸡子，起太微西，东南行四丈所灭。十月癸未，有流星大如桃，起天津，西行六丈所消。十一月辛酉，有流星大如拳，起紫宫，西行到胃消。

三年九月丁卯，有流星大如鸡子，起紫宫，西南至北斗柄间消。紫宫天子宫，文昌、少微为贵臣，天津为水，北斗主杀。流星起，历紫宫、文昌、少微、天津，文昌为天子使，出有兵诛也。窦宪为大将军，宪弟笃、景等皆卿、校尉，宪女弟婿郭举为侍中、射声校尉，与卫尉邓叠母元俱出入宫中，谋为不轨。至四年六月丙(寅)[辰]发觉，和帝幸北宫，诏执金吾、五校勒兵屯南、北宫，闭城门，捕举。举父长乐少府璜及叠，叠弟步兵校尉磊、母元，皆下狱诛。宪弟笃、景等皆自杀。金犯轩辕，女主失势。窦氏被诛，太后失势。

五年四月癸巳，太白、荧惑、辰星俱在东井。七月壬午，岁星犯轩辕大星。九月，金在南斗魁中。火犯房北第一星。东井，秦地，为法。三星合，内外有兵，又为法令及水。金入斗口中，为大将将死。火犯房北第一星，为将相。其六年正月，司徒丁鸿薨。七月水，大漂杀人民，伤五谷。许侯马光有罪自杀。九月，行车骑将军事邓鸿、越骑校尉冯柱发左右羽林、北军五校士及八郡迹射、乌桓、鲜卑，合四万骑，与度辽将军朱徽、护乌桓校尉任尚、中郎将杜崇征叛胡。十二月，车骑将军鸿坐追虏失利，下狱死；度辽将军徽、中郎将崇皆抵罪。

七年正月丁未，有流星起天津，入紫宫中灭。色青黄，有光。二月癸酉，金、火俱在参。戊寅，金、火俱在东井。八月甲寅，水、土、金俱在轸。十一月甲戌，金、火俱在心。十二月己卯，有流星起文昌，入紫宫消。丙辰，火、金、水俱在斗。流星入紫宫，金、火在心，皆为大丧。三星合轸，为白衣之会，金、火俱在参、东井，皆为外兵，有死将。三星俱在斗，有戮将，若有死相。八年四月乐成王党，七月乐成王宗皆薨。将兵长史吴琴坐事征下狱诛。十月，北海王威自杀。十二月，陈王羨薨。其九年闰月，皇太后窦氏崩。辽东鲜卑[反]，太守祭参不追虏，征下狱诛。九月，司徒刘方坐事免官，

自杀。陇西羌反，遣执金吾刘尚行征西将军事，越骑校尉节乡侯赵世发北军五校、黎阳、雍营及边胡兵三万骑，征西羌。

十一年五月丙午，流星大如瓜，起氏，西南行，稍有光，白色。占曰：“流星白，为有使客，大为大使，小亦小使。疾期疾，迟亦迟。大如瓜为近，小行稍有光为迟也。又正王曰，边方有受王命者也。”明年二月，蜀郡旄牛徼外夷白狼楼薄种王唐缙等率种人口十七万归义内属，赐金印紫绶钱帛。

十二年十一月癸酉夜，有苍白气，长三丈，起天园，东北指军市，见积十日。占曰：“兵起，十日期岁。”明年十一月，辽东鲜卑二千余骑寇右北平。

十三年十一月乙丑，轩辕第四星间有小客星，色青黄。轩辕为后宫，星出之，为失势。其十四年六月辛卯，阴皇后废。

十六年四月丁未，紫宫中生白气，如粉絮。戊午，客星出紫宫西行至昴，五月壬申灭。七月庚午，水在舆鬼中。十月辛亥，流星起钩陈，北行三丈，有光，色黄。白气生紫宫中为丧。客星从紫宫西行至昴为赵。舆鬼为死丧。钩陈为皇后，流星出之为中使。后一年，元兴元年十[二]月（二日），和帝崩，殇帝即位一年又崩，无嗣，邓太后遣使者迎清河孝王子即位，是为孝安皇帝，是其应也。清河，赵地也。

元兴元年二月庚辰，有流星起角、亢五丈所。四月辛亥，有流星起斗，东北行到须女。七月己巳，有流星起天市五丈所，光色赤。闰月辛亥，水、金俱在氏。流星起斗，东北行至须女。须女，燕地。天市为外军。水、金会为兵诛。其年，辽东貊人反，抄六县，发上谷、渔阳、右北平、辽西乌桓讨之。

孝殇帝延平元年正月丁酉，金、火在娄。金、火合为烁，为大人忧。是岁八月辛亥，孝殇帝崩。

孝安永初元年五月戊寅，荧惑逆行，守心前星。八月戊申，客星在东井、弧星西南。心为天子明堂，荧惑逆行守之，为反臣。客星在东井，为大水。是时，安帝未临朝，邓太后摄政，邓鹭为车骑将军，弟弘、悝、闾皆以校尉封侯，秉国势。司空周章意不平，与王尊、叔元茂等谋，欲闭宫门，捕将军兄弟，诛常侍郑众、蔡伦，劫刺尚书，废皇太后，封皇帝为远国王。事觉，章自杀。东井、弧皆秦地。是时羌反，断陇道，汉遣鹭将左右羽林、北军五校及诸郡兵征之。是岁郡国四十一、县三百一十五雨水。四渎溢，伤秋稼，坏城郭，杀人民，是其应也。

二年正月戊子，太白昼见。

三年正月庚戌，月犯心后星。己亥，太白入斗中。十二月，彗星起天苑南，东北指，长六七尺，色苍白。太白昼见，为强臣。是时，邓氏方盛，月犯心后星，不利子。心为宋。五月丁酉，沛王（牙）[正]薨。太白入斗中，为贵相凶。天苑为外军，彗星出其南为外兵。是后使羌、氏讨贼李贵，又使乌桓击鲜卑，又使中郎将任尚、护羌校尉马贤击羌，皆降。

四年六月甲子，客星大如李，苍白，芒气长二尺，西南指上阶星。癸酉，太白入舆鬼。指上阶，为三公。后太尉[张禹、司空]张敏[皆]免官。太白入舆鬼，为将凶。后中郎将任尚坐赃千万，槛车征，弃市。

五年六月辛丑，太白昼见，经天。元初元年三月癸酉，荧惑入舆鬼。二年九月辛酉，荧惑入舆鬼中。三年三月，荧惑入舆鬼中。五月丙寅，太白入毕口。七月甲寅，岁星入舆鬼。闰月己未，太白犯太微左执法。十一月甲午，

客星见西方，己亥在虚、危，南至胃、昴。四年正月丙戌，岁星留舆鬼中。乙未，太白昼见丙上。四月壬戌，太白入舆鬼中。己巳，辰星入舆鬼中。五月己卯，辰星犯岁星。六月丙申，荧惑入舆鬼中，戊戌，犯舆鬼大星。九月辛巳，太白入南斗口中。五年三月丙申，镇星犯东井钺星。五月庚午，辰星犯舆鬼质星。丙戌，太白犯钺星。六年四月癸丑，太白入舆鬼。六月丙戌，荧惑在舆鬼中。丁卯，镇星在舆鬼中。辛巳，太白犯左执法。自永初五年到永宁，十年之中，太白一昼见经天，再入舆鬼，一守毕，再犯左执法，入南斗，犯钺星。荧惑五入舆鬼。镇星一犯东井钺星，一入舆鬼。岁星、辰星再入舆鬼。凡五星入舆鬼中，皆为死丧。荧惑、太白甚犯钺、质星为诛戮。斗为贵将。执法为近臣。客星在虚、危为丧，为哭泣。昴、毕为边兵，又为狱事。至建光元年三月癸巳，邓太后崩；五月庚辰，太后兄车骑将军鹭等七侯皆免官，自杀，是其应也。

延光二年八月己亥，荧惑出太微端门。三年二月辛未，太白犯昴，五月癸丑，太白入毕。九月壬寅，镇星犯左执法。四年，太白入舆鬼中。六月壬辰，太白出太微。九月甲子，太白入斗口中。十一月，客星见天市。荧惑出太微，为乱臣。太白犯昴、毕，为（近）[边]兵，一曰大人当之。镇星犯左执法，有诛臣。太白入舆鬼中，为大丧。太白出太微，为中宫有兵；入斗口，为贵将相有诛者。客星见天市中，为贵丧。是时，大将军耿宝、中常侍江京、樊丰、小黄门刘安与阿母王圣、圣子女永等并构譖太子保，并恶太子乳母男、厨监邴吉。三年九月丁酉，废太子为济阴王，以北乡侯懿代。杀男、吉，徙其父母妻子日南。四年三月丁卯，安帝巡狩，从南阳还，道寝疾，至叶，崩。阎后与兄卫尉显、中常侍江京等共隐匿，不令群臣知上崩，遣司徒刘喜等分诣郊庙，告天请命，载入北宫。庚午夕发丧，尊阎氏为太后。北乡侯懿病薨，京等又不欲立保，白太后，更征诸王子择所立。中黄门孙程、王国、王康等十九人，共合谋诛显、京等，立保为天子，是为孝顺皇帝。皆奸人强臣狂乱王室，其于死亡诛戮，兵起宫中，是其应。

孝顺永建二年二月癸未，太白昼见三十九日。闰月乙酉，太白昼见东南维四十一日。八月乙巳，荧惑入舆鬼。太白昼见，为强臣。荧惑为凶。舆鬼为死丧。质星为诛戮。是时，中常侍高梵、张防、将作大匠翟酺、尚书令高堂芝、仆射张敦、尚书尹就、郎姜述、杨凤等，及兖州刺史鲍就、使匈奴中郎[将]张国、金城太守张笃、敦煌太守张朗相与交通，漏泄，就、述弃市，梵、防、酺、芝、敦、凤、就、国皆抵罪。又定远侯班始尚阴城公主坚得，斗争杀坚得，坐要斩马市，同产皆弃市。

六年四月，荧惑入太微中，犯左、右执法西北方六寸所。十月乙卯，太白昼见。十二月壬申，客星芒气长二尺余，西南指，色苍白，在牵牛六度。客星芒气白为兵。牵牛为吴、越。后一年，会稽海贼曾於等千余人烧句章，杀长吏，又杀鄞、鄞长，取官兵，拘杀吏民，攻东部都尉；扬州六郡逆贼章何等称将军，犯四十九县，大攻略吏民。

阳嘉元年闰月戊子，客星气白，广二尺，长五丈，起天苑西南。主马牛，为外军，色白为兵。是时，敦煌太守徐白使疏勒王盘等兵二万人入于窠界，虏掠斩首三百余级。乌桓校尉耿晔使乌桓亲汉都尉戎末痲等出塞，抄鲜卑，斩首，获生口、财物；鲜卑怨恨，抄辽东、代郡，杀伤吏民。是后，西戎、北狄为寇害，以马、牛起兵，马、牛亦死伤于兵中，至十余年乃息。

永和二年五月戊申，太白昼见，八月庚子，荧惑犯南斗。斗为吴。明年

五月，吴郡太守行丞事羊珍与越兵弟叶、吏民吴铜等二百余人起兵反，杀吏民，烧官亭民舍，攻太守府。太守王衡距守，吏兵格杀珍等。又[九]江贼蔡伯流等数百人攻广陵、九江，烧城郭，杀[江]都长。

三年二月辛巳，太白昼见，戊子，在荧惑西南，光芒相犯。辛丑，有流星大如斗，从西北东行，长八九尺，色赤黄，有声隆隆如雷。三月壬子，太白昼见。六月丙午，太白昼见。八月乙卯，太白昼见。闰月甲寅，辰星入舆鬼。己酉，荧惑入太微。乙卯，太白昼见。太白者，将军之官，又为西州。昼见，阴盛，与君争明。荧惑与太白相犯，为兵丧。流星为使，声隆隆，怒之象也。辰星入舆鬼，为大臣有死者。荧惑入太微，乱臣在廷中。是时，大将军梁商父子秉势，故太白常昼见也。其四年正月，祀南郊，夕牲，中常侍张逵、蘧政、（阳）[杨]定，内者令石光、尚方令傅福等与中常侍曹腾、孟贲争权，白帝言腾、贲与商谋反，矫诏命收腾、贲，贲自解说，顺帝寐，解腾、贲缚。逵等自知事不从，各奔走，或自刺，解貂蝉投草中逃亡，皆得免。其六年，征西将军马贤击西羌于北地（谢）[射]姑山下，父子为羌所没杀，是其应也。

四年七月壬午，荧惑入南斗犯第三星。五年四月戊午，太白昼见。八月己酉，荧惑入太微。斗为贵相，为扬州，荧惑犯入之为兵丧。其六年，大将军商薨。九江、丹阳贼周生、马勉等起兵攻没郡县。梁氏又专权于天廷中。

六年二月丁巳，彗星见东方，长六七尺，色青白，西南指营室及坟墓星。丁丑，彗星在奎一度，长六尺；癸未，昏见，西北历昴、毕；甲申，在东井，遂历舆鬼、柳、七星、张，光炎及三台，至轩辕中灭。营室者，天子常宫。坟墓主死。彗星起而在营室、坟墓，不出五年，天下有大丧。后四年，孝顺帝崩。昴为边兵，又为赵。羌周马父子后遂为寇。又刘文劫清河相射嵩，欲立王蒜为天子，嵩不听，杀嵩，王闭门距文，官兵捕诛文，蒜以恶人所劫，废为尉氏侯，又徙为犍阳都乡侯，薨，国绝。历东井、舆鬼为秦，皆羌所攻抄。炎及三台，为三公。是时，太尉杜乔及故太尉李固为梁冀所陷入，坐文书死。及至注、张为周，灭于轩辕中为后宫。其后懿献后以忧死，梁氏被诛，是其应也。

汉安二年正月己亥，太白昼见。五月丁亥，辰星犯舆鬼。六月乙丑，荧惑光芒犯镇星。七月甲申，太白昼见。辰星犯舆鬼为大丧。荧惑犯镇星为大人忌。明年八月，孝顺帝崩，孝冲明年正月又崩。

孝质本初元年三月癸丑，荧惑入舆鬼；四月辛巳，太白入舆鬼，皆为大丧。五月庚戌，太白犯荧惑，为逆谋。闰月一日，孝质帝为梁冀所鸩，崩。

后汉书志第十二

天文下

桓三十八 灵二十 献九 陨石

孝桓建和元年八月壬寅，荧惑犯舆鬼质星。二年二月辛卯，荧惑行在舆鬼中。三年五月己丑，太白行入太微右掖门，留十五日，出端门。丙申，荧惑入东井。八月己亥，镇星犯舆鬼中南星。乙丑，彗星芒长五尺，见天市中，东南指，色黄白，九月戊辰不见。荧惑犯舆鬼为死丧，质星为戮臣，入太微为乱臣。镇星犯舆鬼为丧。彗星见天市中为（质）[贵]人。至和平元年（十）二月甲寅，梁太后崩，梁冀益骄乱矣。

永嘉元年二月戊子，太白昼见。永兴二年闰月丁酉，太白昼见。时，上幸后宫采女邓猛，明年，封猛兄演为南顿侯。后四岁，梁皇后崩，梁冀被诛，猛立为皇后，恩宠甚盛。

永寿元年三月丙申，镇星逆行入太微中，七十四日去左掖门。七月己未，辰星入太微中，八十日去左掖门。八月己巳，荧惑入太微，二十一日出端门。太微，天子廷也。镇星为贵臣妃后，逆行为匿谋。辰星入太微为大水，一曰后宫有忧。是岁雒水溢至津门，南阳大水。荧惑留入太微中，又为乱臣。是时梁氏专政。九月己酉，昼有流星长二尺所，色黄白。癸巳，荧惑犯岁星，为奸臣谋，大将戮。

二年六月甲寅，辰星入太微，遂伏不见。辰星为水，为兵，为妃后。八月戊午，太白犯轩辕大星，为皇后。其三年四月戊寅，荧惑入东井口中，为大臣有诛者。其七月丁丑，太白犯心前星，为大臣。后二年（四）[七]月，懿献皇后以忧死。大将军梁冀使太仓令秦宫刺杀议郎邴尊，又欲杀邓后母宣。事觉，桓帝收冀及妻寿襄城君印绶，皆自杀。诛诸梁及孙氏宗族，或徙边。是其应也。

延熹四年三月甲寅，荧惑犯舆鬼质星。五月辛酉，客星在营室，稍顺行，生芒长五尺所，至心一度，转为彗。荧惑犯舆鬼质星，大臣有戮死者。五年十月，南郡太守李肃坐蛮夷贼攻盗郡县，取财物一亿以上，入府取铜虎符，肃背敌走，不救城郭；又临黎阳谒者燕乔坐赃，重泉令彭良杀无辜，皆弃市。京兆虎牙都尉宋谦坐赃，下狱死。客星在营室至心作彗，为大丧。后四年，邓后以忧死。

六年十一月丁亥，太白昼见。是时，邓后家贵盛。

七年七月戊辰，辰星犯岁星。八月庚戌，荧惑犯舆鬼质星。庚申，岁星犯轩辕大星。十月丙辰，太白犯房北星。丁卯，辰星犯太白。十二月乙丑，荧惑犯轩辕第二星。辰星犯岁星为兵。荧惑犯质星有戮臣。岁星犯轩辕为女主忧。太白犯房北星为后宫。其八年二月，太仆南乡侯左胜以罪赐死，胜弟中常侍上蔡侯馆、北乡侯党皆自杀。癸亥，皇后邓氏坐执左道废，迁于（祠）[桐]宫死，宗亲侍中沘阳侯邓康、河南尹邓万、越骑校尉邓弼、虎贲中郎将安（乡）[阳]侯邓（鲁）[会]、侍中监羽林左骑邓德、右骑邓寿、昆阳侯邓统、涪阳侯邓秉、议郎邓循皆系暴室，万、（鲁）[会]死，康等免官。又荆州刺史芝、交阯刺史葛祗皆为贼所拘略，桂阳太守任胤背敌走，皆弃市，荧惑犯舆鬼质星之应也。

八年五月癸酉，太白犯舆鬼质星。壬午，荧惑入太微右执法。闰月己未，

太白犯心前星。十月癸酉，岁星犯左执法。十一月戊午，岁星入太微，犯左执法。九年正月壬辰，岁星入太微中，五十八日出端门。六月壬戌，太白行入舆鬼。七月乙未，荧惑行舆鬼中，犯质星。九月辛亥，荧惑入太微西门，积五十八日。永康元年正月庚寅，荧惑逆行入太微东门，留太微中百一日出端门。七月丙戌，太白昼见经天。太白犯心前星，太白犯舆鬼质星有戮臣。荧惑入太微为贼臣。太白犯心前星为兵丧。岁星入太微犯左执法，将相有诛者。岁星入守太微五十日，占为人主。太白、荧惑入舆鬼，皆为死丧，又犯质星为戮臣。荧惑留太微中百一日，占为人主。太白昼见经天为兵，忧在大人。其九年十一月，太原太守刘、南阳太守成瑨皆坐杀无辜，荆州刺史李隗为贼所拘，尚书郎孟瑁坐受金漏言，皆弃市。永康元年十二月丁丑，桓帝崩，太傅陈蕃、大将军窦武、尚书令尹勋、黄门令山冰等皆枉死，太白犯心，荧惑留守太微之应也。

孝灵帝建宁元年六月，太白在西方，入太微，犯西蕃南头星。太微，天廷也。太白行其中，宫门当闭，大将被甲兵，大臣伏诛。其八月，太傅陈蕃、大将军窦武谋欲尽诛诸宦者；其九月辛亥，中常侍曹节、长乐五官吏朱雋觉之，矫制杀蕃、武等，家属徙日南比景。

熹平元年十月，荧惑入南斗中。占曰：“荧惑所守为兵乱。”斗为吴，其十一月，会稽贼许昭聚众自称大将军，昭父生为越王，攻破郡县。

二年四月，有星出文昌，入紫宫，蛇行，有首尾无身，赤色，有光、焰垣墙。八月丙寅，太白犯心前星。辛未，白气如一匹练，冲北斗第四星。占曰：“文昌为上将贵相。太白犯心前星，为大臣。”后六年，司徒刘(群)[郃]为中常侍曹节所谮，下狱死。白气冲北斗为大战，明年冬，扬州刺史臧旻、丹阳太守陈寅，攻盗贼苴康，斩首数千级。

光和元年四月癸丑，流星犯轩辕第二星，东北行入北斗魁中。八月，彗星出亢北，入天市中，长数尺，稍长至五六丈，赤色，经历十余宿，八十余日，乃消于天苑中。流星为贵使，轩辕为内宫，北斗魁主杀。流星从轩辕出抵北斗魁，是天子大使将出，有伐杀也。至中平元年，黄巾贼起，上遣中郎将皇甫嵩、朱雋等征之，斩首十万余级。彗除天市，天帝将徙，帝将易都。至初平元年，献帝迁都长安。

三年冬，彗星出狼、弧，东行至于张乃去。张为周地，彗星犯之为兵乱。后四年，京都大发兵击黄巾贼。

五年四月，荧惑在太微中，守屏。七月，彗星出三台下，东行入太微，至太子、幸臣，二十余日而消。十月，岁星、荧惑、太白三合于虚，相去各五六寸，如连珠。占曰：“荧惑在太微为乱臣。”是时，中常侍赵忠、张让、郭胜、孙璋等，并为奸乱。彗星入太微，天下易主。至中平六年，宫车晏驾。岁星、荧惑、太白三合于虚为丧。虚，齐(也)[地]。明年，琅邪王据薨。

光和中，国皇星东南角去地一二丈，如炬火状，十余日不见。占曰：“国皇星为内乱，外内有兵丧。”其后黄巾贼张角烧州郡，朝廷遣将讨平，斩首十余万级。中平六年，宫车晏驾，大将军何进令司隶校尉袁绍私募兵千余人，阴踰雒阳城外，窃呼并州牧董卓使将兵至京都，共诛中官，对战南、北官阙下，死者数千人，燔烧宫室，迁都西京。及司徒王允与将军吕布诛卓，卓部曲将郭汜、李傕旋兵攻长安，公卿百官吏民战死者且万人。天下之乱，皆自内发。

中平二年十月癸亥，客星出南门中，大如半筵，五色喜怒稍小，至后年

六月消。占曰：“为兵。”至六年，司隶校尉袁绍诛灭中官，大将军部曲将吴匡攻杀车骑将军何苗，死者数千人。

三年四月，荧惑逆行守心后星，十月戊午，月食心后星。占曰：“为大丧。”后三年而灵帝崩。

五年二月，彗星出奎，逆行入紫宫，后三出，六十余日乃消。六月丁卯，客星如三升碗，出贯索，西南行入天市，至尾而消。占曰：“彗除紫宫，天下易主。客星入天市，为贵人丧。”明年四月，宫车晏驾。中平中夏，流星赤如火，长三丈，起河鼓，入天市，抵触宦者星，色白，长二三丈，后尾再屈，食顷乃灭，状似枉矢。占曰：“枉矢流发，其宫射，所谓矢当直而枉者，操矢者邪枉人也。”中平六年，大将军何进谋尽诛中官，[中官觉]，于省中杀进：俱两破灭，天下由此遂大坏乱。

六年八月丙寅，太白犯心前星，戊辰犯心中大星。其日未冥四刻，大将军何进于省中为诸黄门所杀。己巳，车骑将军何苗为进部曲将吴匡所杀。

孝献初平（三）[二]年九月，蚩尤旗见，长十余丈，色白，出角、亢之南。占曰：“蚩尤旗见，则王征伐四方。”其后丞相曹公征讨天下且三十年。

四年十月，孛星出两角间，东北行入天市中而灭。占曰：“彗除天市，天帝将徙，帝将易都。”是时上在长安，后二年东迁，明年七月，至雒阳，其八月，曹公迎上都许。

建安五年十月辛亥，有星孛于大梁，冀州分也。时袁绍在冀州。其年十一月，绍军为曹公所破。七年夏，绍死，后曹公遂取冀州。

九年十一月，有星孛于东井舆鬼，入轩辕太微。十一年正月，星孛于北斗，首在斗中，尾贯紫宫，及北辰。占曰：“彗星扫太微宫，人主易位。”其后魏文帝受禅。

十二年十月辛卯，有星孛于鹑尾。荆州分也，时荆州牧刘表据荆州，（时）益州从事周群以[为]荆州牧将死而失土。明年秋，表卒，以小子琮自代。曹公将伐荆州，琮惧，举军诣公降。

十七年十二月，有星孛于五诸侯。周群以为西方专据土地者，皆将失土。是时益州牧刘璋据益州，汉中太守张鲁别据汉中，韩遂据凉州，（宋）[宗]建别据枹罕。明年冬，曹公遣偏将击凉州。十九年，获（宋）[宗]建，韩遂逃于羌中，病死。其年秋，璋失益州。二十年秋，[曹]公攻汉中，鲁降。

十八年秋，岁星、镇星、荧惑俱入太微，逆行留守帝坐百余日。占曰：“岁星入太微，人主改。”

二十三年三月，孛星晨见东方二十余日，夕出西方，犯历五车、东井、五诸侯、文昌、轩辕、后妃、太微，锋炎指帝坐。占曰：“除旧布新之象也。”

殇帝延平元年九月乙亥，陨石陈留四。《春秋》僖公十六年，陨石于宋五，传曰陨星也。董仲舒以为从高反下之象。或以为庶人惟星，陨，民困之象也。

桓帝延熹七年三月癸亥，陨石右扶风一，鄠又陨石二，皆有声如雷。

后汉书志第十三

五行一

貌不恭 淫雨 服妖 鸡祸 青眚 屋自坏 讹言 旱谣 狼食人

《五行传》说及其占应，《汉书·五行志》录之详矣。故泰山太守应劭、给事中董巴、散骑常侍谯周并撰建武以来灾异。今合而论之，以续《前志》云。

《五行传》曰：“田猎不宿，饮食不享，出入不节，夺民农时，及有奸谋，则木不曲直。”谓木失其性而为灾也。又曰：“貌之不恭，是谓不肃。厥咎狂，厥罚恒雨，厥极恶。时则有服妖，时则有龟孽，时则有鸡祸，时则有下体生上之疴，时则有青眚、青祥，惟金沴木。”说云：气之相伤谓之沴。

建武元年，赤眉贼率樊崇、逢安等共立刘盆子为天子。然崇等视之如小儿，百事自由，初不恤录也。后正旦至，君臣欲共飨，既坐，酒食未下，群臣更起，乱不可整。时，大司农杨音案剑怒曰：“小儿戏尚不如此！”其后遂破坏，崇、安等皆诛死。唯音为关内侯，以寿终。

光武崩，山阳王荆哭不哀，作飞书与东海王，劝使作乱。明帝以荆同母弟，太后在，故隐之。后徙王广陵，荆遂坐复谋反自杀也。

章帝时，窦皇后兄宪以皇后甚幸于上，故人人莫不畏宪。宪于是强请夺沁水长公主田，公主畏宪，与之，宪乃贱顾之。后上幸公主田，觉之，问宪，宪又上言借之。上以后故，但谴敕之，不治其罪。后章帝崩，窦太后摄政，宪乘机密，忠直之臣与宪忤者，宪多害之，其后宪兄弟遂皆被诛。

桓帝时，梁冀秉政，兄弟贵盛自恣，好驱驰过度，至于归家，犹驰驱入门，百姓号之曰“梁氏灭门驱驰”。后遂诛灭。

和帝永元十年、十三年、十四年、十五年，皆淫雨伤稼。

安帝元（年）[初]四年秋，郡国十淫雨伤稼。

永宁元年，郡国三十三淫雨伤稼。

建光元年，京都及郡国二十九淫雨伤稼。是时羌反久未平，百姓屯戍，不解愁苦。

延光元年，郡国二十七淫雨伤稼。

二年，郡国五连雨伤稼。

顺帝永建四年，司隶、荆、豫、兖、冀部淫雨伤稼。

六年，冀州淫雨伤稼。

桓帝延熹二年夏，霖雨五十余日。是时，大将军梁冀秉政，谋害上所幸邓贵人母宣，冀又擅杀议郎邴尊。上欲诛冀，惧其持权日久，威势强盛，恐有逆命，害及吏民，密与近臣中常侍单超等图其方略。其年八月，冀卒伏罪诛灭。

灵帝建宁元年夏，霖雨六十余日。是时，大将军窦武谋变废中官。其年九月，长乐五官吏朱儁等共与中常侍曹节起兵，先诛武，交兵阙下，败走，追斩武兄弟，死者数百人。

熹平元年夏，霖雨七十余日。是时，中常侍曹节等，共诬（日）[白]勃海王悝谋反，其十月诛悝。

中平六年夏，霖雨八十余日。是时，灵帝新弃群臣，大行尚在梓宫，大将军何进与佐军校尉袁绍等共谋欲诛废中官。下文陵毕，中常侍张让等共杀

进，兵战京都，死者数千。

更始诸将军过雒阳者数十辈，皆帻而衣妇人衣绣拥。时，智者见之，以为服之不中，身之灾也，乃奔入边郡避之。是服妖也。其后更始遂为赤眉所杀。

桓帝元嘉中，京都妇女作愁眉、啼妆、堕马髻、折要步、龃齿笑。所谓愁眉者，细而曲折。啼妆者，薄拭目下，若啼处。堕马髻者，作一边。折要步者，足不在体下。龃齿笑者，若齿痛，乐不欣欣。始自大将军梁冀家所为，京都歛然，诸夏皆放效。此近服妖也。梁冀二世上将，婚媾王室，大作威福，将危社稷。天诫若曰：兵马将往收捕，妇女忧愁，蹙眉啼泣，吏卒掣顿，折其要脊，令髻倾邪，虽强语笑，无复气味也。到延熹二年，举宗诛夷。

延熹中，梁冀诛后，京都帻颜短耳长，短上长下。时中常侍单超、左悺、徐璜、具瑗、唐衡在帝左右，纵其奸慝。海内愠曰：一将军死，五将军出。家有数侯，子弟列布州郡，宾客杂袭腾翥，上短下长，与梁冀同占。到其八年，桓帝因日蚀之变，乃拜故司徒韩寅为司隶校尉，以次诛，京都正清。

延熹中，京都长者皆著木屐；妇女始嫁，至作漆画五采为系。此服妖也。到九年，党事始发，传黄门北寺，临时惶惑，不能信天任命，多有逃走不就考者，九族拘系，及所过历，长少妇女皆被桎梏，应木屐之象也。

灵帝建宁中，京都长者皆以苇方笥为妆具，下士尽然。时有识者窃言：苇方笥，郡国谏篋也；今珍用之，此天下人皆当有罪谏于理官也。到光和三年癸丑赦令诏书，吏民依党禁锢者赦除之，有不见文，他以类比疑者谏。于是诸有党郡皆谏廷尉，人名悉入方笥中。

灵帝好胡服、胡帐、胡床、胡坐、胡饭、胡空侯、胡笛、胡舞，京都贵戚皆竞为之。此服妖也。其后董卓多拥胡兵，填塞街衢，虏掠宫掖，发掘园陵。

灵帝于宫中西园驾四白驴，躬自操辔，驱驰周旋，以为大乐。于是公卿贵戚转相放效，至乘輜辘以为骑从，互相侵夺，贾与马齐。案《易》曰：“时乘六龙以御天。”行天者莫若龙，行地者莫若马。《诗》云：“四牡骎骎，载是常服。”“檀车煌煌，四牡彭彭。”夫驴乃服重致远，上下山谷，野人之所用耳，何有帝王君子而骎服之乎！迟钝之畜，而今贵之。天意若曰：国且大乱，贤愚倒植，凡执政者皆如驴也。其后董卓陵虐王室，多援边人以充本朝，胡夷异种，跨蹈中国。

熹平中，省内冠狗带绶，以为笑乐。有一狗突出，走入司徒府门，或见之者，莫不惊怪。京房《易传》曰：“君不正，臣欲篡，厥妖狗冠出。”后灵帝宠用便嬖子弟，永乐宾客、鸿都群小，传相汲引，公卿牧守，比肩是也。又遣御史于西（乡）[邸]卖官，关内侯顾五百万者，赐与金紫；诣阙上书占令长，随县好丑，丰约有贾。强者贪如豺虎，弱者略不类物，实狗而冠者也。司徒，古之丞相，壹统国政。天戒若曰：宰相多非其人，尸禄素餐，莫能据正持重，阿意曲从。今在位者皆如狗也，故狗走入其门。

灵帝数游戏于西园中，令后宫采女为客舍主人，身为商贾服。行至舍，采女下酒食，因共饮食以为戏乐。此服妖也。其后天下大乱。

献帝建安中，男子之衣，好为长躬而下甚短，女子好为长裙而上甚短。时益州从事莫嗣以为服妖，是阳无下而阴无上也，天下未欲平也。后还，遂大乱。

灵帝光和元年，南宮侍中寺雌鸡欲化雄，一身毛皆似雄，但头冠尚未变。

诏以问议郎蔡邕。邕对曰：“貌之不恭，则有鸡祸。宣帝黄龙元年，未央宫雌鸡化为雄，不鸣无距。是岁元帝初即位，立王皇后。至初元元年，丞相史家雌鸡化为雄，冠距鸣将。是岁后父禁为（平）阳[平]侯，女立为皇后。至哀帝晏驾，后摄政，王莽以后兄子为大司马，由是为乱。臣窃推之：头，元首，人君之象。今鸡一身已变，未至于头，而上知之，是将有其事而不遂成之象也。若应之不精，政无所改，头冠或成，为患兹大。”是后张角作乱称黄巾，遂破坏。四方疲于赋役，多叛者。上不改政，遂至天下大乱。

桓帝永兴二年四月丙午，光禄勋吏舍壁下夜有青气，视之，得玉钩、玦各一。钩长七寸二分，[玦]周五寸四分，身中皆雕镂。此青祥也。玉，金类也。七寸二分，商数也。五寸四分，徵数也。商为臣，徵为事，盖为人臣引决事者不肃，将有祸也。是时梁冀秉政专恣，后四岁，梁氏诛灭也。

延熹五年，太学门无故自坏。襄楷以为太学前疑所居，其门自坏，文德将丧，教化废也。是后天下遂至丧乱。

永康元年十月壬戌，南宫平城门内屋自坏。金沴木，木动也。其十二月，宫车晏驾。

灵帝光和元年，南宫平城门内屋、武库屋及外东垣屋前后顿坏。蔡邕对曰：“平城门，正阳之门，与宫连，郊祀法驾所由从出，门之最尊者也。武库，禁兵所藏。东垣，库之外障。《易传》曰：‘小人在位，上下咸悖，厥妖城门内崩。’《潜潭巴》曰：‘宫瓦自堕，诸侯强陵主。’此皆小人显位乱法之咎也。”其后黄巾贼先起东方，库兵大动。皇后同父兄何进为大将军，同母弟苗为车骑将军，兄弟并贵盛，皆统兵在京都。其后进欲诛废中官，为中常侍张让、段熲等所杀，兵战宫中阙下，更相诛灭，天下兵大起。

三年二月，公府驻驾虎自坏，南北三十余间。

中平二年二月癸亥，广阳城门外上屋自坏也。

献帝初平二年三月，长安宣平城门外屋无故自坏。至三年夏，司徒王允使中郎将吕布杀太师董卓，夷三族。

兴平元年十月，安市市门无故自坏。至二年春，李傕、郭汜斗长安中，傕追劫天子，移置傕坞，尽烧宫殿、城门、官府、民舍，放兵寇抄公卿以下。冬，天子东还雒阳，傕、汜追上到曹阳，虏掠乘輿辎重，杀光禄勋邓渊、廷尉宣璠、少府田邠等数十人。

《五行传》曰：“好攻战，轻百姓，饰城郭，侵边境，则金不从革。”谓金失其性而为灾也。又曰：“言之不从，是谓不义。厥咎僭，厥罚恒阳，厥极忧。时则有诗妖，时则有介虫之孽，时则有犬祸，时则有口舌之疴，时则有白眚、白祥、惟木沴金。”介虫，刘歆传以为毛虫。义，治也。

安帝永初元年十一月，民讹言相惊，司隶、并、冀州民人流移。时，邓太皇专政。妇人以顺为道，故《礼》“夫死从子”之命。今专（王）[主]事，此不从而僭也。

世祖建武五年夏，旱。《京房传》曰：“欲德不用，兹谓张，厥灾荒，其旱阴云不雨，变而赤，因四阴。众出过时，兹谓广，其旱不生。上下皆蔽，兹谓隔，其旱天赤三月，时有雹杀飞禽。上缘求妃，兹谓僭，其旱三月大温亡云。君高台府，兹谓犯，阴侵阳，其旱万物根死，有火灾。席位逾节，兹谓僭，其旱泽物枯，为火所伤。”是时，天下僭逆者未尽诛，军多过时。

章帝章和二年夏，旱。时，章帝崩后，窦太后兄弟用事奢僭。

和帝永元六年秋，京都旱。时，雒阳有冤囚，和帝幸雒阳寺，录囚徒，

理冤囚，（牧）[收]令下狱抵罪。行未还宫，澍雨降。

安帝永初六年夏，旱。七年夏，旱。

元初元年夏，旱。二年夏，旱。六年夏，旱。

顺帝永建三年夏，旱。五年夏，旱。

阳嘉二年夏，旱。时，李固对策，以为奢僭所致也。

冲帝永（嘉）[熹]元年夏，旱。时，冲帝幼崩，太尉李固劝太后（及）兄梁冀立嗣帝，择年长有德者，天下赖之，则功名不朽。年幼未可知，如后不善，悔无所及。时太后及冀贪立年幼，欲久自专，遂立质帝，八岁。此不用德。

桓帝元嘉元年夏，旱。是时，梁冀秉政，妻、子并受封，宠逾节。

延熹元年六月，旱。

灵帝熹平五年夏，旱。六年夏，旱。

光和五年夏，旱。六年夏，旱。是时，常侍、黄门僭作威福。

献帝兴平元年秋，长安旱。是时，李傕、郭汜专权纵事。

更始时，南阳有童谣曰：“谐不谐，在赤眉。得不得，在河北。”是时，更始在长安，世祖为大司马平定河北。更始大臣并僭专权，故谣妖作也。后更始遂为赤眉所杀，是更始之不谐在赤眉也。世祖自河北兴。

世祖建武六年，蜀童谣曰：“黄牛白腹，五铢当复。”是时，公孙述僭号于蜀，时人窃言王莽称黄，述欲继之，故称白；五铢，汉家货，明当复也。述遂诛灭。

王莽末，天水童谣曰：“出吴门，望缙群。见一蹇人，言欲上天；今天可上，地上安得民！”时，隗嚣初起兵于天水，后意稍广，欲为天子，遂破灭，嚣少病蹇。吴门，冀郭门名也。缙群，山名也。

顺帝之末，京都童谣曰：“直如弦，死道边。曲如钩，反封侯。”案顺帝即世，孝质短祚，大将军梁冀贪树疏幼，以为己功，专国号令，以贍其私。太尉李固以为清河王雅性聪明，敦诗悦礼，加又属亲，立长则顺，置善则固。而冀建白太后，策免固，征蠡吾侯，遂即至尊。固是日幽毙于狱，暴尸道路，而太尉胡广封安乐乡侯、司徒赵戒厨亭侯、司空袁汤安国亭侯云。

桓帝之初，天下童谣曰：“小麦青青大麦枯，谁当获者妇与姑。丈人何在西击胡，吏买马，君具车，请为诸君鼓咙胡。”案元嘉中凉州诸羌一时俱反，南入蜀、汉，东抄三辅，延及并、冀，大为民害。命将出众，每战常负，中国益发甲卒，麦多委弃，但有妇女获刈之也。吏买马，君具车者，言调发重及有秩者也。请为诸君鼓咙胡者，不敢公言，私咽语。

桓帝之初，京都童谣曰：“城上乌，尾毕逋，公为吏，子为徒。一徒死，百乘车。车班班，入河间。河间姹女工数钱，以钱为室金为堂。石上慊慊舂黄粱。梁下有悬鼓，我欲击之丞卿怒。”案此皆谓为政贪也。城上乌，尾毕逋者，处高利独食，不与下共，谓人主多聚敛也。公为吏，子为徒者，言蛮夷将叛逆，父既为军吏，其子又为卒徒往击之也。一徒死，百乘车者，言前一人往讨胡既死矣，后又遣百乘车往。车班班，入河间者，言上将崩，乘舆班班入河间迎灵帝也。河间姹女工数钱，以钱为室金为堂者，灵帝既立，其母永乐太后好聚金以为堂也。石上慊慊舂黄粱者，言永乐虽积金钱，慊慊常苦不足，使人舂黄粱而食之也。梁下有悬鼓，我欲击之丞卿怒者，言永乐主教灵帝，使卖官受钱，所禄非其人，天下忠笃之士怨望，欲击悬鼓以求见，丞卿主鼓者，亦复谄顺，怒而止我也。

桓帝之初，京都童谣曰：“游平卖印自有平，不辟豪贤及大姓。”案到延熹之末，邓皇后以谴自杀，乃以窦贵人代之，其父名武字游平，拜城门校尉。及太后摄政，为大将军，与太傅陈蕃合心戮力，惟德是建，印绶所加，咸得其人，豪贤大姓，皆绝望矣。

桓帝之末，京都童谣曰：“茅田一顷中有井，四方纤纤不可整。嚼复嚼，今年尚可后年饶。”案《易》曰：“拔茅茹以其汇，征吉。”茅喻群贤也。井者，法也。于时中常侍管霸、苏康憎疾海内英哲，与长乐少府刘嚣、太常许咏、尚书柳分、寻穆、史佚、司隶唐珍等，代作唇齿。河内牢川诣阙上书：“汝、颍、南阳，上采虚誉，专作威福；甘陵有南北二部，三辅尤甚。”由是传考黄门北寺，始见废阁。茅田一顷者，言群贤众多也。中有井者，言虽厄穷，不失其法度也。四方纤纤不可整者，言奸慝大炽，不可整理。嚼复嚼者，京都饮酒相强之辞也。言食肉者鄙，不恤王政，徒耽宴饮歌呼而已也，今年尚可者，言但禁锢也。后年饶者，陈、窦被诛，天下大坏。

桓帝之末，京都童谣曰：“白盖小车何延延。河间来合谐，河间来合谐！”案解犊亭属饶阳河间县也。居无几何而桓帝崩，使者与解犊侯皆白盖车从河间来。延延，众貌也。是时御史刘儵建议立灵帝，以儵为侍中，中常侍侯览畏其亲近，必当间己，白拜儵泰山太守，因令司隶迫促杀之。朝廷（必）[少]长，思其功效，乃拔用其弟郃，致位司徒，此为合谐也。

灵帝之末，京都童谣曰：“侯非侯，王非王，千乘万骑上北芒。”案到中平六年，史侯登躋至尊，献帝未有爵号，为中常侍段熲等数十人所执，公卿百官皆随其后，到河上，乃得来还。此为非侯非王上北芒者也。

灵帝中平中，京都歌曰：“承乐世董逃，游四郭董逃，蒙天恩董逃，带金紫董逃，行谢恩董逃，整车骑董逃，垂欲发董逃，与中辞董逃，出西门董逃，瞻宫殿董逃，望京城董逃，日夜绝董逃，心摧伤董逃。”案“董”谓董卓也，言虽跋扈，纵其残暴，终归逃窜，至于灭族也。

献帝践祚之初，京都童谣曰：“千里草，何青青。十日卜，不得生。”案千里草为董，十日卜为卓。凡别字之体，皆从上起，左右离合，无有从下发端者也。今二字如此者，天意若曰：卓自下摩上，以臣陵君也。青青者，暴盛之貌也。不得生者，亦旋破亡。

建安初，荆州童谣曰：“八九年间始欲衰，至十三年无子遗。”言自中兴以来，荆州无破乱，及刘表为牧，[民]又丰乐，至此逮八九年。当始衰者，谓刘表妻当死，诸将并零落也。十三年无子遗者，言十三年表又当死，民当移诣冀州也。

顺帝阳嘉元年十月中，望都蒲阴狼杀童儿九十七人。时，李固对策，引京房《易传》曰“君将无道，害将及人，去之深山[以]全身，厥（灾）[妖]狼食人”。陛下觉寤，比求隐滞，故狼灾息。

灵帝建宁中，群狼数十头入晋阳南城门啮人。

后汉书志第十四

五行二

灾火 草妖 羽虫孽 羊祸

《五行传》曰：“弃法律，逐功臣，杀太子，以妾为妻，则火不炎上。”谓火失其性而为灾也。又曰：“视之不明，是谓不愆。厥咎舒，厥罚常燠，厥极疾，时则有草妖，时则有羸虫之孽，时则有羊祸，时则有赤眚、赤祥，惟水沴火。”羸虫，刘歆传以为羽虫。

建武中，渔阳太守彭宠被征。书至，明日潞县火，灾起城中，飞出城外，燔千余家，杀人。京房《易传》曰：“上不俭，下不节，盛火数起，燔宫室。”儒说火以明为德而主礼。时宠与幽州牧朱浮有隙，疑浮见浸谮，故意狐疑，其妻劝无应征，遂反叛攻浮，卒诛灭。

和帝永元八年十二月丁巳，南宫宣室殿火。是时和帝幸北宫，窦太后在南宫。明年，窦太后崩。

十三年八月己亥，北宫盛饌门阁火。是时和帝幸邓贵人，阴后宠衰怨恨，上有欲废之意。明年，会得阴后挟伪道事，遂废，迁于桐宫，以忧死，立邓贵人为皇后。

十五年六月辛酉，汉中城固南城门灾。此孝和皇帝将绝世之象也。其后二年，宫车晏驾，殇帝及平原王皆早夭折，和帝世绝。

安帝永初二年四月甲寅，汉阳（河）[阿]阳城中失火，烧杀三千五百七十人。先是和帝崩，有皇子二人，皇子胜长，邓皇后贪殇帝少，欲自养长立之。延平元年，殇帝崩。胜有厥疾不笃，群臣咸欲立之，太后以前既不立胜，遂更立清河王子，是为安帝。司空周章等心不（掩）[厌]服，谋欲诛邓氏，废太后、安帝，而更立胜。元年十一月，事觉，章等被诛。其后凉州叛羌为害大甚，凉州诸郡寄治冯翊、扶风界。及太后崩，邓氏被诛。

四年三月戊子，杜陵园火。

元初四年二月壬戌，武库火。是时，羌叛，大为寇害，发天下兵以攻御之，积十余年未已，天下厌苦兵役。

延光元年八月戊子，阳陵园寝殿火。凡灾发于先陵，此太子将废之象也。若曰：不当废太子以自剪，（如）[则]火不当害先陵之寝也。明年，上以谗言废皇太子为济阴王。后二年，宫车晏驾。中黄门孙程等十九人起兵殿省，诛贼臣，立济阴王。

四年秋七月乙丑，渔阳城门楼灾。

顺帝永建三年七月丁酉，茂陵园寝灾。

阳嘉元年，恭陵庀灾，及东西莫府火。太尉李固以为奢僭所致。陵之初造，祸及枯骨，规广治之尤饰。又上欲更造宫室，益台观，故火起莫府，烧材木。

永和元年十月丁未，承福殿火。先是爵号阿母宋娥为山阳君；后父梁商本国侯，又多益商封；商长子冀当继商爵，以商生在，复更封冀为襄邑侯；追号后母为开封君：皆过差非礼。

汉安元年三月甲午，雒阳刘汉等百九十七家为火所烧，后四年，宫车比三晏驾，建和元年君位乃定。

桓帝建和二年五月癸丑，北宫掖庭中德阳殿火，及左掖门。先是梁太后

兄冀挟奸枉，以故太尉李固、杜乔正直，恐害其事，令人诬奏固、乔而诛灭之。是后梁太后崩，而梁氏诛灭。

延熹四年正月辛酉，南宫嘉德殿火。戊子，丙署火。二月壬辰，武库火。五月丁卯，原陵长寿门火。先是，皇后因贱人得幸，号贵人，为后。上以后母宣为长安君，封其兄弟，爱宠隆崇，又多封无功者。去年春，白马令李云坐直谏死。至此彗除心、尾，火连作。

五年正月壬午，南宫丙署火。四月乙丑，恭北陵东阙火。戊辰，虎贲掖门火。五月，康陵园寝火。甲申，中藏府承祿署火。七月己未，南宫承善阁内火。

六年四月辛亥，康陵东署火。七月甲申，平陵园寝火。

八年二月己酉，南宫嘉德署、黄龙、千秋万岁殿皆火。四月甲寅，安陵园寝火。闰月，南宫长秋、和欢殿后钩盾、掖庭朔平署各火。十一月壬子，德阳前殿西阁及黄门北寺火，杀人。

九年三月癸巳，京都夜有火光转行，民相惊噪。

灵帝熹平四年五月，延陵园灾。

光和四年闰月辛酉，北宫东掖庭永巷署灾。

五年五月庚申，德阳前殿西北入门内永乐太后宫署火。

中平二年二月己酉，南宫云台灾。庚戌，乐（城）[成]门灾，延及北阙，[度]道西烧嘉德、和欢殿。案云台之灾自上起，椽题数百，同时并然，若就县华镫，其日烧尽，延及白虎、威兴门、尚书、符节、兰台。夫云台者，乃周家之所造也，图书、术籍、珍玩、宝怪皆所藏在也。京房《易传》曰：“君不思道，厥妖火烧宫。”是时，黄巾作患，变乱天常，七州二十八郡同时俱发，命将出众，虽颇有所禽，然宛、广宗、曲阳尚未破坏，役起负海，杼柚空悬，百姓死伤已过半矣。而灵帝曾不克己复礼，虐侈滋甚，尺一雨布，驸骑电激，官非其人，政以贿成，内嬖鸿都，并受封爵。京都为之语曰：“今兹诸侯岁也。”天戒若曰：放贤赏淫，何以旧典为？故焚其台门秘府也。其后三年，灵帝暴崩，续以董卓之乱，火三日不绝，京都为丘墟矣。

献帝初平元年八月，霸桥灾。其后三年，董卓见杀。

庶征之恒燠，《汉书》以冬温应之。中兴以来，亦有冬温，而记不录云。

安帝元初三年，有瓜异本共生，（一）[八]爪同蒂，时以为嘉瓜。或以为瓜者外延，离本而实，女子外属之象也。是时，阎皇后初立，后阎后与外亲耿宝等共谮太子，废为济阴王，更外迎济北王子犊立之，草妖也。

桓帝延熹九年，雒阳城局竹柏叶有伤者。占曰：“天子凶。”

灵帝熹平三年，右校别作中有两樗树，皆高四尺所，其一株宿夕暴长，长丈余，大一围，作胡人状，头目鬣须发备具。京房《易传》曰：“王德衰，下人将起，则有木生人状。”

五年十月壬午，御所居殿后槐树，皆六七围，自拔，倒竖，根在上。

中平元年夏，东郡，陈留济阳、长桓，济阴冤句、离狐县界，有草生，其茎靡累肿大，如手指，状似鸠雀龙蛇鸟鲁之形，五色各如其状，毛羽头目足翅皆具。近草妖也。是岁，黄巾贼始起。皇后兄何进，异父兄朱苗，皆为将军，领兵。后苗封济阴侯，进、苗遂秉威权，持国柄，汉遂微弱，自此始焉。

中平中，长安城西北六七里空树中，有人面生鬣。

献帝兴平元年九月，桑复生椹，可食。

安帝延光三年二月戊子，有五色大鸟集济南台，十月，又集新丰，时以为凤皇。或以为凤皇阳明之应，故非明主，则隐不见。凡五色大鸟似凤者，多羽虫之孽。是时，安帝信中常侍樊丰、江京、阿母王圣及外属耿宝等谗言，免太尉杨震，废太子为济阴王，不惑之异也。章帝末，号凤皇百四十九见。时，直臣何敞以为羽孽，似凤，翱翔殿屋，不察也。记者以为其后章帝崩，以为验。案宣帝、明帝时，五色鸟群翔殿屋，贾逵以为胡降征也。帝多善政，虽有过，不及至衰缺，末年胡降二十万口，（尔）[是]其验也。帝之时，羌胡外叛，谗慝内兴，羽孽之时也。《乐叶图征》说五凤皆五色，为瑞者一，为孽者四。

桓帝元嘉元年十一月，五色大鸟见济阴己氏。时以为凤皇。此时政治衰缺，梁冀秉政阿枉，上幸亳后，皆羽孽时也。

灵帝光和四年秋，五色大鸟见于新城，众鸟随之，时以为凤皇。时，灵帝不恤政事，常侍、黄门专权，羽孽之时也。众鸟之性，见非常班驳，好聚观之，至于小爵希见泉者，鹵见犹聚。

中平三年八月中，怀陵上有万余爵，先极悲鸣，已因乱斗相杀，皆断头，悬著树枝枳棘。到六年，灵帝崩，大将军何进以内宠外嬖，积恶日久，欲悉纠黜，以隆更始冗政，而太后持疑，事久不决。进从中出，于省内见杀，因是有司荡涤虔刘，后祿而尊厚者无余矣。夫陵者，高大之象也。天戒若曰：诸怀爵祿而尊厚者，还自相害至灭亡也。

桓帝建和三年秋七月，北地廉雨肉似羊肋，或大如手。近赤祥也。是时梁太后摄政，兄梁冀专权，枉诛汉良臣故太尉李固、杜乔，天下冤之。其后梁氏诛灭。

后汉书志第十五

五行三

大水 水变色 大寒 雹 冬雷 山鸣 鱼孽 蝗

《五行传》曰：“简宗庙，不禘祠，废祭祀，逆天时，则水不润下”谓水失其性而为灾也。又曰：“听之不聪，是谓不谋。厥咎急，厥罚恒寒，厥极贫。时则有鼓妖，时则有鱼孽，时则有豕祸，时则有耳疴，时则有黑眚、黑祥，惟火沴水。”鱼孽，刘歆传以为介虫之孽，谓蝗属也。

和帝永元元年七月，郡国九大水，伤稼。京房《易传》曰：“颛事有知，诛罚绝理，厥灾水。其水也，（而）[雨]杀人，陨霜，大风，天黄。饥而不损，兹谓泰，厥水水杀人。辟邇有德，兹谓狂，厥水水流杀人，已水则地生虫。归狱不解，兹谓追非，厥水寒杀人。追诛不解，兹谓不理，厥水五谷不收。大败不解，兹谓皆阴，厥水流入国邑，陨霜杀谷。”是时，和帝幼，窦太后摄政，其兄窦宪干事，及宪诸弟皆贵显，并作威黷虐，尝所怨恨，辄任客杀之。其后窦氏诛灭。

十二年六月，颍川大水，伤稼。是时，和帝幸邓贵人，阴有欲废阴后之意，阴后亦怀恚怨。一曰，先是恭怀皇后葬礼有阙，窦太后崩后，乃改殓梁后，葬西陵，征舅三人皆为列侯，位特进，赏赐累千金。

殇帝延平元年五月，郡国三十大水，伤稼。董仲舒曰：“水者，阴气盛也。”是时，帝在襁抱，邓太后专政。

安帝永初元年冬十月辛酉，河南新城山水遽出，突坏民田，坏处泉水出，深三丈。是时司空周章等以邓太后不立皇太子胜而立清河王子，故谋欲废置。十一月，事觉，章等被诛。是年郡国四十一水出，漂没民人。《讖》曰：“水者，纯阴之精也。阴气盛洋溢者，小人专制擅权，妒疾贤者，依公结私，侵乘君子，小人席胜，失怀得志，故涌水为灾。”

二年，大水。三年，大水。四年，大水。五年，大水。六年，河东池水变色，皆赤如血。是时，邓太后犹专政。

延光三年，大水，流杀民人，伤苗稼。是时安帝信江京、樊丰及阿母王圣等谗言，免太尉杨震，废皇太子。

质帝本初元年五月，海水溢乐安、北海，溺杀人、物。是时帝幼，梁太后专政。

桓帝建和二年七月，京师大水。去年冬，梁冀枉杀故太尉李固、杜乔。三年八月，京都大水。是时，梁太后犹专政。

永兴元年秋，河水溢，漂害人、物。二年六月，彭城泗水增长，逆流。

永寿元年六月，雒水溢至津阳城门，漂流人、物。是时梁皇后兄冀秉政，疾害忠直，威权震主。后遂诛灭。

延熹八年四月，济北[河]水清。九年四月，济阴、东郡、济北、平原河水清。襄楷上言：“河者诸侯之象，清者阳明之征，岂独诸侯有规京都计邪？”其明年，宫车晏驾，征解犊亭侯为汉嗣，即尊位，是为孝灵皇帝。

永康元年八月，六州大水，勃海溢，没杀人。是时，桓帝奢侈淫祀，其十一月崩，无嗣。

灵帝建宁四年二月，河水清。五月，山水大出，漂坏庐舍五百余家。

熹平二年六月，东莱、北海海水溢出，漂没人物。三年秋，雒水出。四

年夏，郡国三水，伤害秋稼。

光和六年秋，金城河溢，水出二十余里。

中平五年，郡国六水大出。

献帝建安二年九月，汉水流，害民人。是时，天下大乱。十八年六月，大水。二十四年八月，汉水溢流，害民人。

庶征之恒寒。

灵帝光和六年冬，大寒，北海、东莱、琅邪井中冰厚尺余。

献帝初平四年六月，寒风如冬时。

和帝永元五年六月，郡国三雨雹，大如鸡子。是时和帝用酷吏周纡为司隶校尉，刑诛深刻。

安帝永初元年，雨雹。二年，雨雹，大如鸡子。三年，雨雹，大如雁子，伤稼。刘向以为雹，阴胁阳也。是时邓太后以阴专阳政。

元初四年六月戊辰，郡国三雨雹，大如杆杯及鸡子，杀六畜。

延光元年四月，郡国二十一雨雹，大如鸡子，伤稼。是时安帝信谗，无辜死者多。三年，雨雹，大如鸡子。

桓帝延熹四年五月己卯，京都雨雹，大如鸡子。是时，桓帝诛杀过差，又宠小人。七年五月己丑，京都雨雹。是时，皇后邓氏僭侈，骄恣专幸。明年废，以忧死，其家皆诛。

灵帝建宁二年四月，雨雹。四年五月，河东雨雹。

光和四年六月，雨雹，大如鸡子。是时，常侍、黄门用权。

中平二年四月庚戌，雨雹，伤稼。

献帝初平四年六月，右扶风雹如斗。

和帝元兴元年冬十一月壬午，郡国四冬雷。是时皇子数不遂，皆隐之民间。是岁，宫车晏驾，殇帝生百余日，立以为君；帝兄有疾，封为平原王，卒，皆夭无嗣。

殇帝延平元年九月乙亥，陈留雷，有石陨地四。

安帝永初六年十月丙戌，郡六冬雷。七年十月戊子，郡国三冬雷。

元初元年十月癸巳，郡国三冬雷。三年十月辛亥，汝南、乐浪冬雷。四年十月辛酉，郡国五冬雷。六年十月丙子，郡国五冬雷。

永宁元年十月，郡国七冬雷。

建光元年十月，郡国七冬雷。

延光四年，郡国十九冬雷。是时，太后摄政，上无所与。太后既崩，阿母王圣及皇后兄阎显兄弟更秉威权，上遂不亲万机，从容宽仁任臣下。

桓帝建和三年六月乙卯，雷震宪陵寝屋。先是梁太后听兄冀枉杀李固、杜乔。

灵帝熹平六年冬十月，东莱冬雷。

中平四年十二月晦，雨水，大雷电，雹。

献帝初平三年五月丙申，无云而雷。四年五月癸酉，无云而雷。

建安七八年中，长沙醴陵县有大山，常大鸣如牛响声，积数年。后豫章贼攻没醴陵县，杀略吏民。

灵帝熹平二年，东莱海出大鱼二枚，长八九丈，高二丈余。明年，中山王畅、任城王博并薨。

和帝永元四年，蝗。八年五月，河内、陈留蝗。九月，京都蝗。九年，蝗从夏至秋。先是，西羌数反，遣将军将北军五校征之。

安帝永初四年夏，蝗。是时，西羌寇乱，军众征距，连十余年。五年夏，九州蝗。六年三月，去蝗处复蝗子生。七年夏，蝗。元初元年夏，郡国五蝗。二年夏，郡国二十蝗。

延光元年六月，郡国蝗。

顺帝永建五年，郡国十二蝗。是时，鲜卑寇朔方，用众征之。

永和元年秋七月，偃师蝗。去年冬，乌桓寇沙南，用众征之。

桓帝永兴元年七月，郡国三十二蝗。是时，梁冀秉政无谋究，苟贪权作虐。二年六月，京都蝗。

永寿三年六月，京都蝗。

延熹元年五月，京都蝗。

灵帝熹平六年夏，七州蝗。先是，鲜卑前后三十余犯塞。是岁，护乌桓校尉夏育、破鲜卑中郎将田晏、使匈奴中郎将臧旻将南单于以下，三道并出讨鲜卑。大司农经用不足，殷敛郡国，以给军粮。三将无功，还者少半。

光和元年诏策问曰：“连年蝗虫至冬踊，其咎焉在？”蔡邕对曰：“臣闻《易传》曰：‘大作不时，天降灾，厥咎蝗虫来。’《河图秘征篇》曰：‘帝贪则政暴而吏酷，酷则诛深必杀，主蝗虫。’蝗虫，贪苛之所致也。”是时，百官迁徙，皆私上礼西园以为府。

献帝兴平元年夏，大蝗。是时，天下大乱。

建安二年五月，蝗。

后汉书志第十六

五行四

地震 山崩 地陷 大风拔树 螟 牛疫

《五行传》曰“治宫室，饰台榭，内淫乱，犯亲戚，侮父兄，则稼穡不成。”谓土失其性而为灾也。又曰：“思心不容，是谓不圣。厥咎霾，厥罚恒风，厥极凶短折。时则有脂夜之妖，时则有华孽，时则有牛祸，时则有心腹之疴，时则有黄眚、黄祥，惟金、水、木、火殄土。”华孽，刘歆传为羸虫之孽，谓螟属也。

世祖建武二十二年九月，郡国四十二地震，南阳尤甚，地裂压杀人。其后武谿蛮夷反，为寇害，至南郡，发荆州诸郡兵，遣武威将军刘尚击之，为夷所围，复发兵赴之，尚遂为所没。

章帝建初元年三月甲（申）[寅]，山阳、东平地震。

和帝永元四年六月丙辰，郡国十三地震。《春秋汉含孽》曰：“女主盛，臣制命，则地动坼，畔震起，山崩沦。”是时，窦太后摄政，兄窦宪专权，将以是受祸也。后五日，诏收宪印绶，兄弟就国，逼迫皆自杀。五年二月戊午，陇西地震。儒说民安土者也，将大动，行大震。九月，匈奴单于於除（难）鞬叛，遣使发边郡兵讨之。七年九月癸卯，京都地震。儒说奄官无阳施，犹妇人也。是时和帝与中常侍郑众谋夺窦氏权，德之，因任用之，及幸常侍蔡伦，二人始并用权。九年三月庚辰，陇西地震。闰月，塞外羌犯塞，杀略吏民，使征西将军刘尚击之。

安帝永初元年，郡国十八地震。李固曰：“地者阴也，法当安静。今乃越阴之职，专阳之政，故应以震动。”是时，邓太后摄政专事，讫建光中，太后崩，安帝乃得制政，于是阴类并胜，西羌乱夏，连十余年。二年，郡国十二地震。三年十二月辛酉，郡国九地震。四年三月癸巳，郡国四地震。五年正月丙戌，郡国十地震。七年正月壬寅，二月丙午，郡国十八地震。

元初元年，郡国十五地震。二年十一月庚申，郡国十地震。三年二月，郡国十地震。十一月癸卯，郡国九地震。四年，郡国十三地震。五年，郡国十四地震。六年二月乙巳，京都、郡国四十二地震，或地坼裂，涌水，坏败城郭、民室屋，压杀人。冬，郡国八地震。

永宁元年，郡国二十三地震。

建光元年九月己丑，郡国三十五地震，或地坼裂，坏城郭室屋，压杀人。是时，安帝不能明察，信宦人及阿母圣等谗（云）[言]，破坏邓太后家，于是专听信圣及宦者，中常侍江京、樊丰等皆得用权。

延光元年七月癸卯，京都、郡国十三地震。九月戊申，郡国二十七地震。二年，京都、郡国三十二地震。三年，京都、郡国二十三地震。是时，以逸免太尉杨震，废太子。四年十[一]月丁巳，京都、郡国十六地震。时安帝既崩，阎太后摄政，兄弟阎显等并用事，遂斥安帝子。更征诸国王子，未至，中黄门遂诛显兄弟。

顺帝永建三年正月丙子，京都、汉阳地震。汉阳屋坏杀人，地坼涌水出。是时，顺帝阿母宋娥及中常侍张脩等用权。

阳嘉二年四月己亥，京都地震。是时，爵号宋娥为山阳君。四年十二月甲寅，京都地震。

永和二年四月（庚）[丙]申，京都地震。是时宋娥构奸诬罔，五月事觉，收印绶，归田里。十一月丁卯，京都地震。是时，太尉王龚以中常侍张脩等专弄国权，欲奏诛之，时龚宗亲有以杨震行事谏之止云。三年二月乙亥，京都、金城、陇西地震裂，城郭、室屋多坏，压杀人。闰月己酉，京都地震。十月，西羌二千余骑入金城塞，为凉州害。四年三月乙亥，京都地震。五年二月戊申，京都地震。

建康元年正月，凉州（都）[部]郡六地震。从去年九月以来至四月，凡百八十（日）[地]震，山谷坼裂，坏败城寺，伤害人、物。三月，护羌校尉赵冲为叛胡所杀。九月丙午，京都地震。是时，顺帝崩，梁太后摄政，欲为顺帝作陵，制度奢广，多坏吏民冢。尚书栾巴谏事，太后怒。癸卯，诏书收巴下狱，欲杀之。丙午，地震，于是太后乃出巴，免为庶人。

桓帝建和元年四月庚寅，京都地震。九月丁卯，京都地震。是时，梁太后摄政，兄冀持权。至和平元年，太后崩，然冀犹秉政专事，至延熹二年，乃诛灭。三年九月己卯，地震，庚寅又震。

元嘉元年十一月辛巳，京都地震。二年正月丙辰，京都地震。十月乙亥，京都地震。

永兴二年二月癸卯，京都地震。

永寿二年十二月，京都地震。

延熹四年，京都、右扶风、凉州地震。五年五月乙亥，京都地震。是时，桓帝与中常侍单超等谋诛除梁冀，听之，并使用事专权。又邓皇后本小人，性行无恒，苟有颜色，立以为后，后卒坐执左道废，以忧死。八年九月丁未，京都地震。

灵帝建宁四年二月癸卯，地震。是时，中常侍曹节、王甫等皆专权。

熹平二年六月，地震。六年十月辛丑，地震。

光和元年二月辛未，地震。四月丙辰，地震。灵帝时宦者专恣。二年三月，京兆地震。三年自秋至明年春，酒泉表氏地八十余动，涌水出，城中官寺民舍皆顿。县易处，更筑城郭。

献帝初平二年六月丙戌，地震。

兴平元年六月丁丑，地震。

和帝永元元年七月，会稽南山崩。会稽，南方大名山也。京房《易传》曰：“山崩，阴乘阳，弱胜强也。”刘尚以为山阳，君也；水阴，民也；君道崩坏，百姓失所也。刘歆以为崩犹（地）[弛]也。是时，窦太后摄政，兄窦宪专权。七年七月，赵国易阳地裂。京房《易传》曰：“地裂者，臣下分离，不肯相从也。”是时，南单于众乖离，汉军追讨。十二年夏，闰四月戊辰，南郡秭归山高四百丈崩，填溪，杀百余人。明年冬，（至）[巫]蛮夷反，遣使募荆州吏民万余人击之。

元兴元年五月癸酉，右扶风雍地裂。是后西羌大寇凉州。

殇帝延平元年五月壬辰，河东（恒）[垣]山崩。是时，邓太后专政。秋八月，殇帝崩。

安帝永初元年六月丁巳，河东杨地陷。东西百四十步，南北百二十步，深三丈五尺。六年六月壬辰，豫章员谿原山崩，各六十三所。

元初元年三月己卯，日南地坼，长百八十二里。其后三年正月，苍梧、郁林、合浦盗贼群起，劫掠吏民。二年六月，河南雒阳新城地裂。

延光二年七月，丹阳山崩四十七所。三年六月庚午，巴都阆中山崩。四

年十月丙午，蜀郡越嶲山崩，杀四百余人。丙午，天子会日也。是时，阎太后摄政。其十一月，中黄门孙程等杀江京，立顺帝，诛阎后兄弟，明年，阎后崩。

顺帝阳嘉二年六月丁丑，雒阳宣德亭地坼，长八十五丈，近郊地。时，李固对策，以为“阴类专恣，将有分离之象，所以附郊城者，（事）[是]上帝示象以诫陛下也”。是时宋娥及中常侍各用权分争，后中常侍张逵、蘧政与大将军梁商争权，为商作飞语，欲陷之。

桓帝建和元年四月，郡国六地裂，水涌出，井溢，坏寺屋，杀人。时，梁太后摄政，兄冀枉杀李固、杜乔。三年，郡国五山崩。

和平元年七月，广汉梓潼山崩。

永兴二年六月，东海朐山崩。冬十二月，泰山、琅邪盗贼群起。

永寿三年七月，河东地裂。时，梁皇后兄冀秉政，桓帝欲自由，内患之。

延熹元年七月乙巳，左冯翊云阳地裂。三年五月（戊申）[甲戌]，汉中山崩。是时上宠恣中常侍单超等。四年六月庚子，泰山、博尤来山判解。八年六月丙辰，缙氏地裂。

永康元年五月丙午，雒阳高平永寿亭、上党兹氏地各裂。是时，朝臣患中常侍王甫等专恣。冬，桓帝崩。明年，窦氏等欲诛常侍、黄门，不果，更为所诛。

灵帝建宁四年五月，河东地裂十二处，裂合长十里百七十步，广者三十余步，深不见底。

和帝永元五年五月戊寅，南阳大风，拔树木。

安帝永初元年，大风拔树。是时，邓太后摄政，以清河王子年少，号精耳，故立之，是为安帝。不立皇太子胜，以为安帝贤，必当德邓氏也；后安帝亲谗，废免邓氏，令郡县迫切，死者八九人，家至破坏。此为霰霾也。是后西羌亦大乱凉州十有余年。二年六月，京都及郡国四十大风拔树。三年五月癸酉，京都大风，拔南郊道梓树九十六枚。七年八月丙寅，京都大风拔树。

元初二年二月癸亥，京都大风拔树。六年夏四月，沛国、勃海大风，拔树三万余枚。

延光二年三月丙申，河东、颍川大风拔树。六月壬午，郡国十一大风拔树。是时，安帝亲谗，曲直不分。

三年，京都及郡国三十六大风拔树。

灵帝建宁二年四月癸巳，京都大风雨雹，拔郊道树十围已上百余枚。其后晨迎气黄郊，道于雒水西桥，逢暴风雨，道卤簿车或发盖，百官沾濡，还，不至郊；使有司行礼。迎气西郊，亦壹如此。

中平五年六月丙寅，大风拔树。

献帝初平四年六月，右扶风大风，发屋拔木。

中兴以来，脂夜之妖无录者。

章帝七八年间，郡县大螟伤稼，语在《鲁恭传》，而纪不录也。是时，章帝用窦皇后谗，害宋、梁二贵人，废皇太子。

灵帝熹平四年六月，弘农，三辅螟虫为害。是时，灵帝用中常侍曹节等谗言，禁锢海内清英之士，谓之党人。

中平二年七月，三辅螟虫为害。

明帝永平十八年，牛疫死。是岁，遣窦固等征西域，置都护、戊己校尉。固等适还而西域叛，杀都护陈睦、戊己校尉关宠。于是大怒，欲复发兴讨，

会秋明帝崩，是思心不容也。

章帝建初四年冬，京都牛大疫。是时，窦皇后以宋贵人子为太子，宠幸，令人求伺贵人过隙，以谗毁之。章帝不知窦太后不善，厥咎霜也。或曰，是年六月马太后崩，土功非时兴故也。

后汉书志第十七

五行五

射妖 龙蛇孽 马祸 人疴 人化 死复生 疫 投蜮

《五行传》曰：“皇之不极，是谓不建。厥咎眊，厥罚恒阴，厥极弱。时则有射妖，时则有龙蛇之孽，时则有马祸，时则有下人伐上之疴，时则有日月乱行，星辰逆行。”皇，君也。极，中也。眊，不明也。说云：此沴天也。不言沴天者，至尊之辞也。《春秋》“王师败绩”，以自败为文。

恒阴，中兴以来无录者。

灵帝光和中，雒阳男子夜龙以弓箭射北阙，吏收考问，辞“居贫负责，无所聊生，因买弓箭以射”。近射妖也。其后车骑将军何苗，与兄大将军进部兵还相猜疑，对相攻击，战于阙下。苗死兵败，杀数千人，雒阳宫室内人烧尽。

安帝延光三年，济南言黄龙见历城，琅邪言黄龙见诸。是时安帝听谗，免太尉杨震，震自杀。又帝独有一子，以为太子，信谗废之。是皇不中，故有龙孽，是时多用佞媚，故以为瑞应。明年正月，东郡又言黄龙二见濮阳。

桓帝延熹七年六月壬子，河内野王山上有龙死，长可数十丈。襄楷以为夫龙者为帝王瑞，《易》论大人。天凤中，黄山宫有死龙，汉兵诛莽而世祖复兴，此易代之征也。至建安二十五年，魏文帝代汉。

永康元年八月，巴郡言黄龙见。时，吏傅坚以郡欲上言，内白事以为走卒戏语，不可。太守不听。尝见坚语云：“时，民以天热，欲就池浴，见池水浊，因戏相恐‘此中有黄龙’，语遂行人间。闻郡欲以为美，故言。”时，史以书帝纪。桓帝时政治衰缺，而在所多言瑞应，皆此类也。又先儒言：瑞兴非时，则为妖孽。而民讹言生龙语，皆龙孽也。

熹平元年四月甲午，青蛇见御坐上。是时，灵帝委任宦者，王室微弱。

更始二年二月，发雒阳，欲入长安，司直李松奉引，车奔，触北宫铁柱门，三马皆死。马祸也。时，更始失道，将亡。

桓帝延熹五年四月，惊马与逸象突入宫殿。近马祸也。是时，桓帝政衰缺。

灵帝光和元年，司徒长史冯巡马生人。京房《易传》曰：“上亡天子，诸侯相伐，厥妖马生人。”后冯巡迁甘陵相，黄巾初起，为所残杀，而国家亦四面受敌。其后关东州郡各举义兵，卒相攻伐，天子西移，王政隔塞。其占与京房同。

光和中，雒阳水西桥民马逸走，遂啮杀人。是时，公卿大臣及左右数有被诛者。

安帝永初元年十一月戊子，民转相惊走，弃什物，去庐舍。

灵帝建宁三年春，河内妇食夫，河南夫食妇。

熹平二年六月，雒阳民讹言虎贲寺东壁中有黄人，形容须眉良是，观者数万，省内悉出，道路断绝。到中平元年二月，张角兄弟起兵冀州，自号黄天。三十六方，四面出和，将帅星布，吏士外属，因其疲餒，牵而胜之。

光和元年五月壬午，何人白衣欲入德阳门，辞“我梁伯夏，教我上殿为天子”。中黄门桓贤等呼门吏仆射，欲收缚何人。吏未到，须臾还走，求索不得，不知姓名。时，蔡邕以成帝时男子王褒绛衣入宫，上前殿非常室，曰

“天帝令我居此”，后王莽篡位。今此与成帝时相似而有异，被服不同，又未入云龙门而觉，称梁伯夏，皆轻于言。以往况今，将有狂狡之人，欲为王氏之谋，其事不成。其后张角称黄天作乱，竟破坏。

二年，雒阳上西门外女子生儿，两头，异肩共胸，俱前向，以为不祥，堕地弃之。自此之后，朝廷霏乱，政在私门，上下无别，二头之象。后董卓戮太后，被以不孝之名，放废天子，后复害之。汉元以来，祸莫逾此。

四年，魏郡男子张博送铁卢诣太官，博上书室殿山居屋后宫禁，落屋欢呼。上收缚考问，辞“忽不自觉知”。

中平元年六月壬申，雒阳男子刘仓居上西门外，妻生男，两头共身。

灵帝时，江夏黄氏之母，浴而化为鼃，入于深渊，其后时出见。初浴簪一银钗，及见，犹在其首。

献帝初平中，长沙有人姓桓氏，死，棺敛月余，其母闻棺中声，发之，遂生。占曰：“至阴为阳，下人为上。”其后曹公由庶士起。

建安四年二月，武陵充县女子李娥，年六十余，物故，以其家杉木椁敛，瘞于城外数里上。已十四日，有行闻其冢中有声，便语其家。家往视闻声，便发出，遂活。

七年，越巂有男化为女子。时，周群上言，哀帝时亦有此异，将有易代之事。至二十五年，献帝封于山阳。

建安中，女子生男，两头共身。

安帝元初六年夏四月，会稽大疫。

延光四年冬，京都大疫。

桓帝元嘉元年正月，京都大疫。二月，九江、庐江（又）[大]疫。

延熹四年正月，大疫。

灵帝建宁四年三月，大疫。

熹平二年正月，大疫。

光和二年春，大疫。

五年二月，大疫。

中平二年正月，大疫。

献帝建安二十二年，大疫。

灵帝光和元年六月丁丑，有黑气堕北宫温明殿东庭中，黑如车盖，起奋讯，身五色，有头，体长十余丈，形貌似龙。上问蔡邕，对曰：所谓天投蜺者也。不见足尾，不得称龙。《易传》曰：‘蜺之比无德，以色亲也。’《潜潭巴》曰：‘虹出，后妃阴胁王者。’又曰：‘五色迭至，照于宫殿，有兵革之事。’《演孔图》曰：‘天子外苦兵，威内夺，臣无忠，则天投蜺。’变不空生，占不空言。”先是，立皇后何氏。皇后每斋，常谒祖庙，辄有变异，不得谒。中平元年，黄巾贼张角等立三十六方，起兵烧郡国，山东七州，处处应角。遣兵外讨角等，内使皇后二兄为大将统兵。其年，宫车晏驾，皇后摄政，二兄秉权。谴让帝母永乐后，令自杀。阴呼并州牧董卓，欲共诛中官。中官逆杀大将军进，兵相攻讨，京都战者塞道。皇太后母子遂为太尉卓等所废黜，皆死。天下之败，兵先兴于宫省，外延海内，二三十岁，其殃祸起自何氏。

后汉书志第十八

五行六

日蚀 日抱 日赤无光 日黄珥 日中黑 虹贯日 月蚀非其月

光武帝建武二年正月甲子朔，日有蚀之。在危八度。《日蚀说》曰：“日者，太阳之精，人君之象。君道有亏，有阴所乘，故蚀。蚀者，阳不克也。”其候杂说，《汉书·五行志》著之必矣。儒说诸侯专权，则其应多在日所宿之国。诸象附从，则多为王者事。人君改修其德，则咎害除。是时，世祖初兴，天下贼乱未除。虚、危，齐也。贼张步拥兵据齐，上遣伏隆谕步，许降。旋复叛称王，至五年中乃破。三年五月乙卯晦，日有蚀之，在柳十四度。柳，河南也。时，世祖在雒阳，赤眉降贼樊崇谋作乱，其七月发觉，皆伏诛。六年九月丙寅晦，日有蚀之。史官不见，郡以闻。在尾八度。七年三月癸亥晦，日有蚀之，在毕五度。毕为边兵。秋，隗嚣反，侵安定。冬，卢芳所置朔方、云中太守各举郡降。

十六年三月辛丑晦，日有蚀之，在昴七度。昴为狱事。时诸郡太守坐度田不实，世祖怒，杀十余人，然后深悔之。十七年二月乙未晦，日有蚀之，在胃九度。胃为廩仓。时诸郡新坐租之后，天下忧怖，以谷为言，故示象。或曰：胃，供养之官也。其十月，废郭皇后，诏曰“不可以奉供养”。

二十二年五月乙未晦，日有蚀之，在柳七度，京都宿也。柳为上仓，祭祀谷也。近舆鬼，舆鬼为宗庙。十九年中，有司奏请立近帝四庙以祭之，有诏“庙处所未定，且就高庙袷祭之”。至此三年，遂不立庙。有简堕心，奉祖宗之道有阙，故示象也。二十五年三月戊申晦，日有蚀之，在毕十五度。毕为边兵。其冬十月，以武谿蛮夷为寇害，伏波将军马援将兵击之。二十九年二月丁巳朔，日有蚀之，在东壁五度。东壁为文章，一名嫫髻之口。先是皇子诸王各招来文章谈说之士，去年中，有人上奏：“诸王所招待者，或真伪杂，受刑罚者子孙，宜可分别。”于是上怒，诏捕诸王客，皆被以苛法，死者甚多。世祖不早为明设刑禁，一时治之过差，故天示象。世祖于是改悔，遣使悉理侵枉也。

三十一年五月癸酉晦，日有蚀之，在柳五度，京都宿也。自二十一年示象至此十年，后二年，宫车晏驾。

中元元年十一月甲子晦，日有蚀之，在斗二十度。斗为庙，主爵禄。儒说十一月甲子，时王日也，又为星纪，主爵禄，其占重。

明帝永平三年八月壬申晦，日有蚀之，在氏二度。氏为宿宫。是时明帝作北宫。八年十月壬寅晦，日有蚀之，既，在斗十一度。斗，吴也。广陵于天文属吴。后二年，广陵王荆坐谋反自杀。

十三年十月甲辰晦，日有蚀之，在尾十七度。十六年五月戊午晦，日有蚀之，在柳十五度。儒说五月戊午，犹十一月甲子也，又宿在京都，其占重。后二岁，宫车晏驾。十八年十一月甲辰晦，日有蚀之，在斗二十一度。是时，明帝既崩，马太后制爵禄，故阳不胜。

章帝建初五年二月庚辰朔，日有蚀之，在东壁八度。例在前建武二十九年。是时，群臣争经，多相非毁者。六年六月辛未晦，日有蚀之，在翼六度。翼主远客。冬，东平王苍等来朝，明年正月，苍薨。

（元）[章]和元年八月乙未晦，日有蚀之。史官不见，佗官以闻。日在

氏四度。

和帝永元二年二月壬午，日有蚀之。史官不见，涿郡以闻。日在奎八度。四年六月戊戌朔，日有蚀之，在七星二度，主衣裳。又曰行近轩辕，在左角，为太后族。是月十九日，上免太后兄弟窦宪等官，遣就国，选严能相，于国蹙迫自杀。七年四月辛亥朔，日有蚀之，在觜觶，为葆旅，主收敛。儒说葆旅宫中之象，收敛贪妬之象。是岁邓贵人始入。明年三月，阴皇后立，邓贵人有宠，阴后妬忌之，后遂坐废。一曰是将入参，参、伐为斩刈。明年七月，越骑校尉冯柱捕斩匈奴温禺犊王乌居战。

十二年秋七月辛亥朔，日有蚀之，在翼八度，荆州宿也。明年冬，南郡蛮夷反，为寇。十五年四月甲子晦，日有蚀之，在东井二十二度。东井，主酒食之宿也。妇人之职，无非无仪，酒食是议。去年冬，邓皇后立，有丈夫之性，与知外事，故天示象。是年水，雨伤稼。

安帝永初元年三月二日癸酉，日有蚀之，在胃二度。胃主廩仓。是时，邓太后专政，去年大水伤稼，仓廩为虚。五年正月庚辰朔，日有蚀之，在虚八度。正月，王者统事之正日也。虚，空名也。是时邓太后摄政，安帝不得行事，俱不得其正，若王者位虚，故于正月阳不克，示象也。于是阴预乘阳，故夷狄并为寇害，西边诸郡皆至虚空。七年四月丙申晦，日有蚀之，在东井一度。

元初元年十月戊子朔，日有蚀之，在尾十度。尾为后宫。继嗣之宫也。是时上甚幸阎贵人，将立，故示不善，将为继嗣祸也。明年四月，遂立为后。后遂与江京、耿宝等共谗太子，废之。二年九月壬午晦，日有蚀之，在心四度。心为王者，明久失位也。三年三月二日辛亥，日有蚀之，在娄五度。史官不见，辽东以闻。四年二月乙（亥）[巳]朔，日有蚀之，在奎九度。史官不见，七郡以闻。奎主武库兵。其[月]十（月）八日壬戌，武库火，烧兵器也。五年八月丙申朔，日有蚀之，在翼十八度。史官不见，张掖以闻。六年十二月戊午朔，日有食之，几尽，地如昏状。在须女十一度，女主恶之。后二岁三月，邓太后崩。

永宁元年七月乙酉朔，日有蚀之，在张十五度。史官不见，酒泉以闻。

延光三年九月庚（寅）[申]晦，日有食之，在氏十五度。氏为宿宫。宫，中宫也。时上听中常侍江京、樊丰及阿母王圣等谗言，废皇太子。四年三月戊午朔，日有蚀之，在胃十二度。陇西、酒泉、朔方各以状上，史官不觉。

顺帝永建二年七月甲戌朔，日有蚀之，在翼九度。

阳嘉四年闰月丁亥朔，日有蚀之，在角五度。史官不见，零陵以闻。

永和三年十二月戊戌朔，日有蚀之，在须女十一度。史官不见，会稽以闻。明年，中常侍张逵等谋谮皇后父梁商欲作乱，推考，逵等伏诛也。五年五月己丑晦，日有蚀之，在东井三十三度。东井，三辅宿。又近舆鬼，舆鬼为宗庙。其秋，西羌为寇，至三辅陵园。六年九月辛亥晦，日有蚀之，在尾十一度。尾主后宫，继嗣之宫也。以为继嗣不兴之象。

桓帝建和元年正月辛亥朔，日有蚀之，在营室三度。史官不见，郡国以闻。是时梁太后摄政。三年四月丁卯晦，日有蚀之，在东井二十三度。例在永元十五年。东井主法，梁太后又听兄冀枉杀公卿，犯天法也。明年，太后崩。

元嘉二年七月二日庚辰，日有蚀之，在翼四度。史官不见，广陵以闻。翼主倡乐。时上好乐过。

永兴二年九月丁卯朔，日有蚀之，在角五度。角，郑宿也。十一月，泰山盗贼群起，劫杀长吏。泰山于天文属郑。

永寿三年闰月庚辰晦，日有蚀之，在七星二度。史官不见，郡国以闻。例在永元四年。后二岁，梁皇后崩，冀兄弟被诛。

延熹元年五月甲戌晦，日有蚀之，在柳七度，京都宿也。八年正月丙申晦，日有蚀之，在营室十三度。营室之中，女主象也。其二月癸亥，邓皇后坐醜，上送暴室，令自杀，家属被诛。

吕太后崩时亦然。九年正月辛卯朔，日有蚀之，在营室三度。史官不见，郡国以闻。谷永以为三朝尊者恶之。其明年，宫车晏驾。

永康元年五月壬子晦，日有蚀之，在舆鬼一度。儒说壬子淳水日，而阳不克，将有水害。其八月，六州大水，勃海（盗贼）[海溢]。

灵帝建宁元年五月丁未朔，日有蚀之。冬十月甲辰晦，日有蚀之。二年十月戊戌晦，日有蚀之。右扶风以闻。三年三月丙寅晦，日有蚀之。梁相以闻。四年三月辛酉朔，日有蚀之。

熹平二年十二月癸酉晦，日有蚀之，在虚二度。是时中常侍曹节、王甫等专权。六年十月癸丑朔，日有蚀之。赵相以闻。

光和元年二月辛亥朔，日有蚀之。十月丙子晦，日有蚀之，在箕四度。箕为后宫口舌。是月，上听谗废宋皇后。二年四月甲戌朔，日有蚀之。四年九月庚寅朔，日有蚀之，在角六度。

中平三年五月壬辰晦，日有蚀之。六年四月丙午朔，日有蚀之。其月浹辰，宫车晏驾。

献帝初平四年正月甲寅朔，日有蚀之，在营室四度。是时，李傕、郭汜专政。

兴平元年六月乙巳晦，日有蚀之。

建安五年九月庚午朔，日有蚀之。六年（十月癸未）[二月丁卯]朔，日有蚀之。

十三年十月癸未朔，日有蚀之，在尾十二度。十五年二月乙巳朔，日有蚀之。十七年六月庚寅晦，日有蚀之。

二十一年五月己亥朔，日有蚀之。二十四年二月壬子晦，日有蚀之。

凡汉中兴十二世，百九十六年，日蚀七十二：朔三十二，晦三十七，月二日三。

光武建武七年四月丙寅，日有晕抱，白虹贯晕，在毕八度。毕为边兵。秋，隗嚣反，侵安定。

灵帝时，日数出东方，正赤如血，无光，高二丈余乃有景。且入西方，去地二丈，亦如之。其占曰，事天不谨，则日月赤。是时，月出入去地二三丈，皆赤如血者数矣。

光和四年二月己巳，黄气抱日，黄白珥在其表。

中平四年三月丙申，黑气大如瓜，在日中。五年正月，日色赤黄，中有黑气如飞鹤，数月乃销。

六年二月乙未，白虹贯日。

献帝初平元年二月壬辰，白虹贯日。

桓帝永寿三年十二月壬戌，月蚀非其月。

延熹八年正月辛巳，月蚀非其月。

赞曰：皇极惟建，五事克端。罚咎入沴，逆乱浸干。火下水腾，木弱金

酸。妖岂或妄，气炎以观。

后汉书志第十九

郡国一

司隶

河南 河内 河东 弘农 京兆 冯翊 扶风

《汉书·地理志》记天下郡县本末及山川奇异、风俗所由，至矣。今但录中兴以来郡县改异及《春秋》、三史会同征伐地名，以为《郡国志》。凡《前志》有县名今所不载者，皆世祖所并省也。前无今有者，后所置也。凡县名先书者，郡所治也。

河南尹 秦三川郡，高帝更名。世祖都雒阳，建武十五年改曰河南尹。二十一城，永和五年户二十万八千四百八十六，口百一万八百二十七。

雒阳 周时号成周。有狄泉，在城中。有唐聚。有上程聚。有土乡聚。有褚氏聚。有荣谿涧。有前亭。有圉乡。有大解城。河南 周公时所城 邑也，春秋时谓之王城。东城门名鼎门，北城门名乾祭。又有甘城，有蒯乡。梁 故国，伯翳后。有霍阳山。有注城。茨阳 有鸿沟水。有广武城。有虢亭，虢叔国。有陇城。有薄亭。有敖亭。有（费）[茨]泽。卷 有长城，经阳武到密。有垣雍城，或曰古衡雍。有扈城亭。原武 阳武 中牟 有圃田泽。有清口水。有管城。有曲遇聚。有蔡亭。 开封

苑陵 有棐林。有制泽。有琐侯亭。平阴 穀城 漶水出。有函谷关。 缙氏 有邬聚。有轘辕关。鞏 有寻谷水。有东訾聚，今名訾城。有坎埒聚。有黄亭。有湟水。有明谿泉。成鞏 有旃然水。有瓶丘聚。有漫水。有汜水。京密 有大隗山。有梅山。有陁山。新城 有高都城。有广成聚。有鄆聚，古鄆氏，今名蛮中。

偃师 有尸乡，春秋时曰尸氏。新郑 《诗》郑国，祝融墟。平

河内郡 高帝置。雒阳北百二十里。十八城，户十五万九千七百七十，口八十万一千五百五十八。

怀 有隰城。河阳 有湛城。轵 有原乡。有溴梁。

波 有絳城。沁水野王有太行山。有射犬聚。有邗城。 温苏子所都。济水出，王莽时大旱，遂枯绝。

州 平鞏有邢丘，故邢国，周公子所封。有李城。

山阳邑。有雍城。有蔡城。武德获嘉侯国。

脩武故南阳，秦始皇更名。有南阳城，阳樊、攢茅田。有小修武聚。有隳城。共本国。淇水出。有汎亭。

汲 朝歌纣所都居，南有牧野，北有邲国，南有宁乡。

荡阴 有姜里城。林虑故隆虑，殇帝改。有铁。河东郡秦置，雒阳西北五百里。二十城，户九万三千五百四十三，口五十七万八百三。

安邑有铁，有盐池。杨有高粱亭。平阳侯国。有铁。尧都此。 临汾有董亭。汾阴有介山。

蒲坂 有雷首山。有沙丘亭。大阳 有吴山，上有虞城。有下阳城。有茅津。有颠軫坂。 解有桑泉城。有臼城。有解城。有瑕城。皮氏 有耿乡。有铁。有冀亭。

闻喜邑，本曲沃。有董池陂，古董泽。有稷山亭。有涑水。有洮水。 絳邑。有翼城。 永安故彘，阳嘉二年更名。有霍大山。 河北《诗》魏国。有

韩亭。

猗氏 垣有王屋山，沚水出。有壶丘亭。有邵亭。

襄陵 北屈有壶口山。有采桑津。蒲子 濩泽 侯国。有（祁）[析]城山。端氏

弘农郡武帝置。其二县，建武十五年属。雒阳西南四百五十里。九城，户四万六千八百一十五，口十九万九千一百一十三。

弘农故秦函谷关，烛水出。有枯枳山。有桃丘聚，故桃林。有务乡。有曹阳亭。 陕本虢仲国。有焦城。有陕陌。

龟池 穀水出。有二嶂。 新安涧水出。 宜阳

陆浑 西有虢略地。 卢氏有熊耳山，伊水、清水出。 湖 故属京兆。有闾乡。 华阴故属京兆。有太华山。

京兆尹 秦内史，武帝改。其四县，建武十五年属。雒阳西九百五十里。十城，户五万三千二百九十九，口二十八万五千五百七十四。

长安 高帝所都。镐，在上林苑中。有细柳聚。有兰池。有曲邮。有杜邮。霸陵 有枳道亭。有长门亭。 杜陵 鄠在西南。郑 新丰有骊山，东有鸿门亭及戏亭。有（严）[擗]城。蓝田出美玉。长陵故属冯翊。

商 故属弘农。上 侯国。有冢领山， 水出。故属弘农。有菟和山。有苍野聚。阳陵故属冯翊。

左冯翊 秦属内史，武帝分，改名。雒阳西六百八十八里。十三城，户三万七千九十，口十四万五千一百九十五。

高陵 池阳 云阳 祿翔 永元九年复。 颍阳

万年 莲勺 重泉 临晋本大荔。有河水祠。有芮乡。有王城。郃阳 永平二年复。 夏阳有梁山、龙门山。 衙 粟邑永元九年复。

右扶风秦属内史，武帝分，改名。十五城，户万七千三百五十二，口九万三千九十一。

槐里周曰犬丘，高帝改。安陵 平陵 茂陵

鄠 丰水出。有甘亭。郿 有邵亭。武功永平八年复。有太一山，本终南。垂山，本敦物。有斜谷。陈仓 有吴岳山，本名 ， 水出。有回城，名回中。

渝麋 侯国。雍有铁。 枸邑有豳乡。美阳有岐山，有周城。漆有漆水。有铁。杜阳永和二年复。

右司隶校尉部，郡七，县、邑、侯国百六。

后汉书志第二十

郡国二

豫州

颍川 汝南 梁国 沛国 陈国 鲁国 冀州魏郡 钜鹿 常山 中山
安平 河间 清河 赵国 勃海

颍川郡秦置。雒阳东南五百里。十七城，户二十六万三千四百四十，口百四十三万六千五百一十三。

阳翟 禹所都。有钧台。有高氏亭。有雍氏城。襄有养阴里。襄城有西不羹。有汜城。有汾丘。有鱼齿山。

昆阳有湛水。定陵有东不羹。舞阳邑。

郾 临颍 颍阳 颍阴有狐宗乡，或曰古狐人亭。有岸亭。许 新汲 陵春秋时曰 。

长社有长葛城。有向乡。有蜀城，有蜀津。阳城有嵩高山，洧水、颍水出。有铁。有负黍聚。父城有应乡。轮氏建初四年置。

汝南郡高帝置。雒阳东南六百五十里。三十七城，户四十万四千四百四十八，口二百一十一万七百八十八。

平舆 有沈亭，故国，姬姓。新阳侯国。西平有铁。有柏亭，故柏国。上蔡本蔡国。南顿本顿国。汝阴本胡国。汝阳新息[侯]国。北宜春 强侯国。濯阳 期思 有蒋乡，故蒋国。阳安[有]道亭，故国。项 西华 细阳 安城侯国。有武城亭。吴房有棠谿亭。颍阳 侯国。慎阳 慎 新蔡有大吕亭。安阳侯国。有江亭，故国，嬴姓。富波侯国，永元中复。

宜禄 永元中复。朗陵侯国。弋阳侯国。有黄亭，故黄国，嬴姓。召陵有胫亭。有安陵乡。征羌侯国。有安陵亭。思善侯国。宋公国，周名鄆丘，汉改为新鄆，章帝建初四年徙宋公于此。有繁阳亭。褒信侯国。有赖亭，故国。原鹿侯国。

定颍 侯国。固始侯国。故寝也，光武中兴更名。有寝丘。山桑侯国，故属沛。有下城父聚。有垂惠聚。

城父 故属沛，春秋时曰夷。有章华台。

梁国 秦碭郡，高帝改。其三县，元和元年属。雒阳东南八百五十里。

九城，户八万三千三百，口四十三万一千二百八十三。

下邑 睢阳本宋国阏伯墟。有卢门亭。有鱼门。有阳梁聚。虞有空桐地，有桐地，有桐亭。有纶城，少康邑。

碭山 出文石。蒙有蒙泽。谷熟有新城。有邳亭。穀故属陈留。宁陵故属陈留。有葛乡，故葛伯国。薄故属山阳，[汤]所都。

沛国 秦泗(川)[水]郡，高帝改。雒阳东南千二百里。二十一城，户二十万四百九十五，口二十五万一千三百九十三。

相 萧本国。沛有泗水亭。丰西有大泽，高祖斩白蛇于此。有粉榆亭。鄆 有鄆聚。谷阳谯刺史治。浚有垓下聚。蕲有大泽乡，陈涉起此。铨 郟 建平 临睢故芒，光武更名。

竹邑侯国，故竹。公丘本(胶)[滕]国。龙亢 向本国。符离 虹 太丘 杼秋故属梁国，有澶渊聚。

陈国 高帝置为淮阳，章和二年改。雒阳东南七百里。九城，户十一万二

千六百五十三，口百五十四万七千五百七十二。

陈 阳夏有固陵聚。宁平 苦春秋时曰相。有赖乡。柘 新平 扶乐 武平 长平故属汝南。有辰亭，有赭丘城。

鲁国 秦薛郡，高后改。本属徐州，光武改属豫州。六城，户七万八千四百四十七，口四十一万一千五百九十。

鲁国 [古] 奄国。有大庭氏库。有铁。有阙里，孔子所居。有牛首亭。有五父衢。驺本邾国。 蕃有南梁水。

薛 本国，六国时曰徐州。卞有盗泉。有郟乡城。汶阳

右豫州刺史部，郡、国六，县、邑、[公]、侯国九十九。

魏郡 高帝置。雒阳东北七百里。十五城，户十二万九千三百一十，口六十九万五千六百六。

邺 有故大河。有滏水。有汙水，有汙城。有平阳城。有武城。有九侯城。繁阳 内黄清河水出。有襄阳聚。有黄泽。 魏 元城[五鹿]墟，故沙鹿，有沙亭。

黎阳 阴安邑 馆陶清渊 平恩 沙侯国。斥丘有葛。武安有铁。曲梁侯国，故属广平。有鸡泽。 梁期

钜鹿郡 秦置。建武十三年省广平国，以其县属。雒阳北千一百里。十五城，户十万九千五百一十七，口六十万二千九十六。

麴陶 有薄落亭。钜鹿故大鹿，有大陆泽。 杨氏

鄆 下曲阳有鼓聚，故翟鼓子国。有昔阳亭。任 南和 广平 斥章 广宗 曲周 列人广年 平乡 南

常山国 高帝置。建武十三年省真定国，以其县属。十三城，户九万七千五百，口六十三万一千一百八十四。

元氏 高邑故鄆，光武更名。刺史治。有千秋亭、五成陌，光武即位于此矣。都乡侯国。有铁。 南行唐有石臼谷。房子赞皇山，济水所出。平棘有塞。

栾城 九门 灵寿卫水出。蒲吾 井陘

真定 上艾故属太原。

中山国 高祖置。雒阳北一千四百里。十三城，户九万七千四百一十二，口六十五万八千一百九十五。

卢奴 北平有铁。（母）[毋]极新市有鲜虞亭，故国，子姓。望都 唐有中人亭，有左人乡。

安国 安熹本安险，章帝更名。汉昌本苦陘，章帝更名。 蠡吾侯国，故属涿。上曲阳故属常山。恒山在西北。蒲阴本曲逆，章帝更名。有阳城。

广昌 故属代郡。

安平国 故信都，高帝置。明帝名乐成，延光元年改。雒阳北二千里。十三城，户九万一千四百四十，口六十五万五千一百一十八。

信都 有绛水、呼沱河。阜城故昌城。 南宫

扶柳 下博 武邑 观津 经西有漳水，津名薄落津。堂阳故属钜鹿。武遂故属河间。

饶阳 故名饶，属涿。有无蓼亭。安平故属涿。南深(国)[泽]故属涿。

河间国 文帝置，世祖省属信都，和帝永元(三)[二]年复故。雒阳北二千五百里。十一城，户九万三千七百五十四，口六十三万四千四百二十一。

乐成 弓高 易故属涿。武垣故属涿。中

水 故属涿。 鄭故属涿。 高阳故属涿。 有葛城。

文安 故属勃海。 束州故属勃海。 成平故属勃海。 东平舒故属勃海。

清河国 高帝置。 桓帝建和二年改为甘陵。 雒阳北千二百八十里。 七城，
户十二万三千九百六十四，口七十六万四百一十八。

甘陵 故厝，安帝更名。 贝丘东武（成）[城]

鄆 灵和帝永元九年复。 绎幕 广川故属信都。 有棘津城。

赵国 秦邯郸郡，高帝改名。 雒阳北千一百里。 五城，户三万二千七百一
十九，口十八万八千三百八十一。

邯郸 有丛台。 易阳 襄国本邢国，秦为信都，项羽更名。 有檀台。 有苏
人亭。 柏人 中丘

勃海郡 高帝置。 雒阳北千六百里。 八城，户十三万二千三百八十九，口
百一十万六千五百。

南皮 高城侯国。 重合侯国。 浮阳侯国。

东光 章武 阳信延光元年复。 脩故属信都。 右冀州刺史部，郡、国九，
县、邑、侯国百。

后汉书志第二十一

郡国三

兖州

陈留 东郡 东平 任城 泰山 济北 山阳 济阴

徐州

东海 琅邪 彭城 广陵 下邳

陈留郡 武帝置。雒阳东五百三十里。十七城，户十七万七千五百二十九，口八十六万九千四百三十三。

陈留 有鸣雁亭。浚仪本大梁，尉氏 雍丘本 国。襄邑有滑亭。有承匡城。外黄有葵丘聚，齐桓公会此。城中有曲棘里。有繁阳城。小黄 东昏 济阳 平丘有临济亭，田儋死此。有匡。有黄池亭。封丘有桐牢亭，或曰古虫牢。酸枣长垣侯国。有匡城。有蒲城。有祭城。己吾 有大棘乡。有首乡。考城故菑，章帝更名。故属梁。圉故属淮阳。有高阳亭。扶沟故属淮阳。

东郡 秦置。去雒阳八百余里。十五城，户十三万六千八十八，口六十万三千三百九十三。

濮阳 古昆吾国，春秋时曰濮。有咸城，或曰古咸国。有清丘。有鉏城。燕本南燕国。有雍乡。有胙城，古胙国。有平阳亭。有瓦亭。有桃城。白马有韦乡。 顿丘

东阿 有清亭。东武阳湿水出。范有秦亭。

临邑 有(沛)[沛]庙。博平 聊城有夷仪聚。有聂(戚)[城]。发干 乐平侯国。故清，章帝更名。 阳平侯国。有莘亭。有冈成城。卫公国。本观故国，姚姓，光武更名。有河牧城。有竿城。 谷城春秋时小谷。有嵩下聚。

东平国 故梁，景帝分为济东国，宣帝改。雒阳东九百七十五里。七城，户七万九千一十二，口四十四万八千二百七十。

无盐 本宿国，任姓。有章城。东平陆六国时曰平陆。

有阚亭。有堂阳亭。 富成章寿张春秋曰良，汉曰寿良，光武改曰寿张。有堂聚，故聚属东郡。 须昌故属东郡。有致密城，古中都。有阳谷城。 宁阳故属泰山。

任城国 章帝元和元年，分东平为任城。雒阳东千一百里。三城，户三万六千四百四十二，口十九万四千一百五十六。任城本任国。有桃聚。亢父 樊

泰山郡 高帝置。雒阳东千四百里。十二城，户八千九百二十九，口四十三万七千三百一十七。

奉高 有明堂，武帝造。博有泰山庙。岱山在西北。有龟山。有龙乡城。梁甫侯国。有菟裘聚。 钜平侯国。有亭禅山。有阳关亭。 嬴有铁。 山在侯国。

莱芜 有原山，潘水出。盖沂水出。 南武阳侯国。有颍舆城。南城故属东海。有东阳城。 费侯国，故属东海。有祊亭。有台亭。牟故国。

济北国 和帝永元二年，分泰山置。雒阳东千一百五十里。五城，户四万五千六百八十九，口二十三万五千八百九十七。卢有平阴城。有防门。有光里。有景兹山。有敖山。有清亭。有长城至东海。 蛇丘有遂乡。有下讷亭。有铸乡城。成本国。在平本属东郡。 刚

山阳郡 故梁，景帝分置。雒阳东八百一十里。十城，户十万九千八百九

十八，口六十万六千九十一。

昌邑 刺史治。有梁丘城。有甲父亭。东缙春秋时曰缙。钜野有大野泽。高平侯国。故橐，章帝更名。有茅乡城。湖陆故湖陵，章帝更名。南平阳侯国。有漆亭。有间丘亭。方与有武唐亭，鲁侯观鱼台。有泥母亭，或曰古甯母。瑕丘 金乡 防东

济阴郡 故梁，景帝分置。雒阳东八百里。十一城，户十三万三千七百一十五，口六十五万七千五百五十四。

定陶 本曹国，古陶，尧所居。有三鬲亭。冤句有煮枣城。成阳有尧冢、灵台，有雷泽。乘氏侯国。有泗水。有鹿城乡。句阳有垂亭。鄆城 离狐故属东郡。廩丘故属东郡。有高鱼城。有运城。单父侯国，故属山阳。成武故属山阳。有郟城。

己氏 故属梁。右兖州刺史部，郡、国八，县、邑、公、侯国八十。

东海郡 高帝置。雒阳东千五百里。十三城，户十四万八千七百八十四，口七十万六千四百一十六。

郟 本国，刺史治。兰陵有次室亭。戚 胸有铁。有伊卢乡。襄贲 昌虑有蓝乡。承 阴

平 利城 合（城）[乡]祝其有羽山。春秋时曰

祝其，夹谷地。厚丘 赣榆本属琅邪，建初五年复。

琅邪国 秦置，建武中省城阳国，以其县属。雒阳东一千五百里。十三城，户二万八百四，口五十七万九百六十七。

开阳 故属东海，建初五年属。东武 琅邪 东莞有郟亭。有邳乡。有公来山，或曰古浮来。西海 诸 莒本国，故属城阳。有铁。有峥嵘谷。东安故属城阳。阳都故属城阳。有牟台。临沂故属东海。有丛亭。即丘侯国，故属东海，春秋曰祝丘。

缙 侯国，故属东海。有概亭。姑幕

彭城国 高祖置为楚，章帝改。雒阳东千二百二十里。八城，户八万六千一百七十，口四十九万三千二十七。

彭城 有铁。武原 傅阳有祖水。吕 留

梧 菑丘 广戚故属沛（国）。

广陵郡 景帝置为江都，武帝更名。建武中省泗水国，以其县属。雒阳东一千六百四十里。十一城，户八万三千九百七，口四十一万百九十。

广陵 有东陵亭。江都有江水祠。高邮 平安

凌 故属泗水。东阳故属临淮。有长洲泽，吴王濞太仓在此。射阳故属临淮。盐渎故属临淮。

輿 侯国，故属临淮。堂邑故属临淮。有铁。春秋时曰堂。海西故属东海。

下邳国 武帝置为临淮郡，永平十五年更为下邳国。雒阳东千四百里。十七城，户十三万六千三百八十九，口六十一万一千八十三。

下邳本属东海。[有]葛峰山，本峰阳山。有铁。徐本国。有楼亭，或曰古葵林。僮侯国。睢陵下相 淮阴 淮浦 盱台 高山 潘旌 淮陵 取虑有蒲姑陂。东成曲阳侯国，故属东海。司吾侯国，故属东海。良成故属东海。春秋时曰良。夏丘故属沛。右徐州刺史部，郡、国五，县、邑、侯国六十二。

后汉书志第二十二

郡国四

青州

济南 平原 乐安 北海 东莱 齐国

荆州

南阳 南郡 江夏 零陵 桂阳 武陵 长沙

扬州

九江 丹阳 庐江 会稽 吴郡 豫章

济南国 故齐，文帝分。雒阳东千八百里。十城，户七万八千五百四十四，口四十五万三千三百八。东平陵有铁，有谭城。有天山。著於陵台营有赖亭。土鼓梁邹邹平 东朝阳历城有铁。有巨里聚。

平原郡 高帝置。雒阳北一千三百里。九城，户十五万五千五百八十八，口百万二千六百五十八。

平原 高唐湿水出。般鬲侯国。夏时有鬲君，灭浞，立少康。祝阿春秋时曰祝柯。有野井亭。乐陵 湿阴 妾德侯国。厌次本富平。明帝更名。

乐安国 高帝西平昌置，为千乘，永元七年更名。雒阳东千五百二十里。九城，户七万四千四百，口四十二万四千七十五。临济本狄，安帝更名。千乘高苑乐安博昌有薄姑城。有贝中聚。有时水。蓼城侯国。利故属齐。益侯国，故属北海。寿光故属北海。有灌亭。

北海国 景帝置。建武十三年（有）[省]菑川、高密、胶东三国，以其县属。十八城，户十五万八千六百四十一，口八十五万三千六百四。剧有纪亭，古纪国。营陵平寿有斟城。有寒亭，古寒国，浞封此。都昌 安丘有渠丘亭。淳于永元九年复。有密乡。平昌侯国，故属琅邪。有葵乡。

朱虚 侯国，故属琅邪，永初元年属。东安平故属菑川。六国时曰安平。有鄆亭。高密侯国。昌安侯国，安帝复。夷安侯国，安帝复。胶东侯国。即墨侯国。有棠乡。壮武安帝复。下密安帝复。（拒）[挺]观阳

东莱郡 高帝置。雒阳东三千一百二十八里。十三城，户十万四千二百九十七，口四十八万四千三百九十三。黄 牟平 愾侯国。曲成侯国。掖侯国。有过乡。当利侯国。东牟侯国。昌阳卢乡 长广故属琅邪。黔陬侯国，故属琅邪。有介亭。葛卢有尤涉亭。不（期）[其]侯国，故属琅邪。

齐国 秦置。雒阳东千八百里。六城，户六万四千四百一十五，口四十九万一千七百六十五。

临菑 本齐，刺史治。西安有棘里亭。有濂丘里，古渠丘。昌国临胸有三亭，古邢邑。广 般 阳 故属济南。

右青州刺史部，郡、国六，县六十五。

南阳郡 秦置。雒阳南七百里。三十七城，户五十二万八千五百五十一，口二百四十三万九千六百一十八。

宛 本申伯国。有南就聚。有瓜里津。有夕阳聚。有东武亭。

冠军 邑。叶有长山，曰方城。有卷城。新野有东乡，故新都。有黄邮聚。章陵故舂陵，世祖更名。有上唐乡。西鄂 雒 鲁阳有鲁山。有牛兰累亭。

犍 堵阳 博望 舞阴邑。比阳复阳侯国。有杏聚。平氏桐柏大复山，淮水出。有宜秋聚。

棘阳 有蓝乡。有黄淳聚。湖阳邑。随西有断蛇丘。育阳邑。有小长安。有东阳聚。涅阳

阴 鄴 邓有鄴聚。山都侯国。郟侯国。穰 朝阳 蔡阳侯国。安众侯国。

筑阳 侯国。有涉都乡。武当有和成聚。顺阳侯国，故博山。有须聚。成都襄乡南乡丹水故属弘农。有章密乡。有三户亭。析故属弘农，故楚白羽邑。有武关，在县西。有丰乡城。

南郡 秦置。雒阳南一千五百里。十七城，户十六万二千五百七十，口七十四万七千六百四。

江陵 有津乡。巫西有白帝城。秭归本(归)国。中卢侯国。编有蓝口聚。当阳 华容侯国。云梦泽在南。襄阳有阿头山。郢侯国。有犁丘城。宜城侯国。都侯国。永平元年复。临沮侯国。有荆山。枝江侯国。本罗国。有丹阳聚。夷道 夷陵有荆门，虎牙山。州陵 很山故属武陵。

江夏郡 高帝置。雒阳南千五百里。十四城，户五万八千四百三十四，口二十六万五千四百六十四。西陵 西阳 软侯国。 竟陵侯国。有郢乡。(立)[有]章山，本内方。云杜 沙羨 邾下雒 蕲春侯国。鄂 平春侯国。南新市侯国。安陆

零陵郡 武帝置。雒阳南三千三百里。十三城，户二十一万二千二百八十四，口百万一千五百七十八。泉陵 零陵[有]阳朔山，湘水出。营道南有九疑山。营浦 冷道 洮阳 都梁有路山。夫夷侯国(故属长沙)。始安侯国。重安侯国，故钟武，永建三年更名。湘乡 昭阳侯国。 蒸阳侯国，故属长沙

桂阳郡 高帝置。上领山。在雒阳南三千九百里。十一城，户十三万五千二十九，口五十万一千四百三。郴有客岭山。便 耒阳有铁。阴山南平临武 桂阳 含涯 浚阳 有茆领山。曲

江 汉宁永和元年置。

武陵郡 秦昭王置，名黔中郡，高帝五年更名。雒阳南二千一百里。十二城，户四万六千六百七十二，口二十五万九百一十三。

临沅 汉寿故索，阳嘉三年更名，刺史治。孱陵

零阳 充沅陵先有壶头山。辰阳酉阳

迁陵 谭成沅南建武二十六年置。作唐

长沙郡 秦置。雒阳南二千八百里。十三城，户二十五万五千八百五十四，口百五万九千三百七十二。

临湘 攸(荼)[茶]陵安城 酃 湘南侯国。衡山在东南。连道昭陵益阳下雒

罗 醴陵容陵右荆州刺史部，郡七，县、邑、侯国百一十七。

九江郡 秦置。雒阳东一千五百里。十四城，户八万九千四百三十六，口四十三万二千四百二十六。阴陵 寿春 浚遒 成德 西曲阳 合肥 侯国。历阳侯国，刺史治。当涂 有马丘聚，徐凤反于此。全椒 钟离 侯国。阜陵 下蔡 故属沛。平阿 故属沛。有涂山。义成 故属沛。

丹阳郡 秦鄣郡，武帝更名。雒阳东二千一百六十里。建安十三年，孙权分新都郡十六城，户十三万六千五百一十八，口六十三万五百四十五。

宛陵 溧阳 丹阳 故鄣 于潜 泾歙

黟 陵阳 芜湖 中江在西。秣陵湖南有牛渚。

湖熟 侯国。句容江乘春谷石城

庐江郡 文帝分淮南置。建武十[三]年省六安国，以其县属。雒阳东一千

七百里。十四城，户十万一千三百九十二，口四十二万四千六百八十三。

舒 有桐乡。雩娄侯国。寻阳南有九江，东合为大江。潜临湖侯国。龙舒侯国。襄安

皖 有铁。居巢侯国。六安国。蓼侯国。安丰有大别山。阳泉侯国。安风侯国。

会稽郡 秦置。本治吴，立郡吴，乃移山阴。雒阳东三千八百里。十四城，户十二万三千九十，口四十八万一千一百九十六。

山阴 会稽山在南，上有禹冢。有浙江。鄞 乌伤

诸暨 余暨太末上虞郟余姚句

章鄞 章安故（治）[冶]，闽越地，光武更名。

永宁 永和三年以章安县东甌乡为县。东部侯国。

吴郡顺帝分会稽置。雒阳东三千二百里。十三城，户十六万四千一百六十四，口七十万七百八十二。吴本国。震泽在西，后名具区泽。海盐乌程余杭毗陵季札所居。北江在北。丹徒曲阿由拳安富春阳羨邑。无锡侯国。娄

豫章郡高帝置。雒阳南二千七百里。二十一城，户四十万六千四百九十六，口百六十六万八千九百六。

南昌 建城新淦宜春庐陵赣有豫章水。雩都南野有台领山。南城鄱阳有鄱水。黄金采。历陵有傅易山。余汗鄡阳

彭泽 彭蠡泽在西。柴桑 艾 海昏 侯国。

平都 侯国，故安平。石阳 临汝永元八年置。

建昌 永元十六年分海昏置。

右扬州刺史部，郡六、县、邑、侯国九十二。

后汉书志第二十三

郡国五

益州

汉中 巴郡 广汉 蜀郡 犍为 牂牁 越巂 益州 永昌 广汉属国
蜀郡属国 犍为属国

凉州

陇西 汉阳 武都 金城 安定 北地 武威 张掖 酒泉 敦煌 张
掖属国 张掖居延属国

并州

上党 太原 上郡 西河 五原 云中 定襄 雁门 朔方

幽州

涿郡 广阳 代郡 上谷 渔阳 右北平 辽西 辽东玄菟 乐浪
辽东属国

交州

南海 苍梧 郁林 合浦 交趾 九真 日南

汉中郡 秦置。雒阳西千九百九十里。九城，户五万七千三百四十四，口二十六万七千四百二。

南郑 成固勉墟在西北。西城褒中沔阳

有铁。安阳锡有锡，春秋时曰锡穴。上庸本庸国。房陵

巴郡 秦置。雒阳西三千七百里。十四城，户三十一万六千九百九十一，口百八万六千四十九。

江州 宕渠有铁。胸忍阆中鱼复扞水有扞关。临江枳涪陵出丹。垫江安汉

平都 充国永元二年分阆中置。宣汉汉昌永元中置。

广汉郡 高帝置。雒阳西三千里。十一城，户十三万九千八百六十五，口五十万九千四百三十八。

雒（州）刺史治。新都绵竹什邡涪梓

潼白水葭萌郪广汉有沈水。德阳

蜀郡秦置。雒阳西三千一百里。十一城，户三十万四百五十二，口百三十五万四百七十六。

成都 郫 江原 繁 广都 临邛 有铁。

湔氐道 岷山在西徼外。汶江道八陵广柔

绵虬道

犍为郡 武帝置。雒阳西三千二百七十里。刘璋分立江阳郡。九城，户十三万七千七百一十三，口四十一万一千三百七十八。

武阳有彭亡聚。资中牛鞞南安有鱼（泣）[涪]津。夔道江阳（荷）[符]节南广 汉安

牂牁郡 武帝置。雒阳西五千七百里。十六城，户三万一千五百二十三，口二十六万七千二百五十三。

故且兰 平夷 牂 毋敛 谈指 出丹。夜郎出雄黄、雌黄。同并谈稿漏江毋单

宛温 罽封漏卧句町进乘西随

越嵩郡 武帝置。雒阳西四千八百里。十四城，户十三万一百二十，口六十二万三千四百一十八。

邛都 南山出铜。遂久灵关道台登出铁。

青蛉 有禺同山，俗谓有金马碧鸡。卑水三缝

会无 出铁。定笮阯苏示大笮 笮秦 姑复

益州郡 武帝置。故滇王国。雒阳西五千六百里。诸葛亮表有耽文山、泽山、司弥瘞山、娄山、辟龙山，此等并皆未详所在县。十七城，户二万九千三十六。口十一万八百二。

滇池 出铁。有池泽。北有黑水祠。胜休俞元装山出铜。律高 石室山出锡。豎町山出银、铅。賁

古 采山出铜、锡。羊山出银、铅。（毋掇）[毋掇]

建伶 谷昌牧靡味昆泽同濼 同劳 双柏 出银。连然 栲栋 秦臧

永昌郡 明帝永平[十]二年分益州置。雒阳西七千二百六十里。八城，户二十三万一千八百九十七，口百八十九万七千三百四十四。

不韦 出铁。嵩唐 比苏 樛榆 邪龙 云南

哀牢 永平中置，故牢王国。博南永平中置。南界出金。

广汉属国（都尉）故北部都尉，属（蜀）[广汉]郡，安帝时以为属国都尉，别领三城。户三万七千一百一十，口二十万五千六百五十

阴平道 甸氏道刚氏道

蜀郡属国 故属西部都尉，延光元年以为属国都尉，别领四城。户十一万一千五百六十八，口四十七万五千六百二十九。汉嘉故青衣，阳嘉二年改。有蒙山。严道有邛穀九折坂者，邛（刻）[邛]置。徙旄牛

犍为属国 故郡南部都尉，永初元年以为属国都尉，别领二城。户七千九百三十八，口三万七千一百八十七。朱提山出银、铜。汉阳

右益州刺史部，郡、国十二，县、道[一]百一十八。

陇西郡 秦置。雒阳西二千二百二十里。十一城，户五千六百二十八，口二万九千六百三十七。狄道安故氏道养水出此。首阳有鸟鼠同穴山，渭水出。大夏襄武有五鸡聚。临洮有西顷山。枹罕故属金城。白石故属金城。鄯城关故属金城。积石山在西南，河水出。

汉阳郡 武帝置，为天水，永元十七年更名。在雒阳西二千里。十三城，户二万七千四百二十三，口十三万一百三十八。冀有朱圉山。有缙群山。有雒门聚。望恒阿阳略阳有街泉亭。勇士成纪陇（州）刺史治。有大坂名陇坻，獠坻聚有秦亭。獠道兰干平襄显亲上邽故属陇西。西故属陇西。有嶓冢山，西汉水。

武都郡 武帝置。雒阳西一千九百六十里。七城，户二万一百二，口八万一千七百二十八。

下辨 武都道上禄故道河池沮沔水出东狼谷。羌道

金城郡 昭帝置。雒阳西二千八百里。十城，户三千八百五十八，口万八千九百四十七。

允吾 浩亶 令居枝阳金城榆中临羌有昆仑山。破羌安夷允街

安定郡 武帝置。雒阳西千七百里。八城，户六千九十四，口二万九千六十。临泾高平有第一城。朝那乌枝有瓦亭，出薄落谷。三水阴盘彭阳鹑觚故属北地。北地郡秦置。雒阳西千一百里。六城，户三千一百二十二，口万八千六百三十七。富平泥阳有五柞亭。弋居有铁。廉参 故属安定。灵州

武威郡 故匈奴休屠王地，武帝置。雒阳西三千五百里。十四城，户万四十二，口三万四千二百二十六。姑臧 张掖 武威 休屠 湟次 鸾鸟朴 媪围宣威 仓松 鹑阴故属安定。

租厉故属安定。显美故属张掖。左骑千人官。

张掖郡 故匈奴昆邪王地，武帝置。雒阳西四千二百里。献帝分置西郡。八城，户六千五百五十二，口二万六千四十。

得 昭武删丹弱水出。氐池屋兰日

勒 骊鞞番和

酒泉郡 武帝置。雒阳西四千七百里。九城，户万二千七百六。

福禄 表氏乐涫玉门会水沙头安

弥 故曰（缓）[绥]弥。乾齐延寿

敦煌郡 武帝置。雒阳西五千里。六城，户七百四十八，口二万九千一百七十。

敦煌 古瓜州，出美瓜。冥安效谷拼泉广

至 龙勒 有玉门关。

张掖属国 武帝置属国都尉，以主蛮夷降者。安帝时，别领五城。户四千六百五十六，口万六千九百五十二。

候官 左骑千人司马官千人官

张掖居延属国 故郡都尉，安帝别领一（郡）[城]。户一千五百六十，口四千七百三十三。

居延 有居延泽，古流沙。

右凉州刺史部，郡（国）十二，县、道、候官九十八。

上党郡 秦置。雒阳北千五百里。十三城，户二万六千二百二十二，口十二万七千四百三。

长子 屯留绛水出。铜鞮 沾 涅 有阙与聚。

襄垣 壶关有黎亭，故黎国。兹氏有长平亭。

高都 潞 本国。猗氏阳阿侯国。谷远

太原郡 秦置。十六城，户三万九百二，口二十万一百二十四。

晋阳 本唐国。有龙山，晋水所出。刺史治。界休有界山，有绵上聚。有千亩聚。榆次有凿壶。中都

于离 兹氏 狼孟 郛 孟 平陶 京 陵 春秋时九京。阳曲大陵有铁。祁虑 虢 阳邑 有箕城。

上郡 秦置。十城，户五千一百六十九，口二万八千五百九十九。肤施白土漆垣奢延雕阴栎林定阳高奴龟兹属国候官

西河郡 武帝置。雒阳北千二百里（也）。十三城，户五千六百九十八，口二万八百三十八。离石平定美稷乐街中阳皋狼平周平陆益兰圜阴葡圜阳广衍

五原郡 秦置为九原，武帝更名。十城，户四千六百六十七，口二万二千九百五十七。

九原 五原临沃（父）[文]国河（除）[阴]武都宜梁曼柏成宜西安阳北有阴山。

云中郡 秦置。十一城，户五千三百五十一，口二万六千四百三十。云中咸阳箕陵沙陵沙南北舆武泉原阳定襄故属定襄。成乐故属定襄。武进故属定襄。

定襄郡 高帝置。五城，户三千一百五十三，口万三千五百七十

善无 故属雁门。桐过 武成 骆 中陵 故属雁门。

雁门郡秦置。雒阳北千五百里。十四城，户三万一千八百六十二，口二十四万九千。

阴馆 繁峙 楼烦 武州 汪陶 剧阳 崞

平城 埽 马邑 鹵城 故属代郡。广武 故属太原。有夏屋山。原平 故属太原。

强阴

朔方郡 武帝置。六城，户千九百八十七，口七千八百四十三。

临戎 三封 朔方 沃野 广牧 大城 故属西河。

右并州 刺史部，郡九，县、邑、侯国九十八。

涿郡 高帝置。雒阳东北千八百里。七城，户十万二千二百一十八，口六十三万三千七百五十四。

涿 迺 侯国。故安 易水 出，雹水 出。范阳 侯国。

良乡 北新城 有汾水 门。方城 故属广阳。有临乡。有督[亢]亭。

广阳郡 高帝置，为燕国，昭帝更名为郡。世祖省并上谷，永（平）[元]八年复。五城，户四万四千五百五十，口二十八万六千。

蓟 本燕国。刺史治。广阳 昌平 故属上谷。

军都 故属上谷。安次 故属勃海。

代郡 秦置。雒阳东北二千五百里。十一城，户二万一百二十三，口十二万六千一百八十八。

高柳 桑乾 道人 当城 马城 班氏

狄氏 北平 邑 永元八年复。东安 阳平 舒代

上谷郡 秦置。雒阳东北三千二百里。八城，户万三百五十二，口五万一千二百四。沮阳 潘永元十一年复。宁广 宁居 庸

雒 瞽 涿鹿 下落

渔阳郡 秦置。雒阳东北二千里。九城，户六万八千四百五十六，口四十三万五千七百四十。渔阳 有铁。狐奴 潞 雍奴 泉州 有铁。

平谷 安乐 儵奚 犷平

右北平郡 秦置。雒阳东北二千三百里。四城，户九千一百七十，口五万三千四百七十五。土垠 徐无 俊靡 无终

辽西郡 秦置。雒阳东北三千三百里。五城，户万四千一百五十，口八万一千七百一十四。阳乐 海阳 令支 有孤竹城。肥如 临渝

辽东郡 秦置。雒阳东北三千六百里。十一城，户六万四千一百五十八，口八万一千七百一十四。

襄平 新昌 无虑 望平 候城 安市 平郭 有铁。西安 平汶 番汗 沓氏

玄菟郡 武帝置。雒阳东北四千里。六城，户一千五百九十四，口四万三千一百六十三。

高句骊 辽山，辽水 出。西盖（鸟）[马] 上殷台 高显 故属辽东。候城 故属辽东。辽阳 故属辽东。

乐浪郡 武帝置。雒阳东北五千里。十八城，户六万一千四百九十二，口二十五万七千五十。朝鲜 邯 溟水 含资 占蝉 遂城 增地 带方 驷望 海冥 列口 长岑 屯有 昭明 镡方 提奚 浑弥 乐都

辽东属国 故邯乡，西部都尉，安帝时以为属国都尉，别领六城。雒阳东北三千二百六十里。昌辽 故天辽，属辽西。宾徒 故属辽西。徒河 故属辽西。

无虑有医无虑山。险渎房

右幽州刺史部，郡、国十一，县、邑，侯国九十。

南海郡 武帝置。雒阳南七千一百里。七城，户七万一千四百七十七，口二十五万二千八百二十二。番禺 博罗 中宿 龙川 四会 揭阳 增城有劳领山。

苍梧郡 武帝置。雒阳南六千四百一十里。十一城，户十一万一千三百九十五，口四十六万六千九百七十五。广信 谢沐 高要 封阳 临贺 端谿冯乘 富川荔浦猛陵鄣平

郁林郡 秦桂林郡，武帝更名。雒阳南六千五百里。十一城。布山安广阿林广郁中溜桂林潭中 临尘 定周 增食 领方

合浦郡 武帝置。雒阳南九千一百九十一里。五城，户二万三千一百二十一，口八万六千六百一十七。

合浦 徐闻 高凉 临元 朱崖

交趾郡 武帝置。即安阳王国。雒阳南万一千里。十二城。

龙编 羸 （定）安[定]苟漏麓冷曲

阳 北带 稽徐 西于 朱儁 封溪 建武十九年置。望海建武十九年置。九真郡武帝置。雒阳南万一千五百八十里。五城，户四万六千五百一十三，口二十万九千八百九十四。

胥浦 居风 咸權 无功 无编

日南郡 那秦象郡，武帝更名。雒阳南万三千四百里。五城，户万八千二百六十三，口十万六百七十六。

西卷 朱吾卢容象林比景

右交州刺史部，郡七，县五十六。

《汉书·地理志》承秦三十六郡，县邑数百，后稍分析，至于孝平，凡郡、国百三，县、邑、道、侯国千五百八十七。世祖中兴，惟官多役烦，乃命并合，省郡、国十，县、邑、道、侯国四百余所。至明帝置郡一，章帝置郡、国二，和帝置三，安帝又命属国别领比郡者六，又所省县，渐复分置，至于孝顺，凡郡、国百五，县、邑、道、侯国千一百八十，民户九百六十九万八千六百三十，口四千九百一十五万二百二十。

赞曰：众安后载，政治区分；侯罢守列，民无常君。称号迁隔，封割纠纷；略存减益，多证前闻。

后汉书志第二十四

百官一

太傅 太尉 司徒 司空 将军

汉之初兴，承继大乱，兵不及戢，法度草创，略依秦制，后嗣因循。至景帝，感吴楚之难，始抑损诸侯王。及至武帝，多所改作，然而奢广，民用匱乏。世祖中兴，务从节约，并官省职，费减亿计，所以补复残缺，及身未改，而四海从风，中国安乐者也。

昔周公作《周官》，分职著明，法度相持，王室虽微，犹能久存。今其遗书，所以观周室牧民之德既至，又其有益来事之范，殆未有所穷也。故新汲令王隆作《小学汉官篇》，诸文偶说，较略不究。唯班固著《百官公卿表》，记汉承秦置官本末，讫于王莽，差有条贯；然皆孝武奢广之事，又职分未悉。世祖节约之制，宜为常宪，故依其官簿，粗注职分，以为《百官志》。凡置官之本及中兴所省，无因复见者，既在《汉书·百官表》，不复悉载。

太傅，上公一人。本注曰：掌以善导，无常职。世祖以卓茂为太傅，薨，因省。其后每帝初即位，辄置太傅录尚书事，薨，辄省。

太尉，公一人。本注曰：掌四方兵事功课，岁尽即奏其殿最而行赏罚。凡郊祀之事，掌亚献；大丧则告谥南郊。凡国有大造大疑，则与司徒、司空通而论之。国有过事，则与二公通谏争之。世祖即位，为大司马。建武二十七年，改为太尉。

长史一人，千石。本注曰：署诸曹事。

掾史属二十四人。本注曰：《汉旧注》东西曹掾比四百石，余掾比三百石，属比二百石，故曰公府掾，比古元士三命者也。或曰，汉初掾史辟，皆上言之，故有秩比命士，其所不言，则为百石属。其后皆自辟除，故通为百石云。西曹主府史署用。东曹主二千石长史迁除及军吏。户曹主民户、祠祀、农桑。奏曹主奏议事。辞曹主辞讼事。法曹主邮驿科程事。尉曹主卒徒转运事。贼曹主盗贼事。决曹主罪法事。兵曹主兵事。金曹主货币、盐、铁事。仓曹主仓谷事。黄阁主簿录省众事。

令史及御属二十三人。本注曰：《汉旧注》公令史百石，自中兴以后，注不说石数。御属主为公卿。阁下令史主阁下称仪事。记室令史主上章表报书记。门令史主府门。其余令史，各典曹文书。

司徒，公一人。本注曰：掌人民事。凡教民孝悌、逊顺、谦俭，养生送死之事，则议其制，建其度。凡四方民事功课，岁尽则奏其殿最而行赏罚。凡郊祀之事，掌省牲视濯，大丧则掌奉安梓宫。凡国有大疑大事，与太尉同。世祖即位，为大司徒，建武二十七年，去“大”。

长史一人，千石。掾属三十一人。令史及御属三十六人。本注曰：世祖即位，以武帝故事置司直，居丞相府，助督录诸州，建武十八年省也。

司空，公一人。本注曰：掌水土事。凡营城起邑、浚沟洫、修坟防之事，则议其利，建其功。凡四方水土功课，岁尽则奏其殿最而行赏罚。凡郊祀之事，掌扫除、乐器，大丧则掌将校复土。凡国有大造大疑，谏争，与太尉同。世祖即位，为大司空，建武二十七年，去“大”。

属长史一人，千石。掾属二十九人。令史及御属四十二人。

将军，不常置。本注曰：掌征伐背叛。比公者四：第一大将军，次骠骑

将军，次车骑将军，次卫将军。又有前、后、左、右将军。

初，武帝以卫青数征伐有功，以为大将军，欲尊宠之。以古尊官唯有三公，皆将军始自秦、晋，以为卿号，故置大司马官号以冠之。其后霍光、王凤等皆然。成帝绥和元年，赐大司马印绶，罢将军官。世祖中兴，吴汉以大将军为大司马，景丹为骠骑大将军，位在公下，及前、后、左、右杂号将军众多，皆主征伐，事讫皆罢。明帝初即位，以弟东平王苍有贤才，以为骠骑将军；以王故，位在公上，数年后罢。章帝即位，西羌反，故以舅马防行车骑将军征之，还后罢。和帝即位，以舅窦宪为车骑将军，征匈奴，位在公下；还复有功，迁大将军，位在公上；复征西羌，还免官，罢。安帝即位，西羌寇乱，复以舅邓骘为车骑将军征之，还迁大将军，位如宪，数年复罢。自安帝政治衰缺，始以嫡舅耿宝为大将军，常在京都。顺帝即位，又以皇后父、兄、弟相继为大将军，如三公焉。

长史、司马皆一人，千石。本注曰：司马主兵，如太尉。从事中郎二人，六百石。本注曰：职参谋议。掾属二十九人。令史及御属三十一人。本注曰：此皆府员职也。又赐官骑三十人及鼓吹。

其领军皆有部曲。大将军营五部，部校尉一人，比二千石；军司马一人，比千石。部下有曲，曲有军候一人，比六百石。曲下有(纯)[屯]，(纯)[屯]长一人，比二百石。其不置校尉部，但军司马一人。又有军假司马、假候，皆为副贰。其别营领属为别部司马，其兵多少各随时宜。门有门候。其余将军，置以征伐，无员职，亦有部曲、司马、军候以领兵。其职吏部集各一人，总知营事。兵曹掾史主兵事器械。稟假掾史主稟假禁司。又置外刺、刺奸，主罪法。

明帝初置度辽将军，以卫南单于众新降有二心者，后数有不安，遂为常守。

后汉书志第二十五

百官二

太常 光禄勋 卫尉 太仆 廷尉 大鸿胥

太常，卿一人，中二千石。本注曰：掌礼仪祭祀。每祭祀，先奏其礼仪；及行事，常赞天子。每选试博士，奏其能否。大射、养老、大丧，皆奏其礼仪。每月前晦，察行陵庙。丞一人，比千石。本注曰：掌凡行礼及祭祀小事，总署曹事。其署曹掾史，随事为员，诸卿皆然。

太史令一人，六百石。本注曰：掌天时、星历。凡岁将终，奏新年历。凡国祭祀、丧、娶之事，掌奏良日及时节禁忌。凡国有瑞应、灾异，掌记之。丞一人。明堂及灵台丞一人，二百石。本注曰：二丞，掌守明堂、灵台。灵台掌候日月星气，皆属太史。

博士祭酒一人，六百石。本注曰：中兴转为祭酒。博士十四人，比六百石。本注曰：《易》四，施、孟、梁丘、京氏。《尚书》三，欧阳、大小夏侯氏。《诗》三，鲁、齐、韩氏。《礼》二，大小戴氏。《春秋》二，《公羊》严、颜氏。掌教弟子。国有疑事，掌承问对。本四百石，宣帝增秩。

太祝令一人，六百石。本注曰：凡国祭祀，掌读祝及迎送神。丞一人。本注曰：掌祝小神事。

太宰令一人，六百石。本注曰：掌宰工鼎俎饌具之物。凡国祭祀，掌陈饌具。丞一人。

大(子)[予]乐令一人，六百石。本注曰：掌伎乐。凡国祭祀，掌请奏乐，及大飨用乐，掌其陈序。丞一人。

高庙令一人，六百石。本注曰：守庙，掌案行扫除。无丞。

世祖庙令一人，六百石。本注曰：如高庙。

先帝陵，每陵园令各一人，六百石。本注曰：掌守陵园，案行扫除。丞及校长各一人。本注曰：校长，主兵戎盗贼事。

先帝陵，每陵食官令各一人，六百石。本注曰：掌望晦时节祭祀。

右属太常。本注曰：有祠祀令一人，后转属少府。有太卜令，六百石，后省并太史。中兴以来，省前凡十官。

光禄勋，卿一人，中二千石。本注曰：掌宿卫宫殿门户，典谒署郎更直执戟，宿卫门户，考其德行而进退之。郊祀之事，掌三献。丞一人，比千石。

五官中郎将一人，比二千石。本注曰：主五官郎。五官中郎，比六百石。本注曰：无员。五官侍郎，比四百石。本注曰：无员。五官郎中，比三百石。本注曰：无员。凡郎官皆主更直执戟，宿卫诸殿门，出充车骑。唯议郎不在直中。

左中郎将，比二千石。本注曰：主左署郎。中郎，比六百石。侍郎，比四百石。郎中，比三百石。本注曰：皆无员。

右中郎将，比二千石。本注曰：主右署郎。中郎，比六百石。侍郎，比四百石。郎中，比三百石。本注曰：皆无员。

虎贲中郎将，比二千石。本注曰：主虎贲宿卫。左右仆射、左右陛长各一人，比六百石。本注曰：仆射，主虎贲郎习射。陛长，主直虎贲，朝会在殿中。虎贲中郎，比六百石。虎贲侍郎，比四百石。虎贲郎中，比三百石。节从虎贲，比二百石。本注曰：皆无员。掌宿卫侍从。自节从虎贲久者转迁，

才能差高至中郎。

羽林中郎将，比二千石。本注曰：主羽林郎。羽林郎，比三百石。本注曰：无员。掌宿卫侍从。常选汉阳、陇西、安定、北地、上郡、西河凡六郡良家补。本武帝以便马从猎，还宿殿陛岩下室中，故号岩郎。

羽林左监一人，六百石。本注曰：主羽林左骑。丞一人。

羽林右监一人，六百石。本注曰：主羽林右骑。丞一人。

奉车都尉，比二千石。本注曰：无员。掌御乘舆车。

驸马都尉，比二千石。本注曰：无员。掌驸马。

骑都尉，比二千石。本注曰：无员。本监羽林骑。

光禄大夫，比二千石。本注曰：无员。凡大夫、议郎皆掌顾问应对，无常事，唯诏令所使。凡诸国嗣之丧，则光禄大夫掌吊。

太中大夫，千石。本注曰：无员。

中散大夫，六百石。本注曰：无员。

谏议大夫，六百石。本注曰：无员。

议郎，六百石。本注曰：无员。

谒者仆射一人，比千石。本注曰：为谒者台率，主谒者，天子出，奉引。古重习武，有主射以督录之。故曰仆射。常侍谒者五人，比六百石。本注曰：主殿上时节威仪。谒者三十人。其给事谒者，四百石。其灌谒者郎中，比三百石。本注曰：掌宾赞受事，及上章报问。将、大夫以下之丧，掌使吊。本员七十人，中兴但三十人。初为灌谒者，满岁为给事谒者。

右属光禄勋。本注曰：职属光禄者，自五官将至羽林右监，凡七署。自奉车都尉至谒者，以文属焉。旧有左右曹，秩以二千石，上殿中，主受尚书奏事，平省之。世祖省，使小黄门郎受事，车驾出，给黄门郎兼。有请室令，车驾出，在前请所幸，微车迎白，示重慎。中兴但以郎兼，事讫罢，又省车、户、骑凡三将，及羽林令。

卫尉，卿一人，中二千石。本注曰：掌宫门卫士，宫中徼循事。丞一人，比千石。

公车司马令一人，六百石。本注曰：掌宫南阙门，凡吏民上章，四方贡献，及征诣公车者。丞、尉各一人。本注曰：丞选晓讳，掌知非法。尉主阙门兵禁，戒非常。

南宫卫士令一人，六百石。本注曰：掌南宫卫士。丞一人。

北宫卫士令一人，六百石。本注曰：掌北宫卫士。丞一人。

左右都候各一人，六百石。本注曰：主剑戟士，徼循宫及天子有所收考。丞各一人。

宫掖门，每门司马一人，比千石。本注曰：南宫南屯司马，主平城门；（北）宫门苍龙司马，主东门；玄武司马，主玄武门；北屯司马，主北门；北宫朱爵司马，主南掖门；东明司马，主东门；朔平司马，主北门：凡七门。凡居宫中者，皆有口籍于门之所属。宫名两字，为铁印文符，案省符乃内之。若外人以事当入，本（宫）[官]长史为封棨传；其有官位，出入令御者言其官。

右属卫尉。本注曰：中兴省旅賁令，卫士一人丞。

太仆，卿一人，中二千石。本注曰：掌车马。天子每出，奏驾上鹵簿，用大驾则执御。丞一人，比千石。

考工令一人，六百石。本注曰：主作兵器弓弩刀铠之属，成则传执金吾入武库，及主织绶诸杂工。左右丞各一人。

车府令一人，六百石。本注曰：主乘輿诸车。丞一人。

未央厩令一人，六百石。本注曰：主乘輿及厩中诸马。长乐厩丞一人。

右属太仆。本注曰：旧有六厩，皆六百石令，中兴省约，但置一厩。后置左骏令、厩，别主乘輿御马，后或并省。又有牧师苑，皆令官，主养马，分在河西六郡界中，中兴皆省，唯汉阳有流马苑，但以羽林郎监领。

廷尉，卿一人，中二千石。本注曰：掌平狱，奏当所应。凡郡国讞疑罪，皆处当以报。正、左监各一人。左平一人，六百石。本注曰：掌平决诏狱。

右属廷尉。本注曰：孝武帝以下，置中都官狱二十六所，各令长名世祖中兴皆省，唯廷尉及雒阳有诏狱。

大鸿胪，卿一人，中二千石。本注曰：掌诸侯及四方归义蛮夷。其郊庙行礼，赞导，请行事，既可，以命群司。诸王入朝，当郊迎，典其礼仪。及郡国上计，匡四方来，亦属焉。皇子拜王，赞授印绶。及拜诸侯、诸侯嗣子及四方夷狄封者，台下鸿胪召拜之。王薨则使吊之，及拜王嗣。丞一人，比千石。

大行令一人，六百石，本注曰：主诸郎。丞一人。治礼郎四十七人。

右属大鸿胪。本注曰：承秦有典属国，别主四方夷狄朝贡侍子，成帝时省并大鸿胪。中兴省驿官、别火二令、丞，及郡邸长、丞，但令郎治郡邸。

后汉书志第二十六

百官三

宗正 大司农 少府

宗正，卿一人，中二千石。本注曰：掌序录王国嫡庶之次及诸宗室亲属远近，郡国岁因计上宗室名籍。若有犯法当髡以上，先上诸宗正，宗正以闻，乃报决。丞一人，比千石。

诸公主，每主家令一人，六百石。丞一人，三百石。本注曰：其余属吏增减无常。

右属宗正。本注曰：中兴省都司空令、丞。

大司农，卿一人，中二千石。本注曰：掌诸钱谷金帛诸货币。郡国四时上月旦见钱谷簿，其逋未毕，各具别之。边郡诸官请调度者，皆为报给，损多益寡，取相给足。丞一人，比千石。部丞一人，六百石。本注曰：部丞主帑藏。

太仓令一人，六百石。本注曰：主受郡国传漕谷。丞一人。

平准令一人，六百石。本注曰：掌知物贾，主练染，作采色。丞一人。

导官令一人，六百石。本注曰：主舂御米及作乾糒。导，择也。丞一人。

右属大司农。本注曰：郡国盐官、铁官本属司农，中兴皆属郡县。又有廩牺令，六百石，掌祭祀牺牲雁鹜之属。及雒阳市长、荥阳敖仓官，中兴皆属河南尹。余均输等皆省。

少府，卿一人，中二千石。本注曰：掌中服御诸物，衣服宝货珍膳之属。丞一人，比千石。

太医令一人，六百石。本注曰：掌诸医。药丞、方丞各一人。本注曰：药丞主药。方丞主药方。

太官令一人，六百石。本注曰：掌御饮食。左丞、甘丞、汤官丞、果丞各一人。本注曰：左丞主饮食。甘丞主膳具。汤官丞主酒。果丞主果。

守宫令一人，六百石。本注曰：主御纸笔墨及尚书财用诸物及封泥。丞一人。

上林苑令一人，六百石。本注曰：主苑中禽兽。颇有民居，皆主之。捕得其兽送太官。丞、尉各一人。

侍中，比二千石。本注曰：无员。掌侍左右，赞导众事，顾问应对。法驾出，则多识者一人参乘，余皆骑在乘舆车后。本有仆射一人，中兴转为祭酒，或置或否。

中常侍，千石。本注曰：宦者，无员。后增秩比二千石。掌侍左右，从入内宫，赞导内众事，顾问应对给事。

黄门侍郎，六百石。本注曰：无员。掌侍从左右，给事中，关通中外。及诸王朝见于殿上，引王就坐。

小黄门，六百石。[本注曰]：宦者，无员。掌侍左右，受尚书事。上在内宫，关通中外及中宫已下众事。诸公主及王太妃等有疾苦，则使问之。

黄门令一人，六百石。本注曰：宦者。主省中诸宦者。丞、从丞各一人。本注曰：宦者。从丞主出入从。

黄门署长、画室署长、玉堂署长各一人。丙署长七人。皆四百石，黄绶。本注曰：宦者。各主中宫别处。

中黄门冗从仆射一人，六百石。本注曰：宦者。主中黄门冗从。居则宿

卫，直守门户；出则骑从，夹乘輿车。

中黄门，比百石。本注曰：宦者，无员。后增比三百石。掌给事禁中。

掖庭令一人，六百石。本注曰：宦者。掌后宫贵人采女事。左右丞、暴室丞各一人。本注曰：宦者。暴室丞主中妇人疾病者，就此室治；其皇后、贵人有罪，亦就此室。

永巷令一人，六百石。本注曰：宦者。典官婢侍使。丞一人。本注曰：宦者。

御府令一人，六百石。本注曰：宦者。典官婢作中衣服及补浣之属。丞、织室丞各一人。本注曰：宦者。

祠祀令一人，六百石。本注曰：典中诸小祠祀。丞一人。本注曰：宦者。

钩盾令一人，六百石。本注曰：宦者。典诸近池苑囿游观之处。丞、永安丞各一人，三百石。本注曰：宦者。永安，北宫东北别小宫名，有园观。苑中丞、果丞、鸿池丞、南园丞各一人，二百石。本注曰：苑中丞主苑中离宫。果丞主果园。鸿池，池名，在雒阳东二十里。南园在雒水南。濯龙监、直里监各一人，四百石。本注曰：濯龙亦园名，近北宫。直里亦园名也，在雒阳城西南角。

中藏府令一人，六百石。本注曰：掌中币帛金银诸货物。丞一人。

内者令一人，六百石。本注曰：掌[宫]中布张诸（衣）[褻]物。左右丞各一人。

尚方令一人，六百石。本注曰：掌上手工作御刀剑诸好器物。丞一人。

尚书令一人，千石。本注曰：承秦所置，武帝用宦者，更为中书谒者令，成帝用士人，复故。掌凡选署及奏下尚书曹文书众事。

尚书仆射一人，六百石。本注曰：署尚书事，令不在则奏下众事。

尚书六人，六百石。本注曰：成帝初置尚书四人，分为四曹：常侍曹尚书主公卿事，二千石曹尚书主郡国二千石事，民曹尚书主凡吏上书事，客曹尚书主外国夷狄事。世祖承遵，后分二千石曹，又分客曹为南主客曹、北主客曹，凡六曹。左右丞各一人，四百石。本注曰：掌录文书期会。左丞主吏民章报及骑伯史。右丞假署印绶及纸笔墨诸财用库藏。侍郎三十六人，四百石。本注曰：一曹有六人，主作文书起草。令史十八人，二百石。本注曰：曹有三，主书。后增剧曹三人，合二十一人。

符节令一人，六百石。本注曰：为符节台率，主符节事。凡遣使掌授节。尚符玺郎中四人。本注曰：旧二人在中，主玺及虎符、竹符之半者。符节令史，二百石。本注曰：掌书。

御史中丞一人，千石。本注曰：御史大夫之丞也。旧别监御史在殿中，密举非法。及御史大夫转为司空，因别留中，为御史台率，后又属少府。治书侍御史二人，六百石。本注曰：掌选明法律者为之。凡天下诸讞疑事，掌以法律当其是非。侍御史十五人，六百石。本注曰：掌察举非法，受公卿群吏奏事，有违失举劾之。凡郊庙之祠及大朝会、大封拜，则（一）[二]人监威仪，有违失则劾奏。

兰台令史，六百石。本注曰：掌奏及印工文书。

右属少府。本注曰：职属少府者，自太医、上林凡四官。自侍中至御史，皆以文属焉。承秦，凡山泽陂池之税，名曰禁钱，属少府。世祖改属司农，考工转属太仆，都水属郡国。孝武帝初置水衡都尉，秩比二千石，别主上林苑有离宫燕休之处，世祖省之，并其职于少府。每立秋\$刘之日，辄暂置水衡都尉，事讫乃罢之。少府本六丞，省五。又省汤官、织室令，置丞。

又省上林十池监，胞人长丞，宦者、昆台、饮飞三令，二十一丞。又省水衡属官令、长、丞、尉二十余人。章和以下，中官稍广，加尝药、太官、御者、钩盾、尚方、考工、别作监，皆六百石，宦者为之，转为兼副，或省，故录本官。

后汉书志第二十七

百官四

执金吾 太子太傅 大长秋 太子少傅 将作大匠 城门校尉 北军中候 司隶校尉

执金吾一人，中二千石。本注曰：掌宫外戒司非常水火之事。月三绕行宫外，及主兵器。吾犹御也。丞一人，比千石。缇骑二百人。本注曰：无秩，比吏食奉。

武库令一人，六百石。本注曰：主兵器。丞一人。

右属执金吾。本注曰：本有式道、左右中候三人，六百石。车驾出，掌在前清道，还持麾至宫门，宫门乃开。中兴但一人，又不常置，每出，以郎兼式道候，事已罢，不复属执金吾。

又省中垒、寺互、都船令、丞、尉及左右京辅都尉。

太子太傅一人，中二千石。本注曰：职掌辅导太子。礼如师，不领官属。

大长秋一人，二千石。本注曰：承秦将行，宦者。景帝更为大长秋，或用士人。中兴常用宦者，职掌奉宣中宫命。凡给赐宗亲，及宗亲当谒见者关通之，中宫出则从。丞一人，六百石。本注曰：宦者。

中宫仆一人，千石。本注曰：宦者。主驭。本注曰：太仆，秩二千石，中兴省“太”，减秩千石，以属长秋。

中宫谒者令一人，六百石。本注曰：宦者。中宫谒者三人，四百石。本注曰：宦者。主报中章。

中宫尚书五人，六百石。本注曰：宦者。主中文书。

中宫私府令一人，六百石。本注曰：宦者。主中藏币帛诸物，裁衣被补浣者皆主之。丞一人。本注曰：宦者。

中宫永巷令一人，六百石。本注曰：宦者。主宫人。丞一人。本注曰：宦者。

中宫黄门冗从仆射一人，六百石。本注曰：宦者。主中黄门冗从。

中宫署令一人，六百石。本注曰：宦者。主中宫请署天子数。女骑六人，丞、复道丞各一人。本注曰：宦者。复道丞主中阁道。

中宫药长一人，四百石。本注曰：宦者。

右属大长秋。本注曰：承秦，有詹事一人，位在长秋上，亦宦者，主中诸官。成帝省之，以其职并长秋。是后皇后当法驾出，则中谒、中宦者职吏权兼詹事牵引，讫罢。宦者诛后，尚书选兼职吏一人奉引云。其中长信、长乐宫者，置少府一人，职如长秋，及余吏皆以宫名为号，员数秩次如中宫。本注曰：帝祖母称长信宫，故有长信少府，长乐少府，位在长秋上，及职吏皆宦者，秩次如中宫。长乐又有卫尉，仆为太仆，皆二千石，在少府上。其崩则省，不常置。

太子少傅，二千石。本注曰：亦以辅导为职，悉主太子官属。

太子率更令一人，千石。本注曰：主庶子、舍人更直，职似光禄。

太子庶子，四百石。本注曰：无员，如三署中郎。

太子舍人，二百石。本注曰：无员，更直宿卫，如三署郎中。

太子家令一人，千石。本注曰：主仓谷饮食，职似司农、少府。

太子仓令一人，六百石。本注曰：主仓谷。

太子食官令一人，六百石。本注曰：主饮食。

太子仆一人，千石。本注曰：主车马，职如太仆。

太子廐长一人，四百石。本注曰：主车马。

太子门大夫，六百石。本注曰：《旧注》云职比郎将。旧有左右户将，别主左右户直郎，建武以来省之。

太子中庶子，六百石。本注曰：员五人，职如侍中。

太子洗马，比六百石。本注曰：《旧注》云员十六人，职如谒者。太子出，则当直者在前导威仪。

太子中盾一人，四百石。本注曰：主周卫徼循。

太子卫率一人，四百石。本注曰：主门卫士。

右属太子少傅。本注曰：凡初即位，未有太子，官属皆罢，唯舍人不省，领属少府。

将作大匠一人，二千石。本注曰：承秦，曰将作少府，景帝改为将作大匠。掌修作宗庙、路寝、宫室、陵园木土之功，并树桐梓之类列于道侧。丞一人，六百石。

左校令一人，六百石。本注曰：掌左工徒。丞一人。

右校令一人，六百石。本注曰：掌右工徒。丞一人。

右属将作大匠。

城门校尉一人，比二千石。本注曰：掌雒阳城门十二所。

司马一人，千石。本注曰：主兵城门。每门候一人，六百石。本注曰：雒阳城十二门，其正南一门曰平城门，北宫门属卫尉。其余上西门，雍门，广阳门，津门，小苑门，开阳门，秣门，中东门，上东门，穀门，夏门，凡十二门。

右属城门校尉。

北军中候一人，六百石。本注曰：掌监五营。

屯骑校尉一人，比二千石。本注曰：掌宿卫兵。司马一人，千石。

越骑校尉一人，比二千石。本注曰：掌宿卫兵。司马一人，千石。

步兵校尉一人，比二千石。本注曰：掌宿卫兵。司马一人，千石。

长水校尉一人，比二千石。本注曰：掌宿卫兵。司马、胡骑司马各一人，千石。本注曰：掌宿卫，主乌桓骑。

射声校尉一人，比二千石。本注曰：掌宿卫兵。司马一人，千石。

右属北军中候。本注曰：旧有中垒校尉，领北军营垒之事。有胡骑、虎贲校尉，皆武帝置。中兴省中垒，但置中候，以监五营。胡骑并长水。虎贲主轻车，并射声。

凡中二千石，丞比千石。真二千石，丞、长史六百石。比二千石，丞比六百石。令、相千石，丞、尉四百石；其六百石，丞、尉三百石。长、相四百石及三百石，丞、尉皆二百石。诸侯、公主家丞，秩皆比百石。诸边鄣塞尉、诸陵校尉长，皆二百石。有常例者不署秩。

司隶校尉一人，比二千石。本注曰：孝武帝初置，持节，掌察举百官以下，及京师近郡犯法者。元帝去节，成帝省，建武中复置，并领一州。从事史十二人。本注曰：都官从事，主察举百官犯法者。功曹从事，主州选署及众事。别驾从事，校尉行部则奉引，录众事。簿曹从事，主财谷簿书。其有军事，则置兵曹从事，主兵事。其余部郡国从事，每郡国各一人，主督促文书，察举非法，皆州自辟除，故通为百石云。假佐二十五人。本注曰：主簿录阁下事，省文书。门亭长主州正。门功曹书佐主选用。《孝经》师主监试经。《月令》师主时节祠祀。律令师主平法律。簿曹书佐主簿书。其余都官书佐及每郡国，各有典郡书佐一人，各主一郡文书，以郡吏补，岁满一更。司隶所部郡七。

河南尹一人，主京都，特奉朝请。其京兆尹、左冯翊、右扶风三人，汉初都长安，皆秩中二千石，谓之三辅。中兴都雒阳，更以河南郡为尹，以三

辅陵庙所在，不改其号，但减其秩。其余弘农、河内、河东三郡。其置尹，冯翊、扶风及太守丞奉之本位，在《地理志》。

后汉书志第二十八

百官五

州郡 县乡 亭里 匈奴中郎将 乌桓校尉 护羌校尉 王国 宋卫国 列侯 关内侯 四夷国 百官奉

外十二州，每州刺史一人，六百石。本注曰：秦有监御史，监诸郡，汉兴省之，但遣丞相史分刺诸州，无常官。孝武帝初置刺史十三人，秩六百石。成帝更为牧，秩二千石。建武十八年，复为刺史，十二人各主一州，其一州属司隶校尉。诸州常以八月巡行所部郡国，录囚徒，考殿最。初岁尽诣京都奏事，中兴但因计吏。

皆有从事史、假佐。本注曰：员职略与司隶同，无都官从事，其功曹从事为治中从事。

豫州部郡国六，冀州部九，兖州部八，徐州部五，青州部六，荊州部七，扬州部六，益州部十二，凉州部十二，并州部九，幽州部十一，交州部七，凡九十八。其二十七王国相，其七十一郡太守。其属国都尉。属国，分郡离远县置之，如郡差小，置本郡名。世祖并省郡县四百余所，后世稍复增之。

凡州所监都为京都，置尹一人，二千石，丞一人，每郡置太守一人，二千石，丞一人。郡当边戍者，丞为长史。王国之相亦如之。每属国置都尉一人，比二千石，丞一人。本注曰：凡郡国皆掌治民，进贤劝功，决讼检奸。常以春行所主县，劝民农桑，振救乏绝。秋冬遣无害吏案讯诸囚，平其罪法，论课殿最。岁尽遣吏上计。并举孝廉，郡口二十万举一人。[尉一人]，典兵禁，备盗贼，景帝更名都尉。武帝又置三辅都尉各一人，讥出入。边郡置农都尉，主屯田殖谷。又置属国都尉，主蛮夷降者。中兴建武六年，省诸郡都尉，并职太守，无都试之役。省关都尉，唯边郡往往置都尉及属国都尉，稍有分县，治民比郡。安帝以羌犯法，三辅有陵园之守，乃复置右扶风都尉，京兆虎牙都尉。皆置诸曹掾史。本注曰：诸曹略如公府曹，无东西曹。有功曹史，主选署功劳。有五官掾，署功曹及诸曹事。其监属县，有五部督邮，曹掾一人。正门有亭长一人。主记室史，主录记书，催期会。无令史。阁下及诸曹各有书佐，干主文书。

属官，每县、邑、道，大者置令一人，千石；其次置长，四百石；小者置长，三百石；侯国之相，秩次亦如之。本注曰：皆掌治民，显善劝义，禁奸罚恶，理讼平贼，恤民时务，秋冬集课，上计于所属郡国。

凡县主蛮夷曰道。公主所食汤沐曰（国）[邑]。县万户以上为令，不满为长。侯国为相。皆秦制也。丞各一人。尉大县二人，小县一人。本注曰：丞署文书，典知仓狱。尉主盗贼。凡有贼发，主名不立，则推索行寻，案察奸宄，以起端绪。各署诸曹掾史。本注曰：诸曹略如郡员，五官为廷掾，监乡五部，春夏为劝农掾，秋冬为制度掾。

乡置有秩、三老、游徼。本注曰：有秩，郡所署，秩百石，掌一乡人；其乡小者，县置嗇夫一人。皆主知民善恶，为役先后，知民贫富，为赋多少，平其差品。三老掌教化。凡有孝子顺孙，贞女义妇，让财救患，及学士为民法式者，皆扁表其门，以兴善行。游徼掌徼循，禁司奸盗。又有乡佐，属乡，主民收赋税。

亭有亭长，以禁盗贼。本注曰：亭长，主求捕盗贼，承望都尉。

里有里魁，民有什伍，善恶以告。本注曰：里魁掌一里百家。什主十家，伍主五家，以相检察。民有善事恶事，以告监官。

边县有障塞尉。本注曰：掌禁备羌夷犯塞。其郡有盐官、铁官、工官、都水官者，随事广狭置令、长及丞，秩次皆如县、道，无分士，给均本吏。本注曰：凡郡县出盐多者置盐官，主盐税。出铁多者置铁官，主鼓铸。有工多者置工官，主工税物。有水池及鱼利多者置水官，主平水收渔税。在所诸县均差吏更给之。置吏随事，不具县员。

使匈奴中郎将一人，比二千石。本注曰：主护南单于。置从事二人，有事随事增之，掾随事为员。护羌、乌桓校尉所置亦然。

护乌桓校尉一人，比二千石。本注曰：主乌桓胡。

护羌校尉一人，比二千石。本注曰：主西羌。

皇子封王，其郡为国，每置傅一人，相一人，皆二千石。本注曰：傅主导王以善，礼如师，不臣也。相如太守。其长史，如郡丞。

汉初立诸王，因项羽所立诸王之制，地既广大，且至千里。又其官职，傅为太傅，相为丞相，又有御史大夫及诸卿，皆秩二千石，百官皆如朝廷。国家唯为置丞相，其御史大夫以下皆自置之。至景帝时，吴、楚七国恃其国大，遂以作乱，几危汉室。及其诛灭，景帝惩之，遂令诸王不得治民，令内史主治民，改丞相曰相，省御史大夫、廷尉、少府、宗正、博士官。武帝改汉内史、中尉、郎中令之名，而王国如故，员职皆朝廷为署，不得自置。至（汉）成帝省省内史治民，更令相治民，太傅但曰傅。

中尉一人，比二千石。本注曰：职如郡都尉，主盗贼。郎中令一人，仆一人，皆千石。本注曰：郎中令掌王大夫、郎中宿卫，官如光禄勋。自省少府，职皆并焉。仆主车及馭，如太仆。本（注）曰太仆，比二千石，武帝改，但曰仆，又皆减其秩。治书，比六百石。本注曰：治书本尚书更名。大夫，比六百石。本注曰：无员。掌奉王使至京都，奉璧贺正月，及使诸国。本皆持节，后去节。谒者，比四百石。本注曰：掌冠长冠。本员十六人，后减。礼乐长。本注曰：主乐人。卫士长。本注曰：主卫士。医工长。本注曰：主医药。永巷长。本注曰：宦者，主宫中婢使。祠祀长。本注曰：主祠祀。皆比四百石。郎中，二百石。本注曰：无员。

卫公、宋公。本注曰：建武二年，封周后姬常为周承休公；五年，封殷后孔安为殷绍嘉公。十三年，改常为卫公，安为宋公，以为汉宾，在三公上。

列侯，所食县为侯国。本注曰：承秦爵二十等，为彻侯，金印紫绶，以赏有功。功大者食县，小者食乡、亭，得臣其所食吏民。后避武帝讳，为列侯。武帝元朔二年，令诸王得推恩分众子土，国家为封，亦为列侯。旧列侯奉朝请在长安者，位次三公。中兴以来，唯以功德赐位特进者，次车骑将军；赐位朝侯，次五校尉；赐位侍祠侯，次大夫。其余以肺腑及公主子孙奉坟墓于京都者，亦随时见会，位在博士、议郎下。

诸王封者受茅土，归以立社稷，礼也。列土、特进、朝侯贺正月执璧云。

每国置相一人，其秩各如本县。本注曰：主治民，如今、长，不臣也。但纳租于侯，以户数为限。其家臣，置家丞、庶子各一人。本注曰：主侍侯，使理家事。列侯旧有行人、洗马、门大夫，凡五官。中兴以来，食邑千户已上置家丞、庶子各一人，不满千户不置家丞，又悉省行人、洗马、门大夫。

关内侯，承秦赐爵十九等，为关内侯，无土，寄食在所县，民租多少，各有户数为限。

四夷国王，率众王，归义侯，邑君，邑长，皆有丞，比郡、县。

百官受奉例：大将军、三公奉，月三百五十斛。中二千石奉，月百八十斛。二千石奉，月百二十斛。比二千石奉，月百斛。千石奉，月八十斛。六百石奉，月七十斛。比六百石奉，月五十斛。四百石奉，月四十五斛。比四百石奉，月四十斛。三百石奉，月四十斛。比三百石奉，月三十七斛。二百石奉，月三十斛。比二百石奉，月二十七斛。一百石奉，月十六斛。斗食奉，月十一斛。佐史奉，月八斛。凡诸受奉，皆半钱半谷。

赞曰：帝道渊默，冢帅修德。寡以御众，分职乃克。不置不监，无骄无忒。程是师徒，宁民康国。

后汉书志第二十九

輿服上

玉辂 乘輿 金根 安车 立车 耕车 戎车 猎车 駟车 青盖车 绿车
皂盖车 夫人安车 大驾 法驾 小驾 轻车 大使车 小使车 载车 导从卒
车马饰

《书》曰：“明试以功，车服以庸。”言昔者圣人兴天下之大利，除天下之大害，躬亲其事，身履其勤，忧之劳之，不避寒暑，使天下之民物，各得安其性命，无夭昏暴陵之灾。是以天下之民，敬而爱之，若亲父母；则而养之，若仰日月。夫爱之者欲其长久，不惮力役，相与起作宫室，上栋下宇，以雍覆之，欲其长久也；敬之者欲其尊严，不惮劳烦，相与起作輿轮旌旗章表，以尊严之。斯爱之至，敬之极也。苟心爱敬，虽报之至，情由未尽。或杀身以为之，尽其情也；弈世以祀之，明其功也。是以流光与天地比长。后世圣人，知恤民之忧思深大者，必殍其乐；勤仁毓物使不夭折者，必受其福。故为之制礼以节之，使夫上仁继天统物，不伐其功，民物安逸，若道自然，莫知所谢。《老子》曰：“圣人不仁，以百姓为刍狗。”此之谓也。

夫礼服之兴也，所以报功章德，尊仁尚贤。故礼尊[尊]贵贵，不得相逾，所以为礼也。非其人不得服其服，所以顺礼也。顺则上下有序，德薄者退，德盛者縟。故圣人处乎天子之位，服玉藻邃延，日月升龙，山车金根饰，黄屋左纛，所以副其德，章其功也。贤仁佐圣，封国(爱)[受]民，黼黻文绣，降龙路车，所以显其仁，光其能也。及其季末，圣人不得其位，贤者隐伏，是以天子微弱，诸侯胁矣。于此相贵以等，相以货，相赂以利，天下之礼乱矣。至周夷王下堂而迎诸侯，此天子失礼，微弱之始也。自是诸侯宫县乐食，祭以白牡，击玉磬，朱干设铎，冕而舞《大武》。大夫台门旅树反坫，绣黼丹朱中衣，镂簋朱雉，此大夫之僭诸侯礼也。《诗》刺“彼己之子，不称其服”，伤其败化。《易》讥“负且乘，致寇至”，言小人乘君子器，盗思夺之矣。自是礼制大乱，兵革并作；上下无法，诸侯陪臣，山谿藻。降及战国，奢僭益炽，削灭礼籍，盖恶有害己之语。竞修奇丽之服，饰以輿马，文鬪玉纓，象镳金鞍，以相夸上。争锥刀之利，杀人若刈草然，其宗祀亦旋夷灭。荣利在己，虽死不悔。及秦并天下，揽其輿服，上选以供御，其次以锡百官。汉兴，文学既缺，时亦草创，承秦之制，后稍改定，参稽《六经》，近于雅正。孔子曰：“其或继周者，行夏之正，乘殷之辂，服周之冕，乐则《韶》、《舞》。”故撰《輿服》著之于篇，以观古今损益之义云。

上古圣人，见转蓬始知为轮。轮行可载，因物知生，复为之輿。輿轮相乘，流运罔极，任重致远，天下获其利。后世圣人观于天，视斗周旋，魁方杓曲，以携龙、角为帝车，于是乃曲其辘，乘牛驾马，登险赴难，周览八极。故《易·震》乘《乾》，谓之《大壮》，言器莫能有上之者也。自是以来，世加其饰。至奚仲为夏车正，建其旂旒，尊卑上下，各有等级。周室大备，官有六职，百工与居一焉。一器而群工致巧者，车最多，是故具物以时，六材皆良。輿方法地，盖圆象天；三十辐以象日月；盖弓二十八以象列星；龙旂九旒，七仞齐轸，以象大火；鸟七旒，五仞齐较，以象鹑火；熊旗六旒，五仞齐肩，以象参、伐；龟旂四旒，四仞齐首，以象营室；弧旌枉矢，以象

弧也：此诸侯以下之所建者也。

天子（五）[玉]路，以玉为饰，（锡）[钶]樊纓十有再就，建太常，十有二旂，九仞曳地，日月升龙，象天明也。夷王以下，周室衰弱，诸侯大路。秦并天下，阅三代之礼，或曰殷瑞山车，金根之色。汉承秦制，御为乘輿，所谓孔子乘殷之路者也。

乘輿、金根、安车、立车，轮皆朱班重牙，贰轂两辖，金薄繆龙，为輿倚较，文虎伏轼，龙首衔轭，左右吉阳箒，鸾雀立衡，文画辘，羽盖华蚤，建大旂，十有二旂，画日月升龙，驾六马，象鑣镂（锡）[钶]，金（鏤）[鏤]方鉞，插翟尾，朱兼樊纓，赤鬲易茸，金就十有二，左纛以鼈牛尾为之，在左駟马轭上，大如斗，是为德车。五时车，安、立亦皆如之。各如方色，马亦如之。白马者，朱其髦尾为朱鬣云。所御驾六，余皆驾四，后从为副车。

耕车，其饰皆如之。有三盖。一曰芝车，置耒耜之箒，上亲耕所乘也。

戎车，其饰皆如之。蕃以矛麾金鼓羽析幢翳，冑甲弩之箒。

猎车，其饰皆如之。重辘纒轮，繆龙绕之。一曰闾猪车，亲校猎乘之。

太皇太后、皇太后法驾，皆御金根，加交（路）[络]帐裳。非法驾，则乘紫鬲駟车，云文画辘，黄金涂五末、盖蚤。左右駟，驾三马。长公主赤鬲駟车。大贵人、贵人、公主、王妃、封君油画駟车。大贵人加节画辘。皆右駟而已。

皇太子、皇子皆安车，朱班轮，青盖，金华蚤，黑文，画幡文辘，金涂五末。皇子为王，锡以乘之，故曰王青盖车。皇孙[则]绿车以从。皆左右駟，驾三。公、列侯安车，朱班轮，倚鹿较，伏熊轼，皂纒盖，黑幡，右駟。

中二千石、二千石皆皂盖，朱两辖。其千石、六百石，朱左辖。幡长六尺，下屈广八寸，上业广尺二寸，九文，十二初，后谦一寸，若月初生，示不敢自满也。景帝中元五年，始诏六百石以上施车幡，得铜五末，轭有吉阳箒。中二千石以上右駟，三百石以上皂布盖，千石以上皂纒覆盖，二百石以下白布盖，皆有四维杠衣。贾人不得乘马车。除吏赤画杠，其余皆青云。

公、列侯、中二千石、二千石夫人，会朝若蚤，各乘其夫之安车，右駟，加交（路）[络]帷裳，皆皂。非公会，不得乘朝车，得乘漆布輜駟车，铜五末。

乘輿大驾，公卿奉引，太仆御，大将军参乘。属车八十一乘，备千乘万骑。西都行祠天郊，甘泉备之。官有其注，名曰甘泉卤簿。东都唯大行乃大驾。大驾，太仆校驾；法驾，黄门令校驾。

乘輿法驾，（八）[公]卿不在卤簿中。河南尹、执金吾、雒阳令奉引，奉车郎御，侍中参乘。属车（四）[三]十六乘。前驱有九旂云罕，凤皇闾戟，皮轩鸾旗，皆大夫载。鸾旗者，编羽旄，列系幢旁。民或谓之鸡翘，非也。后有金钲黄钺，黄门鼓车。

古者诸侯贰车九乘。秦灭九国，兼其车服，故大驾属车八十一乘，法驾半之。属车皆皂盖赤里，（木）[朱]幡，戈矛弩箒，尚书、御史所载。最后一车悬豹尾，豹尾以前比省中。

行祠天郊以法驾，祠地、明堂省什三，祠宗庙尤省，谓之小驾。每出，太仆奉驾上卤簿，中常侍、小黄门副；尚书主者，郎令史副；侍御史，兰台令史副。皆执注，以督整车骑，谓之护驾。春秋上陵，尤省于小驾，直事尚书一人从，其余令以下，皆先后后罢。

轻车，古之战车也。洞朱轮輿，不巾不盖，建矛戟幢麾，輶弩服。藏

在武库。大驾、法驾出，射声校尉、司马（史）[吏]士载，以次属车，在卤簿中。诸车有矛戟，其饰幡旒旗帜皆五采，制度从《周礼》。吴、孙《兵法》云：“有巾有盖，谓之武刚车。”武刚车者，为先驱。又为属车轻车，为后殿焉。

大使车，立乘，驾驷，赤帷。持节者，重导从：贼曹车、斧车、督车、功曹车皆两；大车，伍伯璲弩十二人；辟车四人；从车四乘。无节，单导从，减半。

小使车，不立乘，有駟，赤屏泥油，重绛帷。导无斧车。

近小使车，兰舆赤轂，白盖赤帷。从骑四十人。此谓追捕考案，有所敕取者之所乘也。

诸使车皆朱班轮，四辐，赤衡轭。其送葬，白垩已下，洒车而后还。公、卿、中二千石、二千石，郊庙、明堂、祠陵，法出，皆大车，立乘、驾驷。他出，乘安车。

大行载车，其饰如金根车，加施组连璧交错四角，金龙首衔璧，垂五采，析羽流苏前后，云气画帷裳，文画曲幡，长悬车等。太仆御，驾六布施马。布施马者，淳白骆马也，以黑药灼其身而为虎文。既下，马斥卖，车藏城北秘宫，皆不得入城门。当用，太仆考工乃内饰治，礼吉凶不相干也。

公卿以下至县三百石长导从，置门下五吏：贼曹、督盗贼功曹，皆带剑，三车导；主簿、主记，两车为从。县令以上，加导斧车。公乘安车，则前后并马立乘。长安、雒阳令及王国都县加前后兵车，亭长，设右駟，驾两。璲弩车前伍伯，公八人，中二千石、二千石、六百石皆四人，自四百石以下至二百石皆二人。黄绶，武官伍伯，文官辟车。铃下、侍阁、门兰、部署、街里走卒，皆有程品，多少随所典领。驿马三十里一置，卒皆赤帻绛云。

古者军出，师旅皆从；秦省其卒，取其师旅之名焉。公以下至二千石，骑吏四人，千石以下至三百石，县长二人，皆带剑，持檠戟为前列，捷弓九鞬。诸侯王法驾，官属傅相以下，皆备卤簿，似京都官骑，张弓带鞬，遮迺出入称（课）促。列侯，家丞、庶子导从。若会耕祠，主县假给辟车鲜明卒，备其威仪。导从事毕，皆罢所假。

诸车之文：乘舆，倚龙伏虎，文画辂，龙首鸾衡，重牙班轮，升龙飞鞬。皇太子、诸侯王，倚虎伏鹿，文画辂幡，吉阳箭，朱班轮，鹿文飞鞬，旂旗九旒降龙。公、列侯，倚鹿伏熊，黑幡，朱班轮，鹿文飞鞬，九旒降龙。卿，朱两幡，五旒降龙。二千石以下各从科品，诸幡车以上，轭皆有吉阳箭。

诸马之文：案乘舆，金（鍔）[鍔]方鉞，插翟象镳，龙画总，沫升龙，赤扇汗，青两翅，燕尾。驸马，左右赤珥流苏，飞鸟节，赤膺兼。皇太子或亦如之。王、公、列侯，鏤（锡义）[锡文]髦，朱镳朱鹿，朱文，绛扇汗，青翅燕尾。卿以下有駟者，缙扇汗，青翅尾，当卢（义）[文]髦，上下皆通。中二千石以上及使者，乃有駟驾云。

后汉书志第三十

舆服下

冕冠 长冠 委貌冠 皮弁冠 爵弁冠 通天冠 远游冠 高山冠 进贤冠 法冠 武冠 建华冠 方山冠 巧士冠 却非冠 却敌冠 樊哙冠 术氏冠 鹖冠 帻 佩刀 印黄赤绶 赤绶 绿绶 紫绶 青绶 黑绶 黄绶 青绀纶 后夫人服

上古穴居而野处，衣毛而冒皮，未有制度。后世圣人易之以丝麻，观翬翟之文，荣华之色，乃染帛以效之，始作五采，成以为服。见鸟兽有冠角胡之制，遂作冠冕纓蕤，以为首饰。凡十二章。故《易》曰：“庖牺氏之王天下也，仰观象于天，俯观法于地，观鸟兽之文，与地之宜，近取诸身，远取诸物，于是始作八卦，以通神明之德，以类万物之情。”黄帝、尧、舜垂衣裳而天下治，盖取诸乾☰。乾☰有文，故上衣玄，下裳黄。日月星辰，山龙华虫，作绩宗彝，藻火粉米，黼黻絺绣，以五采章施于五色作服。天子备章，公自山以下，侯伯自华虫以下，子男自藻火以下，卿大夫自粉米以下。至周而变之，以三辰为旂旗。王祭上帝，则大裘而冕；公侯卿大夫之服用九章以下。秦以战国即天子位，灭去礼学，郊祀之服皆以衿玄。汉承秦故。至世祖践祚，都于土中，始修三雍，正兆七郊。显宗遂就大业，初服旒冕，衣裳文章，赤舄絢屨，以祠天地，养三老五更于三雍，于时致治平矣。

天子、三公、九卿、特进侯、侍祠侯，祀天地明堂，皆冠旒冕，衣裳玄上纁下。乘舆备文，日月星辰十二章，三公、诸侯用山龙九章，九卿以下用华虫七章，皆备五采，大佩，赤舄絢屨，以承大祭。百官执事者，冠长冠，皆祗服。五岳、四渎、山川、宗庙、社稷诸沾秩祠，皆祗玄长冠，五郊各如方色云。百官不执事，各服常冠衿玄以从。

冕冠，垂旒，前后邃延，玉藻。孝明皇帝永平二年，初诏有司采《周官》、《礼记》、《尚书·皋陶篇》，乘舆服从欧阳氏说，公卿以下从大小夏侯氏说。冕皆广七寸，长尺二寸，前圆后方，朱绿里，玄上，前垂四寸，后垂三寸，系白玉珠为十二旒，以其绶采色为组纓。三公诸侯七旒，青玉为珠；卿大夫五旒，黑玉为珠。皆有前无后，各以其绶采色为组纓，旁垂黼纁。郊天地，宗祀，明堂，则冠之。衣裳玉佩备章采，乘舆刺（史）[绣]，公侯九卿以下皆织成，陈留襄邑献之云。

长冠，一曰斋冠，高七寸，广三寸，促漆为之，制如板，以竹为里。初，高祖微时，以竹皮为之，谓之刘氏冠，楚冠制也。民谓之鹊尾冠，非也。祀宗庙诸祀则冠之。皆服衿玄，绛缘领袖为中衣，绛裤袜，示其赤心奉神也。五郊，衣帻裤袜各如其色。此冠高祖所造，故以为祭服，尊敬之至也。

委貌冠、皮弁冠同制，长七寸，高四寸，制如覆杯，前高广，后卑锐，所谓夏之（毋）[毋]追，殷之章甫者也。委貌以皂绢为之，皮弁以鹿皮为之。行大射礼于辟雍，公卿诸侯大夫行礼者，冠委貌，衣玄端素裳。执事者冠皮弁，衣缁麻衣，皂领袖，下素裳，所谓皮弁素积者也。

爵弁，一名冕。广八寸，长尺二寸，如爵形，前小后大，纁其上似爵头色，有收持笄，所谓夏收殷鬯者也。祠天地五郊明堂，《云翘舞》乐人服之。《礼》曰：“朱干玉钺，冕而舞《大夏》。”此之谓也。

通天冠，高九寸，正竖，顶少邪却，乃直下为铁卷梁，前有山，展筩为述，乘舆所常服。服衣，深衣制，有袍，随五时色。袍者，或曰周公抱成王

宴居，故施袍。《礼记》“孔子衣逢掖之衣”。逢掖其袖，合而缝大之，近今袍者也。今下至贱更小史，皆通制袍，单衣，皂缘领袖中衣，为朝服云。

远游冠，制如通天，有展筩横之于前，无山述，诸王所服也。

高山冠，一曰侧注。制如通天，[顶]不邪却，直竖，无山述展筩，中外官、谒者、仆射所服。太傅胡广说曰：“高山冠，盖齐王冠也。秦灭齐，以其君冠赐近臣谒者服之。”

进贤冠，古缙布冠也，文儒者之服也。前高七寸，后高三寸，长八寸。公侯三梁，中二千石以下至博士两梁，自博士以下至小史私学弟子，皆一梁。宗室刘氏亦两梁冠，示加服也。

法冠，一曰柱后。高五寸，以C展筩，铁柱卷，执法者服之，侍御史、廷尉正监平也。或谓之獬豸冠。獬豸神羊，能别曲直，楚王尝获之，故以为冠。胡广说曰：“《春秋左氏传》有南冠而縻者，则楚冠也。秦灭楚，以其君服赐执法近臣御史服之。”

武冠，一曰武弁大冠，诸武官冠之。侍中、中常侍加黄金珰，附蝉为文，貂尾为饰，谓之“赵惠文冠”。胡广说曰：“赵武灵王效胡服，以金珰饰首，前插貂尾，为贵职。秦灭赵，以其君冠赐近臣。”建武时，匈奴内属，世祖赐南单于衣服，以中常侍惠文冠，中黄门童子佩刀云。

建华冠，以铁为柱卷，贯大铜珠九枚，制以缕鹿。记曰：“知天者冠述，知地者履鹵。”《春秋左传》曰：“郑子臧好鹵冠。”前圆，以为此则是也。天地、五郊、明堂，《育命舞》乐人服之。

方山冠，似进贤，以五采縠为之。祠宗庙《大予》、《八佾》、《四时》、《五行》乐人服之，冠衣各如其行方之色而舞焉。

巧士冠，[前]高七寸，要后相通，直竖。不常服，唯郊天，黄门从官四人冠之，在鹵簿中，次乘舆车前，以备宦者四星云。

却非冠，制似长冠，下促。宫殿门吏仆射冠之。负赤幡，青翅燕尾，诸仆射幡皆如之。

却敌冠，前高四寸，通长四寸，后高三寸，制似进贤，卫士服之。

樊哙冠，汉将樊哙造次所冠，以入项羽军。广九寸，高七寸，前后出各四寸，制似冕。司马殿门大难，卫士服之。或曰，樊哙常持铁楯，闻项羽有意杀汉王，哙裂裳以裹楯，冠之入军门，立汉王旁，视项羽。

术氏冠，前圆，吴制，差池迢迢四重，赵武灵王好服之。今不施用，官有其图注。

诸冠皆有纓蕤，执事及武吏皆缩纓，垂五寸。

武冠，俗谓之大冠，环纓无蕤，以青系为纓，加双鹵尾，竖左右，为鹵冠云。五官、左右虎贲、羽林、五中郎将、羽林左右监皆冠鹵冠，纱鞬单衣。虎贲将虎文裤，白虎文剑佩刀。虎贲武骑皆鹵冠，虎文单衣。襄邑岁献织成虎文云。鹵者，勇雉也，其斗对一死乃止，故赵武灵王以表武士，秦施之焉。

安帝立皇太子，太子谒高祖庙、世祖庙，门大夫从，冠两梁进贡；洗马冠高山。罢庙，侍御史任方奏请非乘从时，皆冠一梁，不宜以为常服。事下有司。尚书陈忠奏：“门大夫职如谏大夫，洗马职如谒者，故皆服其服，先帝之旧也。方言可寝。”奏可。谒者，古者一名洗马。

古者有冠无帻，其戴也，加首有頰，所以安物。故《诗》曰“有頰者弁”，此之谓也。三代之世，法制滋彰，下至战国，文武并用。秦雄诸侯，乃加其武将首饰为绛帟，以表贵贱，其后稍稍作颜题。汉兴，续其颜，却擦之，施

巾连题，却覆之，今丧幘是其制也。名之曰幘。幘者，𦘔也，头首严𦘔也。至孝文乃高颜题，续之为耳，崇其巾为屋，合后施收，上下群臣贵贱皆服之。文者长耳，武者短耳，称其冠也。尚书幘收，方三寸，名曰纳言，示以忠正，显近职也。迎气五郊，各如其色，从章服也。皂衣群吏春服青幘，立夏乃止，助微顺气，尊其方也。武吏常赤幘，成其威也。未冠童子幘无屋者，示未成人也。入学小童幘也句卷屋者，示尚幼少，未远冒也。丧幘却擦反本，礼也。升数如冠，与冠偕也。期丧起耳有收，素幘亦如之，礼轻重有制，变除从渐，文也。

古者君臣佩玉，尊卑有度；上有鞞，贵贱有殊。佩，所以章德，服之衷也。鞞，所以执事，礼之共也。故礼有其度，威仪之制，三代同之。五霸迭兴，战兵不息，佩非战器，鞞非兵旗，于是解去鞞佩，留其系璲，以为章表。故《诗》曰“鞞鞞佩璲”，此之谓也。鞞佩既废，秦乃以采组连结于璲，光明章表，转相结受，故谓之绶。汉承秦制，用而弗改，故加之以双印佩刀之饰。至孝明皇帝，乃为大佩，冲牙双瑀璜，皆以白玉。乘舆落以白珠，公卿诸侯以采丝，其[玉]视冕旒，为祭服云。

佩刀，乘舆黄金通身貂错，半鲛鱼鳞，金漆错，雌黄室，五色罽隐室华。诸侯王黄金错，环挟半鲛，黑室。公卿百官皆纯黑，不半鲛。小黄门雌黄室，中黄门朱室，童子皆虎爪文，虎贲黄室虎文，其将白虎文，皆以白珠鲛为口之饰。乘舆者，加翡翠山，纒婴其侧。

佩双印，长寸二分，方六分。乘舆、诸侯王、公、列侯以白玉，中二千石以下至四百石皆以黑犀，二百石以至私学弟子皆以象牙。上合丝，乘舆以滕贯白珠，赤罽，诸侯王以下以繇赤丝，滕繇各如其印质。刻书文曰：“正月刚卯既决，灵爰四方，赤青白黄，四色是当。帝令祝融，以教夔龙，庶疫刚瘳，莫我敢当。疾日严卯，帝令夔化，慎尔周伏，化兹灵爰。既正既直，既觚既方，庶疫刚瘳，莫我敢当。”凡六十六字。

乘舆黄赤绶，四采，黄赤（绀）缥[绀]，淳黄圭，长[二]丈九尺九寸，五百首。

诸侯王赤绶，四采，赤黄缥绀，淳赤圭，长二丈一尺，三百首。

太皇太后、皇太后，其绶皆与乘舆同，皇后亦如之。

长公主、天子贵人与诸侯王同绶者，加特也。

诸国贵人、相国皆绿绶，三采，绿紫绀，淳绿圭，长二丈一尺，二百四十首。

公、侯、将军紫绶，二采，紫白、淳紫圭，长丈七尺，百八十首。公主封君服紫绶。

九卿、中二千石、二千石青绶，三采，青白红，淳青圭，长丈七尺，百二十首。自青绶以上，绶皆长三尺二寸，与绶同采而首半之。绶者，古佩璲也。佩绶相迎受，故曰绶。紫绶以上，绶绶之间得施玉环鐻云。

千石、六百石黑绶，三采，青赤绀，淳青圭，长丈六尺，八十首。四百石、三百石长同。

四百石、三百石、二百石黄绶，[一采]，淳黄圭，（一采）长丈五尺，六十首。自黑绶以下，绶皆长三尺，与绶同采而首半之。

百石青绀（纶）[绶]，一采，宛转繆织[圭]，长丈二尺。

凡先合单纺为一系，四系为一扶，五扶为一首，五首成一文，文采淳为一圭。首多者系细，少者系粗，皆广尺六寸。

太皇太后、皇太后入庙服，绀上皂下，蚕，青上缥下，皆深衣制，隐领袖缘以绦。剪鼈鬣，簪珥。珥，耳珥垂珠也。簪以瑇瑁为撻，长一尺，端为华胜，上为凤皇爵，以翡翠为毛羽，下有白珠，垂黄金镊。左右一横簪之，以安鬣结。诸簪珥皆同制，其撻有等级焉。

皇后谒庙服，绀上皂下，蚕，青上缥下，皆深衣制，隐领袖缘以绦。假结。步摇，簪珥。步摇以黄金为山题，贯白珠为桂枝相缪，一爵九华，熊、虎、赤黑、天鹿、辟邪、南山丰大特六兽，《诗》所谓“副笄六珈”者。诸爵兽皆以翡翠为毛羽。金题，白珠瑇绕，以翡翠为华云。

贵人助蚕服，纯缥上下，深衣制。大手结，墨瑇瑁，又加簪珥。长公主见会衣服，加步摇，公主大手结，皆有簪珥，衣服同制。自公主封君以上皆带绶，以采组为缙带，各如其绶色。黄金辟邪，首为带鐻，饰以白珠。

公、卿、列侯、中二千石、二千石夫人，绀缙鬣，黄金龙首衔白珠，鱼须撻，长一尺，为簪珥。入庙佐祭者皂绢上下，助蚕者缥绢上下，皆深衣制，缘。自二千石夫人以上至皇后，皆以蚕衣为朝服。

公主、贵人、妃以上，嫁娶得服锦绮罗縠缙，采十二色，重缘袍。特进、列侯以上锦缙，采十二色。六百石以上重练，采九色，禁丹紫绀。三百石以上五色采，青绛黄红绿。二百石以上四采，青黄红绿。贾人，缙缥而已。

公、列侯以下皆单缘襪，制文绣为祭服。自皇后以下，皆不得服诸古丽圭褰闺缘加上之服。建武、永平禁绝之，建初、永元又复中重，于是世莫能制其裁者，乃遂绝矣。

凡冠衣诸服，旒冕、长冠、委貌、皮弁、爵弁、建华、方山、巧士，衣裳文绣，赤舄，服絢履，大佩，皆为祭服，其余悉为常用朝服。唯长冠，诸王国谒者以为常朝服云。宗庙以下，祠祀皆冠长冠，皂缙袍单衣，绦缘领袖中衣，绦裤袜，五郊各从其色焉。

赞曰：车辂各庸，旌旂异局。冠服致美，佩纷玺玉。敬报情，尊尊下欲。孰夸华文，匪豪丽缙。

附录

宋书·范晔传

范晔字蔚宗，顺阳人，车骑将军泰少子也。母如厕产之，额为砖所伤，故以砖为小字。出继从伯弘之，袭封武兴县五等侯。

少好学，博涉经史，善为文章，能隶书，晓音律。年十七，州辟主簿，不就。高祖相国掾，彭城王义康冠军参军，随府转右军参军，入补尚书外兵郎，出为荆州别驾从事史。寻召为秘书丞，父忧去职。服终，为征南大将军檀道济司马，领新蔡太守。道济北征，晔惮行，辞以脚疾，上不许，使由水道统载器仗部伍。军还，为司徒从事中郎。顷之，迁尚书吏部郎。

元嘉九年冬，彭城太妃薨，将葬，祖夕，僚故并集东府。晔弟广渊，时为司徒祭酒，其日在直。晔与司徒左西属王深宿广渊许，夜中酣饮，开北牖听挽歌为乐。义康大怒，左迁晔宣城太守。不得志，乃删众家“后汉书”为一家之作。在郡数年，迁长沙王义欣镇军长史，加宁朔将军。兄勗为宜都太守，嫡母随兄勗在官。十六年，母亡，报之以疾，晔不时奔赴，及行，又携妓妾自随，为御史中丞刘损所奏，太祖爱其才，不罪也。服阕，为始兴王濬后军长史，领南下邳太守。及濬为扬州，未亲政事，悉以委晔。寻迁左卫将军、太子詹事。

晔长不满七尺，肥黑，秃眉须。善弹琵琶，能为新声，上欲闻之，屡讽以微旨，晔伪若不晓，终不肯为上弹。上尝宴饮欢适，谓晔曰：“我欲歌，卿可弹。”晔乃奉旨。上歌既毕，晔亦止弦。

初，鲁国孔熙先博学有纵横才志，文史星算，无不兼善。为员外散骑侍郎，不为时所知，久不得调。初，熙先父默之为广州刺史，以赃货得罪下廷尉，大将军彭城王义康保持之，故得免。及义康被黜，熙先密怀报效，欲要朝廷大臣，未知谁可动者，以晔意志不满，欲引之。而熙先素不为晔所重，无因进说。晔外孙谢综，雅为晔所知，熙先尝经相识，乃倾身事综，与之结厚。熙先藉岭南遗财，家甚富足，始与综诸弟共博，故为拙行，以物输之。综等诸年少，既屡得物，遂日夕往来，情意稍款。综乃引熙先与晔为数，晔又与戏，熙先故为不敌，前后输晔物甚多。晔既利其财宝，又爱其文艺。熙先素有词辩，尽心事之，晔遂相与异常，申莫逆之好。始以微言动晔，晔不回，熙先乃极辞譬说。晔素有闺庭论议，朝野所知，故门胄虽华，而国家不与姻娶。熙先因以此激之曰：“丈人若谓朝廷相待厚者，何故不与丈人婚，为是门户不得邪？人作犬豕相遇，而丈人欲为之死，不亦惑乎？”晔默然不答，其意乃定。

时晔与沈演之并为上所待，每被见多同。晔若先至，必待演之俱入，演之先至，尝独被引，晔又以此为怨。

晔累经义康府佐，见待素厚。及宣城之授，意好乖离。综为义康大将军记室参军，随镇豫章。综还，申义康意于晔，求解晚隙，复敦往好。晔既有逆谋，欲探时旨，乃言于上曰：“臣历观前史二汉故事，诸蕃王政以詆讟幸灾，便正大逆之罚。况义康奸心衅迹，彰著遐迩，而至今无恙，臣窃惑焉。且大梗常存，将重阶乱，骨肉之际，人所难言。臣受恩深重，故冒犯披露。”上不纳。

熙先素善天文，云：“太祖必以非道晏驾，当由骨肉相残。江州应出天

子。”以为义康当之。综父述亦为义康所遇，综弟约又是义康女夫，故太祖使综随从南上，既为熙先所奖说，亦有酬报之心。广州人周灵甫有家兵部曲，熙先以六十万钱与之，使于广州合兵。灵甫一去不反。大将军府史仲承祖，义康旧所信念，屡衔命下都，亦潜结腹心，规有异志。闻熙先有诚，密相结纳。丹阳尹徐湛之，素为义康所爱，虽为舅甥，恩过子弟，承祖因此结事湛之，告以密计。承祖南下，申义康意于萧思话及晔，云：“本欲与萧结婚，恨始意不果。与范本情不薄，中间相失，旁人为之耳。”

有法略道人，先为义康所供养，粗被知待，又有王国寺法静尼亦出入义康家内，皆感激旧恩，规相拯拔，并与熙先往来。使法略罢道，本姓孙，改名景玄，以为臧质宁远参军。熙先善于治病，兼能诊脉。法静尼妹夫许耀，领队在台，宿卫殿省。尝有病，因法静尼就熙先乞治，为合汤一剂，耀疾即损。耀自往酬谢，因成周旋。熙先以耀胆干可施，深相待结，因告逆谋，耀许为内应。豫章胡遵世，藩之子也，与法略甚款，亦密相酬和。法静尼南上，熙先遣婢采藻随之，付以笺书，陈说图讖。法静还，义康饷熙先铜匕、铜镊、袍段、棋奩等物。熙先虑事泄，鸩采藻杀之。湛之又谓晔等：“臧质见与异常，岁内当还，已报质，悉携门生义故，其亦当解人此旨，故应得健儿数百。质与萧思话款密，当仗要之，二人并受大将军眷遇，必无异同。思话三州义故众力，亦不减质。郡中文武，及合诸处侦逻，亦当不减千人。不忧兵力不足，但当勿失机耳。”乃略相署置，湛之为抚军将军、扬州刺史，晔中军将军、南徐州刺史，熙先左卫将军，其余皆有选拟。凡素所不善及不附义康者，又有别簿，并入死目。

熙先使弟休先为檄文曰：

夫休否相乘，道无恒泰，狂狡肆逆，明哲是殒。故小白有一匡之勋，重耳有翼戴之德。自景平肇始，皇室多故，大行皇帝天诞英姿，聪明叡哲，拔自藩国，嗣位统天，忧劳万机，垂心庶务，是以邦内安逸，四海同风。而比年以来，奸竖乱政，刑罚乖淫，阴阳违舛，致使衅起萧墙，危祸萃集。贼臣赵伯符积怨含毒，遂纵奸凶，肆兵犯跸，祸流储宰，崇树非类，倾坠皇基。罪百浞、过十玄、莽，开辟以来，未闻斯比。率土叩心，华夷泣血，咸怀亡身之诚，同思糜躯之报。

湛之、晔与行中领军萧思话、行护军将军臧质、行左卫将军孔熙先、建威将军孔休先，忠贯白日，诚著幽显，义痛其心，事伤其目，投命奋戈，万殒莫顾，即日斩伯符首，及其党与。虽豺狼即戮，王道惟新，而普天无主，群萌莫系。彭城王体自高祖，圣明在躬，德格天地，助溢区宇，世路威夷，勿用南服，龙潜凤栖，于兹六稔，苍生饥德，亿兆渴化，岂唯东征有《鸣鹄》之歌，陕西有勿剪之思哉。灵只告征祥之应，讖记表帝者之符，上答天心，下愜民望，正位辰极，非王而谁！

今遣行护军将军臧质等，赉皇帝玺绶，星驰奉迎。百官备礼，骆驿继进，并命群帅，镇戍有常。若干扰义徒，有犯无贷。昔年使反，湛之奉赐手敕，逆诚祸乱，预睹斯萌，令宣示朝贤，共拯危溺，无断谋事，失于后机，遂使圣躬滥酷，大变奄集，哀恨崩裂，抚心摧哽，不知何地，可以厝身。辄督厉庭顿，死而后已。

熙先以既为大事，宜须义康意旨，晔乃作义康与湛之书，宣示同党曰：

吾凡人短才，生长富贵，任情用已，有过不闻，与物无恒，喜怒违实，致使小人多怨，士类不归。祸败已成，犹不觉悟，退加寻省，方知自招，刻肌刻骨，何所复补。然至于尽心奉上，诚贯幽显，拳拳谨慎，惟恐不及，乃可恃宠骄盈，实不敢故为欺罔也。岂苞藏逆心，以招灰灭，所以推诚自信，不复防护异同，率意信心，不顾万物议论，遂致谗巧潜构，众恶归集。甲奸险好利，负吾事深；乙凶愚不齿，扇长无赖；丙、丁趋走小子，唯知谄进，伺求长短，共造虚说，

致令祸陷骨肉，诛戮无辜。凡在过衅，竟有何征，而刑罚所加，同之元恶，伤和枉理，感彻天地。

吾虽幽逼日苦，命在漏刻，义慨之士，时有音信。每知天文人事，及外间物情，土崩瓦解，必在朝夕。是为衅起群贤，滥延国家，夙夜愤踊，心腹交战。朝之君子及士庶白黑怀义秉理者，宁可不识时运之会，而坐待横流邪。除君侧之恶，非唯一代，况此等狂乱罪戾，终古所无，加之剪戮，易于摧朽邪。可以吾意宣示众贤，若能同心奋发，族裂逆党，岂非功均创业，重造宋室乎！但兵凶战危，或致侵滥，若有一豪犯顺，诛及九族。处分之要，委之群贤，皆当谨奉朝廷，动止闻启。往日嫌怨，一时豁然，然后吾当谢罪北阙，就戮有司。苟安社稷，瞑目无恨。勉之勉之。

二十二年九月，征北将军衡阳王义季、右将军南平王铄出镇，上于武帐冈祖道，晔等期以其日为乱，而差互不得发。于十一月，徐湛之上表曰：

臣与范晔，本无素旧，中忝门下，与之邻省，屡来见就，故渐成周旋。比年以来，意态转见，倾动险忌，富贵情深，自谓任遇未高，遂生怨望。非唯攻伐朝士，讥谤圣时，乃上议朝廷，下及藩辅，驱扇同异，恣口肆心，如此之事，已具上简。近员外散骑侍郎孔熙先忽令大将军府吏仲承祖腾晔及谢综等意，欲收合不逞，规有所建。以臣昔蒙义康接盼，又去岁群小为臣妄生风尘，必嫌惧，深见劝诱。兼云人情乐乱，机不可失，讖纬天文，并有征验。晔寻自来，复具陈此，并说臣论议转恶，全身为难。即以启闻，被敕使相酬引，究其情状。于是悉出檄书、选事及同恶人名、手墨翰迹，谨封上呈，凶悖之甚，古今罕比。由臣暗于交士，闻此逆谋，临启震惶，荒情无措。

诏曰：“湛之表如此，良可骇惋。晔素无行检，少负瑕衅，但以才艺可施，故收其所长，频加荣爵，遂参清显。而险利之性，有过溪壑，不识恩遇，犹怀怨愤。每存容养，冀能俊革，不谓同恶相济，狂悖至此。便可收掩，依法穷诘。”

其夜，先呼晔及朝臣集华林东阁，止于客省。先已于外收综及熙先兄弟，并皆款服。于时上在延贤堂，遣使问晔曰：“以卿拥有文翰，故相任擢，名爵期怀，于例非少。亦知卿意难厌满，正是无理怨望，驱扇朋党而已，云何乃有异谋。”晔仓卒怖惧，不即首款。上重遣问曰：“卿与谢综、徐湛之、孔熙先谋逆，并已答款，犹尚未死，征据见存，何不依实？”晔对曰：“今宗室磐石，蕃岳张脩，设使窃发侥幸，方镇便来讨伐，几何而不诛夷。且臣位任过重，一阶两级，自然必至。如何以灭族易此。古人云：‘左手据天下之图，右手刎其喉，愚夫不为。’臣虽凡下，朝廷许其拥有所及，以理而察，臣不容有此。”上复遣问曰：“熙先近在华林门外，宁欲面辨之乎？”晔辞穷，乃曰：“熙先苟诬引臣，臣当如何！”熙先闻晔不服，笑谓殿中将军沈邵之曰：“凡诸处分，符檄书疏，皆范晔所造及治定。云何于今方作如此抵蹋邪。”上示以墨迹，晔乃具陈本末，曰：“久欲上闻，逆谋未著，又冀其事消弭，故推迁至今。负国罪重，分甘诛戮。”

其夜，上使尚书仆射何尚之视之，问曰：“卿事何得至此？”晔曰：“君谓是何？”尚之曰：“卿自应解。”晔曰：“外人传庾尚书见憎，计与之无恶。谋逆之事，闻孔熙先说此，轻其小儿，不以经意。今忽受责，方觉为罪。君方以道佐世，使天下无冤。弟就死之后，犹望君照此心也。”明日，仗士送晔付廷尉，入狱，问徐丹阳所在，然后知为湛之所发。熙先望风吐款，辞气不桡，上奇其才，遣人慰劳之曰：“以卿之才，而滞于集书省，理应有异志。此乃我负卿也。”又诘责前吏部尚书何尚之曰：“使孔熙先年将三十作散骑郎，那不作贼。”

熙先于狱中上书曰：

囚小人猖狂，识无远概，徒狗意气之小感，不料逆顺之大方。与第二弟休先曾为奸谋，干犯国宪，脍脯醢，无补尤戾。陛下大明含弘，量苞天海，录其一介之节，猥垂优逮之诏。恩非望始，没有遗荣，终古以来，未有斯比。夫盗马绝缨之臣，怀璧投书之士，其行至贱，其过至微，由识不世之恩，以尽躯命之报，卒能立功齐、魏，致勋秦、楚。囚虽身陷祸逆，名节俱丧，然少也慷慨，窃慕烈士之遗风。但坠崖之木，事绝升跻，覆盆之水，理乖收汲。方当身膏鈇钺，诤诚方来，若使魂而有灵，结草无远。然区区丹抱，不负夙心，贪及视息，少得申畅。自惟性爱群书，心解数术，智之所周，力之所至，莫不穷揽，究其幽微。考论既往，诚多审验。谨略陈所知，条牒如故别状，愿且勿遗弃，存之中书。若囚死之后，或可追存，庶九泉之下，少塞衅责。

所陈并天文占候，讖上有骨肉相残之祸，其言深切。

晔在狱，与综及熙先异处，乃称疾求移考堂，欲近综等。见听，与综等果得隔壁。遥问综曰：“始被收时，疑谁所告？”综云：“不知。”晔曰：“乃是徐童。”童，徐湛之小名仙童也。在狱为诗曰：“祸福本无兆，性命归有极。必至定前期，谁能延一息。在生已可知，来缘无识。好丑共一丘，何足异枉直。岂论东陵上，宁辨首山侧。虽无嵇生琴，庶同夏侯色。寄言生存子，此路行复即。”

晔本意谓入狱便死，而上穷治其狱，遂经二旬，晔更有生望。狱吏因戏之曰：“外传詹事或当长系。”晔闻之惊喜，综、熙先笑之曰：“詹事尝共畴昔事时，无不攘袂瞋目。及在西池射堂上，跃马顾盼，自以为一世之雄。而今扰攘纷纭，畏死乃尔。设令今时赐以性命，人臣图主，何颜可以生存。”晔谓卫狱将曰：“惜哉！葬如此人。”将曰：“不忠之人，亦何足惜。”晔曰：“大将言是也。”

将出市，晔最在前，于狱门顾谓综曰：“今日次第，当以位邪？”综曰：“贼帅为先。”在道语笑，初无暂止。至市，问综曰：“时欲至未？”综曰：“势不复久。”晔既食，又苦劝综，综曰：“此异病笃，何事强饭。”晔家人悉至市，监刑职司问：“须相见不？”晔问综曰：“家人以来，幸得相见，将不暂别。”综曰：“别与不别，亦何所存。来必当号泣，正足乱人意。”晔曰：“号泣何关人，向见道边亲故相瞻望，亦殊胜不见。吾意故欲相见。”于是呼前。晔妻先下抚其子，回骂晔曰：“君不为百岁阿家，不感天子恩遇，身死固不足塞罪，奈何枉杀子孙！”晔干笑云罪至而已。晔所生母泣曰：“主上念汝无极，汝曾不能感恩，又不念我老，今日奈何？”仍以手击晔颈及颊，晔颜色不怍。妻云：“罪人，阿家莫念。”妹及妓妾来别，晔悲泣流涟。综曰：“舅殊不同夏侯色。”晔收泪而止。综母以子弟自蹈逆乱，独不出视。晔语综曰：“姊今不来，胜人多也。”晔转醉，子藹亦醉，取地土及果皮以掷晔，呼晔为别驾数十声。晔问曰：“汝恚我邪？”藹曰：“今日何缘复恚，但父子同死，不能不悲耳。”晔常谓死者神灭，欲著《无鬼论》；至是与徐湛之书，云“当相讼地下”。其谬乱如此。又语人：“寄语何仆射，天下决无佛鬼。若有灵，自当相报。”收晔家，乐器服玩，并皆珍丽，妓妾亦盛饰，母住止单陋，唯有一厨盛樵薪，弟子冬无被，叔父单布衣。晔及子藹、遥、叔葵、孔熙先及弟休先、景先、思先、熙先子桂甫、桂甫子白民、谢综及弟约、仲承祖、许耀，诸所连及，并伏诛。晔时年四十八。晔兄弟子父已亡者及谢综弟纬，徙广州。藹子鲁连，吴兴昭公主外孙，请全生命，亦得远徙，世祖即位得还。

晔性精微有思致，触类多善，衣裳器服，莫不增损制度，世人皆法学之。撰《和香方》，其序之曰：“麝本多忌，过分必害；沈实易和，盈斤无伤。零藿虚燥，詹唐黏湿。甘松、苏合、安息、郁金、儵多、和罗之属，并被珍于外国，无取于中土。又枣膏昏钝，甲煎浅俗，非唯无助于馨烈，乃当弥增于尤疾也。”此序所言，悉以比类朝士：“麝本多忌”，比庾炳之；“零藿虚燥”，比何尚之；“詹唐黏湿”，比沈演之；“枣膏昏钝”，比羊玄保；“甲煎浅俗”，比徐湛之；“甘松、苏合”，比慧琳道人；“沈实易和”，以自比也。

晔狱中与诸甥侄书以自序曰：

吾狂衅覆灭，岂复可言，汝等皆当以罪人弃之。然平生行己任怀，犹应可寻。至于能不，意中所解，汝等或不悉知。

吾少懒学问，晚成人，年三十许，政始有向耳。自耳以来，转为心化，推老将至者，亦当未已也。往往有微解，言乃不能自尽。为性不寻注书，心气恶，小苦思，便愤闷，口机又不调利，以此无谈功。至于所通解处，皆自得之于胸怀耳。文章转进，但才少思难，所以每于操笔，其所成篇，殆无全称者。

常耻作文士。文患其事尽于形，情急于藻，义牵其旨，韵移其意。虽时有能者，大较多不免此累，政可类工巧图绩，意无得也。常谓情志所托，故当以意为主，以文传意。以意为主，则其旨必见；以文传意，则其词不流。然后抽其芬芳，振其金石耳。此中情性旨趣，千条百品，屈曲有成理。自谓颇识其数，尝为人言，多不能赏，意或异故也。

性别宫、商，识清浊，斯自然也。观古今文人，多不全了此处，纵有会此者，不必从根本中来。言之皆有实证，非为空谈。年少中，谢庄最有其分，手笔差易，文不拘韵故也。吾思乃无定方，特能济难适轻重，所禀之分，犹当未尽。但多公家之言，少于事外远致，以此为恨，亦由无意于文名故也。

本未关史书，政恒觉其不可解耳。既造《后汉》，转得统绪，详观古今著述及评论，殆少可意者。班氏最有高名，既任情无例，不可甲乙辨。后赞于理近无所得，唯志可推耳。博瞻不可及之，整理未必愧也。吾杂传论，皆有精意深旨，既有裁味，故约其词句。至于《循吏》以下及《六夷》诸序论，笔势纵放，实天下之奇作。其中合者，往往不减《过秦》篇。尝共比方班氏所作，非但不愧之而已。欲遍作诸志，《前汉》所有者悉令备。虽事不必多，且使见文得尽。又欲因事就卷内发论，以正一代得失，意复未果。赞自是吾文之杰思，殆无一字空设，奇变不穷，同合异体，乃自不知所以称之。此书行，故应有赏音者。纪、传例为举其大略耳，诸细意甚多。自古体大而思精，未有此也。恐世人不能尽之，多贵古贱今，所以称情狂言耳。

吾于音乐，听功不及自挥，但所精非雅声，为可恨。然至于一绝处，亦复何异邪。其中体趣，言之不尽，弦外之意，虚响之音，不知所从来。虽少许处，而旨态无极。亦尝以授人，士庶中未有一豪似者。此永不传矣。

吾书虽小小有意，笔势不快，余竟不成就，每愧此名。

晔《自序》并实，故存之。

藹幼而整洁，衣服竟岁未尝有尘点。死时年二十。

晔少时，兄晏常云：“此儿进利，终破门户。”终如晏言。

史臣曰：古之人云：“利令智昏。”甚矣，利害之相倾。刘湛识用才能，实苞经国之略，岂不知移弟为臣，则君臣之道用，变兄成主，则兄弟之义殊乎。而义康数怀奸计，苟相崇说，与夫推长戟而犯魏阙，亦何以异哉。

司马彪字绍统，高阳王睦之长子也。出后宣帝弟敏。少笃学不倦，然好色薄行，为睦所责，故不得为嗣，虽名出继，实废之也。彪由此不交人事，而专精学习，故得博览群籍，终其缀集之务。初拜骑都尉。泰始中，为秘书郎，转丞。注《庄子》，作《九州春秋》。以为“先王立史官以书时事，载善恶以为沮劝，撮教世之要也。是以《春秋》不修，则仲尼理之；《关雎》既乱，则师挚修之。前哲岂好烦哉？盖不得已故也。汉氏中兴，讫于建安，忠臣义士亦以昭著，而时无良史，记述烦杂，谯周虽已删除，然犹未尽，安、顺以下，亡缺者多”。彪乃讨论众书，缀其所闻，起于世祖，终于孝献，编年二百，录世十二，通综上下，旁贯庶事，为纪、志、传凡八十篇，号曰《续汉书》。泰始初，武帝亲祠南郊，彪上疏定义，语在《郊祀志》。后拜散骑侍郎。惠帝末年卒，时年六十余。

初，谯周以司马迁《史记》书周秦以上，或采俗语百家之言，不专据正经，周于是作《古史考》二十五篇，皆凭旧典，以纠迁之谬误。彪复以周为未尽善也，条《古史考》中凡百二十二事为不当，多据《汲冢纪年》之义，亦行于世。

后汉书注补志序

刘昭

臣昭曰：“昔司马迁作《史记》，爰建八书；班固因广，是曰十志。天人经纬，帝政纒维，区分源奥，开廓著述，创藏山之秘宝，肇刊石之遐贯，诚有繁于《春秋》，亦自敏于改作。

至乎永平，执简东观，纪传虽显，书志未闻。推检旧记，先有地理，张衡欲存炳发，未有成功。《灵宪》精远，天文已焕。自蔡邕大弘《鸣条》，实多绍宣。协妙元卓，律历以详；承洽伯始，礼仪克举；郊庙社稷，祭祀该明；轮駟冠章，车服贍列。于是应、谯赞其业，董巴袭其轨。司马《续书》总为八志，律历之篇仍乎洪、邕所构，车服之本即依董、蔡所立，仪祀得于往制，百官就乎故簿，并籍据前修，以济一家者也。王教之要，国典之源，粲然略备，可得而知矣。既接继班《书》，通其流贯，体裁渊深虽难逾等，序致肤约有伤悬越，后之名史，弗能罢意。叔骏之书，是为十典，矜缓杀青，竟亦不成。二子平业，俱称丽富，华轍乱亡，典则偕泯，雅言邃义，于是俱绝。沈、松因循，尤解功创，时改见句，非更搜求，加艺文以矫前弃，流书品采自近录，初平、永嘉图籍焚丧，尘消烟灭，焉识其限，借南晋之新虚，为东汉之故实，是以学者亦无取焉。

范晔《后汉》，良诚跨众氏，序或未周，志遂全阙。国史鸿旷，须寄勤闲，天才富博，犹俟改具。若草昧厥始，无相凭据，穷其身世，少能已毕。迁有承考之言，固深资父之力，太初以前，班用马《史》，十志所因，实多往制，升入校部，出二十载，续志昭表，以助其间，成父述者，夫何易哉！况晔思杂风尘，心桡成毁，弗克员就，岂以兹乎？夫辞润婉贍，可得起改，核求见事，必应写袭，故序例所论，备精与夺，及语八志，颇褒其美，虽出拔前群，归相沿也。又寻本书当作《礼乐志》，其《天文》、《五行》、《百官》、《车服》，为名则同。此外诸篇，不著纪传，《律历》、《郡国》，必依往式。晔遗书自序，应遍作诸志，《前汉》有者，悉欲备制，卷中发论，以正得失，书虽未明，其大旨也。曾台云构，所缺过乎榱桷，为山霞高，不

终逾乎一，郁绝斯作，吁可痛哉！徒怀缙緝，理慚钩远，乃借旧志，注以补之。狭见寡陋，匪同博远，及其所值，微得论列。分为三十卷，以合范《史》。求于齐工，孰曰文类；比兹阙恨，庶贤乎已。

昔褚生补子良之削少，马氏接孟坚之不毕，相成之义，古有之矣。引彼先志，又何猜焉！而岁代逾邈，立言湮散，义存广求，一隅未覩，兼钟律之妙，素揖校讎，参历算之微，有慚证辨，星候秘阻，图纬藏严，是须甄明，每用疑略，时或有见，颇邀旁遇，非览正部，事乖详密。今令行禁止，此书外绝，其有疏漏，谅不足诮。

校 记

页	卷	校
5	1 上	(戎)〔成〕从沈家本《后汉书琐言》说，据本书《邳彤传》改。
9	1 上 1 下	(高)从钱大昕《廿二史考异》说删。 (民)〔人〕从钱大昕说改。(下同)
19	1 下	(太守)〔大将军〕从钱大昕说，据本书《光武帝纪》建武五年夏四月正文改。
20	1 下	〔三月〕从惠栋《后汉书补注》说，据《资治通鉴》增。
22	1 下	(常)〔武〕从惠栋说，参考《汉书·恩泽侯表》改。
23	1 下	〔山〕从刘攽《东汉书刊误》说，参考上下文意及注文增。
25	1 下	(亥)〔未〕从钱大昕、惠栋等说改。
26	1 下	(甲戌)〔癸酉〕、(癸酉)〔甲戌〕从万松龄说，据殿本考证乙。
26	1 下	(戊)〔甲〕据殿本考证及推文意改。
37	2	(其)从刘攽说删。
44	2	〔视事〕从刘攽说，并参考下文增。
46	2	〔致〕据殿本及参考《汉书·章帝纪》同类文句增。
47	2	(有)〔苟〕据汲古本、殿本、王本改。
52	3	(太)从刘攽、钱大昕等说删。
54	3	〔曰〕从刘攽说增。
60	3	(柜)〔构〕从姚范说，据殿本、王本改。
62	3	〔二月〕从惠栋说，参考本书《和帝纪》增。
64	4	(榘)〔稭〕据《汉书·地理志》改。
64	4	(和)〔私〕、(北)〔比〕从何焯、惠栋等说，据《资治通鉴》及《后汉书·窦宪传》改。
68	4	〔阳〕从洪亮吉说，据本书《马光传》增。
69	4	〔破〕从刘攽说增。
81	5	(大)从刘攽说删。
82	5	(主)〔国〕从刘攽说及参考李贤注改。
85	5	(凯)〔愷〕从黄山《后汉书校补》引钱大昭说，

		并参考下文改。
86	5	〔贫〕据汲古本、王本、殿本及推文意增。
95	5	〔普〕〔翼〕据殿本考证引何焯说，并参考上文改。
95	5	右校〔令〕左校〔令〕从侯康说改。
96	5	〔诏〕〔诣〕从刘攽说改。
96	5	〔诸〕从刘攽说及推文意删。
98	6	〔郎〕〔郭〕据汲古本、王本、殿本改。
99	6	〔其〕从刘攽说删。
99	6	〔人〕据殿本及推文意增。
102	6	〔贫〕、〔人〕据汲古本、王本、殿本及推文意增。
104	6	〔郡〕〔部〕从陈景云、钱大昭说，参考本书《东夷传》改。
106	6	〔人〕据汲古本、王本、殿本及推文意增。
109	6	〔都〕〔威〕从胡三省、惠栋等说，参考本书《应奉传》、《西羌传》改。
109	6	〔丁〕〔乙〕据张森楷《校勘记》及中华本改。
110	6	〔当〕〔何〕从《资治通鉴》胡注改。
111	6	〔河〕〔阿〕从钱大昭说，据汲古本、王本改。
113	6	〔嘉〕〔熹〕从钱大昕、惠栋说改。
117	7	〔八月〕从惠栋说增。
118	7	〔顾〕〔硕〕从侯康说，参考本书《河间王开传》改。
120	7	〔己〕〔乙〕从黄山说，据《资治通鉴》改。
123	7	〔奠韃〕、〔耆〕从沈家本说，据《资治通鉴》及本书《张奂传》、《南匈奴传》增。
129	7	〔瘦〕〔麀〕据殿本改。下同。
129	7	〔二月〕从钱大昕说增。
127	7	〔六月〕从黄山说增。
134	8	〔丁〕〔辛〕从惠栋说改。
135	8	〔瑀〕〔 〕从钱大昕说，据本书《党锢传》、《窦武传》改。
135	8	〔翌〕〔昱〕从洪颐轩说，据《党锢传序》及《窦武传》、《荀淑传》改。
135	8	〔庚子〕〔戊戌〕从钱大昕说，参考本书《五行志》改。
137	8	〔孙〕〔子〕从钱大昕说，据本书《光武十王传》改。
141	8	〔古文〕从顾炎武、李慈铭等说增。
143	8	〔万〕〔方〕从殿本《考证》及惠栋说改。
144	8	〔己〕〔癸〕从钱大昕说，据本书《五行志》改。
144	8	〔南〕〔内〕从惠栋说改。
146	8	〔兵〕从《刊误》删。
147	8	〔喜〕〔熹〕据汲古本、殿本、王本改。下同。
149	9	〔自〕从何焯说增。

156	9	(三)〔二〕从钱大昕说改。
	9	(阴)〔北〕从钱大昕、钱大昭等说改。
168	10 上	(欲)〔故〕从惠栋说,据殿本、王本改。
168	10 上	〔帝〕从张森楷说增。
170	10 上	(徒)〔空〕从张森楷说,据本书《光武帝纪》、 《窦融传》改。
171	10 上	(嫗)〔嫗〕据本书《梁竦传》改。
179	10 下	(县)从王先谦说删。
179	10 下	(喜)〔熹〕从钱大昭说,据《资治通鉴》及本书 《安帝纪》、《顺帝纪》改。
183	10 下	(三)〔二〕据汲古本、殿本、王本改。
184	10 下	〔太〕从王鸣盛说,据《资治通鉴》增。
185	10 下	〔重〕据汲古本、殿本、王本增。
189	10 下	(初)〔元〕从周寿昌说改。
190	10 下	(延)从洪亮吉说,据本书《明帝纪》、《梁统传》 删。
194	11	〔门〕据汲古本、殿本、王本增。
198	11	(灌)〔濩〕从钱大昕说改。
199	11	(吏)〔史〕从刘攽说改。下同。
199	11	(臣)〔巨〕从刘攽说,参考《汉书》改。
202	11	(得)〔后〕从王补说,据《资治通鉴》改。
205	12	〔子〕从刘攽说增。
205	12	〔至〕从黄山说增。
205	12	〔曰〕从刘攽说删。
206	12	〔因〕据汲古本、殿本、王本增。
208	12	〔师〕据汲古本、殿本、王本增。
218	13	〔乘〕据汲古本、殿本、王本增。
221	13	〔行〕据汲古本、殿本、王本增。
223	13	〔为〕据汲古本、殿本、王本增。
224	13	(空)〔徒〕从刘攽说改。
226	13	(关西)从刘攽说删。
229	13	〔威〕从惠栋说增。
231	14	(泚)〔泚〕从惠栋说,据本书《光武帝纪》改。
235	14	〔十〕从殿本《考证》及推年序增。
236	14	〔嗣〕从王先谦说增。
242	15	(事)〔吏〕从陈景云说改。
245	15	〔天〕从钱大昭说,据《资治通鉴》及推文意增。
247	15	(辩)〔办〕从沈钦韩说,并据文意改。
247	15	(十)〔千〕据汲古本、殿本、王本改。
250	15	(辩)〔辨〕从惠栋说,据《资治通鉴》改。
250	15	(览)〔揽〕据《资治通鉴》改。
254	16	(满)〔蒲〕从沈钦韩说改。
255	16	(帝)从刘攽说删。
256	16	(成丹)从沈家本说删。

256	16	(者)从刘攽说删。
258	16	〔乌桓〕从沈家本、三先谦说增。
260	16	〔仪同三司〕从王先谦说,参考《东观汉纪》增。
263	16	(子)〔之〕从张脩说,并推文意改。
267	16	(知)从黄山说,据《资治通鉴》删。
271	16	(连)〔涟〕据汲古本、殿本改。
274	17	(将军)从刘攽说删。
276	17	(盖)从惠栋、张森楷等说删。
277	17	()〔怵〕据王本并参考李贤注改。
277	17	(中)〔忠〕从刘攽说并参考本书《盖延传》改。下同。
280	17	(返)〔反〕从黄山说及推文意改。
283	17	(彭)从陈景云说删。
284	17	〔之〕据汲古本、殿本补。
285	17	(胡)从惠栋说删。
291	18	〔将〕从王先谦说,据《资治通鉴》增。
291	18	〔山〕从刘攽说增。
293	18	(敌)〔狄〕从黄山说,据王本改。
293	18	〔董宪〕从李慈铭说增。
294	18	(遂)从刘攽说删。
294	18	(满)〔蒲〕从惠栋说,据本书《光武帝纪》改。
295	18	(沮)〔涅〕从沈钦韩说改。
296	18	(沅)〔沈〕从钱大昕说改。
300	19	(北)从刘攽说删。
300	19	(其)从刘攽说删。
301	19	(慎)〔顺〕从惠栋说,据《光武帝纪》删。
301	19	(浚)〔俊〕从钱大昕说改。
302	19	〔舒为〕从王鸣盛、钱大昕说增。
302	19	〔日〕从惠栋说,据《资治通鉴》增。
303	19	(月)〔日〕从王先谦说改。
303	19	〔之大〕据汲古本、殿本增。
304	19	(常)〔尝〕据汲古本、殿本及推文意改。
304	19	(阳)〔东〕从钱大昭、张森楷等说,并参考李贤注改。
304	19	(车)从刘攽说删。
305	19	(诏)〔绍〕从刘攽说,参考上下行文改。
305	19	〔耿〕从刘攽说,参照“赞语”行文增。
305	19	〔复〕据汲古本、殿本增。
305	19	(有)从刘攽说删。
306	19	(马)〔农〕从惠栋、何焯、王先谦等说改。
307	19	(况)、(晔)从沈钦韩说删。
307	19	(车)从刘攽说删。
308	19	〔使〕从李慈铭说增。
312	20	(幘)〔幘〕从刘攽、王先谦说,参考《东观汉纪》

- 改。
- 315 20 〔田〕据汲古本、殿本并推文意增。
- 318 20 (为)〔谓〕据汲古本、殿本改。
- 319 20 〔前〕据《太平御览》卷302引文，并推文意增。
- 319 20 (袂)〔秩〕据王本及《汉书·匈奴传》改。
- 320 20 (功)〔切〕从刘攽说改。
- 329 21 (林)〔临〕从王先谦说，据本书《光武帝纪》改。
- 333 22 (安)〔要〕从沈钦韩、洪颐煊等说改。
- 334 22 (封)据汲古本、殿本删。
- 335 22 (满)〔蒲〕从惠栋说，据本书《光武帝纪》改。
- 339 22 (定)从陈景云、钱大昕说删。
- 341 22 (阳)〔陵〕从王先谦说改。
- 343 23 〔长安汉兵〕据汲古本、殿本增。
- 346 23 (大)从王先谦说，据《资治通鉴》删。
- 348 23 (安)从刘攽说，并参考杜预注删。
- 352 23 ()〔稻〕从王先谦说，并参考《汉书·地理志》改。
- 359 24 (友)〔支〕从刘攽说，据汲古本、王本改。
- 361 24 开(宽)〔恩〕信，(恩)〔宽〕以待下从刘攽说，并推文意改。
- 363 24 〔行〕据汲古本、殿本、王本增。
- 377 25 (倾)〔顷〕从黄山说，参考《史记·鲁世家》改。
- 380 25 (二)〔三〕从钱大昕说，据本书《和帝纪》改。
- 383 25 (要)〔霸〕从李慈铭说，并推文意改。
- 391 26 (南)〔内〕从黄山说，据殿本改。
- 392 26 (章)〔元〕从钱大昭说改。
- 394 26 (阳)从惠栋说删。
- 404 27 (一)〔二〕据汲古本、殿本、王本改。
- 408 27 (顺)〔信〕据《易·系辞》改。
- 412 27 (郡)从钱大昭说删。
- 413 27 (董卓)〔李傕〕从惠栋、王先谦等说改。
- 413 27 (忠)从何焯、张森楷等说删。
- 417 28 上 〔以〕从钱大昭、张森楷等说，据《资治通鉴》增。
- 422 28 上 (无)〔其〕据汲古本、殿本、王本改。
- 429 28 下 (女)任氏〔女〕从王先谦说，据《东观汉记》改。
- 432 29 〔崇〕据殿本增。
- 436 29 (城)〔成〕据王本及考地名改。
- 439 29 (书)从惠栋说删。
- 443 30 上 〔与〕从刘攽说，并推文意增。
- 446 30 上 (二)〔三〕从钱大昕说改。
- 446 30 上 (北)从钱大昕说删。
- 449 30 下 〔也〕据殿本增。
- 452 30 下 (十)从钱大昕说删。
- 454 30 下 (计)〔斗〕从刘攽说，并参考李贤注改。

- 461 30 下 (诏)〔诣〕从刘攽说，推文意改。
- 464 31 (当)从刘攽、王先谦等说删。
- 464 31 字(公)君〔公〕据汲古本、王本改。
- 465 31 (收)〔牧〕从刘攽说改。
- 469 31 (人)〔入〕从刘攽、张森楷等说，参考《后汉纪》改。
- 470 31 (吏)〔史〕据汲古本、殿本改。下同。
- 474 31 (兆)从刘攽说删。
- 474 31 (自活)从刘攽说，参考《太平御览》卷 256 引文删。
- 482 32 (胡)〔湖〕从王先谦说改。
- 483 32 (延)〔廷〕从黄山说，据汲古本、王本改。
- 486 33 〔之〕据汲古本、殿本、王本增。
- 490 33 (儻)〔儻〕据本书《樊宏传》改。
- 491 33 (恩)从王先谦说删。
- 491 33 〔在〕从何焯说增。
- 493 33 (吏)〔史〕从刘攽说及殿本《考证》改。
- 495 33 (阴)〔阳〕从刘攽说改。
- 495 33 〔初〕从王先谦说增。
- 495 33 〔令〕从刘攽说增。
- 496 33 立平原王〔胜〕。事觉，(胜)策免从黄山说，并参考本书《安帝纪》、《平原怀王胜传》删改。
- 501 34 〔恩成〕据汲古本、殿本、王本增。
- 503 34 (之)从刘攽说，并参考李贤注删。
- 505 34 (妓)〔伎〕从刘攽说改。
- 505 34 (阳)成〔阳〕从《资治通鉴》胡注，并参考殿本注改。
- 507 34 〔令〕据汲古本、殿本、王本增。
- 512 35 〔紫〕据《尚书》并参考汲古本、殿本增。
- 512 35 〔七〕从钱大昭说增。
- 514 35 〔当〕据汲古本、殿本、王本增。
- 516 35 (美)从何焯说删。
- 518 35 〔不〕从黄山说，据汲古本、殿本、王本增。
- 532 36 (儻)〔儻〕据本书《樊宏传》改。下同。
- 541 37 (辟)从刘攽说删。
- 541 37 〔猛〕据汲古本、殿本、王本增。
- 542 37 〔孔〕据汲古本、殿本、王本增。
- 545 37 〔湛〕据汲古本、殿本、王本增。
- 552 38 (何)〔可〕据《资治通鉴》改。
- 553 38 (共)〔期〕从刘攽说改。
- 553 38 〔布〕据汲古本、殿本、王本增。
- 556 39 〔之〕从刘攽说增。
- 562 39 (永初)从苏舆说，并推文意删。
- 570 40 上 〔为〕据王本增。

570	40 上	(公) 据汲古本、王本删。
573	40 上	(泰)〔太〕从张森楷说改。下同。
575	40 上	()〔城〕从柳从辰说，据殿本改。
576	40 上	(之)〔而〕从王先谦说，据《昭明文选》改。
576	40 上	(与)〔以〕据汲古本、殿本、王本改。
577	40 上	(銓)从刘攽说删。
579	40 下	(泰)〔太〕据《昭明文选》改。
580	40 下	(民)〔人〕据《昭明文选》改。
581	40 下	(御)〔覲〕据殿本及《昭明文选》改。
581	40 下	(亲)〔睹〕从王先谦说，据《昭明文选》改。
584	40 下	(同)〔可〕从王先谦说，据殿本改。
584	40 下	〔圣〕据汲古本、殿本、王本增。
585	40 下	(让)〔谦〕据汲古本、殿本、王本改。
585	40 下	(凤凰)从沈家本说，据《昭明文选》删。
591	41	(行)〔从〕据汲古本、殿本、王本改。
594	41	(见)〔视〕从顾炎武、王先谦说改。
595	41	〔县〕据汲古本、殿本、王本增。
596	41	(常)〔尝〕从刘攽说，并推文意改。
598	41	(常)〔尝〕据汲古本、王本，并推文意改。
603	42	〔皇〕从沈钦韩说增。
604	42	(大)从钱大昕说删。
605	42	(冯)从刘攽、钱大昕说删。
606	42	(妓士)〔工技〕从刘攽说，据汲古本、王本改。
607	42	英子〔种〕楚侯(种)从钱大昕说改。
609	42	(稿)〔藁〕从沈钦韩说及殿本《考证》改。
612	42	〔礼云〕从刘攽说，据汲古本、王本增。
613	42	(十)从洪颐煊说，参考《章帝纪》，推年序删。
614	42	(恭为)从黄山说删。
614	42	(逊)〔建子〕从黄山说，参考《灵帝纪》、《河间孝王传》改。
614	42	(子)据汲古本、殿本、王本删。
617	42	(冯)从刘攽说，据《光武帝纪》删。
620	43	(牛)〔婢〕据汲古本、殿本、王本，并参考李贤注引《东观记》改。
625	43	〔后〕从刘攽说增。
628	43	(皦)〔皦〕据殿本改。
630	43	(杨)〔阳〕据汲古本、殿本、王本改。
633	43	〔之〕从刘攽说增。
634	44	(中)〔内〕从刘攽说，据汲古本、王本改。
635	44	(民)〔人〕从李慈铭说改。
637	44	(世)〔代〕从刘攽说，据汲古本、王本改。
638	44	〔永初元年〕从钱大昭说增。
639	44	助〔其〕求(其)才据汲古本、殿本、王本改。
646	45	〔将〕从何焯、柳从辰说增。

652	45	(五)〔六〕据本书《和帝纪》改。
658	46	(医)从刘攽说删。
660	46	(孟)〔仲〕从刘攽说，参考李贤注并推文意改。
674	47	(正)从惠栋说删。
678	47	〔尉〕据汲古本、殿本、王本增。
679	47	(必)从刘攽说删。
687	48	〔之极〕据汲古本、殿本、王本增。
692	48	(东)〔西〕从钱大昕说改。
696	48	(可)从何焯说删。
698	49	(世)〔代〕从刘攽说改。
701	49	(非)〔不〕据殿本及《左传》改。
702	49	(令)〔今〕从刘攽说及推文意改。
707	49	(妓)〔伎〕据王本改。
709	49	(也)从刘攽说删。
712	49	(禄)班〔禄〕未定从刘攽说改。
716	50	(阳)〔陵〕据汲古本、殿本、王本改。
720	50	(于)〔王〕从柳从辰、钱大昭说改。
720	50	〔十〕从钱大昭说增。
721	50	(永)〔元〕从钱大昕说改。
726	51	(顺帝时)从沈钦韩说删。
727	51	(至)臣〔至〕顽弩从刘攽说改。
727	51	(朝)〔明〕据汲古本、殿本、王本改。
735	52	(帝)〔常〕据汲古本、王本改。
737	52	(侯)〔平〕从刘攽、黄山等说改。
740	52	(故宜)从刘攽说，并参考下文删。
740	52	(世)〔代〕从刘攽说，参考《昭明文选》改。
741	52	〔加〕据汲古本、殿本、王本增。
741	52	(民)〔人〕从黄山说改。
742	52	〔此〕据汲古本、殿本、王本增。
745	53	(法)〔决〕从王会汾说，据汲古本、殿本、王本并参考本书《周嘉传》改。
745	53	〔门〕从刘攽说增。
746	53	(闾)〔阊〕从陈景云、黄山等说改。下同。
746	53	(泛)〔汎〕从惠栋说，据殿本改。
754	54	(一)〔二〕从《通鉴考异》说，推时序改。
765	54	〔昔〕据汲古本、殿本、王本增。
767	55	改〔封〕鸿(封)勃海王从黄山说及推文意改。
767	55	(嗣)〔祀〕据汲古本、殿本、王本改。
771	55	〔之〕从黄山说增。
771	55	〔延平〕从刘攽说增。
772	55	(十)〔七〕从张脩说，参考本书《汉质帝纪》改。
773	55	〔十〕从张森楷说增。
774	55	(兄)〔弟〕据本书《桓帝纪》改。
776	56	(初)从刘攽说删。

777	56	〔侍〕据《群书治要》及《太平御览》卷 778 引文增。
778	56	〔晨〕〔辰〕从黄山说改。
780	56	〔雅〕〔推〕据汲古本、殿本、王本改。
782	56	〔近〕〔乃〕据汲古本、王本改。
785	56	〔复〕〔征〕从汪文台、刘攽等说改。
786	56	〔后〕据汲古本、殿本增。
789	57	〔好道〕据汲古本、殿本、王本增。
789	57	兴立〔校〕学〔校〕从刘攽说，据汲古本、王本改。
790	57	〔令〕〔今〕从刘攽、张森楷说改。
791	57	〔民〕〔贷〕从刘攽说改。
792	57	〔鸟〕〔乌〕从惠栋说，参考《周礼·射鸟氏》郑玄注改。
796	57	〔跪〕〔诡〕据汲古本、殿本、王本改。
797	57	威以〔法〕正〔法〕从刘攽说，据汲古本、王本改。
797	57	〔见〕〔视〕据汲古本、殿本、王本改。
800	57	〔魂〕据汲古本、殿本、王本增。
805	58	〔将〕从刘攽说，据本书《皇甫嵩传》增。
807	58	〔地〕从刘攽说增。
811	58	〔扬〕〔阳〕据汲古本、王本改。
811	58	〔杀〕〔弑〕据汲古本、殿本、王本改。
818	59	〔之〕据汲古本、殿本、王本增。
825	59	〔合〕〔含〕从李慈铭说改。
825	59	〔秀〕〔禾〕从钱大昭沈家本等说改。
830	60 上	〔劝〕据汲古本、殿本、王本增。
830	60	上〔囿〕〔甫〕从钱大昕说，据汲古本、王本改。
836	60 下	〔朔〕据汲古本、殿本、殿本、王本改。
838	60 下	〔夫〕从沈钦韩、王先谦说增。
840	60 下	〔册〕〔丹〕从何焯说，参考《太平御览》卷 589 引文改。
843	60 下	〔者〕从刘攽说删。
844	60 下	〔恒〕〔桓〕从刘攽、惠栋说改。
845	60 下	〔杨〕〔阳〕从钱大昕说改。下同。
848	60 下	〔初平〕从钱大昭说删。
851	61	〔郡〕〔阳〕从洪亮吉说改。
854	61	〔嘉〕〔熹〕从钱大昕、惠栋说改。
856	61	〔 〕〔光〕从钱大昕说改。
858	61	〔希〕〔求〕据汲古本、殿本、王本并参考李贤注及《孟子》原文改。
866	61	〔阿党〕从王补说，并推文意增。
866	61	〔中〕据汲古本、王本增。
868	61	〔强场〕〔疆场〕据汲古本、王本及推文意改。
869	62	〔也〕从黄山、沈家本说，参考前后文例删。
869	62	〔之〕据汲古本、王本及推文例增。

872	62	(笃)〔督〕从王先谦说,据殿本改。
876	62	(性)〔生〕推上下文意改。
878	62	(刺)从王先谦说删。
882	63	(数)〔方〕从钱大昕说,据本书《方术传》改。
884	63	(犹)〔由〕据殿本改。
904	64	〔之〕从刘攽、惠栋说增。
913	65	(酒)〔渊〕从钱大昕说改。
918	65	〔有〕从刘攽说增。
918	65	(讼)〔颂〕从《资治通鉴》胡注,参考本书《桓帝纪》改。
922	65	(宫)〔官〕从刘攽说,据汲古本、王本改。
926	66	〔重〕据汲古本、殿本、王本增。
927	66	(城)〔成〕从钱大昕说,参考马融上《广成颂》改。
927	66	又(前)秋〔前〕据殿本及推文意改。
928	66	(汜)〔汜〕据汲古本、殿本、王本改。下同。
929	66	(吏)〔史〕从刘攽说改。
935	66	(关东)从刘攽说并推文意删。
940	67	(敷)〔敷〕从惠栋说,据下文《檀敷传》改。
942	67	〔志〕据汲古本、殿本、王本增。
951	67	(征)〔复〕据汲古本、殿本、王本及参考上文改。
952	67	(像)〔豫〕据汲古本、殿本、王本改。
953	67	〔翔〕据汲古本、殿本、王本及推文意增。
958	68	(宫)〔官〕从刘攽说改。
961	68	(必)〔毕〕据汲古本、殿本、王本改。
967	69	(二)〔三〕从钱大昕说改。
969	69	(庞)〔逢〕从陈景云说,据《荀彧传》、《袁绍传》等改。
969	69	(宜)从刘攽说删。
972	69	〔死〕从刘攽说,据《资治通鉴》及《魏志·袁绍传》增。
974	70	(基)〔棋〕从刘攽说改。
985	70	〔书〕据殿本及推文意增。
987	70	(望)〔重〕据汲古本、殿本、王本改。
990	71	(尔)〔己〕从王先谦说,据殿本改。
991	71	(梁)〔凉〕从洪颐煊说,据本书《灵帝纪》改。
992	71	穷寇勿(迫)〔追〕,归众勿(追)〔迫〕据汲古本、殿本、王本,并推文意改。
995	71	(伯)〔百〕据殿本并推文意改。
1002	72	(丞)令〔丞〕从刘攽说改。
1004	72	(杯)〔杯〕推文意改。
1015	73	(司)〔青〕据汲古本、殿本、王本改。
1018	73	(会)〔亭〕从钱大昕说,参考《魏志》裴松之注引《典略》改。

- 1018 73 〔人〕据汲古本、殿本、王本增。
- 1012 73 (阎)〔阙〕从刘攽说，并参考《魏志》改。
- 1023 74 上 (绍)从何焯说删。
- 1024 74 上 (以)〔与〕从刘攽说改。
- 1024 74 上 (方)〔其〕从刘攽说，据《通志》改。
- 1025 74 上 〔讨〕以刘攽说，据《通志》增。
- 1027 74 上 (羞)〔眷〕从惠栋说改。
- 1028 74 上 (则)〔败〕从惠栋说，并推文意改。
- 1032 74 上 (兵)〔其〕据汲古本、王本改。
- 1032 74 上 (将军)〔持牢〕从殿本《考证》及王补说，据《资治通鉴》改。
- 1032 74 上 〔昌主与臣同者〕从惠栋说，据《三国志》注中载《献帝传》增。
- 1033 74 上 (奸)〔赘〕从钱大昕说，参考《三国志》注及《昭明文选》改。
- 1036 74 上 〔营中〕从李慈铭说，参考《三国志·袁绍传》增。
- 1036 74 上 (为)从刘攽说删。
- 1037 74 上 〔纪〕从苏舆说增。
- 1040 74 下 (毙)〔蔽〕从惠栋说，参考《魏志》注引此文改。
- 1041 74 下 (高)〔位〕据殿本改。
- 1041 74 下 (札)〔礼〕从钱大昭说，参考《魏志》改。
- 1042 74 下 (奔)〔走〕据汲古本、王本改。
- 1046 74 下 (光)〔先〕从惠栋说改。
- 1047 75 (龙)从黄山说，参考《蜀志》删。
- 1047 75 (遂)从刘攽说，并推文意删。
- 1048 75 〔疽〕发背(疽)卒据殿本改。
- 1053 75 〔操〕据汲古本、殿本、王本增。
- 1054 75 (原)据《魏志·吕布传》删。
- 1056 75 〔戟〕据汲古本、殿本、王本增。
- 1061 76 (山)〔出〕据汲古本、殿本、王本改。
- 1063 76 (吏)〔史〕从刘攽说改。
- 1065 76 〔赋〕从刘攽说，并参考《杜笃传》增。
- 1070 76 (叔)父〔叔〕辽从李慈铭、钱大昕说，并据下文改。
- 1071 76 (准)〔清〕据汲古本、王本改。
- 1071 76 (也)〔止〕从钱大昭说，并参考《吴志》裴松之注引《续汉书》改。
- 1078 77 (吏)〔史〕从刘攽说改。
- 1088 78 (汉)从刘攽说删。
- 1088 78 (德)〔翼〕从何焯说改。
- 1090 78 〔中〕从刘攽说，据殿本增。
- 1093 78 (将军)从刘攽说删。
- 1100 78 (中)〔内〕从何焯校本改。
- 1101 78 (奏)〔奉〕据《资治通鉴》及本书《皇甫嵩传》

- 改。
- 1102 78 (臧)从李慈铭说删。
- 1103 78 (世)〔代〕据汲古本、王本改。
- 1114 79 上 〔语〕从钱大昭说增。
- 1121 79 下 (晔)〔抚〕卒(业)乃归从惠栋说,据殿本并推文意改。
- 1123 79 下 (儻)〔儻〕据殿本改。
- 1126 79 下 (宣)〔冥〕从惠栋说改。
- 1145 80 下 (史)〔吏〕据汲古本、殿本、王本改。
- 1146 80 下 (兄)〔君〕从刘攽说并参考下文改。
- 1146 80 下 (块)〔坏〕据汲古本、王本改。
- 1150 80 下 (谢)〔射〕据殿本改。
- 1151 80 下 (与)〔卑〕据汲古本、殿本、王本改。
- 1152 80 下 (西)河〔西〕从陈景云说改。
- 1153 80 下 (内)〔外〕从钱大昕、惠栋等说,据《太平御览》卷 179 引文改。
- 1156 80 下 (览)〔揽〕据汲古本、王本改。
- 1157 81 (太)从何焯说,并推文意删。
- 1158 81 (任)〔王〕从沈家本说,参考《汉书》中《平帝纪》、《王莽传》等改。
- 1158 81 (使阳)〔便赐〕据汲古本、殿本、王本改。
- 1159 81 (殼)〔殼〕据汲古本、王本改。
- 1160 81 (君)〔及〕据殿本及推文意改。
- 1161 81 (元初)〔延平〕从钱大昭、钱大昕说,并参考下文,推年序改。
- 1161 81 (起)〔赴〕据殿本及推文意改。
- 1162 81 (吏)〔史〕据汲古本、殿本、王本改。
- 1163 81 〔者〕从刘攽说增。
- 1165 81 (集)〔息〕从惠栋说,据殿本改。
- 1167 81 〔失〕、〔骸〕据汲古本、殿本增。
- 1167 81 〔泣〕据殿本增。
- 1171 81 (皆)〔尝〕据汲古本、殿本、王本改。
- 1172 81 〔契〕据汲古本、殿本、王本增。
- 1175 81 〔日〕据殿本并推文意增。
- 1177 81 (酬)〔州〕据殿本改。
- 1181 82 上 (官)〔宫〕据汲古本、殿本、王本改。
- 1181 82 上 (曰)从刘攽说删。
- 1191 82 下 〔不终日〕据殿本增。
- 1210 82 下 (宓)〔密〕从刘攽说改。
- 1208 83 〔名〕据汲古本、殿本、王本增。
- 1209 83 (聊)据殿本、王本删。
- 1210 83 (业)从刘攽说删。
- 1211 83 〔知〕据文意增。
- 1211 83 〔中〕从惠栋说,据《太平御览》卷 501 增。

1222	84	(丝)〔 〕据汲古本、王本改。
1222	84	(月)〔日〕据殿本改。
1223	84	(迎)娑娑〔迎〕神从王先谦说改。
1224	84	(福)禄〔福〕从钱大昕说改。
1225	84	(亦)〔奕〕据汲古本、王本改。
1228	84	(祐)〔祐〕从王先谦、沈钦韩等说改。
1232	85	(印)〔诣〕据殿本、王本并推文意改。
1233	85	(此)从刘攽说删。
1233	85	(耳)从黄山说删。
1235	85	(主)〔生〕从黄山说，参考《魏志》改。
1235	85	(遂)从何焯说，参考《魏志》删。
1235	85	(贵)〔责〕据汲古本、殿本、王本改。
1235	85	(熹)〔喜〕据殿本改。下同。
1236	85	(部)〔郡〕从张森楷说，参考《汉书》改。
1237	85	(货)〔贸〕据殿本改。
1242	86	(施)〔弛〕据汲古本、殿本、王本改。
1246	86	(调)从刘攽说删。1248 86 (思)〔伺〕从惠栋说，并据殿本《考证》改。
1249	86	(三)〔二〕据本书《灵帝纪》改。
1250	86	(颈)〔剋〕从黄山说，参考《通志》改。
1251	86	〔有〕据汲古本、殿本、王本增。
1252	86	(怜)〔伶〕从应劭说，据王本改。
1254	86	(越)从惠栋说删。
1256	86	(赠)〔赠〕据汲古本、殿本、王本改。
1256	86	(使)〔便〕据汲古本、殿本、王本并参考《通志》改。
1258	86	(属)〔蜀〕郡(蜀)〔属〕国据汲古本、殿本、王本改。
1258	86	反其(众)邑，〔众〕皆依山居止据汲古本、殿本、王本，并推文意改。
1260	87	()〔嫂〕据殿本、王本改。
1267	87	()〔怵〕据汲古本、王本改。
1272	87	(钱)〔银〕据汲古本、殿本、王本改。
1272	87	〔季〕据汲古本、殿本、王本增。下同。
1273	87	〔等〕从钱大昭说增。
1274	87	〔上〕河(上)从殿本《考证》改。
1275	87	〔五〕据汲古本、殿本、王本改。
1276	87	(实)〔贤〕据殿本改。
1278	87	〔未〕据汲古本、殿本、王本增。
1279	87	(汉)〔滢〕从钱大昭、黄山等说改。
1280	87	(谷)〔穀〕据汲古本、王本改。
1281	87	(当)煎〔当〕从惠栋说改。
1286	88	(耆)从王先谦说删。
1291	88	(王)从刘攽说删。

- 1296 88 〔连〕据汲古本、殿本、王本增。
- 1296 88 (五)〔三〕据汲古本、殿本、王本改。
- 1296 88 (己)从刘攽说删。
- 1296 88 (侯)〔候〕从王先谦说，参考《班超传》改。
- 1298 88 (虏)从王先谦说，并参考《通志》删。
- 1299 88 〔降〕据汲古本、殿本、王本增。
- 1303 89 (吏)〔史〕据汲古本、殿本、王本改。
- 1303 89 〔使〕从刘攽说增。
- 1307 89 (大)从刘攽说，参考《耿秉传》删。
- 1309 89 (义)〔地〕据殿本并参考《通志》改。
- 1310 89 (西)〔四〕据殿本改。
- 1310 89 〔受〕据汲古本、殿本、王本增。
- 1310 89 〔单于〕从刘攽说增。
- 1310 89 (从)从刘攽说删。
- 1311 89 〔安国〕据《通志》增。
- 1313 89 〔将〕从刘攽说增。
- 1315 89 (也)据殿本删。
- 1319 89 (河)西〔河〕从陈景云说改。
- 1320 90 ()〔嫂〕据殿本、王本改。
- 1322 90 (允)从刘攽说，参考《通志》删。
- 1323 90 (鲜卑)从钱大昭说，参考本书《顺帝纪》删。
- 1328 90 〔封〕据汲古本、殿本、王本增。
- 1329 90 (校)〔狡〕从黄山说改。
- 1329 90 (今)〔令〕从刘攽说，参考《群书治要》改。
- 1330 90 (侯)〔集〕据殿本改。
- 1331 志第一 (房字君明)从卢文昭说删。
- 1331 志第一 (韦)、(字少翁)从卢文昭说删。
- 1332 志第一 (终)〔统〕从惠栋、卢文昭说改。
- 1332 志第一 (清)从卢文昭说删。
- 1332 志第一 (数实)〔清〕从卢文昭说改。
- 1332 志第一 (数)〔得〕从卢文昭说改。
- 1332 志第一 〔于〕从卢文昭说增。
- 1333 志第一 〔半〕从卢文昭说增。
- 1335 志第一 (五)〔六〕从卢文昭说改。
- 1335 志第一 (二)〔三〕据中华本，推算理改。
- 1335 志第一 (弱)〔强〕从卢文昭说改。
- 1336 志第一 〔四〕从钱大昕、卢文昭说增。
- 1336 志第一 (大)〔半〕从卢文昭说改。
- 1337 志第一 〔微〕从卢文昭说增。
- 1337 志第一 (下)〔不〕从钱大昕、卢文昭说改。
- 1337 志第一 (三)〔一〕据中华本，推算理改。
- 1337 志第一 (大)〔半〕从卢文昭说改。
- 1338 志第一 (百一)从钱大昕、卢文昭说删。
- 1338 志第一 〔微〕从卢文昭说增。

- 1339 志第一 (一)从钱大昕、卢文昭说删。
- 1339 志第一 (八)〔七〕从钱大昕、卢文昭说改。
- 1339 志第一 (八)〔七〕据中华本，推算理改。
- 1340 志第一 (七)〔六〕从钱大昕、卢文昭说改。
- 1340 志第一 (八十)〔一百〕据中华本，推数理改。
- 1341 志第一 (微)〔半〕从卢文昭说改。
- 1341 志第一 (七)〔六〕从钱大昕、卢文昭说改。
- 1342 志第一 (时)〔晓〕从王先谦说改。
- 1343 志第一 (灰)〔炭〕从惠栋说改。下同。
- 1343 志第一 (放)〔效〕从惠栋说改。
- 1343 志第一 (去)〔动〕据殿本改。
- 1344 志第二 〔于〕从卢文昭说，参考《太平御览》增。
- 1344 志第二 〔或朔〕从卢文昭说，参考《太平御览》增。
- 1344 志第二 〔朔〕从卢文昭说，参考《御览》增。
- 1344 志第二 〔月〕从卢文昭、王先谦说增。
- 1344 志第二 〔因〕从卢文昭说，参考《御览》增。
- 1344 志第二 〔候〕、〔历〕从卢文昭说，参考《御览》增。
- 1344 志第二 〔书〕从卢文昭说，参考《御览》增。
- 1344 志第二 (从)〔后〕从李锐说改。
- 1345 志第二 〔顺〕、(顾)〔题〕从惠栋、卢文昭等说，参考《曹褒传》增。
- 1345 志第二 (二)〔一〕从卢文昭说改。
- 1345 志第二 〔傥〕、(喜)〔熙〕从惠栋、卢文昭等说增、改。
- 1346 志第二 〔掾〕从钱大昕说增。
- 1346 志第二 〔望〕据中华本，推历理及文意增。
- 1346 志第二 (常)〔当〕据汲古本、殿本、王本改。
- 1346 志第二 (一)〔二〕据汲古本、殿本、王本改。
- 1346 志第二 〔未至〕从卢文昭说增。
- 1346 志第二 (夏)、(一)〔二〕从惠栋说及推文意删、改。
- 1346 志第二 (朔)〔食〕从卢文昭说改。
- 1346 志第二 (三)〔二〕据中华本，推历理改。
- 1347 志第二 (稍)〔消〕从惠栋说，推文意改。
- 1347 志第二 〔东井〕从钱塘说增。
- 1347 志第二 (十)〔七〕从李光地说改。
- 1348 志第二 (五)〔四〕推历理，并参考张衡《浑仪》说改。
- 1348 志第二 (五)〔二十四〕推《四分历》历理，并参考张衡《浑仪》说改。
- 1348 志第二 〔一〕推《四分历》历理，参考上下文增。
- 1348 志第二 〔一〕从殿本《考证》增。
- 1348 志第二 (郭)〔部〕从齐召南说改。
- 1348 志第二 (支)〔爻〕从卢文昭说改。
- 1349 志第二 (宣)〔宜〕从卢文昭说改。
- 1349 志第二 〔刻〕从惠栋说，参考《隋书·律历志》觥*
- 1349 志第二 〔圜〕从惠栋说，参考《宋书·律历志》增。

- 1350 志第二 (天)〔元〕、(百)从李锐说,参考《汉书·律历志》,并推年序改、删。
- 1350 志第二 (大)〔天〕从李锐说改。
- 1350 志第二 (表)〔辰〕从钱大昕说改。
- 1350 志第二 (者)从惠栋说,参考《宋书·律历志》删。
- 1351 志第二 (丧)〔表〕推文意改。
- 1351 志第二 〔寝〕从钱大昕说,参考《宋书·律历志》增。
- 1352 志第二 〔一〕从钱大昕说增。下同。
- 1352 志第二 (甄)〔乾〕从惠栋说改。
- 1352 志第二 (永)〔元〕从钱大昕说改。
- 1353 志第二 (禅)〔浑〕从卢文弼说改。
- 1354 志第二 〔害〕从王先谦说,参考《宋书·律历志》增。
- 1354 志第二 〔当〕从王先谦说,参考《宋书·律历志》增。
- 1354 志第二 〔申〕从卢文弼说增。
- 1354 志第二 (与)、(有)、〔文〕从卢文弼说删、增。
- 1354 志第二 (术)从惠栋说删。
- 1354 志第二 〔汉兴〕、(以)从惠栋说,参考《宋志》增、删。
- 1354 志第二 〔自一〕、〔之〕、(其)从卢文弼说,参考《御览》卷十六增、删。
- 1354 志第二 (黄)〔武〕从卢文弼、李锐等说改。
- 1354 志第二 (元有)〔后〕参考《宋志》及《御览》卷十六,并推文意改。
- 1355 志第二 〔有〕参考《宋志》及《御览》卷十六增。
- 1355 志第二 〔术〕从惠栋说,参考《宋志》增。
- 1355 志第二 (子)〔午〕从钱大昕说改。
- 1355 志第二 (不)〔元〕从钱大昕说改。
- 1355 志第二 (二)〔一〕从李锐说,推年序改。
- 1355 志第二 〔至〕从卢文弼说增。
- 1355 志第二 〔为本〕从惠栋说,参考《宋志》增。
- 1356 志第二 (二)〔一〕从卢文弼说,并据上文改。
- 1356 志第二 〔香〕从卢文弼说增。
- 1356 志第二 (十)从李锐说,并推年序删。
- 1357 志第二 (五)〔正〕据汲古本、王本及推文意改。
- 1357 志第二 (日)〔月〕从钱大昕说改。
- 1358 志第二 (弃)推文意删。
- 1358 志第二 (谓)〔课〕从卢文弼说改。
- 1358 志第二 (元)从卢文弼说删。
- 1359 志第二 (自)〔百〕从卢文弼说改。
- 1359 志第二 〔二〕分(二)从李锐说改。
- 1359 志第二 (已)从卢文弼说删。
- 1360 志第三 (刚)〔纲〕据汲古本、殿本、王本改。
- 1360 志第三 (之)〔所〕从卢文弼说,参考《御览》改。
- 1360 志第三 〔所〕从卢文弼说,参考《御览》增。
- 1360 志第三 〔月〕从李锐说增。

- 1360 志第三 (术)〔行〕从李锐说,并据殿本改。
- 1361 志第三 〔发〕从钱大昕说增。
- 1362 志第三 其岁〔大〕。月(大)四时推移从张文虎说改。
- 1362 志第三 (日)〔日〕据王本改。
- 1363 志第三 (为章闰)从李锐说删。
- 1363 志第三 (四)〔三〕从钱大昕说改。
- 1363 志第三 (食)从钱大昕说删。
- 1363 志第三 (百)〔月〕从钱大昕说改。
- 1363 志第三 〔五〕从钱大昕说增。
- 1363 志第三 (三)〔二〕从钱大昕说改。
- 1364 志第三 (二)〔三〕从钱大昕说改。
- 1364 志第三 (七)〔二〕、(二)〔七〕从李锐说改。
- 1364 志第三 (之起)、(以)从钱大昕说删。
- 1364 志第三 (不)〔所〕从钱大昕说改。
- 1364 志第三 (部)〔太岁所在〕从李锐说改。
- 1364 志第三 纪部表:百袖本此表首行序题,原以“天纪岁名”对“甲子”、“癸卯”等为第一列;以“地纪岁名”对“庚辰”、“丙申”等为第二列;以“人纪岁名”对“庚子”、“丙辰”等为第三列;“部首”对“庚申一”、“丙子二”等为第四列。本书此表从张文虎《舒艺室随笔》说改置。
- 1365 志第三 (午)〔子〕从卢文昭说改。
- 1365 志第三 (乙)〔己〕从卢文昭说改。
- 1365 志第三 〔九〕从钱大昕、李锐说增。
- 1365 志第三 〔闰余〕、(日)〔月〕从钱大昕说补、改。
- 1365 志第三 (月)〔日〕从钱大昕说改。
- 1366 志第三 (数)〔所〕从李锐说改。
- 1366 志第三 (为)〔十〕从钱大昕说改。
- 1366 志第三 (月)〔日〕、(日)〔部月〕从钱大昕说改。
- 1367 志第三 〔九〕从钱大昕说增。下同。
- 1367 志第三 〔朔〕从卢文昭说增。
- 1367 志第三 (三)〔二〕百(二)〔三〕据汲古本、殿本、王本改。
- 1367 志第三 (尽)〔昼〕从李锐说改。
- 1367 志第三 (分)从李锐说删。
- 1367 志第三 (半)〔漏〕从钱大昕说改。
- 1367 志第三 (明)月〔明〕从卢文昭说改。
- 1367 志第三 (之)、〔以〕从卢文昭说删、增。
- 1368 志第三 〔满〕、〔大分〕从李锐说增。
- 1368 志第三 〔食〕从钱大昕说增。
- 1368 志第三 (百)〔月〕从钱大昕说改。
- 1368 志第三 〔九〕从钱大昕说增。
- 1369 志第三 〔也〕据殿本增。
- 1369 志第三 (法)从钱大昕说删。

- 1369 志第三 (昼)〔尽〕从李锐说改。
- 1369 志第三 (用)〔月〕从钱大昕说改。
- 1369 志第三 (月)〔日〕、〔月〕从李锐说改、补。
- 1369 志第三 〔周〕从钱大昕说增。
- 1369 志第三 〔积〕度(之)〔度〕余从钱大昕说补、改。
- 1369 志第三 (七)〔一〕从钱大昕说改。
- 1370 志第三 (一)〔二〕从钱大昕说改。
- 1370 志第三 (三)〔四〕从钱大昕说改。
- 1370 志第三 〔一〕据汲古本、殿本、王本增。
- 1370 志第三 〔三〕从钱大昕说增。
- 1370 志第三 (九)〔一〕从钱大昕说改。
- 1370 志第三 (七)〔八〕从钱大昕说改。
- 1370 志第三 (一)〔二〕从钱大昕说改。
- 1370 志第三 〔为〕从惠栋说增。
- 1370 志第三 〔合〕从李锐说增。
- 1371 志第三 〔为积月不尽〕从李锐说增。
- 1371 志第三 〔余〕从李锐说增。
- 1371 志第三 (之)从钱大昕说删。
- 1371 志第三 (得)从钱大昕说删。
- 1371 志第三 〔乘〕从卢文弨说增。
- 1371 志第三 (正)〔至〕从李锐说改。
- 1371 志第三 (余一)〔金水〕从钱大昕说改。
- 1371 志第三 〔加大〕、〔小余四百九十九〕从钱大昕说增。
- 1371 志第三 (如)〔加〕从钱大昕说改。
- 1372 志第三 〔日〕从卢文弨说增。
- 1372 志第三 (不)从李锐说删。
- 1372 志第三 (二)〔三〕从钱大昕说改。下同。
- 1372 志第三 (进)〔退〕从钱大昕说改。
- 1372 志第三 〔百〕从钱大昕说增。
- 1373 志第三 〔三〕从钱大昕说增。
- 1373 志第三 〔一〕从卢文弨说增。
- 1373 志第三 〔旋〕据中华本，并推文意增。
- 1373 志第三 (行)从钱大昕说删。
- 1373 志第三 〔疾〕、〔一〕从钱大昕说增。
- 1373 志第三 〔二〕从钱大昕说增。
- 1374 志第三 (进)〔迟〕从钱大昕说改。
- 1374 志第三 (后)〔复〕从钱大昕说改。
- 1374 志第三 (三)〔再〕从钱大昕说改。
- 1374 志第三 〔旋〕从钱大昕说增。
- 1374 志第三 〔二〕从钱大昕说增。
- 1374 志第三 (如)〔加〕从钱大昕说改。
- 1374 志第三 (术)〔行〕从李锐说改。
- 1374 志第三 分(曰)如〔日〕度法而一从李锐说改。
- 1374 志第三 (法)半〔法〕从卢文弨说改。

- 1375 志第三 (日)〔月〕从李锐说改。
- 1375 志第三 〔一〕从李锐说增。
- 1375 志第三 (二)〔一〕从李锐说改。
- 1375 志第三 (三)〔二〕从李锐说改。
- 1375 志第三 (六)〔七〕从李锐说改。
- 1375 志第三 (二)〔三〕从李锐说改。
- 1375 志第三 (十)〔九〕、(三)〔一〕从李锐说改。
- 1375 志第三 (进)〔退〕从李锐说改。下同。
- 1375 志第三 (进二)〔退一〕从李锐说改。
- 1375 志第三 (一)〔二〕从李锐说改。
- 1376 志第三 (进一)〔四分之一〕从李锐说改。
- 1376 志第三 (三)〔之二〕从李锐说改。
- 1376 志第三 〔二为半三为太〕从李锐说增。
- 1376 志第三 二十四气：百衲本此表首行序题，原以“二十四气”系“冬至”、“小寒”等二十四节气为第一列；以“日所在”系日所在二十八宿若干度为第二列；以“黄道去极”系黄道去极若干度为第三列；以“晷景”系晷影丈尺为第四列；以“昼漏刻”为第五列；以“夜漏刻”为第六列；以“昏中星”为第七列；旦中星为第八列，分别与节气名对正序列。为排版便利，本书此表格式仿殿本、王本排列，文字仍据百衲本。校改百衲本时，正文中仍用校改符号标示出所改动的文字，并分别在校记中说明校改的依据。
- 1376 志第三 〔一〕、(百一十分)从钱大昕说增、删。
- 1377 志第三 〔一〕从李锐、王先谦说增。
- 1377 志第三 (一)据李锐校本、中华本删。
- 1377 志第三 (七)〔十〕从钱大昕说改。
- 1377 志第三 (弱)〔强〕据李本、中华本改。
- 1377 志第三 (强)〔弱〕据汲古本、王本、中华本改。
- 1377 志第三 (退)〔进〕据李本、中华本改。
- 1377 志第三 (六)据李本、中华本删。
- 1378 志第三 (少)据李本、中体本删。
- 1378 志第三 (强)〔弱〕据李本、中华本改。
- 1378 志第三 (二)〔一〕据李本、中华本改。
- 1378 志第三 〔一〕据李本、中华本增。
- 1378 志第三 (二)〔一〕据汲古本、王本、中华本改。
- 1378 志第三 (八)〔六〕据汲古本、王本、中华本改。
- 1378 志第三 (弱)〔进〕据李本、中华本改。
- 1378 志第三 (六)〔大〕据李本、中华本改。
- 1379 志第三 〔一〕据王本、中华本增。
- 1379 志第三 (退)〔进〕据李本、中华本改。
- 1379 志第三 (三)〔二〕从钱大昕说，据李本、中华本改。
- 1379 志第三 (二)〔一〕据李本、中华本改。

- 1379 志第三 (二)〔一〕据李本、中华本改。
- 1380 志第三 (退)〔进〕据李本、中华本改。
- 1380 志第三 〔二〕据李本、中华本增。
- 1380 志第三 (三)〔一〕据李本、中华本改。
- 1380 志第三 (少)〔大〕据李本、中华本改。
- 1380 志第三 (三)〔二〕从钱大昕说,据李本、中华本改。
- 1380 志第三 (一)〔二〕据李本、中华本改。
- 1380 志第三 (房)〔尾〕据李本、中华本改。
- 1380 志第三 (四寸二分)从李锐说,据中华本删。
- 1381 志第三 (二)〔三〕据李本、中华本改。
- 1381 志第三 (三)〔二〕据李本、中华本改。
- 1381 志第三 (少强)〔弱〕据中华本,推算理改。
- 1381 志第三 (直)〔负〕从李锐说改。
- 1382 志第三 (世)〔州〕从卢文昭说改。
- 1382 志第三 (三)〔四〕从钱大昕说改。
- 1383 志第四 (日)从卢文昭说,参考《晋书·礼仪志》删。
- 1383 志第四 (绿)〔缘〕从卢文昭说改。
- 1384 志第四 (止)〔折〕从卢文昭说,参考《通典》改。
- 1384 志第四 〔舞〕从卢文昭说,参考《通典》增。
- 1384 志第四 (礼)、(君)〔群〕从卢文昭说,参考《通典》改。
- 1384 志第四 〔国〕从卢文昭说,参考《通典》增。
- 1384 志第四 〔加〕从卢文昭说,参考《通典》、《通志》增。
- 1384 志第四 (以据)〔冠讫〕从卢文昭、惠栋等说,参考《通典》、《通志》改。
- 1384 志第四 〔未境〕从卢文说,推文意增。
- 1385 志第四 (玉)〔王〕从惠栋说,并参考下文改。
- 1387 志第五 (府)从侯康说,参考《通志》删。
- 1387 志第五 〔縻〕从卢文昭说,参考《通典》增。
- 1387 志第五 (甲)〔中〕据汲古本、王本改。
- 1388 志第五 〔者〕从卢文昭说,参考《通典》增。
- 1388 志第五 (下)从卢文昭说删。
- 1388 志第五 〔除〕从卢文昭说,参考《通典》增。
- 1388 志第五 (谢)、(皆冠)〔重坐受策者拜〕从卢文昭说,参考《通典》删、改。
- 1388 志第五 〔朴〕据汲古本、殿本、王本增。
- 1388 志第五 〔于〕据汲古本、殿本、王本增。
- 1388 志第五 (自)〔白〕从卢文昭说,参考《宋志》改。
- 1389 志第五 〔以〕从卢文昭说,参考《通典》增。
- 1389 志第五 (驷)从卢文昭说,参考《宋志》删。
- 1389 志第五 〔于是乘舆〕从惠栋说增。
- 1389 志第五 〔告〕从卢文昭说增。
- 1389 志第五 〔九〕从卢文昭说,参考《太平御览》卷710增。
- 1389 志第五 (五)〔王〕据殿本、王本改。

- 1390 志第五 (郎)〔即〕据汲古本、王本改。
- 1390 志第五 (太子)〔大予〕从卢文弼、钱大昕等说，并推文意改。
- 1390 志第五 (曰)〔白〕从卢文弼说改。
- 1391 志第五 (櫺)〔儻〕据汲古本、殿本、王本改。
- 1391 志第五 (月朔)、〔正月〕从卢文弼说，参考《通典》删、增。
- 1394 志第六 〔驾〕从钱大昕说，参考《献帝纪》注增。
- 1395 志第六 〔谥〕从卢文弼说增。
- 1395 志第六 (哭)从卢文弼说删。
- 1395 志第六 〔百〕从钱大昕说，参考《献帝纪》增。
- 1396 志第六 (宜)〔直〕从卢文弼说改。
- 1396 志第六 〔哭〕从卢文弼说增。
- 1400 志第七 (官)〔官〕从钱大昕说，参考《汉书·天文志》改。
- 1400 志第七 (熯)〔燎〕从卢文弼说，参考《通典》改。
- 1403 志第七 (起是)、(中)从卢文弼说删。
- 1403 志第七 (则)从卢文弼说删。
- 1406 志第八 (祀)〔礼〕从卢文弼说，参考《通典》、《通志》改。
- 1407 志第八 (三)〔二〕从卢文弼说改。
- 1409 志第九 〔曰西陵〕从钱大昕说增。
- 1409 志第九 (孙)〔孩〕从卢文弼说改。
- 1410 志第九 〔桓〕据殿本、王本并推文意增。
- 1412 志第九 (有)〔用〕从卢文弼说改。
- 1415 志第十 〔门〕从黄山说增。
- 1416 志第十 〔山〕从卢文弼说增。
- 1417 志第十 (日)〔星〕从卢文弼说改。
- 1418 志第十一 (百)〔见〕从钱大昭说改。
- 1419 志第十一 〔书〕从卢文弼说增。
- 1419 志第十一 〔边〕、(咸)〔渔〕从卢文弼说，参考《南匈奴传》补、改。
- 1420 志第十一 〔牢〕据中华本，并参考《西南夷传》增。
- 1420 志第十一 (蕉)〔蕉〕从齐召南、惠栋等说，参考《西南夷传》改。
- 1420 志第十一 (月)〔年〕、(日)〔月〕从李良裘、洪亮吉等说，参考《章帝纪》改。
- 1420 志第十一 (元)〔二〕从卢文弼说，并推年序改。
- 1421 志第十一 (寅)〔辰〕从洪亮吉说改。
- 1422 志第十一 〔反〕从黄山说增。
- 1423 志第十一 〔二〕月(二日)从钱大昕、洪亮吉说增、删。
- 1424 志第十一 (牙)〔正〕从惠栋说改。
- 1424 志第十一 〔张禹司空〕、〔皆〕从卢文弼说，参考《御览》卷 875 增。
- 1425 志第十一 (近)〔边〕从卢文弼说改。

- 1426 志第十一 〔将〕从卢文昭说增。
- 1426 志第十一 〔九〕从钱大昕说，参考《顺帝纪》增。
- 1427 志第十一 〔江〕从钱大昕说，参考《顺帝纪》增。
- 1427 志第十一 (阳)〔杨〕从钱大昕说改。
- 1427 志第十一 (谢)〔射〕据中华本，参考《顺帝纪》、《西羌传》改。
- 1429 志第十二 (质)〔贵〕从卢文昭说改。
- 1429 志第十二 (十)从钱大昕说，参考《桓帝纪》删。
- 1430 志第十二 (四)〔七〕从洪亮吉说改。
- 1430 志第十二 (祠)〔桐〕从陈景云说改。
- 1430 志第十二 (乡)〔阳〕从钱大昕说，参考《皇后纪》改。
- 1430 志第十二 (鲁)〔会〕从钱大昕说，参考《桓帝纪》及《皇后纪》改。下同。
- 1432 志第十二 (群)〔郤〕从钱大昕、惠栋等说改。
- 1432 志第十二 (也)〔地〕据殿本、王本改。
- 1433 志第十二 〔中官觉〕从卢文昭说增。
- 1434 志第十二 (三)〔二〕据汲古本、殿本、王本，并参考《献帝纪》改。
- 志第十二 (时)、〔为〕从黄山说删、增。
- 1434 志第十二 (宋)〔宗〕从何焯说改。
- 1434 志第十二 〔曹〕据汲古本、殿本、王本增。
- 1437 志第十三 (年)〔初〕从黄山说，参考《安帝纪》改。
- 1438 志第十三 (日)〔白〕据汲古本、王本改。
- 1439 志第十三 (乡)〔鄢〕据殿本、王本改。
- 1440 志第十三 (平)阳〔平〕从钱大昕说改。
- 1441 志第十三 〔玦〕据中华本，参考《宋书·符瑞志》增。
- 1442 志第十三 (王)〔主〕据汲古本、殿本、王本改。
- 1442 志第十三 (牧)〔收〕据汲古本、殿本、王本改。
- 1443 志第十三 (嘉)〔熹〕从何焯说改。
- 1443 志第十三 (及)从黄山说删。
- 1445 志第十三 (必)〔少〕据汲古本、殿本、王本改。
- 1446 志第十三 〔民〕从惠栋说增。
- 1446 志第十三 〔以〕从惠栋说增。
- 1446 志第十三 (灾)〔妖〕从惠栋说改。
- 1448 志第十四 (河)〔阿〕从钱大昕说改。
- 1448 志第十四 (掩)〔厌〕据汲古本、殿本、王本改。
- 1448 志第十四 (如)〔则〕据殿本、王本改。
- 1449 志第十四 (城)〔成〕从黄山说改。
- 1449 志第十四 〔度〕从惠栋说，参考《御览》及本书《灵帝纪》李贤注增。
- 1450 志第十四 (一)〔八〕从惠栋说，参考《宋志·符瑞志》改。
- 1451 志第十四 (尔)〔是〕据汲古本、殿本、王本改。
- 1453 志第十五 (而)〔雨〕从黄山说，参考《汉书·志》改。
- 1454 志第十五 〔河〕从钱大昕、钱大昭等说增。

- 1459 志第十六 (申)〔寅〕从黄山说,参考《章帝纪》改。
- 1459 志第十六 (难)从钱大昕、惠栋说删。
- 1460 志第十六 (云)〔言〕从何焯说改。
- 1460 志第十六 〔一〕从钱大昕说,参考《顺帝纪》增。
- 1461 志第十六 (庚)〔丙〕从钱大昕说,参考《顺帝纪》改。
- 1461 志第十六 (都)〔部〕从陈景云说改。
- 1461 志第十六 (日)〔地〕从洪亮吉、惠栋、黄山等说改。
- 1462 志第十六 (地)〔弛〕从黄山说改。
- 1462 志第十六 (至)〔巫〕从黄山说,参考《和帝纪》改。
- 1462 志第十六 (恒)〔垣〕从洪亮吉说,参考《殇帝纪》改。
- 1463 志第十六 (事)〔是〕据汲古本、殿本、王本改。
- 1464 志第十六 (戊申)〔甲戌〕从洪亮吉说,参考《桓帝纪》改。
- 1469 志第十七 (又)〔大〕据殿本、王本改。
- 1473 志第十八 (元)〔章〕从钱大昭说,参考《章帝纪》改。
- 1474 志第十八 (亥)〔已〕从洪亮吉、周寿昌说,参考《安帝纪》改。
- 1474 志第十八 其〔月〕十(月)八日从周寿昌说,参考《安帝纪》改置。
- 1474 志第十八 (寅)〔申〕从洪亮吉说,参考《安帝纪》改。
- 1476 志第十八 (盗贼)〔海溢〕从惠栋说,参考《桓帝纪》改。
- 1476 志第十八 (十月癸未)〔二月丁卯〕从洪亮吉说改。
- 1478 志第十九 司隶:百衲本原将司隶校尉部所属河南等七郡排列在前,将“右司隶”三字缀于七郡名之后。为便于阅读,本书郡国志各卷卷首格式,仿殿本、王本将“司隶”等一类标题列于该卷首,而删除郡名后的“右司隶”一类字。
- 1478 志第十九 (费)〔茆〕从惠栋说改。
- 1480 志第十九 (祁)〔析〕从钱大昕说,据殿本改。
- 1480 志第十九 (严)〔擗〕从洪颐煊说改。
- 1483 志第二十 〔侯〕从钱大昕说增。
- 1483 志第二十 〔有〕从张森楷说增。
- 1483 志第二十 〔汤〕从齐召南说增。
- 1483 志第二十 (川)〔水〕从惠栋说改。
- 1484 志第二十 (胶)〔滕〕据殿本并参考《汉书·志》改。
- 1484 志第二十 〔古〕从王先谦说,据殿本增。
- 1484 志第二十 〔公〕从钱大昭说增。
- 1485 志第二十 〔五鹿〕从惠栋说增。
- 1485 志第二十 (母)〔毋〕从黄山说,据殿本并参考《通典》改。
- 1486 志第二十 (国)〔泽〕从钱大昕说,据殿本改。
- 1486 志第二十 (三)〔二〕从洪亮吉说,据殿本改。
- 1486 志第二十 (成)〔城〕据汲古本、殿本、王本改。
- 1489 志第二十一 (沛)〔沛〕从惠栋说,并参考《汉书·志》改。
- 1489 志第二十一 (戚)〔城〕从惠栋说改。
- 1491 志第二十一 (城)〔乡〕从钱大昕说改。

- 1491 志第二十一 (国)从惠栋说删。
- 1492 志第二十一 [有]据文意增。
- 1494 志第二十二 (有)[食从黄山说改。
- 1494 志第二十二 (拒)[挺]从钱大昕、王先谦说改。
- 1494 志第二十二 (期)[其]从惠栋、齐召南说,并参考《汉书·志》改。
- 1496 志第二十二 (归)从殿本《考证》,据汲古本、王本删。
- 1496 志第二十二 (立)[有]从惠栋、黄山等说,并推文意改。
- 1496 志第二十二 [有]推文意增。
- 1497 志第二十二 (荼)[茶]据汲古本、殿本、王本改。
- 1497 志第二十二 [三]从齐召南说增。
- 1498 志第二十二 (治)[冶]从王先谦说,据殿本改。
- 1501 志第二十三 (州)从齐召南说删。
- 1501 志第二十三 (泣)[涪]从钱大昭说改。
- 1501 志第二十二 (荷)[符]从钱大昕说,参考《蜀志·杨戏传》改。
- 1502 志第二十三 (母掇)[毋掇]从钱大昕说,参考《汉书·志》及殿本改。
- 1502 志第二十三 [十]从齐召南说增。
- 1502 志第二十三 (都尉)从钱大昕说删。
- 1502 志第二十三 (蜀)[广汉]从齐召南说,参考《汉书·志》改。
- 1503 志第二十三 (刻)[邮]从惠栋说改。
- 1503 志第二十三 [一]据汲古本、殿本、王本增。
- 1503 志第二十三 (州)从惠栋说删。
- 1505 志第二十三 (缓)[绥]从王先谦说,参考《汉书·志》改。
- 1505 志第二十三 (郡)[城]从何焯说改。
- 1505 志第二十三 (国)据汲古本、王本删。
- 1506 志第二十三 (也)据殿本删。
- 1506 志第二十三 (父)[文]据殿本,并参考《汉书·志》改。
- 1506 志第二十三 (除)[阴]从钱大昕说,据殿本改。
- 1507 志第二十三 [亢]从王先谦说,并参考《水经·巨马水注》增。
- 1507 志第二十三 (平)[元]从钱大昕、齐召南等说,并参考《和帝纪》改。
- 1508 志第二十三 (鸟)[马]从齐召南说,参考《汉书·志》改。
- 1510 志第二十三 (定)安[定]从王先谦说,据殿本改。
- 1514 志第二十四 (纯)[屯]据汲古本、殿本、王本改。
- 1516 志第二十五 (子)[予]从钱大昕、惠栋说改。
- 1518 志第二十五 (北)从黄山说,据汲古本、王本删。
- 1519 志第二十五 (宫)[官]从黄山说,据殿本改。
- 1522 志第二十六 [本注曰]据殿本增。
- 1524 志第二十六 [宫]、(衣)[裘]从惠栋、钱大昕说,据《汉书·宣帝纪》注引《续汉书·志》增、改。
- 1525 志第二十六 (一)[二]据汲古本、殿本改。
- 1533 志第二十八 [尉一人]从王先谦、何焯说增。

- 1533 志第二十八 (国)〔邑〕从钱大昕说改。
- 1535 志第二十八 (汉)据文例删。
- 1535 志第二十八 (注)从钱大昕说删。
- 1538 志第二十九〔尊〕据汲古本、殿本、王本增。
- 1539 志第二十九 (爱)〔受〕据汲古本、王本改。
- 1540 志第二十九 (五)〔玉〕从黄山说改。
- 1540 志第二十九 (锡)〔铉〕据汲古本、王本，并参考《周礼》改。下同。
- 1540 志第二十九 (鏐)〔鏐〕从卢文弨说，并据《昭明文选·东京赋》及李善注引《独断》改。
- 1541 志第二十九 (路)〔络〕从王先谦、陈景云说，参考《刘盆子传》改。下同。
- 1541 志第二十九〔则〕从黄山说，参考本书《安帝纪》李贤注引文增。
- 1542 志第二十九 (八)〔公〕从钱大昭说改。
- 1542 志第二十九 (四)〔三〕从惠栋、钱大昕说，参考《宋书·志》改。
- 1542 志第二十九 (木)〔朱〕从惠栋说改。
- 1543 志第二十九 (史)〔吏〕据汲古本、殿本、王本改。
- 1544 志第二十九 (课)从陈景云说删。
- 1544 志第二十九 (锡义)〔铉文〕据汲古本、王本改。
- 1544 志第二十九 (义)〔文〕据汲古本、王本改。
- 1546 志第三十 (史)〔绣〕从黄山说，并推文意改。
- 1547 志第三十 (母)〔毋〕据王本改。
- 1547 志第三十〔顶〕从惠栋说增。
- 1548 志第三十〔前〕从惠栋说增。
- 1551 志第三十〔玉〕从柳从辰说，参考《太平御览》卷 692 引董巴《舆服志》增。
- 1551 志第三十 (绀)缥〔绀〕从惠栋说改。
- 1551 志第三十〔二〕从惠栋说增。
- 1552 志第三十〔一采〕淳黄圭(一采)从惠栋说，参考董巴《舆服志》增、删。
- 1552 志第三十 (纶)〔绶〕从惠栋说，参考董巴《舆服志》改。
- 1552 志第三十〔圭〕从惠栋说，参考董巴《舆服志》增。

